華夏知青文集選

第三輯《知青文苑》

隨笔杂谈

华夏知青网

由《血色浪漫》插曲“对歌”想到的

要吃那砂糖化成水

要吃那冰糖嘴对嘴

一碗那凉水一张纸

谁坏了那良心哟谁先死

半夜里想起了干妹妹

狼吃了哥哥不后悔

天上的星星数北斗

妹妹的心上只有你一人

井里面搅水桶桶里倒

妹妹那心事哥知道

江头上跑马还嫌低

面对面站着还想你

阳世上跟你交朋友

阴曹地府咱们配夫妻

一碗碗谷子两碗碗米

面对面睡觉还想你

这是用陕西民歌《脚夫调》唱的。有味！

对歌在我插队的乌蒙山区可太寻常了，按照山里规矩，家里、村里、大道等公众场合不许唱，其他任何时候任何地方都能听到对山歌调子。知青们下去的时候，乍一听，耳热心跳，都觉得那内容巨流氓，害得我拿谱本追随歌

声翻山越岭的记谱却不敢记词，至今遗憾。现在山里很少听得到山歌了，年轻一代根本就不会也不屑去唱，一开口都是“真的好想你……”什么的。

记得刚下去时自以为是“知识”青年，还怕没词儿对付几个村姑？有一次上山搂松毛，听见一女声唱山歌，仗着人多我们就接招了。不承想几个人也不是人家一个的对手，被人揄揶打击得没辙了，恼羞成怒，就把接受“再教育”学来的当地粗话用山歌调子稀里哗啦喷粪似的泼过去。结果很悲惨：我们犯了山里的规矩。附近几匹山的林子里哇呀呀地冲来些挥舞着拐耙蔑耙的愤怒的大姑娘小媳妇，包围了我们所在的山头，知道什么是“陷入人民战争的汪洋大海”吗？那天就是。狗急跳墙没见过，可猴急上树却是亲身经历了的。几个男知青爬在树上，每人都挨了几下树下扔来的松球石块，我们仰着脸咬着牙闭着眼死猪不怕开水烫地听够了她们唧唧喳喳的唾骂后，眼睁睁地看着我们的背架、背篼、拐耙蔑耙还有搂好的松毛成了她们的战利品。

回村后老乡都说我们聪明，上了树，不然会很惨很难看的，难说就被人给扒光了。我们亲眼见队长被这样扒光过，那些村妇把他的衣裤包了石头扔到大皂角树上，不得不光着屁股爬树取衣服。当时是暗自庆幸，一头冷汗，后怕。

天地间，还是有山歌的好，更烟火人间一些。那是绿野大川山林莽原的精华，是原始野性和质朴、粗旷和柔婉、苦难和快乐、沧桑和向往揉合在一起的苍凉与火热，直击心底。现代社会没有了那些山曲野调，人都进化成了机器。好在现今有识之士有了抢救民歌的举动，我们得以听到原生态音乐，包括这样的，就一个真字。

好听！享受了。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一种不甘沉沦的呼号

——读《飓风》

昨天（2006年6月29日）我从罗小文手中接过样书时心情是很平静的。这几年来各种合法或者非法出版（无书号）的有关知青的书出了很多，我也常收到赠本，通常的知青书就一般而言，字都很大。当然，字大可以理解为出版者的善意——知青们都半百以上了，字大便于阅读。但是又何尝没有包装的需要？以此增多书页？

在与罗小文恳谈的间隙，我随手翻了一下，心里立刻起了第一丝涟漪：这是一本很实在的书。字很小，看起来比较累，但决无花哨。

辞别小文回家即刻翻阅，扪心自问，我心里深处是不是存在一种不健康的心态？即，以专业的角度，审视主编者的水平和立意？我说不清。

端详这封面，看着那些下跪的我的亲爱的知青，立刻把我带回到1979年的元月8日。按《飓风》的叙述，那么，那天，那天的我，从法律意义上，我已经不属于孟定了。

石勇回忆“….1979年元月2日，一个由云南省组成的工作组，冒充中央调查组到了孟定….”啊，元月2日！我正是在这天步行15公里，中午到达团部，走政治处干事钱培南的后门盖章后马不停蹄地回走10公里到孟定派出所办理迁移户口，办好户口立刻顺道孟定汽车站买票，由于战争已经展开，所以拖到2月10日才成行。

（怎么我的记忆是我户口的办理是在赵凡开会以后呢？从理论上说，决定上海知青以顶替的名义回城是4省市联席会议的内容之一，也应该在赵凡会议之后。赵凡会议之前，的确有很多上海知青离开了，但手续完全符合程序，就事实看，我在78年12月就得到调函了，由于函上公章比较模糊，所以团部不放行，于是有了第2张函。谁记忆出错了？）

坦率地说，其实就内心深处而言，面对那些拼死一博的知青，我是怯懦的，但我自认决不是无耻的，所以尽管会议与我无关了，但我感激那些为我们浴血的知青，我应该去声援，尽管这种声援是微不足道的。于是，我看见了

知青们骄傲的下跪、高贵的下跪。

心中如擂战鼓似的滚滚而来的是一种汹涌。由此产生心理上的不忍卒读之感和生理上的喉梗塞。都说风起于青萍之末，我又怎么能忘怀那过去的岁月？面对那些稚嫩的脸庞，我想，我在哪？我又想里面一定有我认识的，你还好吗？

《飓风》中每一段都被貌似平静叙述掩盖了怎样的惊心动魄。我用蛙跳的方式读《飓风》，虽然如此的浮光掠影，但仍有强烈的震撼，有一种刺痛感有一种窒息感。常引起不能自以的长叹。

我看过许多知青的书，但记忆深刻的只有有2本：《红土热血》、《中国知青梦》。也许这与我是云南知青有关吧。我以为就我的审美观看，《红土热血》的艺术成就要高于《中国知青梦》，《中国知青梦》无疑是部优秀的作品，但它的缺点恰好在于他的过于讲求文学创作的起转承合而“程序化”了。成熟则成熟了，激情度却也逊色不少。哦，这仅是我的一家之言。

《飓风》有着明显的性格特征，它向世人展示了这样一种不甘沉沦的呼号，正如“前言”所述：

“半个世纪以来，我们为国家、民族和历史，承载了太多的屈辱和苦难——我们无疑是非常历史时期殉教徒似的苦难群体。而我们中的绝大多数，囿于生、死、老、病的自然规律，也无疑等不到当我们国家、民族真正繁荣昌盛的时期，对我们给予精神和物质的补偿了。

前事不忘，后世之师。历史是一面镜子，它反射的光芒必将照亮人类的未来；但我们如果不敢去正视，那这照亮未来的光芒，也极有可能成为导致重演历史悲剧、加剧危害后世的可怕辐射。”

《国际歌》的伟大和永恒之处，在于它昭示了人类有史以来苦苦求索的绝对真理：“从来就没有什么救世主，也不靠神仙皇帝！”我们的纯真梦想、七情六欲和切肤之痛，只有我自己才拥有最具权威性和真实性的发言权：我们用自己的灵与肉，来书写我们自己的历史。”《飓风》熔入了所有作者的血性。但是就个体而言，这些文章犹如散落的珍珠，美丽而被湮没。然而经过各位编辑人员的辛苦工作，这些散落的珍珠被串连成一挂熠熠生辉的精品，只是这挂精品发出的辉光是知青们的斑斑血色。

《飓风》第三个显著特征是，它不是文学作品，而是文献。从写作的角度看，一些叙述显得比较稚嫩，但正是这点强烈的摄住了我。我相信，凭编委会的各位完全有能力把它改动而成为老练，但我更相信编委会有着这样的理念——原生态和鲜活。用北京话说就是“开口就来”。唯其如此，更使《飓风》显示出它的质朴和真实。惟其质朴，惟其真实，我坚信，今后不会再有《飓风》这样的文献作品了。

毕竟知青年代已经过去很多年了，我们不能老是沉溺在过去中，所以就我个人而言，写《庚戌三十年祭》是为

了救自己。然而，就个人的经历看毕竟有限。并不能从宏观上仔细把握整个事件的发生发展，现在有了编委会的大量工作，使整个事件如画卷般的展示在你面前。而且这种展开不是以文学的形式，而是以历史的形式展开。

《飓风》的成功之处，还在于使绝大多数云南知青都有归属感。这种归属感得益于编委会在谋划上的精妙。如果你看这书，定会发现自己就是这场运动的参与者，于是会说，哦，这是说我们团场的事，某某是我们连队的，某某是我认识的，某某虽然不认识，但我听说过他。或者你会眉飞色舞地说一些逸事或者启开你心灵深处的某段封尘已久的往事。等等、等等。

《飓风》使人感到亲切。除了每篇文章都是实话而无拔高外；对于历史性文稿中的错别字以及语法错误也不与改正，使这些文件更显示出原汁原味的历史的真实性，更可贵的在于作者都是草根知青，多时芸芸众生中的你我他而无什么耀眼得吓人的光环。平时我们互相见面，点头问好，酒桌上钩肩搭背，称兄道弟而不用什么诸如“肃然、起敬”之类繁文缛节，更不必寒暄什么“久仰久仰”之类。

我同意一些知青的意见，《飓风》还是有一些瑕疵的，比如编排，比如一些错字：如“勐定”应该是孟定才是，又比如孟定的驻军，在以前番号是0298，后来改为35512等，在叶枫先生的叙述中一会是0298，一会是35513，这就可能使读者会产生混乱的感觉。希望如果有可能再版时加以修正。

最后，我要说的是《飓风》是一本值得收藏的好书。

人性良知万岁！公平正义万岁！

(注：《飓风》即指中国国际实业家出版社出版的《飓风刮过亚热带雨林》一书，编著：中国西部知青，主编：曲博、罗小文)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少年轻狂

同我们这一代人有一个紧密相关的词汇“红卫兵”，时常被人提及，褒贬不一。各人经历不同，处境不同，观点自然不同。我没有当过红卫兵，且凭着所谓人类的道德底线，自然是反红卫兵的，一听说有人把红卫兵同知青划等号，就气不打一处来。就好像中国出过汉奸，就说中国人都是汉奸一样。

然而，我曾经以一种更为“正统”的方式介入政治运动，那就是工作组。一般老三届印象最深刻的，大概是中学毕业时管分配的“工人阶级*思想宣传队”，简称工宣队。是去是留全在他们一句话，他们拥有至高无上的权力。这就是一种。当时原有的行政机构全给砸烂了，总要有人处理日常事务，于是有了工宣队。当官掌权，实在不需要什么才能，政治觉悟、文化水平、道德伦理全然可以不顾，只要有人赏识，有人把权授予你就行。

在“广阔的天地里”我曾经三次被挑选进入工作组，年少的我都是以一种兴奋、好奇、充满幻想的心态投入的。至于做了什么，自己也说不清楚，反正没有做坏事，混几个月饭吃罢了。

第一次是下乡不久，根据林彪的指示：“我们的边防，是搞政治边防”，云南边疆有政治边防工作组。我作为刚刚下乡不久的知青，只能跑跑龙套。依稀记得，除了一套一套的空洞大道理，一件最实际的事是禁烟。那可不是像现在公共场所禁止吸烟，那是禁止种植罂粟和吸食鸦片。我不是运动骨干，没有被派往山区重灾户，体会不是很深。只是奇怪，解放二十年了，怎么还有人种植、吸食毒品呢？民族政策到底是怎么回事啊！不懂。

第二次是71年底，中共中央对新疆、云南关于少数民族地区和牧区划分阶级成份问题的请示报告作出指示：原则同意两个省、区在没有划过阶级成份或过去虽然划过但没有划清的少数民族地区，参照西藏社会主义改造中执行的原则和政策划分阶级成份。于是有了边疆地区重新划分阶级成分工作组，这次我是正式成员了。我的组长是个三十多岁的女人，城里来的机关干部。她把权力都放给我，自己不知在忙些什么，终日不见人影。于是我就直接向再上级汇报，公社军管会的头儿，一个戴着领章帽徽的现役加强连连长。

我们那个工作组的主要工作是划分成份，于是戏称“土改工作组”，因为中原地带划成分是土改的时候搞的。但是云南边疆，山林辽阔，不存在土地问题，倒是由于过去工商业落后，生产资料诸如锄头、犁铧成了富足的象

征。我了解到，从前一柄锄头一天的使用代价，是一个壮劳力的两天工。也就是说，家里如果拥有三四把锄头，就可以吃穿不愁了。那些具体杠杠按下不提。

说起来是不是有点可笑。我们是来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的，如今让我来决定谁是贫农，谁是富农。也就是说我有权选择接受谁的教育！这是不是有些像纨绔子弟挑选家庭教师啊。那些日子，我白天在家整理材料，晚上找人谈话，俨然一个钦差。我开始受贿。人们会送一两斤青菜或是四季豆什么的给我，因为我没有种自留地；没有人送鸡或鸡蛋给我，因为我自己养着二三十只鸡。我这个人天生心肠软，不好意思决定某某人应该一辈子受压迫，直到我离开，我也没有拿出初步意见，只是把几百页调查材料往那个军管会主任手上一塞了事。安徽接受我的手续办好了，我就离开云南了。

后来在安徽，参加过党的基本路线教育，那就像是玩真的了。虽然那个时期的基本路线的文字表述我已经全然忘却，当时的形势任务还记忆犹新。按照党中央关于农业学大寨的要求，江南要亩产超千斤，江淮之间要超八百斤。我们处于江北，平均亩产却已经超过千斤，为此当时的县委书记还受到华国锋、陈永贵的接见。但是具体到每一个生产队，全县还有两个不达千斤的。我就被派往其中一个。我得到的指示很明确：冬季摸清情况，开春接手队长，秋收超过千斤。也就是说，层层上溯，源头在中央呢，怎敢不卖力！

那时候我已经有了农村生活经验，很快找到了问题所在。原来的队长是个抗美援朝的老兵，见过些市面，很受乡亲们拥戴。每到农忙时节，这个生产队常常“打平和”（AA制的聚餐会）。米是生产队仓里的，肉（不多，熬点油而已）是公款开支的，各家凑些蔬菜。在那个以吃饱为满足的年代，很得人心。尽管生产队是集体所有制，队里的所有，都属于全体村民。但是在农民意识里，没有装在自家粮仓的，就不是自己的，吃了队里的，就是白吃，一个劳力一餐两斤米饭几下子就扒拉下去了，无与伦比的享受。长此以往，计入生产队实物账的粮食就少了，上报的产量也就少了，交售的任务也就少了，但是农民得到实惠了。不然，他们一年到头也不见得会有一次敞开肚皮吃饭的机会。

这边我正盘算着来年的组阁名单呢，那边来了招工消息。是留下来率领群众战天斗地还是进城去做个普通劳动者？毋庸置疑我选择了后者。就我的本性来说，在农村以正面人物的面貌出现，实在是出于无奈。查我祖宗三代，本来就不是当官的料！

所以，至今我对于那些打着红旗下乡，喊了几句口号就借故离开的“理想主义”分子，多少有些理解。五十步何必笑百步！

若干年后，我由市委抽调作为“安全生产检查组”再次回到县里，县长出面招待的。公事之余，约见年少时的两个伙伴，都已经是局长（国家科级）了。他们很满足于自己的奋斗成果——别说衣食住行不用钱，就是吃喝赌嫖

也可以不用钱。薪水是永远放在银行里的。

又是好多年过去了，他们即使不退休也该退居二线了。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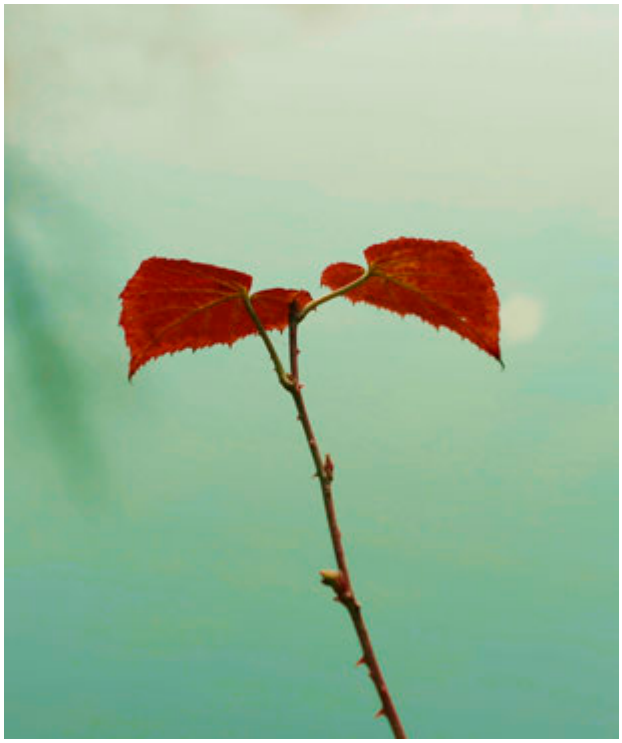

?彭小莲：晚上八九点钟的月亮

作者：彭小莲　　来源：公众号“新三届”

作者简历

彭小莲

彭小莲（1953年~2019年），曾在江西插队9年。1978年考入北京电影学院导演系，毕业后分配到上海电影制片厂。作品在国内外获得多项嘉奖，代表作品有《女人的故事》《上海纪事》《假装没感觉》《美丽上海》《上海伦巴》《我坚强的小船》《请你记住我》等，其中《上海纪事》曾获华表奖最佳故事片，《美丽上海》获第24届金鸡奖最佳导演。

原题

晚上八九点钟的月亮

作者：彭小莲

少年时代的彭小莲

我成长在运动连着运动，阶级斗争不断的年代里。家庭出身的成份不好，红太阳就天天照耀在头上，从来也没有落下去的瞬间，所以每时每刻感觉到的是一份灼热以及被光环刺得晃眼的苦恼。我们不说话，就在那样昏昏沉沉的日子里活着。很多很多年以后，有一个法国朋友跟我说：“如果我度过像你那样的童年和青年时代，我就去自杀。”

我对她笑笑，既不惊讶也不认同。这实在不过是说说而已，真的生活在那个时候，人的本能和对生命的渴望，是很难让任何人下定决心去死的。特别是周围，还是有很多年轻人有一份幸福感，不知不觉中你会被感染，你会产

生羡慕，找不出其他迹象来说明自己为什么活得那么糟糕的原因时，你更是本能地希望去改变什么，目的就是为了能让生活变得好一点。当他们被毛泽东称为“早晨八九点钟的太阳”的时候，你实在会不由自主地想去沾点光。至少我是这样，因为我还是不肯承认自己是社会的“渣滓”。

但是，一个回头，从别人身上看见的是自己的影子，认出我们这些出身不好的人拥挤在生活的黑暗中，从亮处往暗处看时，什么都看不清楚。于是我们几乎忘记了自己的名字，习惯地被人家直唿为“黑五类子女”。这个时候，我对于社会，感受到的便只有憎恨和唾弃。只有到今天，我终于从红彤彤的时代走出来的时候，才刚刚敢于和八九点钟的太阳做一次比较，我才敢于给自己一个比较“小资”的称唿，就称它为晚上的“月亮”吧。

但是，月亮在黑暗中升起来的时候，我又有点害怕回忆过去，不是因为那时候的苦难太深，是在生命走过了一大半的时候，还在诉说那些辛酸、痛苦的往事的时候，怕有一份顾影自怜的样子。特别是和父母的朋友接触以后，和那些在监狱里关押了二十多年的老人谈话以后，我突然觉得，我们的这些苦难已经不足以启齿了。

1953年，彭柏山抱着女儿彭小莲

贾植芳教授跟我说了一个故事：

1979年的时候，他刚从监狱里出来。借了复旦大学一个工人的军大衣去北京开会。正是这个时候，他的嫂子（李大钊的女儿李新华）去世了。他和哥哥一起为嫂子去买骨灰盒，工作人员走来汇报说：“最贵的是120块钱，

另外就是80块钱的。”

他哥哥说：“就买最贵的吧，买一个120元的。”

那个人说：“不行，只有部级干部才能买那个。李新华同志是个处级干部，只能买80块钱的。”

当时，他哥哥听了非常难过，痛苦地说：“那就只能买80块钱的了。”

贾植芳教授跟他哥哥讲：“不要难过了。我死了，3块钱的都没有人卖给我。”

他哥哥的脸马上板了起来：“你改造了20多年，头上还戴着帽子，讲话还是这么随便。这是什么地方，这是北京！”

听到这里，我实在忍不住放声大笑，那肆无忌惮的笑声没有改变贾先生的口气，他继续不动声色地跟我说：“实际情况就是这样，活着有等级，死了还有等级。”

这时候我听到了黑色幽默以外的东西，这是一个提示，提示我怎样去重新认识我们过去的生活。

童年的彭小莲

“黑五类”在昨天作为一种特别等级的阶层，视为阶下囚的日子已经被现代人遗忘了。用林贤治先生的话说，这是一个被忘却的群体。即使我努力去“忆苦思甜”，也说不出个所以然。因为过去和现在都由不得我们任何人把握和左右的，甚至连忘却都变得那么自然。无论我多么真诚地跟现在的年轻人讲述，他们也严肃不起来，也感受不到那个时代的恐惧和害怕。常常是我自己被弄煳涂了，是我表达不清，还是当时我真有那么痛苦？似乎我在编故事，越说越像假的，因为我说话的时候态度过于认真。

所有朋友回忆我过去的样子，就是那个散漫和无所羁绊的一个人，我对自己的出身一点都不自卑。我真的有那么潇洒？其实，夜晚的月亮，将很多事实掩藏在黑暗之中。作为一个人，我即使已经谈不上什么自尊心的话，至少有那么一份虚荣心，我也渴望体面地活下去的，我总想给自己保留最后一点体面。于是在被人家耻笑、唾弃够了以后，我努力装出满不在乎的样子，也许是因为我太在乎了。

只记得，当我在农村插队的时候，看着一个一个人先后离开生产队，大家都在改变自己的命运时，我还留在村

子里原地不动。周围的人没有因为我留在那里而赞美我，更没有人同情我；而是从中悟出我的“问题”。那是什么问题？谁都不用多说，已经看出我就像村子地主富农的子女一样糟糕。就这样，我在农村呆了整整九年。

.

彭柏山家人合影，彭小莲（右1）

看见大家都走完的时候，我连沮丧的愿望都不想有，我知道沮丧是解决不了问题的，我只有认命，只有在太阳重新升起来的时候，努力地活下去。每天晚上，入睡的时候，我会给自己一个假设的成就感，那就是我终于又战胜了一天。最后，当集体户的人都走完的时候，我没有参与那些送行或者告别的队伍，我跑得远远的，我把自己置身于人群之外，赶了五里路，到大队部买煤油去了。我努力把自己处理得“随意”一些。

那时候起，我越来越感觉到命运是由不得自己把握的。家庭出身一栏里，我们填上的东西，就像是法院里的判决书，可以将人死死地钉在十字架上，没有改变的余地。于是，我必须跟自己说，宿命是一个善良的精神寄托！真的，靠着它，我度过了那些无奈的年代。它让我做了一件至今都感觉到非常好的事情，就是我从来没有对我的父母有过任何抱怨。尽管我根本不了解他们，父亲被打成胡风反革命分子的时候，我只有22个月。

从来没有一个人向我解释这里面的悬念，也没有人敢于去思考这个运动的真实目的，更没有人能够凭良心站出来说一句公道话。我不对父母发问，我不怀疑他们，我坚定地跟随着宿命的意识往前走。

插队时代的彭小莲

只是多少年以后，我才明白，这种命运的不合理也不是什么特别奇怪的现象，只要一个国家没有实现法治的时候，这种现象时时刻刻都会重演。即使在法国，在资产阶级革命那么早就发生的国家，当大革命开始的时候，我们在雨果的《1793年》里，读到的是一群一群的贵族被送上断头台，而他们的子女和家属，谁也无法幸免降临到他们头上的苦难；当斯大林的“大清洗”开始的时候，同样的灾难落在这些“反革命”家属身上；后来，希特勒上台了，犹太人的后代干脆就直接和父母一起被送进了焚尸房。再到后来，到了“史无前例”的文革这么大规模的集体性的灾难落到我们身上，也就变得不足为奇了。

但是，让人无法解释的是，我们是处在和平时期，我们的灾难却延续了那么长的时间，是我们自己人在给我们同一个民族的人制造毁灭，你全无防范。突然，红色恐怖就降临了，有人走到你的面前，无理地让你低下头，不明确地暗示你，从此你就是被欺压被制裁的劣等人种类。现在重新理解那时候的处境，显现给我的是一份黑暗，而这

份黑暗在消失以后，留给我们的是一份荒谬。就像贾植芳先生讲的故事，有那么一点滑稽，又觉得有那么一份可笑，但是，笑着笑着就觉得什么地方不对了，笑不出来了。于是，我们就处于一种非常尴尬的状态。

1980年代彭小莲与谢晋导演

表面上，这黑色幽默有那么一点不正经，但是不感觉到这些荒谬的时候，正经就会显得更加可笑。记得小时候，我没有朋友，特别是到了文革的时候，谁都不理睬我。因为我的“成分”好像不入“流”。地富反坏右的子女，觉得就是我的父母整治了他们，所以我吃苦是一种报应，他们与我的矛盾是水火不相容的；资本家的孩子认为，我是“土八路”的后代，不是他们阶级队伍能容纳的人；而干部子女也蔑视我，因为我父亲是1955年就出了问题，轮不上我是“走资派”的后代，级别太低！

就这样，我夹生在这些“黑五类子女”中间，找不到自己的位置，找不到朋友。等级如此森严，人人都被清楚地划分在三六九等不同的阶级，即便是“黑五类的子女”，也是不可同日而语的。一如走进了地狱，当了死灵魂，依然需要重新划分。

我想，在昨天，这个糟糕的家庭出身没有给我带来幸福，在走过了二十多年的噩梦以后，我是属于幸运的那一类，我存活下来了，并且没有被彻底地毁灭。恐惧，一直在后面逼迫着我们这些可怜虫，让我拼命地去追赶明天，但是就是弄不清楚明天意味着什么，还会是什么样子，总有一种愚蠢的认识：明天会比今天好。实在是因为我们在常规里看不到希望，而伟大的“语录”只让我们的生活陷入更加地混乱和晦涩。我们不断地高唿着“万岁”，同时我们已经不相信这个世界了，我们偏离自己祖先的传统文化越来越远。

彭小莲与母亲

整个社会就这样被摧残了，传统文化被割裂了，然后就是社会的道德没有了。而我们这些人，在经历了长期的噩梦以后，心态被搞坏了。一个一个完整的个体被腐蚀，我们的自尊心丧失殆尽，对作为一个人的基本公民认识都不给予我们理解的权力，我们没有选择地降临到这个世界，我们没有选择地接受厄运的出现，我们更没有选择去改变自己的命运。这大概是我们“黑五类子女”最深的悲哀。

现在这个群体消失了，这是一个时代的进步。我们的生命不必再为少数“伟人”铺路，实际上作为铺路石的时间和作用已经是太久了。我们每一个个体的价值，丧失得也太多了。可是，丧失和伤害都不可怕，可怕的是在这之后，还有多少人可以重新站立起来？不仅是因为精神力量的问题，而是时间的问题，生命就在这“长期的你死我活的斗争中”被夺去，被毁灭。

过去了就意味着无法再找寻回来。只是希望这些惨重的代价，能够换取我们今天对社会的认识，让我们平等地活着，不要将社会等级划分明确，一旦人的头脑中有了等级思想，而以等级来思维的话，只会巩固社会中不平等的东西。我们作为独立的一个人的价值也会再一次丧失殆尽。

晚上的月亮该渐渐地落下去了。

（本文摘自林贤治主编《烙印——“可以教育好的子女”的集体记忆》，花城出版社2010年出版）

？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志不求易，事不避难

——《无声的群落（续）》

首发式十年回望

邓鹏

壹

2009年12月26日，星期六，重庆一个寒冷多雾的冬日。上午9点钟左右，雾气逐渐散开，一缕阳光洒在重庆师范大学的校园里，使人感到一丝暖意。师大正校门左侧不远处的综合教学楼大门上方悬挂着一条醒目的红底白字横幅："老知青回忆录《无声的群落》（续）首发式"。综合楼十楼的学术报告厅里春意盎然，主席台的屏幕上赫然显示出十六个大字："还原历史，告别极权；关爱生命，呵护和谐。"三百多名文革前老知青和来自美国、法国、北京、上海、长沙、成都、西安和贵州的朋友们让报告厅几乎座无虚席，好一个高朋满座的盛会！到会的贵宾包括法国学者、当代中国政治和知青史专家潘鸣啸（Michel Bonnin）；中国社科院研究员、《中国知青史：初澜》的作者定宜庄；中国社科院研究员、《中国知青史：大潮》和《中国知青口述史》的作者刘小萌；中央戏剧学院教授、《中国知青文学史》的作者杨健；复旦大学历史系教授、《知青部落：黄山脚下的一万个上海人》的主编金光耀；我在大巴山里的挚友、中国自己培养的第一批博士、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数学与系统科学学院院长李尚志；美国南加州知青协会主办的《知青》杂志的主编邱新睦；还有其他省市知青中的著名人物丁惠民、李健中、郭晓敏等。文革前赴新疆的老支边青年赵令如不顾病痛，千里迢迢从上海赶来参加首发式。

2009年12月26日首发式部分宾主合影。左起杨健、刘定强、严崇伟（大巴山64年老知青，律师）定宜庄、潘鸣啸、邓鹏、刘小萌、赵令如（上海文革前赴新疆支边青年）、黄良。（田野青青摄）

首发式由《无声的群落》编委、重庆师大教授黄良主持。我受《无声的群落（续）：文革前老知青回忆录》编委会的委托发言，题目是“走出暴力的阴影，拥抱生命的尊严：《无声的群落（续）》编写报告”。主编助理刘定强、编委赵永智、唐龙潜、两部《无声》的责任编辑戴前锋相继登台发言，与会的朋友定宜庄、刘小萌、潘鸣啸、李尚志和杨健也上台发言，向文革前老知青表示祝贺，高度评价我们的回忆录。在中国的知青史上，这个首发式无疑是一个里程碑式的事件。

1964年老知青、《无声的群落》主编助理刘定强在首发式上发言。田野青青摄

贰

磨剑岂止十年。在首发式精彩一瞬间的背后是一个长达十余年的梦和许多人在七年里不计成败、矢志不渝的艰辛跋涉。

1992年，我刚在一所美国大学获得教职不久，就萌生了编写文革前老知青回忆录的念头，希望用文字来纪念我们这批老知青下乡30周年。1994年秋，我从自己执教的大学留职停薪一年，回国到沈阳协助一位知青朋友创办一所民办学校，“华新国际学校”。1995年初我组织一帮老朋友到位于大巴山腹地的万源县乡村旧地重游。虽然一时触物生情，还是没有能将愿望诉诸行动。自1992年以来的27年里，我每逢暑假都回国讲学，探亲访友。

1997年，我重访华新国际学校。离开沈阳之前，国际学校的一位年轻老师送给我一本邓贤的《中国知青梦》，这本书再次拨动了我心里的那根弦。回到重庆后 即与老知青朋友聚会，再提回忆录的事，众人纷纷赞同，但就是提不出具体的行动计划，更没有人自告奋勇出来牵头。主要原因是，虽然老朋友们已返城多年，但还处于“上有老、下有小”的生存状态，工作忙，负担重。更重要的是，绝大部分人对编写和出版回忆录心中无数。我受身处大洋彼岸条件所限，也没有能力正式发起这个前景模糊且注定举步维艰的事情。

不过有意无意之间，我在准备、积聚实力。1995年底，我完成了中文学术专著《费正清评传》（天地出版社）;1997至2002年之间我先后与朋友合著了《剪不断理还乱：美国外交与美中关系》（中国社科出版社）、《文明与暴力：美国社会暴力探源》（四川人民出版社）两部中文专著并主编出版了《透视美国书系》（共八部，中国社科出版社）和《近观美国丛书》（共5部，四川人民出版社）。这些著作帮助我恢复荒疏了十余年的中文功底。更重要的是，通过它们，我对出书的门路和程序有了第一手的经验，建立了自信，在朋友中说话时多了点底气。

我凭经验和直觉心里明白，编写出版文革前老知青的回忆录将会是一件旷日持久的工程，为此我需要在国内有一个可以长期落脚的地方。但是，我出国之后被原单位除名，失去了两室一厅的住房。为了解决这一问题，我在2000年与曾执教的母校四川外国语大学达成协议，从第二年起，每年5月初至7月初到该校教授两门西方文化专业方向研究生的选修课。这一安排不仅让我能回报母校和故乡，而且有了落脚之处，为收集资料、编撰出版文革前老知青回忆录建立了一个基地。学校除了提供国际旅费之外，还付给一定的报酬。虽然为数有限，但除了满足我在国内的日常之需外，还略有盈余供编书、出书之用。启动老知青回忆录的时机终于成熟。2006年因为川外条件有变，我又通过老朋友，《无声》编委张诗亚的介绍，得到知青出身的西南大学外国语学院院长李立的知遇，到西南大学外语学院任教英语专业研究生的短期专业选修课，直到2012年《无声的群落（续）》修订精装版问世。

2002年5月，三十几个1964、1965年到大巴山的知青老朋友在重庆郊外的缙云山上的一处“农家乐”聚会。一顿佳酿美食之后，大多数人回家，余下15个人下山到西南大学共商回忆录大计。七嘴八舌一阵之后，仍无具体结果。如何操作实为第一大难题。因为文革前下乡的重庆知青主要安置在达县地区的九个县的六百多个林、茶、牧场，多达一万五千余人，人员众多，动员筹稿，有如大海捞针。为了解决这一问题，我拜访了达县地区一些其他县的老知青，组织人马。大家命运相似，一拍即合，主意不少。但如何具体操作、包括筹集必要的资金却难以落实。尽管如此，我仍然固执地希望在两年之内出版一部大巴山老知青回忆录，以纪念我们上山下乡40周年。时间紧迫，不容迟缓。8月上旬，我离渝回美之前，再次邀约七八个老朋友在重庆的卫星城北碚聚会，旨在落实回忆录的牵头者。这个人至少应该具备两个条件：首先他（她）必须认可老知青回忆录的意义并愿意为之付出；其次他（她）在老知青当中具有一定的感召力。我表示，因为自己长期不在国内生活，不宜牵头，但愿效鞍前马后之力：参与编辑，为出版跑腿等等。遗憾的是，我认为德才兼备、深孚众望的朋友却婉言拒绝。主要原因除了工作压力和家庭负担之外，恐怕还是因为心中无数。

老朋友当中最坚定的支持者是刘定强。刘定强，黄埔后代，身材魁伟，浓眉大眼，性格开朗，且足智多谋。他重友情，明大义。与我同年下乡、落户的茶场与我的茶场一山之隔。我俩文革相识，即结成莫逆之交。1978年我们成为同科大学生，他考取西南师范大学，我进入四川医学院。一年后我考取四川外语学院英语语言文学专业研究生。毕业后，我留校教书，他回到国有企业工作，担任了中层管理干部。自我提出老知青回忆录的设想，他就表示

支持。此后十年，他与我肝胆相照，风雨同舟，从未动摇。但在当时，定强是厂矿下岗职工，靠社会低保维持生计，实在难为无米之炊。分手的时候，我给他留下了一千美元。这笔为数区区的“起伙钱”，让他购置电脑、打印机、扫描仪、纸张等必要用品。回忆录于此艰难起步。

首发式部分与会者合影。（田野青青摄）

回到美国家中，我在网上看到一篇关于上山下乡运动的文章，有感于作者对文革前老知青这个群体“素质较差”的总体评价，给定强写了一封信。信里我写道：“话语权跟其他政治权利一样需要争取，如果不争取，那你就没有、也不配有这样的权利……老知青将自己边缘化，至今成为一个沉默的群体。而如果我们听任时间来尘封自己的过去，那就不能责怪时代和他人，只能责怪自己的谦卑和无为。” 事实上，我所在的四川省万源县新店公社青山茶场一共有四十名重庆知青，在64、65两年间分三批到达。其中1964年10月抵达的一批21人，这批人大多数是学校的尖子生，因为政治歧视失学。改革开放后，有6人上了大学。“素质较差”说大谬！

定强的努力和成果超出了我的预料。我走后不久，他联络通江、邻水、万源的文革前老知青黄良、韩子渝、廖重力、吴波、张益廷、邹克纯、陈为岱等在重庆七中聚会，为成立回忆录编委会做了重要铺垫；10月，他出面召集了一百余位万源县老知青在重庆体育馆聚会，宣传我们的想法和计划；他只身分别到重庆市、渝中区、万源县、达县地区档案馆，查找到关于文革前上山下乡运动的宝贵资料；他以特有的执着全面铺开回忆录的文字和老照片的征集和整理。

2003年5月初，学校刚放暑假，我就踏上了归途。在飞越太平洋途中，我草就了 “当年叹辛苦，回首成真赏”一文，为《魂系大巴山》定下了基调，表达了我们的初衷：“长歌当哭，应该在痛定思痛之时。作为一出悲剧的幸存者，我们有义务记载这些年轻时代伙伴的故事。我们的初衷只有一个：希望那些阴郁的日子不再重复，希望中国不再有残酷的阶级斗争、不再有阶级路线、不再人分九等、不再有冤狱、不再有株连、不再有‘黑五类’、不再有‘可以教育好的子女’，不再有革命。”这篇文章后来几经修改，成为《无声的群落：大巴山老知青回忆录》的前言。只是正式出版时，删去了“不再有革命”几个字。

回到重庆后我发现，由于定强和其他朋友大半年的努力，回忆录的局面已经基本打开：信息传出去了，获得了不少朋友的热烈响应。五月份我们先后召集了两次征稿和筹备会议。第一次在重庆南岸区南山上的南帝山庄，参加者是重庆下乡到达县地区的万源、邻水、大竹、南江等县的老知青二十余人；第二次在重庆两路口的巴渝茶楼，到会的有曾下乡到万源、邻水、大竹、通江、宣汉、达县的二十个老知青朋友。两次会议的首要成果是组成了14人的编委会，他们是曾在万源、邻水、大竹、通江几个县务农的1964-65年老知青刘定强、夏先争、李忠公、任宗景、邹克纯、宋晓涛、刘长宜、黄良、韩子渝、卢晓蓉、潘良炽、张诗亚、涂德民和我。这年冬天，我再次回渝筹措回忆录，编委会增加了下乡到巴中和南江的老知青章孟杰和何隆华。在不到一年的时间里，我们收集了一百五十余万字的来稿和数百张老照片。首先由各个县的编委对自己县的来稿进行筛选和第一次修改，然后编委会对稿件进行交叉校改。一些稿件文字水平稍逊但题材非常可贵，我将这样的稿件分配给文字能力特别强的编委进行反复打磨、提炼。编委邹克纯对老照片集《永恒的一瞬》里的内容提供了逐个和整体上的文字说明。北京大学的资深教授、中国现代文学研究会会长严家炎先生和中国社科院研究员、著名的知青史专家刘小萌拨冗为我们的书作序，并向外界推介我们的这部书。

经过两年的努力，《魂系大巴山》初稿完成，此间我先后联系了北京、成都、香港的几家出版社。因为政治和经济上的原因，结果令人失望。此时我突然想到了两年前结识的一位在重庆出版社工作的朋友戴前锋。于是约他在重庆南岸的老君洞茶园与我和刘定强会面。见面时我才了解到，当时他已是出版社社科中心的编辑。我用大约三十分钟时间向前锋简要介绍了我们的书的背景、由来、内容和意义。前锋的反应令我又惊又喜：“你们这部书由我来出好吗？能够出你们的回忆录是我的光荣。”真是掷地有声，一诺千金！会后不久，戴前锋就说服了重庆出版社社科出版中心的同事和出版社的领导，双方很快就《无声的群落：大巴山老知青回忆录》签订了出版合同。暑假结束我回美国之前，编委会再次集中，用一天时间，对稿件进行了最后一次统校后，我将八十多万字的文稿和几百张老照片打印出来交到重庆出版社社科中心，该中心的主任陈慧和副主任朱之文热情而充满信心。根据合同，我们的书稿将在2005年11月付梓。

不料天有不测风云，就在我们以为胜卷在握的时候，从北京下来了一个“29号文件”。这个文件将上山下乡和知青列入敏感题目，强调凡是这方面的文字必须经国家出版总局审查批准方能出版。它实际上对我们的书稿亮起了

黄灯，出版社社科中心的两个头头都却步不前，《无声的群落》就此搁浅，我们一时无计可施。然而天无绝人之路，也就是在这个关键时刻，《无声》遇到了“贵人”——重庆出版社社长罗小卫。罗曾经是赴云南的支边青年，其父57年曾被打成右派，他当过“狗崽子”。几年前他担任重庆市南岸区分管文教的副区长时，我曾以旅美华裔学者的身份拜会过他。2005年春节前夕，罗小卫在出版社的餐厅遇到戴前锋。当他得知书稿搁浅之后，向前锋索取了全书的的三审稿并利用2006年春节休假期间通读全书，做了如下批示：“无声的群落回忆录是老知青用他们的心血写成，关乎一段重要的历史，于情于理都应该出。”罗社长的批示使我们的书稿化险为夷，2006年初夏，《无声的群落：大巴山老知青回忆录》出现在重庆和其他省市书店的柜台上。

2005年夏《无声的群落》编委会会议结束后合影。（田野青青摄）

《无声》在老知青、出版界和学术界引起的反响大大超出了我们的预料。由于编委卢晓蓉大姐的联络和感召，定宜庄、杨健、徐友渔、老鬼、丁冬等知名学者通过《中华读书报》、《中国青年报·冰点周刊》对我们的回忆录进行了高屋建瓴的评价。《重庆时报》刊载了记者范时勇的专题报道；《博览群书》刊载了本书的《前言》。《中华读书报》还将我们的回忆录列为2006年中国大陆图书百佳之一。一年之后，5千册《无声》在出版社的书库里告

罄。

重庆出版社的朋友为此感到鼓舞，根据我们的建议，委托我们在全国范围内向文革前老知青征稿，开始编撰《无声》的续编。我们随即组成了一个阵容强大的编委会，在原有编委的基础上增加了成都的文革前老知青唐龙潜、饶克诲、长沙的张健夫、谢几何、西安的张德安、沈阳的翟雅萍和贵州安顺的赵永智。此外还邀请严家炎、刘小萌、定宜庄、杨健和金光耀等知名专家学者组成12人的顾问委员会。我亲自到沈阳、长沙、成都征稿。两年之后，《无声的群落（续）：文革前老知青回忆录》编撰完成。第二部《无声》除了大巴山的老知青之外，还收集了成都、长沙、上海、广州、北京、沈阳、安顺、西安等地文革前老知青的文章。它2009年一经面世，立即引起广泛的反响。特别是体制内改革派主办的杂志《炎黄春秋》，该杂志不仅为我们的回忆录长期广告，而且代销了800套《无声（续）》。继重庆首发式之后，美国南加州知青协会于2010年8月28日在洛杉矶为《无声的群落（续）》隆重举办了洛杉矶首发式，将这部书推荐给了在美国的知青朋友和其他各界人士。

2010年8月28日洛杉矶首发式。

左起：主办单位会长马家傲、文章作者施明、主编邓鹏、编委宋晓涛。（胡柏松摄）

重庆电视台和香港凤凰卫视为文革前老知青这个“无声的群落”制作播放了专题节目。2015年，欧洲老字号的出版社Brill Publishers出版了《无声》的英文选译本Exiled Pilgrims: Memoirs of Pre-Cultural

Revolution Zhiqing【被放逐的朝圣者：文革前老知青回忆录】。自此，中国大陆文革前老知青的故事走向了世界，也走进了历史。有了这样的经历和积淀，我开始着手撰写一部英文的上山下乡史Journey to a Utopia: The Rustication of Urban Youth in Mao’s China, 计划在2020年底完稿。

叁

回顾过去的二十年，除了教书之外，我基本上就只干了一件事：挖掘、保存文革前老知青的群体记忆。特别是在2000至2012年的12年里，每年夏天我都在中国大陆工作两个月以上的时间。2000年那年，大女儿元姝还在念高中，小女敏姝而儿才8岁。因为编书的需要，我错过了两个女儿的高中毕业典礼、大女儿的哈佛法学院毕业典礼。作为父亲，我问心有愧。好在她们通过自己努力都争取到奖学金进入了美国第一流的大学。妻子新元的家庭背景与我的相似，因为岳父的所谓历史问题在乡下生活了8年。她以中国的知识女性特有的智慧和在长期逆境中养成的坚韧，无怨无悔地支持我的事业。话说回来，凡是参与《无声的群落》的收集和编写工作的人、特别是编委会的一班人，无论在精力上还是经济上，哪一个没有做出无私的奉献，哪一个的家人没有作出无言的牺牲？还有那虽然比我们晚几年下乡却随叫随到、为我们留下了丰富的图片资料的田野青青。编委邹克纯的一拨年轻朋友听了我们的故事后感叹不已：“邹老师，你们的这事儿真是太费油了（成本太高）！”我请克纯兄这样回答他的年轻朋友：“我们这帮人就偏偏只找费油的事儿干。不费油的事儿谁都能干，我们不干，也轮不上我们干。”

2010年冬，《无声的群落（续）》部分编委会议。（田野青青摄）

我知道自己选择的是一条艰难的路。因为文革前老知青是个不折不扣的弱势群体。不仅因为他们人数少，不到知青总人数百分之九，而且因为他们过早地被剥夺了接受正规教育的权利，长期生活在中国农村和城市社会的底层，失去了话语权。所以有的人明明有曲折而丰富的经历，却因为父辈遭遇的前车之鉴，宁可让它烂在心里，也不愿意将其诉诸文字。有的人经历非常丰富，却无力表达自己。一位平昌县的女知青获得我们的征稿通知后很快就交来一份长达五万多字的稿件。我们花了很大的功夫，最后不得不放弃；有的稿件辞章华丽，却又落于文革假大空的遗风……

此外，从那个残酷而野蛮的时代过来的人、包括我自己，内心深处也难免有些自己没有察觉到的阴影。有的人出于政治上的考虑，执意收回他们的稿件；有人认为我们在沽名钓誉，甚至不愿别人的文章中牵扯到她的亲人的姓名；另有人因为不喜欢编委对他们的文字的改动要求撤回稿件；还有的人因为不满编委会（不幸恰恰是我）对他的文章的改动，就断定改动他文章的是“一个混饭吃的人”……凡此种种，让我逐渐体会到“苦其心志”一语的含义。有些苦厄只有我一人知道，其他任何人都不能分担。

出版社方面，尽管责编戴前锋与我们风雨同舟，仍然难免遇到他也无能为力的局面。首先是出版社领导层的限制。《无声的群落：大巴山老知青回忆录》里有几篇关于老知青在文革中经历的文章，包括杨兴全的“南江知青大惨案”和李仲梅的“凋谢的青春”，被出版社主编（我的川大校友）“建议删除”。文革是老知青农村经历的重要组成部分，没有关于老知青在文革中的遭遇，如何全面反映他们的经历？于是我们在编辑《无声的群落（续）》时怀着侥幸心理将这几篇文章再次纳入稿件，希望这次主编对它们网开一面。但是主编仍然维持“原判”，只有杨兴全的“南江知青大惨案”因为标题换成了“南江故事”得以蒙混过关。李仲梅的“凋谢的青春”通过《无声》的英文选译本才得以流传后世。其次还有资金方面的障碍。《无声（续）》签约前夕，风云突变，出版社突然要乙方自筹出版经费。好在我们编委会一班人众志成城，大家都义无反顾地将不多的退休金用于筹款，不少老知青也慷慨解囊，在不知能否收回成本的情况下，不到一个月，就筹集了14万元，大的垫资一万元，最小的、也让我最感动的一笔垫资仅200元。我们就是这样一个勇于奉献的群体！最后一次编委会上，我们用几分钟时间就组成了由何隆华、刘定强和李忠公组成的基金管理小组，立下了出书后返回垫资的原则：经济困难的垫资者最先退，外地的朋友随后，普通作者其次，编委其再次，我最后。书出之后，垫资很快回笼。由何隆华经手一一付还，毫厘不差，给《无声（续）》画上了一个圆满的句号。

邓鹏（左一）在成都与老知青聚会。

右起第三人是《无声的群落（续）》编委和作者唐龙潜（已故）。（夏先争摄）

人生如寄，必有得失。回顾过去的近二十年，我无怨无悔。这些年我的获得大大超过我的付出。组织编写出版文革前老知青回忆录就像一个长途旅行。我清楚应该抵达什么终点，却不能预见路线和一路上那美不胜收的风景。孔子说，三人行必有我师焉，何况编委会的一帮朋友，他们当中大多数人的文字功底都在我之上。几百个作者其中不少人都经历丰富，见识超群。还有那些理解、支持、提携我们的朋友。文字上面的进步还在其次，最重要的是，我对上山下乡、特别是文革前的上山下乡的认识经历了一个由浅入深、由个体到整体、由表象到本质的转化。这一过程很容易从我在2002至2014年写的几篇文章里看出来："当年叹辛苦，回首成真赏"（《无声的群落》前言）、"永恒的一瞬"（《大巴山老知青剪影》序）；"走出暴力的阴影，拥抱生命的尊严"（《无声的群落（续）》前言）、"文革前上山下乡与乌托邦理想"以及"被放逐的朝圣者：文革前老知青的精神炼狱"。收集、编写老知青回忆录最初只是"物不平则鸣"的简单冲动，想给一个当年遭到不公待遇、后来被边缘化了的群体发声的机会，进而延申到在极权政治和计划经济的历史条件下去解释老知青的遭遇，从个体的故事发掘出群体的命运，再透过老知青这一群体的经历去观照整个民族在文革前后的生存状况和经历。

在《当年谈辛苦》一文里我写道："光阴荏苒，逝者如斯。老知青上山下乡迄今，四十年过去了。今天旧事重提，究竟有什么意义？老知青的经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史上应该占有什么样的地位？"

二十世纪是一个多灾多难的世纪。这个世纪的战争、动乱和暴力革命给世界留下了深重的创伤，因之也给人类留下了宝贵的教训。在世界近现代史上，中国革命的惨烈程度远远超过法国和俄国的革命，整个中华民族为此付出

了极其高昂的代价。文革前老知青这个群体在1949年前后出生，在新中国长大。下乡之前，他们是一群品学兼优、奋发向上的中学生，照说他们理应成为国家的栋梁。但是由于特定的历史环境和政治气候，他们的学业中断，前途渺茫，最后不得不选择了上山下乡、为父辈赎罪这条不归路。中国政治的株连传统和西方的阶级斗争理论两相结合，造就了文革前老知青这样一个特殊的社会群体。

在中国的当代史上，文革前下乡的老知青是个无声的群落。跟后来的“老三届”和“新三届”的知青相比，文革前老知青的数量（130万）当然显得少。但是在历史的撰写和研究中，一个事件的价值不仅在于它涉及人数的多寡，而更在于其参与者本身在特定的历史环境里所处的地位和扮演的角色。1964、1965年下乡的老知青的经历以其特殊的品质和内涵，构成后人研究当代中国和中国革命的一个不可或缺的窗口。可以说，不了解文革前老知青的经历，也就不能全面和准确地把握二十世纪六七十年代中国的社会和政治风云，尤其是阶级斗争理论和血统论。

在《上山下乡与乌托邦理想》一文中我写道：“上山下乡运动归根到底是一种人为的社会工程，是违反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的举措，是领袖意志的演绎，是极权政治在经济和教育领域里的延伸，它起源于空想社会主义在中国的失败，它的实施依靠不实的宣传、教育领域里的政治歧视、行政上的压力和违反宪法的户口制度。它可以在一段时间里形成声势，但终究是一件‘皇帝的新衣’，所以迟早要遭到知青的怀疑、社会的拒斥，迟早要面临危机，迟早要受到历史的否定。”（邓鹏：《永恒的一瞬：〈大巴山重庆老知青剪影〉序》，《博览群书》，2006年第5期，第94页。）

在《被放逐的朝圣者》一文中我写道：“乌托邦的一大悖论即在于此：一方面，它宣扬着某种民粹主义并将众生平等作为社会进步的目标；另一方面，它的斗争哲学却导致一个新的的等级制度。而为这样的等级制催生的不是别的，正是阶级斗争理论。在文革前上山下乡的老知青当中，很多人从有记忆起，就从自己家庭或其他亲属的遭遇中逐渐意识到自己低人一等，尽管起初这种认识是感性的和模糊的。初中或高中毕业后的失学正好无可辩驳地证实了他们的贱民身份。”

所谓“出身不好”，实在是那一个荒诞时代的词语典型。大多数文革前老知青的父辈其实是国家的宝贵人才，有的还曾经为抗击日寇浴血疆场。他们之所以成为革命的敌人，往往不是因为敌视新政权，而是因为当时社会的一种内在机制。政治贱民是那个时期的必然产物，因为革命的核心是对旧体制的叛逆，而革命的主力是来自社会下层的民众；在建立新的革命秩序的过程中，革命力量一定会打击旧秩序的中流砥柱。这对任何社会都是一种釜底抽薪、得不偿失的破坏，但来自西方的阶级斗争学说为它提供了理论上的依据。被打击的对象包括原生的敌人和新生的敌人。原生的敌人多为旧体制的中坚或基础，即所谓的地主和官僚资本家、旧政权留在大陆的军队残余和特工人员；新生的敌人则是上世纪五、六十年代各种政治运动的产物，包括右派、反革命、右倾机会主义分子、反党分子等等。根据中国官方发表的统计数字，截至上个世纪60年代初，属于革命的敌人的数量已经达到1300多万，如果加

上资本家，这个数字就超出1400万。这些人的亲属、子女自然而然成为中国社会的二等公民和歧视对象。（邓鹏：《被放逐的朝圣者：文革前老知青的精神炼狱》。《社会科学论坛》）

文革结束以前中国社会的一个特征是“运动治国”。这些运动大多是政府发起的，它们的政治环境是无产阶级专政下的一言堂，其动力来自国家强制或思想灌输，而不是产生于群众的首创和自动参与，在这样的运动中，参与者不过是缺乏独立思考的“群氓”。上山下乡就是这样一个自上而下的旷日持久的群众运动，按官方的定义，它从1955年开始到1980年结束历时26年。如果我们把1964年中共中央和国务院制定的那个《关于动员和组织城市知识青年参加农村社会主义建设的决定（草案）》作为运动起点，它就历时17年。即使将毛泽东的那个“12.22指示”当成上山下乡运动的起点，它也长达12年之久。作为一个群众运动，上山下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历史上应该是最长的一项典型的“社会工程”。研究上山下乡必须把它放到当时社会意识形态的产生、发展、成熟、衰落直到失败这样的宏观背景下去考察。反过来，对上山下乡运动的认识也必然丰富我们对文革前的若干重大事件和问题的理解。

文革前老知青回忆录的意义何在？这是我十几年来一直在思考的一个问题，也在多篇文章中进行过探讨。俗话说，物以稀为贵，《无声》不仅是全国第一部、而且是迄今为止唯一的一部文革前老知青回忆录。单就这唯一就可以看见它的难能可贵。首发式期间，北京的几位学者朋友告诉我，《无声》是一个“奇迹”。窃以为此话不是恭维，而是内行的肯定。那么在上山下乡研究和知青史的研究上，《无声》又有什么价值？142个故事，40余首诗歌，十余篇有关文章，两百万余字，涵盖了东北、华北、华中、华南、西南、西北的文革前老知青下乡的背景和他们在乡下的经历；他们的奋斗、探索、失望、觉醒、抗争以及漫长的回城路；他们的恋爱、婚姻、家庭、劳动、学习诸多方面，为后人研究文革前知青和上山下乡运动勾勒出真实的轮廓，提供了可信的原始资料。更重要的是，《无声》里那些有血有肉的故事、它所特有的人本主义叙事是对官方历史的颠覆和对部分知青研究里的国家主义叙事的挑战。“文革前上山下乡的一百二十九万老知青，除了少数“标兵人物”之外，从来只是名册档案中苍白的统计数字，从来无声无息。但是，无论作为极左路线的牺牲品还是乌托邦的寻觅者，老知青的经历都有无可取代的价值。透过他们平凡而悲壮的人生，后人可以窥视他们甚至整个民族走过的那段无比艰辛的历程。（邓鹏主编:《无声的群落：大巴山老知青回忆录》（重庆出版社，2006年），第606页。）

从史学和社会学的角度来看，《无声》反映的是上山下乡的一个特殊阶段。在1963至1966年间，上山下乡不仅成为一项长期执行的国策，而且形成了从中央到地方的一整套官僚机构。这一国策从设计到实施都是以国务院总理周恩来为核心的政府机构为主导，它旨在解决大跃进造成的严重的经济问题，是以牺牲大批青少年的权利为代价、以乌托邦宣传为先导的名义上自愿、实则强制和半强制的群众运动，是上山下乡运动的初始设计。这种按部就班的“周式上山下乡”与1968后的一锅端的“毛式上山下乡”截然不同。文革前下乡的知青多半来自“非劳动人民家庭”，研究这批知青的来历和经历也为研究当时社会实行的阶级路线、政治歧视及其在教育领域和社会其他层面的

影响提供了第一手的材料。1964-1965年下乡的这批知青在心理结构和行为方式上跟后来的老三届和新三届知青也有明显的差异，值得进一步探讨。首发式上，当我提到《无声》的作者杨兴全的去世时，一时竟声音哽咽不能自已。过去几年里，又有几位作者朋友相继离开我们，包括编委唐龙潜和饶克诲。也许，这部回忆录就是我们对中华民族的最大奉献。

知青一代正在淡出中国社会，走进历史。我们的功过将留给来者评判。上山下乡结束已经将近40年了。然而直至今天，知青这个群体内部还在为上山下乡的性质、目的、意义等问题上争论不休。我以为，若干年以后，新一代的学人在知青一代的文字中会清理出两种虽然时有交叉、屡有重叠但却是根本对立的叙事：一种是人本主义叙事，另一种是国家主义叙事。时至今日，国家主义的叙事在知青群体里还极有市场。因为要撰写英文的上山下乡史，最近我查找到了郭晓东编撰的《中国知青文学史稿》。郭晓东在该书中写道：在“各种知青晚会、回忆录的‘青春无悔’主题，作为自娱自乐自伤自怜自慰的个人宣泄，也许情有可原无可厚非，但如果还是把自己当作唐吉柯德为荣为傲，坚信唐吉柯德精神的某些荒诞性是必须坚守的真理，不知今夕何年，也许更可悲。唐吉柯德犹在，以铜盆为帽的桑丘和风车在哪里呢？”（郭晓东：《中国知青文学史稿》，第42页。）在这本书里我也意外发现作者对我们的两部《无声的群落》的一番力透纸背的评价。

《无声的群落》和《无声的群落（续）》以民间书写的力量，推翻了有关上山下乡运动的权威武断，修正、补充、完善了知青运动史上极为重要的一页。这本书的作者大多数是普通知青。他们坎坷、苦难的人生体验，折射出几十年政治经济政策的变迁史。在这里，不同的阶层和人群所遭受的苦难与挫折，得到了集中的展示。（郭晓东：《中国知青文学史稿》，第486页。）

《无声的群落》的意义即在于此：它既是我们的故事，又是我们的一份证词。通过这些文字，我们至少拯救了自己的灵魂。

全文完

作者近照

作者简介

邓鹏，男，重庆知青。1964年初中毕业后到川北大巴山区的万源县新店公社青山茶场务农，此后在大巴山区生活了14年。现为美国北卡罗来纳州海因波特大学历史系教授。

本文来源：《知青》杂志第22期　　第4—11页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知青心目中的陕北方言

作者：王克明

本文来源公众号：“ 30号院”

中国人几千年都是：鬓发已衰白，乡音仍不改。各个地方的方言，就这么几千年交流，交流到十年前。它妨碍历史进程了吗？没有。可现在呢，小学没念完，乡音改完了。

来源：豆瓣“晋语”

原标题：

《王克明：知青心目中的陕北方言——在延安大学的讲座》

我是1969年初到1978年底在延安插队的北京知青。我现在的主要兴趣是观察陕北方言和民俗文化的历史继承性。梁向阳院长让我讲一讲“知青心目中的陕北方言”，那么我就谈一谈我所认知的陕北方言的存在，和陕北方言的消失。

方言的存在——在我心目中，方言的存在，都具有历史继承性，表现出文化差异性。

历史继承性：“听见古代”是文化的认知和体验这张老照片是我刚插队时候的余家沟，我在这里住了10年。它在河庄坪西边那条大山沟里，进山20里地。六七千年前，延安还是一片荒原，新石器的时候，那儿就有人住了，那儿出土了新石器工具和尖底瓶。从地里面的东西看，这么多年来，那地方一直有人住。现在它离延安城不远，开车半个多小时就到，但以前得步行4个小时。4个小时的时间距离，使得它与城市完全无关，地处偏僻深山了。

150年前的一场动乱，使余家沟的原住民死的死跑的跑，一个人都没剩。我在那儿时候，古窑洞的墙壁上还留着当年杀人时候喷溅的大片血迹，山洞里还埋着原住民逃跑时候藏起来的包裹，里面有清代的衣服、毛笔，寸金墨、账单什么的，还有这么大小的三寸金莲小鞋。那场动乱以后几十年没人。然后，余家沟的居民，都是上世纪二三十年代以后，才从榆林下来的移民，以横山县人为主，也有绥米脂等地的。我插队10年听到的陕北话，基本就是这些移民和他们的后代说的陕北话。

46年前，刚到余家沟的时候，乡亲们热情接待，围上来说这说那，问长问短。但我们听着是叽哩咕噜，像一派“胡”言，外国话，听不懂。而我们一说话，他们就说“害怕”，很奇怪，不知道怕什么。过些天才知道，不是“害怕”，是“害不哈(hà)”，意思是“不懂”。这个“害不哈(hà)”挺奇怪，你说它是土语吧，那时候可觉得它是外语。后来才明白，它就是“解不下”，“解下解不下”。“解”音近“害”，古声母，东晋陶渊明就这么说。他的《搜神后记》卷九里：“卜者曰：远诸侯，放伯裘。能解此，则无忧。”连唐代大德高僧开悟的时候，一下大彻大悟了，也说“解下”了，唐《敦煌变文·大目干连冥间救母变文》：“诸山坐禅解下日，罗汉得道日，提婆达多罪灭日，阎罗王欢喜日，一切饿鬼总得普同饱满。”这说明，这个词它可不土，用它可以说最高深的事情。

那时候，村里人看知青可怜，觉得是落难娃娃，常叫我们去家里吃饭。做点儿好吃的，就叫。我发现，老乡家锅台比我们的好看，黑色上面散布一些白点儿。我们的就是用泥土抹平的。我问是怎么回事，老乡说：“灶火跟前焊些儿鸡蛋壳壳，教好看些儿。”我纳闷：弄个鸡蛋壳壳，怎么叫焊？没有焊枪不用焊条，又怎么焊？弄不懂，始终解不下，好几年。

1976年，我还在余家沟学大寨，那会儿我已经插队七八年了，在村里当大队书记。进城来钻进延安新华书店，见着本新书，宋代沈括的《元刊梦溪笔谈》，还是影印古版的，元代东山书院刻本，1975年12月版，1.60元。在那个类似焚书坑儒的年代，见不着什么书，看见这么本书，不管解下解不下，赶紧买下再说。为什么这书能出版？那时候政治运动开展得深入，活人批判得差不多了，就一直深入到批判古代人。这书相当于大批判参考材料。所以我有幸能买到。

在油灯下读《梦溪笔谈》时候，看见一个“陷(hàn)”：“世间锻铁所谓钢铁者，用柔铁屈盘之，乃以生陷其间，泥封炼之。”嵌入，镶嵌。陕北管鞋叫“孩”（音）、管门限、门槛叫“门汉”（音），那这个“陷”，就是陕北焊鸡蛋壳壳的“焊”了。农家用猪血和泥，和得坚坚的——就是劲道，抹得光熘熘的，把碎鸡蛋壳壳镶在上面，星星点点，相当于螺钿那意思。螺钿是用碎贝壳，镶在什么物件儿上。后来看到白居易《题周皓大夫新亭子二十二韵》诗句：“裙翻绣鸂鶒，梳陷钿麒麟。”陕北的“陷(hàn)”鸡蛋壳壳，跟螺钿是同样的美学追求。

于是我很奇怪，余家沟人说沈括时候的话？那时候开始，我对陕北话发生了兴趣，产生了敬仰。就开始记录一些觉得有意思的词。回北京以后，一直没停。八十年代开始，我就常回陕北，所以能持续地记录，兴趣也越来越浓。

到2000年后，我终于有条件琢磨他们，研究它们，钻故纸堆，整理成了一本书，叫《听见古代》。为什么叫《听见古代》？你想，我们到了一个古迹跟前时，身处历史上什么事情发生的环境，我们会发思古之幽情。啊，扶苏原来就住这山头儿上；郝连勃勃在这儿时是水草丰美的，不是荒沙一片；李继迁是从这个村子出走的，奔了地斤泽；范仲淹在这儿写下了“浊酒一杯家万里”，名句啊。就连这本书的封面，也可以让你感知古代迎亲的情景。这

是1992年初，我在我们余家沟的山上拍到的迎亲画面，前面是吹吹手的，后面这一队里，新娘子骑在一匹马上，马是最高级的了。那时候还很古代呢，十几年后就都改汽车迎亲了。这是说环境。

对于声音呢，我们听到古琴、泉州南音那些古音乐，听到方言古语，也可以有这样的思古之幽情，有这种文化的认知和体验。我把这就叫做“听见古代”，实际上就是听见历史继承性。历史继承性，就是今天的文化里活着古代的文化。

那会儿在一起劳动，农民常好说笑，互相厮骂，“和尚小子”、“夂(gài)老小子”、“串门子货”什么的。女知青听了好奇，问什么叫“夂老”。农民互相看着，没人回答。问多了，农民随便应付：“念过高中的就是夂老。”女生一下高兴了，说她爸她妈都是“夂老”，他哥也是。一群人就哄堂大笑。为什么笑？谁知道？

原来，这“夂老”在陕北话里，指婆姨有外遇的人，即戴绿帽子的男人。那时候觉得这个词可怪了。现在知道是从元代明代继承来的了。元代无名氏《村乐堂》杂剧第二折有个“得恼”：“同知这早晚做了个糟得恼了也。”从剧情可知，这个“得恼”，就是现在陕北词义，是说这同知（县官）戴绿帽子了。到明代，语音转移成了“夂老”。词义呢，本来它是“私娼者”的丈夫，到明代有所分离。明代周祈《名义考·人部·夂表》：“俗谓倡曰表子；私倡者曰夂老。”但陕北的“夂老”，读音是明代的，词义却完整地继承了元代的。明清还有个同音的词“盖老”，指丈夫。《水浒》24回：“好教大官人得知了笑一声。他的盖老，便是街上卖炊饼的武大郎。”清代翟灏《通俗编》：“夫曰盖老，妻曰底老。”现在陕北的“夂老”，也正有丈夫词义。

我们来插队那会儿，陕北是一片童山秃岭，没有植被。不像现在，退耕还林多少年了，满山绿色，郁郁葱葱。那会儿平均几个山头一棵树。可过日子的燃料就靠破坏植被来解决——砍柴。柴很少，连悬崖边上的都想砍，然后我们一知青就掉进天窖钵子了——山水冲出来的深坑。一块儿去砍柴的北京知青高喊救人：“掉下去啦！培义掉下去啦！”不远处就有农民，光直起腰来张望，可就是不过来救人，见死不救啊简直。后来觉得学生娃娃语气太紧张了，才过来看。一看，哎呀！“踢(tàng)下去了！”赶紧救人。原来，陕北人没听懂“掉”。陕北说的，“掉”是丢失，“吊”是用绳子坠着。摔，陕北说“踢(tàng)”。如果他高喊“培义踢下去了”，肯定来紧急救人。喊“掉下去了”，村里人想：吊下去了，干吗不吊上来？这个词，汉代《说文》里就有了：“踢，跌踢也……一曰抢也。”《汉书·王式传》里也有：“式耻之，阳醉逷地。”唐代颜师古注释说：“逷，失据而倒也。”到清代，山东人蒲松龄还用这个词呢，《聊斋志异·神女》：“生大醉逷地，但觉有人以冷水洒面，恍然若寤。”不知现在有多少方言里还使用这个古词汇。

原来陕北农村多养狗。我当大队书记时候，秋天农忙为了背庄稼，半夜三四点就爬起来叫人上山干活儿，月光如水下面，为了进村儿，我一个人曾经半夜在高高山上跟六只狗战斗。那时候养狗多，于是就有一个声音，几乎天天能听见，就是人冲着狗发出“瘦”的声音，是使唤狗、撺掇狗的声音。实际上这字是“嗾(shòu)”。训练狗也

是“嗾嗾”的，我们原来养狗时就那样儿。这“嗾”呢，也是指人撺掇狗的行为。比如说，人家路过他那里，他好凭无故嗾狗咬人家。所以，它又是象声词，又是动词。

谁能想到，就这么个村野声音，它竟然是个上古文言词汇，文献里有。2600多年前，人撺掇狗时，就是“嗾”。《左传》宣公二年：“公嗾夫獒焉，明搏而杀之。”那个暴君为巩固统治，嗾狗咬赵盾。从那时候到现在，一直是动词。汉代扬雄《方言》说：“秦晋之自冀陇而西，谓使犬曰嗾。”宋代的《广韵》也记：“嗾，使犬。”同时，这么长时间里，它也一直是象声词，文献里也有。汉《说文》和宋《广韵》都有：“嗾，使犬声。”两千多年来——上万年也有可能，陕北的狗一直就这么被人“嗾”着。你看看陕北方言的历史继承性，有多稳定。

我来延安第二年年初，就赶上了一次白事，丧事，我帮人抬木椟——棺材，一直抬着钻进墓窑子里面，看风水先生安顿棺材。然后回到村口，有老汉“噗通”跪下给我磕头，谢我。那时候就听陕北人不说“他爸死了”，而说“我大老了”。咱们听着明明是说岁数大，而不是说死亡。其实，战国时候，“死”就这么说了，《荀子·仲尼》：“桀纣舍之，厚于有天下之势而不得以匹夫老。”没法儿像老百姓那样活够了才死。到唐代，诗里也有，子兰的《城上吟》：“古冢密于草，新坟侵官道。城外无闲地，城中人又老。”说城外坟墓已经很多很挤了，没空闲土地埋葬了，但城里还在死人。

除了“老”，陕北也说“老去（音壳）”。这个词，最早的可以看到元代房皞的《思隐》诗里有：“情知老去无多日，且向闲中过几年。”那时候不念“老去”。因为那时候还没有J、q、x声母，这些声母是明清时候才出现的。那时候“去”基本是“k”声母。就像现在陕北话说的，“去”念“克”。你哪儿去了，陕北说“你哪‘克’来？”呵斥狗“去！”陕北说：“克！”骂上人是：“哎——给老爷‘克’你妈！”痛快。所以元代那个“老去”，差不多就是念“老壳”。

如果一直还有文言文教育，我们今天对方言词汇的认识，可能就不会从惊讶开始了。因为方言的很多词汇，普通话里没有的，文言文里却有。为什么呢？因为文言文里的词，都是来自当年的口语。使用白话文的人群，远离了文言文，对那些词汇就生疏了。但方言里还继承着那些词，很多很多。比如关于“死”的说法儿，不光是“老”、“老去”，还有“殁”、“没下”、“尸解”、“命过儿”。这些都可以在古代文献中看到。如《国语·晋语》四里面：“管仲殁矣，多谗在侧。”宋代无名氏《张协状元》戏文第二十出：“叵耐杀人可恕，无礼难容！贫女那贱人，十人打底九人没下。”一些早被世俗社会遗忘的词汇，两千年后却还能在陕北乡间、拐沟圪拉的农民口语里说着，表现出了稳定的继承性。为什么会这样，因为这里面保留了一些观念性的东西。比如“尸解”，是道家认为修成道的人，尸骸在这儿放着，魂魄却散去成仙了。汉代王充《论衡·道虚》：“……尸解而去，其实不死。”过去说是迷信嘛，实际上就是相信一些观念，保持一些观念，所以也能把词汇传承下来。陕北还有个词，年轻着呢就死了，说“命过”，音“敏故儿”。隋代时候，未及寿终而亡故，也说这个词。西域《高昌延和四年某

甲随葬衣物疏》：“佛弟子某甲五戒，专修十善，宜向（享）遐龄，永保难老，昊天不富，以此月忽然命过。”这些词汇这些东西，被大家说成是“方言土语”，官方也就拿这话作为限制方言的一个理由，说“方言土语泛滥”了。其实，它们不是“土”，是“古”，是方言古语。从上古到今天，我们看到，古词汇在方言里的一脉传承，反映出了农业社会在一些价值观、世界观方面的传承，这样的传承又对古词汇的传承起到了稳定作用。站在今天回头去看古代，我们是想从方言里，追溯咱们的文化在历史中的进程。说方言是文化的缩影，是有道理的。

2.文化差异性：有差异才有文化的认知

方言现在听起来，往往跟别处不一样，这就是方言的又一个意义了，就是它表现出来的文化差异性。你比如，咱们陕北说“那娘娘（niania）的”，意思是“他的奶奶”。那娘娘的老康健。是说他的奶奶很健康。陕北说“那娘的”，意思是“他的妈”。那娘的夜天走城了，是说他妈妈昨天进城了。还有“那男人的”，意思是“他的男人”，他丈夫，等等。但你直译成北京话，或者普通话，“那娘娘（niania）的”就是“他奶奶的”，“那娘的”就是“他妈的”，都成了骂人了。

陕北话里这种词序，现在让人奇怪，其实很早就有了，元曲里就有“他大的”了。元代张国宝《罗李郎》杂剧：“还不够一两日，他将唾盂儿不见了，必然递盗与他大的拿去。”这个“他大的”，就是“他的大”、“他父亲”、他爸。这是陕北话一个与众不同的继承，形成了一个差异现象。

陕北话还有一个与各地方言不同的词，叫“好少”。“今天这礼堂里，好少的人也！”各地方的人都会以为我说人少，北京人理解，也会是“很少”。但这个“好少”的意思是“很多”，是感叹“这么多”。“学校嘛，好少的学生娃娃了”，是说学生多。它也指里程多、路程远。比如说“咱这搭儿拉宁夏走，好少的路咧”。这个“好少”也是元代口语里就说的。元代杨显之的杂剧《潇湘雨》里，在发配路上，押犯人的对冤屈妇女说，这大雨要是把你淋死呵，我就省劲儿了，他说：“这沙门岛好少路儿哩！”就是说沙门岛还远着呢，你要是死在这儿了，我就不用跑那么远了。沙门岛在山东烟台沿海，宋元时候往那岛上流放犯人。这个词，古今词义一样。这也是陕北话里一个独特的继承。这种历史继承性，表现出了它与其它方言的差异。

陕北人爱说“?”（音求），张口闭口都有“?”，?咋二五，?眉憷眼。我一个朋友，原来是在河庄坪的红庄插队的，了解陕北，对陕北话的“?”字，一直保持幽默感。他在湖南做事，接触的人里，有叫“刘美球”的、“张要球”的、“李曼球”的、“张达球”的等等，那边好多人名字里有“球”。我以前也见过一位叫“钱生球”的。这要放在陕北的文化里，肯定不能被接受：“叫个什么不行，就要叫个‘?’？”因为文化有差异。陕北叫“尿盆儿”的都有，就是没有叫“球”的。语言的继承上，南北方有不一样的地方。所以，他们的名字，陕北人听着觉得异样。

中央一刊物，叫个《求是》。它本来是实事求是的意思。可陕北人听着就不对，就觉得是说垮台了，倒塌了，阳痿了，一满不行了——“?事”了。“叫个《红旗》就对了嘛，非要改个‘?事’？”人民公社那会儿，Mao Tse-Tung时代，陕北农民常说“而今（音个）这世事是个‘?事’”。是说那会儿那社会太差了，让人没法儿活。其实，陕北这个“?事”，是从元代继承来的，元代写的是“丑势”，王大学士散曲《点绛唇》：“一个道一阵黄风一阵沙，一个天生丑势煞。”普通话里没这个词。所以这些幽默就出来了，文化的差异性、多样性就出来了。

每种方言里都有古语，有多，有少，但都有它的历史继承性。不一致的文化继承形成了差异。有了这些不一样，才能有对文化的感觉、才能有多样的词汇、丰富的语言。有了差异，才会出现文化的歧视现象和文化相对主义等等。假设没有了这些由古代传承而形成的文化差异，你就感觉不到、观察不到民俗的存在和传承的进行，观察不到那些社会结构和美学现象，观察不到不同地方人的精神依托。由于差异而形成的文化认知就消失了，就没文化了。

这就是我所感受到的陕北方言存在的重要价值。

方言的消失——可是，大家都知道，现在各地都在担心，方言进入了一个消失的过程。这个过程是有必然性的吗？或许应该有一个价值判断。在我看，应该从文化适应性和文化多样性的角度，来认识方言的消失。

1.文化适应性：传统文化应该和平长入现代文明本来，为了持续地从土地上获取食物，保持稳定的食物来源，适应不同地理条件的生存环境，大家就选择了共同的认知，共同的行为，共同的语言，共同的语音，形成了这么一种文化，这就是它的适应性。

文化适应性就是群体的生存选择。

拿陕北方言说，那个“嗾”狗的传承，就是文化的一种适应性现象，不管哪个民族，他在陕北住下——历史上来的多了，要让狗跟他合作，他都得“嗾”。不“嗾”，狗就不服从他，不为他打猎，不为他撵狼了。只有在蛋白质极度缺乏的情况下，战乱，饥荒，才出现以移民为载体的文化的适应性变化。古代移民的文化选择的原则，就是继承性和适应性。

适应性向我们展示了这个文明中，不同地域文化的融合。这种融合形成了文化的变迁。这里面，方言的变迁也是难免的。比如客家人是族群迁徙的，他从北方到了南方，得适应那儿，环境迫使他建设起土楼，聚族而居，这就建立了一个相对封闭的文化系统，但里面一定会有新的适应，会加入些新的词汇新的语音，这样使祖先的价值观和语言等等基本稳定地传承了下来。这个生存环境不变，再没有新的东西加入进去，文化就稳定在那儿了，适应了。

随着农业文明的消逝，牛踩场没有了，打连枷没有了，驴驮粪没有了，许多农耕文明中使用的词汇，都将离我们远去。新的方言词汇出现，比如打点滴输液，陕北叫“吊液体”，汽车钥匙孔，陕北叫“匙位子”，这些是农业

文明时代没有的词汇。它告诉我们，新的文明来到陕北了。

在由资本主义引发的全球现代化进程中，那些在早期自己成长为资本主义的现代化西方国家，跟后来在外部的刺激和挑战下，才走向现代化的那些发展中国家，他们之间的根本差异，在于是内生的，还是外生的。内生型现代化的成长，带有自发的和渐进的特点，它是一步一步慢慢来的，文化方面则表现出自发的文化适应，是逐渐适应的。外生型的呢？政府要直接干预和介入现代化进程，成为实际组织者，力量大。于是出现激进的成长，暴发户一样的成长。这时，文化方面就表现为人为的文化推动，与之相应的，是被动的文化适应。

世界上最早启动现代化的国家是英国，工业革命的起源地，全世界现代化进程的起源地。它的文化有没有继承性呢？今年春天我在英国照了几张照片，可以从里面体会到英国的文化生态。比如，现在在英国，你可以在唐代的庄园里喝茶。你坐在1000多年前人坐的地方，往窗外欣赏1000多年前就有的田园风光，绿草遍野，羊群散落，没人开发。你看到的竟然是农业文明景象。你可以在宋代的教堂里祈祷。它保留着宗教文化，比较完整。你可以在元代的大学里上课。这个剑桥，元代开始有了校舍，房子，它建校的时间实际上在中国宋代时期。你可以在明代的酒店里住宿。几百年的房子，没变成收门票的旅游点儿，而是一直在经营。你即使住民宅的家庭小旅馆，也可能一住就一个中国清代时候的房子。最奇特的感受是，你可以在清代的地铁里坐车。英国开始修地铁的时候，中国正闹太平天国。伦敦开通地铁那年，石达开兵败大渡河，陕西回乱刚第二年，还没乱到陕北来。可那会儿的英国，他进入现代文明了。现在，只要没被德国人炸毁的，他们都留着，乡村也都在，美丽而富足，平静而安逸。这就是渐进的特点。

旧有的文化渐进地适应新的文明，新的文明不排斥也不恐惧旧的文化，所以相安无事，什么都不拆，就城乡一起进步。而且，没把各种地方语言给统一起来，他们的社会经济文化都发展得挺好。传统文化本应该是这样和平长入现代文明的。

同样时间，也是今年春天，我跟咱们陕北的摄影家惠怀杰一起，从咱们延大前面这条老路上安塞，遇到一个画面。前面是大片拆迁废墟中坚持着的几眼窑洞，十分孤另，后面远处是正在建筑的几十层高楼大厦，雄伟壮观。这是一个寓意深刻的画面。它向我们展示了中国跟其它很多国家不同的发展方式。这个不同的发展方式表现在了一个字上：拆。不拆也撂了。

一方面，祖国大地上，农民失去了依恋土地的权力，到处在用推土机埋葬传统，埋葬传统文化生存的那些聚落房屋。埋葬了那些，也就埋葬了传统文化的社会关系、精神价值和行为观念。那就全都不一样了。聚族而居和楼上楼下谁都不认识谁，是完全不同的文化了。另一方面，村民出现了从窑洞到平房、从乡下到城里的自主的或无奈的选择。原来极端贫困的余家沟，我插队那村子，2008年改造时，有机会建新村。我是余家沟建设顾问，我就坚决反对盖平房，因为它冬冷夏热，不像窑洞那样冬暖夏凉。冷了要多烧燃料，热了你得买空调，费钱，不适用黄土高原

农村。但村民坚决要盖平房，说他们祖祖辈辈住窑洞，而今就想跟城里人那样儿，改住房子了。开工前召开村民大会讲，我也说不服。结果，被我言中，现在虽然装修好看了，但住的并不舒服。可是，大家却有离现代化近了一步的感觉。这是传统与现代的碰撞，结果可想而知，传统会退去的。

更主要的是，走遍陕北，能看到，许许多多的村庄，越远离城镇越明显，村民都外出谋生去了，离乡进城了，乡里剩的人很少了。这一次变化的原因，不是古代那种战争、仇杀、迁徙，也不是政党发动的。经济的发展，生活的变化，是突然到来的。在陕北农村，也就这十来年，千百年的故土难离、乡土难舍，忽然变得纷纷抛家舍业，向往城市。非渐进的、激进的这种财富膨胀过程，导致了巨大的城乡差别。结果谁也没料到，这地方三农问题的解决方案，竟然变成抛弃农村、放弃农业、离弃农民，这成了消灭城乡差别的一种新的快捷方式。几十年前消灭城乡差别的快捷方式是让城里人下乡，现在反过来了，乡下人进城，城市化。反正怎么弄，都不是城乡的同步和稳步增长。

于是，农耕越来越少了，窑洞民居废弃了，碾盘磨盘荒废了，村庄基本解体了。就连“抱穴口”，这种在共产革命以后残存下来的祖先观念，在丧葬制度上的表现，中国民间传统文化最深层的东西，都要消失了。在爷爷坟墓下方，正中间对着的是儿孙的坟墓。这就叫“抱穴口”。它是通过这种丧葬制度，来固化宗亲制度，过去的作用是稳定继承权利。这就是“礼”在乡间的传承，婚姻是俗，丧葬是礼嘛。我一个横山的陕北朋友说，他终来老了，会埋回村里去，给他的爷爷抱穴口去。至于他的儿孙，就“愿哪去了，一把火烧得撂球了，怕是回不来咧”。他这是说火化。他的儿子读完大学，三十出头儿，现在派在国外做一个新闻分社的社长去了。你们觉得这社长以后会回横山他家祖坟去吗？

农民的收入，主要不再是来自农业了，于是传统的农业就要消失了。陕北很多历史悠久的村庄，不久都将成为农业文明的遗址。后生女子们从此散居四面八方。对于他们的后人，黄土高原的窑洞故里，将成为一个传说了。

这样的变化告诉我们，一个几千年的传统文化、古老文明，正在消逝之中；一个人类社会的文化类型——农耕文化类型，正在消逝之中。这是前所未有的变化。在座各位同学，你们和我，咱们大家，都是亲历者。

这种巨大的历史变迁，正在成为传统文化的灾难，同时也会成为方言的灾难。激进的成长，带来的是被迫的文化适应，是在某一天忽然离开家乡，去到远方，去努力适应那个地方的文化，学新的生存能力，否则无法生存。这里的文化就断掉了。农民都是外出打工分散流动，再不会像客家人那样，一堆人族群迁徙、留下方言了。

我刚插队时，1969年，一次“踢(tàng)”沟里去了，摔晕在那儿几个小时，另一个村子红庄的一个老汉路过看见，把我救了，把我弄到他们窑里热炕头上睡下，给我擀白面条吃，卧鸡蛋在上面，他们自己哪舍得这么吃？穷啊。后来1987年，那老汉的孙女，娘老子都没下了，十三四岁，成了孤儿，靠给人家拦牛为生。我就把她接了出来，他们村儿的一位老知青收养了她。我们在北京想法儿培养她的知识生存能力。后来她在深圳做了白领，多年

了，现在说起话来，变得“啦啦”的了：“这件衣服好好看啦”。本来陕北人嘛，应该是：“哎——这衣裳可美了！”像这种变化的陕北人，他们的后代，是一句陕北话也不会说的了。她儿子现在只说英语了，在美国。

2.文化多样性：若无人为，方言永存

历史上，因动荡等社会原因，有过方言的消失。文化的变迁中，某种方言的消失是符合逻辑的。但是，总会出现新的语音，变迁过程中，发音的舌位、口型的交流，会合成出来新的方言。如果没有人为地去消灭它，方言是永存的。它会有局部的变迁或消失，但是它整体永存，多样性地永存。

随着全球化带来的文化变迁，人类的生活方式或许会趋同，但是人类的生活地域永远是分散的，这也决定了人类语言和方言的多样性永存。

那么现在呢，现在面临的情况合逻辑吗？在全世界，有过殖民者对其他国家语言造成很大影响的事儿，比如英国人在殖民地干的；有过侵略者要求原住民学入侵者语言的事儿，比如日本人在咱们东北干的；有过极权者在多民族里推广一种民族语言的事儿，比如Stalin在前苏联干的；但没听说本民族的统治者向本民族的全体居民推广本民族的一种口音、一种舌位的事情。

真正不合逻辑的方言灾难，来自推广普通话。本来大家都是汉语，是汉字的读音，是民族共同语。但是多年来一直误导说，只有普通话是民族共同语。

推广普通话编出来些口号，用来影响孩子的心智，比如“讲普通话，做文明人”，“不讲方言，不讲脏话，做个合格小公民”，还有“唱国歌、爱国旗、说普通话”，“我是中国娃，爱说普通话”。这些口号，把方言等同于不文明，跟脏话并列，还等同于不爱国，等同于不是中国人。这简直就是吓唬人呢。在这么一个吓人的政治高度，把方言和普通话对立起来。

很明显，不同的舌位发出来的不同方音，说出来的不同方言，并不具有爱国主义和卖国主义的意义，也不具有文明和野蛮的意义。你想，Mao Tse-Tung、Teng Hsiau-ping、Chao Tsu-yang说的全是方音。推广普通话的官员甚至说，方言像牛车一样落后，普通话像汽车火车一样先进。这个逻辑好像是：所有农业文明的运输工具都是落后的，而所有牛车都是农业文明的运输工具，所以，所有方言都是落后的；然后，所有工业文明的运输工具都是先进的，而所有汽车火车都是工业文明的运输工具，所以，那普通话是先进的。这根本就是逻辑不通嘛。

显然，把方言和普通话对立起来，是荒诞的。有意建立这个荒诞的目的，表现在这么一个推广普通话的口号上，叫做“四海同音，万众一心”。它描述的，是没有方言，语同音。

仅仅十年前，回我们余家沟，听到的还都是：“哎——梦也不梦嘛，咋打勐子回来个你？”就是做梦也没想

到，你突然回来了。那会儿还都是陕北话。现在，见了面都成“你好”“你好”了。

自然系统中的差异性和多样性，促使自然良性循环，增强自然环境的稳定性。文化系统中的差异性和多样性，也促使文化的交流与融合，增强文化环境的稳定性。如果四海同音了，而且万众一心了，没有多样性了，一定会造成一边倒，不稳定了，失去文化的平衡。

文化的平衡又有什么意义呢？它守护着我们的精神家园，支持着我们的人格尊严。假设儒释道家、祖先鬼神、礼义廉耻、天主基督、普世价值全都没有了，然后你家乡故土也没有了，那我们的文化还剩下什么？原来以宗族家庭为本位的社会，教育人要忠孝，你觉得落后吧？可是以政治组织为本位的社会，教育人要效忠。这不更可怕吗？这就是文化平衡被破坏的结果。

文化平衡被人为破坏可以直接影响人的生活。比如现在不会说普通话找工作难。这里面，找不到工作的责任其实不在于方言，问题不是出在方言身上，而在于对待方言的政策。是推广普通话的政策导致了说方言找不到工作，而不是方言导致了找不到工作。胡适、Mao Tse-Tung都是一口方言，在北大找到了工作。一大批知识分子都是操着各自的方言，在西南联大任教。还有一大批知识分子，说着各地的方言，在延安进入了鲁艺和各个机关学校。然后方言也没影响过他们的工作。没有歧视方言的政策，就没有说方言找不到工作的事情。只有在歧视方言的政策限制下，才会出现说方言找不到工作的情况。这也是文化平衡被破坏的结果。

联合国的《世界文化多样性宣言》说：“文化多样性是交流、革新和创作的源泉，对人类来讲就像生物多样性对维持生物平衡那样必不可少。”没有多样性，就不会有史铁生，不会有路遥。联合国还有《保护和促进文化表现形式多样性公约》，那里面说“语言多样性是文化多样性的基本要素之一”。但是，有硬道理摆在那儿，文化多样性和生物多样性一样，只能是软道理了。这么多年，政府一直说推广普通话不是要消灭方言，但客观上已经造成这种趋势了。这是为什么？

用行政权力推广普通话，限制方言的教学、播音、表演，等等这些，使普通话形成强势文化潮流，这就打破了文化生态的平衡，语言的生态环境就改变了。自然生态环境被人为破坏，会造成生物多样性的消失；文化生态环境被这样人为地破坏，也会造成语言与文化多样性的消失。就像把草原森林统一成农田并不是进步一样，把多样性的方言统一成普通话，也不是进步。破坏了多样性，会使方言从整体上消失。

本来，中国人几千年都是：鬓发已衰白，乡音仍不改。各个地方的方言，就这么几千年交流，交流到十年前。它妨碍历史进程了吗？没有。可现在呢，小学没念完，乡音改完了。

那么，为什么一定要统一呢？大家知道，如果语不同音，经济和文化仍然会正常地发展，不会受任何影响。在全球化中，汉语和斯瓦希里语的交流，不会成为贸易的障碍。那么，“语同音”有什么用？方言、官话，自古以来

是平等的。官话用于治理阶层，民间都是方言。这不过是说话发出不同的口音，发音的舌位不同、口型不同而已，除了推广普通话的官员，从没有人认为它们有先进、落后之分，因此，没有人想过要用一个“先进”的舌位去统一很多“落后”的舌位。但是现在，?a、?ai、?an、?e、?o，还有“俺”，都是落后的舌位了，非得统一成“我（wo）”这个口音，才算先进的舌位和口型了。

由于“语同音”违反了文化多样性原则，因此它不会促进文化的发展和进步，它的作用应该和两千年前法家搞的“书同文”一样，只是有利于加强对文化的管控。这是一个人治的目标。建立这个目标的理由似乎是，它是先进的声音。

那么，为什么这么一种口音，能成为先进的声音呢？要知道，很多先进东西都是指定的，比如先进理论、先进政党、先进代表。把一种声音指定为先进，加以推广，把别的声音设定为落后，可能是有利于保持先进东西的先进地位。中国古典哲学有个“和而不同”的道理。“同”是容不得不同；但是“和”能够容得不同，而且必须有所不同，有各种声音，才能叫“和”。只有一个声音，那是“同”，不是“和”。《左传》里解释“和”跟“同”的不一样：“和如羹焉，水火醯醢盐梅以烹鱼肉……若以水济水，谁能食之？若琴瑟之专一，谁能听之？同之不可也如是。”冯友兰《中国哲学简史》：“‘同’意味着单调一律，不容许有任何不同；‘和’则意味着和谐，它承认不同，而把不同联合起来成为和谐一致。”其实，咱们唱歌的“和声”也是这个道理，社会的“和谐”也是这个道理，这是文化的常态，否定它是没有常识。这个道理不但能说明思想自由和人权尊严对于社会进步的重要性，也可以说明方言和多样性对于文化发展和进步的重要性。

人类社会的正常态应该是“四海和音”。那种“四海同音”的努力目标，是反多样性的，反文化的，应该禁止。

作者：王克明

本文来源：豆瓣“晋语”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野夫：不考上武大此生誓不为人

来源公众号“新三届”

作者简历

野夫

野夫，本名郑世平，1962年出生于湖北利川。1978年考进湖北民族学院中文系，1986年入读武汉大学中文系作家班。曾做教师、警察、秘书、编辑、书商，为知名诗人、作家、编剧。

原题

湖山一梦系平生

作者：野夫

1978年我在鄂西利川一中应届毕业。半年前，这个国家刚刚恢复高考，每天仿佛都在发生大事。而在此之前，我还在考虑到何处下乡——而且开始情窦初开的悲惨早恋。那时的人似乎都很单纯，首先是女同学把我的情书上交给了学校，然后是天天写检讨到校办罚站，之后是父母责骂殴打，最后是我自杀未遂。

醒来后为了表示我仍是个不甘堕落的青年，更为了心中那点自尊和硬气，我确实咬破手指写了个血书。一行字——不考上武大此生誓不为人。

那年，我16岁。

结果通知书下来，全校文科只考取了我一个。但悲哀的是，仅被取到了华师恩施分院（改了四次名后，现在叫湖北民族学院）。于是，我拒绝去。家父怕我次年连这个也考不上，派人把我押解去了。因为与梦中的大学失之交臂，我很早就变得颓废而堕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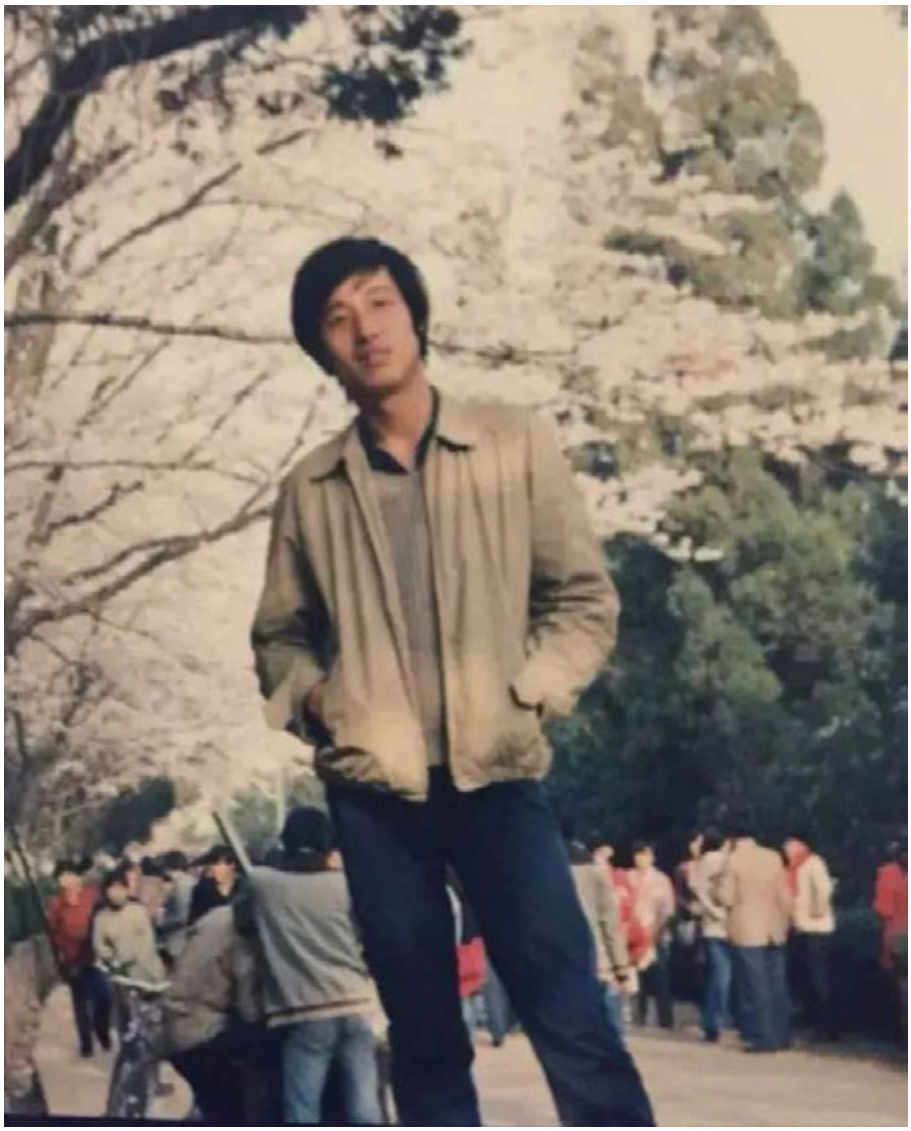

三年的诗酒孟浪很快结束，毕业分回利川教育局。在山中小城打架结社，经常醉卧街头被清晨扫街的人喊醒。20岁左右的我，几乎很清醒地看见了我可悲的结局——从科员到副股长到股长到副科长到科长。最后的悼词是——该同志把一生献给了山中教育事业，享受副县级待遇埋进关山陵园。

那时，谁要提起武大二字，我就会生出腆脸赖活的羞愧。

02

应该说我的武大梦始于少年。那时虽然流行读书无用，全国在学张铁生和黄帅，但知书识礼的外婆却一直在对我进行理想教育。她来自江汉平原，也算书香门第，在那个知识有罪的年代，她似乎早已窥见了这个国家的未来。她所了解的只有武大，于是我也相信那就是唯一高贵的学府。更重要的是她的一个侄儿，我们唤作大伯的那个传说中的奇人，就在那里任教。准确地说正是这位大伯，更加激起了我对这所遥远大学的向往。

我从1979年起，即开始了与独身的大伯的频繁通信。他结束右派生涯后调到武大主编《美国当代哲学研究》，不断地从武大图书馆给我借寄各种那时山里没有的书读。我工作后假期常去陪他，他是1940年代初的武大地下党学生，苏雪林的弟子，谈起母校来自然如数家珍。那时，武大刚好进入辉煌的刘道玉时代，大伯不断给我讲学校的各种变化，鼓励我来考研。我知道我外语不行，大约是没有机会来传承大伯的衣钵了。

那时，祖慰写了个报告文学叫《快乐学院》，记录的正是刘校长和一群优秀学生的故事，确实读得我心潮澎湃充满艳羡。（那时真未想到几年后，我与这些神话般的人物，会有缘成为一生的知交。）仿佛老天要帮我了此夙愿，1985年大伯紧急来信，告诉我刘校长决定开招插班生，让我火速备考。浑浑噩噩的我，终于看见命运的转机在向我招手了。

考试是分为文化课和社会业绩。文化课我自然不怕，但业绩是比已经发表的作品。我是所谓“地下写作”的出身，变成铅字的有限，兼之只写诗，多半比不赢那些写小说的。幸好中文系主任白嶷岐先生和教务处领导于可训先生青眼相加，为我说项。1986年，我终于成为中文系七个插班生之一，走进了珞珈梦乡。

03

所谓插班生，即按专科身份直接插进三年级，读两年，修满125个学分，拿武大本科学位。真正吸引人的是，一切享受同等待遇，档案调进学校，毕业重新分配——在那个年代，这就意味着是对人生洗牌再开新局的机会。否则，在人事和户籍制度奇严的当日，走出深山，还真只是一个遥远的梦。

插进三年级是指听课，在管理上则七个人单独编班，由丁忱先生做导师。丁先生是黄焯先生的关门博士弟子，章黄学派第四代传人，专治音韵训诂。我入学前在此方面有点基础，参与点校《黄焯文集》还能略尽微薄，所以先生对我则向来宽容。应该说，当时刘校长所形成的校风，即是自由和宽容。

1980年代的武大，确显生机勃勃。各种讲座，各种学生社团活动，一大批活跃的中青年教师吸引着莘莘学子的眼球。今日已成名家博导的易中天、于可训、赵林、邓晓芒等，当时还都是讲师，由于我们可以跨年级跨专业选修，凡是好听的课，我们皆趋之若鹜。

老师对我们这些已婚学生，多少有点法外开恩另眼相看——行动更显自由一些。那时的师生关系也比较好玩，似乎犹存民国大学的流风遗韵。比如赵林先生下午讲社会心理学，中午就跑到我寝室来，开个午餐肉，我们就对酌几两，然后再飘然去上课。樱花时节，导师会带我们六男一女去游湖，然后诗词唱和。有次我和丁先生的春游诗同时发表在晚报上，先生看见后，会专门跑来对我说——还是你写得更有诗味。

入学未久，我就受一家杂志委托，去随队采访长江漂流。一走个多月，镇日飘在江上，系里却毫不为难。我选修了沈祥林先生的古代文体学，只交作业，未去上一回课，同学告我，每次沈先生都会问——那个野夫来未？我有些惶恐，结业考试是各交一篇文言文或诗词，我决定去面交并请罪，结果先生却说——我只是想看看你，你是我执教二十几年来古代文体写得最好的学生。这样胸怀的老师，你无法不肃然起敬。

我有个师兄王梓夫来自北京人艺，我们俩同时选修了一门话剧艺术课，讲课的是位满头银发的老先生。因为讲课举例多采自人艺的剧目，老先生知道梓夫在，每堂课休息都要过来问——我讲得对不对，你多指点。这种大学者的虚怀若谷，害得梓夫不好意思再去听课。

于可训先生和易中天先生，那时就算是中文系的王牌讲师，却是一点架子没有。于先生经常邀我去家里喝酒，谈些课堂上不便讲的话题。他是治当代文学的，

国内的名作家多与之过从甚密，儒雅的外表里，却有着十分的血性。易先生则对我知遇多年，两年寒窗，与这些师长结下的竟是一生的胜缘。

04

因为是刘校长改革创新招生制度，破格把我们从社会打捞出来的，所以许多人视我们为武大的“黄埔系”。当然，校长也有几分偏爱。每学期初，会集中各系的插班生开个座谈会，校长亲自来训话。其他系的人数更少，但更是人中龙凤，有的多是各地树立的自学成才楷模，能被校长改变命运，心中无不充满感激。从今天的发展来看，多数人皆成了高知高干或高管，应该说，没有武大，也许大家还在混迹于泥涂。

校长对我的关爱，则可用天高地厚来形容。毕业后有几年，我曾经堕入人生的真正底谷。校长不断来信给我鼓励，甚至带着几个博士来探看，赠书送药，救我于绝望之渊。

当然，学校也有少数员工师生，对插班生是略有微词的——尤其对中文系。他们的理论自然是认为大学并不需要培养作家，总觉得这些散漫无行的所谓文人，不过是来混文凭的。临到毕业，都要论文答辩，不免有人想看笑话。我的论文导师是白嶷岐先生，选题则是“周作人晚期思想管窥”——我为这个着名的汉奸做了篇翻案文章。

我私下先拿给于可训先生评估，于师内心比较认同，但担心太偏离主流话语，是否会在答辩时被发难。但结果白先生竟然也认可，论文遂得以顺利通过，后来还公开发表在南方一个大学学报上，算是未负武大两年诸位恩师的错爱。

毕业分配时，正好海南建省。我因不想呆在湖北，同时也想赶所谓特区的潮流，便向系里提出要求，希望能分到琼岛，或者就是西藏。系里尽量成全我们的梦想，于是1988年我又成了第一批赶海人。

以后的命运则似波峰浪谷，几乎遍历了人间的五味百苦，此处就不再赘述了。但无论怎样的沮丧困顿，回忆起在武大结识的诸多师友，总觉得背后还有力量，还在支撑着我去面对悲苦人生。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作者：王沿

王沿，1969年在黑龙江伊春柳河五七干校当知青。1973年进哈尔滨炼油厂当电工，1975年参军至海军北海舰队，猎潜艇第71大队614艇水兵，副机电长，北京大学国际政治系国政专业79级，读研。后赴日内瓦国际问题高等研究院读研，伦敦国王学院战争系读博，担任伦敦国际战略研究所会员/BBC国际部节目制作人，先后从事伦敦金融街高诚Crosby securities机构销售、法国兴业银行纽约总部亚洲股票部董事总经理及该行亚洲区投行部大中华区董事总经理、汇丰银行纽约总部亚洲股票销售部董事总经理、威灵顿资产管理公司中国区负责人、桥水资产管理公司中国区负责人。

追忆似水年华

------两代北大人的对话

作者：王沿　　载公众号：老三届

L（2006年北大光华同学，以下简称L）：我是2006年入学的，我们差了一个世纪（坏笑）。我在青岛上高中时被游学到未名湖，在冰面上吃了个糖葫芦，就决定考北大了。你入学咋回事？你也不是青岛人啊？

W（王沿，以下简称W）：1978年改革开放之后，当时是邓、胡、赵体制。整个中国都在一片希望的田野上，我在北海舰队猎潜艇第71大队614艇服役，在沙子口。

自卫反击战时，作战舰艇全部去了渤海湾，预防苏联太平洋舰队南下，回青岛基地已是四月。我已提干（军

官）在北京海军司令部培训时，借考，五门课考了414分。最高分是地理，考了94分，可能喜欢看海图有关。

我爸月前来信说，你不妨试试曲阜师范学院，我才知道孔子那还有学院。他的同班同学叫盛皿，北大招生办主任，当着我的面把我爸奚落了一顿，“北京上400分的不到20人，你读书读傻了？”

我就这样上了国政系，穿着军装，拿着工资（海军真够意思）进了南校门，一路走到未名湖，卧槽，就一小盆景，谁说未名湖是个海洋？谁说的？

1979年入学前

2004年重逢战友北海舰队第一陆战队指挥官

L: 当时是啥感觉？

W: 鲤鱼跃龙门呀！我入学前工作了10年，文革时小学五年级，69年去了北大荒，那年有个不到16岁的北京知青去了梁家河。（后来呢？）后来他去了五道口技工学院（做恭敬状），再后来……后来你都知道了（一脸谄媚的笑）。我73年回哈尔滨炼油厂当了电工，74年底参军，在沙子口猎大当了近5年水兵。

L: 真羡慕清华的同学，出西门向左一拐，就可以参观世界一流大学了（大笑）

W：是这样的感觉，进北大就像解放了一样。因为以往的工作和经历都是灰头土脸的、被动的，是活着；这次觉得生活回来了，真的是解放了。

在办公楼礼堂听刘绍棠、张洁、刘宾雁、白桦介绍四届文代会，掌声和欢唿声此起彼伏。在大饭厅听侯仁之教授讲北京的地理，至今记得他说："水可以改善环境，净化小气候"。

最激动的是有这么多优秀的人在你周围……比如经济系的张炜、物理系的军涛、哲学系的胡平、杨利川等，他们称得上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在全世界横向比，也是出类拔萃之辈。

那时大饭厅还卖5分钱的波菜，带沙子的，但真是风声雨声读书声，声声入耳。当代大学生叫地命海心（喝地沟油的命，操中南海的心）。

1981年班级秋游

L：上北大你觉得是在追求真理、卓越还是机会？

W：走了狗屎运。

有件事一直挥之不去，七九年九月初一天的上午，我在沙子口军港的军用卡车上，等着去青岛车站前往北大报到。极目望去，远处四艘猎潜艇，两艘扫雷舰在备战备航。信号旗在桅杆上列列升起，出港部署，八名水兵在614艇前甲板列队。

我心中一动，水兵生涯结束了……

远远的一号码头，有一个小个子水兵向我跑来，长袖的海魂衫，水兵帽上的飘带逆风飞舞，更远的崂山巍峨耸立，衬托着湛蓝的天空和白云，港内六艘灰色战舰汽笛长鸣……

他跑了近两公里，冲到卡车前，给我扔了一个浅绿色的脸盆，满脸是汗，行了个军礼，又跑了回去。

他叫倪伟，航海班长，冲锋枪打的极准，画画极好，可惜没机会上北大，打过全国网球大师杯的混双冠军，那是后话。

现在找他喝酒，他马上就说，“我这正给费德勒调反手呢，没空……”

遍地牛人呵，我们就是走运。

送老师Su回国

L: 40年了，你能讲讲两代北大人的故事吗？

W: 我入学以后第一次参加学校系际的排球赛，去五四操场的路上，迎面碰到福建来的陈文申（文申后来是北大的常务副校长，传媒大学的党委书记）。他看我穿了双布鞋，二话没说就把脚上的高级回力球鞋脱下来，让我穿上，我至今还记得鞋内的余温。文申从未求我任何事。30年后，他的儿子远远，让我买一双乔丹签字的球鞋，我和妻子跑了大半个纽约，如愿送到他的手上。你不觉得真够神的？

L: 出来混早晚都要还的。

W: 高朗是校乒乓球队的女一号，专业队下来的。颜值可以借鉴35楼二高的说法（那时美女都是原装），她曾经是电影《五虎将》的女主角，和她拍对手戏的是世界冠军梁戈亮。

她是书香门第，硬凭高分考入北京大学西语系，那时翟天临这样的人很少（坏笑）。1985年我们都在欧洲留学，她还到日内瓦来玩过。她的中德混血的女儿是位出色的钢琴家，去年北大120年校庆，她的女儿Nina 回到北京，于志坚，于志强兄弟鼎力相助，在英蓝办了一场北大音乐会，据说是非官方组织的最出色的纪念活动。

她出来谢幕的时候，全体北大同学起立鼓掌，整个大厅都流溢着光明和感动。

右一为高朗，左一为向嫣

高朗的女儿Nina

W: 薛虹是我们班的同学，湖南人，1979级年级最小的，14岁。我还记得她从家里来的时候挑着小扁担。扁担的一头筐里放了很多橘子，给宿舍的同学吃，可惜她没给我。

两年以后，她的弟弟薛好，13岁又考到北大。

她带着薛好到我们宿舍来看我，我问他，你喜欢北大吗？他说不喜欢，除了厕所，哪都不能尿尿。后来姐弟俩都去了美国东岸，极为出色。

L: 暗恋过哪个女生, 是31楼的吗？

W: 好问题，那时看个电影就算是订婚了，握个手说不定就怀孕了（大笑）。我从部队来的，一直很谨慎。懂事太晚啊（做后悔状）。妻子是31楼的，又都去日内瓦留学，她小我近10岁，结婚时我们在总领馆花了10瑞朗登记，晚上回到房东Werner家，一家三代人都在，为我们准备了蛋糕、贺卡。

多年以后，只记得那张签满全家名字的贺卡，我们同Mamie Werner一家的情谊一直延伸到第四代。

又过了好多年，妻子带着我们的儿女在31楼拍了照片，背景就是她的那间宿舍。现在想来，她比我更像北大的，对权力有天然的回避，对自由有极度的渴望。

L：我知道你在光华兼课，讲对冲基金，为什么呀？

W：还债。

我总会想起那些人格非常高贵的老师，比如陆卓明、洪君彦、赵宝煦、罗荣渠、张之联……这也许就叫师承？

北大是我唯一的家园，我父亲当年也是中文系录取的。

对北大的依恋和对青春的逝去，似乎交织成一幅零叶翻红的苍茫长卷。

青衫又向天涯老，诗也清灵，梦也温馨。

几十年后仍然低徊不尽，思绪的尽头，是一群集体存在的理想主义者叩问灵魂，仰天长歌，“忽忆刘亭长，苍凉唱大风”……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夕阳杂记——住在养老院的所见所闻

老知青家园

？

夕阳杂记

作者：张怡静 我没有故乡，从小跟着黑五类的父母颠沛流离，父亲被失踪消亡后，上海更是我回不去的故乡。有时看到描写乡愁的文章，就自嘲，祖国九百六十万平方千米都是我的故乡。一九六六年离开学校，打过零工、当过军垦战士、农场职工、护士。下岗，再打零工，一个循环。爱好文学是固疾，恻隐之心是遗传，多愁善感之动心写一点文字。文学是我在艰难困苦生活中的一件花衣裳，点缀了我。走累了，坐下来，采摘路边几株花草，佩衬在身上。不忍心丢下这件美丽的花衣裳，直至晚年。

目 录

一、野鸟归巢

二、赞成安乐死

三、年轻真好

四、葫芦瓜

五、没有养老金的老人

六、特护区

七、四十三岁

八、一朵病花

九、棒打鸳鸯

十、校长

十一、爱华

十二、暮年老树

十三、劳燕分飞

十四、音乐家

夕阳杂记一

序：其实我辗转住过二个老年公寓，关于养老院的所见所闻，言犹未尽。这是第一所养老院的一些杂记，我想知青战友们会感兴趣，更多的了解养老院，因此与战友们再分享这些所见所闻，以及我的体会。

一、野鸟归巢

这是我第一天住进茂陵养老院的记录。

我的窗户外面是一片翠绿的山崖和半边澄清的蓝天，山崖近的仿佛伸腿就能跳过来。

我包的单间是楼房最西边的一个不规则的斜角，没人喜欢它，有幸留给了我。

如今养老院很吃香，想住进来的老人都在外面排队等着，没有空房间。尤其这座公寓是新建的，有电梯电网，有监控，有唿叫等等，一切都是新的。

如今住着一百多位老人，有夫妻同住的俩人房间，有四人房间，和极少的几个单间，是个大家庭。

走进养老院好像走进庙宇庵堂，老人们似乎都清心寡欲，安安分分地走着人生最后的一段路程。正好，我累了，想静静心，想离开嘈杂的凡世，过上一段太平岁月。

熄灯后夜阑人静，养老院就是这样安静，可是山野间的虫儿们却不甘寂寞，蛐蛐地在纱窗上叫，回音在墙壁上碰撞，仿佛满屋角落都有虫儿们在吟唱。黑暗中突然一只虫儿扑到脸上，我受了惊吓，开灯后观察半天，发现纱窗

有缝，还发现这里的野蚊子奇大奇多，慢慢地飞，慢慢地叮咬你，像飞机徐徐地降落，很容易抓住它。

熄灯后再躺下，又有新发现，雨水顺着山崖咕咕流淌，水声就在枕头下，我仿佛睡在野外，没有墙壁的围护，虫儿在耳边吟唱，水声在耳边流淌，我变成一只野鸟，在大自然的怀抱里，野鸟归巢。

二、赞成安乐死

原来的养老院在市中心，城市要规划新建，地皮被征，于是迁移到郊外半山岗的荒草坪上，按现代要求重建，硬件齐全又科学，外表也很气派，是一座呈弧形、五层楼的连体建筑。面临一个大院子，有活动场所，有花草绿荫，象公园一样。

原来一批享受社会福利的低保老人住在一楼。二楼以上是自费老人居住。

另外有一栋“康复园”，是给生活不能自理的老人转到那里，给于特级护理。

我刚到养老院，以为“康复园”是医疗水平很高，能使有疾老人康复，获得新生的部门。后来才知道，这只是取好听的名字而已，其实就是临终老人最后的一站。

我进去观察过几次，里面和病房一样，一间大房子里住着好几个老人，床挨着床，老人都是木呆冷漠的表情，几乎寸步离不开床铺。护理员只是伺候老人们吃喝拉撒睡，屋里空气浑浊难闻。在这样的环境下，护理员的表情也是沉闷压抑的，怨不得她们有时会呵斥吓唬几声不听话的老人。所以护理员不欢迎你进去参观。

有网友问有没有殴打虐待老人的事，我想不会有。因为这里是公开的福利机构，虐待老人见不得阳光，只能在小机构或个人空间里才会有吧。

但我的感触是另一方面。既然死亡不可避免，那么面对死亡就应该具备正确理性的认知。而我原来在医院工作，见多了人们遇到疾病和死亡时的各种表现，不禁会思考许多。

生命所以神圣，主要在于它的质量和价值。如果一个人到了生活不能自理，连自尊都无法维护，而且没有一点精神幸福的地步，我想不如采取安乐死。

如今安乐死这个人类最终的话题，已经有很多理性的认识，越来越多的人们在思考、研究和争论之中。

我，赞成安乐死。

三、年轻真好

在家时抱着孙子上楼感到有些吃力，只好跟他说：奶奶老了，抱不动你了。

孙子很乖，马上下来自己走，虽然刚会走路，上楼还得扶着，但很努力。

到了老人公寓，满耳听到的却是：你真年轻！

在公寓里我是最年轻的一个，人们都拿喜欢的眼光望着我。我一头黑发，腰背挺直，上楼下楼不进电梯，满口白牙一颗没掉，吃起饭来又快又香。我还带来了自行车和羽毛球，每天骑车，打球，逛公园，一身热汗回来。

隔壁刘姐比我大八岁，喊我一起去餐厅吃饭，走到楼梯口，她又折回去说忘了带牙。

原来她是一口假牙，怪不得我觉得她有两张面孔，没带假牙时下巴缩得像个瘪核桃，人就显老。带上假牙，下巴丰满起来就显得年轻。我没来时，她在养老院里是最年轻最风光的一个，现在她让位与我，时不时斜眼恨我。

到了养老院才知道，人到最后，最宝贵的就是年轻和健康。

哈哈，年轻的感觉真好！

四、葫芦瓜

刘姐是山东人，胖的像个大葫芦瓜，信耶稣教。她老公信天主教。

夫妻俩生活一辈子，吵了一辈子，养下四个儿女。年轻时为工作家务忙碌,相聚少，退休后整天厮守，火药味更浓不能相容。还是老公给她在养老院订了房间，送她走进养老院。

刘姐也乐得其所，从此不用再围着灶台转，妇女得解放。

每天一早她就在走廊里大声唱着不成调的歌：我真快乐，春天真快乐！

她没有痴呆，只是文化教养浅薄一些。

早饭后她会坐在大厅里捧着一本厚厚的圣经，像个做学问的大教授。有时会拿个字来问你：一个又，一个力，

念啥字？

念劝。我说。

她连劝字都不认得。

她还特别喜欢拿圣经里的话教训人，以为别人不开窍，只有她是天使。

养老院一进来新人，她就要拉你入她的教会，你不接受，她就会翻白眼恨你三天。

下午是她的娱乐时间，打麻将。

晚饭后她就在走廊里大喊：放风啦！

如果那个房间来了家属探视，她会第一个挤进去坐在房中央，听你们讲话，她不懂要给人家私人空间。

有时和她绕着楼房散步，她会指着某个窗口说：那个402室的老头说喜欢我，要我给他当老婆。嘻嘻。她笑得特别开心。我想，有人爱她总是好事。

她老缠着我，有时还会冲上来抱我一下，说喜欢我爱我。

老天！我起一身鸡皮疙瘩,恨恨地说：我不喜欢你！变态。

本来我最小，如今我已升为二姐。昨天又来了一个五十五岁的小妹。刘姐是大姐。我们是养老院里的三朵玫瑰花，嘻嘻哈哈。

渐渐地，我发现养老院并不是庙宇庵堂，夕阳下也有春心潜藏。

夕阳杂记二

我记的都是一件件小事，但这些小事都对我有触动。有时看到网上的帖子说什么旅居养老，候鸟养老，抱团养老等，总觉得第一要有钱，第二要健康。如果就像我看到的，住在养老院里的这些弱势老人，帖子上的各种养老，对他们来说都是天方夜谭。

五、没有养老金的老人

风和日丽的一天，我散步室外，走到健身角一边健身一边遥望着蓝天，心里很惬意。

继而又转到老人们种的菜地旁，看到豌豆花儿蓝莹莹地开着很好看。

正独自欣赏着，突然感到手被什么东西轻轻地触碰，低头一看，原来是一个老太太正默默地往我手里塞着一颗糖。

她是刚进来的一个乡下老人。是从小岛迁过来的，儿女们都离开老家，只剩下一个老人在小岛不方便，就把她送到这里。

老人没文化，也没养老金。

养老金首先要自己交付几万元买保，乡下老人帮孩子们买房结婚以后，自己大都已经没有储蓄买得起社保，孩子们不给买就没有养老金。

没有养老金的老人，只好靠孩子们每月来替她们交付养老费。

我和她聊了一会，各自走开，我继续沉浸在自己的逍遥空间里。

没想到她一直跟着我，当我走进电梯回头时，又看到她傻傻地望着我笑。我怕带她进我屋不走，只好于心不忍地和她说再见。

以后的日子里，远远地见到过她几次。

但今天看到她的背影，我忍不住停下脚步，一直望着她。

只见她一个人慢吞吞地走几步，停一停，头发乱蓬蓬，衣服也邋遢，佝偻着背，一个呆呆的背影，与刚来时的她宛若两人。

院子里的花草景致，全然引不起她的兴趣，她像个机器人似地直直地走着。

大概她一直生活在这样美丽的依山傍海的环境里，已经司空见惯。而种田家务是她的全部生活，现在消失了，就像一个战士被缴了械，她无所事事，一天就等着吃食堂的三餐饭。

来到这里，她不会打麻将，不会念经，这可是此地老人的精神寄托。又不认识谁，这下惨了，这么多时间干啥去，只有一个人发呆。

她呆呆地站在树影里的台阶上发呆。

我呆呆地站在台阶下的弯坡大道上望着她。

她脑子空空地一个人孤独着。

我心里乱乱地地想着，这样下去，她非痴呆不可。

后来又了解到她还有关节炎，没钱去看病，夜里痛得忍不住呻吟：痛死啦，痛死啦。害得同屋的老人睡不好，都讨厌她。唉唉，可怜的老人。

她没住多久，就听说又被孩子们带走了。

后来孩子们怎样安排她的晚年生活，不得而知，但感觉是不会好到那里去。

因为这样没有养老金的老人，大都生活困难，现实已经看到很多，有的甚至被遗弃在荒山上部队撤走的老营房里，自生自灭地度晚年。

六、特护区

这里的特护区没有单间，和医院病房差不多， 五个大房间，一熘床铺，房间相通。

刚开始只有三个老先生，一个能出门在走廊里散步。

一个是中风后遗症，大小便时时要失控。我看他坐在椅子上，面对着电视机，脚下摆着一个尿壶，有管子连接，不是导尿管，只是一根连接管子，否则老是尿裤子也不方便。

第三个也差不多，躺着的时间比起来的时间多，只能整天关在屋里。

还有二个老太太。一个也是中风后遗症，年纪不到六十，每天锁着眉低着头，非常不开心，坐在轮椅上，不爱说话。

另一个老太太快八十了，倒是笑呵呵的，能走动，只是不认路了，不能让她单独走出去。护工倒是不讨厌她，时时会陪着她到院里走走。

这个老太太虽然已经是早期痴呆，但她也知道外面的风景好，每次护工陪她出去，都是一副笑容堆在脸上，让人看着也舒服。

五个老人二个护工，二十四小时值班，打扫房间走廊的卫生，包括帮助清洗个人卫生、喂饭、送开水、陪散步等。

可惜好景不长，老太太只住了二个月就被儿女接走，说是另一个乡下的养老院价格便宜。

老太太自己没有养老金，是靠孩子们凑钱，给她交每月四千多的特护费。

老太太不肯走，是儿女们强行把她架走。

临走老太太哭着喊着，不肯移动脚步，无奈架不住孩子们的拖拉，被塞上车拉走的。

一个钱字，令子女不孝。

一个钱字，是社会不公，底层的百姓老不得安宁。

走了一个老太太，不久，陆陆续续就住进来十几个老人。

马上特护区就忙起来，护工只增加了三个，一个护工要看护五个老人，再也看不到有护工陪老人在院里散步了。

能站起来的，自己扶着墙边的栏杆在走廊里挪几步，走不动的只好坐在走廊里看看外面的风景。

比这更糟的，只能在床边坐坐。你只看见护工走来走去地忙着，这就是特护区。

但是你要是看墙上贴着的宣传广告词，那上面写的你不要相信，什么心理护理，娱乐安排，陪聊天陪散步，那都是为了贴着好看，哄哄人的。

真的具备这些贴身舒心的护理，大概得去高档养老院，一月上万，那不是为普通老百姓开放的，普通老人只能望洋兴叹。

七、四十三岁

院里有一个比病花小妹还年轻的女人，叫阿菊。

我刚进院时看她挺年轻的，好像也就五十几岁，就和她打招唿。她只是看看我，没回应，就走开了。

我不甘心，下次看见她，我还是笑眯眯地和她打招唿。因为看她面善，有心想和她聊聊。

几次下来，她终于理睬我。我问她多少岁数？她说四十三。

后来有老人告诉我，你明年问她，还是四十三，我们问了她五年，她永远四十三岁。

老人还告诉我，她是从精神病院转过来的。她大概就是四十三岁那年发的病，所以她就记着自己是四十三岁。

原来，在她四十三岁那年，她当医生的老公出轨，有了情人，阿菊受不了，疯了。其实现在她也有五十三岁

了。

阿菊现在用药物控制着，能正常生活。是那个违心的老公托人把阿菊送到养老院，他们已经离婚。

阿菊原来是搞美术的，据说画的观世音菩萨美丽又新颖，可惜想不开，吊在一棵树上下不来。

护士每天定时给阿菊送药，看着她吃下去再走开。

阿菊每天吃着安定情绪的药，整个人也是安安定定的，几乎不说话，也难得见她笑。每天在院里转悠，看见人多的地方就走开。

但是，有一个地方，她每天去，那是食堂，她被食堂里的几个阿姨忽悠得很乖。

阿菊每天上午去食堂工作，洗鱼。养老院老人每天吃的鱼，都是阿菊洗的。

这个秘密，是我偶然发现的。

一天上午，我散步走到阿菊的宿舍旁边，信步走进去看看她。她人不在，我就问护工，护工说她在食堂，每天上午在食堂。

我好奇，阿菊每天去食堂干啥呢？就去食堂找她，结果看见她在食堂后面洗鱼，一双手泡在冷水里，旁边有两大桶带鱼，等着她一条条洗完。

我走进食堂时，食堂的工作阿姨都拿眼睛瞪我。我说找阿菊，她们很不情愿地告诉我，阿菊在后面。

等我看完阿菊出来时，有工作阿姨拿水胶管故意在后面喷我，我回过头去，她们又冲着我笑。

我知道，她们不愿意让外人知道，阿菊在食堂洗鱼。

后来，我再碰见阿菊，就和她说，不要去食堂洗鱼，每天泡在冷水里，会得病的。

可是阿菊不明白，她说年轻总是要干点工作，要挣钱，她以为自己是在上班。

食堂阿姨们真能忽悠人，把一个脑子不清爽的阿菊忽悠得那么乖，以为自己还是上班族呢。

夕阳杂记三

序：我觉得老人也是需要爱情的，夕阳恋也可以很浪漫，只要是两个老人真心相爱，互相照顾，搭伴一起度晚

年，没什么不好。可是社会上对老人的偏见，狭隘的旧观念，以及孩子们对家产自私的考虑等等，还是阻碍着老人们精神世界的需求。当然，老人之间的交往，也有虚伪和不可靠的虚情假意，也是要防范的。

八、一朵病花

我刚到养老院没几天，有一个外号叫“花花公子”的老头，就来看我，我没让他进屋，出于礼貌，陪他站在门口讲话。我并不热情，但他还是天天来，而且还会带上一把花生或者几个桔子，硬要塞给我。

花花公子原来是理发店的，与人自来熟，据说已经有过几任老婆。我对他没好印象，后来就更加淡着他。

离异的小妹五十五岁来到养老院是件新闻。她长得不难看，花钱也大方，穿出来的衣服件件漂亮。虽然有糖尿病，但性格开朗，见人就笑，招人喜欢。

花花公子立即追过去搭讪，开始追求她。

起初，小妹出于礼貌还让个座，后来看出他不太正经就连座也不让。

可花花公子颇有耐心，像个拴马桩似地立在那里，只管喋喋不休地说着他想说的话。而且很有眼力，小妹洗个碗、剖条鱼，他都跑过去抢着干。

小妹身体不好，常要到菜场卖条鲜鱼补充营养，没过几天，花花公子就把小妹说服到他的电动车后座上，带着小妹跑来跑去逛菜场兜商店的，不亦乐乎。

很快，花花公子再走进小妹的房间，房门就被悄悄地关上了。

没过几天，小妹又被说服到饭厅，和花花公子面对面地吃饭，而且饭桌上总有一碗清蒸鱼飘着香气。气得那些单身老男人眼睛瞪得象斗鸡，也让那些单身老女人嫉妒的只好低着头，认真地吃自己碗里的大锅饭。

一天在饭厅排队打饭，一个爱逗笑的老男人站在花花公子身后，龇牙咧嘴作拳打脚踢状，大家看着都抿嘴笑。

花花公子天天往小妹屋里跑，外界说什麽的都有。

花花公子有高血压，人还胖，年近七十，走路都不太稳。

果然，不久后的一个早晨，花花公子在小妹房里看电视时，突然眼睛发直，歪倒在椅子上说不出一句话。

亏得小妹反应快，立即打电话叫来救护车送他上医院，才得以抢救过来，是小妹救了他一条命。

几个月后的一天早上，养老院又开进一辆救护车，我们以为又是花花公子劳累过度病倒了。

谁知被扶上车的却是小妹。打这以后小妹开始频频住院。原来她不光有糖尿病，还做过多次手术，乳腺癌、子宫肌瘤、这次说是肺里长了肿瘤，过些日子还要开胸。

一天早上小妹跑来与我哭诉，说花花公子把她看得牢，不让她和别人接触，还总来骚扰她。可现在她有病要手术，要养身子，花花公子也不肯放过她。我看着小妹媚媚的双眼不知说什麽好，当初，我也提醒过她，可她还是没挡住花花公子的热情。

夏天过去,小妹去医院做手术，医生打开胸腔马上又关上，癌细胞已经扩散，只好保守治疗，做化疗。

没多久，小妹的头发开始脱落，直至全部掉光，往日一头黑发的小妹现在像个尼姑，每天戴着帽子，蔫蔫地躺在床上，花花公子再也不往小妹屋里跑了。

九、棒打鸳鸯

这些天，人们好像总在议论什么事。

在餐厅吃中饭时，坐我对面的温大妈眼睛总是斜向右方，一边还吃吃地笑。我顺着她的视线望过去并没有发现异常，就问她笑什么。她说：都快八十了还搞对象。

谁呀？我随口问了一句。于是知道了这个故事。

龙阿公喜欢上李阿婆啦。你瞧那个龙阿公，弯着腰，驮着背，还有这个花心。温大妈说。其实李阿婆比龙阿公还大二岁呢。

我仔细瞧了瞧斜对面的李阿婆，只见她头发梳的光光，衬着一个黑亮的发卡，皮肤白白的，腰板挺直，别看老了，倒还有几分女人味。

再瞧瞧龙阿公，不过只是稍微有点背驼，倒也干干净净，慈眉善眼的。

龙阿公和李阿婆吃完饭，两人端着碗，搀扶着一起去洗碗。温大妈凑到我跟前说：他们在电梯里亲嘴，被门岗的监控录像拍的一清二楚，大家都笑死了，他们自己还不知道呢。

哦，录像应该是保密的呀？我说。

是门岗的老婆说出来的。温大妈说。

这以后我就不断地从温大妈那里，听到有关他们的新闻。同时也看到一些蛛丝马迹。

上午在电视大厅里看到龙阿公和李阿婆坐在一起，龙阿公递给李阿婆一个红艳艳的大苹果，李阿婆给龙阿公沏了一杯热热的香茶。李阿婆还时不时地给龙阿公捶捶背，两人眉来眼去的挺亲热，也挺温馨。

不久，温大妈又兴奋地告诉我一个秘密：和李阿婆住一间房子的孙老太有点老年痴呆，问啥说啥。人们问她龙阿公上你们屋里干啥？她说找对象。又问她怎麽找对象，她说钻被窝找对象、、、温大妈说着笑的直不起腰来。我想大概天冷，老人们都爱靠在床上盖着被子看电视聊天吧。

有一天下雪，天挺冷。我出门正巧看见龙阿公和李阿婆站在窗前赏雪。龙阿公怕冻着李阿婆，解下自己的围巾往李阿婆的脖子上围。

我想李阿婆被龙阿公小宠着，时不时来个大苹果吃着，心里也是甜蜜蜜的，老年夕阳恋也是可以接收的嘛。

下了一场小雪，就临近春节，有越剧团来慰问，台上演着梁山伯和祝英台。台下坐着龙阿公和李阿婆，两人挨在一起有说有笑地看戏，他们的夕阳恋好像已经公开。

有一个老阿公坐不住了，跑到院长那里告状说，应该管管他们，勾勾搭搭的不像话，有损养老院的名声。

院长倒不这样认为。她找到龙阿公和李阿婆说：你们俩人有情有意就结婚吧，老人再婚我们不反对。你们结了婚就让你们两人住在一起，互相也好有个照应。

龙阿公笑的合不拢缺牙的嘴。

李阿婆低着头也羞羞地笑

于是，院长就拨通了李阿婆儿子的电话，叫他来一趟。

李阿婆的儿子来到办公室，却急得脸红脖子粗，好不容易听完院长的话，就捶着桌子大喊起来：胡说！不可能，我妈那麽大岁数还会有这心思？谁说的，谁造的谣！你们要还她清白！

说完又跑到李阿婆的房间里大闹一通。李阿婆红着脸低着头，一声不吭。

打那以后，再看不到龙阿公和李阿婆有说有笑地坐在一起的身影。

夕阳杂记四

序：今天讲两个故事，一个上等人，一个下等人。

十、校长

校长早年曾经在村小学当过校长，后来进入市府当公务员直到退休。他住在东边一间豪华的房间里，和我同一层楼，但住的房间可是大不相同。我的房间是最西边原来放杂物的一个偏角，很小不说，房顶还是斜的，最低处人都站不起来。因此校长住的房间收费是我的三倍。人家是公务员，养老金当然比我高。其实校长人挺好的，他常说你要开什么药告诉我，用我的医保给你开，不用花钱，连挂号费都不用花。

校长有文化，起码会看报纸，会写公文，他每天坐在休息大厅看报纸，看见我总要和我打招唿。

校长助人为乐，食堂每天要老人们在菜单上选明天自己喜欢吃得菜打勾，虽然每星期就是那几个菜换来换去，但不识字的老人拿着笔就犯难，这时校长就会帮助她们打勾。于是，老人们很喜欢校长，都异口同声地喊他校长，于是我也喊他校长。

校长和我熟了，有时就和我一起散步，可是我发现校长好像除了会看报纸，这辈子似乎没有好好读过一本书。他的房间里除了报纸也看不到一本书。原来校长也是一个穷孩子出身，解放后读了几年速成小学，能识字读报纸了，国家聘用他当了小学教师，又当了校长，当了公务员。这让我有了新的认识，原来我以为校长是个老知识分子，以为是个文化人，其实说实在话，他也就会看个报纸，你看坐办公室的干部不都是一张报纸一杯茶嘛。因此校长觉悟很高，有时我和他谈论起某些问题总是有分歧。

校长高寿七十六，在老人中间算是年轻的。他的夫人病逝多年，他说他喜欢集体生活，所以来住养老院。

这样和校长认识不久，有一天他挺高兴地约我一起去散步，说有话要和我讲。我没当回事，住在一起散散步很正常。但看他有点喜形于色，好像决定了一件什么大事。他不走通常大家爱散步的地方，带我到了一处僻静的拐角处，还有一排石凳。校长坐在石凳上说他决定了一件大事，看来我的感觉没错，校长开始像作报告一样讲他的大事。

他说他想帮助我，让我的生活提高一个台阶，他要给我幸福。

我听着感觉有点好笑，心想你是上帝嘛，能给我幸福？这个幸福可是奢侈品呀。

他接着说，你养老金不高，我决定每个月给你二千元，这样你就……

他还说他要带着我去旅游，去见他在上海的女儿……以后你可以搬到我的大房间里来住，或者不住养老院回家住也可以，他有两套房子，有一套空着呢。

我没有喜形于色，我说你知道幸福是什么吗？你知道有的东西是花钱买不来的吗？说完我就扭头走了。

但是我的心里有点伤感，因为我的地位和他的地位差别太大，公务员和企退休不是一个档次的人，所以他才那么自信。

后来听院里的老人说，校长的二个儿子也在市府工作，家境都挺富裕。校长确实有两套房子，一套给他的相好住着，是他的第三任老婆，没有办结婚手续，但事实婚姻也有几年，俩人总吵架，校长就搬到养老院来了。

原来也和那些贪官腐官是一样的毛病，有钱离不开搞女人，还挺自信。

十一、爱华

爱华是一个弃儿，她的身后 一定有一个阴暗诡异，残忍自私的故事，只是这个故事不为人知，也许它是一个永远无法揭开的秘密，直到爱华无声无息地消失。

爱华生下就被扔在养老院，她在养老院有四十多年了。

爱华如今四十多岁，还是一个姑娘。

如果在爱华劳动的时候看到她，你会以为她不是一个女人。

你看她穿着宽大的粗布工作衣，带着帽子，一脸的汗水，体型也过于壮实，粗手大脚的，肯出大力，就像一个男人。

男人偷懒不肯扛的大枯树，爱华扛起就走。每天她登高爬上，修枝割草清垃圾，干得乐淘淘。

爱华嘴甜，看见一个老人，她就欢欢地叫着，阿公，阿婆，阿姨好！

在她轮到休息不上班的时候，扔掉工作服，穿上一件花衣服，不是汗水浃背，脸色涨紫，头发乱纷纷的时候，看着静下来的爱华，才发现，爱华还是一个长得不丑的女人。

爱华不是养老院里的老人，她的岁数才到中年，才四十五岁。可她说她就是和我们老人一样，不会离开养老院，在养老院再干几年临时工，就在院里养老，国家一直养着她呢，她有低保。说这话时看不出她是高兴，还是不高兴。

爱华确实一直没有离开过这个养老院，她是弃儿，由于舟山机构小，这个养老院还兼着收养弃儿，有的弃儿被人抱走收养。有的没人来抱走，就找一户人家代养，国家出一点钱，一半是做好事，一半是代表国家养活她，爱华就是这样长大的。

爱华这个名字也说明，她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养大的，所以她要爱华！这个名字就是当年的养老院领导给取的。

爱华和我走近，是有一天，她突然说要来我的房间串门。我望着有点憨的爱华说，好呀，欢迎，来玩吧。

她看我没有拒绝她，很是高兴，阿姨阿姨叫的更加热情。她说我看阿姨就是不一般，我可喜欢阿姨啦！

没过几天，她真的来到我的房间，我们还加了微信。爱华微信玩的挺好，她说她是初中毕业。确实，爱华看了我的文章，还会给我点评，写的也不错。

我就有点奇怪，挺好的一个姑娘，为什么不给她安排一个工作？也没有对象，就这样一直糊里糊涂地在养老院打零工，这一辈子就这样过？她的人生就只看到这个养老院？

我问她，你有什么病？看你挺健康的，为什么要吃国家的低保？

她支支吾吾、含糊其辞地没说清楚，我也不好追问。

听老人们说，爱华是半雌雄，我想这大概就是看爱华没有对象，猜的。再说，半雌雄好像也不在吃低保的范畴呀？

我看爱华有胸，皮肤也像女人的皮肤，说话也是女人的声音，屁股也是女人的屁股。我还劝她找个老实点的男人，有家总比你一个人好过。

爱华初中毕业后，就在养老院里做事，和护工一样，给老人洗衣服打饭送水。

但爱华的工资比护工少。护工上班中午饭在食堂吃，早饭晚饭在家吃。

爱华就是个零工，哪里缺人手了，就叫爱华顶上去。爱华就住在养老院里，而且她的低保待遇，可以让她在养老院里吃住到终老

爱华一放假，就背个小背包回家，问她去哪里，她说回养父的家里。看她挺高兴的样子，她也总提起养父，说养父对她好。

我倒觉得这个养父，既然对爱华好，为什么没有把爱华安排好，而只是让她在养老院终老？

爱华这一生太可怜，她就像一只井底蛙，接触的看见的，就是一茬一茬交替的老人，每天阿公、阿婆、阿姨地

叫着，被人支使着。这样的一生，对我来说，这样活着不如不活着。

爱华多年打零工，也攒了一点钱，存在银行里。可是有一天，爱华沮丧地说，她存在银行的钱大部分都被扣走，没收了，只剩下少部分钱留给她，因为她是吃国家低保的，不能存钱超过一个底线，超过这个底线就要被国家没收。

我也替爱华难过，爱华平时不舍得花钱，辛辛苦苦干点零工，挣点钱就这样被没收了。

我和爱华交往没多久，爱华突然在微信上不再和我联系，以前她有时也给我发几个有趣的帖子，我有帖子也发给她，她总是会回复我。可是现在她不理我了，也不再来我的房间玩。

再看见她，我就问她为什么？

她说，阿爸说不要和人随便交往。

我说我又不是坏人，怎么不能交往？

爱华不吭声。

我总觉得，爱华的背后有一只看不见的手，一直在掌控着她，致使她一辈子活成一只井底蛙。

夕阳杂记五

序：未雨绸缪，日近黄昏，我们都应该 有些 各方面的考虑，试想如果…… 我应该怎么办。提早做一些考虑到的锻炼 和安排，这样在事实降临的时候，不至于无法应对。

十二、暮年老树

她年轻时一定是个美人儿。

她每天会站在水池边看金鱼。

第一次看到她时，她一身黑衣，身材颀长，满头白发居然像烫发一样卷曲着，长长地披在肩上。

护理人员说她是自然卷发，已经82岁，老年痴呆，不认路，也不认人了。

她突然回过头来，冲我一笑，清瘦的脸庞干净白皙，没有老年斑，五官秀美。

旁边的金鱼池也很美，水中央有一弯假山秀石，山崖倒映在水面，鱼儿穿梭在竹影间。

站在水边的她，看着我笑眯眯的。

我也看着她笑眯眯。

突然她走过来，拉我走到水边，水中映出我和她，原来她是在水中观赏自己。

一个护工走过来呵斥她：又跑出来，摔倒咋办，回去！

她挣脱护工的手，脸上怒怒的，嘴里不知说着什么，拉着我的手要和我一起走。

以后，每天走过金鱼池，我就停下脚步和她说几句话。她对我总是笑咪咪的，说着只有她自己明白的语句。

风儿吹拂着她稀疏的白发，她像一棵枯干的老树，花谢了，叶落了，再发不出一颗芽儿，连老根也枯死了，静静地兀立

在寂寥的山野中。

她的一群儿女们已经不需要她，把她丢弃在这里，等待着某一天悄然倒塌，自然消失。

十三、劳燕分飞

有一对夫妇令我至今难忘。

男的姓庄。女的叫杨兰。

杨兰长得富态，白白胖胖，为人随和。

夫妻俩都还年轻，不到七十岁。这对夫妻俩好得形影不离，晨练、散步、逛菜场，就连到大厅聊天歇坐都是两个人。只要见到杨兰就见到老庄跟在身旁，好像没见他们有过单独行动。

却不料，杨兰在一天夜里溘然猝死，勐然间扔下老庄一个人，双人房间顿时变成单人房间，孤零零老庄一个人住着。

我印象较深的还是老庄。

杨兰走后，就没见老庄笑过，以前见他在杨兰身旁总是笑呵呵的。

这以后老庄仿佛变成祥林嫂，见人就叨叨：她怎么走的那麽快？扔下我一个人，这日子怎么过？我饭吃不下，觉睡不好，唉……唉……

走进他的房间，也是凌乱不堪，咬了一口的苹果扔在桌上已经干枯，脏袜子东一只西一只，床铺上也是乱七八糟。窗户不知道打开，味道很难闻。护工说他的房间最难收拾，收拾好一会就乱了，当初杨兰阿姨在时屋子里总是干干净净的。

老庄整天哭丧着脸，逢人就没完没了地诉说他失去妻子的苦恼，车轱辘似地说着她怎么走的那么快，我一个人怎么过……

开始人们还劝劝他，后来人们都躲开他。只见他很快消瘦下去，站也站不稳，搞的面黄肌瘦，一副弱不禁风的样子，与以前笑眯眯的老庄判若两人。

没想到，不到半年，一天早晨突然传来消息说，老庄跌倒在卫生间里，已经冰凉。

其实老庄家里条件挺好，养老金也不低，完全可以快快活活地度过后来的日子。可是他没有独立性，没有兴趣爱好，也没有面对死亡的理性认识。

大概他从来没有想过，老婆会先离开他，可是夫妻早晚会有一个先走掉的呀！

结果老庄经受不住老婆突然走掉的变故，他要一个人面对孤独，无法释怀，无法独立，陷在泥淖里，身体很快垮下去，走得凄凉，让人唏嘘。

十四、音乐家

逢年过节养老院总有慰问节目，这次来的是杂技团。老人们早早来到大厅，嗑着瓜子聊天。

院长讲过话后，让老人们自己排演的节目先表演。

节目有越剧对唱、小品、还有一段健身舞等。

节目的导演是一位七十二岁的音乐家，大家都叫他俞导师。

自演节目结束后，杂技表演还没上场，院长提议说：请音乐家俞导师来段独唱，好不好？

音乐家有点小感冒，本不想唱，禁不住大家的唿唤，只好站起来，清一清嗓子，唱起一段渔歌民谣“拉网”。

想不到这个老音乐家还底气十足，把渔歌唱得粗犷激昂，让人真有一种在海上乘风破浪的感觉。

我看着他笑,他一边唱歌也在看我。

其实温大妈早就和我讲过他的悲剧。他有妻有女，但家庭不和睦。据说他的大女儿并非亲生，是他妻子毛老师，带着别人的身孕和他结的婚，为从乡下小学调到城里，才嫁给俞导师。

毛老师生下孩子后，还带着孩子去和以前那个男人约会。

那个男人当时在部队，政审条件高，不能和她结婚。

温大妈说，俞导师很善良，从不嫌弃大女儿，一直供养大女上完大学，虽然自己后来也有了一个小女儿。

奇怪的倒是妻子一直嫌弃小女儿，宠着大女儿，吵架时就骂：冤屈嫁给你这个老王八蛋！和你生的小崽我也不喜欢！

俞导师退休后，夫妻更是每天吵架，无法面对。但是俞导师要离婚，毛老师还就不让离婚，一气之下他住进养老院。

有几次毛老师追到养老院吵架，还抢走俞导师的工资卡，害得他半年交不上养老院的钱。结果还是通过单位几次交涉，才帮他拿回工资卡。

我想养老院成了避难所，还有个退休教师也是夫妻不和睦，自己住进了养老院。

我正想着这些事，温大妈突然递给我一张小字条，是俞导师写的，问我能不能去帮他看看电脑。

院里会上网的老人没几个，我比他们年轻，拿我当高手，其实我也只是一般。

第一次走进音乐家的房间，屋里居然摆满一摞摞书籍和一沓沓的资料，还摆着一架大钢琴和其它乐器，简直就像一个办公室。

音乐家说他一直在整理这些民谣锣鼓、滃州走书、乐器研究等资料。

以前他走村串户搜集，费了好大功夫，搞来不少第一手资料，现在都是文化遗产，都是宝啊。

音乐家说可惜他老了，电脑上总是丢失文件，整理不成册，想请我帮帮忙，把那些发表过的文章和新写的文章出一本书。

我不由对他多了几分敬重和怜悯，帮他清理了电脑，可以畅通上网，又借走几本书，以后接触就多了一些。

俞导师有高血压，身体不是很好。有一次他说起生病，动弹不得，想喝杯水都没一个人在身边。

他说小女从小厌恨这个家，说娘不亲爹也不亲，都宠姐姐。

大女工作成家在上海，在得知俞导师不是她亲爸后就再没来看过他。俞导师有妻有女，却如同孤寡老人一样。

温大妈很同情俞导师，一直夸他是个可怜的好老头。温大妈说原来坐公交车要走到山下，是俞导师给市委写了一封信，要求在养老院门前设一停靠站，现在出门就可以上车了，这是俞导师的功劳。

俞导师还给食堂提建议，配营养菜谱，改善大家的伙食。他热情又爱管闲事。

温大妈还告诉我：俞导师的老婆是一只母老虎，你可要小心。

本来男女之间无风三尺浪，我与音乐家的来往不久就被议论纷纷。

那天我在俞导师房间帮他清理资料，院长走进来说：你们两倒是挺好的一对，都会上网，有共同语言，只是俞导师应该去办好离婚手续。

看来男女之间还是有别，不能随便交往。于是，我开始疏远音乐家。

有一天俞导师凄惶地说，他做了一个梦，梦见一只凤凰飞到他身边翩翩起舞，可是不一会儿就飞走了。

不久，我离开了茂陵养老院。

我的积蓄给儿子买房结婚都花光了。那时我每月的企业养老金只有一千多，一手进一手出，都交给养老院。有时有点小毛病，去开药的钱都不够。不免考虑到将来。趁还年轻，还是再去打几年工吧，给自己挣点养老钱。

就这样，住了不到一年，我又离开茂陵养老院。

作者简历：原名张怡静，曾用名翁怡静、鲍怡静，浙江省舟山知青。1966年初中毕业，曾在当地一职工医院打零工。1970年后被停工，1971年九月被动员到内蒙兵团二师十七团，分在八连 ，又调六连、云母矿。1978年调河北汉沽农场。1985年调回舟山。

文章来源“兵团战友”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老鬼：1960年代爹亲娘亲没有粮票亲

父亲在饭桌上常常若有所思地说："吃饭七成饱就行了，吃太饱活不长。"

到了一九六一年初，最严酷的时刻来临了。

真饿呀！同学们见面就聊吃，聊各种解饿之道，什么多喝水，什么少拉屎，什么用皮带勒紧腰，把胃给勒小，并交流着哪个饭馆的粥比较稠，哪个饭馆的面条给得多，哪个饭馆的烧饼个儿大……

尽管在北京大街上你看不见成群的乞丐，也没有一具倒毙街头的饿殍，表面上远没有苏联十月革命后那段饥饿岁月恐怖，社会秩序好得出奇，但每一个北京市民都在挨饿。为多吃一口饭，为少交二两粮票，为搞一点高价的糖块，人们可以绞尽脑汁、机关算尽。

商店里卖食物的柜台空空如洗，往日无人问津的糠萝卜，沾着好些泥巴的干藕也全都消失了。以前堆积如山的大白菜，这一年要按购货本定量供应，多烂的菜帮子都有人抢着捡。每人凭本一个月能买二两白糖。盐、肥皂、芝麻酱、粉丝……也全部凭购货本限量供应。过春节时，为体现党的关怀，每户凭本可买三两瓜子，不要粮票。花生则根本见不着，全都被出口换了外汇。

晚上五六点钟，西单大街上就冷冷清清，行人寥寥无几。饿着肚子，谁有精神逛街？为贯彻市委劳逸结合的指示，学校的体育课、生产劳动课全部停上，老师什么作业也不留，并取消一切课外文体活动。每天下午只上一节课，班会也极少开，让学生们早早地回家。

据官方统计：一九六一年北京市人均肉食消费是八两半，平均每个月还不到一两，是解放以来最低的一年。当时，名义上北京市民一个月能供应二两肉，但根本买不着。常常几个月吃不上肉，肚子里没油水，人就吃得多，中学生一天一斤粮食根本不够吃。

上午上第四节课时，教室里就弥漫着焦躁不安的气氛，连有些女生都坐不住了，屁股扭来扭去的。老师非常理解，下课铃一打，准时下课，一秒钟都不拖延。不等老师离开教室，男女同学们都箭一般冲向食堂，兴奋地

喊："吃饭喽，吃饭喽！"

班里有位伙食委员，一个月一次专门负责统计每人每天的伙食安排，然后报到食堂管理员那里。值日生打饭时按每班每顿饭的总量打。中午有人吃三两，有人吃四两。值日生将主食分到每人碗里，再把菜分到另外一个碗里。我一般都是早三两、午四两、晚三两。我每顿吃完饭后，都要将碗里的饭粒舔得干干净净，而且刷完碗后，还要把刷碗水喝进肚子，将残剩在碗里的菜汤、油星、肉眼看不见的细微饭粒全吃光。可每逢离开饭厅时，依旧有些失落，因为肚子里还很空，半饱都谈不上。看着别人还在吃着、咀嚼着，我就无比羡慕，刹那间觉得大饭厅是世界上最温暖可爱的场所。尽管里面总是弥漫着一股霉烂味儿，但这霉味儿代表着食物，异常地亲切诱人。

我吃饭总是很快，狼吞虎咽，几分钟就结束了。这也是对付饥饿的一个小技巧。吃得快才有充填感，胃突然盛进一堆食物肯定比渐渐往里填更有吃了东西的感觉。所以，单位时间进食量多，对胃神经的刺激才大，因而吃得越快才越解饿、越有饱感。

每天一斤粮食，三顿饭到底怎么分配吃才最不饿？这是我和同学们经常思考、经常切磋的问题。我试过早二两、午四两、晚四两；还试过早四两、午三两、晚三两和早三两、午三两、晚四两……甚至还试过早上不吃饭，中午和晚上各吃半斤，但这一斤粮食无论怎么吃也还是感觉饿。经过反复比较，我依然采用了大家普遍的吃法——三、四、三。为解决上第三节课就饿的问题，我还尝试过早饭只喝三碗粥(一两一碗)，不吃干的。这样当时会觉得挺饱，可尿几泡尿后，照样饿。

每个人都被饿得眼冒金星，粮票就等于是生命票，人人都小心翼翼地保存着。到哪儿吃饭都要交粮票成为全国各省市通行的规矩，没粮票寸步难行。无论亲戚朋友之间多亲密，在粮票面前也公事公办，吃多少给多少。哎呀，只有挨过饿的人才知道小小粮票的价值，丢一斤粮票可比丢十块钱还可怕！真的，在大街上你若乞讨钱，还能要到两分五分的；你若乞讨粮票，却不会有人给你一两！因为，这等于是从自己饥肠辘辘的肚子里掏吃的啊！

记得听同学们说过：就有邻居因为丢了一个月的粮票而自杀。

领粮票时，人们得一斤一两地数，两两计较，比到银行取钱还在意，不敢马虎。当时豆芽、豆浆、豆腐、豆制品都极少见，即使有，也要粮票。

每星期六回家，保姆首先问我在家吃几顿饭？吃两顿饭给半斤粮票，吃三顿饭就给一斤粮票。我跟这保姆的关系越来越不好，原因就是她只认粮票不认人。

父母发有高干购货本，可以买一些鸡蛋、黄豆、肉等。父亲屋里有一个电炉子，每天早晨他都自己煮牛奶、鸡蛋吃。望着我垂涎欲滴的神情，父亲曾说："你别不知足，我吃是因为我有这个待遇。你每星期回家吃饭，总比一

般老百姓家吃得好一些。你们吃的豆制品、猪杂碎什么的都是单位照顾我的，别老不知足。”

凭良心说，我们家里吃得是比普通市民好，可我仍觉得肚子空空的，总想多吃点儿。

父亲在饭桌上常常若有所思地说：“吃饭七成饱就行了，吃太饱活不长。”

但人挨饿时最渴望的是吃饭，根本无暇考虑寿命问题。只要能吃饱，活不长我也认了。

因为老挨打，我从小就非常害怕父亲，再饿也不敢向他要吃的。

每月学校退我六斤粮票，我要给家里四斤，剩下的两斤，我就上饭馆吃了。记得学校旁边有个小饭馆，门面上漆着绿漆，我常到那儿吃烫饭，连水带饭，又有点儿菜，很解馋。这饭馆里还有一两粮票、五分钱的糖火烧(其实是糖精做的)，也相当好吃。我刚开始很不好意思上饭馆，觉得这有点儿资产阶级腐化，董存瑞绝不可能老下饭馆。可我肚皮饿得打鼓，小饭馆门口飘来的饭香味儿，太有磁力，引诱得我一有粮票就下饭馆腐化。

在小饭馆里，我常看见有穿得很破很脏、蓬头垢面的人，专门舔人家吃完了的盘子或碗。尽管人们吃得都很干净，也总会剩下一粒米、一口汤或是一点儿剩菜汁。待这人刚离开座位，舔盘子的就扑过去，拿起碗，用舌头一下一下地舔干净，还把桌子上撒的饭渣，从人嘴里吐出来的嚼不动的肉皮，全都捡起来吃掉了。

这种场面让人心里很难受，饥饿把人饿成了跟狗一样。

学校早早就放学，为的是减少能量消耗。我住校，孤零零地回到宿舍，距离晚饭时间还很长，什么也没心思干，就躺在床上熬钟点，脑子里总离不开与吃有关的念头。我常常幻想科学家有朝一日能发明一种营养药片就好了，吃了不饿，使人类彻底摆脱依赖粮食生存的现状。如果这个发明成功，将比火箭原子弹的发明还伟大、还千古不朽；大饥荒到来，工厂只要多生产一点儿这样的药片即可。

父母和孩子之间被粮票划出了深深界限让我终生难忘，起码我们家是这样的。

记得当时《人民日报》等报纸上广泛宣传吃代用食品，鼓励人们繁殖小球藻，说小球藻可以做成人造黄豆、人造肉、人造蛋白，营养比真黄豆、真猪肉、真蛋白还高……而养小球藻只要水和阳光，非常经济合算。一时间被宣传得沸沸扬扬的，那水沟里绿绿的、毛茸茸的、脏兮兮的污物顿时成了宝贝。我对小球藻也充满了希望，以为能很快结束这挨饿日子。可最后却不了了之——市面上根本见不到人造肉，小球藻的养殖只停留在实验室里，从没有大规模工业生产，更没有普及到千家万户。

为了解决吃的问题，人们挖空心思。捋榆叶、挖野菜、捞水草、抓麻雀、养兔子(因兔子繁殖快，还只吃草)。

据说一只兔子可以换一辆自行车。不少国家机关还组织人去内蒙古打黄羊，但黄羊数量有限，黄羊肉分到每人头上，只够吃一两顿。

我对付饥饿的招儿是把皮带勒到最紧的一扣儿，把胃的体积勒小。喝完粥后，也像饭馆舔盘子的人一样，把碗舔得熘光。洗碗时，再用水涮涮，将碗里剩的微量粥末溶解进凉水里，再全部喝掉，不让一点点碳水化合物流失。

浮肿的人越来越多，都是大量喝水，用水煳弄胃所致。

走读同学比我还强些，回到家可以再蹭点吃的，能回旋缓解一下。我一天到晚只靠学校食堂那一斤粮食为生。早三、午四、晚三，多一口也没有。食堂铁面无情啊，馒头、米饭、窝头二两就是二两，只少不多。熬菜青汤淡水，根本别指望能吃到肉。所以我老是饥肠辘辘，被饿得晕头转向。

一有点粮票，我就上饭馆吃掉。学校附近的饭馆我全部吃遍了，知道了哪个饭馆二两火烧个儿大、哪个饭馆烩饼最值。同学间最经常的话题也是交流这方面的信息。据说琉璃厂西街的一家小饭馆肉末面特实惠，有菜有肉、有油星，三两好大一碗。我就专门去吃。即使已在学校食堂吃了饭还要吃，一定要一顿吃一斤多，把胃撑满了，有了饱感才行。

饿了几天后，能狠狠地吃一顿饱饭，也是对付饥饿的一个小技巧。这样平时挨饿还有个盼头，就怕总是半饿不饿的，永远也没吃饱饭的时候，那才绝望。一到月底，本月粮票全都花光，就得熬到下月发粮票。中间只能到小饭馆花一毛钱买一碗萝卜汤喝，暖暖身体，让嘴巴能往肚子里咽下一点儿东西。望着周围人能津津有味地吃米饭、嚼花卷，我无比地垂涎和凄凉。瞎子渴望着恢复视力，囚犯渴望着出狱，而我这时候就渴望着能捡到一张五斤的粮票。

一九六一年四月，中国乒乓球队获得男子世界团体冠军。庄则栋、丘钟慧分获男女子单打世界冠军。学校里流传着这个消息，洋溢着一片喜悦气氛。可是我激动之余，还是忘不了饿，空肚皮没法蒙，它吃不着东西就闹，让你心慌气短。为了一个同学借了我半斤粮票没还，我苦苦思索证据，研究着万一他不承认怎么办？认真考虑怎么抢他一个值钱东西作为逼他还我半斤粮票的办法。

如果这月有节假日，学校就能多退我几斤粮票，我自然想方设法少给家里一点儿，留着自己上饭馆用。比如在家吃两天零一顿只交两斤粮票。但那保姆精得很，她总会发现我少交了粮票而找我要。你欠一顿粮票，她会唠唠叨叨很长时间。每逢我跟保姆发生矛盾，父母都坚决支持保姆，教育我要尊重劳动人民。

这保姆五十多岁，我们管她叫施阿姨，年轻时很漂亮，曾是一老地主的三姨太，爱抽烟，一身烟味，面色蜡黄。她嘴巴能说，特会当面奉承人。对着母亲赞叹：“杨同志心眼儿真好。”对着父亲夸奖：“马同志没一点大官儿架子。”……把父母拍得晕头转向，极宠信她，所以就有恃无恐，敢和我们吵架。她刚来时，因我不爱说话，当

面称赞我是“贵人不出语”，现在却为我少给了一点儿粮票，就指责我“自私自利，总剥削家里粮食”。

无论谁来了，要吃饭就得提前通知她，给她粮票，否则没你的饭吃。每顿饭，有几个人她就做几碗米饭，一碗也不会多。菜有时还能剩下一点儿，饭则永远别指望谁能剩一口。记得那时白杨的女儿常来我家(父母是她的监护人)。她若不给粮票，这保姆就真不给她饭吃，并且还把厨房碗柜等锁起来，像防贼一样地防着她。

垃圾箱里，我常常看见父母吃过的饼干包装、高级糖纸、鸡蛋壳……为了保命，他们经常买高价点心吃——那点心极贵，一小盒十多块钱！尽管有高干补助，母亲还是总唠叨粮食不够吃。她解释说：因为她和父亲定量很低，家里客人多，有的客人吃饭不交粮票，所以粮食老亏。

事实上，父母也确实吃不饱。多年后，我从母亲的日记中获悉，当时父亲被饿得浮肿了，大腿一按一个坑。母亲也贫血，营养不良，头晕目眩，根本就写不了东西。因此他们指示施阿姨，孩子回家吃饭必须交粮票。

父母和孩子之间被粮票划出了深深界限让我终生难忘，起码我们家是这样的。在饥饿面前，彼此斤斤计较着粮票，不交粮票就不给饭吃，哪怕是亲儿亲女、亲兄亲妹也不给。

母亲有时候会指示施阿姨把家里的一些剩菜装到瓶子里，让我带到学校吃，粮食却从没给过我一两。

本文摘自《血与铁》 新星出版社 作者：老鬼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人生的晚秋

作者：肖复兴

频繁地从医院里出来，我真的感到老了。准确地说，是频繁地从医院住院处的手术室里出来，明显地感到老了，不仅我自己，我们一代人都已经无可奈何地老了。不知道是不是我们到了青春还债期？

好几个老友频繁地被推进手术室，坐在手术室外的长椅上，焦急地等待，经过漫长难熬的时间后，看到朋友从手术室里被推了出来，失血的脸惨白又有些变形的样子，让我惨不忍睹。脑子里幻化的还是年轻时朋友生龙活虎的样子，即使是在田间或工地繁重的劳作后累得直不起腰，脸上淌的依然是青春的汗珠。仿佛一眨眼的工夫，便到了日落时分，实践是帮助岁月催人变老的催化剂和定影液，让我真真切切地看到了变老是一种什么样子。

一位朋友做的是腰椎手术，腰椎的二、三、四节都出现了问题，要在这三节腰椎之间打上六根钛合金的钉子，重新支撑起腰来。一位朋友做的是喉癌的手术，手术后发现食道出了问题，“二进宫”，再做食道手术。一个从后背开了刀，一个从前胸开了刀。都是从早上8点多被推进手术室，又都是到下午1点多才被推出来，昏迷之中，麻药还没有消退，身后拉长的是岁月缥缈而悠悠的影子。

想起青春时节，这两个人，一个在场院干活，麦收和豆收龙口夺粮的紧张时候，200多斤装满麦子或大豆的麻袋，要一个人扛起来，上颤颤悠悠的三级跳板入囤，一天不知要扛多少麻袋。不知道腰伤是不是那时候埋下的种子，在日后发芽，到如今开出恶之花？另一个在工地上干活，天寒地冻，荒无人烟，方圆百里，连一个女人都见不到，是号称“母猪都能赛貂蝉”的遥远而偏僻的地方。唯一的消遣和打发时光，就是收工之后喝酒，一醉方休。他从来没喝过酒，老师傅咕咚咚给他倒了满满一搪瓷缸白酒，对他说你把这缸子酒喝进肚，就学会了。他咬牙一仰脖喝进去，从此酒伴随他整个青春期。不知道他的喉和食道包括胃，是不是这样喝坏了？

过去在北大荒，当地老乡流传这样一句谚语：傻小子睡凉炕，全凭火力壮。其实，那时候，我们都是这样的傻小子，凭着青春那点吃凉不管酸的火气，自以为是在接受工农兵的再教育，就能够解放全世界和全人类。膨胀的心，激活虚无的激情，让力不胜任的腰支撑起来，扛起那样沉重的麻袋；让年轻没见过世面的喉咙食道和胃被撑起来，灌输进那样苦涩的味道。

不是埋下的种子不发芽，不是吼出的声音没有回声，不是飘来的云彩不下雨，是时候没有到。

那时候在北大荒场院里拉起幕布放映的露天电影《小兵张嘎》，里面有句台词：别看你现在闹得欢，小心将来拉清单。清单要到现在才会一并拉出，我们已经彻底地老了。

是的，现在到了拉清单的时候了，这是我们的青春还债期到了。连本带息，一并清算。对于一代已经走进尾声的知青，这是残酷的现实。青春时期，我们付出的是精神的代价；老了，我们要付出的是身体的报应。也许，每一代到老的时候都喜欢怀旧，但这一代人尤其喜欢怀旧。在怀旧的心理作用下，青春往往容易被诗化、美化和戏剧化。如今痛彻骨肉的还债期，或许可以帮助我们认清一些当年我们的青春期

无论这一代人性格顽强的塑造和精神执着的抵达，是多么的值得我们自己骄傲和留恋，但是，我们真的已经老了，心情留恋着青春，身体却在报复着岁月，也在提醒着我们，珍重自己的同时，要正视自己的青春和历史。在热闹中回忆，在时尚中怀旧，让回忆和怀旧联手，很容易为我们逝去的青春和今天蒙上一层雾帐，从而加重并延长我们的青春还债期。

转载自《北京晚报》

http://hxzq.net/aspshow/showarticle.asp?id=10284　肖复兴文集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想当年，郭路生和他的朋友们

作者：马雅

文化大革命那年，我十八岁，一天红卫兵也没当过。而当时我大多数的朋友都是红卫兵，于是我不知不觉地成了红卫兵的朋友。

记得第一次遇见郭路生是在红卫兵的创作会议上。（这名称怪唬人的吧？可那年头动不动就是“ 司令部 ”“总指挥 ”的，所以见没人见怪。）郭路生在会上大声疾唿：“ 要捍卫红卫兵的历史地位！”我听了直纳闷：什麽历史地位？是打人还是挨打？那是 1967 年的夏天，虽说红卫兵还闹得红火，可在上头的眼里已经不那麽吃香了，因此才有“ 捍卫 ”一说。其实，这红卫兵的称谓，一直就让我纳闷，让人想起了近卫军。而据我所知，自古只有帝王才有近卫军。

年轻的诗人郭路生

不过郭路生本人给我的印象不错：高高的个头、红红的脸膛，朴实欣旺得就像北方庄稼地里的高粱。入秋后，他来找我，鼻青脸肿，门牙缺失。捂着漏风的嘴，他往地上啐了一口：“我X他奶奶的！都是那帮 ‘雷子’干的！”对那帮小人十分蔑视。原来路生受朋友牵连，被局子抓去审问，他宁可吃皮肉苦，也没出卖旁人。

我那时逍遥在家，故有时也涂鸦。既然在社会上被一无是处，总得给自己定个位。记得曾有断句如下：

不像太阳那般光亮，

不像明月那般圆满，

只不过是一弯冷月，

隐现高天拥有空寂。

不是鞘中的宝剑，

不是开花的荒野，

只是一粒小石子，

上面有条大裂痕。

当时有北航的，也有哈军工的，跟我“唱和”。又记得曾有断句如下：

愿你那淡蓝的微光，

伴随我在夜海漂泊。

一如在深秋的草原上，

燃起了熊熊大火。

我的回应则比较狷狂：

相信你和我一样，

见过天蓝得发黑；

而把白天当成黑夜，

去暗处寻找光明。

所以，当时我对郭路生斗志昂扬的《红卫兵战歌》并不感冒，倒觉得他这个人挺仗义 。忽一日，有一位“老兵”拍门而入，自报是郭路生的朋友。他紫面青须，嗓音低沉。坐定后，又起身，他开始朗诵自己的两首诗歌。其一：流星——“倏忽而划破夜空”；其二：风筝——“线在手里，它在风中，或远或近，或高或低；线牵我手，我手拉线，我心缠纠。放手松线，任它飘飞，我心无忧”（大意）。尤其是后者，跟我从前听过的不大一样。这位就是石油附的任志明。

于是，我觉得郭路生和他的朋友们还是蛮有意思的。日后，我妹妹送我一本李陀编的《七十年代》，里面有李零所写的关于郭路生带我去找他和张木生的一段往事，我本人倒是印象全无。李零和张木生，现已各自成为所在领域的领军人物。可见郭路生与人交往，也跟他写诗一样，是颇具灵感滴。

转眼冬去春来。在一个寒风料峭的阴霾天气，郭路生约我同赴“ 文艺沙龙 ”。我们一路来到海淀的石油附，先在主楼里虚晃了两下，随即拐进一间不起眼的小教室。推门一瞧，满屋子的“ 和尚”，包括刚加入的郭路生，只有我一个女生。路上郭路生已跟我打过招唿，今天要见两位特别的人；张郎郎和牟敦白。

张郎郎我久闻其名，他文革前就是文艺院校的大才子，工诗善画，人又风骚。文革初，他散布了一些对江青不敬的言论，被打成“ 现反 ”，由驻校的“ 工宣队”关押。后来各院校打“ 派仗 ”,“ 工宣队”忙得顾不上，他逃了出来，成了局子扬言要捉拿归案的“在逃反革命 ”。牟敦白则因几年前参与以孙经武（其父为解放军中将）、郭世英（其父为郭沫若）为核心的“X社”，小小年纪的中学生，在文革前就被打成了“ 戴帽 ”的反动学生。

“X社”组建于1960年代初的困难时期。当时在北京的101中学，有极少数的高干子弟和高知、高职子弟意气相投，时有来往。高中毕业后，他们仍保持联系，并定期在北大燕园聚会，探讨中国的未来。这所谓的“X”，本来代表着未知数，是探索前途的意思，恰巧与赫鲁晓夫俄文名字打头的字母相似，于是孙、郭等人的自由结社，遂被指控为追随苏修路线的反动组织。孙身为军人受到军事法庭的审讯，因不知悔改被判刑入狱，据说法官曾当庭叹息：“人才可惜！”郭则被北大开除，下到河南农村劳改，文革中身亡，死因不明。

话说自 1967 年初“ 反击 ’二月逆流’ ”以来，北京中学“ 老 ”红卫兵已被通称“ 联动”，与首都大专的“ 一司 ”、哈军工的“造反团”一起，因抵制和对抗当时主流的“革命路线”，统统被中央文革定为反动组织。其中的要犯逮的逮、逃的逃，一时间黑云压城，人人自危。

京城里的“ 老兵 ”，是最先成立而自视为根红苗正血统高贵的红卫兵，有别于其后风起云涌、成分纷杂的各类群众组织。“老兵”多半出身干部家庭，文革前的正统教育跟他们的既得利益没有冲突；现赶上文革，父母被揪，本人遭捕，本来响当当的革命接班人竟成了被革命的对象，怎能不逼上梁山？可抖胆跟当局造反，当然要受到镇压，镇压又使得这些原先“三忠于 ”“ 四无限 ”的青少年，逐渐对各种权威产生了质疑。而那天前来“沙龙”里聚会的，十有八九是干部子弟，除了政治倾向相似之外，人人还都喜爱文艺。说得夸张一点，这是个所谓的“ 裴多菲俱乐部 ”。

且说进得门来，被团团围在中央的必是张郎郎和牟敦白无疑了。不想张郎郎是五短身材，而眉梢嘴角极其清秀，且有一股极其飞扬的神采，果然名不虚传。那牟敦白却瘦高个子，少年老成，一副阅历过沧桑的模样。见到一

位女生，全场肃静，过了好一阵子，大家才重新活跃起来，并向我投来好奇而友好的目光。

压过一室的嘈杂，满目苍凉的牟敦白，忽然扬声而起：

人生不相见，动如参与商；

今昔复何昔，共此灯烛光！……

“出语不凡！”不知谁叫了声好。我也暗暗称奇，原以为即使他们吟诗作对，也不过是“戴镣长街行”“ 革命何须怕断头 ”之类的豪言壮语，不想起调竟是劲道悲凉的老杜。

“ 昔别君未婚，儿女忽成行 ”，吟间牟敦白拍抚着高矮不齐的小兄弟的头顶、肩膀，好像杜甫本人在感叹唏嘘。我马上被此会的格调所吸引。

接下来，是那位古代大将般面容的任志明，响起浑厚的低音：

风声雨声读书声，声声入耳；

国事家事天下事，事事关心。

那原本是当代文人邓拓（文革中最先被打倒而自杀的北京市委书记）在庐山会议后，忧心时局所题的对联，也算跟“老兵”当下的忧患意识对得上号。紧跟上去的，却是郭路生激越的男高音：

莫谓书生空议论，

头颅掷处血斑斑！

看看，郭路生到底是郭路生，总那股热血沸腾的劲头。这回又是邓拓，为东林书院题词，讴歌明末东林党人与“ 阉党 ”作殊死斗争的事迹，倒真符合“老兵 ”当年同仇敌忾，与中央文革这帮所谓“ 朝廷奸佞 ”血战到底的决心。

冷不丁，一个稚气未脱的初中小男生扯起嗓门大喊：

“ 问苍茫大地，谁主沉浮？”全场空气顿时凝固。

张郎郎毕竟是会场的中流砥柱，绝不能让弟兄们茫然若失，只听他沉着地朗声道：

岱宗夫如何，齐鲁青未了。

造化锺神秀，阴阳割昏晓……

语音未落，满屋的大小男生，竟同声诵起：

荡胸生层云，决眦入归鸟。

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

气氛豁然开朗。

但见路生一步向前，目光凝视远方，全场再次静下来，

我要用手指指那涌向天边的排浪

我要用手掌撑那托起太阳的大海

我摇曳着曙光那只漂亮而温暖的笔杆

用孩子的笔体写下：相信未来

我之所以坚定地相信未来

是因为我相信不屈不挠的生命

相信战胜死亡的年轻……

群情激昂，我也心潮起伏。我看到张郎郎与牟敦白，都两眼放光。散会后，由任志明等石油附的老兵出头，张郎郎、牟敦白、郭路生数人相约几天后去香山同游，我也在被邀请之列。

回想那一阵子，到处是灰蒙蒙的，而且成天刮土风，香山当然也不例外。可那天，香山却依稀透出早春青涩的绿。社会上风声很紧，尽管张郎郎在石油附受着庇护，但我们都知道他危在旦夕。而国破山河在，哥儿几个决意让张郎郎出去散散心、透口气，享受一下哪怕是短暂的自由。

记得张郎郎带我们爬上半山腰的玉华山庄，在一面残垣断壁上，曾经留下他几个月前的画作：一位双面少女，直视和斜视着前方，大无畏，目光坦然，顶天立地，充斥了整个的壁面。当年我最多只见过毕加索的和平鸽，从来没领教过真正的现代派，可想当时审美之颠覆！现在已很难找回我们当时的心态，至少在我，是少不经事，逆反，觉得刺激。果不久，张郎郎落网，石油附受牵连，郭路生流窜外地。

在外地期间，郭路生曾步行到延安，瞻仰革命圣地，打算写一部歌颂老区传统的组诗，他老是那麽忠心耿耿的。而下乡插队之前，他又风尘仆仆地出现，抖开几页揉皱了《恶之花》的手抄本，这回的语气可比以前深沉多了：

我的青春是一场阴暗的暴风雨

星星点点透过来明朗朗的太阳

雷雨给过它这样的摧毁

到如今，

只有很少的红色果实留在我枝头上……

我听着，心怦怦直跳，甚至全身索索发抖。这是谁？比拜伦、雪莱、海涅、普希金、莱蒙托夫……比任何哪一位的古典诗歌，都更要刺痛人心。

然后是他自己的新作：

好的声望是永远找不开的钞票

坏的名誉是挣也挣不断的枷锁

假如命运真是这样

我宁愿为野生的荆棘放声高歌

哪怕荆棘刺破我的心

火一样的血浆火一样燃烧

挣扎着爬进那喧闹的江河……

我头一次被郭路生诗中的痛苦和顽强所触动，他的诗有了前所未有的深沉。好像这个从来不肯相信别人会坑他的大孩子，如今也开始用冷眼看世界？

然而，尽管在社会上碰了不少壁，郭路生并没有完全放弃，仍然坚守他固有的浪漫（当然其中也包括信仰）与真诚。那晚，他从自己的“红旗渠”一直念到波特莱尔，接着又念罗尔迦、聂鲁达、马雅柯夫斯基，就这样念了整整的一夜。次日清晨我们出门，铺天盖地的厚厚的大雪。

小三十年过去，弹指一挥间。1996年，移居美国多年的我，借回国探亲之机，与旧友重逢，地点是在张郎郎家体面的四合院。

张郎郎文革中曾坐牢十年，出狱后放洋，港台欧美，浪迹到天涯，最后还是回北京定居，为国内的画家在海外作代理。他架着一副金丝眼镜，线条较当年圆润，总不由自主地用手掌按摩胸腹。儿时在延安的“马背摇篮”，文革的铁窗生涯，都给他留下了病根。

牟敦白则挂上了眼袋，人也不再清瘦。文革后，他摘掉“帽子”，念完大学当上工程师，可个人生活并不如意。天性加惯性，国忧带家愁，他依旧牢骚满腹，愤世嫉俗。

诗人郭路生

却见郭路生坐在藤椅上慢腾腾地吹着杯中的茶叶，闷声不响。他刚从“福利院”里请假出来，看去身架还结实，而面孔发膀。郭路生被崇拜者们推为建国后中国现代诗的先锋，甚至在官办的电视、报刊上也时有报导，但出入于精神病院。

我自己则由留学生变为名副其实的家妇。

阴差阳错地，国家、个人均有几番起落，而无论如何，张郎郎等人如今即使没变红，至少也不像象当初那麽黑。可对比从前……？为了给诸位撑腰打气，我试举出几个古人来垫背：达尔文二十几岁环球旅行，乘船远眺火山爆发，泪如泉涌，自认目睹了天堂的壮美；晚年则因着述“进化论”，遭千夫所指和夫人的诟病，抑郁而终。拜伦最后献身希腊独立战争，其实是活得不堪其烦，但求速死，免得落得个行尸走肉臭皮囊的下场。一句话，人老了就没劲了。

我自然问起张郎郎为何在国内定居，他那双秀目现出几分空落：“ 外头的人文条件毕竟不一样，呆久了没啥意思。 ”顿了顿，张郎郎又略有所思地：“ 可过一阵我还想出去。 ”我忍不住追问：“ 郎郎，到底那会儿好还是这会儿好？”他把目光移向天花板，含含糊糊地：“反正，小时候吃一块糖觉得特瓷实……”似乎感觉的好坏，真倒不在于是“无产阶级专政”， 还是“ 致富光荣”。

针对拜金的世风，牟敦白愤愤然：“当年一起冲公安部的哥们，如今能为几个子儿就把你卖了，连眼皮儿都不眨一下！”

一直像根木头疙瘩呆在旁边的郭路生，这时也开了腔： “主席在世的时候，人心多淳朴呀，可现在？我弟是高工，我妹是 ’协和’的副教授，他们一坐下来，谈的全是钱，与街上的小摊贩有啥两样……”

诗人郭路生

一个念头忽然闪过：也许郭路生压根儿就没疯，只是厌世装疯，避开这喧嚣无聊、苍白而委琐的世界。于是，我小心翼翼地问起他的近况。郭路生一本正经地：“ 我写诗和住 ’ 福利院 ’ 都是主席当年布下的棋 。” 我先一怔，然后意识到他人多容易紧张，如果没有压力，思路也许不受干扰，便向他要了 “ 福利院”的地址，打算单独去探望。他又一丝不苟地说：“ 来前写封信，写明何时来，都要谈些什麽 。”

天色向晚，我因惦记托在亲友处的儿子，适时告辞，郭路生、牟敦白也相继退出。不管情愿不情愿，人们各奔东西。我乘出租车穿过天安门广场，夕阳沉没，无数的人头滚滚，看不清面孔；长安街上车水马龙，霓虹广告更像火炬唿啦啦地点燃了夜空。人说诗人只活在未来和过去。而在许多年以前的今夜，同样的晚风，同样的暮色，我会跟路生踟蹰街头，听他憧憬未来，听他臧否命运，听他挑战权威，直到一天的星星盖过了地上的华灯。

又：近年郭路生已有一个幸福稳定的家庭，还继续写作。

诗人郭路生近影

来源：公众号“新三界”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马笑冬，你曾经是那样美丽

听说马笑冬住在大兴的一家养老院，一个月前我和几位朋友约好去看她。

养老院的全称叫北京市大兴区爱晚老年护养院，是民政局批准的第一家护理型养老院，于2006年由个人投资兴办。院长武学斌，我们的同龄人。他的夫人顾湲（著名历史学家、国学大师顾颉刚的女儿），是我们的校友，北京师大女附中1968届高中生。顾湲也是首都医科大学教授，硕士生导师。她从1989年起从事全科医学和社区卫生服务理论与实践研究，在引进国外全科/家庭医学学科、建设适合中国国情的全科医学体系方面多有建树，成为著名的学科带头人。而她的先生多年来一直从事老年护养事业。

我第一次知道马笑冬这个名字，是在十几年前。我的好友、初中同桌叶维丽从美国回来探亲，带回一摞活页本给我看，里面密密麻麻记录着关于个人成长史的三人谈。三位都是文革中的在校生，叶是师大女附中66届初中生，马笑冬、林春二位是女八中67届初中生。三位父母同是抗战时期加入中共的老干部，三位都在美国取得了博士学位。文字资料是叶维丽根据三人多次聚谈的录音整理的，看上去真费了不少精力。后来听说林春移居英国，如今已是学术成就斐然的社会学家。马笑冬1999年回国，定居在丈夫的家乡上海，被复旦大学聘为社会学副教授。叶维丽至今仍在美国教书，并根据当年与马笑冬的交谈内容写成《动荡的青春——红色大院的女儿们》一书，由新华出版社2008年出版发行，副标题是出版社另加的。

近年我多次听到叶维丽提起马笑冬的情况：她的抑郁症相当严重。她已经痴呆了。她不认识我了。她的腰已经直不起来了，弯得像虾米……叶回国探亲，忘不了她的这个好友，几次去上海看望马，眼见着马的健康情况急转而下，她的痛惜之情溢于言表。

没想到从美国留学回来，定居上海的马笑冬，竟然住进了我的校友夫妇开办的护养院。

马笑冬的初中同班同学、好友佟芮，拿着书给她看，里面有她的青春往事。

虽然事先已经了解到马笑冬的情况，可是当我们见到她时，我仍旧很震惊，很痛惜，很心酸。我知道我的三个同行朋友也是一样的感受。

这就是当年参与了著名的“潘晓事件”全国大讨论的美丽女孩吗？

刚复刊不久的《中国青年》杂志，成为那个时代最有影响力的杂志之一。1980年第五期发表了“潘晓”来信，引发了关于人生观、价值观的全国大讨论。马笑冬正是“信”的执笔人。

马笑冬在《动荡的青春》一书里说，在《中国青年》杂志工作的9年，是对她一生影响最大的时期，也是她一生最辉煌的时期。“我在《中国青年》做的最有社会影响的一件事，就是参与发起了关于人生价值的大讨论，一般被称作‘潘晓讨论’，它是80年代思想解放史上的一件大事。”“我是这个讨论的责任编辑。‘潘晓讨论’和‘文革’后人们的价值观念开始发生巨大变化密切关联，在这个过程中，我们做了积极的推进者。”做社会的良心，反映青年的心声是复刊后的《中国青年》的宗旨。从读者来信中，他们发现青年人又许多苦闷，于是就派采编人员到学校、工厂和街道，召开座谈会。马笑冬记得，在一次会上，一半以上的与会者都哭了，大家说出了许多心里话。他们最大的苦闷是社会上宣传的价值观念距离现实生活太远，宣传说要忘我和大公无私，但人人都为自己着想；宣传说要为共产主义理想而奋斗，而现实生活却日复一日地平淡无味。

马笑冬联系的青年叫黄晓菊，她初中毕业进了工厂，一度对生活非常失望，喊出了人生的路啊，怎么越走越窄？这句话后来成为大讨论的标题。黄晓菊今天已是成功商人。

另一位女编辑联系的青年叫潘祎，他的文章也有动人的情节。最后，编辑部决定由写得一手秀丽好字、文章也同样漂亮的马笑冬，综合黄、潘等的文章原意，重新结构了一篇文章。她保留了黄晓菊的一段原话：“任何人，无论是生存还是创造，都是主观为自己，客观为别人。就像太阳发光，首先是自己生存运动的必然现象，照耀万物，不过是它派生的一种客观意义而已。所以，只要每个人都尽量去提高自我存在的价值，那么整个人类社会的发展也就成为必然的了。”当年的青年黄晓菊有这样的思辨力，也是那一代的集体缩影。马笑冬把改编后的文章给黄晓菊看，她说：“你真下了功夫。”文章在1980年5月发表，一石激起千层浪，读者来信铺天盖地。一共收到6万多封读者来信，参与讨论。在国际上也有重大反响。但是，80年代的思想解放运动也遇到层层阻力。在1983年的反对“精神污染”运动中，潘晓讨论被冠以提倡自由化，杂志社社长和编辑部主任都被调离。

马笑冬1988年赴美留学，在美国东北大学获得社会学博士学位，1999年回国。

我带了《动荡的青春》，把有关她的内容翻开给她看，她抓住书不放，却根本不看一眼。马笑冬，你什么都忘了吗？你快乐的童年、你的中学时代、你在云南兵团的艰苦岁月？你大学毕业又去插队？是的，她什么都忘了，忘了她从小说的北京话，忘了她的一口流利英语。在她不多的喃喃自语中，我们发现她的口音很特别，后来才明白，她是模仿了护工的冀南口音。

马笑冬住在一个四人房间里，这位中年妇女是护工，事先知道我们要来，特地把她放在轮椅上，她已经不能直

立了。

武院长说：刚送来时，她很冷漠，现在好多了，会笑了。

我们在院里和马笑冬合影。照片中左1是她的初中同学，右1是护工，后排中间依次是史保嘉、我和刘进，我们仨是校友，与马笑冬本不认识，因为痛惜和关心，特来探望。

马笑冬童年与父母、哥哥的全家福马笑冬的母亲曾任北京女十中党支部书记，1966年8月24日在校被学生揪斗毒打，剃了“阴阳头”，同时被毒打折磨的还有5人，其中2人惨死。马母1981年因肺癌去世，而她在1999年父亲交给她的“记事”里才知道母亲当年的惨痛遭遇，几次失声痛哭而读不下去。马笑冬父亲曾任商业部副部长，2007年２月１１日在北京逝世。如果她的父母健在，看到独生女儿成为这般景象，该有多么心痛？！

叶维丽说，马笑冬不仅能歌善舞，文章好，还心灵手巧，她做的小泥人那是专业水平，“天生就是搞艺术的。”

时间过得真快，从护养院回来已经一个月了。我又仔细读了书中马笑冬的自述部分，为她当年的出众才华和准确表达甚为感慨。作为同龄人，我理解马笑冬经历的一切。不知道马笑冬的人生遇到了什么解不开的难题，让她的灵魂一点一点地被啃噬，或者说，灵魂离我们远去。

前不久，一个年轻人告诉我，现在出生的新生儿，自闭症占160分之一，为什么？我答，不知道。但是，我知道自闭症是人来了，而灵魂没来。老年痴呆症呢？是人还在，而灵魂已经走了。我的母亲在80岁那年成为一个明显的老年痴呆症，我眼见着她的魂儿每天都少一点，直到后来完全不在了。

马笑冬，你怎么了？你的灵魂上哪里去了？我们都非常爱你、非常心疼你啊！

照片中穿白衣的是护养院武院长，多年来他殚精竭虑、全身投入，一直从事这个事业。在南五环路路南的一片树林里，他承租了一个闲置的大院子，创办了这家护养院，为许多忙碌儿女解决了抚养老人的难题，让许多老人有了安度晚年的温馨之家。

祝福马笑冬。也祝福吴院长。

2011-07-21

下乡到云南的农场，在生产队里当炊事员的马笑冬。食堂在半山腰，每天早三点起床，打着手电上山下山。

马笑冬多才多艺，少年学习体操，曾获北京市三级体操运动员证书。她爱唱歌，会编舞，上山下乡到云南建设兵团，被抽调到文艺宣传队，在芭蕾舞《红色娘子军》担任女一号吴清华。

（文中黑白照片是我从叶维丽的书《动荡的青春》里翻拍的。）

更多相关图片请移步作者博客：http://woaichadianer.blog.163.com/blog/static/16306661220116211303591 4/

冯敬兰文集：http://hxzq05.d68.zgsj.net/showcorpus.asp?id=153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作者档案

金弢，1974年杭州外语学校高中毕业，插队落户浙江桐庐县分水公社儒桥村，77级考进北外德语系本科，81级北外德语系研究生，1985年1月进文化部，1985年3月借调中国作家协会，后任职于作协外联部，曾多次随中国知名作家出访欧洲诸国，1980年代末期获奖学金赴慕尼黑大学读博，现居慕尼黑。

原题德文版中国当代作家小说集《空的窗》走过漫长曲折

作者：金弢

原按：由旅德华人作家金弢先生编辑、出品的中国当代作家中短篇小说集《空的窗》德译本一书，2012年二月由德国Spielberg出版社成功出版，并于德国、奥地利、瑞士三国同时发行。全书篇幅约三十三万字，共504页，被收入的十二位当代作家及作品为：陈染《空的窗》、陈建功《找乐》、格非《青黄》、陈村《一天》、何申《年前年后》、田耳《一个人张灯结彩》、葛水平《喊山》、东西《没有语言的生活》、蒋韵《心爱的树》、万方《空镜子》、荆永鸣《外地人》、以及赵本夫《天下无贼》。参加小说集翻译的人员有：出品人金弢、毕君、Gerhard vom Hofe、丁娜、Christiane Tholen。

此书2008年立项，出版过程一波三折，且听出品人金弢先生一一道来。

（上）

壮志未酬功败垂成

因一次拍摄任务，2008年5月，笔者回到了阔别二十年的原单位——中国作家协会；正赶上作协为来年秋天德国法兰克福的书展而紧锣密鼓地做筹备工作：届时，中国将以主宾国身份亮相展会。又碰巧作协正苦于尚未落实合适人选在德国组织翻译出版两卷本的《中国当代作家中短篇小说集》，以参加书展。我的出现，作协不免喜出望外。一则我原来就是本单位外联部分管中德文学的交流，加之我是学德语出身，且又已多年生活在德国，对当地的书市行情多少有所知晓。在这个节骨眼儿上我这么一露脸,看来这份差使我是义不容辞的了。

细细地听完老同事的整体设想，我毫不犹豫地满口把任务答应了下来。心想，不就是翻译出书嘛，有什么可难的呢，自己以前在国内不也有过这方面的经验？其实，在国外出书完全是两回事儿。就经验而论，我当时可谓是白纸一张。返德后，等不及作协正式委托书的寄到，我忙不迭地先读起部分随身带回的作品，以作选题之用，并收拢起所有自己相识并认为有可能参与翻译的人选名单，既有德国的汉学家，也包括学日耳曼文学的同胞。同时又在德国《华商报》发了消息，旨在秣马历兵，萃集贤能。

几周后，委托书飘然而至，接踵而来的便是近百万字数的书稿。如此鸿浩之篇幅，仅通读一遍，就得耗去大量的时间和精力，这无疑是一次挑战。对作品的选题与定夺，关涉到德国书市行情，经济势态，及出版社意向，还有该国读者的兴趣。作出正确的判断，并不容易。不过选题还不是最棘手的事。出版社的意见固然不能不听，但经交涉、商榷，余地还是有的，选题最终还是能达成一致。相形之下，翻译的人选则是整个项目中最大的难点。起初我觉得颇有把握，想想自己认识那么多人通晓中德两国文字，到时择优物色几位，把任务一派，万事大吉。但实际上却事与愿违。

经验证明，不少学汉语的德国同仁，一旦动真格地委以文学翻译，则却步者众。现在回想起此种情景，觉得也有个中道理：其实我们认识一个汉学家，往往仅了解其掌握的中文水平，而大多数情况下只局限于其中文口语，而很少知道其母语的修养，尤其是其母语书面的文字修养。若如其中文说得再好，但本国语言不出色，要搞中德文学翻译也是枉然。

加之，无论在海外还是在国内都存在着一个普遍现象，就是学外语的人往往在人生的黄金年龄段把主要的时间和精力都放在了学外语上，从而忽略了本国文学的阅读与母语的修炼。

又之，作为小说翻译，就语言而论，译者需具备作家的文字水平，除了情节借用原著外，翻译实际上是一次文字上的新创作。若母语欠缺，译文拙涩，则难以为读者接受。如此理论，一个汉学家中文再好，并不代表他的德语水平。反之，学日耳曼文学的中国人亦是如此。

在我多处碰壁、近乎绝望之际，却发生了奇事，可以说是绝路逢生：我二十五年前在北外的德国教授，因碰巧看到了我的德国电视台拍摄播出的电影纪录片《金弢人生路漫漫》，也没事先给个电话，不打一声招呼地出现在我眼前，称若不是因为电影，他以为我仍在国内文化部工作，而且还带来了我1984年底在北外的毕业硕士论文。奇事一；奇事二：当年读研时一起听过该外教讲座的女同学，现已成了他多年的妻子。这种事情的发生，还真让人不得不相信人世间确实是无奇不有！

然而，奇事归奇事，正事还是在上。寒暄之余，便言入正题。就中、德翻译而言，毕竟这种中德搭配是最佳组合、绝对的珠联璧合，这无疑是我梦寐以求的理想人选，我如获至宝。尤其让人欣喜若狂的是这对伉俪当即允诺帮我扛鼎。再加上同胞、德国友人的帮衬与自身的努力，翻译人选的落实总算称心如意，心头如卸千钧。

千里之行，始于跬步。找出版社便是下一个首当其冲的任务。在此姑且略去了在选题、翻译、校审、修改、定稿过程中难以估量的琐碎工作。

德国是个出版业高度发达的国家。不同出版社出不同品种的书籍，分类又非常之细。并不是所有的出版社都肯或都能出文学作品的；而每家出版社的规模、实力不尽相同，可以说五花八门，应有尽有。从一人统管一家出版社的个体经营到具备工作人员几十上百号的，无所不括。加上各出版社又有自家的出版倾向。就算是文学书籍也分作品的类别、风格或体裁的各异，是诗歌还是散文，是长篇还是中短篇抑或小说集，最终一切则取决于老板或编辑一个人的情趣或爱好。

总体而言，大小出版社各具所长，各存其短。一般说来，大出版社，实力强，资金雄厚，知名度高，出书印数多，发行量广，作品容易成名，经济市场有波动能顶得住，危机时代无人买书也不怕，万一不行可吃老本。不然裁员截流，苟渡难关，总之，生存能力强；但大出版社的弊端是工作流程死板，缺乏灵活性，出版周期长，节奏缓慢，没有两年以上的合同难以见书；又之，作者参与权小，如选题、定书名、封面设计、决定篇幅及装帧，等等。

相形之下，小出版社就灵活得多：可以突击出版，定夺也快，拍板事儿老板一人说了算，且老板又亲力为之，立竿见影，出成效，改前变后，加班加点，急活儿赶得出来。通常小出版社老板一人身兼多职，会排版，会整清样，插页绘画，设计图案，装帧封面等等，多项全能，首尾一条龙，一手落，效力极高。但小出版社经济实力薄，资本储存少，得等米下锅。往往贷了款出书，卖了书还债，一不顺当，跌个跟头起不来，倒闭风险大，信用程度小。这种不愉快的事，我这回还真的给碰上了。

译稿的任务尚未落实到具体人头上，对出版社的求觅业已开始。除了德国，我把触角还伸到了瑞士、奥地利、英国甚至还有印度人的出版社。为了确保新书按时付梓问世，的确是绞尽脑汁，近乎不择手段了。在不计其数的联络、交涉、权衡后，脚踏几只船，与慕尼黑、法兰克福、柏林的几家出版社同时谈判，三管齐下，因为时间已不允许我，先谈完一家，再谈第二家，必须同时探底。

因地理优势，我把立足点放在慕尼黑，并登门造访，带去了全部于我有利的信息，并表明了我对此事的诚意。在进行了粗粗的结识并互换了资料后，我约其老总来我饭店，安排在午休时刻进行深谈。同时，我在当天又去电话联系柏林那家出版社，要求与老板直接对话，从原则上把出版的框架条件定了下来，而且以同样的条件向法兰克福出版社摊牌，希望得到他们的意见，并谨请其出版社老总适时来慕尼黑晤谈。

慕尼黑出版社负责人如约而至。我一一列举了我的优势条件，声明之所以首选该出版社，是因为它有一定的名望；且可信程度高，在出文学作品方面有较好的声誉，出的书质量好。但我一开口就要出两本，每卷四百页上下, 共收入二十个作家。

没想到出版社犯难了。要在短短的十个月内，突击出两本，而且译稿尚未完全脱手。在这种情急之下签合同，对方觉得没有把握。声称出版社手中正在运作的有十部文学作品，而它们都是两年前签掉的合同，如果加码两本进去，势必会影响其他十本书的质量。

我当时没有让步的意思，比如说不行的话可以先出一本。谈判没有最终结果，那老总声称得找董事会研究一下，听听具体分管此工作的部下，看看他的意见。当时，已经是2008年的十月份了。我当即允诺，如出版社最后认为可行，我保证在次年二月底之前递交可付印的译稿，这样出版社起码可知书的规模。等书条打印了出来，一个月之后准时交回润过色的清样。

同时，我不断地去电话催稿，向各位译者查询翻译进度。有如手执鞭子，既抽着自己，也敦促着大家。那年我们几乎没过圣诞，没过新年。

一周后，慕尼黑出版社的女秘书来电话，婉言谢绝了合作。为确保其他十本书的质量，为其出版社的声誉，决定了放弃。其实，我其间已咨询遍了在出版业所有有经验的德国友人，他们都说这么快出两本只是异想天开，如能出成一本已是大幸。逐渐地我改变了初衷。觉得能出一本就出一本，好过一本也出不了。但再找慕尼黑那家出版社去洽谈只出一本的设想，我有心理障碍。

正巧，柏林出版社老板来电话，我想既然一口气出两本不现实，便抢先表示，如果有困难可以先出一本，赶上2009年法兰克福书展就行，另一本姐妹篇，只要出在2010年莱比锡书展之前就可以了，但希望能出一本大的，收入的作家增加到十二人。对方听了觉得问题不大，欣然表示，无论如何出一本总比出两本更有把握，就是厚一点，运作上总轻松过两本。

小出版社就这样当即体现出它的优越性。老板在电话里当场就拍了板，不出两天就寄来了出版协议书，共十五页。我连夜把它译成中文，不等天亮就将译文初稿发去中国作家协会征求意见，因出版事宜关系到十二位作家的版权问题。作协收到草稿后，马上让人打字成文，三天后将作了修改和补充的协议书反馈了回来，我当夜将改动过的协议书译回德文传送出版社。出版社又作了改动，增补了部分新的条件。我又一次将协议译成中文发回北京。

这样几经来回，两方把自己的条件都补充了进去。在商议、妥协的基础上定下正文。出版协议正式文字为德、英文两种。因中文在德国不被承认为法律有效文字，所以中译文只作中方参考副本。

协议中明文规定了2009年三月底之前须将定稿后的译文交送出版社，四月底见清样，五月底将审阅完毕后的清样交回出版社。六月、七月为出版社最后审稿、定稿、制版、出样书和印刷的日期。八月一号见书。

全体翻译人员个个快马加鞭，夜以继日。由于时差，我每次跟作协通电话都要安排在半夜两点之后，而且几乎每天都要通话，有时一天几次，确保信息的及时传递。翻译时碰上疑难之处，还要找国内的作家直接询问，不得有

差池。

正当与柏林出版社的协议书已正式打印成文，只尚待签字时，法兰克福出版社老板因路经慕尼黑匆匆赶来我饭店，表示如果只出一本的话，他绝对有把握既准时而且又能把书出得很漂亮，还提出了书名的设想。对该出版社的名气和实力，我已有赞誉的耳闻，而老板一看就是一个正统的知识分子，其严肃可靠的神态让我心动。谁不想绑个大出版社？不管下文如何，先看看其协议的草案无妨。

此出版社也很快就寄来了协议草案。我看后觉得尽管有些条文要苛刻一些，然而大出版社毕竟还是有魅力的。我还是把第二份协议书译成中文，转去作协作比较选择，并阐述了我的意见。作协发回批文：既然与柏林出版社的合作上已经走得那么远了，那就一心一意地走下去。对第二个合同进行审议，就时间和精力上都不很现实。只要书能出来，出版社的大小无所谓。

正是因为担心柏林出版社的节外生枝，我一直没敢给法兰克福出版社打回票。直到2009年一月，该出版社终于给我下了最后通牒：只要我能如期交稿，现在签合同还来得及。

事到如今，我已不得不实话实说了。对方很有风度地表示惋惜，预祝我成功，希望今后还有别的合作。事已至此，也只好死心了，好歹也只好吊死在一棵树上了，我也没什么可心猿意马的了。

在大家的努力下，译好的稿件一部分、一部分地汇集到我处。对原文的核实，又是一份新的工作量。当然不能全看，只能抽样地看。有时为了寻求最恰当的译文，大家经常半夜三更长时间地通电话。

果真，到了二月底，大家手中的初译稿如期脱手。我自己的译文也已完毕！接下去的一个月就是修改、润色、定稿的时间。我频繁地与出版社联系，将翻译的进展情况沟通对方。

但突然有一天，奇怪的是出版社的电话除了录音总是没人接。我试打对方手机，也是关闭的，发出了电邮，几天不见回复。这样一天十几次地录了音，不知凡几地试打着手机，一切犹如石沉大海，没有对方的丝毫信息。

我心里极度不安，深为疑惑，百般猜测，又百般地侥幸，希望一切安然无恙。但不祥的预感像洪水般地向我扑来。

在煎熬中度过了一周。这时我又想起了法兰克福出版社，想起了那位老板让人可信的神态。如果一月份真跟他签了合同，也许现在不会这么提心吊胆吧。

惶惶中，突然间电话通了。对方称：一次突发性的手术被送进了医院。我细细地询问病情，既关心他的健康，又担心我的书。得知是他的膝盖骨动了手术，虽然这次手术医生很早就跟他提过，但还是因突击住院，所以没有来得及安排工作，连手机也忘了带。因手术后有并发症，几天处于昏迷状态……是啊，天有不测风云！我相信了，并

很同情地关照他注意身体，心想他的健康与我这本书的命运紧拴在一起。

一切又恢复了正常。很快，大家完成了定稿，我把汇集的稿件发出，让他试着排版。消息传来，共527页。虽然寻找封面的照片几经波折，除了在网上查找，我还托人去北大拍了几组窗扉的照片，都不太理想。最后终于在网上找到了一幅合人心意的照片，而且封面设计也出来了。脑海中我似乎看到了自己的呕心之作正在逐渐成型。婴儿即将诞生！

似乎一切尽如人意，只等闲时间的过去，新书的面世看来是水到渠成，是早晚的事儿。到了五月，清样的初稿也出来了。德国人做事就是信守诺言，一切工作有条不紊。我心头热乎乎的，正赶上北京方面紧着打听书的进展,我就连同书的封面设计把全部的清样一起发了过去，还强调了527页。作协非常兴奋，让人带话过来：乐见其成！到了五月中旬，我感到清样的排版错误不少，改起来很费劲，而且多处错的莫名其妙，我询问了各位译者，大家都有同感。

我去电话找出版社想问个究竟。没想到，三个月前的情况又出现了。无论怎么打电话，就是没人接。打了手机，报话员说是空号，发了电邮也是杳无音信。这场让人绝望的闹剧持续了十天左右，那家伙又冒了出来。电话里，我已失态，失尽了往年外事工作应有的涵养，忍无可忍地质问对方到底是怎么回事，临近出版期还有两三个月了，国内多少人翘首以待，你倒真的开起国际玩笑来了。

对方解释道，是一次即兴的家庭休假，说走就走了，反正很快就回来。路上不小心打掉了手机，买了个新的，也换了新的手机号，只是没来得及跟我联系……有这种可能吗？我心里犯嘀咕，只是碍于面子，不想让对方难堪，没有直接反驳。心想，就是他没了手机，哪儿不能借个电话打一下？

我强忍下欲发又止的牢骚，心想这么做也于事无补，还是平和了口气跟他谈工作，谈到了排版上的错误多得让人吃惊。说到此，我的口气又变得直厉起来。他也明显感觉到了我在责怪，说他这次休假完了要集中精力地把清样重新彻底、认真地处理一遍。我心想，人家有这种诚意，虽然事情一波三折，其间两场虚惊，只要书能出来，也值了。

对方又说，其实排版完了就剩下印刷，而且印刷又很快，只要一开机，三五天就能见书。作协的意见同样，不要催得过急，以免影响质量，其实没有必要八月份就出，九月份出也来得及，书展反正在十月。

也行。我心想，我把日期定得这么紧是为了求上得中。既然大家都这么想，可能真是我过急了。对，不要逼人太甚，不都说得饶人时且饶人嘛！既然印刷又那么快，还不如让他有充足的时间好好排版。我不再打扰他了，发去了一个电邮，希望第二次排版完成后，把全书的清样再次发给我，由我分还给每个译者，让他们各自细读自己的译文。他没有回话。给他发了东西，他不回，我知道他的风格，这人是出格的内向。虽然从来未曾晤面，但无数次的

电话、电邮，觉得自己还是了解对方的。

我什么都不管了，只是耐心地等待着对方的消息。一时间，我几乎忘掉了这项尚未完成的工作。不觉中，已到了七月，该有消息了吧！我又耐心地等了几天，冀望着对方突然间会主动联系我。没有，什么也没有。熬过了周末，星期一一整天没有消息。我终于忍不住星期二早上一到八点就去电话，只有录音。我每隔十分钟拨一次，连续拨了三个钟头，未果。用他新买的手机号，关机。

这样连续整整一个星期，杳如黄鹤。我打听了所有认识他的人，没有一人知道他的下落，连跟他合作的一位女秘书也对他一无所知。我差点儿没去柏林找他。在极度的不安中，近乎是一种恐慌，一天又一天，一周又一周地过去。一天，一位德国作家报告，说自己在那家出版社网上出售的书已被封了，已被停止了出售。

无奈中，我只好求助於慕尼黑工商局，从那里才得知，此出版社已在一个月之前就宣布了破产……真他妈的！我不禁破口大骂。这头驴子，紧要关头掉链子，弄得我让人哭笑喊骂都不是！

我无法接受这一现实。多叫人失望啊！国内的作家们又有多么的失望啊？！有多少人在看着我，在期待着这本书！真是天大的失望！时临书展仅仅两个月了，这个没出息的家伙却宣布了破产，就是缺钱也该吱个声，有什么困难不能说出来让大家帮个忙呢?你就这么无声无息地失踪了，至今也没露面，弄个下落不明，真太让人失望了.....中国作家，士气高昂，整装待发，以祖国有史以来最强大的阵容，浩浩荡荡，进军法兰克福，主宾法兰克福书展，把中国文学推出国界，推向世界；他们朝气蓬勃，意气风发……但，他们两手空空，手中没有书！失望啊！无边际的失望！让人无地自容，让人无脸见江东父老……

我没脸应中国作家协会的邀请去出席法兰克福的书展……但是，路还得走下去。书展后，作家团相继来到慕尼黑。没有书，作家们不气馁；没有书，但我们有打印好的译稿；没有书，我们照样开作品朗诵会，我们照样举行文学座谈会。作家们“若无所失”，而且还得到了慕尼黑第一市长吾德先生的接见和宴请。

然而，我并不甘心这一年多的心血就这么付诸东流……

（中）

精诚所致金石为开

第一次出版的不成功，那种失望与失落、那种沮丧，是难以用笔墨来描述的。然而就这么轻易地放弃了，这无疑不是我的性格。既然认定了做一件事，就必须达到预期的目标；半途而废，这才是真正的失败。

一切又得从头开始：先找出版社！有过前车之鉴，此次操作会有本质上的长进。出版社老板的本人因素是个关键。仅有电话上的联络是不够的，必须进行面对面的谈判。那种察其眼神、观其瞳孔的面对面谈判，窥测对方的内

心世界。

经与多家出版社的晤谈，最后胜出的是雷根斯堡出版社。吃一堑，长一智。上一次的负面经验让人变得谨慎。谈判工作进展得非常顺利，每个环节按部就班，顺理成章。

为了不让书显得太厚，并考虑到读者阅读时的方便，经过修正的版面略有加宽，以减少页数。同时又选用质高型薄的纸张，以确保全书控制在500页上下。

为省去没必要的工作量，早日见书，以免夜长梦多，我建议出版社采用前一次设计好的封面。但封面上的窗扉照片是从网上下载的，若如采用，就得买版权。因前出版社的老板已音信全无，所以无从知晓是通过什么网络得到的照片。有关窗户的照片虽成千上万，但要一张与情节相吻、风格相配的照片，实为难求。几周的寻找没有一张称心如意的。时过月余。

突然有一天，美国的一家照片网络上出现了一张仿佛是专门为我设计而特拍的照片，让人惊喜不已：一位身着红色民族服装的中国姑娘，倚窗凝眸，秋水望断一般，以期待的眼神注视着楼下……这不正是小说主人公望眼欲穿的神情吗？！恐怕就是连我自己的设计都达不到如此良好的效果。照片标价十五欧元，还有什么好说的，买了！但网上反馈的信息是：版权拥有者已在数年前撤售，只是因某种原因尚未来得及将照片从网上消除。摄影师署名为“灵空”（名字已作改动）。除此之外，网上没留下任何别的联络方式。

一个用拉丁文署名的灵空，出现在一家美国的网络上，而且几年前就撤走了自己的作品，其名字听起来像个中国人，起码是个亚裔华人，是从大陆去的美国？曾经在美国居住，而现已转道去了别的国家，所以撤走了作品？还是回到了国内？或者根本就不是大陆人。是台湾人，或是香港人？要么是东南亚华侨？各种猜测均有可能，但各种猜测均无法得到证实。灵空为何人？其人在何处？要找到他就如大海捞针。他有可能在天涯海角任何一方。

新年伊始，网上又出现了灵空微弱的信号。时值新春之际，他出来给艺术家朋友们拜年，文字用的是英语。这么说来灵空还在，不仅真有其人，而且此人还在参与社交活动。如果真是这样，找到此人就有希望。但茫茫大千世界觅灵空，该从何处着手……

我思忖，既然我的老关系都在国内，还是决定先从国内找起。我请求中国作家协会以公函的形式，给中国文联发一个文，委托文联给其下属单位……中国摄影家协会去函，帮助查询一位笔名为“灵空”的摄影师。

真是功夫不负有心人，果然在影协的电脑花名册上出现了灵空的笔名。我不禁大喜，让人转去了我所有的联络方式，包括我的姓名、电话、传真及电子信箱，希望对方与我取得联系，哪怕只发给我一个简短的信号。几天后，在我的电子信箱里有了灵空的反应。淡淡的一句话：我是灵空，什么事？我当即回了电邮，恳望能得到他的电话号码，有手机号更好。

对方拖了几天，好像老大不乐意实似地把手机号给了过来。我等到半夜三点，想必国内已是上班时间，拨通了灵空的手机。我这么一个陌生人，从海外突如其来的电话，对方的冷漠与矜持，实属正常。

我尽力地作自我介绍，讲述了一大堆在北京工作的情况，声称当时文联、作协在文化部大院里是楼上楼下，为的是取得对方的信任；同时向对方说明自己正在出一本小说集，书的封面需要这么一幅照片，这幅照片我是在美国的一家网页上发现的，我想买下这幅照片的版权。我需要这幅照片，除了做书的封面，没有其他任何商业用途。我向灵空细细地描述了我发现的是一幅什么样的照片。

灵空听了，似乎还能想起这幅照片，说：这是好几年前的事儿了，好像拍过这么一个模特，但不知道还能不能找到底片。为了确认灵空的确是我所看到的那幅照片的摄影师，我恳切地希望他找到底片后能否发个小样过来，以便我核实一下。灵空真的发来了小样，而且是两张。没错，就是这个姑娘，就是她，是同一人。看来照片确实是灵空的作品。但这两张都不是我要的那一张。太正常了，一个摄影师在拍一个模特时，不可能只拍一张，而是拍一组照片，以不同的角度，有不同的造型。

我当即去电话，向对方详细描写了我要的那张照片：模特的左手扶在窗格的外沿，右手落在内侧，位于左手的上方；模特停眸期待，凝视着下方，她头顶有个金色的蝴蝶结……

灵空再一次发来了小样。“Identisch！”就是它！没错，就是这张！我兴奋地叫出声来。我立马给灵空去电话，说照片找到了，没错，就是这张，我买了，钱怎么给你？对方问：给多么钱？我说你在网上不是标价十五欧元吗？灵空窃笑一声：金先生，那是五六年前的事儿了。而今你都知道国内的物价腾贵，这两年房价都打了几个滚了。我说：那你开个价，要多少？对方说：一百欧。我没有答应得过分痛快，略微迟钝一下说：行！我不说二话，就随了你。免去汇率的麻烦，干脆一千元人民币，给你个整数。对方欣然同意。

但怎么成交？我们彼此不认识，没有信用，他不可能在收到款项之前，将照片的正式小样传给我，他发过来的只是上了锁而无法录用的小样；我自然也不会冒失地把钱打到一个陌生人的账号上。怎么成交？他问：你说怎么成交？我脑子一闪，说：我有个办法，你看是否可行。一周之内，作家协会会有人给你打电话，约你去作协，那时有人会准备好买你照片版权的合同。你到时带上照片的小样去作协，让他们测试一下是否用的上。如果没问题，你就画押拿钱。灵空认为此方案可行。

一断灵空的电话，我马上联系作协，将方案报了过去，希望作协尽快起草一个简单的合同，越快越好，因为我这里等着照片印封面。然后通知灵空，约他在一周内北京时间下午四点去作协，也就是德国上午九点。约好灵空后，提前一天告诉我。我通知出版社老板，让他届时守在电脑前。作协一收到照片的小样，利用检查照片的当儿，将小样直接发给出版社。出版社老板一收到小样，马上试制封面，观其清晰度是否合格。如行，出版社马上给我电

话，我随即去电话给作协，告知作协：照片合格，款可放行。

双方满意地成交了！

我的书成功了！我内心在欢呼。正当高兴之际，出版社来电话，说如果小说要印海报的话，也要用照片，但海报的照片要远远大于书的封面，而对方这次给的只是三号小样。用三号小样印海报，其清晰度没有把握。

我马上又给作协去电话，提出了印海报的事，请求作协是否让灵空提供照片的二号小样，以确保海报的质量。作协称：可能有困难，一则合同又得重拟，二则怕那小子在价钱上又要加码。如加钱，作协还得重批。都快过春节了，老干部的家访排得满满的，而出版社又急等着照片，怕两头顾不过来。给老干部拜年也是我在原单位时每年必做的工作，这点我当然知情。无奈之下，我决定自己解决这个问题。

我马上拨通了灵空的手机，说明了我们印制海报的设想，怕三号小样的清晰度不够，对方能否提供二号小样。我怕对方提出加价——这倒不是讨价还价，而是担心因此而引起别的麻烦，以影响了海报的准时印制。不等对方开口，我抢先说：我用了你的照片，同时也在替你做宣传，把你的作品介绍到了欧洲。你的照片拍得成功，看了喜欢的人都会打听其摄影师是何许人也，或许因此也会有别的人对你的作品感兴趣，也采用你的照片。如果你执意不提供二号小样的话，无奈中我们也只好勉强地采用三号小样印海报了。你都知道，照片因为版权是要署你的名字的，万一清晰度差，别人看了会说，灵空的摄影技术也不怎么的。到时不就影响了你的声誉？灵空觉得也对，终于把二号小样发了过来。海报的成功制作最终遂心如意。

现在是万事俱备，只等见书了。

正巧国内来了个作家，从英国、法国绕道过来，要回北京去，他也听说了我在出书。我们从电脑上查阅，觉得看了不过瘾，很想见见样书。

我联系了出版社老板，将此情况告诉了他，让他看看是否有可能让我的朋友在回国之前，一睹新书的风采，也好让他把这一喜讯带回国去。没想到出版社一口答应，让印刷厂连夜赶印了两本不曾装订的样书，第二天一早让人快递我处。

我打开邮包，真没想到新书是如此的漂亮、厚实、大气，让人爱不释手。忽然间，我猛地发现，我原先的定价或许错了……

（下）

反复斟酌功德圆满

样书送来了，我打开邮包，不禁眼前一亮。样书漂亮得几乎让人吃惊：如此厚实、大气、沉甸甸的，这意味着

何等的份量！美观的封面设计、精致的排版印刷，一部确实非常拿得出手的文学译著。我不由得想起了当时心中定好的价位……

文中曾提过，此次出书，不图任何经济效益，旨在推广中国文学，但要让海外读者有机会接触了解我们的文学，前提是他们得买得起咱们的书。所以在成书之前，我心中的价位是控制在十欧元之内。如果书价不超过十欧元，只要读者对中国文学、对今日中国的发展有兴趣，就是囊中羞涩，哪怕是咬牙跺脚，这十个欧元还是拿得出的。我当时之所以放弃了出精装本的设想，其原因也正是于此。

没想到，打开邮包，跃然眼前的样书竟然漂亮得如此出人意料。如按初衷，定价9. 90欧元不变，那么读者会否对此书的内容或文字的质量起疑心呢？这么低廉的价格，好像这是一本处理书，反倒会失之其购买的信心。虽然价格便宜，正是因为出格的便宜，其效果却正适得其反。

一位几乎天天都要来用餐、见面的同胞好友，那次来我处，一见样书便赞不绝口：这么大一本，尤其封面设计特漂亮，老板，你准备卖多少钱？我说，我原来的设想是9. 90欧元。他马上说，别开玩笑了，卖得这么便宜，我买本杂志都要花四五个欧元。我看你开价二十不会为过。好友之言，不无道理。按书的装帧、篇幅及质量，照通常书市的价位的确在二十欧元之上。不过此话却引发了我另一方面的思考：如果在不影响书的发行量的前提下，如售价每本提一欧元，假设第一版印数五千，这就意味着出版社在原有投资的基础上无本增利五千欧。如能让出版社在第一本书上得足实惠，那不就意味着给第二本书的出版在经费上铺平了道路？！我一直认为，德国人做人做事总还讲个道理，不至于得了便宜，过河拆桥，忘恩负义。然而定价二十欧是绝对不行的。如前所述，此书的付梓出版不具任何商业目的。

然而，定什么价才是万全之策？我当晚给出版社挂了电话，说明了我的想法，如按最初设想定价9. 90欧元，现在看来实在是太物有超值了。鉴于德国社会对中国尚存偏见的现状，此书会很容易被误认为是一本官方的文学宣传品，读者无形中会产生抵触情绪，所以我已决定放弃了早先的价格。对方听后觉得也有道理，认为书价不能太低，但也不能太高，因为他身为老板心里更明白，一旦书价定过了头，就是印数再高，书卖不出去，压在仓库里也是白搭，照样不盈利。同时还影响了文学的传播。

我于是从二十欧元起，一档一档地试着往下降。初步设想为17. 90欧元。17. 90欧元，取个整数也就是18欧，而18欧一哆嗦就靠近20欧，而20欧已是一笔可观的数目。在此，消费者的心理承受能力不得不考虑。还是太贵。那么15. 90欧呢？尽管15欧远离了20欧，消费者购书的自觉程度会大幅度提高，但毕竟在意识中一旦过15这一坎儿，已不是一个小数，多少会产生些顾虑，尤其手头紧的人，会有一定比例的读者选择放弃，特别是眼下经济低靡，定这个价还是有一定的风险。此事得考虑周全，一旦定死了价，书印刷发行了，若真是处置失宜，再做改动则后患无穷。

倘若10. 90欧呢？这样做书是便宜了，但从意义上讲，与9. 90欧相去不远；那么假定12. 90欧元？此价看来更为合适，不管从任何一个角度考虑，都是较为可取的。从9. 90欧提到12. 90欧，每本书加了三欧元，这样定价，表面上是书价涨了，而实质上是书的身价涨了，书本身的价值涨了，与书的质量，内涵相比，这个定价应该最为合理。决定了价格12. 90欧元，我感到释然，有一种轻松的解脱，因为无论从哪个角度审视，这个价位都说得过去。

我去电话，把我前后的想法通贯地告诉了出版社，对方表示同意。书价定了下来，这也算是完成了一件不易的任务。我私下又前后左右地揣摩了一遍，总体觉得这个价位是无可指摘的了，是非它莫属的了。想想出书的前后，想想整个过程中蕴含着何等的艰辛，现在终于大功告成，从而想到了与之合作的出版社，心中一股感激之情不禁油然而生。多亏了这家出版社，否则就是历经千辛万苦，兴许到头来还是劳而无功，译稿只能无期限地压在抽屉里。

感激之余，一种报答心理不由占据上风。能不能每本书再提一欧元呢？这样的话，印数五千，出版社不就又能多得五千欧？想想那位老板，整个过程，通力合作，废寝忘食，连休假也赔上了，就是多得一点也理所应当。

我不厌其烦地再次拨通了出版社的电话，将我的想法告语对方。出人意表，对方虽感谢了我的美意，却丝毫让人意识不到有任何感激、开心的迹象。或许这正是德国人体面的处世为人，抑或拘于礼貌，对方没有回绝我的建议，这不免使我心存疑虑。

我再一次去电话，申明我还是倾向维持原价12. 90欧元，理由是我考虑再三，最终还是不喜欢13这个数。加上我们已把出书日期定在二月，而二月是今年中国的新年月，十二生肖又是中国的吉祥物，尤其今年是兔年，是平和、吉祥的象征；而且此小说集收入的作家也是十二位，所以选取十二定价，一定大吉大利，错不了。

出版社老板闻之不由大为幸甚，说他其实也不喜欢十三这个数——真是英雄所见略同（一笑）。他只是不好意思，才没马上拒绝我的建议。加之近年来在出版业的负面经验，他认定书价多一欧元，售书时就会平添一份压力。既然十二是中国的吉祥数，况且这又是一本中国书，那最终定价就为12.90欧元，不再做任何改动了，这是最后的决定，并终究皆大欢喜！……

新书的历程就这么一步、一步坎坷地走过来，印烙在地上，留下一道多么曲折、多么漫长的路！

常言道的好：有志者，事竟成。终有时——柳暗花明，否极泰来。2012年，吉祥的兔年，小说集《空的窗》德文版终于面世，于中华民族的新春佳月成功地得以出版！

2019年7月29日易稿德国慕尼黑

文章来自微信公众号“新三届”

聚会一拖再拖，本来想约在春节期间，谁知各家都忙，弄得人马总是锣齐鼓不齐。一直到前两天，聚会才得以成行。都是当年的中学同学，插队时风云流散，转眼四十多年，好几位都是多年未见的老朋友。席间，听见几位女同学在商量着什么事情，仔细一听，才知道她们天暖和时要一起去昌平和顺义看看养老院，如果条件不错，价钱合适，准备就先订下。

大家都凑过来，很惊讶地问：现在就去找养老院踩点，是不是早了点儿?起初，我和大家的想法一致，都才六十多岁，离养老院的生活还远着呢。但是，我马上改变了自己的这个想法，因为我想起了另外的一个曾经在吉林插队的同学，忽然觉得也许并不早。

去年十月，他的妻子颈椎做了手术。其实，妻子的病早就有了，退休之后，被单位返聘，工作的辛苦，也加重了病情，最后走路都发生了困难。现在做了手术，走路轻松多了，只是还需要戴着颈套，需要一段时间的康复。这位朋友对我讲：我忽然想起父亲当年病重时的情景，日子过得可真是快，转眼到了自己和父亲一样老的年龄了，想想父亲病重期间，我家里八个孩子伺候，现在，咱们都只有一个孩子，以后可怎么办呀？

不得不承认我们都已经老了，尽管心理年龄还年轻幼稚。由于插队时干活不知轻重，这一代人已经开始到了很多莫名其妙的病找到头上的时候了。大多数家庭只有一个孩子，却要伺候两个老人，如果结婚，还要伺候对方家里的老人。像我的这位吉林插队的朋友，现在还好，只是爱人一个人病了，而自己身体也还好，可以伺候爱人，用不着动用儿子，如果有一天，自己也病了呢？生活的现实就这样沉甸甸地摆在面前，做父母的和做孩子的，都该怎么面对？

一代人有一代人的矛盾和苦楚，如果说老三届这一代经历了“文化大革命”和上山下乡运动，蹉跎了青春，把最美好的年华葬送在那样残酷的岁月里；那么，下一代所经历的青春岁月，即使不会出现无论从物质到精神都那样的贫瘠和动荡的情况，却将面对一对对垂垂老矣且体弱多病的父母，便比他们父母多了一层难以体会到的心理和精神的压力。

想到这里，便忍不住想看刚刚获得奥斯卡奖的电影《一次别离》，那个儿子给年老多病而失禁的父亲擦洗的时候，忽然抱着父亲哭泣的情景，让我想起我们自己和我们的孩子，仿佛电影是我们未来的预演。青春，无论是哪一代人的青春，除了美好的一面外，都会有自己独特的痛苦。

生老病死，是任何人都必须经历的，这一代人的特殊性，不仅在于青春的经历与国家的动荡命运相关，而且和国家的独生子女政策命运与共，我们的孩子都是共和国的第一代独生子女，在面对这样人生必须经历的问题时，无论对于我们还是孩子，都是第一次，会是陌生的，艰难的，也会是痛苦的。这几位女同学的未雨绸缪，只不过是比一般人提前走了几步。她们对我说想找个合适的地方，以后她们能住在同一个养老院里，彼此有共同语言，让晚年最后的日子过得顺畅一些。此外，是不想给孩子添麻烦，免去他们的后顾之忧。

听完她们的话，我的心里不是滋味。并不是感慨我们这么快就到了要进养老院的时候了，而是觉得她们这样的心态，这样的举动，这样的心意，她们的孩子会懂吗？能理解吗？那是一代人历经了沧桑之后在身体变得逐渐萎缩后的一种多么复杂又委婉又夹杂着些许无奈的心绪。难道这就是她们也是我们唯一的选择吗？

人生的晚秋肖复兴频繁地从医院里出来，我真的感到老了。准确地说，是频繁地从医院住院处的手术室里出来，明显地感到老了，不仅我自己，我们一代人都已经无可奈何地老了。不知道是不是我们到了青春还债期？

好几个老友频繁地被推进手术室，坐在手术室外的长椅上，焦急地等待，经过漫长难熬的时间后，看到朋友从手术室里被推了出来，失血的脸惨白又有些变形的样子，让我惨不忍睹。脑子里幻化的还是年轻时朋友生龙活虎的样子，即使是在田间或工地繁重的劳作后累得直不起腰，脸上淌的依然是青春的汗珠。仿佛一眨眼的工夫，便到了日落时分，实践是帮助岁月催人变老的催化剂和定影液，让我真真切切地看到了变老是一种什么样子。

一位朋友做的是腰椎手术，腰椎的二、三、四节都出现了问题，要在这三节腰椎之间打上六根钛合金的钉子，重新支撑起腰来。一位朋友做的是喉癌的手术，手术后发现食道出了问题，“二进宫”，再做食道手术。一个从后背开了刀，一个从前胸开了刀。都是从早上8点多被推进手术室，又都是到下午1点多才被推出来，昏迷之中，麻药还没有消退，身后拉长的是岁月缥缈而悠悠的影子。

想起青春时节，这两个人，一个在场院干活，麦收和豆收龙口夺粮的紧张时候，200多斤装满麦子或大豆的麻袋，要一个人扛起来，上颤颤悠悠的三级跳板入囤，一天不知要扛多少麻袋。不知道腰伤是不是那时候埋下的种子，在日后发芽，到如今开出恶之花？另一个在工地上干活，天寒地冻，荒无人烟，方圆百里，连一个女人都见不到，是号称“母猪都能赛貂蝉”的遥远而偏僻的地方。唯一的消遣和打发时光，就是收工之后喝酒，一醉方休。他从来没喝过酒，老师傅咕咚咚给他倒了满满一搪瓷缸白酒，对他说你把这缸子酒喝进肚，就学会了。他咬牙一仰脖喝进去，从此酒伴随他整个青春期。不知道他的喉和食道包括胃，是不是这样喝坏了？

过去在北大荒，当地老乡流传这样一句谚语：傻小子睡凉炕，全凭火力壮。其实，那时候，我们都是这样的傻小子，凭着青春那点吃凉不管酸的火气，自以为是在接受工农兵的再教育，就能够解放全世界和全人类。膨胀的心，激活虚无的激情，让力不胜任的腰支撑起来，扛起那样沉重的麻袋；让年轻没见过世面的喉咙食道和胃被撑起来，灌输进那样苦涩的味道。

不是埋下的种子不发芽，不是吼出的声音没有回声，不是飘来的云彩不下雨，是时候没有到。

那时候在北大荒场院里拉起幕布放映的露天电影《小兵张嘎》，里面有句台词：别看你现在闹得欢，小心将来拉清单。清单要到现在才会一并拉出，我们已经彻底地老了。

是的，现在到了拉清单的时候了，这是我们的青春还债期到了。连本带息，一并清算。对于一代已经走进尾声的知青，这是残酷的现实。青春时期，我们付出的是精神的代价；老了，我们要付出的是身体的报应。也许，每一代到老的时候都喜欢怀旧，但这一代人尤其喜欢怀旧。在怀旧的心理作用下，青春往往容易被诗化、美化和戏剧化。如今痛彻骨肉的还债期，或许可以帮助我们认清一些当年我们的青春期。

无论这一代人性格顽强的塑造和精神执着的抵达，是多么的值得我们自己骄傲和留恋，但是，我们真的已经老了，心情留恋着青春，身体却在报复着岁月，也在提醒着我们，珍重自己的同时，要正视自己的青春和历史。在热闹中回忆，在时尚中怀旧，让回忆和怀旧联手，很容易为我们逝去的青春和今天蒙上一层雾帐，从而加重并延长我们的青春还债期。

来源：《新民晚报》《北京晚报》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美国“西城大妈”

英语里nosy意为大鼻子，指好管闲事者，换成北京话，就是“事儿妈”。文革中发动“群众专政”监控个人思想动向，竟达无微不至。故而后文革就有个新词“小脚侦缉队”，记得被宋丹丹、黄宏的小品辛辣调侃过。“小脚侦缉队”属贬义，而当下新词“西城大妈”和“朝阳群众”，却已变成满满的正能量。

其实“西城大妈”并非中国独有。我移居美国廿多年迁徙过几个州，发现此间既是各人自扫门前雪，也管他人瓦上霜，西城大妈还真多，只不过性质迥异。美国没有“群众”，只有独立个人。群众是没有面孔的，个人却五官清晰。

先说点邻人轶事。邻居是熟悉的陌生人，亦系和社会连线的第一个程序。新世界的文化符号正是由邻居传输进我的认知系统。刚来新大陆，如同瓷缸里的游鱼猛然跃进咸腥大海，根本找不着北。我先在旧金山住过几个月，连文化门槛都未迈进去，就搬到东部新泽西州普林斯顿，这是典雅精致的大学城。普林斯顿大学建校于英殖时期，比美国立国更早。我们几个在东亚系当访问学者的文化人，在附近小区合租了一间独立屋。

儿子九岁来美，他从小喜欢动物，我便查阅报纸广告栏领养了一条狗。它是苏格兰柯利犬和德国牧羊犬的混血，修长矫健，肺活量大，叫起来很躁戾，仿佛宣泄对改换门庭的怨愤。于是招来了“朝阳群众”。左邻来敲门，要求管束一下狗吠。听起来是小事，却侵犯了邻居的安宁。然而那狗毕竟不是从小养大，感情有隔阂，很难管教。再遭另一邻居大婶投诉后，不得不把它再送出去，那是伤感一刻。儿子把它的皮项圈当纪念品挂起来，相信那沉雄嘶吼和矫健身影会一再闯入他的童年梦境。从此儿子再也没有养过狗。

我初次与邻居打交道便存下心理暗影。不过，日子一久就发现美国人对与己无关的琐事也爱管。譬如谁家的草坪疏于打理；谁家雪后不清人行道；看见有人厉声责骂孩子（初来乍到的中国移民最易犯忌）；看见有人遛狗不捡狗屎，怀疑邻居让孩童独自留在家，美国人都会举报；再例如有谁去办事时把宠物留在车里，而路人发现会报警，又或耐心等车主现身再当面劝诫，让对方更为蒙羞报惭。然而他们从不窥测别人的政治动向，一如从不探问别人投票给哪个候选人。

话说我在普林斯顿第二个住处是奔狐（Fox Run）小区，公寓群位于湖滨风景区，举目波光林影，雁群晨起暮

落。我和儿子常去钓鱼，此间的松鼠、大雁、麋鹿和湖中鱼类一样，都无防人之心，妻子在家先烧水，不多久就有鱼下汤锅了。我给儿子买了迷你充气艇，谁知下水划过两次，又招来“朝阳群众”举报了。原来此湖可以钓鱼却不许泛舟。

连连遭挫，愈加留意入乡随俗。我因囊中羞涩，租的是一房一厅，按美国惯例，孩子要有自己的房间，我不清楚这是否法例。既为孩子成长，也虑及被投诉，便咬牙租下两房一厅的临湖公寓，于是和艾米莉做了近邻。

身材健硕的艾米莉头发淡金，印象最深是她的眼瞳，颜色浅得像一泓湖水。她是中年单身母亲，爱说话。湖畔散步碰面，我也喜欢和她聊几句，她说话语速慢，词语也大部分听得明白。后来才晓得，她语速一点不慢，只是觉出我英语不佳而特地放缓，还选用最浅白字句。

艾米莉说话时表情丰富，浅瞳里眼波如涟漪。聊家常得知，她在阿拉斯加若干年，攒了钱，就搬来这里让孩子上好高中，将来希望能读普林斯顿大学。我也磕磕巴巴地告诉她，自己怎么来的美国，这不易说清楚，未知她能否听得明白。

某日艾米莉敲门，递上一份呼吁书，联合各家租户集体抗议租金上涨过高，我当然签名。转头看见洗衣房已贴着同样传单，发起者正是她。到了谈判之日，我不好意思缺席，却自知语言水平有限，权当为艾米莉站台和去上一堂高级听力课。

资方择日择时不利于上班族，我到场发现租客来者不多，而公寓管理公司高层悉数到齐，更有律师团队坐镇，阵势与气场之强大简直呈碾压式。孰料强弱悬殊之下，艾米莉毫无惧色，舌战群雄，那些非日常词语我基本听不明白，只觉得艾米莉的浅瞳陡然变成阿拉斯加蓝莹莹的冰层，语速如白令海峡劲疾的冷风，令我耳膜应接不暇。其后始知美国人大都口若悬河，自信爆棚，那是自小公民教育薰陶出来的。

高级听力课总算结束，收益甚微，如此冗长和折磨人，我早就坐不住了。出来时落霞正在林际燃烧，雁群穿过暗红夕阳，落到湖面，溅起一片水花。我长舒一口气，吁出对陌生语境的郁闷，心忖下次不再受这洋罪了。

孰料再无下次。经此一役，在我听不懂的纷飞词语中，强势一方已呈败势。公司管理层研判后决定妥协，和租户达成协议，凡属老租客维持原租金，保证三年不上涨。艾米莉通知我去签约时，发现她浅瞳里的冰层又化为盈盈湖水。

艾米莉并不止步于此，在她串联之下，公寓群老租客立马成立了一个团体，以集体维权。她俨然成了我们的社区英雄。后来看电影《永不妥协》（Erin Brockovich），茱莉亞·羅勃茲饰演的单身母亲总让我想起艾米莉。自忖原对此间文化价值中的结社、自治的理解，只停留在字面上，原来它化为具象是如此生动。

1994年我在潘宁顿镇附近买了联栋屋，背负几千年的历史行囊，搬进美国浅短历史的最深部——华盛顿将军在这里强渡特拉华河，打响普林斯顿战役，扭转了独立战争的走势。轮到我涉川而来，此为漂泊之舟的第一个系缆处。

全新社区没有历史，大家都是刚迁入的陌生人。历史在不远处日夜喧响，那是压低林梢的风送来特拉华河的涛声。没有想到，多年后我迁往他方，现居处竟和开国元勋华盛顿的庄园故居相距不远。离得近了，就不觉得他是大英雄。和我们习惯把死去和活着的伟人圣化不同，华盛顿糗事一箩筐，没人给他粉饰。

来美头几年心境抑郁，住入潘宁顿才重拾文学创作。或许和人际隔膜有关，写作成了与世界交流的通灵术。不过众多陌生人里有一张熟悉面孔，他是当年我妻子家的北京邻居，巧的是在奔湖小区又结邻，而此时他也在这新区买了房子，真是奇缘！

然而我要写的邻居不是他，而是他对面的美国大妈杰西卡。话说我们的老邻居临时外出不便带孩子，就会把小孩送来我处。某次他们夫妇出门买点东西，片刻即回，便没有知会。谁知对面的大妈杰西卡从窗户看见他们没带孩子，就打电话过去。孩子接了，杰西卡直接问：父母是否把你独自留在家里？孩子不知如何答，吓得哇哇哭……还好，这西城大妈没有报警，而是等邻居回来再致电训诲一番。

我对杰西卡印象模糊，她不怎么出门。邻居告知，这位白发苍苍的大妈是社区名人，曾上过电视新闻。不良于行的她终日坐轮椅凭窗观察社会，审视人生。简直如电影大师希区考克《后窗》里的角色。她没有偷窥癖，只是不依不饶监视别人是否守法和遵守公德，有几家邻人被她举报过。这本未足以让她成为名人，这些事很多美国人都会做。杰西卡更大兴趣在于刺探政府“隐私”。

美国各级政府都有定期开放日，让公众参观和了解政府运作。深居简出的杰西卡，每逢此日必穿戴整齐坐上轮椅让社工推着去参观。她并非去感谢政府的残疾福利金，而是监察政府何时更新和添置办公设施，地毯窗帘桌椅几年一换，事无巨细统统做记录，最后向媒体揭发甚至到法院起诉，指责政府滥用公帑，侵吞纳税人的税赋。

她的事迹先上了社区报纸，后又有电视台上门拍片。和艾米莉不同，没有人把杰西卡大妈视为社区英雄，却也明白这号专门“找碴”的人物，是公众社会必要的一根刺。她会让大家都不自在，却在用自己的方式让管理公众事务的人夹着尾巴做事。

得知她的逸事，我每次去邻居家，都忍不住偷瞥一眼，多半看得见对面窗户嵌着一个白发萧然的脑袋，我乍生被目光扫描的灼热感。于是想到，每个人都在追寻值得坚守的价值，我亦复如是。杰西卡大妈不懈为公认的社会规范去较真，一如马丁.路德.金坚守《独立宣言》之“人人生而平等”，并迫使国家兑现开国诺言。对杰西卡来说，不在于这个价值是否崇高，而在于它是否值得信守。这是她全部的人生意义。

艾米莉和杰西卡两位大妈，俨然草根中的萤火，微末而闪光。以弱势螳臂挑战强大的资本和权力，她们的内驱力来自神圣的公民权利。

从我儿子的成长，就感受到此间教育鼓励孩子学习与人沟通、演讲和组织活动、参与学校模拟选举、处理纠纷、维护权益、发现问题、提出批评建议等等，这都属公民素养范畴。在学校和家教之外，还有社会教育。譬如有个收视不俗的电视节目，有意在公共场所做出各种有违公德的事，看看有谁仗义执言。我就曾亲历电视实拍，某次我在机场候机厅忽见地上有张50元钞票，便扬声问前面行色匆匆的旅客，答曰不是他的，我便把钞票交给机场职员。转头远远看见穿制服的职员又把那张钞票丢到地上，于是前面的故事又告重演。我虽看不到隐藏摄像机，但这无疑是一个电视实拍节目。

如今儿子已走上社会，成了独立音乐人。他常去做义工，帮助有阅读障碍的儿童，还有给大型公益活动做音乐DJ。我从儿子社交媒体上看到他见义勇为的事迹——酒吧里有个喝高了的白人对身旁女性言行失礼，遭儿子喝止，醉汉未收敛，儿子出手把他推开，醉汉蓦然惊醒，诺诺而退。儿子学过空手道，就算他没有这份功底，会挺身而出吗？我知道他会。

光阴随特拉华河波涛逝去，普林斯顿九年已到拐点。来似孤鸿，去若流云。掌心命运线牵引着我，如逐水草而居的牧人，放牧着自己的人生。九十年代末我搬迁至首都华盛顿，在傍近华府的北维州买了独立宅子。与此前潘宁顿崭新小区不同，此区建于七十年代中期，我们刚入住，邻居便上门道贺和欢迎。此处不少住户是联邦政府公务员，尤以在五角大楼和国务院上班的居多。有数的几家华人，分别是交通部、专利局、农业部、国家气象局等政府部门雇员。这个社区是更典型的美国小社会，我就此见识了居委会。

Homeowners’Association，即业主协会。街坊邻里选举出来的Board of Directors就是中文意义上的居委会。我住进来头两年，多次被居委会发信提示，比如住宅背阴的墙上长了淡淡绿苔，居委会要求冲洗清理；又如车房门掉漆了，要重新油漆；又如门前人行道水泥缝隙长出小草，要求清理……我如林间栖鸟，不断衔木叼草修葺巢窝，直至融入，宛如化为本州州鸟——北美红雀。

美国社会自治色彩很强，在草根意义上，居委会权力大于政府。基于言论自由信仰自由，个人可以把表达政治诉求或宗教情怀的标语贴在车尾招摇过市，又或到公共场合发声、集会、示威、抗议，都受宪法保护。但在社区内则不然，这有违公共守则和邻里和谐。美国各级选举很多，把支持某某的牌子插到自己草坪上，没有问题，反对某某的牌子却不准插。

本届总统大选选情激烈，我们州素为略偏红的摇摆州，这次选民投民主党居多。特朗普胜出，有人高兴，有人不悦，本为常态。我只见到两家邻人插上“Hate has no home here（仇恨在这里没有家）”的标语牌，以示对换届后种族主义升温的委婉抗议。但这已是政治表达的极限，再逾越一步，居委会警告不果，可以叫警察上门拆除。

和我们最亲近的邻居，是美国出生的西裔大妈罗丝。她黑发，微胖，热心肠，性格直率。我们这个住宅区颇有年头，草坪大，林木多，是罗丝教会我如何剪草修边，维护庭院。家居有问题要小修小整，她也给出建议乃至上门指导。若要出远门，两家人会互相开车到机场接送。

罗丝名字Rose意即玫瑰，自然带刺，草坪插上反种族仇恨牌子，她是其中一家。虽然在国际化的大华府，不易觉出种族矛盾，罗丝宣示的是不让寸分之意志和原则。她丧夫多年，儿子在北卡成家，已退休的大妈独守大宅，却总闲不下来，誓将庭院修饰得尽善尽美，被居委会多次评为最佳庭院。罗丝不时剪下各色鲜花送来，插瓶后点缀着我们淡泊的生活，擦拭着我右半脑日渐生锈的审美区。

几年后，我们两家之间搬进新邻居。这单身白人是大懒汉，春夏剪草，秋天清落叶，冬天扫雪，他都能拖就拖，非要等到居委会警告才勉强从命。在这个首善之区，他是罕见异数。我早就看他不顺眼，但华人文化基因总是能忍则忍。但罗丝眼中揉不得沙子，屡屡向居委会投诉，并与懒汉展开旷日持久的冷战。

某日一位西装革履的人士敲门，向我妻出示联邦雇员证件，原来左邻懒汉申请政府公职，此人特地来做背景调查。妻子不惯揭人之短，只推说除了打招呼外没有交流，完全不了解。来人又敲罗丝的门，她却不客气，直指其非，让来人看懒汉杂草丛生的院子，更称可到当地警局查阅记录。结局不消说，懒汉没有得到这份工作。后来罗丝告诉我们，懒汉有好多不良记录，诸如遛狗不捡狗屎，还让狗在别人草坪上拉，被警察罚款；又屡被居委会叫人强行修剪他家杂丛生的草地，账单自然是屋主付。

之后我们对此人厌恶感也逐步升高。某夜懒汉要出门，车趴窝不动，他不顾半夜三更硬是咔嚓打火几十分钟，扰人清梦。我忍无可忍报了警，顷刻几辆警车赶到，讯问搜身加警告……翌日，罗丝及周围邻居都嘉许我的义举。我总算也当了一回“朝阳群众”。

图片发自简书App（邻居罗丝家的庭院）

写了一堆家长里短、芝麻绿豆，无非是把公共生活中的宏大词语具象化，权利、义务、友爱、宽容、尚礼、诚信、责任、尊严、合作，却非东方式的温良恭俭让。

我临近退休，将会搬走，却未知迁往何方。回眸履痕处处，都留下各色影像。山水，人物，故事，充实我的记忆和人生。然而我还是我，某种意义上和艾米莉、杰西卡、罗丝一样，笃诚于值得信守的价值，直至老去。

（原载财新周刊）

《爱的教育》的全民误读

现在想起来，《爱的教育》是我在二十岁以前读到的最好的书之一。为了这一点，我应该庆幸。那时一个偶然的机会，我在废品收购站的一捆旧书里发现它，把它带回家去，没有让它化成纸浆。

我读《爱的教育》时觉得奇怪：眼睛里为什么是湿的，鼻子里止不住发酸，呼吸细长，像是叹息。那种被感动的感觉，让我觉得自己变得陌生。

有一篇写的是12岁男孩叙利亚。他的爸爸白天在铁路干活，为了多挣一些钱供养全家生活，夜里为杂志社抄写封条。等到每天爸爸半夜睡了，叙利亚偷偷爬起来帮着抄写。这样一来，他做功课时经常打瞌睡，经常受爸爸责骂，最可怕的是一直爱他的爸爸，现在对他冷淡了。

叙利亚默默承受了三个月，直到有一天，爸爸发现了儿子困倦和瘦弱的真正原因。叙利亚说，“父亲！原恕我！原恕我！”爸爸咽了泪吻着他儿子的脸：“倒是你要原恕我！明白了！一切都明白了！我真对不起你了！”那一天爸爸把孩子抱回床上，还靠在床边看护他，直到天亮。

还有一篇故事名叫《爸爸的看护者》，写的是一个乡下少年赶到医院里，看护他从国外回来中途生病的父亲。父亲患了丹毒不省人事，少年日夜照顾他，多次把他从昏迷中唤醒。

到了第五天，少年才知道搞错了，患了丹毒的老人不是他的爸爸。他的爸爸在另一个病房里，治愈了正要出院。那一天，少年没有跟着爸爸走，他说：“我不能回去！那个爸爸啊！我在这里住了五日了，将他当做爸爸了。我可怜他，你看他在那样地看着我啊！什么都是我喂他吃的。他没有我是不成的。他不知是什么地方人，我走，他就要独自一个人死在这里了！爸爸！暂时请让我再留在这里吧！”爸爸自己走了。少年一直到那位老人去世才回家。

还有《六千英里寻母》。一个贫困人家的13岁儿子，独自从意大利的热那亚到南美洲去寻找母亲。孩子的母亲想多赚些钱，两年前到遥远的阿根廷去做女仆，在那里生了病，与家里的通信中断了。接下来的故事描述了孩子怎样找到母亲，千辛万苦的经历犹如一个悲辛的童话。

让我感动的还有很多。

比如少年马利阿乘船回意大利，认识了同船回国的一个女孩，担负起照顾她的职责。后来遇到船难，唯一一个活下来的机会，他让给了那个女孩。沉船的时刻，“马利阿在船侧高高地举起头，头发被海风吹拂，泰然毫不在意，平静地、崇高地立着。”亚米契斯写到了那少年的最后一个动作，“马利阿突然跪下，合掌仰视天上”。

亚米契斯的《爱的教育》出版于1886年。几十年后有了泰坦尼克号沉船事件，一百多年后有了一部彩色宽银幕电影，最后的结局像是《爱的教育》的翻版，感动了世界上的数亿观众。

《爱的教育》也感动过世界上的数亿读者。

它是一本以小男孩口吻写成的日记体小说，其中有些是一个学年十个月中所记的日记，有些是老师安排的每月阅读故事，有些是父母写给孩子的劝诫书信，合起来约一百篇故事。虽然篇幅不长、文字通俗、内容浅显，但那些文字善于煽情，在它出版后的一百多年里，读过它的人几乎都流了泪。

关于世界文学史上经久不衰的这本名著，历来有两种说法：一种是作者亚米契斯以他小儿子的日记为基础写了这本书，一种是作者写这本书用了十年时间。

但作为一个读书人，我更看重的是以下两点：

一是，作者写它之前，参加反抗奥地利统治的民族解放战争。那场战争胜利了，意大利得到统一。读《爱的教育》好多年以后，我看到采访一个军火专家的电视采访，虽然他没有去过任何战场，但二三十年研究枪械子弹的经历，让他面孔板结，眼光凶猛，仿佛已同他研究的杀人武器合而为一。那时候我又想起亚米契斯，从战场上凯旋，很快心境平和，转身成为作家，传达着人性中的宽容、谅解、博爱以及其他美好的东西，这其实并不容易。

二是，意大利得到统一后，原本只为贵族子弟开放的小学教育，渐渐普及到平民。当时小学教育的宗旨，不只是传输文化知识，还有贵族精神的培养。这让亚米契斯感受很深，顺势做了这份把贵族精神推及到平民的重要工作。他心目中的读者，其实是已经过了受教育年龄的平民。

亚米契斯觉得，他身为作家的职责，是把平静与崇高的贵族精神推广到意大利各个阶层，影响他们，让他们变成合格公民，这会让他的民族更有尊严。

《爱的教育》的核心并不是爱。爱，仅仅是人类精神的一个方面，它包括个人、家庭、社会、国家、人类的爱，以及更宽泛的爱心、同情和善意，但还是远远不够。

此外，我们与我们的孩子，至少还需要下面列举的优秀品质：

交往、理解和快乐；勇气、责任和担当；坚毅、忍受和崇高。亚米契斯的原书名是《心》，说的是人的心性、心态、心理、心灵以及高尚精神的各个方面，而他写在书中的内容，则是在所有的方面培养高尚精神。

这本书引入中国的最早时间是大清时代，通俗小说家包天笑的编译改写本，取了原书一半内容，名为《馨儿就学记》，再版18次。民国时有了一个接近原作的中译本，知名教育家夏沔尊先生翻译的，取名为《爱的教育》，重印上百次，影响也更大。

翻译别人作品，对原作者的书名不要改动太大，也是对原作者的一种理解，一种尊重。

在我个人来看，两个中译本的书名都不算好，《馨儿就学记》不得要领，《爱的教育》以偏概全。这会让读者与评论者的目光，齐刷刷地凝聚在“爱”的狭小方面，忽视了书中更重要的东西。

这本书在1950年至1980年间没有出版中译本。这30年间发生过让人痛心的事情，扰乱了少年儿童的正常成长。他们缺失了爱心、同情和善意，但更为重要的是，他们缺失了交往、理解和快乐，缺失了勇气、责任和担当，缺失了坚毅、忍受和崇高。

对于这本书，我们至少需要再读一遍。

和《小王子》一起旅行

没有一本书能像《小王子》那样为我们喜爱。它自1943年出版后，翻译成一百多种语言，销售了5亿本以上。它的读者可以是儿童，可以是成年人，也可以是老年读者。

它是那样一本书，无论你什么时候第一次翻开读它，都不会嫌早，事实上你识字后读的第一本书，就应该是《小王子》。

它是一本关于孤独的小说。

书中的叙述者“我”是孤独的。6岁时的“我”画了一幅被吞到蟒蛇肚子里的大象，没有想象力和理解力的人们，看到的只是顶帽子。“我”长大后学会了开飞机，在生活中跟许多严肃的人接触，“我只得迁就他们的水平，和他们谈些桥牌呀，高尔夫球呀，政治呀，领带呀这些。于是大人们就十分高兴能认识我这样一个通情达理的人。”“我”就这样孤独地生活着，没有一个能真正谈得来的人。

小王子是孤独的。但这个孩子特别有天份，他感觉灵敏，尊重直觉。小王子离开他的小行星，访问了那些只住着一个居民的星球，在他的眼里，那个目空一切的国王，那个爱慕虚荣的人，那个消磨光阴的酒鬼，那个唯利是图

的商人，那个循规蹈矩的点灯人和那个学究式的地理学家，都生活在寂寞之中。作者以小王子的眼光，透视出这些大人们的空虚、盲目和愚妄，写出了人类缺少爱和理解、没有根基随风流浪的命运。

法国作家安德烈?莫洛瓦评论说，“《小王子》在其诗意的淡淡哀愁中有一整套哲学思想。这本给成人看的儿童书处处包含象征意义，隐含其中又清晰可见，因此也就格外的美。”它是一本关于学习的小说。

成年人要向儿童学习，保持一颗童心和一份单纯。与小王子的巧遇，使“我”发现，“我可能有点象那些大人了，想必我是老了。”但仅仅写了这些，还不会是一本伟大的作品。

儿童要从经历中学会成长，用小王子的经历来说，先要学会欣赏和爱。他生活的中心，曾经是他的那枝玫瑰花，第一次看见她时，沉醉在她那美的光彩，但她有缺点：爱虚荣、骄傲、疑心重还有点说谎。于是小王子离开了他的星球。这里，作者说出的是理想与现实间的矛盾。离开了一定的距离和时间后，小王子知道错了，“我本来不该听她的，永远不该听那些花儿的话。只应该闻闻她们、观赏她们。”需要向自然界学习的更多，比如学会担当责任。责任是爱的理性表现，是我们成长的目的。小说中的狐狸，一个很好的老师，它说，一个生物，哪怕一个普普通通的小生物，如果它驯养了你，或者“你被他驯养了”，它在你眼里就是独一无二的了，互相之间就有了责任。狐狸还向小王子泄露了它的秘密，这秘密如同一切伟大思想，与谎言为敌，通俗又简洁，用不着装饰：“本质用眼睛是看不见的，只有用心才能看清楚。”应该用心灵去看这个世界，而书中的小王子和“我”，正是靠心灵才发现了沙漠中的水井，这象征的生命之泉。

世间百态，形形色色，物欲横流，迷失本性。这就是我们的环境和我们的遭遇，爱它谈何容易，离开它很艰难，我们的困境就在于此。当权利、虚荣、贪婪、懦弱，渐渐滋生在我们的心里时，我们就真的老了，老态龙钟，苟延残喘。

“人们一点想象力都没有。他们只是重复别人说的话。”《小王子》说。这句话在描述大多数人，以及我们的大多数时间。

“人们从来不会满意自己所在的地方。你这里的人在同一个花园中种植着五千朵玫瑰。可是，他们却不能从中找到自己所要寻找的东西。”《小王子》又说，“然而，他们所寻找的东西却是可以从一朵玫瑰花或一点儿水中找到的。”《小王子》有比较多的中文译本，作者的译名也比较多，比较乱，这显示出我们各行其是、自以为是的弱点，像书中的大人一样空虚、盲目和愚妄，那是因为我们站立的位置太低了，离天空太远。

《小王子》的作者，是一名飞行员，不是一名专职小说家。我读过他写的《日月星辰》，还记得小说里的一段，他开着当时先进的邮政飞机，每小时飞90公里，在南美洲的山口遇到大风，风速也是90公里，一个多小时里没动地方。《小王子》篇章结构和语言描述方面，已经好得不能再好，高于同一个世界的一流二流作家。他是他那个

时代飞得最高、看得最远的人，也是经历过生死考验最多的人，这一点很重要。

更重要的是他知道自己是谁，哪些事情是他必须做的，不能躲避，不能放弃。在《小王子》轰动美洲后，他仍然要驾机飞上天空，与纳粹法西斯作战。他的最后一次飞行，永远留在我们的记忆里了，一百年一千年后，不会消失。

他在那本书中写到的猴面包树，也留在我们的记忆里不会消失，但我们又必须让它消失。“在小王子的星球上就象其他所有星球上一样，有好草和坏草。”他在《小王子》中写道，“在那里的泥土里，猴面包树的种子多得成灾。而一棵猴面包树苗，假如你拔得太迟，就再也无法把它清除掉。它就会盘踞整个星球。它的树根能把星球钻透，如果星球很小，而猴面包树很多，它就把整个星球搞得支离破碎。”认真读过《小王子》，不是用眼睛，而是用心灵读过，你会知道小王子回到他的星球去了，他必须得回去，清除猴面包树，保护自己的家园。你还会想到，其实在我们地球上的人类中，也有一些极为糟糕的东西，比如《小王子》的作者宁可付出生命代价，也要清除的纳粹思想，比如想要盘踞整个星球的其他思想，都是一棵又一棵疯长的猴面包树。

前面说，什么时候第一次翻开读《小王子》，都不会嫌早。

董学仁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72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父亲的礼物

春寒料峭的时节，玉兰的花苞悄然挂上枝头。她们总是最早绽放，不需绿叶陪衬，不与百花争艳。每一朵都精美，每一瓣都丰润。白玉兰冰清玉洁，紫玉兰优雅高贵。也不仅仅是玉兰，所有叫“兰”的花都有高贵的品质，就连长在路边、丛林里的野花马兰、二月兰都同样卓尔不群。难怪老一辈父母要在女儿的名字里留个“兰”字。玉兰、爱兰、桂兰、秀兰、韵兰、美兰……。

敬兰是我的名字，是父亲给我的礼物，父亲具有兰的特质，所以他被狂风摧折。

1956年元宵节的夜晚，父亲在区里两个干部连日不休的车轮逼问之下，决然结束了自己的生命。长大后我才知道父亲自杀于肃反运动，还知道父亲曾经是晋察冀边区蔚涿宣区的副区长。

我不记得1956年那个寒冷的元宵节父亲都去了哪里，甚至完全不懂得什么是恐惧。睡梦里我被母亲摇醒。家乡的正月滴水成冰，我一激灵就坐了起来。她哆哆嗦嗦地给我穿衣服，棉袄棉裤冰冷似铁。我记得父亲的一滴清泪，从眼角流到耳边。我记得在昏暗的油灯下父亲苍白的脸。我记得母亲悲愤的质问，你咋这么狠心撇下孤儿寡妇，让我们咋过？这些也许不是来自记忆，而是来自事后多年母亲的诉说。我毕竟年幼，才五岁多，对那个夜晚最深的记忆除了冷就是困。我的大哥在我出生时就下北京谋生去了，二哥是第一批义务兵，在宣化驻军。十九岁的姐姐是家里最大的孩子，小哥十五岁，他因逃学、玩鸽子没少让父亲生气，那一刻他在哪里，我完全没印象。我在懵懂中不断打着瞌睡，留在脑海里一辈子不曾模糊的是，父亲穿着一件旧棉袍，头戴一顶黑色瓜皮帽，脸上蒙一块手绢。他从此长睡不醒了，天亮就是四十一岁生日。唉！

据说那天下午，父亲从单位直接去了我奶奶家，掏出兜里所有的钱，还把一只钢笔送给我的堂姐。他对他的母亲交待说，以后有事就找谁谁她娘。谁谁是我的乳名。我奶奶是个糊涂人（我妈的鉴定），连这话都听不出来。她只有两个儿子，长子即我的父亲，自小在奶妈家长到虚八岁，才回到父母身边，因而不受奶奶待见。她偏爱的小儿子、我的叔叔在解放兰州的战斗中身亡，为奶奶挣得了一块黑色金字的大牌匾，挂在大门的门楣上，四个金字是“光荣烈属”，叔叔的名字记载于河北蔚县的县志里。婶婶带着一儿一女改嫁，留下大女儿和奶奶过活。奶奶在那个夜晚又失去了她的长子，成为真正的孤寡老人。一个富商的女儿，一个当地名门望族的儿媳，一个被我母亲恨

了一辈子的恶婆婆，1960年饿死在她那黑黢黢的小屋里。……这些家事足够写一部长篇大书，此番按下不表。

父亲与这个世界做了了断，正月十六，既是生日也是忌日。

徒剩下孤儿寡妇。没有人力，十九岁的姐姐担起一切。棺材是她向一个好心人借的。没有钱，父亲的棉制服口袋里，只有半张一分钱纸币，所有花销都靠“赊”。没有孝衣，母亲把我的花棉袄翻过来给我穿。仰慕父亲人品的街坊邻里们自动来帮忙。他们象变戏法似的给棺材涂漆上彩，他们自动组成乐班，每天定时吹打，尤其是唢呐的悲声至今萦荡在我的心头。他们请来僧人，为父亲诵经超度。他们在长明灯下陪着孤儿寡妇，一夜又一夜。表哥“下”北京去向大哥报丧，北京距离家乡近500华里，要翻越好几道十八盘山路，单程也要两三天（如今开车只需两个多小时，山也不见了）。

我是唯一不懂得悲伤的人。我常常扒着供桌，看香炉缭绕的烟雾后面描金画银的棺木，我知道那是父亲安眠的灵柩，可是这件事还不能使我忘了玩耍。

大哥回来已是头七，父亲出殡的那天，天气出奇地冷。手持哭丧棒、负责打瓦盆的大哥，涕泪横流在孝衣上即刻结了冰。女眷们孝帽子上垂一块宣纸做的“面纱”，我也有。纸上剪有许多小孔，什么都能看见。送到村口时，队伍停了下来。有人上前给女眷们撕去“纸面纱”，大家再放悲声做最后的告别。然后，女人们止步，通往墓地的队伍里全部是男人。我记得没有人给我揭去那张纸，后来是堂姐帮我拿下的。我甚至也没有哭。没有哭别父亲，让我对他心怀歉疚，直到中年。我根本不知道父亲去了哪里。在离开家乡三十多年后的1989年清明，我和丈夫心血来潮地回了老家，才知道祖坟在哪里，哪一座坟头属于父亲。

就像我没有哭过父亲，他去世几十年里，一次也没有来到我的梦里。母亲去世20年来，我没有一天不想念她，可是我很少想到父亲。

父亲在我心里从来不是一个清晰实在的人，而是记忆的碎片，是画面的叠印，是蒙太奇。父亲——就是他把我举过头顶的那一瞬间惊险的感觉；就是四岁起他教我认的那些方块字的秘密；就是早晨他用胡须扎我脸蛋的痛痒；就是临终时他凝视我的目光。父亲的气息留在他喜爱的笛子、笙和胡琴上面，留在他褪色的制服上面，留在他使用的毛笔钢笔和那半截红蓝铅笔上面，留在他亲手写下的帐单上面……但是在随后动荡不定的艰难岁月里，我们失去了家也失去了和父亲有关的一切。只有父亲的一张一寸免冠照，不知怎么到了我这里，我把他翻拍扩印甚至上色，父亲在我心里才终于具体而清晰。我心中的父亲年轻英俊，多才多艺，温文尔雅。他是我的第一个启蒙老师。他最爱我，因为我是他最小的女儿，我出生时父亲整好三十五岁，那是男人一生中最好的年华。

父亲死后的那个秋天，年满六岁的我，被母亲送进了镇上的小学。她在父亲的遗物中，发现了他为我起的学名：冯敬兰敬是我这一辈的序列，兰是父亲遗留给我的礼物。

父亲生于1915年元宵节那个凌晨，死于1956年元宵节的又一个凌晨。他仅仅在这个世界上活了41年。所以，我想在这个清明节写下我对父亲的怀念。谢谢您带来了我，谢谢您允许我延续您的生命。

学者信力建在《镇反与肃反》一文中写到，1955年7月1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展开斗争肃清暗藏的反革命分子的指示》，决定以“大约有5%左右的暗藏的反革命分子和坏分子”的规模进行卓有成效的肃反（5%成为以后历次政治运动的一种经典比例）。……冰心后来说：“肃反的时候，我不在国内。也许我来说些话较为公允。我听朋友们介绍了情况。那是近乎残酷的。多少老教授受到了伤害。我有些朋友，在敌伪时期，蒋介石统治时期，坐过牢，受过苦刑。从敌人的狱门出来，他们的腰板更硬了。肃反运动中，他们无辜地挨了整。这一回却像是抽掉了脊梁骨似的，成了软体动物，再也直不起来了。学生们斗争他，朋友们见了不理他。最残酷的是，又要他活著，要他教课。不应该那麼做。这太过火了。许多做法是违反宪法的。有些人自杀了。这不是平常的损失，这是我们队伍，向科学进军的队伍中少了几个人。没有人可以代替他们的工作。这种做法不合中国传统。国家丧失了元气，学术方面倒退了好几年。再不整风，那真将不堪设想。好的教授没有了，好的科学家没有了，好的医生、好的护士没有了。”据解密档案，肃反运动到1956年底结束，一共逮捕了214470人，判死刑21715人，非正常死亡53230人。所谓非正常死亡，指被迫自杀，在斗争会上或刑讯逼供中被打死，或在监狱、劳改中折磨致死等。据朱正《忆凤翔》一文：人们根据1957年7月18日《人民日报》社论《在肃反问题上驳斥右派》所提供的数字，很容易推算出这一场打击了140多万干部和知识分子，错案率超过94%。

我不知道，父亲是否被统计在53230个非正常死亡者之中。

2015-04-04

端午的手链

我平生第一次戴手链，是在端午节。

母亲早早就起来了，把屋里院子打扫干净，门框上挂一束艾蒿，然后把我叫到跟前，变戏法似的就在我手腕上系了一串五彩线串起来的小珠子。珠子是用大蒜中间的“挺”剪出来的，一截有一颗大米那么长，雪白的，亮亮的。我戴着大蒜手链，在大门口故意出出进进，想得到大人们的称赞，和小孩子们的羡慕。

那一年我应该是六岁。父亲在早前几个月的元宵节夜里离开了我们。经常看我博客的网友，可能记得我不止一次写到父亲的死。曾经当过八路军，担任过晋察冀边区蔚（县）涿（鹿）宣（化）区副区长的父亲，在肃反运动中自杀，他走的那天正是41岁生日。父亲躺在棺材里的几天里，母亲绝望地几次放声大哭：我的天啊~~~~天并没有塌，我的不识字、裹小脚的母亲为我撑起了头顶上的天空，她的恩情我此生根本无法偿还。

多少个端午嗖嗖嗖地过去了，留在我心里的，只有那串五彩手链和对母亲的思念，永远永远。

2016-06-09

冯敬兰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53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情天恨海——读并摘抄《那一片汪洋》

汪洋先生所著《那一片汪洋-一个医学教授的社会人生》无疑是一部十分励志的好书，主人公海若从小品学兼优，却不能加入共青团，不能当三好生，考上空军飞行员，通不过政审，学校把他当尖子生重点培养，校长信誓旦旦地说要保送他上清华，插队中表现优秀，招工、上大学却一次次成为梦想，这一切皆因他是“黑五类”子女。

海若的父亲20岁加入地下党，从1941年起受党指示考入四川大学，在成都领导学生运动。出生入死干革命几十年，解放前夕，差点被国民党特务抓进渣滓洞集中营，1949年，重庆解放，被任命为川东师范附小校长，兼师范教师。1952年，“三反、五反”运动中，因如实上报皇亲国戚的老B贪污事实，被怀恨在心，老B凭着后台，大事化小，小事化无，接下来“思想改造”运动中，老B利用他的后台，坚持要将其父开除党籍，置于死地。其父不服，据理力争，他的地下党老领导也出面保护，党籍保住了，却受到处分：“留党查看半年，撤销校长职务，调离原单位。”1957年，海若的妈妈被划为右派，蒙冤20年，“很多像我母亲一样的右派们，当年像圣徒一样捧上一颗颗赤子之心，却莫名其妙地被划为右派分子，成为‘地富反坏’之后的‘黑五类’。”文革中又被揪出来，白天被造反派抓去揪斗，晚上押回来，脸上被画了墨汁，头发被剃成阴阳头。海若的父亲，这位川东地下党的老党员，也因为江青的一句话：“华蓥山游击队糟得很，川东地下党叛徒太多，没一个好人。”成为“叛徒特嫌”，被审查批斗。老爸“立场不稳”，虽然还在党内，就只是普通老师了。他干的是教导主任的活儿，却没有主任的职务。解放后，近三十年来，每次调工资、提级都再没他的份儿。文革中被审查，批斗，下放到“社办”初中当普通老师，其间，还下放到农村，修建水库，劳动锻炼一年。

1977年，年近30岁的海若在文革结束后的全国第一次高考中被四川医学院录取。1999年，海若以专家身份获世界银行资助，被卫生部派去英国留学一年。51岁的海若，在英国利物浦经历了一年“洋插队”。在这一年里，他每天睡眠不超过四小时，用顽强的毅力完成了学业，英语口语从被外国同学笑话，迅速提升到被邀请去伦敦讲学的水平，他如醉如痴地研究《易经》，竟用英文出版了研究《易经》的专著《真正的易经》，获得“国际作家”的美誉。重庆医科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英国利物浦大学名誉教授，出版专著、译著三十多部，成绩斐然桃李满天下。

汪洋先生的书汇集了他博客中的多篇文章，里面记述了他的父母，他的成长史，有今天的幸福，过去的不堪，

为儿子骄傲，对小孙子爱不释手，有书评有误会，博学多才多愁善感忧国忧民，一个无比优秀的知识分子形象跃然纸上。每个人的家族史不单单讲出了自己的悲欢离合，把各个家庭的历史串成串，就会构成整个民族的历史，让谎言无处藏身。

当我读到《一名抗日军人的儿女们》，辗转反侧久久不能平静，无论何种语言都无法控制我的愤怒与悲哀，小玉姐，相隔五十年后，有一个北京人、四川同乡为你而哭，是谁夺去你年轻的生命？是谁制造了仇恨？是谁一次次剖开忠诚战士火热的胸膛？是谁夺去了祖国最优秀的儿女？无数的人间悲剧，鲜血和眼泪汇集成的不是溪流而是汪洋大海。我无法评论这样一个真实的故事，小玉，善良美丽的姑娘，你不会被岁月埋没，今天你的海若弟弟把你的故事告诉了全世界，假如有一天你被搬上银幕，相信会瞬间摧毁所有人对那个恶魔的信仰与崇拜。

下面将书摘抄如下：

我很小的时候，有一天，在母亲珍藏的一个小相册里面，发现一张小照片。那是一个军人的立姿正面全身照。他身材很高，大约在一米八以上。国字脸，鼻直口方，浓眉大眼，昂首挺胸，十分英俊。他头戴大盖帽，身着笔挺的美式军服，脚蹬高腰皮靴，腰挎手枪，手握军刀。胸前还挂着几枚勋章。我发现，他穿的不是解放军军服，倒像是电影上常见的国民党军官。奇怪的是，他又不像那些国民党军官，那些军官都长得猥猥琐琐、贼眉鼠眼，都是些歪瓜裂枣。他却是气宇轩昂，正气凛然，不怒而威。

我很好奇，问妈妈：他是谁？妈妈过来，见我在看这张照片，神情大变，戚然说：“是你四舅。”重庆解放前夕，四舅是一名战功赫赫的国军少校团长。他本来可以随恩师去台湾，因为对国民党的腐败很失望，又舍不下已有身孕的妻子和一双年幼的小儿女，就脱下军装，回到重庆。准备隐姓埋名，带妻儿远走他乡，随便找个事儿谋生，与家人相依为命。谁知时局发展很快，他还没来得及离开，重庆就解放了。

他与我母亲的关系一直很密切，当年报考黄埔军校也是我母亲的建议。后来，他有事儿都要征求我父母的意见，这次又跑来与我父母商量。我父亲是中共重庆地下党。刚解放，就接到任命，成为市里一所学校的校长。我父母认为，四舅毕业于黄埔，抗日战争中屡建战功，还曾经在解放前协助我父亲，掩护过重庆地下党的一位重要人物。如果主动自首，应该得到宽大处理。就劝他带上抗日立功勋章，去投案自首。我父亲答应，为他担保，陪他去自首。四舅答应了。因为担心投案后不能回家，就想先回乡下和妻子见一面，也听听妻子意见，再随我父亲一起去自首。

当时刚解放，乡下很乱。我父母要他路上千万小心。他临走时说好，第三天就回我父母家。

第三天，父母等了一天，直到后半夜，他也没回来。那一夜，我母亲在床上翻来覆去，心烦意乱。刚睡着，又被恶梦惊醒了。她对父亲反复说：四弟一定出事儿了！

次日，乡下老家来人了，带来了四舅的噩耗。

那天，四舅离开我父母家，等到天黑以后，才人不知鬼不觉悄悄摸回乡下家里。

第二天，四舅在家里陪伴怀孕已有六月的妻子。对投案自首的决定，小两口儿作了种种设想，甚至作好了丈夫坐几年牢，妻子一人在家抚育三个儿女，等待丈夫出狱团聚的打算。

第三天下半夜，四舅妈早早起来，为四舅做饭，让他乘天不亮，赶紧动身回城，随我父亲去投案。点灯之前，她先把窗户推开一条缝，朝窗外看看。外面一团漆黑，天空中连一颗星星都没有。她关上窗户，擦根洋火（那时不叫火柴），点亮了煤油灯。

“汪.....汪….汪汪汪….”屋前的狗突然一阵狂吠，打破了山村的寂静。四舅知道出事儿了。来不及与妻子说一句话，翻身下床，在枕下摸出匕首，一个箭步跳到后院。他贴着后门听，外面很安静，连前门的狗也不再叫唤了。拾起半块砖头，扔出去，也没动静。猛拉开门，就往外冲。门外是一片小竹林，再后面是一座林木茂密的小山。上了小山就安全了。刚跑进竹林，脑后一股热气袭来，赶紧将头一偏。“哧”一声响，左肩一麻，连衣服带肉，已经被什么东西撕掉一大块。他扭过头，只一挥手。寒光一闪，一条恶狗呜咽一声，倒地不动了。

几乎同时，“呯”一声巨响，几束雪亮的手电光将竹林照得通明。
他完全暴露在强光中，眼睛本能地一闭，人也迅速就地卧倒。

“呯呯...呯呯呯呯.....”说时迟那时快，枪声早已随手电光打亮那一瞬间，像炒豆一般，响成一片。

四舅已被乱枪击中了。

十几个人围上来，只见他仰面朝天，倒在竹林中的空地上，衣服被打得像蜂窠一样，全是弹孔。两眼圆瞪，像一对铜铃，张着大口直喘粗气，四肢像受了电击一样，猛烈抽搐。右手紧紧攥着的，是一把沾着鲜红狗血的匕首。

“啪、啪”有胆大的急忙上前几步，瞄准他脑门，又补了两枪。

原来，四舅回家第二天，当地农会L主席得到密报，知道他孤身一人潜回家。就带领数十名全副武装的农民自卫队员，第三天凌晨包围了他的家，还带了条凶猛的猎犬，埋伏在屋后。

说起那农会L主席，也是四舅命中克星。他们少年时期就相识，还拜了同一个武术老师学艺，成了同门师兄弟。后来四舅去了黄埔。L没读过什么书，又不肯老老实实种庄稼。凭着有点功夫在身，去给当地一大财主看家护院，当了家丁。解放前一年，那财主在城里的生意亏了老本，破了产。L没了主人，走投无路，只有靠偷鸡摸狗，饥一顿饱一顿混日子。他正打算上山当土匪呢，解放军已经到了重庆。不久，乡里来了土改工作队。L光棍一条，

整天没事儿干，就跟在工作队后面跑。本来只想混口饭吃，后来参加打土豪、分田地，斗地主、吃大户，日子过得比过去当家丁滋润多了。因L出身贫苦，又敢做敢为，工作队就让他当上了农会主席。

L主席得知四舅只身潜回家的消息，大喜过望。心想：如果将这位大名鼎鼎的国军团长抓获，送到县里，还不荣立大功？虽然是同门兄弟，为了革命，也只好大义灭亲了。L从小和四舅一起练武，知道他身高力大，武艺高强，又是训练有素的军人。先就布下天罗地网，并给手下说好，如遇反抗，立即乱枪打死。

后来，四舅妈得到当地政府的一份正式通知。通知上写明了：四舅是反革命军人，拒捕顽抗，已经被我农会就地正法。

从此，我四舅妈就多了一个伴随一生的身份-----反革命家属；他们的三个儿女，女儿五岁，儿子三岁，还有一个胎儿尚在舅妈腹中，不知是男是女，都有了一个特殊的名份-----反革命子女。

四舅刚死，舅妈腹中有六个月的胎儿，还拖着两个孩子，女儿五岁，儿子三岁。她没有工作，孤儿寡母，十分艰难。我父亲就介绍她去市里一所小学应聘。舅妈早年师范毕业，当过多年小学老师，教学效果有口皆碑。这所学校马上就请她当了老师。

我父母的学校离舅妈学校很近。从此，两家人就一直保持非常密切的关系。那时，我父母的工资相当高。每次发工资，母亲就会拿出一部分给四舅妈补贴家用。父母很受上级重用，也不怕与舅妈来往，受她的反革命家属身份牵连。两个家庭就像一个大家庭，两家的小孩儿经常来往，觉得与亲姊妹间没有什么差别。

不过，我慢慢也觉查到有些不太一样的地方。我发现舅妈对我家三兄妹特别宠爱，远胜过对她的三个亲生儿女。她凡事儿都要她的孩子们让着我们。上世纪60年代初，几乎每次我们去舅妈家，表弟就会笑着喊："哇！海若来了，我们又可以打牙祭罗！"。因为那时候，全国严重自然灾害，城里人粮食和猪肉都限量供应。每人每月只配有二两猪肉，凭票购买。舅妈总把家里肉票留着不用，等我家兄妹去了，才买来一起吃。她们一家平时就吃食堂里缺油少味的饭菜。

舅妈的大女儿叫小玉，两个儿子分别叫小蒙、小政。小玉姐姐比我大四岁，她和舅妈一样，对我特别亲热。只要我一去，她两个亲弟弟的位置就自然靠后了。开始我有些不习惯。后来，习以为常了，对自己在舅妈家的特殊待遇，我也就坦然接受了。

后来，我家随父母学校迁到远郊区，舅妈仍在市中心那所小学工作。每年寒、暑假，我和弟妹们就会去舅妈家住一段时间。少则十天半月，多则一个多月。我们两家六个表姊妹们，年龄差不多，在一起是很好的玩伴。舅妈家在闹市中心，离少年宫、文化宫、图书馆都很近。我们每天都有很多好玩的活动。只是晚上睡觉成问题。舅妈的宿舍太小。一家四口，就十来平米一间小屋。吃喝拉撒，几乎都在里面。屋中间用布帘隔了一下。舅妈和小玉睡一张

床，两个儿子睡一张床。我家三兄妹去了，寒假里，舅妈就会让我们睡大床，表哥和表弟就出去和邻居家小孩儿挤着睡。暑假里，事情就比较好办。晚饭后，舅妈把她班上的教室打开，让我们都进去。把几张课桌一并，就是一张很大的床。每天睡觉前，我们在上面翻过来，滚过去，说说笑笑，打打闹闹，有说不尽的欢乐。

表弟小政比我小两岁，他在娘胎里才几个月，父亲就死于非命。母亲悲伤过度，他在母亲腹中也受了严重刺激。他先天不足，从小体弱多病，患有严重的哮喘病。他身体不好，胆也小，老实巴交。人不聪明，学习却非常努力。家里三姊妹中，他年纪最小，身体最差，智力平平，学历却最高，拥有初中毕业文凭。后来舅妈退休，他顶班当了中学老师，教学效果很好，还当上区里的优秀教师。再后来，哥哥小蒙生意做大了，他辞了职，去帮哥哥打理生意。去年（2013年）冬天，小政哮喘病复发，抢救无效，死于春节前夕，只活了63岁。

要放在古代，活到六十岁，就不算短命了。不过，目前中国人的平均期望寿命已达到74.8岁（男性72.4岁，女性77.4岁）。所以，他还没活到现在中国人的平均水平。他一辈子很平淡，就像芸芸众生中那些小人物，年轻时默默无闻，年老了悄然离去。他突然死去，让我很受刺激。当年和他家兄弟姐妹在一起的往事，像过电影一样，一幕一幕浮现在脑海里。

表哥小蒙，比我只大两岁，个儿不高，却长得非常结实。他看上去比实际年龄大许多。因为一家四口，他是家里年龄最大的男子汉。才十一、二岁，挑水、买煤球等重活脏活就全是他干。有人欺负姐姐和弟弟，他小眼一瞪，大牙一龇，像一头急红了眼的狼崽子，“嗷”地一声就扑上去了。他也因此在外面挨了不少打，常常是鼻青眼肿，却得意洋洋地凯旋而归。回到家，少不了被舅妈臭骂一顿，有时还会被罚饿饭。

舅妈一家人对我都很亲切，但是，我最亲近的还是比我大四岁的小玉姐姐。

小玉姐姐小时候非常活泼可爱。圆圆的小脸上，有一双小白兔一样，又圆又亮的大眼睛。想事儿的时候，头一偏，眼珠骨碌碌地转得飞快。看人的时候，两只黑眼珠水灵灵的，像一泓深潭，沁人心脾。

小玉姐姐不光是长得漂亮，性格开朗，还冰雪聪明。她能歌善舞，会讲很多好听的故事，会画画儿，会很多让女孩儿羡慕的手工。她特别喜欢我，每次去她家，她都要把我带在身边，让我像跟屁虫一样跟着她。我那时虽然长得瘦弱，内心却很强大，有大男子主义意识。对一般女孩儿，我都不屑为伍。她和那些小伙伴们玩的游戏，什么跳房子，过家家，跳绳，踢毽子等等，我都不感兴趣。我还是喜欢跟小蒙哥去玩男孩儿的游戏。

不过，我也喜欢听小玉姐姐唱歌，听她讲故事，看她跳舞，看她画画。我最喜欢的是，看她在音乐教室里弹风琴。只见她一双胖胖的小手在键盘上灵巧地翻飞，就像两只雪白的小鸽子在琴上跳舞。最奇妙的是，随着她的手指有节奏的上下跳动，那风琴就会唱起美妙动人的歌儿。

有一年儿童节，我大概有六、七岁。舅妈给了小玉姐姐四毛钱，让她带我和她两个弟弟出去玩。活动经费人均

一毛。小玉姐姐瞒着两个弟弟，带我一人去了少年宫。半下午就把钱花光了。其中三毛钱是给我买了一套小人书《杨家将》（十本）。我站在那套书前面，死死盯着那些彩色封面，半天都不想离开。她就一狠心，给我买了。回来的时候，小玉姐姐剩下的钱，只够给两个弟弟一人买一根棒棒糖。小蒙哥哥倒无所谓。小政弟弟中饭也没捞着吃，儿童节饿了一天，最后只拿到一根棒糖。他实在委屈，就给舅妈告状。舅妈问了小玉，不但不责怪她，反而夸奖她带我玩得好。后来，我想留五本小人书给小政弟弟看，小玉姐姐坚持要我把那套书全部带回家。那套书我珍藏多年，当知青下乡后才遗失。

后来我们都长大了，她十三、四岁的时候，已经出落得如花似玉。我也十岁了，开始分男女界限，我和女生保持距离。与漂亮女生相遇，更要装出正襟危坐，目不斜视的样子。不过，小玉姐姐仍然喜欢带着我。当然，她已经不再玩小女孩儿的游戏了。她带我去听她和几个小伙伴弹琴、唱歌，看电影，甚至听她们聊天，悄悄讲身边男孩子的事儿。我也没把她当一般的漂亮女生看待，只觉得是自己家里最亲近的姐姐。我不想让她不高兴，所以愿意花时间陪她。我欣赏她的聪明和美貌，喜欢她的自信和骄傲。对她身边的小姐妹，那几个清纯可爱的女孩儿们，我也有好感。可能我当时已经进入青春前期，挡不住异性相吸的力量和体内荷尔蒙的躁动。也可能是在我读过的书中，那些无比美好的少女形象给我留下的印象太深。

和小玉姐姐以及她的小姐妹们在一起，我不必分男女界限。我常常静静地坐在一边，一边看书，一边听她们说话。那感觉就好像春暖花开的季节，坐在嘉陵江边，一阵微风从水面吹过来，带来一股淡淡的，来自小河对岸田野里的清香。

当时，我没读过《红楼梦》，不知道贾宝玉的名言：“女儿是水做的骨肉，男人是泥作的骨肉。”但我那时候，对女孩儿也有这种感觉。我觉得女孩儿都像嘉陵江水一样清纯、洁净。不过，我不像贾宝玉那样，认为男人有多么浊臭。我倒很为自己是一个顶天立地的男子汉自豪。做一个像泥土的大老爷们儿也很不错，甚至是必须的。种庄稼没肥沃的泥土不行吧？盖高楼大厦没水泥不行吧？水泥强度低了，还会影响建筑质量，出豆腐渣工程呢。

好景不长。不久，我就和小玉姐姐疏远了。

那是她初中快毕业的时候。从那时起，她的人生悲剧也开始了。

因为父亲的问题，她考初中时没通过政审，落榜了。眼看各个学校都开学了，舅妈心里很着急。有一天，接到一家民办中学通知，要小玉去报到。

当时的民办中学硬件软件都很差，师资也得不到保障，大多数是工资很低的民办老师，或临时招聘的代课老师。成绩稍好一点的学生都不去报考，所以也招不满学生。小玉姐姐不愿去。舅妈想，女儿才十二岁，不上学咋办？别无选择，说服小玉姐姐去了。

小玉姐姐学习好，能歌善舞，初一年级就当上了班里的文体委员。她基础好，各科成绩都遥遥领先，老师同学都喜欢她。初三时，换了个新班主任。她是个临时代课老师，年少气盛，急于挣表现。除了抓课堂纪律，她想响应上级号召，在学生政治思想工作方面下功夫，抓出点引人注目的成绩。

这老师是个聪明人，明白“龙生龙凤生凤，老鼠生儿打地洞”的道理，决定从那些家庭出身不好的学生下手，在他们中间，发现苗头，找到突破口。

她查了学生登记表，发现了小玉姐姐，父亲是解放初期被人民政府镇压的反革命军人。

其实她刚到班上，就注意到这个女生了。小玉长得漂亮，活泼开朗，喜欢笑，爱唱歌。衣裳虽然都只是一般布料做的，却剪裁得落落大方，十分合身。她是游泳运动员，走起路来，健美的身材特别引人注目。她学习成绩又好，在班上简直就是鹤立鸡群。

老师暗想：有一个反革命的父亲，而且被枪毙了，小玉一定对新中国有刻骨仇恨。她不但不夹起尾巴，老老实实做人，反而这样招摇，整天就像个骄傲的公主。一定要煞煞她的威风。她学习成绩好，很可能是白专典型。老师决定，找几个家庭出身好、学习成绩一般的同学谈谈，了解她的情况。

开始，大家说，好像没发现她有什么反常的地方。老师就启发大家，想想小玉平时的言行。比如，喜欢读什么课外读物，唱什么歌，爱和哪些人接触？又鼓励大家，要学习刘文学，敢于与坏人坏事斗争。这次活动，表现突出者，将作为共青团重点培养对象。

同学们想了一会儿，一位与小玉比较接近的女生发言了：小玉会弹风琴，会唱很多歌。有些曲调怪怪的，听了全身发软。有一首歌好像叫《芦笙恋歌》。歌中唱“:阿哥阿妹的情义长，好像那流水日夜响。”还有一首《小河淌水》什么的，唱“月亮出来亮汪汪，想起我的阿哥在深山。”老师听到这里，一拍桌子，高兴得站起来。她头一仰，两眼一翻，作痛苦思索状。

苦思冥想好一阵，她终于开口了：“同学们，我们大家都要保持革命警惕性呀。阿哥在深山？社会主义革命热火朝天，如果是好人，谁会钻进深山老林？我看就是台湾派来的女特务，在想念那威虎山里的土匪哥哥座山雕！”说到这里，她突然十分佩服自己，多么天才的联想，多么强大的逻辑推理能力呀！她得意地晃了晃脑袋，稍顿了一下，又转过头对那女生循循善诱：“嗯，还有你说那个什么《芦笙恋歌》，也不能放过！你看，‘阿哥阿妹情意长，好像流水日夜想（响）。’整天不想革命工作，不想阶级斗争，24小时就光想男女之间，那些乌七八糟的事儿。哼！不折不扣的靡靡之音、黄色歌曲嘛！”她越说越气愤，嘴角满是白泡，唾沫星子乱飞，溅了那女生一脸。

另一个女生看见老师这样兴奋，也站起来，说：也听小玉唱过一首歌。歌名不知道，只听第一句是“在那遥远

的地方，有一位好姑娘”，她穿着镶“美丽金边的衣裳”，最后还唱“我愿意做一只小羊”，去挨她的皮鞭抽打。

老师一听，连连点头，说：“大家听听，听听。哼，这个‘穿金边衣裳的女人？不是地主婆，就是农奴主的女儿！她拿皮鞭拷打贫下中农。我们的阶级弟兄呢？不但不奋起反抗，‘夺过鞭子揍敌人’，反而心甘情愿当牛作马，接受拷打。这不是美化阶级敌人，丑化革命群众又是什么？这样的反动歌曲，就是腐蚀青少年的糖衣炮弹呀！不将它批倒批臭，红色江山就会变色啊！”她紧握拳头，右手向这个女生头顶上空潇洒地一挥。仿佛手里有一条无形的皮鞭，正向敌人狠狠抽过去。

女生旁边，是一个又矮又胖，满脸长着些红红白白青春痘的男生。他微微低着头，一边听女生和老师说话，一边斜着眼睛瞟她们。见老师的拳头忽然朝自己这边挥过来，吓了一大跳，赶紧说：“报告老师，我想起来了。小玉喜欢和学习委员、就是那个瘦高个儿的男生说话。”看看老师鼓励的目光，他又义愤填膺地补充：“有一次，小玉好像还对那个男生笑了！”“咕咕。”说到这里，他很响地吞了一下口水。旁边两个女生对望一眼，偷偷发笑。

老师狠狠地表扬了这几位同学。要他们进一步收集材料，准备尽快开一个主题班会。她说，要发动全班同学，对小玉同学进行批评帮助。对她的错误行为要严肃批判，还要在她思想上深挖原因。这样做，不仅是让她悬崖勒马，对其它同学也是一个很好的反面教材。

第一次班会上，在老师和同学们的帮助下，小玉作了自我批评。她说：这些歌曲是跟妈妈学校的音乐老师学弹风琴时，学着唱的。当时只知道曲调好听，没理解其中的反动思想。以后一定不再唱了。老师最后总结说：小玉同学态度不诚恳，检查避重就轻，《社会主义好》那样的革命歌曲那么多，为什么要专门唱黄色歌曲和反动歌曲？要她下去好好思考，从灵魂深处挖根子，下周再作检查。老师还提示：首先，要反省反革命父亲的影响；其次，整天唱那些阿哥阿妹的黄色歌曲，一定已经深受毒害，是否对男同学产生过不良动机？

第二周班会，小玉承认：自己家庭出身不好，从小缺乏艰苦环境锻炼，滋长了资产阶级思想，例如爱慕虚荣，喜欢漂亮衣服和好听的音乐等。以后一定向工农家庭出生的同学学习，多参加艰苦劳动锻炼，克服这些缺点。但是，要说父亲的影响，小时候，父亲很少回家。在自己五岁时，他就死了。自己整整想了一周，确实回忆不起，他说过什么反动话。只记得他最后一次回家，抱着自己，亲了又亲，最后说：乖女儿，爸爸走了，你以后一定要听妈妈的话。妈妈也常常教育自己，要听党的话，与反动父亲划清界限，就当自己从来没有爸爸。自己年龄小，与男生都保持距离，只和女生接近。除了班委分配的工作，从来没有主动和男生说过话。唱那些黄色歌曲，也是有口无心，绝对没有产生任何不良动机。结果，她的检查仍然没通过。

班主任老师求胜心切，决心要啃下小玉这块硬骨头，抓出一个在学生中反修防修、树立革命理想的样板。让学校领导看看自己的能力，好尽快转为正式编制老师。她见连续两周的班会没打开局面，就让一个班干部给小玉谈

话。要小玉在第三次班会上，做深刻检查，必须进行动机分析，还要与反动父亲联系起来。

为了让倔强的小玉服软，班主任还让班干部对她说：如果连续三次班会都通不过检查，就要上报学校，将她定为受资产阶级思想腐蚀、生活作风有严重问题的失足青少年。押送她去少年管教所，接受劳动改造。

其实老师很明白，小玉这个情况（家庭出身不好，唱黄色歌曲）还够不上送少管所。只想吓唬吓唬她，让她交代更多问题。小玉姐姐从小是个乖乖女，那里受过这种恐吓？她紧张、委屈、害怕，又不敢给妈妈说。晚饭也没吃，就上床了。第二天早上起不来。妈妈摸她的额头，烫得怕人。送到医院，医生让验了血，照了光。最后说：是精神受了严重刺激，惊恐过度。开了些安神定心和退烧药物，让服药以后，再继续观察。第二天，高烧是退了，却只是昏睡不醒。

第三天早上，人是醒了，却认不清周围的亲人。问她话，先是眼神迷离，支支吾吾。再问，就像只受惊的小鸟，缩头缩脑，东张西望，似乎想找个地方躲藏。舅妈扶她坐起来，慢慢地，能说话了。她低着头，反复说："五岁爸爸就死了，真的没听他说过反动话。""啊！"一声尖叫。她突然跳下床，像只小狗一样，手足并用往屋角那张小饭桌下面爬。她跪在桌底下，双手抱着头，索索发抖。舅妈使劲拉都拉不出来。拉急了，她就喊："妈妈妈妈！他们来了，还拿着手铐，要抓我去少管所。"小玉姐姐被诊断为精神分裂症，她疯了。

她病情反复，住了很多次医院。

听舅妈说，她像犯人一样，被关在阴森森的病房里，强迫吃很难下咽的药。如果她不吃，就要被绑在电椅上，全身通电。每一次，她都会被电流打得昏死过去。医生说，那叫"电疗"，能够改善症状。我非常难过，想去医院看小玉姐姐。舅妈怕我看了害怕，不要我去。

那段时间，我夜里老做恶梦。常常梦见小说《在烈火中永生》里的江姐，绑在渣滓洞监狱的老虎凳上，被凶残的敌人折磨得死去活来。

我定睛一看：奇怪，那个五花大绑在椅子上受酷刑的女人，怎么变成了我的小玉姐姐！！我吓得大哭大叫、乱打乱踢，要扑上去和那些坏蛋拼命，救我的小玉姐姐。早上起来，枕头都被泪水浸湿了。夜晚做恶梦，白天精神恍惚，我的学习成绩一落千丈。妈妈也着急了，带我去看医生。医生说，是受了什么惊吓，心理发生障碍了。我吃了一些药，又接受了心理治疗，才慢慢不做恶梦了。

一年半以后，小玉姐姐症状有些缓解，出院了。我才在她家里见到她。

只过了一年多，我已经认不出她了。原来轻盈苗条的身材变得粗壮肥胖，走路像只企鹅一样慢慢移动。好看的鹅蛋脸变得又大又圆，像一只充了气的气球。以前那双又黑又亮，会说话的大眼睛被挤成一条细缝。最可怕的是，她神情木然，目光散乱。见到我，仍然坐着一动不动，脸上也没什么反应，显然没认出我。

我上前轻轻喊：“小玉姐姐，我是海若弟弟呀！”她身子一颤，眼里有火苗跳了一下。她抬头看看我。一会儿，嘴角牵动了一下，似在苦笑，又像要哭。她张张嘴，像要对我说什么话。我摸摸她的手，看着她的眼睛。过了一会儿，她还是没说出来，脸上又恢复了麻木。

舅妈抹着眼泪说：医生说，怕她再复发，还不能让她太激动。就让我先回去了，要我等她好些再来看她。

后来，我考上初中，去离市区很远的一所郊区中学住校。学校半个月才让学生周末回家一次，我平时就没有时间去舅妈家了。

放暑假时再去她家，就只有小蒙小政兄弟俩陪我玩。小玉姐姐总是像个中年女人一样，坐在床边发呆。初见我时，抬头和我傻笑一下，算是打个招呼，接着就埋下头，一个人继续发呆。

我读高中时，她的疯病基本上没再复发了。体重也控制了。虽然没有恢复到原来那样修长苗条，但毕竟接近正常人了。由于长期服药，人基本傻了，就像一个弱智儿童。好在，她生活还能自理。有时也帮舅妈做一些洗衣、做饭的家务事。因为初中没毕业，又有这病，也找不到工作。没事就在家抄抄唐诗三百首，练练钢笔字。有时也去附近的文化宫游泳池游泳。每次见了我，她总是傻笑，拉拉我的手，喊我的名字。甚至能寒暄几句，却没有更多话说。她已经不会弹风琴，也不会唱歌了。她很多事儿都不会做了，有一件事儿却还是和以前一样：每到吃饭的时候，有好菜上桌了，她就不许两个弟弟先动筷子，一定要亲自把最好的部分挑出来，给我夹到碗里。

有一年暑假，舅妈送她来我家住了一段时间。因为她从小聪明能干，最得我妈妈宠爱。她疯了以后，我妈特别心疼。她在我家情绪很不错，人好像也清醒得多了。还常常帮我妈妈做一些家务事。看见我从学校回家，她就特别高兴。我家住在嘉陵江边，我和弟妹还带她一起去江里游泳。她从小在少年宫体校游泳队受过训练，是幼儿学。后来参加比赛，成绩达到了国家二级游泳运动员标准。现在，精神虽然出了问题，游泳技术还能基本保持，蛙泳和自由泳特别熟练。我在江边长大，水性很好，参加过横渡长江比赛，但蛙泳还没她快。听我们夸她游得好，她就傻傻地笑。有一次，我妈还高兴地对舅妈说：小玉病情这样稳定，看来以后慢慢减少服药，坚持锻炼，还会恢复正常。

不久，文化革命开始了。我在学校参加红卫兵，写大字报，徒步大串联，重走长征路。那一次我和同学们在红军当年走过的路上走得很远。我们到了贵州遵义，还在“西风烈，长空雁叫霜晨月，马蹄声碎，喇叭声咽”的时候，登上了娄山关山顶。

离开家一个多月，回来听我妈说：小玉姐姐又出事儿了。

1966年，夏天。文化大革命开始，学校都停课了。舅妈的两个儿子也与同学一起去外地参加革命串联，只有舅妈在家陪着小玉。一天早上，舅妈被造反派叫去参加特殊人物学习班（她是反革命家属）。临走时，嘱咐小玉：中

午妈妈不能回来，自己在家煮面条吃。晚饭等妈妈回来做。

下午六点半，舅妈才从学习班回来，发现小玉不在。等到天黑了，仍没见人。这种情况，以前没有发生过。问邻居们，都说没看见。舅妈平时没给小玉零钱，这半傻女儿能跑哪儿去了呢？

舅妈去派出所报案。到那里一看，大门紧锁。旁边有人说：文化革命开始，派出所已经被造反派夺权了，白天大家开批判会，晚上连值班民警都找不到。只好再回家苦等，希望晚些时候小玉能自己找回家来。

好容易熬到次日清晨，舅妈忽然看见，小桌上，放着小玉平时抄写唐诗的小本。她拿过来翻开，发现最后一页上没有抄录唐诗，却反反复复写了几行字：二姑、海若弟弟。。。

舅妈心头一惊。前年，曾带小玉去过她二姑家（二姑就是海若母亲）。小玉在重庆没有更多亲人，二姑又最疼爱她。一定是自己跑到二姑家去了。

二姑和二姑父在远郊区北碚一所学校工作，家就在学校。离市区有50多华里远，还隔着一条嘉陵江。小玉腰无分文，如何能去？

舅妈赶紧跑到邮电局，给二姑学校打长途电话。学校值班室也无人接电话。

舅妈和邻居简单交待：如果小玉回来，请将她好好看住，又急急忙忙赶到二姑家。

见了二姑，小玉没来。

大家分析一下情况，二姑和二姑父（我父母）立刻陪舅妈出发，到离家不远的嘉陵江渡口去。小玉来这里，必须乘渡船过江。渡口边很有可能会发现线索。

分析果然正确。下午三点多，在江对岸的渡口附近，找到目击者，提供了小玉的线索。

目击者是一名住在渡口附近的老农。

昨日下午，大概也是三点左右，老农正在渡口旁边菜地里收菜。岸边急匆匆过来一个二十岁上下的年轻女子。

只见她眉清目秀，梳两条小辫，穿一件蓝底白花的连衣裙，肩上挎着个黄色小包。不知是太阳晒的，还是走得急，满脸胀得通红。她在渡口东张西望，寻找渡船。当天江面起大雾，上午就早已封渡。那条渡船（那时农村小码头的渡船，其实就是一只小木船）锁在江对岸，船工也回家去了。老农告诉这女子，要她次日再来。那女子听了，好像有些着急。她呆呆地站着，望望江面，是迷迷茫茫的白雾。又低头看看，是拍打着礁石的混浊的江水。一会儿，她又钻进江边一片玉米地去了。那片玉米长得很茂密，有一人多高，人钻进去就看不见了。估计她是去方便，老农也没在意。

很快，那女子又从地里出来了。身上的蓝色连衣裙脱了，换上了一件红色游泳衣，急急向江里走。

平时，老农也见过人在渡口边游泳。见她这打扮，看来，是准备游过江。连忙大声喊："小姑娘，雾大，水急，一个人渡河有危险，不能去啊！"那姑娘听见喊，扭过头，傻傻一笑，说："爷爷，我游过长江，比这条江宽得多。我水性好，不怕的。"一边将塑料凉鞋及连衣裙塞进小背包，一边继续往江里跑。

老农半信半疑，只见那女子下水后，挥动双臂，三下两下就离了岸边。

刚开始，透过雾气，还能隐隐约约看见，那姑娘的头在白茫茫的江面上，就像一个快速移动的黑点。一会儿，雾气越来越浓，那黑点越来越小。最后，雾气与江面水气融成一片，黑点也看不见了。老农心里说："人不可貌相，海水不可斗量。看不出，这小姑娘倒是个会水的好手，但愿她没事儿。阿弥陀佛。"没再多想，又忙自己的去了。

我父母和舅妈急忙向老农核实那女子的高矮、长像，衣服的颜色和样式。可以确认，正是小玉。

天哪，她下水到现在，整整一天了，人在哪儿？

我父母立即架着舅妈（舅妈已经瘫倒在地，几乎崩溃了），又回到我家。父亲找了几个热心的年轻男老师，一起沿岸寻找小玉，打听有关信息。

舅妈拼命哭喊着，发疯似地挣扎着，要跟着大家一起去找女儿。最后，被我母亲强行按在床上，由我母亲陪着，留在家里，等候消息。

几个人分头找了两天，没任何线索。我父亲又动用老关系，请水上公安局的警察出动。当时虽然公检法已经不能正常工作，水上公安局的几个朋友还是出于交情，私下帮忙。他们开着巡逻艇沿江查找。又请了专业打捞队，在有可能发现尸体的江边进行打捞。

依然没有任何发现。

听母亲说：舅妈不吃不喝，不言不语，只是默默流泪。她被送进医院，全靠输液维持生命，在医院住了半个月。出院时，她满头黑发已经变成花白。她独自一人来到小玉下水的渡口边。从那里出发，沿着崎岖不平的江岸，一个人跌跌撞撞向下游走。

她边走边喊小玉的名字，边走边看，想发现小玉留下的丝毫痕迹。她不停地走，一直走到朝天门码头，那是嘉陵江的尽头，与长江交汇的入口处。这段路程大约有100多华里长。河岸曲曲弯弯，地形复杂。有高低不平的庄稼地和芦苇丛，有乱石嶙峋的河滩，有阴风惨惨的峡谷，还有深浅莫测、危机四伏的泥浆沼泽地。

谁也不知道，这个文静弱小，枯瘦如柴的女人，如何能够在四、五天里，走完这段艰难的路程。这件事，她没告诉任何人。我母亲也是事后才知道的。就算当时知道，我父母也不能去照顾她了，因为当时是文化革命，我父母已经被造反派控制，没有行动自由。我事后也不敢去问母亲，舅妈那几天在江边，一个人艰难跋涉，还发生了什么？我不敢想象她当时的具体情景。我想，就算是我知道了，恐怕也没有勇气写出来。因为，我敢肯定，那一定是世上最悲惨的一段行程。

嘉陵江啊嘉陵江，你也是生我养我的母亲河呀！

我知道，你来自岷山的雪峰之下，浩浩荡荡，在巴蜀大地上奔流了千万年。人世间有说不尽的悲欢离合，你早已熟视无睹了；亲人之间那些生离死别，你也早已麻木不仁了。

可是，我不知道，当你看见岸边那个失魂丧魄的女人，丢失了女儿，喊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的时候，你也会陪伴着她，和她一起呜咽流泪吗？当你眼睁睁看着那可怜的女儿小玉，在人间走投无路，投进了你的怀抱，你却不能给她保护的时候，你也会为她，这个像一棵小草、一朵野花一样卑微的小女孩儿，轻叹一声吗？

那一年，我的小玉姐姐刚满二十一岁，我的舅妈四十七岁。

舅妈七十六岁时去世，至今已经有整整二十年了。她病危时，我和小蒙、小政守在她床前。她对两个儿子说："儿啊，我背着反革命家属的污名，为你们爸爸守了一辈子寡，从来没有怨过谁。我最后悔的是，没有把你们小玉姐姐照顾好呀。都说她死了。可我找了她整整三十年啊，却落得个生不见人，死不见尸呀。我就要和你爸爸见面了，他问起最宝贝的女儿，我该怎么说啊！"为什么舅妈找了小玉三十年，竟没有丝毫发现？

据水上警察分析，小玉的下落有几种可能：

第一种可能：

小玉游到江心出了意外。很可能是身体出了状况。诸如手足抽筋，低血糖休克等。她顶着烈日，步行几十里地，没吃饭。江水急，水温低，消耗体力太大。在这种情况下，极容易发生手足抽筋，或者低血糖休克。这段江面水急、浪大、旋涡多，水下暗礁多。当时雾太大，航标也看不清。她游到江心，很可能碰到水下礁石，手脚受伤，或被礁石牢牢卡住，困在水底。这种情况常有发生。俗话说："河中淹死会水人"，水性再好的人也难保不出意外。何况当时天气情况恶劣，小玉对水下情况又十分陌生。淹死后，尸体或者紧卡在礁石内了，或者早已顺嘉陵江而下，被激流冲入长江。尸体就根本无法找到。

第二种可能：

她没死。要么被过往船只救起；要么渡江成功，上岸却迷了路。这两种情况都不太可能，因为当时整个江面大

雾，上下船只均已停航。而且水上公安局已经发出寻人通告，如有知情船只，应该上报。如果她上岸后迷路了，也应该有路人遇见。

第三种可能：

她没死，但落入歹人之手。因是年轻女子，有疯病史，智力低下，容易受人控制。如果真是这种情况，案情侦破的难度大，甚至成为一桩永远无法侦破的“死案”。也就是说：小玉的下落将永远石沉大海。

后来，我依然常常去嘉陵江边。我在江中遭遇过多次险情。最惊险的一次，是在文革武斗时期。那天山洪暴发，我独自一人游过江。在波涛汹涌的江心，我挣扎了一个多小时，气力用尽。最后，我想：恐怕是小玉姐姐想我了，要接我去她那里呢。我决定放弃努力了。闭上眼睛，停止划水，随波逐流吧。谁知，一股激流冲过来，浪花托着我，把我带到岸边。奇迹一般，我又化险为夷了。后来我想，一定是我的小玉姐姐还不希望我现在就死，她在江中偷偷看了我一眼，就又托着我，把我平安送回了人间。

很多年前，我读过王小波的小说《绿毛水怪》。书中那个惹人怜爱的女孩“妖妖”，掉在海里，却没有死去，变成了绿毛水怪。她离开了人间，却永远生活在大海深处。

当我看到这里，马上就想起了小玉姐姐。我坚信那不是小波瞎编的童话故事。我也坚信我的小玉姐姐掉到江里以后，并没有死。她也只是不愿意再回到人世间，那个让她害怕的地方。她仍然活在清澈的江水里，和那些头脑简单、心地善良的鱼儿住在一起。

我只要有空就会去江边看她。我相信，我会等到那一天：

当四处无人的时候，有一只人面鱼身的水怪从嘉陵江水底浮出来，悄悄爬上礁石，朝我傻傻地笑。不用问，也不需要相认，我知道她是谁。

2016-04-05

汪洋新书《那一片汪洋-一个医学教授的社会人生》介绍：

http://blog.sina.com.cn/s/blog_a4c648120102wm5t.html

冷明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92

杨绛”现象探秘

这两天刷暴朋友圈儿的，是这样两个字：“杨绛”。且其中那个“绛”，还有转发者不知该咋读。别以为点赞和转发“杨绛”，就是知道“杨绛”、喜欢“杨绛”、崇拜“杨绛”。不，他们中的许多，此前甚至不知道谁是“杨绛”。但见满屏都是“杨绛”，也就要么跟着转发“杨绛”，要么跟着点赞“杨绛”。似乎这两天对“杨绛”不表示点啥，都不好意思混圈儿，于是点赞，于是转发。

有位理工男，很有才的，见圈儿里“杨绛”过去，“杨绛”过来，自己却不知“杨绛”是谁，只好贴出如下文字：“我读的书少，真的不太熟悉杨先生，但被大家刷满了”。末了，再贴一句，“看来，我就是输在起跑线的那一位”。短短的文字，满满的歉意。

还有位文科才女，拥有博士学位，贴出一幅照片，黄黄的叶，像是秋日银杏的，又像是夏末梧桐的，配上了杨绛这段文字：“我和谁都不争，和谁争我都不屑；我爱大自然，其次就是艺术；我双手烤着，生命之火取暖；火萎了，我也准备走了。”可能是觉得意犹未尽，再在照片上方敲下这段文字：世间好物不坚牢，彩云易散琉璃脆。结果让闺蜜们误以为她的爱情之船沉了，或和谁谁谁的友谊小船翻了，纷纷致询问与慰问，弄得她只得仅隔了一天，就赶紧贴出郑重声明：“各位童鞋，‘世间好物不坚牢，彩云易散琉璃脆’是《我们仨》里的原话，原谅我漏打了引号，让你们想多了”。《我们仨》是杨绛的作品，爱文学爱杨绛的才女再次想当然地认为，“童鞋”们当知道。

其实每个人的知识都有盲区，因为每个人的读书都有选择。反过来也一样。无论是纸质书，还是电子“书”，可供读的“书”几乎是无限量，可是人能读书的生命，最长若杨绛先生，也就百把岁，多数人还远远少于此数。真的是如庄子所言，“吾生也有涯，知也无涯。以有涯随无涯，殆矣！”所以理工男不知“杨绛”，合乎情也顺乎理。同理，才女喜欢“杨绛”，照片上配杨绛文字，留言上放杨绛语录，想必是偶然读到杨绛某本书，或某篇文，被打动，被吸引。因为才女学的是财经，不是文字。想起曾经读到位西方哲人的话，大意是，最终选择哪位哲学家的著作阅读，一定程度上，就是是赞同了那位哲学家。研究者除外。

文学与哲学也相类。浩若烟海的文学书籍，灿若星辰的中外作家，必须得凭借兴趣或喜欢引导，才可能读到特定的某部或某位。这个“特定”的起始可能纯粹偶然，也可能由人推荐，但最终肯定是自己的决定。坦率地说，在

钱锺书和杨绛这对作家伉俪中，井民特定的是钱锺书。也是偶然从电视上看见《围城》，觉得好看，尤其是那份潇洒与幽默，可能还有方鸿渐的扮演者陈道明当时正帅得不要不要的，就赶紧买了《围城》。读了《围城》，觉得电视剧《围城》不如小说《围城》。后来买了也读了《写在人生的边上》，觉得好智慧，好幽默，书中“人是独自呆着也要弄出点声音来的动物”、“人是不渴而饮的动物”、“人是没有发情期一年四季都有性欲的动物”等句，一读即中毒，近三十年过去也没能忘记。

可能是真把杨绛当成钱锺书“背后”的女人了，尽管也陆续知道她的《洗澡》、《干校六记》、《我们仨》，甚至还一度与钱锺书的《写在人生的边上》搞混，误以为她的《走在人生的边上》是钱锺书的《写在人生的边上》，但都没有买来或借来读。不解的是，身边也刚好没人推荐起她的作品。直到先生以105岁的惊世高龄去世，方才知道，她是剧作家、小说家、散文家、翻译家，她的一些文学作品，含金量甚至不在钱锺书之下。读过《唐.吉诃德》，但惭愧得很，至今不知译者是谁。读早了，读在还是个普遍不尊重翻译家知识产权的时候，且兴趣还是受马恩提到的长矛战风车，以及那匹名字怪怪的瘦马所激发。

这两天也在想，为啥杨绛去世，会有这么多的人关注？一个未必合理的猜测是，她活得超长。在这颗星球上，能活到她那么长的人，无论男女，都绝对是已活成奇迹或传奇。另一个未必合理的猜测是，她活得很健康。活到百岁以上，可能还不算特别稀奇，毕竟各地都有长寿村，长寿村里都能找到百岁老人，可是近百岁还能著书立说，恐怕就极其罕见了。再一个未必合理的猜测是，她活得很优雅、很壮阔。像她那样，有英法名校的留学经历，有清华等名校的教书生涯，有钱锺书那样的成功的男人，有熟练掌握多国文字的能力，有戏剧、小说、散文、翻译等多门类的大量作品，有精致到早在文革期间吃鸡蛋就不吃蛋黄、吃西瓜就只吃中间部分的生活品位及支撑条件，以及她那样早已超然于是非恩怨甚至生死的女人，恐怕再难找出第二个。人活成她那样，哪怕是还健在，也称得上神仙了。

特地留意了一下，在井民朋友圈儿里点赞和转发“杨绛”者，女性多于男性。于是斗胆再来个未必合理的猜测：女同胞们引杨绛为自豪，她是女界的骄傲，也是女性的人生高标。有她那样多的知识，那样丰富的阅历，那样横溢的才华，那样美满的婚姻，那样拿得出手的丈夫，那样精致而优雅的生活，那样健康而悠长的人生，那样厅堂厨房都上得下得的才干，是多少女性毕生的向往和追求，且往而不至、求而不得啊！有生活品位不低、文化程度不高的女性朋友专门来电求证杨绛的“绛”字咋读，而此前她对杨绛可谓一无所知，就从侧面证实井民上述猜测或许有点合理。

还特地留意，在点赞和转发有关“杨绛”的文字中，篇首或标题“最贤的妻，最才的女”那文，或那类文，最受女性朋友喜爱。也是哈，天下那么多女人，刻苦装点自己的大脑，勤奋修炼自己的才干，努力锻炼自己的能力，毕生致力于相夫教子，瞄准“贤妻良母”方向奋斗一生，尚且未必能得到丈夫和他人的肯定，也就是毕生求一个“最”，如“最贤的妻”而不得。可这位刚刚以105岁去世的、叫“杨绛”的女人，居然得到丈夫两个“最”的

评价，更得到连日来举国舆论的热议与盛赞，那是在借“杨绛”表达深藏心底的羡慕啊。

有人说，隔得近的熟人成牛人，往往引起的是忌妒；隔得远的陌生人成牛人，引起的就只是羡慕了。这话虽然伪鸡汤色彩浓烈，但细细想想，那么多不知“杨绛”为谁者，都肯放弃对吃喝拉撒、家长里短、天气冷暖的关注，慷慨地点赞和转发“杨绛”、打听“杨绛”，就知道，一个人，一个女人，该活成什么样，其实标准是很高的。一般女人做不到，但丝毫不影响她们心往矣，且哪怕到了大姐大妈年龄段，也初心不改或痴心不改。

2016-05-26

读书要趁早

昨天是世界读书日，自认和被认的读书人，竟然没有读书，惭愧无比。

坦白交待，俺平时也不常读书。就像不常看电影。奇的是于二者之上，竟有同一的理由：它们都汗牛充栋，可觉得非读（看）不可的，似乎历来稀少。

不怪写书人，也不怪电影人。要怪怪自己。懒，有事就忘记读书，就像忘记看电影。没事则想不起该干啥，发呆。听说有钱人的新近时尚是，买个荒岛来发呆。俺不是有钱人，买不起荒岛，经常就关了灯，独坐沙发听古典音乐。偶尔竟也被搞得涕泪横流。尽管既不识线谱，也不熟简谱，节奏音准之类还不靠谱。

也有个理由，没教书了，不再有读书的硬需求。当然也知道读书可陶冶情操，丰富精神，塑造灵魂，奔向远方和诗，回到精神的故乡等等。这些空幻缥缈的道理，也曾大量、长期向学生灌输。但现在突然觉得，读书的最大动力，其实并不那么强劲，更不那么悠远和雅致。古人说，书中有美媚，书中有钞票，仿佛读书最能帮忙泡妹与挣钱，确实是太辱没读书了。但读书有看得见的功用，恐怕也才是人得读书的主因。

炒股大妈读股票书，家庭妇女读烹饪书，青春少年读科幻玄幻书，天真烂漫儿童读童话书，表皮上看是由俗到雅的行为，实质上主要是需要在推动。进股市几年摔打几个回合，大妈丢掉炒股的书；下厨房几个月，家庭妇女扔掉烹饪书；小伙儿成家立业后，不再迷恋科幻玄幻书；以及长大成人后，多不再读童话神话书等等，读书，读什么书，不读书，不读什么书，原来是随着人生的延展，规律性地变化和迁移着，背后则是变化着的功用在支配。

只有俺这类靠说话码字儿吃饭的角色，理论上才终身无法彻底不读书。换言之，一息尚存，总得读点书。但这毕竟这是小众，极小众。从这点出发，俺对成年人多不太读书，不太抱有那么强烈的忧患与批评。

就个人而言，曾经的教书生涯，确实经常读书，因此也经常买书。在那月薪只四五十元的上世纪八十年代，曾

咬牙斥“巨资”二百余元，买下全套《简明不列颠百科全书》。不是内心的高雅战胜了低俗，只是业已深信，端了教师的碗，就得比学生多些“水”。彼此流行“予人一碗水，得有一桶水”。现在回想起来，那也是典型的读书功利主义，与高雅、文雅、陶冶情操、远方和诗什么的，毛关系也没。

互联网有力改变了人们的读书方式，同时更有力地改变了本人的买书嗜好。除极个别经典的、公认的、流行的书外，读的兴趣不再浓厚，买的想法亦不再强烈。此时有个想法渐渐形成：书与别的物一样，只要能拥有，何必非占有？况且电子书读起来，具体说是用起来，还更方便。此后的备课与撰文，需要查找啥的时候，便不再跑图书馆，也不再翻书架，而是上网。

当然，很快也就发现，百度百科是信不得的，因为是人皆可上去编。但多个搜索引擎交叉印证，就不会犯轻信网的错误。如此一来，仅仅读书需要的骤降，买书的动力也就去掉大半。

说说个人的读书体会。因为饭碗决定，得常用着哲学书，但凡哲学史、哲学家和哲学著作，不论中外，需读的都读过。随着时间的推移，翻译过来的基本读完。个别不满足时，也曾抱着着砖头似的大字典，读过英俄对照的《反杜林论》，读过俄文的《哲学问题》（前苏联时期的著名杂志）。得承认，读了跟没读没多大两样。因为但凡国外的经典，几乎都被译成了中文，再难从中读到什么重大的遗漏。尤其是马恩原著，中央马列主义编译局，翻译的权威当属世界顶级，哪会留有某人去发掘之盲点？包括文学书，尤其是外国文学名著，译者多为国内外大家，真正在原文里尚存、可供读者独立发现和欣赏处，也少到几乎可以忽略不计。

曾经很可笑地自认，个别原著或原文的翻译，不那么恰当，自己艰找到更恰当译法，立时就能体会到读原文的魅力。譬如读托尔斯泰的《战争与和平》，一度觉得如个别研究老俄语的人所指，书名中那个“和平”，本意是“社会”。如此，该书的名称就不该是现今这对反意词，而是真正能体现该书意境的宽阔与旷远。可是稍微一寻思，就悲哀地发现，《战争与和平》这一说，哪怕是误译，也误得离题不太远，关键是早已得到公认，便是名气极大的翻译家，也很难将它搬正。何况也没那个必要。另一个例子是对前苏联歌曲《莫斯科郊外的晚上》第二段的翻译，薛范译的是“我的心上人坐在我身旁，默默看着我不作声。我想对你讲，但又难为情，多少话儿留在心上……”，细看原文吃惊地发现，竟是（大意）“亲爱的，你呀你，为啥弯着腰，低着头，斜着眼睛看着我？我有话对你讲，但又没法讲……”更合逻辑（紧张），也更像俄罗斯姑娘。坦率说，薛范的意译远了些，“心上人”太像中国姑娘了。可是，薛范之所译，早已流行数十年，存在的合理性强大无比。

由此得证，抛开译文，直接读原文，仅就知识的获得而言，未必会更多、更清晰。或许对学外语有点帮助，但也仅限于专业词汇。靠那点儿东东，出个国、购个物、逛个街啥的，丁点儿用也没。不过，上课时把两种以上外语的大部头，往讲台上那么一放，还时不时举起来晃晃，对震住台下学生，打造牛逼形象，还是有点点用滴。不过，那也是在互联网时代之前。互联网普及后，就连这点用也消失了。现如今，一个教授，在学生面前炫耀外语能力，

就像在学生面前炫耀电脑能力，炫耀时尚语句知晓量，炫耀网络热词掌握程度等等样，极易露怯甚至出乖露丑。再说，钱挣得不多，房子住得不大，车子开得不豪，身上牌子不名，就算是懂两三门外语，学生也充其量给个小表情包。学生中的旅游达人，三十郎当岁，走哪国说哪国话，满世界畅通无阻，身边就有不止一个。

昨天多半是为纪念，纸网二媒报道了多个读书达人。印象中最牛是个复旦女生，日均读书1.3本。此外还有借书达人，年借书千余次等等。前者若非阅读能力惊人，一目十行，就当是囫囵吞枣，读书只读标题或目录。当然，一年或一天读那么多书，至少到外面去晃的时间就没有了，这对养成人的儒雅、书卷、文静气质有用，也可有效防止沾染上是非。至于年借书那么多次，估计是做硕士博士论文罢，且多半是理工医类专业的。

注意到有读书达人强调，要读就读纸质书。理由是电子书会把人“带走”，当然说的当是把人的心带走。觉得这感受很个性，也很怪异。纸质的也好，电子的也罢，都是身外物，身外物除了钱，啥能把人真正带走？何况带走的还是心。再说纸质书电子化后，阅读方便，查找方便，复制也方便，只能是帮助了读书，绝不会干扰了读书。说句老实话，如果所有的书都电子化了，都能免费或低付费查阅、引证和复制了，本人就将两壁的书全卖了，还能腾出个二十来平米的房间。

可见哪怕是在读书日里，媒体推荐的一些读书模范，也未必真正能立起来。何况，书也绝对不是读得越多越好。写书名满天下的老子、尼采等，甚至干脆就不读书。人们在二位的书里，果然也找不到啥读书的痕迹。鲁大爷甚至直接相告，最好不读中国书。就算牛人所说与所做不匹配，但至少，他们不那么爱读书，却没有妨碍他们写了好书让别人去持久地读。

如今一方面是电子读物极度泛滥，一方面是纸质读物也恶性膨胀。真要想读书的话，眼下是最方便的时代，同时也是最迷乱的时代。正是在这个时代，人们普遍不读书，非但纸质的书不读，电子的书也不那么读。大家喜欢读手机，读手机上的双微。那种个人化、碎片化的阅读，是否也算读书，不确定。更关键是，太多的书，纸质的电子的，人们该读哪些？已经出现挑选的恐慌。就像有太多的院线电影，一天上映好几部新片，看哪部？脑袋先不先就昏一下。人称的阅读碎片化，时间碎片化，与最终的所得碎片化，仿佛为时下这个拼接的时代，准备了足够的零配件。

坦率地说，如今残留在脑子里的，多是童子功，即上大学期间及以后一段时间的密集阅读。在上大学期间，凭兴趣，凡能找到的文学、哲学书，无论中外古今，都计划性地读过。尽管大多都还给作者了，但就是残留下来的那一点点，也就与本人从中获得的思维、语言、方法等本事一道，融入到了自己的饭碗中。此后虽也陆续读过一些书，但不知咋回事，似乎印象和作用都远不如当年那么大。

因此读书日的警示，窃以为是“读书要趁早”。人真正到了退休年龄，读书的专用器官大多已不好使。再往后几年，那些器官甚至就不能再用来读书。届时支撑人度过残生的精神食粮，一来自他早年的经历，二来自他早年的

阅读。再说那会儿读书的功利，早已不复存在。

2016-04-24

井民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97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与友人谈话录】：

外国小说与中国小说

与友人谈小说中午一起吃饭的友人，想写一部长篇小说，问我的意见。我随便说了以下的看法，供这位从未写过小说的友人参考。

1、小说是一种制作。与可以完全写给自己的诗歌散文相比，小说是写给别人读的。如果说诗歌散文是一种写作，那么小说更像一种制作。

2、一直把制作剧本的人，算在作家之中，是因为与小说的制作方式相近。我们逆推过来，像编写戏剧的每一步骤都要仔细考虑好演出时观众的反应，编写小说的每一步，要仔细考虑好阅读时读者的反应。

3、小说作者，要在小说中与读者交流和沟通，很多写小说的人都知道。这是浮在表面的问题，第一个层次。那么深一点的一层，是要懂得沟通什么，才能让读者愿意与你交流，这需要作家的内涵，中国一半以上写小说的人缺少可以沟通的内涵。第三个层次是，要懂得怎样去交流，这需要写小说的智慧，一多半的小说家缺少足够的智慧。再一个层次是能够完好地掌握沟通的效果，到了这一步，没有几个人了。在过去的一百年里，做到最后一个层次的写小说的人，在世界上不超过五百个，中国能有几个呢，三个还是两个？

4、小说的技巧，中国人掌握的比较慢，往往写了十多年二十多年，才能掌握结构和其他技巧。还不是完整的，还只是他的这一类型的小说，一改型又不会写了。国外的人有三五年够了，并且全面一些。我在1986年左右买过中国青年出版社的一套书，上下两册，是国外普通大学文学选修课的教材，一是里面选择的小说有世界水准，二是每篇之后的讲解有世界眼光。于是，他们如果以后写小说，审美的问题、技巧的问题都容易解决。中国人一直缺少有悟性、有效果的阅读和思考，一直在听从杂志编辑和评论家的指导意见，艰难地寻求写作成功之路。

5、更快一些的阅读，从中领会小说的结构的办法，可能是看电影，欧美的电影。

比如美国拍总统的电影，有几十部，其中的总统有几十个类型，不像中国拍领袖的电影，都是一个面孔，只能是他的历史上，有几个大事件就拍几部，多一部也拍不出来。美国电影里，重要的是限定，可以把总统限定为任何

一种人，会遇到任何事件，然后他的性格在其中，又制造出新的事件，故事丰富了。

这种限定，可能叫虚构，注意国外所有的电影与小说，都是虚构的真实，当他们虚构出一个事件的环境、人物作为基点，以后的一切，都是这种情境中让人信服的真实的表现。

这与中国作家掌握的方式相反，国外的，是大处任意虚构，小处极其真实；中国的，是大处一定真实，小处缺少真实，没趣味，不耐看。

6、小说的能力在于描述。

比如一棵树，在从小到大的一生里，有生老病死的变化，有春夏秋冬的变化，有晨午昏夜的变化，有雨雪风霜的变化。这些变化不是加在一起，只有十六种，而是任意的组合，有上百种变化。小说文字的某种描述方式，只能适合一种或几种变化。

上个世纪在全世界出现了眼花缭乱的现代派小说，各种流派展示了各种描述方式，于是，能够写进小说的事情，增加了很多很多。不掌握更多的方式，就不能掌握更多的题材。

现在中国写小说的人，经常找不到可写的东西，不是题材缺乏，而是能力缺乏，描述方式的缺乏。

7、前面说："他的性格在其中，又制造出新的事件"，这对小说很重要。

我们被编辑和评论家教导的，是设计一个场景，让人物按照他的性格在其中活动，那不够。很多事件是性格和性格的变化制造出来的。有的小说家写到一定的时候，泪流满面，他的主人公不得不死，那是他的性格制造的悲剧，作家让他活着也不行。这一点是不是被忽略了？所以，写作最好的老师，是阅读过的好作品。

8，没有长久的小说写作经验，又要快一点接近小说，可以读胡赛尼的《追风筝的人》《灿烂千阳》，东方的思路，西方的能力，比较适合中国开始写小说的人。

2011-03-28

好作家是什么样子

今晚在一个名叫黄沙的小镇喝酒，与朋友谈起好作家的数量，接着说到好作家的标准。

一、好作家是有见识、有胸襟、有良知的人。

二、一般来说，见识来自对事物的了解、熟悉和感悟。了解和熟悉是见的部分，感悟是识的部分，合起来叫见

识。对于作家以外的人，这些已经够了。但是对于作家，还必须有对世界上一大批优秀作品的见识。你读过没有？你读懂了没有？你知道它们的优秀在哪里？如果没有读过，如果没有读懂，如果不知道它们为什么优秀，你的文学见识可能是零整数，可能是负整数。

三、胸襟和见识有关，是见识的结果。普通人不说了，直接说作家。读了一大批世界上的优秀作品，并且读懂了，你会知道他们的精神指向，是怎样的崇高；他们的悲悯胸怀，是多么的宽阔；他们的敬畏自然，是如何的深入，等等。当这些化为你的意识，你的人生境界提高了，才可能写出好作品。

四、附带说一句，世界上的优秀作品，当然包括中国的。但是中国作家里，极少见到在精神指向、悲悯胸怀、敬畏自然上，可以在世界作家里有重要位置的人。这一百年里，充其量都是中国的作家，不是人类的作家。还不如我们跳过去，直接读世界上的好作品。

五、良知是胸襟的继续。当你有了胸襟，良知会跟着到来。也可能是在有了胸襟的十年二十年以后，良知会跟着到来。你会知道上天要你当一个作家，是要你负起什么样的责任。你会知道，你应该写作哪些重要的东西留给人类，并且付出你以后的生命时间。

六、比如说，三十岁的时候，人们可以靠自己的灵性写作。这种灵性包含了必要的写作胆量和写作技巧，可以组织起有情趣的文字，优美啊，漂亮啊，有胆量啊，让大众赞不绝口，在中国作家里混个不错的、靠前的、甚至是第一的位置，但那不是好作家，甚至不是好作家的基础。到了四十岁，有没有见识，有没有胸襟，有没有良知，就变得重要了。没有这些，即使是中国第一的作家作品，又有什么意义？

七、比如说，现在的世界上，有了世界文学的翻译出版，有了互联网上的搜索阅读，任何地方都不再有文化优势了。比如一个偏远的城市或乡镇，从理论上来讲，都可能有两三个人，关注世界上最新最好的作品，阅读极广，领悟极深。他们互相鼓励，就有了最好的文化优势，就有了出现好作家的可能。

八、文学提升了我们。说的就是在写作的路上，见到好多优秀作品，增加了我们的见识、胸襟和良知。然后有一天，或许可以说，我们也提升了文学，像文学大师们做过的一样。附带再说一句，评价大师的标准，也是这三种，见识、胸襟和良知。

九、这里说的好作家，按照世间通行的说法，可能是著名作家、优秀作家，或者是伟大作家，文学大师。那是人们的误解。好作家里不分那么多层次，在不好的作家里，可以分出许多层次来。套用托尔斯泰的话，世界上好的作家都是一致的，而不好的作家，却各有各的不好。

2011年5月12日

【闲话古今】：

屠呦呦和诺奖

（写于2011-10-18）

唉，一年一度，只要临近诺奖颁发，一风吹起好一阵涟漪。

百家讲坛街头巷尾议论的结果呢，当然是洋鬼子欺负中国人，狗眼看人低或者遏制中华崛起，这是一定的，不然为什么不奖给中国人？不给袁隆平？不给屠呦呦？虽然如此，等到奖金发完也就没事了。并不妨碍依然可以保持一贯的骄傲和自豪，如果不是政治原因，那应该是中国包揽的，因为中华已经崛起了。

中国人喜欢把"科技"作为一个名词来说，科技人才、科技更新、科技战略乃至科技兴国什么的。其实科学和技术是有明确的不同指向的，这一句其实也是明确的简单的常识。

什么是科学呢？科学是指事物本身内部存在的规律，不管人类发现或者不发现，认识或者不认识，知道或者不知道，规律客观存在。有的人闲来无事可做，仰望星空，不料发现了宇宙原来是加速膨胀的。于是不相信的人来验证，认为果然如此，后来就获得今年的诺贝尔物理学奖，分享了一百多万美刀。

所以，科学是观察、是推理、是验证，科学不是创造、不是制造，科学只是发现，不能发明，从来没有人发明了什么科学规律的。科学有没有用？也许有用，也许没用，也许几千几万年以后有用，也许永远没用。啊哈，没有用的东西有什么了不起吗？有的，它证明了人类的智慧和探索精神。

什么是技术呢？技术是人类对科学的利用。技术可以创造，可以发明，技术可以不断发明改进更新申请专利，技术一般是有用的，有用的意思就是可以变现，但是偏偏技术是无法获得诺奖的。

所以，科学家和工程师也是不大一样的，美剧《生活大爆炸》里就分得比较清楚，这里没有任何价值判断，术业不同而已，伟大的科学家和伟大的工程师都是伟大的。中国人硬要合并在一起说科技人才也无太大不妥，相信这只是一种表述习惯。

科学和技术属于两个不同的概念，难道就完全割裂不搭界吗？当然不是，科学或者可以产生新的技术；新技术可以帮助、实现、完成观察和验证，甚至产生新的科学问题。

诺贝尔物理、化学、生理或医学奖是奖给科学不是奖给技术的，瑞典人心里分得很清楚。

屠呦呦及其团队当然了不起，发明了一种有效的药物，但是认为瑞典皇家卡罗林医学院必须就此给一个诺奖，则有些强人所难。

有人誓言，N年内中国一定会得诺奖的。当然，这是肯定一定以及确定的。但是首先必须搞清楚什么是科学，什么是技术，同时也要明白，科学往往是无法很快产生效益的。孟德尔神父种了那么多年豌豆，一年一年反反复复看来看去，100年以后才总算派上用场，在国人眼里这老头可能神经不大对头。

其实中国人又何必那么在乎诺奖呢？得了诺奖又怎样呢？一个逃亡流窜海外，一个侨居他乡，一个关在牢里（最近好歹出来祭奠了一下亡父）。

费城自由宫里挂着一个中国诺奖获得者的照片，每每见到成群结队的国人前来参观旅游，一个个行色匆匆，掩目而过，避之唯恐不及。哪里有什么自豪感或者荣誉感？国人旅游尤其是要讲政治的。

有人灵机一动，还不如自己来搞一个"孔子和平奖"，高兴给谁就给谁，多爽？可惜后来不知道哪里没有摆平，忽然成了山寨的。要不然，可能鲁班物理奖、葛洪化学奖、华佗医学奖也纷纷出台了，那叫一个热闹！

抽丝马洞

呵呵，就是抽水马桶。沪上人说抽丝马洞。

据说，这是人类最伟大的发明。动物不会发明，所以连马洞也没有，更别说抽丝。

原来呢，是红漆马桶，新娘子的陪嫁、做得胖墩墩、矮笃笃，很富态的样子。

每天清早，天还未亮，一声"倒马洞呵！"仿佛集结号，粪车很威风地轰隆隆来去。于是每条巷子都是刷马桶的声音，竹制的马桶帚，嘻唰唰嘻唰唰。

刷好了就放在阳光里，晒，暖洋洋地。放到房间里，油漆味和残留的尿屎味混合挥发成家的味道。除了家里，别处是没有马洞的。

后来就有了抽水马桶了，原来也有，不过有的人家比较少，不算。

曾经用过两只米国产的抽水马桶，之所以肯定是米国的，是因为水管接头尺寸是英制的，为了和公制的配合，特地在车床上加工了两只黄铜接头转换，每只起码有半斤重。

米国马洞用起来很爽，不小心人都要给它抽进去，老危险。

再后来，抽水马桶国产化了，花头就来了，里面的配件都是极其科技、极其复杂、极其塑料和极其节水的了。因为冲的时候节水了，所以平时就很有理由地滴滴答答不肯刹车，不是关不死，就是不进水。而且似乎冲得不大情愿，喜欢让人重新来过，再冲一次。

支持国货是国人义不容辞的神圣职责，中华好男儿的爱国情怀，可是这只马桶很有恒心地漏水或者忽然决心不进水怎么办呢？烦煞脱了。

于是有时候就很可耻地怀念那只米国佬的抽丝马洞。

再说抽水马桶

上次写了抽水马桶，有人不屑，彷佛他们从来不用马桶。君子远庖厨欤？

拜托，不要小看了这一日不可或缺的抽水马桶。物理不好的人看都看不懂，浮力、杠杆、皮碗、微调螺丝、阀门，不信你设计一个自动冲水装置试试。

如果再延伸下去，就是整个下水道系统，这个麻烦事情终归中国人是弄不好的。不要看高楼大厦造了多少，天际线一天一变伟乎高哉，地底下终归是一塌糊涂，眼不见为净。

曾几何时，这个冲水装置是国家科技攻关项目。据说全中国一年被马桶白白漏掉的水不得了，很不符合科学发展观的。

现在不知道这个项目解决没有，估计没有，不然就是五大发明了。这种小问题，谁来管它？所以现在的马桶还在滴滴答答或者悄悄漏水，不信你找几个马桶听听，有没有滴水声。

生活里有些小事情，要做好也不是容易的。

说说玩玩，还有一个小事情也是小得不得了。蚊香知道的吧？现在的蚊香都是螺旋状的两个一组装在正方形的盒子里，蚊香不能两盘一起点，两盘一起点那是一只蚊香饼。蚊香要分开来比较困难，一不留神就断了，有时候甚至断成七、八段。

那么，有没有别的好办法呢？

这据说也是一个世界难题，有兴趣的不妨来攻一攻这个关，专利费可不是一点点。

专利费不在乎？那可以拿来盖希望小学的。

更的的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61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浓味年夜饭

羊年的除夕就要到了。连日来，上世纪八十年代，与公公婆婆一起吃年夜饭的浓浓年味儿，不容分说地又在心里回旋。

那时候，公公婆婆和小叔小婶住在辽阳，1975年2月海城地震后自建的三间瓦房里。那时候，除夕还没列入法定假日，遵守企业制度少有弹性的我，即使除夕这天，仍较晚离开公司。急急忙忙地和先生带着两个孩子，裹在如潮的人流里，从鞍山坐有轨电车，再坐火车，到辽阳换乘公交车，在除夕天黑前赶到公公婆婆家，为的是一家人聚在一起，过个团圆乐和年。

刚走进南门外的自家院子，喜融融的年味儿迎面而来，暖人心扉。庭院打扫得平整溜光，红红的灯笼、春联和福字红红火火，流光溢彩，凸现着吉祥与喜气。听到我们的声响，公公婆婆、小叔小婶与小侄子，满面笑容地走出屋子。两个孩子像小鸟儿，咯咯笑着扑到爷爷奶奶的怀里。大人之间的问好声连成一片，好不热闹。一家9口人在年三十聚齐了，美不胜收的年味儿更浓了。

其实，早在几个月前，年夜饭的准备工作就开始了。老爸老妈早就构思好了菜谱，积攒下所需的钱款。腊月二十三前后，公公天天到商店、集市，反复比较猪头、猪爪、猪肘、猪下水的品相……用一双多年练就的火眼金睛，且不惜破费，将那些色鲜、质优的年货买到家。经婆婆仔细审查验明后，老爸便把它们次第装进小缸里，再用铁盖板封实，让它们在小仓房里的天然大冰箱里，安然无恙地待上几天。

自此，年夜饭这台大戏就正式开演了，主角就是老两口。特制的猪头肉是一个重头戏。老爸在灶房地炉的火上，用旧铁辊做烧烤架，把事先拿进屋化去冰冻的猪头仔细烧烤。灶房里焦皮味儿刺鼻，他们浑然不觉。待边边角角都烤得焦黄，老妈戴上老花镜里里外外看个遍，发话“好了”，老爸就将它放入开水盆里，泡上一阵子。之后，笑咪咪坐在矮凳上，用片刀一点一点地刮剔烤焦的表皮，直到深凹处都露出晶亮的光泽，用温水洗净，再放入铁锅里，放齐调料后，用慢火烀得熟透而不过火，捞出，放在案板上。剔除骨头，再用干净的白花旗包布裹好，放上重物压上几天几夜。这道精心特制的猪头肉，切成片状，作为凉盘，肥瘦相间，花色妩媚，香而不腻，入口即化。吃起来那个神啊，那个爽啊，就别提了。

腊月三十这天，通常是早早吃过晚饭，就大张旗鼓地蒸炒烹炸、剁饺馅、和面，做年夜饭了。锅碗瓢盆叮叮咣咣，与满屋的喜气和香气交融辉映。大铁锅在东屋火舌正熊的站炉上咕嘟咕嘟地炖着小鸡、红蘑和土豆块。家养的小公鸡炖熟的香气四溢，在温暖如春的屋子里流溢。伴着滚沸的年味儿，三个男孩子快活地吃着花生、糖果，屋里屋外欢实地蹦蹦跳跳。大人们兴奋不已，在热炕头放上面板，负责擀皮的男人站在紧挨炕沿的地上，包饺子的女人围着饺馅盆散落坐在热炕上。大家欢快地，擀皮的神速地擀皮，包饺子的包出花样来。饺子很快包好了，整整齐齐地放在盖帘上，等待时辰下锅水煮。此刻，公公婆婆满脸放光，笑容如花，忙活得更起劲了，老迈的腿脚比平常灵活轻巧多了。

鱼更是戏眼了。先是老两口必定一同出动选购，他们边看边议，直到两人同时相中，才买下。婆婆是解放脚，加上大跃进时，在街道用人力拉大板车，右腿受过伤，采购、烹饪走路多了腰酸腿疼，却其乐陶陶。刮鳞、剖膛、清洗、刺口、煎制，非她一人主打不可。经她用心酱炖的大黄鱼一上桌，金灿灿的，诱人的鱼香直往肺腑里钻，大人孩子的筷子，不约而同地往鱼盘里伸去。这时，婆婆黑亮的眼眸已装不下那么多的快乐了，满心的喜悦飞上她的眼角眉梢，绽放成绒绒的菊花儿。看着心肝宝贝们聚在她的身旁，畅快地吃着喝着；一桌子浓香的，自家风味的菜肴和水饺，所有的牵挂和辛劳，在这一刻化为和暖的春水，汩汩地流淌。

年过的就是大人孩子齐全，平安和美啊。撤桌时，盘里仍剩有大块的鱼段，丰盈的水饺。老人心中熨帖极了，嘿，年年有余，日子越过越红火啊！

那时候，家里还没有电视，就听戏匣子播送的文艺节目。吃过年夜饭，快到半夜了，大人和孩子一个个精神头足着呢，听戏匣子的，唠闲嗑的，玩花灯的，欢声笑语在屋子里和院子里此起彼伏。每个人都按老规矩守岁，牢牢地守住一年的好时光，守住吉祥的福气和财气。

接神的时候到了。男人和孩子跑到院子放鞭炮，女人坐在火炕上贴着玻璃窗边看边喊：“注意，保护好孩子！”“噼噼啪啪”的鞭炮声响彻夜空，古城沸腾了。

回到屋里，一个新仪式开始了。

晚辈们依次给爷爷奶奶、父母亲鞠躬拜年。长辈喜盈盈地掏出事先准备好了的压岁钱，揣进孩子们的兜里。满屋吉祥富贵的祝福声与星光璀璨的欢笑声，将年味儿推向了新的高潮。

此刻，春之神正携着幸福和欢愉，载着梦想和期许，向人间飞奔而来。

那时的浓浓年味儿，多年以后，还在我的心里萦回。那样的欢聚一堂，慈祥仁孝；那样的虔诚隆重，极富仪式感；那样的费时耗力，精雕细刻，满溢着一家一户独有的风味儿。色彩纷呈的年夜饭，承载着华夏民族的年文化，将传统文化的底蕴代代相传，生生不息。

年夜饭里，我们团聚喜庆，辞旧迎新，吸取情感和热能的滋养，消解乡愁和郁结。以此走向新的一年，分明多了底气与力量。

一双双翅膀欣然起飞，向着美好的未来轻逸起舞。

乙未年腊月感怀

我与《论语》的缘起第一次接触《论语》这部书，是全国大肆批林批孔的时候。1973年9月，知青回城一年多，我从基层工程队（车间）调到公司宣传组（全国都效仿中央文革小组，单位的宣传科称为宣传组）。不久，组长将北京大学大批判组编辑出版的《论语》，作为批判资料发给我。白皮，简装，32开本。因里面批判文章远远多于孔子与弟子的语录，书就很厚。那时，我还不知道书的薄厚以书脊为论。

我与《论语》一见钟情，第一次看到有文字记载，流传下来的孔子与弟子的全部言行，就被迷住了。翻开书页，开篇是《学而》1章，我的眼前顿时一亮。

子曰：“学而时习之，不亦说乎？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人不知而不蕴，不亦君子乎？”三个诗性排比句，将孔子认为人生的大快乐传递给弟子及后人。用今天的语言理解，就是：学习的知识，按时地温习，不是很快乐的事情吗？志同道合的朋友从远方来相聚，不是很快乐的事情吗？即使别人对自己不了解，自己不生气，不就是谦谦君子吗？孔子对学习，对朋友，对处理好自己与外界的关系，说得多好啊，人生的快乐很大程度上，是来自于精神的愉悦与激荡。沉潜于这样的生命体验里，一种禅定的况味将我笼罩，如火如荼的大批判声浪亦然遁去，世界与我的内心同时静谧下来，格外的安然宁馨，这在那时，是少有的际遇呢。

暗自认定，这部书，哪里是什么大毒草，分明是引度灵魂修持的至宝啊！

本应是捧接的经典，却作为反面教材沦陷于批判者的手里，不由悲从中来，为孔子与传统文化的凄惨命运而哀叹。这样大动干戈地铲除中华的文脉，颠覆国人的精神根脉，后患无穷矣。本是善良温和，讲究礼仪的同胞，有些竟变成了愚昧好斗的歹人，谁之罪？所幸的是，上下讨伐的同时，《论语》却得到了传播。否则，在那个只有马列著作、毛选，被冠名为革命书籍的少数读物，书海几近荒芜的年代，我如何能拥有它？

40多年过去了，这本书一直没离开过我。每年都要抽出一段时间，从头至尾，逐篇逐章地精读一遍，做些心得笔记，这是临水自照，反观察省，梳理灵魂的必要时段。每每这时，至圣先师孔子与弟子的话语，如明媚的阳光，晶莹的星索，抑或清澈的泉水，照耀，洗濯我的内心，让我对心底的疑难与纠结，有所认知与破解，柔弱的心就一点点强大了起来，在风云变幻的尘世，也有了风吹不动的定力。

说来也怪，别的名著，尤其是文学方面的，比如，喜欢的《红楼梦》《聊斋志异》《约翰·克里斯多夫》《悲惨世界》《战争与和平》《日瓦戈医生》等，我最多读过十几遍。而《道德经》《论语》《庄子》《中庸》《世说新语》,《小王子》等经典之作，我百看不厌，常看常新，每读一遍，都有新的收获。不可否认的是，其精髓已融入了成长的年轮里。

近些日子，应朋友之约，借打工的空挡，我将《论语》细读了一遍，又有了新的学习体会。如《颜渊》第十二篇21章：

樊迟从游于舞雩之下，曰："敢问崇德、修慝、辨惑。"子曰："善哉问！先事后得，非崇德与？攻其恶，无攻人之恶，非修慝与？一朝之忿，忘其身以及其亲，非惑与？"我对这段话的理解是：孔子构建理想国与理想人生的基石，是仁义礼智信，而切入点有二，即做与得。做，是身体力行；得，是收获，是辛勤耕耘的感悟。这样的看似简单的二条路径，也不是人人能走通的，走到底的。消除邪恶的切入点就是善于批评自己，能够反思自省，而不是动辄批评别人。一个人一时的忿怒，忘掉自身的安危还不算，甚至还会连累父母及其他亲人，这不是迷惑吗？

洞悉人性弱点的孔子，对国人的劣根性，深恶痛绝。如：他对爱徒子贡当面批评别人，很不看好，立即对子贡说，你就做得那么好吗，说别人的不是，我可没有这个闲工夫。

仔细地品味这段话的内涵，心窗豁然洞开。如果我们这些平头百姓，努力去崇德、修慝、辨惑，多修持自身，善于自我批评，少去抨击他人，那么，社会上的怨气、戾气就会逐渐减少，平和与友爱等美好情愫，就会弥漫在我们的周围。这样的人文氛围，是美丽人间的支撑，值得眺望与期待。

由东晋高僧支道林相马想到的《世说新语》是我的枕边书之一，时常品鉴。就感到，魏晋时代，是中国历史上最黑暗，也是最浪漫，最有风骨的时代。

喜欢的人物里，就有东晋高僧支遁（字道林，也称林公）。他是《世说新语》里的风流人物，是书圣王羲之的莫逆知己。支道林相马是我最喜欢的故事了。话说支道林来到剡山，优游于林泽之间。别人送给他几匹骏马，他很喜欢，就把骏马养起来，有人指责说："出家人养马，很不得体。"他却回答说："我只是爱它的神气俊迈，才养它的。"支道林对神骏一往情深，不外出的时候，每天，都要到马厩待上多时。凝神细看他的爱马，眼神里满是欣赏，喜爱与关切。一个情种凝望自己爱人，也不过如此吧。万物有灵。那些神骏天天享受这种激赏、宠爱、滚烫的目光，不禁为之舒爽、振奋，大而黑亮的马眼越发星光闪烁，神采盈盈；毛色也越发熨帖光亮，如上等的丝绸润泽华贵；力量也在身体里凝聚激增，若放牧原野，必风驰电掣，神箭飞矢。

在这种深情的凝视中，神骏感受到了温暖与熨帖，支道林也感受到了快乐与幸福。他曾对朋友说，你看这神骏的神情气象，多么高贵和爽朗啊。在支道林眼里，骏马不再是坐骑与宠物，而是心心相印的知己与亲人。那么，在

神骏的眼里，它们的主人支道林，也必是丰神俊逸，颇有格调的高人吧。

原来一个人的目光是否有情，是否有爱，是否有暖，对于被注视的对象来说，可是关系到生存的品质与成长呢。

原来一个人能否有过这样的深情凝视，不仅关系到自身是否快乐与幸福，也是个体是否有大的格局，有高的格调之外化呢。

就想到了法国飞行作家安托万·德·圣埃克苏佩里所著的《小王子》。小王子发自肺腑地说："如果你爱上了某个星球的一朵花儿，夜晚你仰望星空，你就会感到很温馨，所有的星星仿佛都盛开鲜花。"不容分说地感到，长久以来，我对心爱的人，心爱的花草、树木、飞鸟与文字，每每凝望时，用的就是支道林与小王子看神骏，看星星的眼神吧。

从中，我与这些最爱之间，彼此都有了非同寻常的幸福感。这样一来，这一天，就不同于其他的日子；这一刻，就不同于其他时刻。每每这时，尘嚣远去，内心一片清爽宁静，整个人沐浴在金色的阳光与蔚蓝的清泉之中，这是灵魂深处的洗礼与净化。

现在，我在新浪博园看博友的美文美拍美画时，用的也是这种眼神，不知隔屏的博友们，是否感知得到。

<u>题外话：</u>

因我手笨，拙得一塌糊涂，简单的拍照都端不上台面，更别说绘画，墨书了，因而我的博客空间，一如我本人，素面朝天。所幸的是，众博友对我赏识有加，不时光顾，留评，表示喜欢，有的还馈赠金笔，使我受到激励与鼓舞，感受到博友传递的温暖与友爱。这是我最看重的人生收获了。

为了保持每天必要的阅读书籍，做笔记的习惯，博友的美好点评我就不再逐条回复了，我会细致品鉴的。为让我心安理得，也恳请众博友对我的留评不再回复。

因我崇尚"来而不往非礼也"的古训，只要是博友留评，喜欢，我都会认真回访，拜读佳作，留评，表示喜欢的。这是我立足博园不可更改的习惯。

让我们以辛勤耕耘与仁善待人，在新浪博园种下美丽与芬芳，愉悦我们的视野与心灵，传递欣欣向荣的明亮与温馨，好吗，我亲爱的博友们！

华西坝的故事【一】

地名的故事

成都有个很有名的地方，叫华西坝，不说尽人皆知，凡在成都住上一年的人，应该都知道。这华西坝有个奇怪之处，就是它虽然大名鼎鼎，但是都找不到这个地方，不像天安门，你可以指着它说，这就是天安门，明白无疑。但成都这个华西坝，不论你到街上去，找来地图看，到地方志去查，都找不到它。

前不久有权威人士编辑出版了一本书，叫《成都街巷志》，记载了成都大小上千条街道的名称由来，演变历程，还有背后的故事。这书囊括了成都的全部大街小巷，有仍然健在的，有已经消失的，里面也找不到华西坝。有首歌这样唱："听说过，没见过，两万五千里呀"，说的是长征，这华西坝也是这样，听说过，没见过。

前几年文化产业开始火爆，大家纷纷把值得一提的东西翻将出来，打磨一番后，冠以文化，加以出售。

成都有条街叫大学路，通长800米，也被打造了一通，街头街尾各立了一块牌子，说明此路的来历，其中有一句说，"1904年，光绪30年，英美传教士在此投资购房，俗称华西坝"，说且说矣，但语焉不详，且诸多可疑，洋人投资购房就叫华西坝，而且是民间俗称，何不称"洋人街"？于事不合，这大学路在城南，为何称华西，于理不通，将一条街道称之为坝，于情不符，这街牌可能另有难言之处。

还是老君山一位得道高人解出了来历。原来这华西坝，就是因为当年洋人在此修建的"华西协和大学"而得名，华西者，华西协和的简称，坝者，周围附近也。通俗讲，"华西坝"就是"华西协和大学周围附近那一片"的意思，这是泛指，难怪你找不到。这一片是哪一片呢，高人在地图上勾勒出来，南起一环路，北抵锦江河，东起红星路，西止于浆洗街，这方圆近五个平方公里的地盘，就是从前华西协和大学的校区，也就是俗称的"华西坝"。

校名的故事

华西坝得名于华西协和大学，尚且如此家喻户晓，想来这大学的名头应该更加响亮才对，却又作怪，华西协和之称，恐怕除了专家，没有几个人知道，究其原因，其实也简单，因为这所大学在解放之初就充了公，后来几经改

名换姓，已经不复存在了。

华西协和是由美国和加拿大的一些教会组织建立的，始于1905年，原先只是个教会学校，类似于神学院，到了后来，学校主事的把科学的课程也搬进了学校，华西协和逐渐发展成综合性大学，传授自然科学，也传授人文科学，不再以神学为限。

华西协和的医学尤其了得，中国的现代牙医，疾病控制，临床医学等等，都发源于此，不可小觑。相比之下，法国的传教士眼光就短浅一点，他们把神学院办在了人迹罕至的山里，鸟儿鸣，花儿香，修行可以，要想长久就不行了。所以华西今天还在，不久前还搞了百岁纪念，校园焕然一新，生机勃勃，那边法国的上书院却早已成了瓦砾一片。

“华西协和”的“华西”二字，是“中国西部”之意，容易理解，这“协和”二字就有些文人的扭捏了，按英文的原意，就是“联合”的意思，取几家教会联合兴办的意思，联合国的“联合”也是这个字，要是译成“协和国”，就滑稽了。

不管怎样，“华西协和”当时位于中国西部边陲，像沙漠中一片绿洲，为苦难的中国带来许多现代文明。除了推广科学，发展医疗外，还办了小学和中学，现存的小学路，中学路和大学路，都是当年民间为了方便，口传俗称至今的，凡事从娃娃抓起，洋人深谙其道。这还不算，还有育婴堂，专门帮助妇女和儿童，大概和今天的妇幼保健院相仿佛。

上世纪80年代末，有个加拿大华人，到中国公干，临行前母亲给他一张照片，是母亲和襁褓中的他，背景上依稀可见“华西育婴堂”的牌子。母亲告诉他，这是他出生时照的，时间是抗日战争时期，地点就是这里，成都某地的“华西育婴堂”。母亲拜托儿子，一定要找到这个地方。

这儿子也孝顺，公干完了，就从上海飞过来，在成都挖地三尺，一定要找到那个不知在何处的“华西育婴堂”，一开始还是孤军奋战，后来翻动的动静大了，就惊动了“中加管理培训中心”，那里面有一群从加拿大取经回来的和尚。和尚们上天入地，翻江倒海，居然真的找到了这个不为世人所知的“华西育婴堂”，不过时过境迁，那里已变成了一座食府。

成都是美食之都，那儿子表示理解，忙忙的照了很多照片，千恩万谢地回去了。

成都原是个小城，自称穿城九里，可见其小，城外锦江河畔的华西协和当时应该算很大。抗战时期，尽管说国民政府不抵抗，但全国仍然烽火连天，前线的大学纷纷搬迁，很多学者到了昆明，组成了“西南联大”，也有一部分到了成都，在华西协和栖身，这其中包括不少一等一的各界大师，如顾诘刚，陈寅恪等等，华西协和以其独特的西方胸怀，接纳了他们。

当然也有不少华西协和的传言，拿婴儿做实验啊，换头术啊等等，不一而足，这也难怪，国人当时何等愚昧，《封神榜》里有的是鬼怪，搬一两个下来附会凡间，没啥稀奇。

后来解放了，华西协和没有和全国人民一起欢庆新中国。因为美国在中国内战时站错了队，支持过老蒋，华西协和带有美国血统，就被划进了“敌产”，敌产充公，校园中的外国人等，无甚用处，就被勒令“滚回老家去”，华西协和大学从此消失，只剩下华西坝，因为在百姓嘴上，难以根除，得以传承下来。

几年前有人在地摊上发现一本《中国古代社会研究》，郭沫若所著，书上盖有几个印章，大概是当年清理敌产时留下的，从印章上得知，华西协和充公后改的第一个名字叫做“华西大学”，简称“华大”，大概已是一家做主，就把表示联合的“协和”二字去了。

到五十年代，抗美援朝打败了美国野心狼，中美结了大梁子，“华西大学”又改名为“四川医学院”，“华西”二字彻底消失，不让人联想到美国。

“四川医学院”简称“川医”，一直沿用到1985年，是继“华西协和”之后最为响亮的名头，在成都地界，你要不知道“川医”，那就要被低看一眼，被人误认为是外地人，这样老婆都不好找。但“川医”之称，有点地方局限，让人隐约感到不过是个大型的县医院，为了强调其重要性，百姓往往称它为“华西坝的川医”，以示了得。

这“川医”虽然名头响亮，但命运多舛，反右，文革，自然灾害，一个都没有错过，五脏六腑都翻了一遍，苦不堪言。

后来，打倒了“四人帮”，迎来了新时代，大家怀念起老华西，就把名字又改了，还请邓小平题了字，这回的名字叫“华西医科大学”，历史，特色，级别，都反映在这名字里。

“华西医科大学”简称“华西医大”，托了邓小平的福，运相比“川医”要好得多，因为没有了干扰，校园里的专家们可以像当年的华西协和一样，专心研究学问了，这是个华西大发展时期。洋人们看到华西重回正道，也很欣慰，渐渐也有人回来，怀旧，访友，切磋技艺。“华西医大”吃水不忘挖井人，远赴重洋，与美国，加拿大各大学重修旧好，还与约克学院合作建立了“白求恩医学院”，地点在加拿大的多伦多。

国际国内，“华西医大”都顺风顺水，一片欣欣向荣。

好景不长，到了21世纪，虽说进入了新纪元，“华西医大”却寿终正寝，再次消失，变成“四川大学华西医学院”，邓小平的金字招牌也被取下，送进了陈列室。这回的变化有些无理，百年国际名校变成一个地方大学的下属学院，莫名其妙。光看名字，从堪舆学的角度讲，就狭隘局促，啰嗦咬口，还折了寿，风水大打折扣，这回的名字没有简称，因为都不大恰当，再加上华西人可能也有一点“人还在心不死”的味道，现在流行的叫法，就直接

是“华西”。民间如此称呼，川大好像也奈何不得。

这么多的名字，听起来都乱，其实很简单，说的都是一件事，那就是英美传教士最初在华西坝创建的“华西协和大学”，简称“华西协和”，解放后称“华大”，后来称“川医”，再后来称“华西医大”，现在有点乱，江湖人称“华西”，内部简称“川大华西”，官名全称是“四川大学华西医学院”，您记好了。

嘉嘉暨好友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254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华西坝的故事【二】：

围墙的故事

华西协和时代，是没有围墙的，空气阳光，百姓人等，都可以随意进出。当时有个门，上刻中英两国文字“华西协和大学”，这门没有门扇，只是个标志，像山门一样，立在锦江河畔。

那时校园的界限也不十分明确，华西坝里星星点点，到处可见华西协和的建筑，其间也有竹林院落，炊烟袅袅，那却是民居，中西文化共存于校园中，我中有你，你中有我，别具一格。

绿树掩映，红花摇曳，华西协和融在大自然中，不用围墙，洋人都这样。

教学楼之间也没有墙，只有树，小路曲曲弯弯穿行其间，韵味十足。不过有一个地方是例外，那里有墙，校园中心地带，有个女生院，这里就有墙。女生院当然住的都是女生，大概是出于对民俗的尊重，这里砌了墙，把女生与外界隔离开来。那墙起得很高，青砖白缝，很是讲究，沿墙一周都种了树，把高墙的肃杀之气悄悄掩藏起来。

解放后，政府建了条大马路，今天称人民南路的就是，这路宽阔无比，把华西一破两半，从权属的角度出发，“华大”建起了第一道围墙，不过仍属君子墙的范畴，标明界限而已，并不防人。墙用青砖砌就，很矮，且是花墙，间隙之间行得马过得人，墙用金丝竹掩饰起来，隐隐约约，全然没有森严的味道。

到了“川医”时代，政局动荡，民风日下，这花墙就形同虚设，时不时有梁上君子前来，如崂山道士般穿墙而过，进到校园，见啥要啥，实在没有，风都薅一把去。有个小贼，进来后发现一群螃蟹，在一个浅池里爬来爬去，小贼不识货，不敢下手，就叫来他爸，那老贼却见过些世面，知道是好东西，他也狠，手不留情，把一池螃蟹一个不留席卷而去，哪曾想那螃蟹是用来培养肺吸虫的，老贼一家都着了道，死去活来，还不敢声张。

更有甚者，还有偷死人的。

校园里有一个解剖楼，里面有很多干尸，是用来教人体结构的教具，有天晚上，一个贼摸了进去，大概是初次光临，那贼不知深浅，进去见到大包小包的，满心欢喜，不及细想，捡了一个背好，转身飞檐走壁而去。到家后一验看，包里竟是颗人头，呲牙裂嘴，怒目相向，那贼顿时晕厥过去。醒来后从此不敢看人脸，最多看到颈部，就要

作腔作势，战战兢兢。

还有女贼，专偷女生院，内衣内裤，发卡衣袜，不论粗细，偷了再说，弄得人心惶惶。有一回捉住一个，是个小女子，眉清目秀，不像个贼，但是当场捉获，她就是个贼。那时人穷，气就大，也比较野蛮，不由分说一阵拳打脚踢，毫不怜香惜玉，打完之后，那女子已不成人样，这才是一失足成千古恨，再回首已是百年身。小女子被送进了劳教所，从此不学好，文革时听说还组织过红卫兵。

校园被各路飞贼弄得天无宁日，“川医”决定改造围墙。花墙撤去，建起了高墙，这回是防人之墙，极高极大，墙头布满碎玻璃，间杂些梅花钢刺，一片肃杀之气。

这高墙倒有些作用，起码让老弱病残的蟊贼们望墙兴叹，知难而退了，但天下之事难以预料，蟊贼被挡住了，墙头又出现一拨不盗之人，与“川医”纠缠不清。那时每逢星期六就要放坝坝电影，花墙时代电影是免费的，随便进，随便看。后来起了大墙，“川医”就高估了大墙防人的作用，在大门口设了票房，坝坝电影要收钱了，票虽不贵，仅五分一张，但那时的人都惜钱如命，尤其是小孩，不说讨不到钱看电影，就是给了他，也绝舍不得用来看电影。墙头于是人影闪动，出现了逃票的队伍。这逃票的与蟊贼有所区别，蟊贼进来后怕被发现，要往黑处去，逃票的则不同，进得院中就万事大吉，坝坝电影，你奈我何，所以大摇大摆，要往人多的地方去。

但“川医”还是担心有蟊贼混杂其间，就叫保卫科的注意防范，不料保卫科会错了意，叫他防贼，他却防起了逃票的。有个姓李的，矮子，下手最狠，因为矮，不敢与大东西放对，李矮子专门逮小孩，逮住后又揪又掐，弄得小孩一身青紫。这李矮子揪掐手法据说有七种，都不致命，却让人痛得死去活来。平日里小孩带了伤回家，大人就要盘问，唯独周末带了伤，知道是李矮子所为，就懒得去问。

大墙不是障碍，墙下那个矮子才是麻烦，逃票的要仔细对付。开始时，逃票的都是先派小东西下去，见平安无事，大家才一涌而下，现在因为李矮子凶猛，逃票的就派了精壮的先下，一边震慑李矮子，一边接应后面的小东西，而且不逃，要等人到齐了，才整顿队伍，结伴而行，让李矮子再无可趁之机。

这样你来我往，一直到了文化革命，校门洞开，墙头平静下来，倒不是世事太平，而是大家再不用翻墙，直接从校门挺胸而入，谁敢拦我！李矮子怕逃票的前来寻仇，就胡乱加入了一拨红卫兵，弄个袖章带上，以求自保的意思。往日的蟊贼也把红卫兵战袍披挂在身，大摇大摆，见啥拿啥，哪还耐烦偷。那大墙有点形同虚设，被冷落在一边。

天意难测，这造反派渐渐分成了两派。都是保卫毛主席的人，照说应该是一家，但可能因为在保卫的办法上起了分歧，先是吵，后来就打起来了，而且越打越凶，不可收拾。

成都当时有个警备区，相当于城防司令部，一天调来个司令，上任没几天，风向还没看清，就被人在光天化日之下，乱枪当街打死。还有个军区，是当时八大军区之一，地位显赫，那军区的司令，竟被刺客公然开枪射杀在军营里，血流遍地！那凶手谋定而来，从容得手，然后逍遥而去，颇有点百万军中取上将首级的味道。你想想，在这种重兵把守的地方，单枪匹马刺杀一个将军，如入无人之境，不是武艺太高，就是背景太大，这时有点见识的都看出苗头有点不对，纷纷退出游戏，当起了逍遥派。红卫兵部队里，中学生当起了先锋。

“川医”的大墙，这时又有了用武之地，上面捅开大小洞眼，做了枪眼，那大墙本身，就成了掩体，高大结实，让人放心。

“川医”大墙外有家工厂，国营的，不知何故，同镇守“川医”的一帮武装中学生结了梁子，学生每天从枪眼往厂里打冷枪，打得厂里的人都蛇行鼠窜，弯着腰走路。

工厂不堪其扰，就从保卫科调了个老兵来，那老兵在朝鲜参过战，是个狙击手。老兵不动声色地观察了两天，一枪未发。第三天，学生们又来了，一共三个人，三条枪，先从枪眼往外看，好决定往哪里打枪，不料电闪雷鸣，老兵的枪响了，扑通撂倒一个，第二个还要发怒，挤到观察孔，不及看清，“啪”一声又吃一枪，第三个慌了，赶紧往下一蹲，那老兵早看清楚，下面贴地的地方还有个枪眼，一声枪响，一股血光，第三个也躺倒在地。

这三个人后来被埋在“川医”的钟楼旁，立了碑，称为少年英烈，到了“华西医大”时代，墓、碑都被夷为平地，不知去向。

“华西医大”是新时代，改天换地，气象一新，那大墙肃杀狰狞，与周围一切都格格不入，于是又遭拆除，代之而起的是环校一圈的烤肉店，大盘鸡，炊烟缭绕。学子云集于此，觥筹交错，一片繁荣景象。

最早无墙，后来是花墙，再后来是大墙，最后商铺作墙，这是历史，您也记好了。

嘉嘉暨好友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254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华西坝的故事【三】：

右派老王

老王是福建人，当上右派时还不老，被人称作小王，当时是“川医”一名学生，在校学生会也兼了个干事。那时当右派的人多，原因各种各样，但大多数都应该算是咎由自取，多少有些自身的不是。老王当右派却不同，自己没错，是别人连累了他。

那是全国最大的右派有三人，章伯钧，罗隆基和储安平，不仅当时，现在也没有摘帽，还是右派。就是这储安平连累了老王。

老王当时学习努力，成绩也不错，还是学生会干部，风头十足，就一样不好，不是党员也不是团员，有点民主人士的嫌疑，也不是不能入，是他不想入，这不想入的原因也不深刻，他就是看不起班里的党支部书记，那是个女生，成绩倒不错，就是太丑，又矮，因人生厌，老王自命清高，不想与她为伍。

不久之后来了个号召，叫大家给共产党提意见，史称“大鸣大放”，共产党本是好意，听听民间疾苦，“有则改之，无则加勉”，方显出执政党的磊落。不料竟有那么多人跳出来，指手画脚，骂天骂地，还渐渐有了逼宫的味道，毛泽东指出“事情在发生变化”，已经有了警觉。

那储安平当时是《光明日报》的总编，却不识时务，就在这时发表了书面讲话，标题是“向毛主席和周总理提些意见”，就在这些意见里，他提出了著名的“党天下”的说法，轰动全国。汉朝是刘家天下，唐朝是李家天下，最近一代也被称作“蒋家王朝”，是蒋家天下，这都属于“家天下”的概念，本是封建余孽应该扫除的，但现在各个路口都由共产党的大小头目把守，“事无巨细，都要看党员的颜色行事”，但是“很多党员的才能和他们所担任的职务很不相称，既没有做好工作，又不能使人心服”，储安平问：“党为什么要把不相称的党员安置在各种岗位上，党这样做是不是莫非王土那样的思想”？放肆了。储安平接着自问自答说：“据我看来，关键在‘党天下’这个思想根源上，党领导国家并不等于这个国家即为党所有”。

乖乖隆冬锵，这话今天听起来都反动，竟要取消党的领导了。果然，上海不久就传出消息说，复旦大学已经取

消了党委制。毛泽东已经冷眼看了许久，现在终于忍无可忍，厉声喝问“这是为什么”！然后大手一挥，发动了反击，秋风扫落叶，民主人士哪是对手，一触即溃，纷纷落马变成了右派。

老王就在此刻被卷进了漩涡。

其实老王并没有发表什么不恰当的言论，储安平的“党天下”他也读过，只是觉得太深奥，自己凡人一个，似懂非懂，但此文语言有力，一针见血，老王读到妙处，击节赞叹是有过的，很不幸，老王的表现被那个丑女子看在了眼里，就这样成了右派。

老王度日如年地熬到了毕业，打算申请回福建老家，但学校考虑，校园里需要有一个活生生的右派，不然都走了，以后谁还记得这场风云之战？老王就被留了下来，发配到总务处，干些不要紧的杂活，饱尝人间冷暖。

一秋一夏，一冷一热，一晃到了文革时期，人人朝不保夕，对右派的管制自然松懈了，老王稍稍自由了一点，被分给泥工高大爷提调。老王见过高大爷，人不坏，只是嘴角有些歪，大概是因为小中风。

老王揣着三分高兴去了，到那一看，三分高兴变成了十分，那里竟还有两个老家伙，两个“历史反革命”，名号不同，身份却与自己不分上下，老王兴高采烈，竟有些感动，老家伙也高兴，大家握手，寒暄，互致问候，显得很亲切，高大爷也受其感染，在一旁边笑边说：“这下找到组织了”。

这两人一个叫摩云金翅，另一个叫笑一笑，来头都不小，都是“华西协和”的毕业生，到美国深造后兴冲冲赶回来施展抱负的，不知咋回事，落地就成了“历史反革命”。

要说这历史反革命，的确费解，如果是曾经反共，那李宗仁应该是一号，还有沈醉，该算二号，但是都没有，那两人反倒高官厚禄的平安无事。摩云金翅和笑一笑都反过蒋倒是真的，那时上街游行反内战，他们都参加过，不过要是这样，那将军院长也脱不了干系。摩云金翅不得其解，天天白眼向天恨恨不平，笑一笑倒无所谓，他知道命中该有此劫，过了就好，无所谓。

现在三人惺惺相惜，聚拢一处听高大爷安排，高大爷其实已有安排了，带上这几位，走出工棚，四人一组建造厕所去了。

开头几天，三个人都很卖力，摩云金翅已年过花甲，冬天里还光了膀子，挑土抬石，弄得全身汗气腾腾，同伴们不敢吭气，高大爷动了怜悯，他叫来老王，说：“何苦那么卖力，做不完的活路拿不完的钱，大家都慢点”，大家明白，就心照不宣地磨起了洋工，高大爷干脆不做，坐在旁边讲闲。

他说有一回保卫科捉了个偷人的婆娘，就审她偷过几个，那婆娘一会儿说三个，一会儿说四个，蒋矮子毛了，上去就是一巴掌，婆娘慌了，问：“自己家里的人，算不算偷”？三人无精打采地笑。

这几位都是饱学之士，又是“川医”反派名人，今天天赐其便，三山聚首，自然不甘寂寞，阿基米德说：“给我一个支点，我就能搬动地球”，老王他们不想去搬动地球，但有了这个机会，就想在厕所上弄点响动。

第二天笑一笑带了瓶老白干，要请高大爷喝酒，高大爷知道这几个都是狠角色，料到有事，心里贪着那瓶酒，也不点破，只说：“菜都莫得，寡酒啊!”，老王明白，赶紧向高大爷借了自行车，又向摩云金翅讨了钱，一溜烟到了《味之腴》，那里的油酥花生好。

酒过三巡，高大爷发话了：“你几个今天给我摆的是鸿门宴，我晓得，说嘛，有啥名堂”，老王赶紧给他倒上酒，满脸堆笑地说：“高大爷，不要多心，我们商量了，就是想把厕所弄得光鲜一点，还不是你的功劳”。高大爷说：“说实话，你几个是死猪不怕开水烫，再死几回也无所谓，我是有家有室的，不要害我哟”。

摩云金翅递过一支烟，说：“高大爷放心，我们都是被害之人，哪敢害人，你放心把指挥权交给老王，有功劳算你的，有过错算右派的，咋样”？

高大爷打了个酒饱嗝，问：“那我管啥喃”，“管方向，当然是管方向”，三人异口同声。

老王让高大爷砌墙时往里收，一尺收一分，古时宫墙都是这样起，看起来高大雄伟，摩云金翅则一丝不苟，把厕所里所有的拐角都弄成标准的90度，用来防蛆虫。

蛆的武艺高强，有路就有长尾蛆，不可阻挡，但倒挂金钩它们不会，一遇到倒挂之处就无可奈何，叮叮当当掉回粪坑，再进深渊。蛆爬不上来，厕所里清清爽爽。笑一笑不会技术，但他外语了得，想把厕所标上“WC”，问老王，老王说：“这是方向，去问高大爷”，高大爷说：“谨防崇洋媚外，用中文”。笑一笑只好作罢。

高大爷虽说管方向，但也不甘示弱，施展出看家技艺，挑起了四道凌空飞檐，厕所展翅欲飞，一下变得又轻灵，又稳重。

完工后再看，那厕所灰瓦青砖，勾勒了白缝，加上飞檐衬托，果然古香古色不同凡响，立在一群华西古建筑当中，也不让人三分，不卑不亢的恰如其分。

厕所大受好评，高大爷得了一面锦旗，不敢说破是右派所为，只好满脸涎笑，忍受着恭维的煎熬，心中领教了这三人的厉害，下来就请大家喝酒，喜笑颜开，这回是真笑。

不出笑一笑所料，“川医”时代过去，“华西”重回江湖，几个人的命中之劫也宣告结束，从地下钻出来，各回各位，做起了正常人。

老王毕竟年轻，耽误了岁月，到底心有不甘，趁着东风要大干一场。他知道摩云金翅已经恢复了被查封的实验

室，天天在里面神秘兮兮的，这老家伙看来野心不小。老王不敢怠慢，他正在实验一种新的试剂，只要弄出来了，就是国际领先。

不过这两天老王有些心神不定，实验中有个环节毒气很大，老王一般不让助手们参加，这是他的好心。但这几天有个女助手天天尾随老王，一刻不放过，最毒的实验环节也要留下来，轰也轰不走，不仅如此，下班后还要到老王的单身宿舍，殷勤求学，东问西问。

老王自己尚未醒过窍来，一天在校园路上撞见了笑一笑，那老家伙正被一帮女生一步一趋地围追着，向他请教英语中核桃木应该怎么讲，笑一笑百忙之中看见了老王，撇开女生，跑过来，一脸坏笑地问他："老弟，好事来了"？老王木讷，不大明白，笑一笑指指老王身后的女助手："这还不是好事"？一语点醒梦中人，老王恍然大悟，赶紧握住笑一笑的手，连声道谢，笑一笑倒不大明白了。

老王高兴啊，自己幼年懵懂十年，以后为博功名，书卷为伴十年，再后来踏进地狱，艰难蹉跎，竟有二十年，人间百味都已尝遍，独缺了这一味，蓦然回首，爱情就在身边，隐约飘香，老王高兴啊。无情不是真丈夫，老王拨转马头，全力以赴，追那女助手去了。

哪还用追，老王刚一动身，女助手马上俯首帖耳，还埋怨老王不懂事，老王随她抱怨，心里高兴啊："打倒四人帮，真是大快人心事"。

老王买了架自行车，驮着女助手，一路铃声潇洒而来，潇洒而去，人们一路看着，有高兴的，有心酸的，也有恨恨不已的，老王都视而不见，只看见天上的白云。

老王的实验大获成功，还得了金奖，摩云金翅和笑一笑设了宴席，要为老王庆贺一下，高大爷也在邀请之列，带了孙儿前来，兴冲冲地喝酒。席间摩云金翅对老王说："老弟现在金奖在手，美人在怀，人生得意须尽欢，赶紧结婚吧"。

老王不及作答，高大爷拦住了，带了孙儿起身离座，要拜老王为师，高大爷对孙儿说："这位王老师，比爷爷还厉害"，老王哈哈大笑，对那小孩说："我要不当那几年右派，岂止比他厉害，那要厉害得多"！

2010-11-1

嘉嘉暨好友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254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夜话北京人

近日读了多篇关于北京城市问题微信短文，首先认可他们对大都市城市病的批评，其次对这些文章将北京存在问题迁怒外地人涌入大不以为然，从收拥堵费到计划生育，从地铁挤车到雾霾天气均与外地人挂钩，读后哑然失笑，说句俗话，外地人招了谁？在那些笔者和转发点赞者身上，又一次让人见识皇城根下提笼架鸟子民的优越感跃然纸上。

如果以蒙古人忽必烈建元大都，明朝朱棣建北京城，乃至满清多尔衮入关为截点，现在北京人中绝大多数都是外地人。我出生在北京，童年在四川，小学中学在北京，九年知青在东北，那里也曾是内蒙古和黑龙江，我的老家在海南文昌，林氏一族自河南迁福建，又自福建迁海南，所以我既是北京人，也是四川人，东北人，黑龙人，内蒙古人，广东人，海南人，也可以说是福建人，河南人，那些自称北京人的作者是何方人氏不得而知，其实我们都是中国人。

北京建设离不开外地人，特别三十年改革开放城市建设多靠所谓外地人，如果没有外地人，这个城市生活马上就会瘫痪。从城市清洁工到收集运送拉圾，从物流外卖到社区保安，从建筑工地到中关村精英，从中央国家机关到解放军各总部，从科研机构高校师生到驻京知名企业的高管，绝大多数人都是非土生土长的北京人，离开外地人北京活不下去。从另一个角度来说，北京是全中国人的，欧州能慷慨接纳中东难民，以北京人和外地人划分，除了引起族群矛盾别无益处。其实纽约、东京、上海的人口密度都不比北京小，关键在于市政管理、产业布局、政策导向。

北京及国内许多城市生存环境堪忧，已经到领导者需要高度重视和积极解决的紧迫关头了。从年轻人创业、财政创收、科技发展、经济繁荣来说，大都市无疑有得天独厚的天时、地利、人和的优势。而就宜居环境，大都市却有许多挥之不去的问题，远不及几十万人的中小城市，乃至美丽乡镇。见仁见智，受经济发展不平衡、医疗条件水平悬殊、人的生活习惯、亲友距离、语言环境等影响选择因人而异。而本文想说的是不要将大都市问题全部责怪非北京人。无论是土生土长的北京人，还是在北京打拼的外地人，既有大多数好人，也都有害群之马，不以籍贯论是非。这仅是我的一家之言，不想和任何人争论，在当今国内认知判断左右尖锐对立，形而上学泛滥之时，在有人颂扬文革专制怀旧，有人否定改革开放现实，在同室操戈极端纷争中，左的人会说我右，而右的人却说我左，一笑置

之，我甘居"中庸"立场。

我忍不住做为北京人说句话，别将北京遇到的问题全推到外地人身上，这不仅不客观，而是邪恶命题。北京人衣食住行哪样离得开外地人，在北京这块土地上生活工作的人都是北京人。有问题解决问题，关键政府要做为。北京的问题既有领导者决策管理失误，也有城市化、工业化必然要遇到的问题，也有气候环境变化问题，也有国计民生的生存发展问题，问题的解决要有循徐渐进解决过程，君不见中央在不断推进相关政策解决这些问题，然而问题的解决困难不言而喻，毕竟非一日之寒。我们都企盼还北京我们儿时的蓝天绿地，改变车如流水，人如潮的拥堵场景。

地域歧视、族群歧视古今中外皆有之，国内大都市都有类似状况。有人将人类这种圈地为王的排异现象追溯到动物种群领地独享的生态，而现代人类毕竟应该更加文明、理智、包容、大度。自由、民主、平等之路还有很长的路要走。读几篇关于北京人与外地人的大作，很不以为然，别重演变相血统论和族群歧视的怪圈，更何况大家同祖同宗，要知道你发帖的群中就有许多生活在北京的外地人，他们对北京的贡献不比你们少。别再有北京爷的狭隘心态，我们都不是从周口店北京猿人时就生活在这里，北京是全中国人的北京，人口迁徙、种族融和，移民包容是社会进步的表现。祝福中国，祝福北京，祝福所有生活在北京的人们。

2015年12月13日于北京

林小仲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63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那年他16岁，那年他匆匆离去……

我的朋友卓志平，六八届初中毕业，属于真正的老三届，但是他没有能来得及和我们一起上山下乡，在文化大革命两派群众的武斗中他匆匆走过人生的16个年头就过早地离去，他走的那么匆忙，他的离去是荒唐的错误历史造成的悲剧，可他离去那一刻的行为却是无私无畏的壮举。在一颗地雷发生意外爆炸的时侯，他勇敢地迎了上去，用自己的生命换取了另一位老三届朋友生的希望。

那是1968年的春天，文化大革命运动进入第三个年头，青田两派群众组织在经历了1967年夏秋季大规模的枪炮相向之后，开始了一场新的枪战，在那腥风血雨的内战中我们都毫不犹豫地参加了由老三届朋友们组成的武装班。

志平，至今我还清楚地记得那个薄雾弥漫的清晨，我刚起床走出屋外，就听到“轰”的一声巨响，我知道那是埋设在通向山下小路上的地雷爆炸了，我立即向地雷爆炸的方向冲去，首先发现的是身负重伤，满身血污正艰难地向山上爬的老三届朋友W君，我扶起W君后他断断续续地告诉跟在我后面冲上来的陈松燕等人：“后……后面还有！”，在朋友们把昏迷中的你抬到临时医务室时发现两块弹片深深嵌入了你的头顶和前额，朋友们把你转送到条件稍好的丽水人民医院，当天晚上医生为你动了手术，但是由于伤势过重你最终没有能够醒来。

在把你送往丽水后，同在地雷爆炸现场但没有明显受伤的老三届朋友S君讲述了事情发生的经过：

那天早上你和W君、S君三人一起沿着山路去检查前一天晚上我们埋设的地雷，在检查完全部地雷之后你们从原路返回，三个人中你走在最前面，在经过最后一颗地雷埋设部位后，你回过头可能是想嘱咐跟在你后面的W君小心一点，但你发现W君抬起的脚正踩向地雷，S君说他清楚地看到你使尽浑身的力气向W君扑去，你们俩人都摔到了，你们摔倒时触发了地雷，爆炸的气浪把S君推向山下的方向，他没有明显受伤，你摔到的位置离地雷最近，也不可避免的受伤最重，被你扑倒的老三届朋友W君没有受到致命的伤害，是你挽救了他的生命。

第二天，你的遗体运回青田，朋友们悲痛欲绝，大家为你扎起一朵朵白花和一个个花圈，为你举行了隆重的追悼会，在为你送葬的人群中，除了老三届朋友之外，更多的是你的长辈朋友们。

志平，三十三年前你为挽救另一位老三届朋友而献出了自己年仅16岁的年轻生命，你在作出如此无私的壮举

时，也许你什么也没有能来得及想，你就这样无怨无悔地走了，你虽然不是倒在报国的疆场，但在我的心目中你仍然是英雄！

志平，你那稍带结巴稚气未退的音容笑貌至今仍时时浮现在我的眼前，你是我们老三届中年龄最小的，朋友们都特别喜欢你那调皮活泼的性格，大家都说在我们当中你最聪明。朋友啊，你也应该有你对未来的美丽梦想，如果不是那场史无前例的内战，或者是在内战中没有这场意外事故，你无疑会和我们一起走进今天，凭着你的聪明才智，定能事业有成，为社会作出自己的较大贡献。也许你会和我们一起上山下乡，和我们一起回城参加工作，也许你会得到进一步深造的机会，你的个人性格可能最合适从事工程技术方面的工作，但是由于你的过早离去，这一切都成为不可能。

志平，你在不该倒下的年龄倒下了，你倒在不该倒下的地方，这是错误的历史造成的悲剧，但愿历史的悲剧永远不再重演！

志平，愿你安息！

延安老插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32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从国军抗日老兵忤德厚到共军抗日老兵林德森

看过凤凰卫视一个纪录片，内容是：隐名埋姓的国军抗日老兵、前国民革命军少将、台儿庄战役中的敢死队队长忤德厚，1949年之后受到极不公正的对待，直至终老于中国大陆。（点击下面网址，再找733楼可看）

http://club3.kdnet.net/dispbbs.asp?boardid=1&star=49&replyid=17235171&id=6432550&skin=0&page=1

不料，又从好友高富强的博客上看到一个故事：同样是一位出生入死的抗日老兵，同样在1949年之后受到不公正对待，而他竟是共产党阵营的。这说明："不公正"是不分阵营的，对另一个阵营里的人不公正，在一定的条件下，就会转化为对同一个阵营里的人不公正。因此，我的口号向来是：不要阵营，只要正义！或者，以正义和非正义为阵营！

下面是高富强的文章——

八十八岁革命老军人："平不了反，我死不瞑目！"

"冤！这件事要是弄不清楚，我就是死了也合不上眼！"

林德森穿着一件洗得发白的老式蓝灰色背心，佝偻着身子，坐在自家里屋的凳子上，缓慢地扇着蒲扇。今年的辽宁康平，异常干旱闷热，由于长时间没有降雨，8月15日记者看到，成片的玉米已经开始打蔫。林德森嘴唇哆嗦了几下，说出了这句话。说完，眼泪情不自禁地从深陷的眼窝里流了出来。

今年88岁的林德森，现在的身份是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柳树乡高大棚窝堡村王力岗村民小组的普通农民。老伴40年前去世，他的两个儿子和两个闺女，早已相继成家，就连孩子们的孩子，也有了自己的孩子。

如果你不查阅老人那些珍藏了半个多世纪的证件和照片，你不会想到，这名脸上写满沧桑的老人，曾是一名在解放东北战争中九死一生立过汗马功劳的英雄人物。如今，行将朽木的老人，几乎了无牵挂，只是，一个期盼了50个春秋的愿望——恢复党籍、恢复名誉，还自己一个清白——未能实现。50年前的政治运动，老人无端地被扣上了"反革命"的帽子，此后，冤屈就再也没有清洗干净。

九死一生翻开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南军区兼第四野战军（记者注：1949年3月，东北野战军改称第四野战

军；1950年3月，第四野战军与中南军区合编，称中南军区兼第四野战军；1955年4月，中南军区改称广州军区，第四野战军番号撤销，部队归广州军区指挥）曾颁发给老人的《立功证明书》，里面有老人一些简单的情况介绍：林德森，籍贯：辽西省康平县五区窝甫村（记者注：现辽宁省康平县柳树乡高大棚窝堡村）；家庭出身：雇农；社会成分：农人；1947年5月于康平县入伍；1948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

老人没有上过学，至今不认识字，据老人讲，在国民党统治的旧中国，他属于出生于穷苦人家的苦孩子，12岁开始给地主放牛，17岁给地主家扛长工。“共产党给老百姓分田分粮，我觉得共产党好，就参加了共产党的队伍。”记者按照老人的岁数推算了一下，老人参军的年龄是26岁。

在老人的记忆中，当兵前几年，与国民党部队正面交锋了无数次。老人最忘不了的是辽沈战役。“印象最深的是1948年秋天，在沈阳打国民党廖耀湘（记者注：廖耀湘是国民党名将，曾任新六军军长，被俘时系国民党东北“剿匪”总司令部副总司令）的部队，我们一个团歼灭了国民党的一个师。”老人用手擦拭了一下眼中浑浊的泪水说，“那场战斗太惨了，我们一个排40多个人，就活着回来5个人，六连的两个排，一个也没有回来。”辽沈战役是中国人民解放战争中的三大战役之一，我方作战部系东北野战军，司令员是让敌人闻风丧胆的林彪元帅，政治委员是赫赫有名的罗荣桓。辽沈战役1948年9月12日开始，11月2日结束，历时52天，共歼敌47万余人，国民党名将廖耀湘被生擒活捉，东北全境得以解放。

“敌人的火力特别猛，要不是我们排长摁着我的头，我肯定就死在了战场上。”战争已经过去了60多年，老人仍然能够清晰地记得，在那场敌众我寡却最终凯旋的战斗中，他是十三团二营四连一排三班的班长，排长的名字叫王子旭（音），江苏人，15岁参加的解放军。“我身边的六班班长，一抬头，脑袋就被敌人的子弹打开了花，帽子飞出去有一丈远。”老人微微欠了一下不太灵便的身子，用手在空中比划了一下，泪水再次夺眶而出。看得出来，这泪水既有对排长的感激，又有对战友的缅怀。

莫名获罪新中国成立后，天下稳定。老人虽然没有文化，但因思想先进、工作积极，也获得了数次晋升的机会。国防部1955年1月10日给林德森老人出具的《中国人民解放军复员军人证明书》显示，老人复员前的职务是湖北省衡阳军分区六队三连副连长。

“1954年，我回家探亲，见老百姓有了房有了地，吃喝不愁，我就想，我一个大老粗，没文化，在部队呆着也没啥用，就要求复员，参加地方建设。”老人提起当初的决定，后悔不迭，“回到部队，首长说啥都不同意，直骂我是混蛋！要是当初听了首长的话，就好了，我也不会落到这般田地！”复员后，老人先是在辽宁省民政厅工作了一年多。后由于文化低职位高（老人复员时是副连级）无法安排工作而回到了康平县。1957年，老人正式到康平县农科所（记者注：农科所是县农业局下属的事业单位）上班。“普通工人，下地干活。”老人说。

其实，老人当时的想法很朴素，自己没有文化，扛枪打仗可以，和平时期搞部队建设，则力不从心。与其这样，不如参加地方工作，与家人团聚。然而，让林德森老人没有料到的是，他复员之后，国内的形势骤然发生了变化，各种政治运动风起云涌，最终“反革命”的帽子扣到了自己的头上。让老人不解的是，无论是开除党籍，还是戴“反革命”的帽子，始终没有给他出示过书面文件。

“他们（指迫害林德森老人的人）讲享受，讲名利，我看不惯，就在党支部的会议上提反对意见，他们就对我打击报复。”老人说，“他们说我历史有问题。”据老人讲，1959年他被开除厂籍；回家后，村党支部通知他开除党籍；之后，老人又戴上了“反革命”的帽子。“几个月后，虽然给我摘掉了‘反革命’的帽子，党籍和工作却没有恢复。”林德森老人无奈地说。

“那时候不像现在，给人定罪判刑根本就不讲证据，今天来这么个运动，明天来那么个运动，随便找个理由就能给你定罪。”陪同记者一起赴高大棚窝堡村采访林德森老人的王树平老人说。王树平比林德森小7岁，今年81岁。这位曾于上世纪80年代年担任康平县县委书记的老人，后背上的伤疤清晰可见，据他自己说是“文革”期间挨批斗时留下的。“在那个年月，就连共和国主席（指刘少奇主席）都被诬陷成了汉奸、工贼、叛徒，给普通人“戴帽”太正常了。”在王树平老人看来，说林德森犯了“反革命”罪，是铁板钉钉的冤案。

平反无望1981年6月，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了《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全面平反冤假错案，解决历史遗留问题。林德森老人看到了希望，他开始找人给康平县有关部门写信反映自己的情况。公开资料显示，1982年底，全国大规模的平反冤假错案工作基本结束，全国约有300多万名党员干部得到平反。然而，林德森老人的希望却落了空。

“我们找了康平县的很多部门，他们都说没有老爷子的档案，没法给平反。”林业今年55岁，是林德森老人的侄子，现在是康平县一家私人工厂的老板，与林德森老人身在农村的儿女相比，显然属于见过世面的能人，为了林德森老人的事情，他这几年没少到有关部门奔波。

既然档案都弄丢了，林家人对平反一事就不再抱太大的希望。可是，“老爷子年岁大了，现在只要一看电视里演战斗片，就抹着眼泪哭。”林业说，从今年春天开始，他又到县里的有关部门要求给林德森老人平反。

“老爷子的档案后来在农业局找到了，是我从死人的档案里翻出来的。”林业说，“我看了，说老爷子犯‘反革命”罪就一条，说他1946年在康平县东升乡当“自卫队”（相当于乡里的治安队）的时候，打过一个八路军。”据林业说，档案中所说的八路军叫张德荣，是康平县东升乡嘎力得窝堡村人。“为这事，我专门到那个村跑了一趟，那个村确有张德荣这个人，已经在几年前去世了，但他们村的人说，他根本就没有参加过八路军。林业说：“给老爷子定罪的情节是捏造的，根本就不存在！”据林家人说，林德森老人在参加解放军前，曾被国民党抓去到黑龙江当了三个月的国兵，老人嫌国民党的部队腐败，就偷偷跑了回来。之后，为了生计，老人确实当过一个

月的“自卫队”。“但老爷子从来没有打过人，更没有打过八路军。1948年老人在部队申请入党，部队曾派人到康平县‘内查外调’过，最终的结论是老爷子历史清楚。”林业说。

掌握了这些情况后，今年4月，林业找到了康平县纪委，“纪委书记说，老爷子的‘帽子’虽然摘了，但‘反革命’的罪还在，只要公安局给他把罪取消了，我们纪委马上给他平反。”林业说，纪委的答复让他们看到了希望。

林业当天找到康平县公安局，政治处主任王帅却说，“反革命”这个罪现在已经没有了（记者注：我国1997年修改《刑法》，确实取消了“反革命”这个罪名），根本不用取消，把皮球又踢回了纪委。

“老爷子都快90岁了，说句难听的话，过一天不保一天。”林业眼圈红红地向记者表白心迹，“我们这些做晚辈的不想让老人带着遗憾离开。”

2010-10-05

知青记者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238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读书人的悲哀——无书可读

从古至今，读书之人逛书店、买书、藏书、读书、品书，无疑是一件雅事，而今天，这种雅趣恐怕不复存在了。

一是逛书店被“当当”替代了，无须走路，可以很快地检索到自己需要的书，且有折扣，何乐而不为？

二是可以直接从网上下载电子书刊，无所不能，无所不包，为何不走捷径呢？

三是可以无纸化保存，检索和引用只要动一下鼠标，这么方便，不做你傻呀？

然而，传统的读书还是为不少人所钟爱，人们还是愿意翻翻那散发着墨香的书，当然可能是九〇年以前出生的人会这样做，尤其是我辈这些泥古不化的老人。

可是问题一个个地摆到我们面前：社会发展到今天，我们还需要读书吗？我们读什么书？现在出版的书还有读书人（传统概念的）所读的书吗？

我虽然很少去正规的大的书店淘书，但也会利用一些机会去卖书的地方走马观花。最近因为出差乘坐飞机，而航班又经常晚点，机场的小书店便成了我的常去之地。

机场的书店完全代表了中国社会的发展主要趋势——经济发展是硬道理，发财致富是首要，崇尚豪门是时髦。文章前面的照片是我几天前在深圳机场拍摄的。使我震惊的是，刚去世不久的苹果公司的巨擘乔布斯的传记就有三种之多，而放在醒目之处的都是一些推销术、竞争术、商场人际关系学、金融证券等书籍，即使一些生活类的，也都是如何品尝红酒、如何收藏瓷器、如何周游世界和服装及室内装璜等等一般老百姓毫无兴趣的内容。一言以蔽之，都是所谓商场、生活的工具书。

当然，也有些所谓的文化类的书，如中国的四大名著和一些古典经典的精装本，我知道，那是放书架用的，因为许多古籍，买的人根本读不懂。

所以，我说，书店没有文化，我指的是传统意义上的文化。

林语堂说："天下读书成名的人皆以读书为乐。"现在有以读书成名的人吗？都是以有钱成名的。王了一说："（书呆子）喜欢读书做文章，而不肯牺牲了自己的乐趣，和自己认为有意义的事业，去博取安富尊荣。"现在正相反，不愿意牺牲安富尊荣去换取读书的乐趣。叶灵风说："他是将书当作了友人，将读书当作了和朋友谈话一样的一件乐事。"现在更多的人把名利当成友人，追逐着不肯放弃。周作人怀念东京的"丸善"，阿英怀念上海城隍庙的旧书摊，黄裳怀念北京琉璃厂的众多书铺，当今的人怀念的是"阿玛尼"、"香奈尔"、"路易·威登（LV）"、"劳力士"。

我当过编辑，在出版社工作过。我知道出版社为什么不愿意出一些文化含量较高的书，因为不赚钱。因为书店什么书赚钱就卖什么书，所以出版社什么书赚钱就出什么书，现在的作者则什么书赚钱写什么书。这就做成了读书人的悲哀，无书可读。

我说的只是大概，当然如果想尽方法去找，喜欢读书的人也可以找到一些可读之书。

但我们给孩子们、给年轻人、给一般的读者读的有什么呢？

古人太看重书的威力了，说"书中自有黄金屋"，殊不知，黄金正是扼杀书的凶手，现在是"金钱尽扫书生屋"；古人说"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现在是"读书最无用，唯有当富豪"。可叹也哉，可悲也哉！

说了这许多，其实我知道是毫无用处的，还是回到我的书中去躲一躲那"商业大潮"吧，鲁迅先生有言"躲进小楼成一统，管他冬夏与春秋"，如此而已。

书于何处读

前人读书，非但择书而读，亦择处而读。读书本是件雅事，故而讲究场所，追求氛围，是毫不为过的。近来披阅诸家读书之说，颇有收获。虽各有不同，却皆言之有理也。

课堂不是读书处林语堂在书房照片林语堂说过这样一段话："……读书时，须放开心胸，仰视浮云，无酒且过，有烟更佳。现在课堂上读书连烟都不许你抽，这还能算为读书的正轨吗？或在暮春之夕，与你们的爱人，携手同行，共到野外读《离骚经》，或在风雪之夜，靠炉围坐，佳茗一壶，淡巴菰（香烟）一盒，哲学经济诗文，史籍十数本狼藉横陈于沙法之上，然后随意取之，取而读之，这才得了读书的兴味。"他对课堂上的读书极不以为然，他写道：

现在你们手里拿一本书，心里计算及格不及格，升级不升级，注册部对你态度如何，如何靠这一本书骗一只较好的饭碗，娶一位较漂亮的老婆——这还能算为读书，还配称为'读书种子'吗？还不是沦为'读书谬种'吗？

的确，课堂上的读书大都出于功利，尤其是在应试教育的干扰下，是很难体会读书之乐的。

书本应于静处读那么，什么地方读书最适宜呢？应该说，凡是安静的地方，都是可以用来读书的。

古人就很喜欢在寺院读书。因为寺院远离市廛，杜绝喧嚣，环境清幽，人可以心无旁骛，专心苦读。如宋代的范仲淹，少年家贫，常去附近长白山上的醴泉寺寄宿读书，醴泉寺每天供粥一顿，范仲淹待粥冷凝，划成三份，早午晚各食一份，刻苦攻读，终成大器。这就是“划粥断齑”的故事。

我们熟悉的白居易、王安石、苏东坡、黄庭坚、徐文长、纪晓岚，这些大才子年轻时都有过在寺院里长期读书的经历。

如果安静，哪怕是不太干净的地方，比如厕所，也是许多读书人选择的地方。周作人写过一篇《入厕读书》的文章，他写道：

其实我的意思是很简单的，只要有屋顶，有墙有窗有门，晚上可以点灯，没有电灯就点白蜡烛亦可，离住房不妨有二三十步，虽然也要用雨伞，好在北方不大下雨。如果这样的厕所，那么上厕所时随意带本书去读读我想倒还是呒啥的吧。

宋人欧阳修也写过一个钱思公，此人“言平生惟好读书，坐则读经史，卧则读小说，上厕则阅小辞，盖未尝顷刻释卷也。”欧阳修于是说：“余平生所作文章，多在‘三上’，乃‘马上’、‘枕上’、‘厕上’也，盖惟此尤可以属思尔。”厕所没有人打扰，容易集中精力，这恐怕是利于读书之一大优点吧。

当然，雅室闲庭、明轩静斋，更是可读之处。唐诗人王维写过一首与覆釜山僧人夜读的诗，颇可品味。诗曰：

晚知清净理，日与人群疏。将候远山僧，先期扫敝庐。

果从云峰里，顾我蓬蒿居。藉草饭松屑，焚香看道书。

燃灯昼欲尽，鸣磬夜方初。一悟寂为乐，此生闲有余。

思归何必深，身世犹空虚。

这两个禅中知己，坐在草团上，以松子为食，袅袅的烟篆飘浮着，闪烁的灯光跳跃着，读经悟道，交流禅理，彻夜长谈，这是何等身心超脱，豁达愉悦的境界呀！

书之不同读处异明人吴从先说到赏心乐事时有一段精彩的论述，认为“遇境既殊，标韵不一”，他认为，“读史宜映雪，以莹玄鉴”，读历史的书应该到雪地里，才能借雪之莹光取史之鉴；而“读子宜伴月，以寄远神”，读

诸子百家就要在月光下，才能让自己的神思遨游于无边的月夜中；至于“读《山海经》、《水经》、丛书、小史，宜倚疏花瘦竹、冷石寒苔，以收无垠之游而约缥缈之论”，一些地理、游记等闲书之类，那就要在园林庭院中体会游兴与思考的驰骋；“读《骚》宜空山悲号，可以惊壑；读赋宜纵水狂呼，可以旋风”，阅读离骚之类的悲壮文字，适宜在山壑之中，阅读长赋适宜在大川之侧，才能在山水的映衬下读出文章的内蕴。这种人在不同的际遇情境中，会因环境的影响而有不同的美学接受认知，应该是不无道理的。

当然，还是一些特殊的不易找到的书，也是需要有特定的场所来读的。对读书、藏书颇有研究的黄裳先生有一段妙论：

不记得是谁曾经说过，‘雪夜闭门读禁书’，算是人生一乐。我想这是说得不错的。要选一个下雪天，还得是晚上，外加关门上锁。这样的典型环境实在刻画得好，没有切身体会，怕是万万想不出的。因此读禁书也就被赋予了一重浓重的神秘色彩，寥寥七字，包含的内容实在丰富得很。

现在，许多禁书已经解禁了，读时亦不必关门闭户了，但那种独特的阅读情趣也随之消失了。因为，没有尝禁果的快感了。

天下无处不读书虽然，读书是需要选择地点的，但那是我们的前人追求一种读书的境界，对于生活在现代的一些痴迷于书籍的人来说，有什么地方不可以用来读书的呢？林语堂先生说：“古所谓‘书淫’之人，无论何时何地可读书皆手不释卷，这样才成读书人样子。”我们现在如果细心观察一下，到处都可以看到读书人的身影：地铁里的年轻人，飞机上的乘客，书店坐在地上的读者，胡同路灯下的孩子，公园草地上的读书人，有人喜欢在家中读书，浴室、书房、客厅，无一不是读书的佳处。

即使是在乡村，坐在田埂上可以读书，骑在牛背上也可以读书，斜倚在小船上可以读书，树下草垛旁都可以读书。

而对我来说，我认为最好的还是躺在床上看书。我们从小家长、老师、医生都会对我们说，不要在床上看书，对视力很有伤害。但是，我们还是喜欢躺在床上看书，因为这真是太舒服的一件事了。你浑身放松，拿着一本喜欢的书，比如金庸的《天龙八部》，在灯光下，一页一页翻过去，欲罢不能的情节让你毫无倦意，如果感到脖子有点酸了，就翻个身，换个方向继续看，有时会一直看到天亮。

当然，后来家里有了沙发，那么靠在沙发上看书更是一件不可多得的美事。加上旁边的茶几上放一杯醲酽的香茗，不时呷上一口，这种感受，我相信许多同道中人都会认同的。

叶灵凤在书房照片请让我用叶灵凤先生一篇文章中的几句话来结束这篇文章吧：

对于我，书的钟爱，与其说由于知识的渴慕，不如说由于精神上的安慰。因为摊开了每一册书，我不仅能忘去

了我自己，而且更能获得了我自己。

在这冬季的深夜，放下了窗帘，封了炉火，在沉静的灯光下，靠在椅上翻着白天买来的新书的心情有，我是在寂寞的人生旅途上为自己搜寻着新的伴侣。

书便如何读

读书之法，因人而异。前人读书，书中各有记述，我今读书，读到前人读书之法，颇有感触，零星记之。

苦读

古人读书，大都为功名前程，尤其是在青少年时。我们从小为老师与父母长辈教训的就有“悬梁刺股”、“萤囊映雪”、“凿壁偷光”、“划粥断齑”等故事，以前贤为榜样，刻苦读书。所以，很多人从小就被这种苦读吓得退避三舍，如果家境还能过得去，真是不必如此拼死拼活去读书。虽然“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虽然“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千钟粟，书中自有颜如玉”，但咱吃不了那份苦，就住住茅草屋，一天三顿粥，丑妻薄地家中宝，也就了此残生吧。

这种苦读的精神，在今天仍然盛行，因为，也有许多贫寒子弟企图通过读书而改变现状。这种苦读，是没有丝毫乐趣可言的。至于是不是能出人才，窃以为，未必。

多读

古人以博览群书为才华，所谓“才高八斗，学富五车”，书是读得越多越好。当时知识的传承主要的载体是书，没有音像资料，没有网络与电视，交通也不发达，人与人之间的交往也不频繁，书是了解历史、社会、风土、人情等的最好的工具，那当然是读得越多，知识越丰富了。

但是，浩如烟海的书籍，谁能读得完呢？

读到一则轶事，著名的历史学家陈寅恪少时曾拜见当时的历史学家夏曾佑，老人对他说：“你能读外国书，很好；我只读中国书，都读完了，没得读了。”当陈寅恪老了时，觉得此言不虚，中国的古书真是可以读得完的。

当然真正每本每篇都读完是不可能的，但是如果举纲张目，把握重点，了解系统，是可以举一而反三，一通而百通的。这便是思考性地提纲挈领地读书，也是一种捷径。

熟读

有人问苏东坡："公之博洽可学乎？"答曰："可，吾读《汉书》盖数过而始尽之。如治道、人物、地理、官制、兵法、货财之类，每一过博求一事，不待数过而事事精窍矣。参伍错综，八面受敌，沛然应之而莫御焉。"这是说要把书读透，上面那个苏东坡读《汉书》的故事，还说他被谪黄州后，每日手抄《汉书》，凡三遍。每个故事第一遍用三个字为题，第二遍用两个字为题，第三遍用一个字为题。有人考他，说了一个字，他随即应声而诵几百个字而无一字差错。苏东坡有诗曰："故书不厌百回读，熟读深思子自知。"看来，对于经典著作，是需要反复熟读，才能体会其中之精华。孔老夫子说："学而时习之，不亦说乎！"亦此之谓也。

厕读

入厕读书似乎有些不雅，圣贤之书如何能在混溷恶臭之处诵读呢？然而自古至今，确实很多读书之人都有此好。欧阳修曾经说过："余平生所作文章，多在'三上'，乃马上、枕上、厕上也。"他说这句话是在赞扬一位名叫宋公垂的人，此人每上茅厕必挟书以往，讽诵之声琅然。

我想，很可能不少人都有便秘的毛病，一次大解需要较长的时间，又无所事事，所以借此机会读书，一是排遣，二也是利用时间。当然，今天装潢美观清洁的卫生间，更适合读书了。弱弱地说一句，我也有此好呢。

乐读

林语堂有一段精彩文字，抄录如下：

我认为最理想的读书方法，最懂得读书之乐者，莫如中国第一女诗人李清照及其夫赵明诚。……易安居士于《金石录后序》自叙他们夫妇的读书生活，有一段极逼真活跃的写照，她说"余性偶强记，每饭罢坐归来堂，烹茶指堆积书史，言某事在某书某卷第几行，以中否角胜负，为饮茶先后。中即举杯大笑，至茶倾覆杯中，反不得饮而起，甘心老是乡矣！……什么才叫做真正的读书呢？这个问题很简单，一句话说，兴味到时，拿起书本来就读，这才叫真正的读书，这才是不失读书的本意。……或在暮春之夕，与你们的爱人，携手同行，共到野外读《离骚经》，或在风雪之夜，靠炉围坐，佳茗一壶，淡巴菰一盒，哲学经济诗文，史籍十数本狼藉横陈于沙发之上，然后随意所之，取而读之，这才得了读书的兴味。

借读

现在浙江的东阳是个很出名的地方，很多人都因为东阳有个横店影视城而知道东阳，中国的历史题材电视剧可能有半数出自横店。可在明朝有个非常有名的文人宋濂，他的一篇《送东阳马生序》成为千古名篇，也让东阳这个地方闻名遐迩。

宋濂在这篇文章中写到他年幼时是如何读书的，因为家贫无法买书，“每假借于藏书之家，手自笔录，计日以还。天大寒，砚冰坚，手指不可屈伸，弗之怠。录毕，走送之，不敢稍逾约。以是人多以书假余，余因得遍观群书。”无独有偶，清代著名的文人袁枚也写了一篇《黄生借书说》，也说了自己从小借书读的故事，感叹道：“书非借不能读也。子不闻藏书者乎？七略四库，天子之书，然天子读书者有几？汗牛塞屋，富贵家之书，然富贵人读书者有几？”

夜读虽然古代的照明条件远不如现代，但夜读也往往是文人们选取的一种形式。我想，可能是因为夜深人静，注意力容易集中，也可能失眠不寐，用读书来打发漫漫长夜。

很有名的一个夜读的故事，就是关羽夜读《春秋》。无论是在戏曲里，还是画图中，我们都可以看到盔甲戎装的关羽端坐灯下，手捋长髯，持卷专心读书。关羽的夜读据说是因为身于曹操麾下时，曹操欲“乱其君臣上下之礼”，安排刘备夫人和关羽二人同住一间破屋，关羽为保护刘备夫人，让其在屋内安息，关羽只身在外，晨夕问安，夜读春秋，秉烛达旦，此事传为美谈。

夜读

还许多出名的典故，比如清代女诗人席佩兰有诗“绿衣捧砚催题卷，红袖添香夜读书”，如果在香气缭绕的夜晚，有美女在旁伺读，那该是多么令人心旷神怡之事呀。不过，我总以为，在这种氛围下，只能发生《聊斋志异》中的人狐相恋的艳遇，是无法清心读书的。

那位狂放不羁的金圣叹也有一句“雪夜闭户读禁书”的名言，试想一下，在漆黑冰冷的雪夜，如果拥炉秉烛，读起《金瓶梅》来，该是何等地一种意趣呀！

醉读

读书之乐与饮酒之乐在某种程度上也是相通的，大概都是可以赏其心，而乐其情，沉浸在书酒之中，亦可忘却世俗之烦恼，领会豁然之快意。

五柳先生陶渊明，是一个爱书爱酒之人，他写的《五柳先生传》道出了他的至爱：“好读书，不求甚解；每有会意，便欣然忘食。性嗜酒，家贫不能常得。亲旧知其如此，或置酒而招之；造饮辄尽，期在必醉。”好读书而不求甚解，性嗜酒而期在必醉，真是性情中人。

宋代苏舜钦好酒，每天要饮一斗酒，晚上读书时也要喝酒。有一次在读到《汉书张良传》中张良狙击秦始皇,误中侍卫之车，就击掌叫道：“惜乎夫子不中!”说完就满饮一大杯。又读到张良对刘邦说“此天以臣授陛下”时，他感慨道：“君臣相遇，其唯如此!”说完又满饮了一大杯。他岳父看到这种情景大笑道：“有这样的下酒物，一斗实在不算多也。”这就是“汉书下酒”的故事。

明人张灵读书至妙处，则命童子进酒，屡读屡叫绝，辄命童子拍案浮一大白（浮白：饮酒也）。其实，读书本如饮酒，常常书读至激昂处，荡气回肠，如饮啜烈酒，血热情激而不能自已；读至含蓄处，与心契合，似佳酿在口，醇香悠长而极耐回味；读至隽永处，神思飞逸，正五分酒意而飘飘然也。

弱水三千，我取一瓢饮；书海浩瀚，你便如何读？

衷心感谢好友儒生srg赠玉

引经据典劝诗书，领会先生用意无？

得空即读修心性，方能悟得此中福。

2013-03-22

山阳客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208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哲学随笔】：

穿越时空的张若虚

张若虚是个没有故事的名人。比他更早的老子孔子，甚至更早的黄帝炎帝，都有许多故事流传，但张若虚没有。

奇怪的是，民间传闻中见不到他，正史记载中也见不到他，包括他的姓名籍贯与主要事迹。有人说张若虚是唐代人，大约出生于公元660年。还有人说他是扬州人，却在山东做过一个小官。但这些都是他去世几百年后，被人们陆续添加到生平之中的，可能是附会，也可能是事实。

我曾经怀疑他是否叫这个名字，怀疑他是否生活在唐代，因为他的名字，并不合乎唐代人的命名习惯。接下来我还怀疑，七世纪的中国是否有张若虚这个人物，因为他的《春江花月夜》，一部只有二百多字的作品，在用诗歌语言描述哲学思悟方面，远远超出了当时中国和整个世界的水准。

在他的思悟里，人与自然融合在一起，物我合一，浓得化不开。阔大的自然，细小的人类，它们本来是有很大差异的，但由于人的感知与物化作用，已经不存在了。

春去春来，花谢花开，月升月落，潮涨潮退，这是人能够知觉、欣赏、赋予哲学意义与审美意义的自然。除了那些宏大的自然景观，张若虚还感觉到自然的细微之处，比如水边的白砂、空中的流霜，虽然在如水夜色中，看不见也触摸不到，但它们依然存在，并不低微。

他相信他所感知到的，人类本身依旧是自然中的一个因素，平静地融入其中，不亢不卑，身份平等，没有傲然亢奋的借口，也没有黯然自卑的理由。

没有盲目的快乐，也没有茫然的哀伤，这应该是人面对自然与人生的心态，尤其在自己的人生完全融入自然之后。

张若虚说：“江畔何年初照月？江月何年初照人？人生代代无穷已，江月年年只相似。不知江月待何人，只见

长江送流水。”如果我们硬要为他的哲思找到参照系，在道家的天人合一与禅家的静虑圆融中，有很多相似之处。静虑的意思，即精神集中，排除一切杂念以求得一种最高的智慧来把握宇宙真理。在中国历史上，禅宗同儒、道两家既竞争又合作，渐渐渗透于中国文人的人生观念和思维方式之中，孕育了他们独特的审美旨趣与哲学心理。

诗歌有些例外。在品类繁多的艺术中，它与音乐一样，可以直指人类的精神境界。很多诗人的特立独行，表现在他们把写作的过程，当作一个提示自我精神世界的过程，会达到对世界认识的深处、广处与高处，与哲学与宗教相似。

张若虚的重要贡献之一，是他把人生的种种境遇，放在与自然界现象相互融合的位置上来体验与描述。比如，人的出生与死亡，应该放在更加开阔的时间与空间里去考察，应该与春去春来，花谢花开、月升月落、潮涨潮退一样，在过程之中变得丰富，在审美之中充满意味。这样一来，不能永恒的人生，在一种形而上的观照里，不再是那么短暂，不再是转瞬即逝。

同样，他把作品中人的悲欢离合，放在对春、江、花、月、夜等自然元素的描述中去表现，为此增添了抽象的意义。那种悲欢离合，不再是具体到哪个人的悲欢离合，而是自然环境中的人类常常遇到的处境，有了很多美感，少了一些哀伤。张若虚还说：“春江潮水连海平，海上明月共潮生。滟滟随波千万里，何处春江无月明。”中国人有句成语叫“泄露天机”，所谓泄露天机，便是悟到与说出来人本应具有的宇宙意识。张若虚那样的文人，往往是泄露天机的人。

对《春江花月夜》评价最高的人，是现代学者闻一多。“在这种诗面前，一切的赞叹是饶舌，几乎是亵渎。”他说，这里一番神秘而又亲切的，如梦境的晤谈，有的是强烈的宇宙意识。这是诗中的诗，顶峰上的顶峰。

三十年前我读大学时，带一个录音机去海滩上录涛声，效果却不理想。有人告诉我，电影院里听到的涛声很美，是在录音棚里制作出来的。然后是二十年前在长江岸边，十年前在鸭绿江畔，今年清明时节在渤海之滨，我一直希望找到张若虚《春江花月夜》描述的景色，但都没有找到。

这一次，我告诉自己，张若虚描述的自然，胸襟之大，眼界之广，并且随意穿越时空，也是他制作出来的。只不过他的制作太优秀了，没人跟得上，自然受到冷落，以至于默默无闻了近千年，在最近的五百年里才浮现出水面。

董学仁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72

【记忆碎片】：

小马

在妈妈人生的最后二十年中，家里的保姆问题一直是一个让我们兄弟姐妹操心的问题。保姆走马灯一样地经常更换。有时是妈妈无法忍受保姆的低能，有时是保姆无法忍受妈妈的唠叨。我知道，这种情况很大程度上与妈妈这个四川妇女的勤劳和干练有关。确实，许多保姆做事的认真态度和能力，都不能与妈妈相比。

这里，有一个例外，就是来自安徽无为的小时工小马。小马30出头，她在家里做小时工时间不短，我几乎从没有听她讲过话。她有一个2、3岁的女孩。有时，家里没有人照顾孩子，她会带着孩子来干活儿。那小女孩很懂事，她干活儿的时候就自己玩，很少哭闹。

小马干活儿的时候，妈妈很少唠叨，并且对她特别客气。许多时候，对她都不像对其他的保姆那样采用命令的口气，而是用商量的口气。这让我感到很意外。久而久之，我知道，小马做事的认真态度和能力，确实与众不同，几乎无可挑剔。

后来，小马回安徽老家了。妈妈在世的时候，当对保姆不满意的时候，不时会提起："要是小马在就好了。"我从小马身上看到，打工者也可以有尊严。这种尊严，不会来自雇主的悲悯和恩赐，只能来自自身的实力。

北京三中的校办工厂

毛在1966年5月7日写下的《57指示》中说："学生也是这样，以学为主，兼学别样，即不但学文，也要学工、学农、学军"。

毛说："以上所说，已经不是什么新鲜意见、创造发明，多年以来，很多人已经是这样做了，不过还没有普及。"确如毛所说，在1966年以前，一些地方已经这样做了。

1966年以前，几乎所有的中学生都有过"学农"的经历。那时，每到农忙时节，学校都会组织我们到北京郊区的农村中去帮助农民干农活。一般每年至少会有一次。我记得，我们曾经到昌平的生产队割麦子，曾经两次到良

乡，一次是插秧，一次是在布满乱石头的河滩上挖沟填土种苹果。一般每次会在农村住一周。

1966年春天我们到良乡插秧，与以往的历次下乡劳动不同，至少住了一个月。这次，是将课堂也搬到了乡下。不仅劳动，也在良乡上课，上语文、数学、英语等文化课。这时，毛与王海蓉关于教育改革的谈话在学生中已经有所传闻，文革的气氛已经越来越浓。当时，我们是初三毕业班，马上面临中考。在这样的关键时刻，到乡下去“半农半读”，上午插秧，下午上文化课，长期驻扎，这本身已经是非同寻常的安排。

多数中学生也有过某种形式的“学军”活动。

但是，在北京的中学生中，有过“学工”经历的不会很多。

我又很幸运，有过“学工”的经历。

我1963年进入北京三中学习。在初一、初二的两年中，每个周三的下午都要到校办工厂参加劳动。北京的许多中学都曾经尝试办过小工厂。但是，由于经营不善，长期存活的校办工厂很少。三中的校办工厂是一个特例。大约从50年代后期开办，直到1966年文革，一直没有中断。三中的校办工厂主要生产汽车配件。生产两种配件，一个是解放卡车的机油滤芯，一个是解放卡车的刹车拉线。这两样产品，被销售到全国各地。

两年间，我从事过钳工、电镀、冲压等工种。曾干过多种钳工活，也开过冲床，既冲压过金属件，也冲压过纸质的机油滤芯。

那时，初一、初二、高一、高二的学生都会轮流到工厂参加劳动。初三、高三的学生则要准备中考、高考，不再参加工厂的劳动。

现在回想起来，每周一次的工厂劳动是一件很愉快的事情。

校办工厂的收入为我们带来了一些实惠。第一，补贴了学生的伙食。那时，一般的学校包伙一日三餐都是一个月9元，而我们学校仅仅收7元2角。不仅收费低，而且伙食好。学校食堂香喷喷的肉包子至今留在我的记忆中。那时，大约每周都会吃一次肉包子。当时，学校食堂的主厨是山西人，名字叫杨香亭，解放前曾经是阎锡山的私人厨师。

第二，补贴学生制作了校服。据我所知，当时三中是北京唯一有校服的中学。当时，游行、夹道欢迎外国元首一类的集体活动很多，穿着统一校服的三中的队伍，在游行队伍中格外惹眼。

自省

周边的社会熙熙攘攘，人们披着五颜六色的遮羞布，被人潮推动着涌向前去，有的争先恐后、有的彷徨徘徊、有的跟随大流，无论他们是主动还是无奈，人生的路就是这样走过来的。

我出生在秋末冬初，命中注定要去度过寒冬，欧洲大陆上的那个幽灵，在我出生前徘徊到了中国，引发了亚洲大陆上的动荡与纷争，乱世可以出英豪，可能改朝换代，但更多的却是平民们的痛苦，父辈与我也不能脱逃这份苦难，煎熬人生成为了理所当然的事情。

历史总是惊人的相似，但人生却没有重复的可能，出生在战火连天的时代任何苦难都可以理解，出生在和平建设年代的苦难却难以释怀，为什么？其实很简单，那就是任何生命都有得到尊重与生存的权利。

就这样，我懵懂地走过了人生的三分之一，直到有一天的中午，我躺在车间的机器底下拧螺丝，突然一个声音高叫着："爬出来吧！……"，没有听得太清楚，却想到了红岩里的话语：爬出来吧，给你自由！原来是师兄在叫我，他那年考上了大学，招呼师兄弟们去聚餐，我狐疑地问：大学还能考？花椒我们呢吧？"花椒"在陕西此地语里就是忽悠或调侃的意思。

恢复高考了，师兄告诉我：知识改变命运的路可以走了。

俗话说胆小的怕胆大的，胆大的怕不要命的，不要命的怕没有命的。我不信奉恶斗厮杀，更不附庸残酷无情，这句俗话虽俗，但是用在学习上却千真万确。

不久，我便以一名初中肄业的工人走进了梦寐以求的殿堂，我已然没有"命"了，自然不怕胆小的、胆大的、不要命的，学习上一路凯歌，创造了各科、各学期、各学年、各次考试均未超过三十分钟都交头卷的记录，以优异的成绩完成了大龄青年的梦想。

春去秋来，眨眼间许多年过去了，我也经历了工厂的变革、社会的变革、市场的变革、地域的变动。当你有了许许多多的阅历和见识以后，眼前的世界真的不一样了，这个不一样不是你周围的世界改变了，而是你的思维和观念发生了很大的变化。

我从小爱好音乐，也许是遗传的原因吧，父亲年轻时便能作词谱曲，幼时的记忆还是能够唤醒大脑皮层里的一些音乐细胞的。战天斗地的音乐、忆苦思甜的音乐、歌唱比爹娘亲的音乐，解放人类的音乐充斥了我的幼年、少年、青年，那时没有胆量去思考斟酌，只是感觉这些难道就是我生命里的音符？是命中注定的？直到有一天大街上流传出了"甜蜜蜜"、"小城故事"，我才恍然大悟：原来世界上还有这样的音乐？！邓丽君的歌声中和了激情年代，人性的美好无可阻挡，让我们的人生有了新的精彩。

最近看了部韩剧，叫做"首尔1945"，描述了日本投降后朝鲜的命运，通过不同的人生价值观的激烈碰撞，说出了朝鲜战争没有最终的赢家，那场由北韩发动的战争直接导致了数百万朝鲜人民的死亡，还有比生命更重要的所谓"意识形态之争"吗？如果这个意识形态之争是以夺取同胞性命为代价的，那么它的存在是否合理呢？前几年还拜读过台湾作家龙应台的一部书，叫做"大江大海"，书中也是站在历史的、人性的高度质疑了"内战"的属性。如果当年左派、右派、当权派能够以民族的利益为重，像美国南北战争结束时的政治、民族和解一样，无论是朝鲜、还是中国人民就不会经历那么多的苦难了，这就是首尔1945剧中主人公所说的"希望"。

到了这个年龄，已经不愿意看到我们的社会发生动乱与战争，更不愿意再去经历暴力革命和政治运动，因为已然明白了那些东西只能给百姓带来苦难，只是愿望执政者能够以民族的利益为重、以人民的利益为重、以国家的利益为重，去为国家的的文明进步、为政治、社会和解而做出妥协，这样的执政者会得到大多数人民的拥护和赞扬的，欣慰的是已经可以看到这种进程在渐渐地往前推进了。

最近看到主流网站上的一篇文章，叫做"中国已经成为了流氓大国"，题目是有些偏激了，里面的内容却说得都是事实和现实，说良心话，改革开放以来，国家的建设日新月异，人民的生活大幅度的改善，相比激情年代的贫穷，可以说天翻地覆，这些都是不争的事实。但是由于众所周知的原因，快速发展的经济，却带来了社会的腐败和不公。究其原因我想大概有最为重要的三条，一是我们取得的成就，是因为打破了"思想"的禁锢，也就是所说的解放思想，姓社姓资先放到一边，发展才是硬道理，猫论和摸石头论在坚如磐石的意识形态大厦上撬开了大门，不能不佩服老邓的政治智慧，随之而来的改革开放造就了经济的快速发展；二是在权衡意识形态与改革开放两者关系的砝码上难以平衡，也就是政治制度改革远远落后于经济建设，改革初期摸着石头过河是为了避免阻力，但是到了中后期还去摸石头，就难免要失足了。三是由于集权制的体制束缚，造成了大量的财富被少数人或利益集团所有，由于没有形成有效地政治与社会监督机制，造成了官场腐败、社会腐败，最终导致了全民的广义腐败。

顺便解释一下"腐败"的含义：一般来讲窃取豪夺公共及他人利益便是腐败，世界上独裁专制的政治就是最大的腐败，因为他剥夺了人的自由和公民权利，这些都可以从纳粹、前苏联、现朝鲜去得到印证，政治专制是最大的腐败，蒋介石就是窃国为己有，创建了独裁专制的党国，结局是被人民所抛弃，逃跑到一群海岛上去了，其子经国先生审时度势、总结教训，开中华民主之先河，才有了繁荣昌盛、民主自由的今日台湾。韩国也是几经坎坷，从独裁

的李承晚政权到1987年实现政治民主化（民选总统），才有了人民的自由和尊严，文化、经济强大而不腐朽，看看他们的韩剧、韩流、韩国产品（三星、现代、大宇等）就知道社会的文明程度了。而朝鲜现在的处境还不如金日成时代，两千多万人民处在水深火热之中但自己还浑然不觉，与我们当年一样还要去解放全人类呢，真是可悲、可怜啊，间接反思了当年的朝鲜战争给他们带来了什么？顺便说说现今还是有些文人用谎言在赞美朝鲜，最近就看到了一篇网文叫做小崔朝鲜7日行，赞美当今朝鲜社会，我想此文可能非小崔所写，堂堂实话实说的创始人那能去说谎话呢？当年我们经历的"特别安排"接待外宾的状况都遗忘了吗？去朝鲜旅游只会让你去看"戏"而已，千万不敢当真。我前几年有幸去了趟朝鲜，也有幸不完全按照"导游"的安排行事，回来写了篇"时光之旅"游记，扪心而问应该没有戴着有色眼镜看问题，感兴趣的同仁可在百度或陕西知青网文学栏目搜到。

现今我们敏感或者明显的腐败都是收受贿赂和敛财，其实广义的腐败包括了损人利己、侵犯公共利益、诈骗、主动被动的潜规则、妨碍他人、造假撒谎、食品安全、钓鱼执法、污染环境、无良医护、行政不作为等等、等等，举些最简单的例子：街上红绿灯如同虚设、司机不让行人、常常有骗子给您打电话、超市里购物推车堵住通道、卖菜的用防腐剂、卖饭的用地沟油，收红包卖假药乱收费，停车员不开票收黑钱，车窗里往外乱扔垃圾，随地吐痰随地大小便，管理部门巧取豪夺，行业垄断欺行霸市、刚爸表哥等等，已经很少有人去考虑自己的行为是否妨碍了他人，自扫门前雪已经是好人，以邻为壑者比比皆是，更不用说去帮助别人了，即便有少数人去行善，也大都是雄赳赳气昂昂的标哥方式，不懂得考虑被帮助人的自尊，等等、等等。

用现在反腐的说法就是有老虎还有苍蝇，尽管打老虎拍苍蝇很费劲，但比老虎苍蝇更可怕的是看不见的细菌，这些细菌已经深入人心、触及到了社会的任何一个角落，这就是那篇文章所说的我们已经变成了流氓大国。是否应该去思考：我们在批评或谴责腐败的时候，想没有想过我们自己也在广义腐败的其中呢？！只有能够觉醒、自省和忏悔的民族才会有希望。

顺便说说正能量的提法，也许本意是积极进步的，但是文明发达的国家从不去宣扬什么正能量，而是全媒体、全舆论、全民监督披露负能量，让老虎、苍蝇、细菌无处可藏，哪怕你是总统、总理也得接受同等的监督和面临曝光的风险，我们多年来宣扬"榜样"、"先进"、"英雄"、"伟大"等正能量，却没能起到应有的作用，是否应该醒悟反思调整了，再别人云亦云地喊什么正能量了。

顺便再说一说"流氓大国"的提法，说我们都是"流氓"的却值得商榷，我们中间的大多数人都是善良的人，怎么也跟流氓挂不上钩，中华文化源远流长，孔孟之道知书达理，何来"流氓"之说？我是这样想的：文章所说的流氓含义是说我们每个人的多面性，现代国人真正的恶人还是少数，大多数都是既有善良的一面，也具有丑陋的一面，两种性格可能并行存在，这在人性里面是非常可怕的事情，直接导致了人与人之间诚信的缺失，让你对周围的人文环境丧失了基本的安全感。前些时候去扬州，遇到一名出租司机，司机善谈直言不讳地说"现在社会坏了，你让我们提高素质，那可能吗"？在这样的社会环境里谁还能保住那一份童真呢？除非你不食人间烟火，但是再痛苦也需要

改变，千万不能让"被流氓"成为习惯。

还有一个更为重要的思考，是不是因为改革开放而导致了社会腐败？我的答案是NO。破除迷信、解放思想是历史进步的动力，改革开放是走向富强的必由之路，这些都可以从我们生活质量的逐渐改善来体会，还可以从我们周围的政治环境逐渐宽松来体会，死死纠缠前三十年与后三十年已经没有实际意义，总结经验与接受教训、认真反思与真心悔悟才是真谛，我们需要的是再三十年不要走弯路。

人体生病用宏观病理来解释就是"失衡"，目前民众关注和痛恨的腐败、社会不公等问题，实际上是国家失衡的表现而已，一方面是高楼大厦平地起，另一方面是脏水龌龊遍地流，依靠整风、运动、高压的方式只能顾及一时，却难以顾及一世，有些问题是绕不过去的路。我也相信执政党作为民族的第一大党，有魄力、有能力、有希望去治好"失衡"的大病，这一仗将决定未来。

还有许多的自省和思考，会在后续的文章里慢慢地写出来，自省不是抱怨和仇视，是对社会的思考与认识，是对内心的揭示，更是自我的见解不涉及他人的观点。

与君共勉，与君同望。

2014年5月18日

我们老了吗？

10年前就一直伴随在身边的话题：我们老了吗？我老了吗？这个话题却一直没有准确的答案，有时候觉得还没有老，有时候却觉得已经老了。

生老病死是自然规律，谁弄出来个"万寿无疆"滑了天下之大稽，任你是当今枭雄还是当代泰斗，都无法去战胜大自然，想长生不老那只能是个传说。

宏观上来说，我们的确不再年轻，除了极个别的同龄人进入政界高层外，其他绝大部分已经退休，剩余的一些还在或者还能有工作可做的人已然寥寥无几，从这个社会状态上来分析，我们这个年龄阶段的群体已经走向了老年世界。

传统的"老了"是与疾病、木讷、迟缓、体能低下、无所事事、心理自卑等结合在一起的，所以想到我们这一代"老了"的话题，真的是件悲伤的事情。

仔细地想了想，我们"老了"其实是社会现象，并非完全是我们的个体现象。长江前浪推后浪、一代新人催旧

人，在中国这个特色社会里，我们真的老了，年龄已经被社会所抛弃，那些不愿意自动退出社会舞台的"我们"，应该用平和的心态去接受社会的裁决。

我自己到没有感觉到老了，甚至感到身体状态比起十几年前还要好，可能是没有了工作的压力后身心得到了解放，或者是与我数十年来的健身养生密不可分而至。到了"老了"的社会年龄，我还是满头的黑发，眼不花耳不聋，头脑清晰做事有序，逻辑思维正常，体能一直保持在游刃有余的状态，每天体育锻炼不止，骑行公路自行车短距速度可达30公里/小时，身板一直保持在年轻态绝对的标准体重，对乐器、数码、文学、音乐、电子、哲学、社会学、金融等饶有兴趣，对烹调、家务、旅行、吃货孜孜不倦，对网购、微信微博、网络兴致勃勃，偶尔短期帮助朋友做做项目策划和咨询还是宝刀未老，对于已知和未知的世界还有着浓厚的兴趣，对生活依然贪婪的热爱，对美好会一直追求。这些现象能说明已经"老了"吗？我自认为身体实际状况比起实际年龄来，至少年轻十岁或者更多。

但是，自我感觉良好，不能代表你还没有老，其实"老"与"年轻"的根本差别在于价值观的不同，而非单纯的物理和精神标准，你身体再好、你精神再是原子弹，你的思维、观念、经验、世界观、社会资源都已老去。年轻一代的价值观是颠覆性的，我们这一代人无法去理解和逾越。所以，"老了"有益于社会发展、有益于民族进步、有益于国家文明，我们还有什么值得去留恋的呢？！让我们老吧。

再想想国家都让你退休了，人还是要"知趣"的，还是要顾忌这个"老"字，不要变成"觉不着"的为老不尊，去做些让社会尴尬、让年轻人耻笑的举动。

随大流、随社会潮流，理解、希望与年青一代，这才是我们的为老之道。

2014年5月31日

西部老土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59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那些年，曾经的“革命化”春节

上世纪60年代开始，随着“学雷锋”和“活学活用毛泽东思想”等运动的不断深入，中国社会充溢着“革命化”的潮流，在政治上进步更成为当时年轻人追求的目标。而作为中国传统节日的春节，则也在“破旧立新”、“移风易俗”、“过革命化的春节”的口号下，开始淡化其传统民俗文化的特性。

说说我经历的那些年“革命化”春节的片断吧。

打更

1966年的春节，那时我还在上中学。放了寒假，学习的负担也不重，快过年了，我们能做些什么呢？有同学提议，我们去“打更”吧。这“打更”就是夜晚的城市巡逻。因为节日期间，防火防盗格外重视，而人手又紧，就会把我们这些学生组织起来，担当此任。

除夕的晚上，吃了晚饭（那时的晚饭是很简单的），我们几个同学相约聚在一起，就去派出所报到。民警向我们交代了巡逻的路线和发现意外情况的处置方法。大约晚上十一点钟，我们出发了，开始了“打更”。

天气是很冷的，宝应的城区并不大，当时从南到北也就一两公里吧，东西只有一公里多。街巷里还有积雪或是白天化雪后结成的冰。路灯是昏暗的，四周是宁静的。偶尔有人家会放几声鞭炮，根本就没有现在万家灯火、鞭炮震天的情况。

我们就沿街而行，警觉地注视四周的情况。路上也很少有行人。一圈转下来，一个多小时过去了。我们回到派出所，休息一会儿，到两点钟左右，又出发转一圈，然后就可以“下班”回家了。这项工作对于我们来访还是有一定刺激的，寒冷的大年三十夜晚不睡觉，被赋予城市安全的责任，真是很兴奋，我们没有一点倦意。

但当时的社会治安应该说是比较安定的，我们除了发现一个乞讨的外地人，把他带到派出所外，没有任何意外情况出现。在我们的想法里，最后能抓住一两个特务才够意思。

演出

1968年插队以后，前几年的春节我们都是在大队的文艺宣传队里，演样板戏和一些宣传毛泽东思想的小节目。年前起码二十天就开始排练了。知青和农村里的一些年轻人聚在一起，唱歌跳舞，那是很快乐的日子。

从大年初一开始，就挨着一个一个生产队去演出，有的是下午场，有的是晚上场，都是在生产队的打麦场上搭一个台，树起毛竹竿，拉上幕布。晚上是用打气的汽油灯照明，也是灯火通明的。全大队十多个生产队转下来，再加上有时去公社汇演，去其他大队交流演出。

那时这些基层文艺宣传队的水平着实有有限，还闹了不少笑话。我们大队排《智取威虎山》，小常宝有句台词："刚才来的那一男一女真不讲理，把咱家的一点儿狍子肉都抢光了！"可演员一紧张，说成了"把咱家的一点儿肉包子都抢光了"，引起台下一阵哄笑。台下小孩子笑着说："我家还有菜包子！"我们一般要到正月十五以后才能回家与家人团圆。不过那时大家都没有太浓厚的回家的观念，反而觉得人多在一起更快乐，也许是年轻的缘故吧。

抓赌

70年代初，开始有招工、上学、参军，知青都走了不少，宣传队的热潮也降温了，春节期间的演出在农村渐渐式微了。春节前后，农活少了，农村有一部分人是喜欢赌博的。大队就组织我们在春节期间去抓赌。

记得有一次有人举报某村某人家有人聚赌，大队一个副支书带着我就赶去了，门推开，四个人正在玩"九张棍"，支书上大喊一声："不要动！小何，把桌上的钱给我收起来！"我将零零碎碎的钱抓进了口袋。那些农民不断地道歉，承认错误，表示一定不再赌了，支书也只好作罢。回到大队部，我把收来的钱交给支书，支书也没说什么。可我回去才发现，口袋里还有一张五元的钱，这可怎么办呢？我很纠结，就把这钱放在《毛主席语录》红色塑料封皮里了。

这事过了很久，一次知青开会，我发现语录本里的这五块钱，正好支书也在，我就说："支书，上次抓赌还有五块钱呢。"支书说，是吗？那就买点肉吃吧！我赶快拿出来去买肉，大家吃了一顿。我才有种如释重负的感觉。

值班

到了70年代中，随着物质生活的好转，过年的气氛也渐渐浓了起来。

那时我在山阳供销社，到了节前二十来天，供销社会请来一些做年货的师傅，在院子里搭起棚子，支上锅灶，

摆开台案，开始做大糕、炒米糖、芝麻糖和油炸粿子，这些都特别受欢迎的年货。当时，供销社的售货员开始回家过年了。我们这些所谓行政人员就开始到第一线顶班，帮助卖年货。

初一至初三，供销社是不开门的，而我们也要在单位值班保卫。可那真是很无聊的，也没有电视看，连收音机也没有，为了达到“革命化”的要求，我们连扑克都不打，只是三四个人在一起吹吹牛，喝点酒。晚上也住在单位，还要巡查安全。

我们这些平时忙习惯了，爱热闹的人，这值班可真感到是受罪。坚持到初三，供销社开门了，一切恢复正常了，这春节也就算过去了。

访贫

那时在年前，公社也会组织社直机关的一些人去生产队“访贫问苦”，带一些小礼品去慰问孤寡老人，我也曾经跟着去过。不过，那都是做做样子，走走过场。

我们三五个人，先电话给大队有关领导，然后骑着自行车就出发了。那还要走得早，趁太阳没出来，路上还冻着，要不然路上化开了，就变成稀泥了，就没法走了。

到了大队，由大队干部领着去了一两家农民家里，寒暄几句，给了一些年货，农民当然是千恩万谢不已。我们就告辞出来，这时已经接近中午了，大队的领导说，路化了，走不了，去喝点酒暖暖身子吧。于是一行人到了某大队干部家。

春节前不少人家都杀了猪，屋檐下都有些咸鱼咸肉，凑几个下酒菜还是容易的。一顿吃喝，不算丰盛，也是酒足饭饱。有的人就快乐地眯着了，等一觉起来，已经是快四点了。这时路已经“紧冻”了，开始硬起来了，我们也骑着车，歪歪扭扭地打道回府了。

其实，当时的所谓“革命化”，更多是一种形式，也是极“左”潮流下的作秀而已。

2015-02-13

山阳客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208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我的美女学生

首先声明，我不是标题党。

女生多，是医学院一大特色。而“美女”只是当前社会上对年轻（或不太老，甚至老年）女性流行的尊称。与“帅哥”对应。当然，这个标题或许也会吸引眼球。以后我还要写《我的帅哥学生》，估计那时很多女读者看见标题也会跑来围观。

男人爱看漂亮女人，反之亦然。

男老师对女学生会有偏爱，反之亦然。从生理学上讲，体内荷尔蒙分泌，造成异性相吸；从中国传统哲学或中医学上讲，男女之间，阴阳互补。所以我就先写女学生，后写男学生。那西方绅士不是也都讲女士优先嘛？

其实坦白说，与我们学校的邻居，师范大学相比（特别是艺术学院、影视专业和近年新开的空乘与礼仪专业相比）医科大学的女生，大多也算不上真正的美女。当然，比工科大学的女生要好些。我侄儿在北京某名牌工科大学毕业，他说：全班没几个女生，而且常常是早上从寝室出来，忙得头不梳，脸不洗，睡眼惺忪、蓬头垢面就往实验室跑。

所以，写我的美女学生，不是写她们长得如何漂亮，其实她们大多数也长得普普通通。我说她们美，还是指心灵美，行为美。

10多年前，我调到大学不久，认识了一个外教皮特。他从澳大利亚退休后，来中国大学教英语口语。开始只是点头之交，后来成了朋友。他有空就来我办公室坐坐，了解一些中国社会现状，重庆风土人情，我也正好与他练练口语。我在主编一部中英对照教材，就拉他的差，请他帮忙审校英文稿。

一天晚饭后，我去他公寓讨论稿件。

学校为外教安排的专家公寓条件比较好，有个小阳台，还带有厨房、卫生间。进去后，有一中国女清洁工正在打扫房间卫生。她个子不高，瘦精精的。皮肤略显黑，着朴素的工装。就像大街上常常看见的重庆本地的劳动人民妇女。

我与皮特坐在书桌前用英语交谈，没注意她。

忽然觉得旁边有目光在暗暗对我进行扫描。稍留心一看，原来是那清洁女工的眼睛。

她头发上随意地搭了张蓝色头巾，光脚穿双黑色塑料凉鞋，在厨房和厕所进进出出。拖地板抹屋，手脚十分麻利。一边在干活，眼睛不时有意无意向我瞄两眼。那双眼睛不大，黑眼珠却像深潭一样，忽闪忽闪的。看上去，年纪也不大，约摸20岁左右。那眼睛告诉我，她不像一般的家政服务工。虽然心里稍稍有些疑惑，也没往心里去。

和皮特谈完事儿，就回家了。第二天早上起来，那年轻女工也就被我彻底遗忘了。

大概过了两、三周，一天下午，我正在办公室电脑上备课。有人敲门。

用眼角余光瞟一下，门口站着一不认识的女生。大概是学生来问问题吧？眼睛仍然盯着电脑，嘴里喊："请进，请坐。"让她先坐下稍等。

暂停了手上工作，我再抬头一看。

对面是一双忽闪忽闪的黑眼睛。我吃了一惊------这不是那天晚上，在皮特家做清洁的女工吗？

她已经换了工装，穿一件颜色已洗得不太鲜艳的连衣裙，光脚上依然是一双黑色塑料凉鞋。头上没了头巾，扎一对小辫。现在看起来，完全是平时校园里看惯了的那些急匆匆来来往往的女学生了。

她说：自己是本校大三学生，医学英语专业。那天在皮特家，见我英语口语很好，又是公共卫生学院的专业老师，就开始注意我了。后来，从校园网上了解到我的研究方向，想来问问我，一年后能否报考我的研究生。

每年报考我的研究生比较多。和接待其它报名的考生时一样，我先对她进行简单考查。当然，我的考查方式比较简单，既不学曾国藩，选拔人才、委以重任之前，先看下属面相，再查生辰八字神马的；也不过问学生的父母历史。我只是和他们简单谈话，了解一些基本情况。

我要她先简单介绍自己，说说为啥要报考我的研究生？

她姓T，出生在三峡库区，一个国家级贫困县普通农民家庭。几年前，父亲进城打工，建筑工地上受了重伤，双腿落下残疾，不能再下地干活。家里就靠母亲一人做农活，养猪养鸡，维持生计。还有一弟弟正在读高中。

三年前，她以全县高考文科状元成绩考进我校。因考分不算太高，没能被第一志愿临床医疗专业录取，（当时我校临床医疗专业录取分数线已远远超过重点本科线好几十分。）被调剂到医学英语专业。父母向亲戚借贷，把家里养的猪和所有鸡鸭都卖光了，才凑够了第一年学费。

三年来，就一直靠自己在寒暑假、周末和课余时间打工还债，交学费及维持生活。

我心里一动。问她这三年都打过什么工？

她说，干过商场销售员，超市导购员，大街小巷那些火锅店、大排档的服务员、洗碗工。还去蔬菜水果批发市场当过搬运工，火车站和轮船码头帮乘客搬行李（重庆特色，叫做“山城棒棒军”）。后来，主要还是干家教，教城里孩子的英语。那天晚上在皮特家，就是为外教当清洁工。她打工舍得卖力气，收获也不小。现在不仅为自己交清学费和生活费，还为上高中的弟弟准备了大学第一年的学费！

我看看她单薄的双肩，细小的胳臂，心里暗暗吃惊。问她打工如此辛苦，对学业有无影响？

她说：从小放学回家就帮妈妈下地干农活，习惯了。城里打工不太累，只当做体育锻炼了。三年来，各科考试总成绩一直是排在全班前三名，已经提前考过了专业英语八级（这不同于一般大学生的英语四级、六级考试。是可以担任专职英语翻译的国家考试。）

最后，我再强调，既然家庭如此艰难，为何还要花三年时间读研而不直接找工作挣钱，为父母减轻负担？

她说：英语专业是个夕阳专业，目前全社会英语大普及，专业技术人员精通英语的越来越多。翻译软件也开发得很快。英语专业毕业生就业已经成了大问题。特别是女生，比男生更难找到较满意的工作。所以决心通过读研，再学习一门实用的专业。毕业后找一份能够胜任，又能为父母尽孝的工作。三年时间，咬咬牙也就过去了。

她告诉我，已经在学校考查了，发现医学院各专业中，没有本科学医的基础，要报考临床医疗研究生几乎不太可能，而报公共卫生研究生则相对容易一些。所以就选择了我当她的导师。

我心里想：要尽力帮她实现梦想。

她的家乡三峡库区是极其贫困的大山区，正好是我的科研基地，以前去调研多次。我还是小孩儿时，川东及重庆地区就流行一句民谣：“养儿不用教，酉秀黔彭走一遭”。“酉秀黔彭”指三峡库区四个县（酉阳、秀山、黔江、彭水）。民谣说的是：那地区穷山恶水，生存条件太差，老百姓生活太苦，只要让年轻人去亲眼看看当地的惨景，就知道珍惜当下了。

在那贫穷落后的大山深处农民家庭，能够出一个大学生，已经是凤毛麟角了。何况她家情况又是那样艰难。

听她说起，三年间边学习、边打工的经历，我心里一阵阵难受。看着面前这个外表瘦弱，心里强大的女生，我想起自己的儿子，还有城里亲友的独生子女们。与这个小女孩儿相比，我们那些娇生惯养的宝贝儿们都是在蜜罐里泡大的啊！

她回答我的报考理由很现实，甚至有些卑微渺小。她不会说其它学生常常挂在嘴边的，什么“胸怀祖国心忧天下悬壶济世造福人类”的远大理想和抱负。

我当了研究生导师以后，也希望做一个慧眼独具的伯乐，发现那些胸怀大志，才智超群的青年才俊来当弟子，带领他们干一番世人瞩目的事业。但是，现在，我更愿意当个老老实实的园丁，能够与她结缘成为师生，用自己的努力，细心培养这个自强不息、脚踏实地的寒门女儿。

我国培养研究生体制在很大程度还是跟师学徒式的传统模式。师徒关系是通过双向选择来确定的。现在，她既愿意报考我，我又乐意收她。问题是不是就解决了？

没！

当时考研究生初试要通过三门国家统考。其中有两门是全国统一命题。然后还有复试。她能通过吗？

统考英语和政治两门，估计她应该有把握。她面临的最大困难是：本科没学过公共卫生的专业课，统考专业课太难。

公共卫生（或称预防医学）专业与临床医疗专业相比，难度是稍小一些，可是也涉及五大卫生（环境卫生、职业卫生、食品营养卫生、少年儿童卫生等专业），还有流行病学，卫生统计学等，这些专业课，哪一门都不轻松。厚厚的七、八本理论课教材，摞起来有半人多高呀。何况，留给她从头学习的时间是这样短！

我能帮得了她吗？

我真的很想帮助小T。

我当面赞扬她对父母的一片孝心，欣赏她的自尊自强，同意她对未来的自我设计，非常欢迎她来报考。

前面说了，预防医学除了要学习十多门基础课、临床医学理论，还有七、八门公共卫生专业课。人家整整五年，还费尽心力的学习，她必须在一年内完成！除非是三头六臂、两、三个脑袋的哪吒，对任何凡人来说，那都是不可能的神话呀！

小T是初生牛犊不怕虎，不知预防医学的水有多深，敢来报考。我不一样啊，高年资预防医学教授，公共卫生学院副院长，咋能犯糊涂呢？

是感情用事，太想帮助这个有志气的孩子了，竟鼓励她去铤而走险，明知注定要失败却执意蛮干？这不是把人家小姑娘往火坑里推吗？

其实，我并不是一时头脑发热、心血来潮的决定。

当时正处于非常时期：

全国爆发“非典”不久，国家高层已痛切认识到长期以来“重治轻防”的恶果，亡羊补牢，极力加大公共卫生的投入。预防疾病的钱多了，设备到了，房子盖了。但是，使用钱和设备的人在哪里？“非典”以前，公共卫生专业人员大量流失，改行的改行，下海的下海，出国的出国。最奇缺的，还是一大批高级专业人才。

于是，公共卫生专业研究生招生得到了史无前例的好政策支持。

同为医学生，以前，临床医学报考者挤破了头；而预防医学门可罗雀，无人问津。现在，为了吸引大家报考预防研究生，国家大大增加了招生指标，录取分数线比临床专业低很多，专业考试也降低了难度。学校还为考生指定复习资料。厚厚八本专业课教材浓缩为一本《卫生学》，试题范围基本就限定在一本书之内。

这真是“来得早不如来得巧”呀！

小T生而逢时，虽然没有三头六臂，碰上了天时地利人和，依靠一年的发奋自学和突击复习，小宇宙一爆发，通过专业考试就不是神话了。

接着，我给她详细分析了面临的困难。建议她抽空旁听几门预防医学专业课，选几本主要参考书自学。待她掌握了一些基础以后，我再找几位专业课老师和师姐师兄，给她单独辅导。

不过，她本科还没毕业，只能抽空自学，时间仍然是最大的困难。要再出去打工已经不可能。为了帮助她，我让她发挥专长，担任科研课题中的英文翻译，提前支给她稿费。

另一个要考虑的问题，是读研期间的经济来源。她主动说，已经靠打工，筹备好读研第一年的学费，以后准备继续打工挣学费（三年共四万多）及生活费。

关于这一点，我其实也胸有成竹。只要考上了，参加了我的科研团队，她就不必再去当营业员，当家教，给外教当清洁工。我提供给研究生们足够的科研劳务补贴，确保她三年衣食无忧。

为增强她的信心，我告诉她，与其它师兄师姐比，她的短处是专业基础太差，需要加倍努力才能赶上。但是，更重要的，她要记住自己的强项，那就是扎实的英语基础。中国研究生普遍英语口语差。她已经过了专业英语八级，在我的科研团队无人能及。我刚启动了与英国、芬兰、瑞典、南非等多个大学的长期国际合作项目，她可以大显身手。她考上研究生后，我会给她另一个身份-------我的英语老师。（我不是在和她开玩笑。弟子不必不如师，师不必贤于弟子。教学相长，导师与学生，亦师亦友也。）

准备考研那段时间，小T十分辛苦劳累。她平时很节省，规定自己每天不超过三、五元钱的伙食费。食堂打

饭，都只打几毛钱的素菜，很少买一、两元的荤菜。有次在校园里碰见，忽然发现她本来就瘦小的一张小脸更小了，还显得有些苍白，似乎只剩下两只忽闪忽闪的大眼睛了。

我很担心，怕她没熬到考试就把身体拖垮了。

老师都有工作餐卡，在食堂打饭菜。我的卡上存有好几百元没用。就把卡给她，要她每天早餐一定要吃鸡蛋牛奶，中晚餐要买荤菜，务必保证营养。（后来考试完了，她把卡还给我，一看，上面的钱根本没动。）

全国统考后，小T开始漫长而焦急的等待。三个月后，我知道成绩出来了，网上却迟迟没公布。很多人传说今年普遍考得很差。我也着急了，找研究生院的领导，提前查阅了小T的成绩。

她的分数超过往年录取线四十多分。

我明白-------她有一只脚已经跨进我的科研团队里，即将成为我们的亲密战友了。

一年的辛苦，她没有辜负自己的努力，也没让我失望。

我立即打电话告诉她，并要她绝对保密。电话那头，没听见回答。我又“喂、喂”了两声，听筒里传来急促的呼吸声。一会儿，才听她轻轻喊了一声“老师”。她的声音很小，在微微颤抖。想象着她在电话那边激动的样子，我也觉得鼻子有些发酸，眼眶有些湿。

读研时间过得很快。工作中，小T没少挨我的批评，当然，也得过不少表扬。第二年，我派她赴英国，在我的合作伙伴，一名大牌教授手下工作学习半年。这位对人特别苛刻严厉的英国教授后来对她赞不绝口。她回国后，大家公认，仅仅半年时间，她的科研能力及其英语口语都有惊人进步。

毕业前，研究生们都面临人生另一重要抉择，忙着到处找工作了。我向学校申请，让小T破格留校当助教。学院知道她表现极为突出，同意了。报告送到学校人事处，因为她不是博士生，又不是男生，校领导最后驳回了我和学院的申请。

我只好推荐她去广州一所医学院。那里的Z院长和我很熟，他听了小T的情况，喜出望外。小T过去面试后，Z院长立即与她签了聘用合同。还帮她的男朋友（也是我校研究生，与她同届不同专业）也在广州找到了工作。

工作单位尘埃落定，毕业答辩后，小T就要去广州了。她向我要求，答辩会上用英语做报告。能用英文进行答辩的硕士研究生，当时在国内都很少。主管研究生工作的副校长L教授听说了，也对小T大加赞扬，并主动要求亲自出席她的答辩会。

答辩时，我邀请了多年合作伙伴，全军预防医学权威、某军医大学年轻有为的C将军担任了评审主席。我校L校

长信守承诺，出席了答辩会。

小T报告后，评委们也用英语提问。最后，大家对她的研究成果和英语能力给予高度评价。

外教皮特也应邀旁听了答辩会。C将军最后请皮特也从英语专家的角度给予指导。

皮特有些激动。用右手几根粗大的指头理一理头上稀拉拉的头发，从座位上站起来，挺挺胸脯。又用左手食指轻轻拨拉一下胸前漂亮的领带。很绅士地向评审主席和校长致谢。然后开始点评：小T报告很精彩，口语棒极了。是非常地道、标准的伦敦音，高贵端庄，气质优雅，极具魅力。听她讲英语完全是一种享受。如果闭上眼睛，听她的语调和口音，简直就像在听英国女王、伊丽莎白二世演讲。

皮特热情洋溢的赞扬和有些夸张的表情逗得C将军和L校长都哈哈大笑。

会后聚餐时，我和小T向所有评审专家，特别是C将军敬酒致谢。C将军也举杯祝贺小T答辩成功，并关切地问她："小T毕业后去哪个名校攻博呀？哈佛，还是牛津？"

我代小T回答："她暂时不读博士，要先去广州某医学院工作。"

C将军大呼："可惜，可惜！"他转过头看看小T，摇摇头，对我说："唉，海若教授，不是我说你呀。既然要先工作，你咋就舍得将她放飞了？辛辛苦苦培养多年，优秀的弟子原来是为他人作嫁衣啊？"

当着校长在场，我不便发牢骚，说我校人事制度呆板，不能破格选用人才。我看看L校长，对C将军说：

"是呀，我没能力留下她，只好眼睁睁看着孔雀东南飞啦。嗯，都知道你求贤若渴，爱才如命。要不，你把她收下？也算我们学校给钢铁长城输送一匹千里马吧。"

C将军虽然是国际知名的医学家，到底也是穿军装的人。大手一挥，当着我们和小T立即表态：

"没问题！回去就请示解放军总后勤部，争取将小T特招为现役军人。哦，作为杰出人才，把她的男友也调回来！"

他又说：

"年轻人都想去'北上广'，工资待遇也高。不过，Z院长那里，是以教学为主的学校，科研没优势。小T受过严格训练，是难得的科研好苗子，去那里耽误了。"

其实，C将军说的情况我很清楚，都是实情。

我回头看看小T，她在专心听C将军讲话，朝他感激地微微点头。但是，看她那眉头微蹙、若有所思的笑

容，C将军也查觉到，小T对他的邀请有些突然，似有难言之隐。就主动下台阶，要小T先和家人商量，考虑考虑，次日再给回复。

小T忙说："好的好的，谢谢C将军。我和家里商量商量，尽快答复您。"

送走了C将军。小T立即找到我：

"老师，其实我早就想去C将军那儿了。他的团队个个都是青年精英，学历至少都是博士，还有好几名博士后。之前，我去他们大学人事处投交过自荐函。当场就被处长谢绝了。说我不是男生，又不是博士。还说，总后勤部给军医大招聘女生的指标早就没了。刚才C将军要我，我好想好想答应啊。可是，我与广东Z院长签约了，不能毁约呀。更不能让老师你的声誉受到影响啊。老师，我还是婉言谢绝C将军吧？请你帮我给将军说说，真的很对不起他。要不，我先去广州干几年，再回来？"

我知道这个决定对小T很难，但是也太关键了。但是，小T说得很对，"人而无信，不知其可"。广州Z院长也是朋友，我们不能做对不住他的事儿。

我亲自给Z院长打电话，征求他的意见。

我说明情况，请求他支持小T，并致以深深的歉意。我还承诺代小T付1万元违约金。Z院长毕竟是大度的广东人，他哈哈一笑，豪爽地说：

"海若教授言重了！小T找到满意的工作，我也为她高兴啊。咱们是老朋友了，我收谁的违约金也不能收你的吧。说定了，以后再推荐几个得意门生给我？"

我答应了。两年后，Z院长果然接收了我推荐的一名毕业生。

小T在军医大一边工作，一边完成了博士学位。三年前，C将军又送她去美国做博士后研究，现在，已经成为军医大学最年轻的团职美女副教授。

小T把父母接到身边，给她带宝贝儿子，享天伦之乐。实现了当年那个农村小女孩儿"有一份自己胜任的好工作，为父母尽孝道"的梦想。

2014-09-26

海若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251

【读书札记·第二部分】：

读北岛《城门开》

开始我一直不太明白为什么北岛会给自己这篇文章取名《城门开》。因为到他这篇文章发表时，北京已经没有城门了。如果是讲现在北京的城门开，那这个城门也忒大了，四面八方都是门。

从这点看，我真是不能写书评的，因为就连人家给文章起的题目我都不懂，往下还怎么可能评论呢。

我还有个毛病，就是看书一般不先看作者序，开篇直奔主题。不喜欢书透，觉得还没看内容，就被“序”给指导了，破坏阅读兴趣。这次也是，直到全部内容看完，还是没懂北岛为什么管这篇文章叫城门开，其实到后来竟然忘记这本书名是什么。读完通篇勾起很多回忆，才又翻到前面去看序：

生于北京，长于北京的作者，阔别家乡十三年后重回北京，发现他在自己的故乡成了异乡人，仿佛到了一座陌生的城市。于是他便要“重建我的北京”——用他文字召回北京消失的气味儿、声音和光影，恢复被拆除的四合院、胡同和庙宇的原貌，让瓦顶排浪般涌向低低天际线的景象重现，让鸽哨响彻蓝天的清脆回到人们耳边……同时，作者也把我们带回到他儿时的游戏中，带回到他的读书生活中，带回到他的母校，带回的“大串联”的旅途……他重建了这座“孩子们熟知四季变化，居民们胸有方向感”的城池，打开城门，欢迎四海漂泊的游子，欢迎无家可归的孤魂，欢迎所有好奇的客人们。

北岛是为了追忆北京的过去，通过文字打开北京古老城门。很诗意，要不人家是诗人呢。

我去国八年第一次带女儿回京，是九十年代中期，记得该是九四年。多少年了，总是搞不清年代，就是对年的概念很模糊。前些日子过生日，想了很久才算过来，我都64岁了。不是因为上了岁数的关系，而是一如既往的。也不是只对自己生日，国庆到了，却怎么也不明白该是建国多少年。后来恨不得把脚趾头都算上，掰吃许久才勉强算出只比我大一岁，今年65。

还是回到大约94年夏，那时刚到北京，如同乡下佬进城，哪里都找不到。住在和平里，每天往返于娘家与岳母家。好在只要上了302就可以直达。记得第二天一早带着女儿去娘家看望父母。上车主动掏出百元大鈔买票。售票

员看着我愣住，问，有零钱没有。我答，没有。那时哪有拿着百元买票的，现在百元不算什么，出门一趟就是几个百元没了，那时真的就是大票子了，买一张车票好像就四分钱。卖票的是位小伙子，笑笑说，算了，别买了，刚上班没零钱找不开。估计听见我满口乡音，老乡间多少是可以通融的。因为没过一会儿，那位和善的小伙儿就让一外地老冒领教了北京语言习惯的厉害。

女儿看着我满脸不解，大概是不明白同样的一个人，怎么会在短时间内出现两种截然不同的面孔。

北岛只是对往事的回忆，记述了上个世纪下半截在北京的很多小市民所经历过的变迁。那是一段小小的个人史，也是北京人不可避免的经历过的相同的经历。

想想这些巨大的变化，使得我很不赶趟。“赶趟”北方俗语，用时髦语言解释就是紧跟形势的发展。用更时髦的话就紧跟时尚潮流。

我大概属于永远跟不上形势发展的，因此总是想办法适应，却一直不适应，所以说很不赶趟。

北岛们多数比我强，人家四中出高材生，所以对他们来说，城门大概永远是开着的。我不是好学生，何况自打上了中学后就厌学，不喜欢在学校上课，缺少知识自然就会顽冥不化，所以感觉到哪里都没门。我在一所早已消失的中学度过四年，其中两年上课，两年文革。

看现在描写大学生活的书或电影，感觉年轻人的大学生活简直是无拘无束的，被赵薇导演成电影，被作家写成小说，尤其是冯唐的一系列如是说，相比我们和北岛同龄人来说，感觉上几乎不是同一人类按照现在流行说法，假如那时兴穿越，一定会以为见到了火星人。

我们的中学时代，该从六十年代算起。老三届高中和初中生最早从63年算起，而65年进入的初、高中生该是老三届最后一批，文革开始的66年直到68年这三届，才是正统意义的老三届。因为66年开始的三年里学校就没再招收新生入学。我是64年上的中学，算是跻身期间。好的初中学生多少还学到一点点，对于本来就厌学的我，文革前就没好好学过知识，勉强学到的那一点点可怜的知识，文革中都被蘸着墨汁当大字报贴墙面上了。

北岛的回忆多在文革前，说起来那时的北京我也还记得一些。

有些人告诉说，如果开始想要回忆过去，也就隐隐的觉得自己老了，也就开始对现在产生诸多不满。

对现实不满，对于老人该是永恒的话题。老人在年轻人眼里就像古董，是件摆设，值得珍惜，但只是属于证实过去的纪念品。古董的价值就是老，德高望重的老人，具有欣赏的价值，多少有些艺术性，毕竟是少数，属珍稀品种，大多数是过气了的东西，该归为老家伙，就像一部老旧的汽车，逐年折旧，于是便翻番的落价。所以说，老家伙们的不满是没有任何意义的，甚至有时会被年轻人觉得不识时务般的可笑。

年轻时的我曾经也这样认识过老人，觉得他们保守，顽冥不化。只是几十年过去，却把自己的当年忘记得差不多，反过来折磨着年轻人。不过还好，现在意识到还来得及，就不要过多责怪年轻人对自己的无视。他们需要向前看，最重要的是他们不怕摔跟头。只是我们自以为是的希望他们少摔，甚至不摔，却忘记自己不也是摔着跟头长大的吗，当年老人家们的话我又能听进去多少。

2011年8月的某天，吃完晚饭后，伴着九十多岁的老父亲在贵阳逛街、散步。父亲突然心生感慨，叹口气说，世风日下啊！没明白偲老人家想说什么，估计又是看不惯什么了。随后，老爹没再继续。我想了想说，这是没办法的事，社会在不断变化，总是按照年轻人的想法变，但是不会以老人的愿望变化的。咱们现在看不惯年轻人，兴许哪天孔子突然转世，还看不惯咱们呢。

几千年前的传统早就被变化得面目全非，自以为的卫道士，也会在时代变化中有意无意的破坏着以往的道德。

这是在安慰自己，其实嘴上说完老爹，心里也会暗生抱怨：世风日下啊！我蛮喜欢老子、孔子、孟子之流的。尽管看不懂他们的书，却感觉还是喜欢。无厘头。

现在人的生活与上世纪五十年代相比好不知道多少，用天上地下形容不算过分，却不知怎么仍然怀念过去的老北京。当下北京的繁华不接地气的时尚，像把古老北京的淳朴架空，尤其是看到涌现在雾霾中北京的相片，感觉北京真的升天了，大概进入天堂也就那样了。

我对北京的回忆却依然停留在地上。

“充实了内心才踏实”是否应算作警句。

自文革开始，一年年过去，这样的踏实便渐行渐远，人们需要太多的不知足去充实空虚的内心。

北岛想要召回的是老北京的味道、声音、光影及其他，就是想找回北京的充实，却使我想起的是招魂，这么说似乎有些阴森森的，后脊梁骨一道凛冽的寒气升起。

魂，北京的魂是什么？

我不知道该不该算是北京人，因为提到北京的魂，我居然一时真没想清楚，北京的魂是什么，北京的魂在哪里。

如果只是从味道、声音、光影说起，大多只是民俗，并不是北京的魂。所以说，北岛的城门开大概与招魂关系并不大，只能算是与魂有关，因魂而起塑造出的北京，实实在在的北京。

想到这里，不禁好奇心顿生，便在网上寻找北京魂在他人心中是什么。

厚德载物。厚德才能载物。可能这是很多人对北京的认同。

可我不明白北京的厚与德究竟在哪里。而厚德载物这四个字里面最终该要落实的是个“德”字。无德，往下一切都免谈。

我一直对“德”字的定义不太明确，也很想弄个明白。把北京的魂说成“厚德”，感觉有些牵强，后面再加上个载物，只是想到庞大和臃肿，纷乱和嘈杂。

北京的载物似乎与厚德关系不是很大，却与首都有扯不断的联系。假如首都是在南京，那时载物的重心必定会转向南京。

网上看到一篇短文，也是在讲与北京魂有关的事。开头人家一句话，几乎与我的认识不谋而合。人家是这样说的：“如果要让我选择永久居住地，也许会有100个理由不选择北京，但只需一个理由，足以让我无法拒斥，那就是，因为她是北京!”这是一位香港学者说的。而往下就是摘录香港学者那段话的作者，在那里自吹自擂的把北京说得天花乱坠。但是由于文章的开头被香港学者给定义了，往下再如何渲染都显得牵强，不妨把原文抄录如下：

……许许多多居住在北京的异乡人都感同身受。是什么让古往今来众多怀抱理想的异乡人在北京驻足、落户，加入到了建设北京、发展北京的队伍里?北京何以有如此强大的吸附力、黏合力?大气、雍容、厚重、包容、时尚……这些无一不是北京的精神品格，但“君子以厚德载物”，古圣先贤一语道出了中国人的人格理想，也道出了大地能够承载万物的奥秘，那就是宽厚无私的德行。一座城市如同一个人，之所以能吸引众多有识之士，厚德是她必不可少的品质。

说得很动听，然而真实的应该是北京有钱赚。不是载物的问题，而是能够使来到北京的北漂们把北京所载的物成为囊中物，是互利的。假如没有利益关系，别的只不过是修饰，也是一些人的文风所致，说说实话其实并不难，只是媚俗的文风都已成了习惯，不夸上几句内心就会感到不踏实，不禁想起这样一句话，摇尾乞怜。相比招摇撞骗略微好些。

一位当代学者历数古今中外文人对北京的描述，发现了一个惊人一致的认识，那就是北京是一座最容易被人视为“精神故乡”的城市，即使离开了，无论离得多远、隔得多久，依然会不断地怀想、思念。这座大得惊人的城市，之所以能让来自天南地北的游子将其视为“故乡”，必定有着博大的胸襟和无限的亲和力。也就是说，无论你是谁，富也罢、穷也罢，她既不势利，也不挑剔，始终公正、温和，永远都会像迎接远行而归的游子一样接纳你、包容你、爱护你。唯有这样，你才能把她视为故乡，倾心奉献、永远怀念；也唯有这样，她才会成为一座让古往今来一代代仁人志士梦牵魂绕的城市。

说到精神，北京因是帝都，自古以来全国的文化人最集中的城市。一年到上海南京去过，感觉皇城就是与其它城市的感觉不一样。在上海时，到处是钞票。后来去南京，被南京的气势所吸引，当时正生病，只是朦胧有种与上海不同的感觉，后来细想起来才明白，那里也曾是帝都。而后回到北京也是同样的感觉，那就是文化的气息。但说到势利什么的，哪里的小市民其实都差别不大。北京人已经离不开外乡人，是一种说法，也是因利益使得这种关系联系得越来越紧密。至于志士仁人之类的，就千万不要往好听的说太多。

说起来，思乡，恐怕是一种通病。如果把这也算作北京的独特，似乎更是牵强。上海人的恋土情节其实比起北京人来该加上个更。在上海人眼中，哪里都不如上海好。何况现在，哪里有钱赚，哪里就是家乡，北京并不比任何其它城市更特殊。

其实，3000多年的建城史、800多年的建都史，早已铸就了个性鲜明、有着自己风骨气韵和精神品格的北京形象。这些精神品格如同血液，从古流淌到今，而且渗透在了整个城市的方方面面、角角落落。很多时候，她不需要指认、不需要辨析，因为她在你的心里是那样的清晰，她就是她，博大精深，卓尔不群，一旦走近，就立刻会被她吸引，人城一体，难以拒斥，难以言说。然而，在全球一体化的今天，一个城市的发展和国家民族的发展一样，需要一张名片、一个符号来彰显自己的个性特质、确立自己的独特身份。在这种大背景下，提炼北京精神，彰显北京形象，对于北京的世界城市建设有着举足轻重的作用。毫无疑问，3000多年的历史文化锻造出的北京精神是丰富、立体、多元的，但此情此景下对北京精神的指认，不仅仅要呈现出其悠久的历史，更要指向飞速变化的今天和未来，涵盖我们这个时代的最迫切的诉求。作为我国政治、文化中心的北京，作为国家形象最直接体现者的北京，一个站在中国经济发展前沿、引领时尚的国际大都市，需要爱国情怀，需要创新意识，但“士有百行，以德为首”，一切的一切皆需要“德行”来支撑。如果忽略了德行操守，城市不仅会失去秩序，失去旺盛的发展态势，更会失去人们的认同感和信任，从而城市将会尽失生命活力，成为无魂的躯壳。因此，厚德应是过去、今天也是未来北京城市的魂中之魂。

(北京工商大学艺术与传媒学院教授)感谢您访问京华网(www.jinghua.cn)

教授毕竟就是教授，人家很会追捧，符合作为教授的先决条件。不过，要是把这篇文章里面的名词“北京”换成任何一座城市，读起来似乎也都可以这样吹的。厚德用来形容一个民族好像比较合适，形容民风似乎也还可以，但是形容一座城市，就比较泛泛了。

大体上，厚德在共识中被认为是一个民族最基本的美德。

殊不知因为“道”是在不断变化的，因此“德”也会随时代变化而变化。何况对道德的认同，每个人都会不同。如果这样的话，如何界定一座城市的道德恐怕会有一定的难度，尤其是现在社会日新月异的变化，道德底线一再被突破，在这样的情况下，北京会沦陷到什么程度还真不好说。

一座城市的道德不会逾越出国家范畴，否则就会被认为是在闹独立王国。北京因为帝都，所代表的德该是起到一种典范的作用。

在学问上我非常欠缺，只好在网上找，但我并不确定，即便是稍微权威些的百科网站上，对道德的定义就具备普遍意义，就真那么靠谱。摘录下仅作为参考：

德，是一个人或社会好的内在的品格和价值观。老子说“圣人常无心，以百姓心为心。善者吾善之，不善者吾亦善之，德善。信者吾信之，不信者吾亦信之，德信。”德在这里体现为善、信。也就是说，德信作为人的基本品格和价值观存在。

德与道有密切的关系。没有道（道理，道路）就不可能有正确的价值观与好的品格。无德是因为无道（就没理了）。

这样的解释很有意思，道为道理、道路，无德为无道。如果没有道路可走。可见会混乱到什么程度。

古人定制了一条为了立德所建立的路，称为道德。以此推论，为现在的德定制的路也就符合现在的道德标准了。也就说明，道德如果与价值观联系上是会变的。也就是说，无论古今的道德首先该建立在德信的基础之上。

反之，有道必然有德。老子说：“天下有道，却走马以粪。天下无道，戎马生于郊。祸莫大于不知足；咎莫大于欲得。故，知足之足，常足矣。”意思是说，天下有道，军马运粪肥田。天下无道，戎马战乱。最大的祸在于不知足。

老子的圣人以百姓心为心，而后面那些话显得很模糊，好像道德只是信仰，人一旦有了信仰，精神上会有找到依靠的感觉，剩下的就由赋予精神的信仰来操心，道德只不过是依附于信仰的。

老子反对只讲表面的礼。德是内在的，而不应是形式的。老子说：“故失道而后德，失德而后仁，失仁而后义，失义而后礼。夫礼者，忠信之薄，而乱之首。前识者，道之华，而愚之始。是以大丈夫居其厚，不居其薄；居其实，不居其华。故去彼取此。”“上德不德，是以有德。下德不失德，是以无德。”信仰消失，道德随之崩溃，是会相互影响的。

要不说老子是圣人呢。后面那句话是关键，也是人为什么都要讲价值，就是因为不知足，又要给不知足找到理由。

摘录了几段，放在文章后面，有点多，是想全面些。每个人，每个朝代对德的认识都会有所不同。至于自五四以来对孔家店的批判到文革后期对孔老二的冲击意味着什么，也许需要重新思考。

批判儒家封建思想是因为孔孟是维护帝王统治阶级的，为了剥削阶级利益的。那样的话，现在开始重提儒家文化其意义何在。不是一手挥舞大棒；一手伸出橄榄枝，不伦不类的。

封建王朝覆灭，皇帝没有了。批判孔孟失去意义，而后发现儒家文化对稳定社会安定团结有好处，于是又拿回来实用。但是，原来的道德观被冲击打烂后再恢复起来并非易事。根据上面摘录的三段文字对厚德载物的解释，自五四始，道路被不断修正，德随之慢慢崩溃。道德底线被物欲冲击得全面失守。尤其是猫论复辟后，形成一种局面，只要能够保障经济效益，是不需要底线的，演绎成，只要能够捞钱便可以不择手段。

礼乐崩坏后，道德底线会被重新规范。何况，过去封建社会的那套君臣父子孝悌的关系早已不被认同。新的道德观通过什么途径使大众能够接受，而新的道德观重新确立并非一时一日才能实现。传统文化被破坏也许只是一朝一夕之间，而新文化的形成却需要上百年甚至上千年。

兴许有人这样认为五四运动与儒家文化唯一可以抗衡的只有一点，就是打破旧封建独裁社会，建立新的民主社会。估计这个提法也是唯一可以与“厚德载物”抗衡的理由。即用民主的概念来替代封建社会遗留下来的道德观。

以上的理由很牵强，不该是要民主就抛弃厚德载物。更不该的是，在破除旧文化时连文化精华也一同毁掉。

民主社会与封建社会的区别在于，对社会结构认同从大众心理上的转变。而民主这个东西到底是什么，其实在百多年的对民主的期盼和向往中，曾经被下过很多定义，是众多理想主义者们的希冀。我理解的民主其实早就在孔孟笔下出现过。

孔子的，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在我的理解中就是做人该具备的民主素质。民主不是事业，不是信仰，更不是斗争可以换取的。因为那些都不具备民主基本素养，而是政治诉求。法制是通过法律保证人权，而法制并不能保障民主，因为法制本身就不包含民主意义,某种意义上讲，对民主却是个制约。因为法制不仅仅只是保证公民自由，还要维护他人的利益，真正意义上的民主没有利益关系，只有社会和谐才是民主的基本保证。追求个人利益不是民主的终极目的,不应把追求自由与向往民主社会相提并论，因为民主意识中没有绝对的自由。民主是有限度的，很大程度上是自律。

孟子有这样一段话，“民为贵，社稷次之，君为轻”文中定义为民本原则，却看到那时共产党主义教育中提到的人民公仆的影子。当然按照阶级斗争学说，孟子的这段话也是为了维护统治阶级利益的，可是我不明白，阶级斗争本身对于达到民主社会具体实施上有多大意义，是创建平等社会还是从另外一方面制造新的社会矛盾。

新社会与旧社会的道德究竟会有多少是不同的。

从北岛的城门开说到北京的厚德以至于可以载物似乎扯得太远。

记得我小的时候，也就是五十年代，那时的社会不能说不和谐。那时的人们在很多事情上还很单纯，只是想把新中国建设好。

我一直都希望大家都单纯些，但是后来的变化却把单纯的大家闹复杂了。

我家那时住在东单北边的米市大街，红星胡同不远的基督教青年会旁边一个不起眼的小门里。我太小了，只是有隐约的印象。后来搬到灯市东口的史家胡同，慢慢的记住了一些事。印象最深的就是灯市口一代的早点摊，后来特别想哪天突然在一条繁华的街道上看到那样的景象。一张粗木桌子四边摆着长凳，旁边是不同材料制成的煤球炉。上班路上的人会根据自己的喜好买上一碗豆浆，几根油条，还有豆腐脑、炸糕、馄饨什么的。

那时还没有发明粮票什么的，一大早花几毛钱就能吃得满舒服。有些人家会把豆浆油条什么的买回家，一家人围坐在饭桌前其乐融融。

这是看小说里面这样写的。

自我记事起就没有这样的情景出现过，只是灯市口街上的小食品摊零星的摆在我脑子里直到现在。等我真的能够记住一些事的时候，这些摊竟在一夜之间消失得踪迹全无。那是有了人民公社的前后那段日子，也是我后来看书上写的历史才对上号的。记得清楚的是灯市东口那家饭馆，应该是国营的，偶尔会在里面吃上碗馄饨，大骨头汤碗里撒上虾皮、韭菜末、紫菜，好像还有些冬菜。周末去舅舅家玩，在小饭馆门前的11路无轨电车站上车，总站是和平里，感觉要出城很远。

后来有一阵居然在做同样的梦，就是那辆无轨电车绕着安定门转，门里一站是安定门站，转出去叫安定门外。安定门外那站总是在换地方，有时是在还没出城，就在城墙豁子旁边；有时却又在靠近地坛那里，现在很多郊区车的总站。安定门站倒是永远不变，因为旁边是塑料模具厂，姐姐在塑料工艺学校时常在那里实习，她是模具钳工。有一阵很羡慕她。模具钳工很厉害，比木匠厉害。木匠玩木头，用锛凿斧钻做出各式家具。模具钳工很帅，只是手里一把铁锉，把铁块锉成各种模具，做成不同的塑料制品。玩木头与玩铁块的相比自然不在同一等级。现在想起那时的想法很可笑，也是啊，可笑的想法要是都记住的话，写一本属于我的笑林广记估计没问题。

笑林广记后来确实看过。是一本很破旧的书，没头没尾。记得最清楚的是王安石调戏先生，大概与我当时还是学生有关。

我不知道过去的私塾先生该是啥样，只能是想象。偏瘦的那种，中等个头，脸上有没有胡须没关系，身上穿着长袍，可以是单的，也可以是棉夹袍，一定是普蓝色的。此翁手里拿着本卷成一个筒的书，该是从右往左读的，而且是竖行的那种。一般来说该是边读边摇头晃脑。说是读书大概也不确切，有说该叫吟，或诵什么的，听老人讲，还是有调的，要不然那些书要是背下来会很枯燥。后来上学时就怕背书，说什么也记不住，大概是因为没调的缘

故，枯燥的事做起来很难受。这样说是为我的记性开脱，唱歌有调，我依旧记不住词。

还是说笑林广记我唯一记住的那段。

先生经常为难学生，学生也经常与先生恶作剧。那时没有厕所，就在河岸边的峭壁上搭两个板子用来解手。先生上了年纪，每次蹲下都站不起来，要拽着岸边一棵小树才能起来。学生把小树下面锯开三分之一，不注意自然看不出来，先生办完事想站起身用手拽树后果可想而知。也就是为躲开半日闲，可以不用背书。我这样讲完自己都觉得一点都不好笑，但确实是个笑话。

看完浮想联翩，遗憾的是班主任不是老先生，学校还有厕所，是连排的那种，坑挨着坑，前面自然没树。太老的老师不多，再说，我们班主任是女的，想用类似方法加害都不可能。那本书是暑假看的，然后就上中学了。

和平里是我从小就熟悉的地方，很多年来，每逢周末都是在那边度过的。是因为舅舅家在那里。

舅舅家原来在交道口，那是中央歌剧舞剧院的宿舍。舅妈在舞剧院拉小提琴。那个院子很奇怪，不知道以前是做什么的，进门是很大的一个大厅，院里人家住在围着大厅的厢房里。舅舅家在院子一进门往右走，最靠边上的两栋朝西的房，是姥姥和表姐们住的地方。

舅舅和舅妈在院子后面另外一间小房住，进门右手是一架钢琴。我认识钢琴也是那间小屋里。表姐用拳头在琴上滚，居然有很轻快的音符跳跃着从钢琴音箱里发出声响。我很快就学会了，觉得弹钢琴并不难。那是当时的感觉，也是我唯一学会的短曲，至今还记得旋律，都来米嗖嗖，都来米嗖嗖……

后来有一天到周末，妈妈说舅舅搬家，不在交道口住了。于是就带着我们姐弟三人乘车到和平里，那站叫劳动部。

现在劳动部还在。

舅舅家后来又搬到了和平里八区的中央乐团宿舍，与后来成为我岳父母的那家人住对门。

一九五八年正在全国大跃进。和平里建了很多楼房，那片楼群至今还雄踞一方，约摸着因搬迁量超大，没能引起开发商们的觊觎，得以保留至今。这都是我的臆测，不算数。

那些年雨水大，排水工程跟不上，和平里地处郊外，可能是涝着了，组织上安排了共青团义务劳动，在八区和七区之间挖了一条排水沟，就是现在的青年沟路。沟早就没了，被填平成为一条贯穿西东的干道。

早年间要是去舅舅家必须要穿过那条沟，大有穿山越岭的感觉。不下雨时沟不深，好像不对，沟还是满深的，是水不深。偶尔还能见到潺潺流水中有小鱼和蝌蚪。一直觉得奇怪，那条沟从哪来到哪去，那时还小，尽管好奇也

没能鼓起勇气去一探究竟。

后来成为青年沟路后，也还是没闹明白以前沟的走向。青年沟流向东方到和平街是丁字路，从那里并入下水道是可能的。

青年沟再往北，就是现在的三环路边，再过去那边全是庄稼地。秋天一到，就进了轻纱帐，也是后来才知道，那片轻纱帐属于太阳宫公社。一人多高的玉米地被土城一分为二。站在土城上远望，满眼绿色的玉米秸顶托出金色的穗，其间傲慢的站立着化工学院雪白色的教学楼，显得格外孤单。秋日我们去土城玩,土城两侧的斜坡上可以摘到酸枣还有黑枣。人家告诉我说，柿子嫁接到黑枣树上才能结出柿子，如果用柿子种子种出来的柿子树是不结果实的，也不知道真假。

从土城回来，上衣口袋里装了满满两兜子酸枣，抓出来一粒粒往嘴里填，舌尖涮出颗颗小籽，吐出满地豆豆。

土城现在被改建成元大都遗址公园，也就不荒凉了，也没有了酸枣棵子。不是不荒凉这么简单，土城旁的小月河边白天路过看到，咖啡屋饭馆林立，想必每到夜幕降临也是很繁忙的去处。

其实我对北京的声色味没有明显的印象，记忆里北京的色彩也不是很清楚，多是以青灰色为基调的街道房子还有人。

北京人好像喜欢统一着装，多少年后，上了些年纪的照旧一身青色，年轻人则进步成绿色，满大街国防绿。年轻人的时尚除了国防绿外还有白边懒汉鞋、载绒帽子，标识着时代在变化。所以我小时候北京的色彩在记忆里也像这个国家那样，是单一的，不可能有太多变化的。

六十年代初期，我还在上高小。一直感觉把小学高年级说成“高小”很文雅。后来我的学业证书也一直保留在高小的水平，在这个等级上从来没有过进步。

相比我的小学生活算是比较丰富的，这与我的母校很有关系。而我直到现在得益最多也是因小学学到的那点知识。

史家胡同小学在北京赫赫有名，据说现在已是有钱人家孩子上学的贵族学校，学校的名称也把史家省略成史家小学。不伦不类的，怕人家不认，所以史家还保留下来，可却跟史家从历史讲也没半毛钱关系。以前是占了史家的祠堂改建成学校，也因学校就在史家胡同西口，算是沾光。现在这一切都没了，校址已经搬迁，我现在没明白搬到何方。胡同搬不走，于是只能舍弃，于是就变成史家小学。

看新闻，史家小学校庆在人民大会堂，运动会在鸟巢。也算是非常风光的。

与史家胡同相隔另外一条胡同名字叫起来显得很特别，内务部街，实为胡同，中间是北京第二中学，就建在北

洋时期的内务部，是男校。在史家上小学，中学考上二中，在北京东城算是很牛的。我恰巧与这两所学校都沾边。所谓沾边，是因我中学在二中的隔壁，是新建校。

五十年代生孩子的特别多，到六十年代突然发现学校不够用，也是啊，四九年成立的新中国，到六十年初，小孩子长大，只是小学不够用还能对付，现在连累了中学也人满为患。那些年的北京每到学校放学，满大街的花朵绽放，铺天盖地，诧紫千红，也应了那句歌词：我们的祖国似花园，花园里花朵真鲜艳，每个人脸上都笑开颜。北京就是一座大花园。

那时的北京人按说还是幸福的，因为他们有理想，有信仰。生活也有目标。

北京处处是故事，一点都不夸张。每个朝代都会有各自不同的故事在演绎。只是还没意识到，我其实就生活在故事中。

如果只是简单把灯市西口那几条胡同里面的故事略微讲起来，就足够写出一本谈古论今的史记。

小时候总感觉世界很大，只是等我长大后知道很多史迹才发现，世界其实很小。

史家胡同北京人知道很多，而对它周边一些胡同了解的人也许并不多。知道史家胡同是因那里的小学出名，有多少人还记得史可法，小学建在他家的祠堂里。

查近代史很多历史名人与史家胡同有着不解的渊源。后来发现，不仅史家胡同名人多，旁边的无量大人胡同、干面胡同及内务部街找找也还是有几家社会名流史记中的人物。

干面胡同，因是当年运粮车队去皇家米仓所在地禄米仓必经之路，干面撒地而得名。历史记载，东单到东四一带的若干胡同在北京建城初期就已存在。

史家胡同北面相隔内务部街，这条名街实为胡同的地方，老早前竟然叫个构栏胡同。老早究竟多老，大概也有几百年历史。只是后来民国了，北洋政府把内务部建在了那里，就是现在的北京市第二中学所在地。相隔不远，是梁实秋家，也是他出生地。好像有一阵巴基斯坦大使馆也在内务部街。

再往北的是本司胡同。那是一条相比内务部街略窄的胡同。东边连接西花厅，再过去就是演乐胡同。本司与演乐凑到一起显见得会歌舞升平。从明朝起，那边就是宫廷演艺人的所在，戏剧家协会，该是与现在的文联差不多。不过不是官僚机构，因为没权。艺人就是艺人，不该与权联系。

要是搁现在，本司、演乐定是八卦小报那些狗仔们关注的焦点。也不是说这边就没小报记者关注，只是关注的焦点放在史家与二中上。其实也是更多人在关注的对象。那年回国，到内务部街看望老同学。同学聚会，天南海北

谈古论今。说起二中与史家，坊间流传这样一段话，二中是学生不错，老师不行；史家是学生不错，家长不行。孩子都是好孩子，教育他们的人出了问题。

话题随便就扯到当年的母校，北京市第七十二中学，一所早已消失的学校。

我进校时，一栋破旧的二层小楼，后面是平房教室和一个小院，几间房是单身教师的宿舍。靠近二中一面有操场。只有一座篮球场那么大，放上篮球架子，还显得满正式。只是要上体育课却不行，离开教室太近会影响其它班级上课。于是每周两节的体育课就被挪到东单体育场去。楼是两层，年级只有一个。直到第二年来了新生，学校才显得有些小。好在后来文革开始就没再招收新生。再后来我离开学校去内蒙草原，不久又来了新生，初中三年级算是凑齐。也是这批学生里出息了几位演艺界的名人。估计也还是沾了本司与演乐的光。

说沾光，史家胡同中间是人艺宿舍，大院里的孩子都在史家胡同小学就读，后来被连锅端到七十二中，所以出几位娱乐圈名人也不奇怪。

那年头都是就近入学，不知怎么，会把史家毕业的那些学生直接分配到七十二中，可能是教育局领导们的苦心，算是掺沙子为了改变学校教学质量的措施之一，优劣搭配。大概又是我在遐想。

说起来，我还是满怀念七十二中的。

记忆里，刚一进校门，最大的感触就是破、旧。学校是新校，校舍却是老地儿，是二中隔出来一块校舍，却没有一位与二中有关系的教师。对外宣传是二中分校，大概是为了平复我们这批新入校学生内心的平衡。孩子们也有虚荣心。

教师几乎全部都是年轻面孔，有几位老年教师，后来文革时才知道居然也有特级的。那是教我们生物的毛先生。

一般中学没管老师叫先生的，我们却背地里叫他为毛先生。

先生的课好听，深入浅出。我不喜欢上学，但是也爱上毛先生的课。刚开学时，毛先生是我们的班主任，年纪大了，没多久就让位给年轻人。

那是个年轻老师，刚从师范毕业分配到七十二中较语文，姓刘。

刘老师身体魁梧，嗓音也粗壮，很好听的男中音，就是从没听过他的歌声，可惜了那副好嗓子。也可惜了那身材，没成为运动员却当了孩子王。

这位粗壮的汉子却天生好脾气，无论学生怎么无理，刘老师似乎都不会发脾气。孩子们是很势利的，谁厉害就

服谁，而对弱者却极尽欺负之能事。那次刘老师实在忍无可忍，站在讲台旁，双手支撑着讲台却一直不说话。学生们自然还是该干嘛干嘛，欺负新老师似乎是孩子们的天性。

突然，刘老师用那粗壮的嗓音大吼一声，你们怎么就不懂自重呢。说完哞哞的哭起来。

全班被老师吓坏了，顿时鸦雀无声。也是从那时起我反而对刘老师敬重起来。我感觉，刘老师的哭声，不是因为我们对他的不敬，而是对我们的失望。因为不懂自重确实是很值得失望的，里面还有惋惜。刘老师是心疼我们的自甘堕落。

正是逆反的青春期，在那个岁数上的男孩子对是非的分辨能力几乎没有，凡是觉得好玩的事情都具有吸引力。至于堕落、自重兀的这么高深的道理没有更深刻的认识。孩子毕竟是单纯的。也就是这群单纯的孩子们，在一年后却参与了决定中国命运的一场文化革命。

文革前那段日子，在我的记忆里虽然慢慢变得淡薄，可是那些日月却使我在回忆往事时感到是值得的。对于孩子来说，学校的传统教育如果没有切身的参与，不过就是些紧跟时尚的文字游戏。

学校新建在二中老校园西边，感觉我们没去时那里大概已经荒废多年。刚走进校门看到的，即将在那里学习三年的校舍，竟然像是一座颓败的豪门府邸。奇怪的是，几乎没有一处地是平整的。夸张些说，一不留神会被地上凸起的碎砖破瓦绊一跟头。

写到这里想起一件事。当年某位现在成为明星级人物就读七十二中时，他的腿因病从小落下残疾，走路时有些跛。同学开玩笑问，XXX你怎么了？他的回答后来成为母校的一句经典：七十二中地不平。

我们学校的校长和书记，一直是我非常敬佩的两位女性。他们年纪都不大，虽然都参加工作多年，按照现在的标准大概也就算是年轻干部。文革时，我没参加过一次对她们的批判，感到欣慰的是，也没写过任何批判她们的文字。

上中学时，大饥荒已经过去，开始有饱饭吃。三年艰难度日经历过艰苦奋斗的传统教育，知道自力更生的道理。学校要我们靠自己的双手创造美好校园。每周一次，全校师生要把地下的碎石破砖什么的从地下挖出来，然后装在书包里背到建国门外的鸭子嘴去，那里是一片苇坑需要填平。

学校虽然只有一个年级，但是十个班，就算每班四十个学生，加起来也有四百多人，每人一书包砖头瓦块估计堆起来也该很大一堆。要是成纵队，鱼贯而行在大街上，应该很满壮观的。从内务部街到建国门外好几里地，对孩子来说不算什么。只是亲身参加改造校园这件事本身对我们来说却是一种不寻常的经历。

记不得是用了几个月，后来学校花钱买了黄土，把校园坑洼填平，还买来篮球架，小操场成了标准篮球场。每

到课间，学生挤成团，簇拥在有空隙的地方休息。孩子们毕竟单纯，也很容易满足。这是第二次说到孩子们单纯，只是这种单纯是不该被利用的，不该被利用到大人们的政治中去。

有两个字叫“可耻”，有些大人却不懂“可耻”的含义。

写到这里，感觉心里似乎有把火在烧，是因为触动我多年来不想去触碰的那块死角，是想要让这些回忆永远死在心里。我想骂人，很想骂人。可是骂出来也不可能让时光倒流，何况，我骂谁呢?只是希望可耻的事不再发生。

唯一可以安慰自己的是，文革期间，我没动手打过同学。唯一感到歉疚的是，我打过一位老师，那是学校的教导主任。

后来看电视剧，《血色浪漫》、《阳光灿烂的日子》之类的，剧中描写的那些日子对我很陌生。都是我离开北京后发生在北京的孩子们的故事。讲述的是单纯的孩子们被革命闹得不单纯的故事。

大街上色彩发生变化始于六十年代初，市面上能够买到的确良后。的确良是化学的，不收布票，不是棉布制品于是色彩也开始多起来。听到新词，叫不拉吉。其实到现在也不是很确切的知道，不拉吉该不该是连衣裙的洋叫法。

没变化才是不对的，在我快要上初中时大街上的色彩鲜艳起来，人物造型也发生变化，菊花头，大波浪，高跟鞋，尖头曼。那时我虽小，可是从骨子里属于守旧的保守小孩，对于这类变化也不知道怎么从心里不接受。这个传统一直保留到了现在。

其实别人穿什么，留什么样的发型跟我一点关系也没有，但是我却感到了这些陌生的变化。

我一年年长大，却越来越觉得北京不适合我，好像就连生存的空间都在慢慢变小。

家庭出身对我的压力是在无形中产生的。

写到这里，特别要说的是学校的书记。文革前她好像从学校消失过一段时间，后来才知道是去党校学习。

她个子不高，大概勉强到一米六零。十七岁就是村里的儿童团长，也算是老革命。好像当书记时还不满四十岁。

我的反叛在学校算是很出名的，多数老师都不会跟我正面交锋，无论我多闹，老师一般也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的，只要不太出格，几乎没人管。唯独郑书记的话，我是会听的。一是对前辈革命家的尊敬，再有就是她不会看不起我。

学校组织在故宫劳动，郑书记跟我们一起干活儿。每当想起这件事，出现在眼前的总是郑书记的背影，娇小的

身材，和我同时扛起装得满满的一大筐土。她在去哦前面走，我在后面跟着。我在中学生里面各自算是高的，刚升初中身体突然开始猛长，一下子就长到近一米七五。郑书记还不到一米六零，与我一起太土，重量会倾斜到她那边。因为我在后面，在抬起土筐前，我会把绳子快速移到我这边，以免被书记发现。要是别人在前面，我是不会那样做的。

后来在校园每次见到郑书记，她都会把我叫住，问这问那的。但是从来不会指责我又做了坏事。过了一段时间，我们之间有一次长谈，记不清是不是她主动邀我谈话的，只是记得是在学校会议室的前面，我把自己内心向她敞开，也是那些年我唯一一次向别人讲出心底的秘密。

我不想上学，没有任何学习知识的动力，成天几乎就是在混日子，混到我能离开学校，离开家，自己挣钱养活自己。

我在一篇纪实小说《小时候》里面写过当初促使我改变的原因：

我的变化是从初中一年级第一学期开始的。

一次班主任老师又把我们几个班委留下开会。其实并没有什么大事，只是到了一定时候都要开的那种会。刚开始，老师说了一下班里的纪律问题，由于学生几乎都是过去小学时的劣等生，所以纪律性较差，上课时还发生过把老师气哭了的事情。开会要记录，老师顺手就打开抽屉，取出笔记本。我一眼就看见了一摞学生填写的入学志愿表。上面一定写着我们的入学成绩，那是我非常想知道的，于是一伸手就塞进了抽屉，说什么也不让老师关上。其他的几个班委也向老师提出了请求，最后老师妥协了，条件是谁也不许说出去。我确实遵守了老师的要求，可是这件事却影响了我的一生。尽管后来有人对我的做法很不理解，但我也一直保守了这个秘密。

由于是我首先提出的要求，所以我是第一个看到了那些表格的。怀着忐忑的心情翻看着这个学生中的秘密，其实别人成绩如何与我无关，我只是想知道自己的那一张是怎么写的。我把翻过去的志愿表递给旁边的同学，翻到中间时看见了我的那张，在成绩一项上看见了自己的考试分数：语文95，够高的了。数学88。没想到，错了两道题还得了近90分，不错。总成绩是183，那平均分数应该是91.5分。一般来说，第一志愿的学校平均分数必须要在95分以上，我是考不上了。可是怎么把我分配到了第三志愿学校。再往下看，在录取一栏里第一志愿写了：不录取。第二志愿写着：名额已满，转到第三志愿，并盖有学校的公章。我成了处理品。(小时候续完转载自新浪黎京的博客)从那时起，我就萌生了离开学校出去闯世界的想法。我想当农民，到农村去改变自己的出身，不想因为我而影响到自己的下一代。

我对郑书记讲了我真是想法。书记照例跟我说了些出身不由己，道路可以自己走的道理。也是从那次谈话后，郑书记对我更加关心。

想改变出身离开学校的想法因文革开始而显得遥遥无期，不知道这场运动会何时结束。文革中对家庭出身不好的学生造成的精神压力，也是促使我于1967年10月决定去内蒙草原的最主要原因。当我离开北京的那一刻，感觉如释重负，从此开始了自己新的生活。

附录

字形本意

“德”的字形由“心”、“彳”、“直”三个部件组成。“心”表示与情态、心境有关；“彳”表示与行走、行为有关；“直”，“值”之本字，相遇相当之义。（洪颐煊《读书丛录》：“值本作直。”段玉裁《说文解字注》：“凡彼此相遇相当曰值…古字例以直为值。”）“直”同时也是“德”原来的读音，这通常意味着“直”（值）才是“德”字的成义要件。字形本意为“心、行之所值”，是关于人们的心境、行为与什么水准或什么状态相当的判断。说某人具有某德就是说某人在某一评价空间中到达哪里或站在哪里，说某德（如清德、和德、上德、下德）什么样就是说到达相应位点的行动者的行为表现会是什么样。

德字甲骨文作徣（从彳从直），金文作德（从心从直）或德（从心从彳从直），字形的演变寓示人们在进行评价时的侧重点的不同，最终写定的“德”字，“心”“彳”构件完整，似乎正寓示着一种综合与折衷。（见广西师大社《老子感悟》）

道与德的关系

道，是自然规律或者法则，是指这个世界还没有人的时候就存在的自然界、宇宙的规律和法则。

德，是人活了很长时间以后才进化出来的人类行为规范。道大于德。遵循自然规律、法则便是德。

生命进化出意识后，可以认知“道”，可以创造“德”。

（维基百科）

德——字义与缘源

“德”，是一个会意字。甲骨文“”字中的““形符号，表示道路，“”则表示用眼睛直视前望。两形会意，表示目不斜视，双脚不偏离道路，直达目标。在西周金文中，“”字在直下又添加了一个心的象形，强调了不仅要

按目光直视，走通行大路的准则去行，而且必须这样去想。这就是周人对“德”的发展，从而使“德”的字面中，含有正直、公开以及去行、去想四层意义。《易.乾卦》曰:：“君子进德修业。”唐孔颖达注：“德，谓德行；业，谓功业。”由此可知，“德”的本意就是恪守道德规范者的“操守”、“品行”。如“功德、品德、德才兼备、德行”等。从“德”字的构型来分析，这里已包含有禁忌：要遵从一定的思想和行为规范。

“德”用作动词，则指恩惠，如《左传。成公三年》：“然则德我乎？”现代汉语中，则有“感恩戴德”、“德被四海”等。“德”，也是一个人或社会好的内在的品格和价值观。老子说“圣人常无心，以百姓心为心。善者吾善之，不善者吾亦善之，德善。信者吾信之，不信者吾亦信之，德信。”

“德”指内心的情感或者信念，用于人伦，则指人的本性、品德。儒家认为，“德”包括忠、孝、仁、义、温良、恭敬、谦让等。

由此可见，在作为西周文化的重要内涵的“礼乐文明”中，“德”是核心。德归纳为“勤朴古健、果义敢为、居安思危、善始善终。”就是对德的最好总结。孔子当年之所以念念不忘“克己复礼”就是因为以德为核心的西周之礼是儒家思想最为推崇的道德标准，而“厚德载物”仍然是中国传统文化中的优秀精神遗产。是我们构建平安和谐文化的准绳。

周人制作礼乐，隆礼重仪，确立了以“德”为先的价值原则。敬天、保民、明德、慎罚是周人的基本的精神信仰。周人认为“皇天无亲，惟德是辅”。“德”是和“天”联系在一起的，个人、家族、国家有德，便能得到上天的垂顾，成为“受命之人”、“受命之族”、“受命之国”。周人认为殷之所以灭亡，是因为无德，天命转移到了有德的周人身上。《周易·系辞》说：“地势坤，君子以厚德载物。”“德”是涵盖了诚信、仁义等一切美好品行的道德范畴。“德”的价值原则，被孔子发展为“道之以德,，齐之以礼，有耻且格”的王道原则；被孟子发展为“民为贵，社稷次之，君为轻”的民本原则；被《礼记·大学》发展为“大学之道在明明德，在亲民，在止于至善”的道德纲领。“德”成为中国伦理的核心概念，成为中华民族文化的核心概念。

“德”的外化即为礼，在心为“德”，发之于心而表现为行为即为“礼”。《尚书大传》：“周公摄政；一年救乱，二年克殷，三年践奄，四年建侯卫，五年营成周，六年制礼作乐，七年致政成王。”周人“制礼作乐”，系统整理审定了社会礼仪规范，严格规定了人的尊卑秩序和行为准则，将整个社会成员纳入到上下一统的尊卑有分、贵贱有等、长幼有序、轻重有别的社会关系中。周礼的诞生，为中国成功地建设文明社会奠定了基石，为文明社会道德政治秩序和伦理生活方式。

在后世这些基本的价值观得到了展开，春秋战国百家争鸣，形成了儒道法等各种流派道德理论思想融合而成博大精深、系统完备的中国传统文化。仁爱孝悌、精忠爱国、勤俭诚信、见利思义、谦和好礼等，这些美德成为中国民族民族性格的一部分，而世代相传，在今天依然发出绚烂夺目的时代光彩。

“德”的本意为顺应自然，社会，和人类客观需要去做事。不违背自然发展，去发展自然，发展社会，发展自己的事业。

德——宗教意义中的德

德和道相对应，组成道教教义的核心。《道教义枢·道德义》称“道德一体，而其二义，一而不一，二而不二”。《道德经》中有“德”字四十一处，提出了“上德”、“玄德”、“孔德”、“积德”等等，但是对于“德”的含义却没有具体的解释。第五十一章称：“道生之，德畜之，物形之，势成之。是以万物莫不尊道而贵德。道之尊，德之贵，夫莫之命而常自然”。其中将“道”和“德”两者规定为“生长万物”和“畜养万物”的关系。因此，一般认为“德者，道之功也”（韩非语），“德者，道之用也”（陆德明语），“德者，道之见也”（苏辙语）。《庄子》的《天地篇》就说到：“通于天地者，德也；行于万物者，道也。”并称：“形非道不生，生非德不明。存形穷生，立德明道，非至德者邪？”当代旅美华人学者陈鼓应在分析“德”的概念时认为，它有三个意义：一是“道所显现于物的功能”；二是“内在于万物的道，在一切事物中表现它的属性，亦即表现它的德”；三是“道落实到人生层面时，称之为德”，即通常说的人的“德行”。早期道教沿用了先秦道家的学说。太平道的《太平经》卷五十六至六十四称，“道者，天也，阳也，主生；德者，地也，阴也，主养。……夫道兴者主生，万物悉生；德兴者主养，万物人民悉养，无冤结”。这里也将道和德两者解释为“生长万物”和“畜养万物”的关系，同《道德经》的思想一脉相承。

太平道从追求“太平”的社会理想出发，将德“主养”的观点推广到社会政治领域，认为“地以德治，故忍辱；人以和治，故进退多便”，“以德治者，进退两度也”。并且将“德治”列为帮助帝王之治的“十法”的第四法，仅次于“元气治、自然治、道治”。《太平经》认为“德”和“刑”相对立，称“德者与生气同力，故生气出亦出，入亦入；刑与杀气同力，故杀气出亦出，入亦入。德与天上行同列，刑与地下行同列。德常与实者同处，刑与空无物同处。德常与兴同处，故外兴则出，内兴则入，故冬入夏出。刑与衰死气同处，故冬出而夏入。死气者清，故所居而清也。故德与帝王同气，故外王则出阴，内王则入刑；刑与小人同位，故所居而无士众也。物所归者，积帝王德，常见归，故称帝王也；刑未尝与物同处，无士众，故不得称君子”。君子的服人依靠的是“道”与“德”，欲得天地之心的，也要行“道”与“德”，至于行“严畏智诈”之术，只能收服那些言行无状的小人。《太平经》还将德“主养”的观点推广到个人的修养上，批评“人不力学德，名为无德之人”，无德之人必“好害伤”，因此，是“凶败之符”，是“最劣弱困穷小人之名字”。这种人是“天不爱，地不喜，人不欲亲近之”，他们“为王者致害，为君子致灾，鬼神承天教，不久与为治”。五斗米道的《老子想尔注》中，亦有多处对于“德”的阐述。注“玄德”为“玄，天也。常法道行如此，欲令人法也”；注“常德”为“道德常在”，可见，

五斗米道是主张“道德一体”的，“德”就是“道德”的意思。

魏晋南北朝时期，道教教义着重在宇宙观、社会观和神仙观方面的建设。《西升经》就是以体用关系阐述“道”和“德”的关系的，称“道以无为上，德以仁为主”。刘仁会注解说：“宥物于无者，道也；仁物之性者，德也”。“德”也就是“道”体现于“物”之中的属性——“仁”。《西升经》中还有“道非欲于虚，虚自归之；德非欲于神，神自归之”，“无心德留而鬼神伏矣”。这里的“神”，既有人“神”的意思，又有“神灵”之神的意思。唐代李荣注解说：“道既虚无，德亦神妙。虚无神梦，毕竟清静。而人若能虚心无身，自然归道；抱神守妙，自然归德也。”又注称：“圣人无心，不起贪欲，道在于己，德止于身，故曰：留也。用道，则道流遐迩；怀德，则德被幽明，既为人之所归，亦为鬼神之所伏从也。”因此，人能归道，也就归德。德是人的精神的根本，办使鬼神降伏。但是，同期的江南一带的道教却大多从一般的“道德”观念阐述“德”。葛洪的《抱朴子内篇》要求个人“积善阴德”，这个“德”解释为“积善立功，慈心于物，恕己及人，乐人之吉，愍人之苦，赒人之急，救人之灾”，而治国之君以及忠臣辅佐则应修道德；使“道普德溢”，至于太平。唐代，道教教义体系逐渐充实完备。吴筠在《玄纲论》中称：“尝试论之，天地、人物、灵仙、鬼神，非道无以生，非德无以成”，吴筠认为：“德者，何也？天地所禀，阴阳所资，经以五行，纬以四时，牧之以君，训之以师，幽明动植，咸畅其宜。泽流无穷，群生不知谢其功；惠加无极，百姓不知赖其力，此之谓德也。”这就将天地阴阳幽明的一切生成物都视为“德”成之物，包括“灵仙、鬼神”。唐宋以后，道教教义着重探讨人的问题。宋徽宗注《西升经》有《序》称：“万物莫不由之之谓道，道之在我之谓德。道德，人所固有也。”这就将“道”和“德”视为人所共有的禀赋。古时，“德”和“得”相通，因此，混然子王道渊认为：“德者，得也，心之所蓄，性之混融，开物成务之理也。”一些有“上德”的圣人，“未尝显己之有德，藏身潜迹，抱朴含光，专气致柔，如婴儿也”，而“下德”的贤人，“执著其事，唯于世情，是非得失之物，理论扬于己德，以被聪明所蔽”。因此，有德之人，就应该“含养德性，纯纯朴朴，则比如赤子也，赤子如初生婴儿也”。认为：“太上以此喻修真之士，心切切矣。我辈欲反本还源，归根复命，以此为则，不亦简妙乎。今心无所主，性不安闲，安得元神凝寂，元气冲虚而比如赤子乎。”唐代内丹家们多将“道”和个人的内丹修炼相结合，认为“道”与“生”的结合就是“德”。司马承祯说过：“生者，天之大德也，地之大乐也，人之大福也。”又称：“养生者，慎勿失道；为道者，慎勿失生。使道与生相守，生与道相保，二者不相离，然后乃长久。言长久者，得道之质也。”因此，“大人含光藏晖，以期全备，凝神宝气，学道无心，神与道合，谓之得道”。清代道士、著名的内丹家柳华阳则称：“道者德之用，德者道之体，人能明乎其德，而天性自现，体乎其道，而冲和自运，是之谓寂然不动，感而遂能也。”又称：“古圣云：德者，性能中求之耳。夫德非道则无著，道非德则无主。道外觅德，其德远矣；培德体道，其功切矣。”柳华阳在内修实践中曾经以“道德体用观”指导其内修实践，自谓：“吾尝自内观而无心，外觅而无体，飘飘乎寻之不得，恍恍乎觉而虚灵，似鱼之随水，如雾之笼烟，一派冲和，荣卫天地，但人不能深进，故本然之道味却矣。”另一些内丹家则从内修角度认识和解释《道德经》，将内修理论置于道教教义系统之下。清代道士、著名内丹家刘一明在《修真九要》

中，强调内丹修炼必须“积德修行”，认为“德”就是“恤老怜贫，惜孤悯寡，施药舍茶，修桥补路，扶危救困，轻财重义，广行方便”，称“道者，为己之事；德者，为人之事。修道有尽而积德无穷”，感叹“德者，自己人世之事；道者，师传成仙之事。不积德而欲修道，人事且不能，仙道怎得成”？刘一明在《修真辩难》中，对“上德下德”则完全从内丹学的角度来解释。他认为：“先天全，则为上德；先天亏，则为下德。”所谓“先天全”，就是“体全德备，乾阳未伤之人”，就是“未伤先天之阳”。所谓“先天亏”，就是“先天已散，五行各分，四象不和，诸般宝物皆失”。刘一明还批评了当时某些内丹家的谬指，即称“精漏者为下德，精全者为上德”。由此可见，在内丹家的修炼理论系统中，“德”已经衍化为“精”和“先天之阳”的同义语了。道德在本质上是一种价值。“女子无才便是德”的“德”，实质上体现和捍卫的正是封建社会中男性的利益，同时也是他们价值观的集中体现。

关于古代妇女的地位，有很多证据表明并不低。只不过在家庭活动中参与度较高，而在政治活动中参与度较低。这是社会发展的结果。比如说昆虫之类的动物，都是一雌多雄的制度，而灵长目、猫科动物等都是一雄多雌（或者虽有多只雄性，但只有一只居于支配地位）；人类进入原始社会，开始也是母系氏族的，后来才渐渐演化为父系。这说明雌雄关系，与社会发展是相对应的；并不是说在古代男人就是想压迫女人，须知在封建礼教存在时，男和女都是受害者。

现代社会，妇女的地位之所以提高，首先并不是男人或者女人的要求，而是生产力发展的结果。在封建社会，女人只能做些杂活，不能做一些高技术含量的事情，这在自然经济时代是合适的。但是到了商品经济，工业飞速发展，劳动力的缺口非常大；此时，提高妇女权益和地位，有解放劳动力的效果。其次，妇女地位之所以提高，也与妇女自身的价值观，自身的要求有关系。同工同酬，地位平等是女性通过自己的劳动争取的，不是空喊自由平等不劳动就能得到的。

（互动百科）

2014-11-20

黎京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44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巴金与2014年春晚

——随想两段

其一

写下这个标题似乎有点风马牛不相及。未必！

先看看巴金老人的《随想录》中一篇《“样板戏”》一文中的开场白：

“好些年不听‘样板戏’，我好像也忘记了它们。可是春节期间意外地听见人清唱‘样板戏’，不止一段两段，我有一种毛骨悚然的感觉。我接连做了几天的噩梦，这种梦在某一个时期我非常熟悉，它同‘样板戏’似乎有密切的关系。对我来说这两者是连在一起的。我怕噩梦，因此我也怕‘样板戏’。现在我才知道‘样板戏’在我心上烙下的火印是抹不掉的。从烙印上产生了一个一个的噩梦。”

这篇写于1986年5月28日的文章所讲的情景在今天似乎有了新的篇章——2014年中央电视台的春晚节目上有了“样板戏”。舞动大刀、目无表情、整齐划一的《红色娘子军》片段上演了。这个演出遭到了一些吐槽，批评声不绝于耳。

今年春节我没有看春晚，事后补看了一些，不便说三道四的。不过，看见如此“年夜饭”里居然有“文革旗手”江某人窃取和“修改”的这出戏，实在是无法接受。于是，我想起了巴金先生的这篇文章。

据说，春晚的导演们是想唤起人们的“红色记忆”。这个记忆对于我们这代人来说确实难忘。“文革”期间，全国人民只看八个“样板戏”的情景历历在目。文化荒芜长达十年之久。没有想到将近40年了，还会有这样的一幕。

巴金老人在《‘样板戏’》一文的结尾处说的好：“当然对‘样板戏’各人有各人的看法。似乎并没有人禁止过这些戏的上演。不论是演员或者是听众，你喜欢唱几句，你有你的自由。但是我也要提高警惕，也许是我过虑，我真害怕一九六六年的惨剧重上舞台。时光流逝得真快，二十年过去了。‘过了二十年又是一个……’阿Q的话我

们不能轻易忘记啊！”

不幸言中！

其二

看见朱军不伦不类的穿着中山装报幕，就是两个“红色”节目。第一是“红色娘子军”片段，第二是《英雄儿女》的歌曲演唱。这套中山装一穿，感觉很别扭。此话不延伸了，还是说说《英雄儿女》。

电影《英雄儿女》是根据巴金先生的小说《团圆》改变的。在老人的《随想录》第45篇文章《灌输和宣传（探索之五）》一文里，巴金老人告诉我们，那些“文革”掌权者批判他的小说时，说他渲染了战争的恐怖，有意让英雄死去等等。“批判的重点是小说《团圆》和根据它改变摄制的影片《英雄儿女》，人们甚至拿它同《一个人的遭遇》相比。”

老人讲述的这些发生在十年浩劫里的事情我们都亲眼见到过。那时上海在张春桥的策划下搞过一场批判巴金的电视大会，我们都看见过这些荒唐的一幕。

不管是《团圆》也好，还是《英雄儿女》也罢，烽烟滚滚之中的英雄是永存的。人们的质疑是，为什么一个小说、一部电影在中国居然会有如此翻来覆去、颠三倒四的命运。春晚不唱这首电影插曲也罢，我们都快忘记了。这么一唱使大家想起了许多类似的故事。

所以，巴金老人的《随想录》值得一读。尽管老人已经离开我们多年了，但是老人的精神还在。他生前呼吁的建立“文革”博物馆一事，不知何时能够兑现？

由此我想这个题目不是风马牛不相及。如果巴金老人还活着，也在看2014年的春晚，会怎么想呢？

2014-02-03

“凭良心，讲真话”

——读李洪林先生的《理论风云》一书札记

“没有理论，只有风云”

1985年的时候，我在上海第三机床厂的宣传科工作。那时我读到了李洪林先生的《理论风云》一书。前后有两个版本我都收藏至今。（1985年第一版的定价是3·15元，1986年第二版的定价是3·65元）尤其是三联书店出版的

版本较为稀奇了。是何原因？作者在《我的“理论工作者”经历》一书里透露了当年这样的故事——

“一九八五年，三联书店出版一套《研究者丛书》，第一辑是我的文集《理论风云》，收录了这个期间我发表的文章。因为这些文章和它的作者早就受到最高层的‘关注’，所以此书刚一出版，就被陈云办公室从三联书店要去五本。后来传出来的权威评语是：‘没有理论，只有风云’。”

作者告诉我们：“这本书第一版卖光了之后，三联书店又重新进行装帧设计印刷了第二版，但是不久就‘奉命’收回，化为纸浆了。对于这种现代化的‘焚书’（实际是‘煮书’），我曾有意循法律途径讨个公道，为此询问三联领导人：封杀此书的命令来自何处？封杀的理由为何？均避而不答，使我打算起诉都找不着被告人。然而我又不能把三联书店告上法庭，因为正是由于三联的关爱，这本书才能面世，我怎恩将仇报呢？想当初三联敢于在我落难之时出版此书，已属石破天惊，如今被迫收回，显然有难言之隐。我不忍强人所难，只得作罢。将来总有一天，继‘文革博物馆’之后，会有一座新建的‘愚民博物馆’，专门展览文革之后中共箝制思想封杀文化的政绩。它的展品中大概少不了《理论风云》。到那时，查禁这本书的原委就不会成为‘国家秘密’，而能在博物馆的‘陈列说明’中大白于天下了。”

前不久我在好友李勉先生的博客里专门转载了一篇介绍李洪林先生当年为老百姓平反冤假错案的故事。我阅读后就想起了藏在书橱里的这两本书。将近三十年了，我的书橱里的书几经周折，不断更新，但是对于这两本书一直舍不得割爱。上个世纪80年代的时候，我还经常拿了读读。今天是旧事提起，再次拜读，感触很深啊。

“陷入彷徨的痛苦之中”

李洪林先生一生从事理论工作。用他自己的话来说，是所谓“理论工作者”。由于从事了这项工作，李先生用自己一辈子的经历总结出这样的经验：（理论）正因为直接为政治服务，所以便有特殊的风险，稍有不慎便会犯“政治错误”。这比“思想错误”严重得多。“思想错误”只是“认识”问题；“政治错误”便是“立场问题”了。

这位曾经在“解放区”就做马克思主义的教学、研究和宣传的理论人，也曾经自豪过。但是这种热情延续到一九五九年春天就截然而止了。尽管李先生曾经为写《红旗》杂志写的一篇社论《十分指标，十二分措施，二十四分干劲》，狂热地歌颂“三面红旗”。但是当他走到人民中间的时候，发现这些理论的荒唐。当时在中共中央政治研究室的他在陈伯达、胡绳、田家英的等“秀才”们的领导下工作。在负责编辑只供毛和中央参考的《思想界动态》时，责任和勇气促使他编辑刊发了武汉华中工学院的学生张治水写给毛泽东的一封长信。在这封信里全面批评了“三面红旗”，反映了民不聊生的情况，并对毛略有微词。希望中央能够纠正这些错误。当这一期《思想界动

态》送到庐山，正是展开“反对右倾机会主义斗争”的时候。他刊登张治水这封信，被指控为“配合”彭德怀反对三面红旗，“向党进攻”。

结局是可想而知的，接受狂风暴雨般的批判，下放到农村去劳动鍛炼。

真的是江山难以本性难改啊。在下放期间，李先生亲眼目睹了农民是怎样在人民公社的囚笼里痛苦地煎熬。以后在参加田家英领导的湖南调查，看见的是饿死的农民。今天回忆这些往事时，李先生说：“所有的农民，可以说都是家徒四壁。我们在一家农民的锅里看到的‘饭’是‘米糠’煮青杏，所谓‘米糠’乃是粉碎了的稻谷壳，并不是碾米时的副产品米糠。他的小孩们围着桌子，仔细找寻稻壳中偶然遗留下的谷粒，剥出一颗生米粒，连忙放在嘴里，像含一粒糖果一样慢慢咀嚼。看了这些可怜的孩子，真叫人心酸。”

于是他起草了炭子冲大队的调查报告，如实地把这种人间地狱的惨状都写出来了。这份报告受到田家英欣赏，但毛泽东看了以后是大怒。为此，田家英独自承担了责任，是李先生躲过一劫。李洪林先生在这些遭遇面前“思想却开始彷徨了”，他在自问：“党的政治究竟是什么？要怎样才能跟得上，怎样才能不犯错误呢？”他“陷入彷徨的痛苦之中”。甚至下了决心，不再干理论工作了，宣布要“洗手不干了”。结果“洗手不干”之说挨了批评，据说只有土匪强盗改邪归正，才称为“洗手不干”，怎能把党的理论工作和强盗相比呢？

“不再加‘同志’字样”

上个世纪的70年代末，中国开始了改革开放。也是李先生重新出山的收获之年。他写了许多至今还是令人耳目一新的好文章。这些文章都被汇编到了《理论风云》一书里。

今天，我再次打开这本书阅读，依旧被里面的观点吸引。我不会忘记在当时这些观点都是被视作为“离经叛道”的。但是至今却无法看到有一篇像样的文章对它开展正面批判或者说是反驳。没有！就像现在许多事情一样，套上一个“意识形态”斗争的大帽子就可封杀、屏蔽、删除。最逗的是新浪网站，删除了你的文章，还加上一句“亲爱的网友”。多年来养成的习惯（阶级斗争），演出了一个个荒唐的闹剧。

作者不仅在理论问题上进行大胆的研究和探索，就在这本书里已经在践行打破多年来的一些封建意识。在开卷的说明里，旗帜鲜明地声明：“书中的人名，除了引文，不再加‘同志’字样。”作者说：“这本书倒有三点新鲜之处：一是把毛泽东还原为人，直呼其名。二是介绍所选文章的写作背景和所引发的明争暗斗。三是选了文化大革命前我写的两篇党气熏人的文章，以反省自己曾为毛的路线涂脂抹粉并曾充当党棍蛮不讲理批判别人的劣迹。”

对毛直呼其名，不仅是勇于践行平等的民主观，而且一种是破除迷信的尝试和担当。所以，作者坦言：“《理论风云》中有些文章的矛头是直接指向毛泽东的，这应该是它遭到查禁的真正原因。”

“凭良心，讲真话”

那么，在这本书里究竟有哪些文章值得我们记住呢？这里简单介绍几篇——

1、一九七八年的《科学和迷信》寄给人民日报，后来正好《中国青年》杂志准备复刊，作者把它改写成《破除迷信，掌握科学》。文章批判了对毛泽东的现代迷信受到了胡耀邦的欣赏。《中国青年》杂志以“本刊特约评论员”发表了这篇文章。时任中共中央副主席汪东兴见到此文十分气恼，就以“没有突出华主席”为由要查禁这期杂志。

2、一九八〇年在理论工作务虚会的发言《领袖和人民》在《人民日报》发表。这篇文章提出了七个问题：第一、人民应当忠于领袖，还是领袖应当忠于人民？第二、是英雄创造历史，还是奴隶们创造历史？第三、领袖是天生的，还是在实践中成长的？第四、领袖能不能批评？第五、领袖是单数还是复数？第五、关于“终身制”和“接班人”；第六、两条思想路线。在文章的结束，李先生指出：“十年动乱记忆犹新，那时不正是把个人突出到极点而破坏了党的领导吗？”由于这篇文章，引发了还在监狱里许多戴着反对“领袖”的反革命帽子的人，纷纷要求平反的事情。

3、一九七九年春天，三联书店创办《读书》杂志李先生写了一篇《打破读书禁区》。杂志创办人范用把它改成掷地有声的响亮口号：《读书无禁区》。五个字引起了社会各界强烈反响，它说出了被禁锢了十年之久的中国人民心灵深处的话。但是有个别主管思想控制的官员竟然说：读书无禁区，这还了得！“小学生能看《金瓶梅》吗？”荒唐之极。这篇文章的立意是反对把禁书作为政策，不是鼓励文化垃圾之意，更不曾提倡小学生去读《金瓶梅》。那时，这样的荒唐事情真的是很多很多啊！

4、在胡耀邦的支持下，李先生连续写了四篇文章：《我们坚持什么样的社会主义》、《我们坚持什么样的无产阶级专政》、《我们坚持什么样的党的领导》、《信仰危机说明了什么》。这四篇文章都刊登在《人民日报》上。文章用三中全会精神解释四项原则，批驳了左倾回潮风，收到了全国人民的欢迎。《人民日报》每天都收到大量读者来信，赞扬这些文章，感谢《人民日报》。后来，李先生在胡耀邦支持下写了一篇《执行三中全会路线，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用“人民日报特约评论员”的名义，在一版头条发表了。

可惜，中国的事情绝对不会一帆风顺的。没过一年，李先生就被新上任中宣部部长的邓力群“免职挂了起来”。李先生还被中宣部批判了五次。

但是，作者说搞理论工作就是要“凭良心，讲真话”，而切不可昧着良心讲假话。

写于2014年1月28日

母校师院附中

北京师院附中是我的中学母校，也是我度过少年时代的家。我在中学时代的老师，大都是在院里看着我长大的叔叔、阿姨。师院附中现在更名为：首都师范大学附属中学，多年来一直是北京市的重点中学，它曾是一座被鲜花绿树团簇的飞机式建筑格局的校园，在上世纪五六十年代的北京当属一流的校舍。

学校由教学主楼、大礼堂(兼做学生食堂)，两座对称的二层的男女生宿舍楼组成，后面还有宽大的足球场和篮球场。我从四川回到北京后一直住在这里，先住在宿舍楼里，后搬到操场边的一处家属院。妈妈1954年从朝鲜战场归来后，一直在这里任教，先教中文，后教英文，并先后在两个教研组任组长。她从一个风华正茂的女兵，靠勤奋和责任心成为师院附中的教学骨干，一个很有学识和人缘的老师。

我中学的同学已不像小学时那样以农民子弟居多，师院附中是海淀区南部的一个名校，因此吸纳了周围许多大机关的子弟，特别是翠微路、万寿路沿线部队总部大院的子女们。"文革"前的师院附中成为干部子弟、知识分子子弟居多的学校，那时大家相处和睦。初一时，我们大家还都戴着红领巾，十几岁是人生最快乐、最无忧无虑的年代。

我的两个班主任使我一生难忘。林淑珍老师是一位生物老师，是我在初一六班时的班主任，那时候的她也就二十几岁。高高的个子，白皙的脸庞，端庄的神态，一位有过很好学养的大家闺秀。她待我和同学们既像大姐姐，也像妈妈。我是在别的班学了半个学期的俄语，被爸爸逼着转到这个班学英语的。我学外语的能力很差，加上不努力，那些可恨的单词我就是记不住，因此科任老师经常到我的班主任林老师处告状。记得有一次她把我叫到生物实验室谈话，她批评了我几句，我还没怎么样，她倒掉起眼泪。她一边擦着眼泪，一边埋怨我不争气，从学习说到了我的衣服，她说，你的衣服弄得这么脏，哪一点像老师的孩子，我姓林，你也姓林，你就不能为我争争气?接着她让我把打球时扯破的上衣脱下来，找来针，一针针帮我补上。她像慈母一样地关心爱护着她的学生，她留给我的不仅仅是好好念书，更多的是要做一个善良的、有同情心的人。林老师后来随她爱人调到河南平顶山矿务局工作。在"文革"中她很不幸，她出身资本家，学校里那些愚昧的学生，对她进行了疯狂的折磨，使她至今身心都有很大的创伤。为首的居然是她教过的一位女生，平素还有几分羞涩的女孩。在那疯狂的年月，居然挥舞皮带，赤膊上阵，用法西斯的招数对付自己的老师。林老师提及不堪回首的往事，总是说百思不得其解。后来我们班同学聚会时大家

都说，如果林老师还在师院附中，我们不会让她在"文革"中受苦，但在那个黑暗的年代里我们能做到吗?我的另一位班主任是我在初二四班的数学老师李纯熙。他是一位颇有才华的数学老师。现在我们同学聚会时，还能回忆起当年涉世不久的老师给我们上第一节课时的腼腆，但他的质朴和严密的逻辑思维让同学们倾倒。李老师年轻时身体不是很好，脸色有些苍白，给人贫血的感觉。家庭出身不好的包袱给他许多精神压力，但这并未阻挡他认真备课，认真教书育人。后来为了照顾在农村的妻子及其他原因，他调到北京东郊一所中学任教。我见他最难受的一次是在"文化大革命"当中，一个不懂事的同学当着全班同学的面，让李老师从教室门的一个破洞中钻进去，他眼泪忍不住夺眶而去，课没有上就转身走了。在师院附中1992年80年校庆时，我们遇到了他，而本该正当壮年的他，却显出过多的疲惫和过早的苍老。

我还有一位十分敬重的老师，他是我的语文老师赵芝立，一位从部队转业回来的才子。我小时候曾在学校春节联欢会上，听他和另一位老师即兴说相声。他胖，他的搭档瘦高，俨然一付专业演员的派头，惟妙惟肖、妙语连珠，赢得满场掌声喝彩。他的中文功底很深，且满腹经纶，出口成章，他胖爱出汗，但谈笑举止，无不透着文人的潇洒。一些常见的词句，一段在我们看来平淡的文章，被他上下五千年，从文学殿堂到市井习俗，信手拈来。我后来上大学，也听过不少大学教授讲课，像师院附中语文老师那种水平的真不多见。当年淘气的我许多课都不好好上，而他为我们讲的许多课，从杨朔的《荔枝蜜》，到鲁迅的《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至今还记忆犹新。他引导我从中国语文中悟出如何做人，他的课使我一生都钟爱中国文学，而我的赵老师却在他壮年时，积劳成疾，英年早逝。

还有我们尊敬的校长艾友兰，他15岁就为北平地下党做交通员，出生入死颇具传奇。从我的童年到步入中学，在校园里时常能看到他忙碌的身影，对事业的投入，对学生们的关爱，他为师院附中的建设、发展辛苦了一辈子。艾友兰校长年轻时儒雅潇洒，他经常悄悄推开教室的后门，静静地坐在后排，听老师们讲课。他像个园丁一样，关顾着学校的一草一木。他的家庭生活并不那么如意，他将自己的身心都投入到学校的建设，也有过他感情的传言，而我知道那时的人，很少敢于在情感上越雷池一步。讲究为人师表的他，只能苦着自己。在别人看来他是一个让人望而生畏的师长，而在我看来他始终是我的一位老师，一位亲爱的叔叔。艾校长的孩子们中除老大艾宇，老二艾群外，其他都是我和弟妹的同学。我们能玩到一块，也能淘气到一处，无论是学校的篮球场，还是学校墙外的京密引水河里都曾有过我们伙伴的身影。我清楚的记得中年时代的艾校长，洒脱博学的儒将气质，他对我有许多潜移默化的影响。

而"文化大革命"降临给他和他的同事们的灾难和屈辱，却是那样的残酷和深重。在那暗无天日的岁月里，他们受到非人的待遇。艾校长在学校被长期关押，除因为他是校长外，还有一个原因，他是被打倒的北京市委第二书记刘仁领导的中共北京地下党的交通员。艾校长的姐夫张大中是"文革"前彭真领导的北京市委的宣传部长。常人很难

想象的非人待遇，好在他们都咬牙挺过来了。艾校长的女儿艾亚平是69届的学生，去北大荒黑龙江生产建设兵团时，只有15岁。在兵团她遇到一位师院附中的女生，当那位女生知道她是艾校长的小女儿时，眼泪夺眶而出，这位部队大院出来的女孩，曾和班里另外几个红卫兵，用皮带抽打过艾校长，她还记得艾校长脊背上被抽得伤痕累累的惨状，她不停地向艾校长的女儿道歉。艾亚平曾将此事告诉父亲，艾校长却宽厚的说，那时她们还都是孩子，责任不在她们。现在我们的老校长，还是那样热情豁达，离了休的他还时常关心学校的事情，关心学校离退休老师的事情，他永远是一个开朗、热情、正直和闲不住的人。

师院附中使我难以忘怀的是那些中学的同学们，我们是共和国历史上极具传奇的老三届人，"老三届"是指"文化大革命"爆发时，在校的1966级、1967级、1968级三届初高中学生。"老三届"经历了共和国的创立之初到反右、大跃进、庐山会议、三年自然灾害、中苏论战、和"文化大革命"，这是共和国历史上发展和挫折并存、激烈的暴风骤雨的年代。而"老三届"是这个时代的经历者和见证者。"老三届"在历史的风浪中磨炼成熟，特别是经历"文化大革命"的政治巨变和苦难漫长的"上山下乡"，在命运的抗争中，在生活风风雨雨中，许多人成为了社会的中坚，绝大多数人在平凡的岗位上，以他们特有的责任感，支撑起共和国的蓝天。

师院附中，我亲爱的母校，无论是我和我的同学们插队在北大荒黑土地9年悲壮的蹉跎岁月，还是我返回北京，在中央机关，在国有企业独挡一面恪尽职守时，我都衷心的祝福你，我亲爱的母校和我当了一辈子老师的妈妈和叔叔、阿姨们。

林小仲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63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只是因为十年前你看我那一眼

昨天晚上，看见QQ上转发了一份倡议书。我校一位入学还不到一个月的新生，在军训时突然晕倒。被送到医院检查，接受手术后，于10月3日出院。但10月5日晚，又突然出现便血情况，送至医院查明为动脉大出血，到达医院是已是失血性休克，经全力抢救保住了性命，至今仍在医院ICU（重症监护病房）接受治疗。校学生会因此发了倡议书，呼吁全校师生给予关注和援助。这位同学姓柳，来自贵州瓮安贫困农村，幼年丧父，母亲是文盲，体弱多病，为供养儿女读书历尽艰辛。小柳勤奋好学，成为村里的第一位大学生，乡亲们以他为骄傲，最后还是由乡亲们凑了点钱送他来重庆读书。

倡议书后面还附有两张小柳的照片。他躺在病床上，昏迷不醒，头上挂着输液瓶，鼻孔里插着氧气管。

看见这两张照片和关于小柳情况的报道，我立刻想起保存在电脑里的另外几张照片。

那几张照片是十年前在小柳的家乡拍的。当时我应卫生部邀请，作为中方专家兼翻译，参加一项世界银行援华贷款项目活动（该项目是以改善中国贫困农村地区基本卫生服务为总目标的大型项目，简称卫生八项目），陪同一批外国专家去贵州省实地考察。

虽然贵州和重庆、四川、云南都在西南地区，并与我的家乡重庆相邻，但是我去得很少，只知道它是一个贫穷落后的省份。关于它，印象较深的大约有以下几件事：

一是小学课本里的“黔驴技穷”，“夜郎自大”两句含有贬意的成语；二是毛泽东写的那首娄山关诗。开头两句就很沧桑：“西风烈，长空雁叫霜晨月”，结尾两句仍然有些悲凉：“苍山如海，残阳如血”；三是改变中国共产党乃至中国历史的遵义会议；四是神奇壮观的黄果树大瀑布；五是传说中周恩来最喜欢用来宴请外宾的茅台酒。

除此以外，似乎就没有更多东西了。

那次考察，我们在贵州工作了半个多月，去几个国家级贫困县做了重点考察。那是我对它了解得最多的一次。我们听取了省、地、县政府官员的汇报，查看了大量文件资料和统计数据；又到县、乡、村最基层的医疗卫生机构做现场调查，最后还到边远山区村民家里，和当地农民屈膝谈心。

和我到过的其它省市相比，我记得当时贵州贫困山区的医疗卫生条件是相当差的。普通老百姓的健康水平也很低。我看见和听到的很多细节都记不太清了，但是有一个真实故事却让我一辈子都不能忘记，那是在考察一个乡镇卫生院时，一位姓谭的乡村医生告诉我们的。

当地一座高山的半山腰上有一对十分恩爱的年轻夫妇，双双去深圳打工，辛辛苦苦数年下来有一点积蓄，同时也有了爱情结晶，临产前一月，也快过年了，小两口儿欢欢喜喜回乡，准备把孩子生了，等孩子长到半岁就留给婆婆带，两口子再去南方打工挣钱。

一天晚上，产妇突然肚痛难忍，估计是要生了。婆婆就按当地习俗去附近山上叫了个接生婆来帮忙。接生婆来了，产妇被她折腾了半天，孩子始终出不来。看见妻子痛得死过去好几次，丈夫急了，提出要把她送乡卫生院。家里人见已是半夜，外面又下起了雨，山上不仅没有公路，山路窄得只能容一人行走，还有好几处悬崖断壁，怕在路上出问题。就央求接生婆再想想办法。

接生婆沉吟半晌，突然灵机一动，吩咐立刻去外面各邻居家找四五个壮汉来，越高大越好。家人有些纳闷，不知她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但时间紧急，顾不得细问，只好出去叫了几个男人来。因为村里年轻人都去城里打工了，找来的几个人都不算特别高大。

接生婆看看，摇了下头，就说试试吧。她叫四个男子把产妇从床上赤条条地架起来。两个人抓住产妇左胳臂，另两个人抓住右胳臂，把她向空中猛地抛起来，然后同时发力，把她狠狠地向地下砸下去。听起来，这个动作很像是在上世纪修路筑坝工地上常常见到的人工打夯。不过，现在中间那个夯不是一块大石头而是一个大活人（她肚子里还有一条已经成人形，瞬间就要呱呱坠地的小生命）。按接生婆这个颇有创意的思路，这个婴儿长得太大，妈妈子宫口太小，所以出不来，于是她想利用牛顿的惯性定律，借把产妇当夯石向下冲击的暴力把这个不听话的婴儿像石头一样从妈妈肚子里活生生地里挤出来！

谭医生当时不在现场，也不知道产妇被打砸了多少次夯，只说打砸到最后，连四个壮汉也累得精疲力竭，但是除了产妇脚下的地面上一大滩鲜血，婴儿还是没有露面的意思。那个可怜的丈夫一直跪在地上，杀猪一般嘶叫哭喊。夜半三更，四个大汉“嗨哟、嗨哟”的打夯号子声，伴着另一个男人呼天抢地的嚎叫声在漆黑一团的深山中回荡，惊起一群乌鸦乱飞，远处传来一阵阵家犬野狗的狂吠。接生婆见此法仍然不灵，才下令停止了作业。

最后，经与家人协商，“黔婆技穷”的接生婆，终于同意把奄奄一息，已经昏死过去，下半身全是血的产妇送到山那边的卫生院去。没有担架，就把产妇用被子裹起来，再紧紧捆在一块门板上，四个汉子轮流抬着向数十里外卫生院走。

天黑地滑，当一行人冒着雨，翻山越岭赶到卫生院时，天色已经微明。好在卫生院医生就住在院里，听见打门

声，赶紧就起来了。

把担架放地上，一看被子全湿透了，奇怪的是被子染成了两种颜色，上面是被子原来的浅蓝变成了深蓝色，那是雨水浸的，下面一半是紫红色，被子已经被血水浸透。七手八脚把被子打开，见产妇眼睛大睁着，黑眼珠子像死鱼一样发灰，瞳孔已经完全散开。惨白的脸透着阴森森的绿色，医生用听诊器一听，早已没有呼吸和心跳，摸一下手臂，已经变得冰冷僵硬。

我是中方专家兼翻译，当谭医生讲述这个故事时，我身边的澳大利亚医学专家，世界银行特聘高级顾问Chris博士就死盯着我，不断地要我快些翻给他听。我好几次喉头哽咽，说不出话，只好用手比划。最后谭医生讲完了，我也告诉他："Two life lost, the young mother and baby died（两条生命失去了，年轻妈妈和未出生的婴儿都死了！）"。Chris沉默良久，忽然，用他那双大拳头向自己大腿上狠狠砸下去，长叹一声"Even death cannot atone for the offence（罪该万死啊！）"出了卫生院，谭医生带我们经过一所小学。学校刚好放学，孩子们看见来了高鼻子蓝眼睛的洋人，像一群小鸟一样叽叽喳喳地飞了过来。

Chris看见可爱的孩子们，脸上的阴云慢慢散去，用生硬的中文友好地和孩子们打招呼"你好！"孩子们见这个洋人还能说中文，更加高兴，凑到跟前来，争先恐后地向Chris说"hello"，"how are you."征求我的意见后，Chris举起相机，给孩子们照了几张照片。

回到宾馆以后，我就把这几张照片从Chris那里拷过来，珍藏在电脑里，直到现在。

我忘不了那群天真烂漫的孩子们，尤其忘不了的，是他们凝视着我和Chris的一双双清彻透明，黑宝石一样的眼睛，它们是那样明亮，就像童话中一颗颗奇异的水晶球。每次一看见它们，我就能从里面看见那个年轻妈妈那一双睁得大大的，永远再不会闭上，但是已经失去了光泽的眼睛。看见它们，我还能看见另一双也是黑宝石般明亮，却没来得及睁开，而且永远也不会再睁开的即将出世的婴儿的眼睛。

今天，当我一看到这个关于贵州山区的小柳同学的报道。立刻就想起了十年前照片上那一双双黑宝石一样闪亮的眼睛，以及黑宝石里面那一大一小的两双母与子的眼睛。

看着这些清亮无邪的眼睛，我心里充满了内疚和自责。

古人云，"既不能为良相，愿为良医。以良医易而良相难。"当了几十年医生（我从事的专业是公共卫生或称"预防医学"），我终于悟出来：中国是一个大国，为良相固然难上加难，但是为良医也绝非易事。不是吗，当几十年前我刚踏进医学院大门，面对神圣的医学圣殿，求医神阿波罗，埃斯克雷彼斯和天地诸神为证，念诵着希波克拉底誓言，心中就立下了悲天悯人的宏愿。到今天，本人也是一名高年资医生兼医学院老师了，从大处讲，尚不能帮助政府出主意解决广大贫困百姓的看病难看病贵问题，从小处讲，亦没有掌握给人治病的一技之长，不能亲手

拿起手术刀，为自己心爱的学生解除病痛。对我个人来说，为“良医”，恐怕也只能是来世遥远的梦想了！

罢罢罢，就让我尽一己绵薄之力，向我身边正处在危难之中的小柳同学聊表一点心意吧。

愿大慈大悲的菩萨保佑我的孩子们。

2012-10-10

相关图片链接：

http://blog.sina.com.cn/s/blog_a4c64812010179ha.html

海若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251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说年度汉字——“法”

看到一则新闻：2014年度汉字出炉，“法”字在7000多条网友推荐词中脱颖而出，荣膺年度汉字。

据说，“汉语盘点”自2006年以来已连续举办9届。活动开始后，共收到7000余条网友推荐字词，投票阶段获得的点击量12万余次，微博话题阅读达2.3亿次。最终，经过网友推荐、专家筛选、网友投票的过程，这些年度字词出炉。

这样选出的年度字词是否真的有代表性、有典型意义，能否真实反映字词的流行状况，很难说，但就其与“中国主题”的切合，确实颇为紧密。

某也不才，就一管之见，说说这个“法”字吧。

曾经和朋友们玩过一个小小的汉字游戏，看对方认不认识某个字。

问：三点水加一个来去的来，怎么念？

不是每个人都能认识的，但有人认识，说：“念来，我是河北人，河北有一条河叫涞水，还有一个县叫涞水县。”问：那三点水加一个来去的去呢？

沉静了一分钟，某甲说：“那就念去呗。”而某乙则摇摇头：“还真不认识这个字。”可话音刚落，某丙叫了起来：“搞什么鬼，那不就是法字吗？谁不认识？”看到这儿，您要笑了吧，可你要真找几个人试一下，没准儿就有人像这甲乙丙一样呢。

法，古写作“灋”，许慎的《说文解字》说：“灋，刑也。平之如水。从水，廌所以触不直者去之，从去，会意。”会意字。从“水”，表示法律、法度公平如水的表面；从“廌”（zhì），即解廌，神话传说中的一种神兽，据说，它能曲直辨别，在审理案件时，它能用角去触理屈。《现代汉语词典》中对“法”的解释是：“体现统治阶级的意志，由国家制定或认可，受国家强制力保证执行的行为规则的总称，包括法律、法令、条例、命令、决定等。”“法”还有的义项是：方法，方式，办法；标准，模范，可以仿效的；仿效，效法；佛教的道理；法术；等等。

我们对“法”的最基本的认知便是法律与法制，但真正意义上的法律与法制是什么，却未必完全了解。就如同我上面说的那个小小文字游戏的结果，不同人会有不同的答案的。

正如某甲把“法”念成“去”，有些人的法观念就是完全以自己的想象为标准的，他们头脑里的“法”其实不是法，而是“去”。一朝权在手，便把令来行，一言堂，一个人说了算。今天想搞个开发区，就让人大开会立法；明天想搞什么“文明城市”，就强行拆除店铺。他们心里话是，去它个法！

而像某乙那样，不知法为何物，视法律为虚设。想当然，老子天下第一，只顾敛财赚钱，谁挡我的路，就买凶干掉你，开车撞死你，于是黑社会大行其道。他们的标签就是，我不懂法！

还有类似某丙的一些人，其实应该是知道有“法”这回事儿的，但从来没有放在心上，似是而非，如果一提，他当然知道，而且说起来头头是道。也许他们就是执法的，可执法的时候不按法律办，比如某地的城管；也许他们就是搞法律的，可照样搞非法犯罪的勾当，比如王立军、谷开来之类。“法”变成他们推行地方小团体利益的一种工具与旗帜。他们想的是，别跟我说，我还不知道法？

所以，真正要做到法治，中国要做的太多了，真是任重而道远。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以法治为主要议题，十八大以来中央理性反腐、八项规定带来党风政风新的变化，这给中国的百姓带来了希望。新一轮改革大潮目标锁定，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法治是其中首当其冲的重要内容。

我想，2014年“法”字能当选年度汉字，与中央重法、民心思法、改革靠法、治国依法，应该是不无关系的。

在这一元复始，万象更新之际，让我们期待着“法”这头神兽能助我中华扫邪驱腐恶，振奋抖精神，万众一心意，喜迎华夏春！

2014-12-31

以百姓心为心

近来读纪晓岚的《阅微草堂笔记》，中有一篇《郑苏仙》，写了一个名叫郑苏仙的人到阴朝地府，见阎罗王审理囚犯的故事。其中有一段甚是有趣：

有位官员身着官服昂然而入，而且振振有词地说自己至多是喝了百姓的一杯白开水，所以“无愧鬼神”。阎罗王笑了笑说：“国家设立官员治理百姓的目的，是为了帮助黎民办事的，如果不要钱就算好官，那竖起一个木偶像在大堂之上，连白开水都不喝，岂不是更比你好得多？”官员连忙辩解：“我虽然没有功劳，但确没有罪过。”阎

罗王说："你这人一生只求自保，譬如某件案子你只顾避嫌就一言不发，那不是对老百姓不负责？还有，某事你怕麻烦，竟然压着不办，那不是对国家不负责？三年的考绩，你怎么解释呢？依我看，无功就是有罪呀！"那官吓得面如土色，局促不安，先前的锋芒一下子荡然无存。

当然阎罗王只是吓吓这个气焰嚣张的官员，对他的处理还是客气的，还认为他算是三四等的好官，发他另行投胎还转人世。

读了这个无名小官的故事，我忽而想起另一位很有名的历史人物文天祥。我是很崇拜他的，我写过一篇的文字《天地有正气凛烈万古存》，是读他《正气歌》后的感受，他应该算是正气凛然的一位好官吧。可要翻阅史籍，他的一些作为却与当今的不少贪官无异。

《宋史》上说他："性豪华，平生自奉甚厚，声伎满前。"文天祥素来喜欢豪华生活，他三十岁左右就做过一任员外郎、一任提刑（相当今天的厅局级干部）、两任知州（相当于处级），还给小皇帝宋度宗讲过课，俸禄优厚，赏赐优厚，手里足够有钱，过着声色犬马的生活。

文天祥是好色之徒。他自己所写的传记体文章《纪年录》上，就记述了他从二十岁中状元起，娶了一个媳妇，复姓欧阳；又娶了两个侧室，一个姓颜，一个姓黄；后来又陆续纳了七个侍妾。他的家里还养了一大群歌姬，说是妻妾成群毫，不为过。

文天祥住的房子也非同凡响，他建造在江西家乡的豪宅离庐陵县城一百多里，"其地平旷，长可百丈余，余可三十丈。青山屋上，流水屋下，隐者之居也。"在今天来说可谓顶级别墅了。他得意地说："昔晦翁爱武夷而不能家，欧公卜颍水而非吾土，余何为哉，乃幸得之！"（文天祥《山中厅屋上梁文》）意思是当年朱熹他老人家喜欢武夷山却没钱盖房，欧阳修老爷子倒是卜居颍水之滨，可是那终归不是他的老家，跟两位先贤相比，呵呵，我文天祥真幸运呀！真有点土豪春风得意之傲。

但是当元军大兵压境，眼看家国危在旦夕之际，文天祥慨然卖地卖房，自筹钱粮招兵买马，带领义军与元兵作战，直到被俘而英勇就义。

如果以被阎罗王比作木偶的那个官员与文天祥相比，哪一个更好些呢？

我曾经在插队的宝应听说，在一个县委书记因贪而身陷囹圄后，老百姓说，你天天吃鱼翅我们不眼红，但我们能填饱肚子；你住别墅我们不攀比，但我们能有瓦遮头；你不能只贪钱不干事，让我们下岗没饭吃。他们甚至还怀念某一被判刑的县长，因为他确实把全县的经济搞得大有起色。

清廉自好而碌碌无为的官员，可能没有什么很大的民怨，但也决不会得到百姓的拥戴。

当官，就是要为百姓服务，为人民做主，为地方造福。习近平主席在今年的国庆讲话中也提到，要坚持“以百姓心为心”，倾听人民心声，汲取人民智慧，始终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不是说，当官的可以贪图享乐，但是，首要的是要为黎民办实事，你为百姓做的事，他们都会记得的。

正如文天祥，没有人在乎他的声色犬马，只记住了他的精忠报国。

2014-10-21

作者博客：http://blog.sina.com.cn/u/1497017067

山阳客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208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君子和而不同

北宋曾经有两个宰相，一个叫司马光，一个叫王安石。一个是保守派，一个是改革派。司马光打小就很聪明，幼年时同伴不慎掉进水缸，眼看要淹死，司马光人小体弱，无力把他救出来，情急之下，搬块石头将缸砸破，水流了出来，同伴于是得救。“司马光砸缸”，成了流传千古的美谈。他性情温和，待人宽厚，及至做了宰相，也理循旧法，秉承祖制，主张“无为而治”，言辞有度，服饰得体，乃谦谦君子。

王安石从小书读得很好，“名传里巷”，他老成持重，年纪轻轻就不苟言笑。少年得志，官运亨通。执掌朝廷大权，“严己律属”。除了不爱洗澡，穿衣服相当不讲究外，经常头发蓬乱就上朝觐见天子，号令文武。按当时的标准，他基本上算是神经病。然而皇帝很欣赏他，尽管王安石是典型的“脏乱差”，依然“皇恩殊厚”，成为当朝宰相，锐意改革，推行“一条鞭”法，想方设法为大宋收税，充盈国库。

司马光和王安石，性格迥异，又是政敌，两个人你方唱罢我登场，轮流做宰相，相当的不对付。

他们两人的政治主张，相差十万八千里。在庙堂之上，司马光和王安石是死对头，彼此都认为对方的执政方针荒谬至极。彼此都觉得自己比对方高明，比对方正确，比对方更了解国情。所以在争夺权力的过程中，两人丝毫都不客气，用各种手段，向对方痛下杀手。斗争的结果是王安石获胜，司马光从宰相宝座上被赶了下来。

王安石大权在握，皇帝询问他对司马光的看法，王安石大加赞赏，称司马光为“国之栋梁”，对他的人品，能力，文学造诣都给了很高的评价。

正因为如此，虽然司马光失去了皇帝的信任，但是并没有因为大权旁落而陷入悲惨的境地，得以从容地“退江湖之远”，吟诗作赋，锦衣玉食。

风水轮流转。正所谓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愤世嫉俗的王安石强力推行改革，不仅触动了皇亲贵胄的利益，也招致地方官的强烈不满，朝野一片骂声，逢朝必有弹劾。“曾参岂是杀人者，一日三报慈母惊”。皇帝本来十分信任王安石，怎奈三人成虎，天天听到有人说王安石的不是，终于失去了耐心，将他就地免职，重新任命司马光为宰相。

墙倒众人推，破鼓万人捶。王安石既然已经被罢官，很多言官就跳将出来，向皇帝告他的黑状。一时间诉状如雪，充盈丹樨。皇帝听信谗言，要治王安石的罪，征求司马光的意见。

很多人都以为，王安石害司马光丢了官，现在皇帝要治他的罪，正是落井下石的好时机。然而司马光并不打算做压死骆驼的最后一根稻草。他恳切地告诉皇帝，王安石嫉恶如仇，胸怀坦荡忠心耿耿，有古君子之风。陛下万万不可听信谗言。

皇帝听完司马光对王安石的评价，说了一句话：卿等皆君子也！

君子和而不同。我和你的关系很好，很敬重你的人品，但是，这不代表我就一定要同意你的政治主张。我反对你执政的理念，方法和手段，并不意味着对你个人道德品质的否定。待人做事有原则有分寸有底线，这才是君子。

年轻时，丘吉尔有很长一段时间在英国下议院做议员，他有一位叫玛格丽特的长相几乎可以称得上丑陋的女同事，两人的政治主张大相径庭。丘吉尔同意的事，玛格丽特常常反对，同样，玛格丽特提出来的主张，丘吉尔一般都投反对票。两个人动不动就在议院吵得面红耳赤，彼此指责谩骂，到最后不欢而散。

有一天，丘吉尔午餐时喝多了酒，醉熏熏打着饱嗝，摇摇晃晃来到下议院开会，正巧在走廊里碰见玛格丽特。玛格丽特怒气冲冲地对着他吼叫：温斯顿，你又喝醉了！你的样子真让人恶心！

丘吉尔很刻薄地反击道：是的，你说的没错。我喝醉了确实很恶心。明天我酒醒了就不恶心了。可是你呢玛格丽特？你天生很丑，昨天很丑，今天很丑，明天同样还会很丑！

这简直太过分了。玛格丽特没料到丘吉尔居然如此恶毒，当场气得痛哭失声。

平心而论，丘吉尔的做法非常的不绅士，估计是因为酒喝太多的缘故。这件令人不愉快的事在下议院广为流传，大家都认为，玛格丽特对丘吉尔一定恨之入骨。

1939年，纳粹德国入侵波兰，当时的英国首相是张伯伦，因为他一味对希特勒实行綏靖政策，遭到国民强烈反对，被迫辞去首相职务。国王乔治提名丘吉尔接替张伯伦出任首相一职，但必须获得议会三分之二以上议员赞同才合法。有人反对丘吉尔任首相，联络一些议员打算投反对票。他们去找玛格丽特，希望她加入反对丘吉尔任首相的阵营。玛格丽特直截了当地拒绝了。她说：我全力支持丘吉尔，在这个危急的时刻，我想不出还有谁比他更适合领导英国，在我见过的人当中，他的勇气智慧以及他的爱国心，无人能出其右。

这是另一种形式的和而不同。玛格丽特不赞成丘吉尔的政治主张，甚至不认可他的生活方式，然而，她内心深处，敬重丘吉尔的才华和爱国情怀。因此，作为政治对手，当打击政敌的机会来临时，她选择了放弃。

从这个意义上说，玛格丽特是真正的君子。

乔治．华盛顿是美国独立战争时期的英雄，也是开国元勋，被称为“美利坚之父”。在他率领北美殖民地的民兵打败了英国军队赢得独立之后，他的个人威望达到了顶峰。很多部下都拥戴他，希望他做国王。面对王冠的诱惑，华盛顿没有丝毫的犹豫就拒绝了。他说：如果我答应你们的请求成为国王，那么，十三州人民为自由而战所流的血，完全没有价值。

部下被他的高尚人格所感动，一致推举他担任美利坚合众国总统。

华盛顿的好朋友，大陆宣言起草者之一的托马斯.杰斐逊同意华盛顿担任总统，但是他坚持总统必须有任期，不能无限制、没有期限地掌握国家最高权力。他同时极力鼓吹参众两院的设立，强烈建议三权鼎立，以国会和参众两院来限制总统的权力，约束总统的行为。

杰斐逊说：我们都知道，华盛顿先生是个品德高尚的人。但是我们并不知道担任总统若干年后，他会变成什么样的人——因为人性有弱点，而且是会变的。我们更无法知道，一百年后的美国人民，选出的总统会是什么家伙？所以我们今天要立法，限制总统的权力，保障美国人民的基本权利在任何时候都不被侵犯。

杰斐逊是华盛顿的亲密战友，在十三州人民反抗英国统治的斗争中，他和华盛顿并肩作战，毫无保留地支持他，他们彼此欣赏并相互尊重。然而杰斐逊并不因为这种亲密关系而改变自己的政治立场，并不因为华盛顿立下了丰功伟绩而对他顶礼膜拜，并不因为朋友之间的深厚情意而放弃原则。君子和而不同，和是因为认同人品，不同是为了坚持正义。

华盛顿担任美利坚合众国总统期间，做为国会领袖的杰斐逊经常反对总统的施政方针，很多时候，他们会为对方的行为和言论感到愤怒，吵的不欢而散。然而平静之后，彼此又会以信件向对方解释、道歉并再次重申自己的政治立场。在领导国家前进的道路上，他们并不能称得上是团结，在某种意义上说，他们算是敌人。

四年后，华盛顿回到家乡芒特佛农种植园，以一个农场主的身份安度晚年。卸任前，他提名杰斐逊为总统候选人，热情洋溢地称赞杰斐逊的人品和才能，称杰斐逊先生是一个“可以信赖的君子”。

华盛顿先生同样是令人尊敬的君子。

上帝眷顾美国。美国人民非常的幸运，因为在开国之初，有华盛顿和杰斐逊这样的君子，才造就了今天的繁荣昌盛，可谓万世基业。

先哲伏尔泰曾经说过一句话：“我完全不同意你的观点，但是我愿意用生命来捍卫你说话的权利”。

这是君子的做人原则。我不同意你的看法，不代表我不尊重你的人品，更不意味着我可以剥夺你的权利。彼此

尊重不仅仅体现在相互之间关系密切，更重要的是尊重并允许对方发出不同的声音。唯其如此，思想才会自由，社会才能进步。

希望这世界君子多一些。

2014-12-19

李立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75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瞻前顾后

“瞻前顾后”不如“开拓进取”中听中用。一个“瞻前顾后”的评语，可能就断了人升迁之路。想想，没开拓进取精神，还能指望你“宁可前进一步死，决不后退半步生”的赴汤蹈火？可自打成为“有痔者”经受痔疮爆发的痛苦后，便觉出了这个四字的其他意味。

民以食为天。源远流长的在厕所里也会脱口而出的问候语“吃了吗？”至今尚属常用语。如果说“吃了吗”尚且温文，那我当知青时就一直坚持的“宁肯眼睛瞎，不把嘴放塌”恶劣信条就很有些凶猛了。有过饥饿感受自然重视“进口”，却把出口给忽视了。也听说过不少关于出口也要善待什么的，总不以为然，认为那地方本来就是出口，还能比脸面金贵比肠胃重要了不成？就差没说是下水道了。这人那，在自己身上都没忘了分个贵贱尊卑。

这就是后院着火。没想到常年蒙在裤子里别人见不着自己想重视也“视”不着的地方发作了。那滋味我有诗为证：疼！很疼！不动疼！一动更疼！厥着跪着疼！躺着趴着也疼！火辣刀割般暴疼！屙玻璃渣那样锐疼！涕泪狂流嚎叫着喊疼！生不能死不成的痔疮疼！待踅去医院，我才知道这个平时人们骂人才用的不齿之地竟然有专门的痔瘘科，有救了。

脱！护士小姐的第二次命令已明显出不耐烦。也是，怕羞来这干吗？人家治病救人你倒扭捏了。就脱，撅在椅背上，任盐水棉球涂抹。感觉露一光腚让人清洗挺羞耻，眼睛就老在地上觅缝恨不能钻了进去。想起在嘈杂的走廊遇见插着尿管光着下身的人躺推车上被推去造影室的情形，感觉还算幸运。正想着，护士手把臀部两大拇指猛的一推，我立马眼冒金星脑袋眩晕，腿一软，差点没跪下去。剧痛中，恍惚听见护士对外间医生说脱肛复位脓肿消炎什么的，脑子里却想起炮轰金门的战士把炮弹送进炮膛时的那么一推，后来在治疗室的涂药换药蹲盆消炎的疼痛与这一推相比，小巫见大巫了。不提。

以后知道，那地方不是首脑部门，是末端，止疼药作用甚微。躺床上为止疼就想：从猿到人，站起来就有了痔疮，动物却没有，老天公平，不会把便宜都让人给占了去。人能主宰万物，能把自己管住管好吗？难！微观生物宏观宇宙，哪里有人哪里就毁了。今天核弹明天SARS，腐败的把自己管进局子，主宰地球的就把地球给管得百孔千疮。我想，那地方算是正宗的隐私了，隐私是人权吧？病人到医院大概就成了一需要修理的物件，人到医院就没隐

私了，痔瘘科医生护士也不知见过多少颗这样的“炮弹”，犯不上也没工夫为某个个体去在意的，我就悲哀我再没隐私了，并且这隐私权还是我自己找上门去丧失掉的。我还想，这个平日人们都想不起来也耻于说起的“末端”，竟就可以一怒之下轻易击垮包括所有首脑部门在内的整个机体运转，原因就是仅仅把它当作了卑贱的排泄通道而不加以善待……。

那会儿想了很多，想着想着，就想起“瞻前顾后”四个字。前，前途、前程、前进、前方……；后，后路、后代、后世、后备……。人那，光顾着朝前奔，老鼠拖棒槌——堵后路的事情可真没少干。不顾后何以瞻前？连后都无所顾及还有何前可瞻？接着是亡羊补牢未雨绸缪寅吃卯粮有了一顿胀别看今天闹得欢就怕明天拉清单什么的，乱七八糟。疼嘛，瞎想。

医生晓以厉害动以真情让我做手术，我只是个不。都说人也是有风水的，破了就晦了。我不信风水，我说的是发肤受之于父母不能伤了，何况痔疮乎？生之便养之！还怕养不起？咱今后瞻前顾后首尾相顾畏头畏尾前后照应点就行。据说人老了，它就委缩了，没了。言之铎铎，实则怕疼也怕再丧失一次人权，因而至今仍精心豢养。

2007-2-2

争当“美利坚”的“下一个”

暴虐的萨达姆政权被推翻了，伊拉克人民被解放了，昨天还不识好歹地撕毁布什画像焚烧美国国旗用枪弹迎接美利坚合众国的全球人民解放军的人民，今天又向占领者献花送吻转而撕毁焚烧昨天他们还高举着的暴君的画像。解放了！解放了！打土豪分田地各取所需！解放极大地调动了人民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电脑、空调、沙发、凳子……连门都背一扇回家。从前毛老人称赞此类现象说：好得很！布什说：好日子还在后头，这才哪到哪？极尽想象吧，怎么憧憬都不为过。干吗老说三道四的呢？什么“战火未熄伊拉克石油分赃会在伦敦秘密召开”、什么“地区战略地位”、什么“美国国家利益”……还说欢迎美利坚全球人民解放军是作秀，纯粹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胃，石油这东西能吃还是能喝？人家胃里只装这些东西都快赶上杨靖宇装棉絮树皮的胃了，还有良心吗？说白了是没获得先解放的荣幸而妒忌罢了，所谓民族劣根性是也。

远的不说，近年来美利坚全球人民解放军挨个的临幸了巴拿马、索马里、南斯拉夫、阿富汗等国家，看看人家，啧啧，多幸福！美利坚合众国的全球人民解放军的导弹炸弹望他们那里一落，便都一起“合众”了，都吃热狗穿牛仔说英语开吉普唱《星条旗永不落》只要在星条旗上再加一颗星就可以沐浴在民主的阳光雨露下摈弃了落后的传统文化和野蛮习俗与美国人民一道享受着高度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滋润着呢。多荣幸啊，羡慕！以前也有那些愚不可及的，怎么就把无私的一门心思要给他们带去财富和民主的美利坚全球人民解放军给赶走了呢？怎么就这

么不开眼，道理多简单，地球人都知道啊，守着个支离破碎的国家贫穷落后的烂摊子为什么啊？“邪恶国家”！瞧人家美利坚总结得多文化多精辟。别看西方国家看不起咱中国人，咱中国人还瞧不起这些茅厕里的石头似的“邪恶国家”呢。睿智的中国人多懂事理。也怪咱们自己，60多年前抗的什么日哟，不然现在也不比美国人民过的差到哪儿去。现如今，作为全世界人民利益的忠实代表者的美利坚合众国，高尚的美利坚全球人民解放军用导弹炸弹给人民送来的是三明治，对这样无私的仁义之师只应有鲜花热吻之礼而不应有枪弹伺候之理的。

那么下一个呢？世界人民都在期盼解放都关心美利坚全球人民解放军什么时候临幸自己，那里的土地都敞开胸怀急切地等待着大个的高科技的装载着幸福种子的导弹炸弹去翻耕播种，都等待着大批印有USA字样的民主从此不断线地从天而降。别急，美利坚讲民主讲人权讲公平会安排都有份别挤排队听好了：叙利亚、伊朗、朝鲜……，咱中国好象也在名单里面，可怎么就排后面了呢？按说咱表现也还不错嘛，大使馆炸了白炸飞机撞了白撞航母来了咱导弹还就不试了……，再不济咱也有那么大的一块呀，你一解放不就解放了全人类的1/5了？给咱往前排吧！知道您要统筹安排，可咱水深火热啊！咱着急啊！有反战的声音？哟，美利坚您别生气，那不过是75%，“有几只苍蝇碰壁嗡嗡叫”，只要您导弹炸弹美圆民主一来，他们感激您还来不及呢，我们会给那75%做深入细致的思想工作的。75%听着，不想大大增添你们文化遗址以增加旅游收入吗？不想免费享受设施齐全物资充足的帐篷城吗？不想让人家出钱出力帮我们减少人口负担吗？不想用先进的价值观念替代禁锢了你们发展的5000年还未就木的劣等文化吗？……。说什么“血腥肮脏的战争”，说什么“没有免费的午餐”，说什么“伊战是恶霸与流氓的战争”，发昏！美利坚全球人民解放军是世界级的活雷锋！

暴虐的萨达姆政权被推翻了，没人会为之遗憾。同时它也说明了代表无私和正义的“美利坚全球人民解放军”的“丛林法则”式的美式文明与民主，终将在导弹炸弹与子弹肉弹的交响中令这颗蔚蓝的星球开满妖冶的蘑菇云，那时就世界大同了。联合国？见鬼去吧！一切准则都见鬼去吧！天下者，美利坚的天下，地球者，美利坚的地球。美利坚不管谁管？美利坚不干谁干？赶快觉悟吧，争当无私和正义的“美利坚全球人民解放军”的“下一个”。

2005-3-28

缺钱的日子悠悠地过

看报吓一跳，说一女工下岗了，鬼火一怒，买下某小区商品房三室两厅和铺面房各一，因小区路不通的问题要与小区管委会打官司。读完报道竟不知身在何方，该不会是美国的富婆被“炒鱿鱼”吧？抬头四顾，没错呀，头上是中国的太阳！

想想，买房怎么也得几十万吧？哇噻，下岗真好！鬼火怒真好！有钱真好！我没下岗，自然不会鬼火怒，所以钱老不够用。

人想钱都想疯了，就象老北京天桥耍猴的地场，那锣一响，一群猴你揪我我踩你争先恐后望杆尖上爬。现如今的男人按时回家都被邻居诧异的看着，嗤之曰：没用。许多男人虽恋家，但不想被认为没用，下班就磨蹭，钱包里的钱却不会增加，求个清静罢了。也真没用，赳赳男儿竟不如一“下岗女工”，还父系社会，玩儿去吧。男人——难人也。

其实细细想来，没钱的人占绝对多数，一生中缺钱的时候占绝对多数，太正常了。只是人这动物欲堑难填，“男人再多也不够”，这广告词写得多好！何谓有钱？真就没个数。比尔″盖兹富吧？也就一个，您就闹腾去吧。闹个老婆怕守空房打离婚，闹个孩子管别人叫爹，闹个学导弹的卖茶蛋，闹个除了铜臭你闻不到别的味儿。到了，闹个身体不济翘了辫子，您还赶不上人家，反倒闹得您不知自己是谁了。这还是好的，那闹缺德钱黑心钱的就闹到局子里去了。是这个理儿不是？

也不是缺钱就好，猴们都蹲着看敲锣的，那不成耍人了？社会还怎么进步？有钱不挣是傻子，光会挣钱就成了猴子。说的是量力，说的是人除了钱外还有其他许多。不是没辙么？你还能象那“下岗女工”？那就把缺钱日子按缺钱的过，您就少想生猛海鲜汉堡热狗，少想巴黎时装吊带裙，多发现您除了挣钱外的那些才干和乐趣。那贫嘴张大民不也将缺钱的日子过成了幸福生活？您以为您比他就能高贵到哪儿去了？还是一句老话：知足常乐，平淡是真，咱就把缺钱的日子悠悠地过。

2005-3-22

孙伟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58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与上大学的关系

我这篇短文题目的全名是：摸屁股与上大学的关系。

写上了，又删掉了，觉得不雅，怕产生误会，让人第一眼看上去觉得是流氓文章，可是它确实是一件相关联的事情，分割不开。想了一会儿，觉得还是学学贾平凹，人家那么大个作家在整本书里都画上了诸多的□□□，并没影响收视率，也说明了自己想要表达的意思，我只是在标题上画了三个方框也还勉强说得过去。

一建国从小就想上大学。他对什么都好奇，凡事总想找出合理的答案，总体上说是个求知欲极强的孩子。

“生不逢时”这四个字全面概括了他现在的处境。刚上小学就赶上文化大革命，在校六年什么都没学到，等上了中学，混到高中毕业又被连锅端到了农村，到那里接着受教育去了。可多少年上大学的梦却一直没停歇过，到了农村还把数、理、化课本也带了去，原本想万一机会凑巧，被村里的贫农老大爷、老大娘们发现这里还埋没了个人才，推荐当个工农兵学员也说不定。没成想倒差点被当作走白专道路的典型受到批判。于是便更深切体会到了“生不逢时”这四个字的真实含义了。

还好，过了两年，城里招工的来了，那时有政策，凡是在农村插队两年以上的都符合条件，建国被建筑公司批准当上了一名光荣的首都建筑工人，上了几天学习班后，被分配当了壮工。

壮工是学名，其实就是小工，给人家技术工种打下手的。和个泥，拌个灰吾的，熟练工种。

他很悲观，觉得自己的命运太苦了，空有满腹经纶，却闹了个和泥巴的干活。建国是个好样的，悲观情绪是有，但依然没有放弃求学的念头，利用工间休息，数、理、化照读，还多了一项念英国话，就连还没抹灰的墙壁上也被他用白灰写满了洋字母。这一举动自然又为他引来诸多非议。好在已经是多年的老战士，脸皮锻炼得就像三七墙那么厚，别人爱说什么就由他们，只要自己的初衷不变就行。

随年龄增长，学问也大有起色，时常听他对着墙壁发出一串串的鸟叫。同事们也被他孜孜不倦的学习态度感动，渐渐由讽刺挖苦变为赞叹不已。

学问是有了长进，可个人的私事却依然使他苦恼。对象介绍了一个排，见一个吹一个，有的只要听说是个搞建

筑的，还没见面就“拜拜”了。其实小伙儿长得满精神，用现在时髦的话说叫“酷”，可那年月光有个“酷”不是资本，人家女方还要看是干什么的。起码那工作也要能够上得了话题的。要不别人问起：你爱人是做什么工作的？回答：壮工。说出来都觉得脸上无光。

二好年景到了，大学招生制度由推荐改为考试，建国看见了希望，就连和灰时都露出了笑容。多年的美梦眼看就要成真，那笑就发自了内心。小伙儿看上去都精神了。

他有自信，凭自己的聪明和资本考试还不是小菜一碟。

那些日子里，大家都对他抱了希望。如果建国能够考上大学，也算是为咱建筑工人脸上增添了光彩。老师傅们拍着他的肩膀，翘起拇指：“好小子，要争气啊！”队里给他放了假，考完了再来上班。

三两周过后，建国来了，大家像欢迎功臣那样迎接了他。也是，那年头也没什么事能让人兴奋一下，如果自己成天见面的工友能够成为大学生，不也算是一件喜事吗。

看到大家对自己这样关心，建国也很高兴，何况那些考题对他来说真的不难，回答起来得心应手，高中不成问题了，也算没有辜负大家对自己的期望。中午到外面饭馆自己给自己庆功，宫保肉丁、素烧茄子，一荤一素，再加一碗鸡蛋汤，顺便还买了一两小酒，美孜孜吃完喝干，离上班的时间还早，回工地的道上顺便就拐进了商场，其实也不想买什么，就是因为高兴。

二楼楼梯上“唧唧喳喳”走下两位青春少女，其中一个很标志，圆圆的脸蛋上笑出了一双酒窝。建国不由自主两眼有些发直，心里就想：“以后大学毕业，咱就照这样的找一个。到时候不是别人挑咱，咱也有权利去挑别人了。”正在得意，却听见耳边低声传来一句：“臭流氓！”那姑娘被建国看的双颊通红，眼里露出一片愤怒。

建国也很不好意思，头一低，紧走几步上到二楼。

转了一圈，全是衣服裤子，没什么好看的，他又回到一楼。刚来到售货大厅，就看见一些人挤在一个柜台前，好像那里有紧缺商品在出售。

从小建国就好奇心特强，看见有人围观，就非要闹出个究竟。他就凑过去，伸着脑袋想看看里面到底卖的是什么。他掂起脚使劲儿看，依然只看见了前面的几个人头。要说这事也凑巧，还有比他更好奇的，看不见还非要看。站在建国身后的一位在他后背上推了一把，建国站立不稳，身子向前一拥，一只手就碰到了前面人的屁股上。

倾刻间，他眼前出现了一张涨得发紫的脸，那张熟悉的脸。这才叫无巧不成书，原来就是在楼梯上看见的那个姑娘。只见她车转身来，双手猛推建国胸口，然后“啪”的一声响亮，一记清脆的耳光打在建国脸上，同时爆发出一连串的恶骂：“你个臭流氓，又追到这儿了，你他妈摸我屁股干吗。要是憋的难受了，回家摸你妈，摸你妹子的

屁股去，拿老娘解色，你算是瞎了狗眼了！”建国捂着发烧的脸，嘴里说：“我没……”还没等他说出下半句，“老娘”那张嘴像机关小炮般又“突突突”横扫过来。

这时走来几个工人民兵，二话不说，上前扭住建国的双臂，直接押送到了当地的派出所。

四我们是接到派出所来的电话才知道的。队长让我和他一起去派出所领人，我是建国的班长。派出所的警察还算好说话，在教育了我们几句后说：“你们把人领回去吧，以后要加强教育，不要让你们的工人再做违法乱纪的事情了。”我们见到建国时，他的脸上依然刻着那五道微红的指印，眼泪不停地往下流，嘴里不住念叨：“我没摸她，我没摸他。”后来，考试结果随着公司的处理决定一起送到工地，建国考上大学了。

公司的处理决定上说：“根据张建国近期的表现，此人不宜上大学。请施工队作好他的政治思想工作。”建国听见后，脸色煞白一下瘫倒在地，大家赶快把他送到医院。

后来他住进了那种医院后我去看他，他嘴里还在不停地念叨着：“我没摸她，我没摸她，我没摸她……”

2004.4.29.

黎京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44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洒向同窗都是爱——艾梅梅之美

作者：傅珉

冯敬兰按：

惊悉艾梅梅突然去世，她俊俏而善良的脸庞立即浮现在眼前。我刚上初中就知道初一1班有个大右派艾青的女儿叫艾梅梅，她五官标致，眉梢眼角有淡淡的忧郁。后来，我们一起下乡到黑龙江宝清县的852农场，听说她的父亲艾青也在那里“劳改”过。离开北大荒以后，艾梅梅改名韦黎明（她的母亲是韦荧），是英文版的北京周报的编辑部主任。多年前，哈尔滨知青联谊会秘书长、上海知青唐坚希望我帮助组稿，他们要编辑《北大荒知青诗抄300首》，我首先想到艾梅梅。打听到她的电话，立即联系，梅梅二话没说，立即发来她在北大荒时写的诗歌。那次她告诉我，因为肾功能不全，一直在透析。我的心立即沉了下去。我一直默默牵挂着艾梅梅，不知道成年累月的透析把好看的她折磨成了什么样。结果，她说走就走了，并非因为肾脏的问题。

艾梅梅的同班同学付珉把下面的文章发给我，读后非常感动。梅梅有这样亲如姐妹的同窗，是她的福气。

我们的同学艾梅梅先我们而去，已经一周。在这十多个日日夜夜里，她常常在我的眼前闪现，仿佛还在我们身边。回味一个从外貌到内心都美不胜言的老友，再次置身以往那些难忘的场景，想到用流于笔端的文字来表达对她日甚一日的思念，或许多少能淡化乃至驱散心头的忧伤。

我们1963年相聚到师大女附中，距今已整整半个世纪！50年的岁月，我们一个个从懵懵懂懂的小女生变成了历经沧桑的白发老太。常言说：最是难忘少年时，是因为心智的开启始自这个年龄段。我们从入校相识，到下乡劳动，到经历文革，到后来天各一方，虽然在一起相聚的时间只有5年，但是我们彼此心存友爱，终生不弃！

那么多的美好回忆是从初一（1）班开始的。在每一个人的印象里，回忆中，梅梅的形象始终占据着重要的位置。大家公认她是我们班里最有幽默感、最具秉赋的一个同学，很早我就感受到了。下乡劳动给我们印象很深，初一时有过两天分配干剝玉米的活儿，我打心底偷着乐，因为活儿轻不累，又可边聊边干。我凑在梅梅身边，听她讲她看过的中外小说、电影，深感她的见识大大多于我们。当干地里薅草活儿时，就不美妙了，因为蹲不住很痛苦。

我斜眼扫到旁边的她，正双膝跪地朝我调皮一笑，意思是说“干脆这样吧”。后来一个学一个，大家齐刷刷地都低头跪地朝前爬。蹲在田埂上的老乡怜惜地看着我们，顺便问起：“出阁了吗？”这句话我们竟然听不懂，又是她诡秘地解释给我们。嘻嘻哈哈过后，疲惫随之消失。由此我们也知道了，在老乡眼里，十四五岁的我们，身体等同当地二十岁人，却干不了地里活，从中自我受到教育。每年下乡的几天，大伙吃住在一起，摆脱了课堂枯燥，获得的是另外的收获，充满乐趣。

梅梅在班里一直是学习好，文体方面活跃，思想也不甘落后的人物。在初二下乡时，刚过完15岁生日的我，被发展入团，介绍人是同桌的杨扬。梅梅比我大5个月，自然也心情急切。恰好那段时间我和梅梅也是同桌，郝新是团支书，布置我要像杨扬关心你一样，密切联系她。梅梅爱写日记，对我不保密。我就把她无情解剖自己，努力在克服缺点的决心一一介绍给大家。她入团愿望很快实现。由于她各方面突出，很有骄傲的资本，后来一直在谦虚、平易近人上努力修为。

初三毕业前的那段日子，我们像细小的沙粒，身不由己地被卷入“文革”大潮。不懂政治，看不清方向，把握自己当然很难。在特殊的年代，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情感，常常被无关的因素所影响和左右。每个人的“真我”和个人的魅力，在社会环境的笼罩下，是很难得到充分显现的。然而现在回想起来，一些小事凸显了艾梅梅的真性。在我们中间，她的所作所为，她的很多表现，今天显得弥足珍贵。

由于她出身于文化世家，所以她先天具有的文化艺术方面的潜质，时不时会流露，会表现出来，对于身边的我们，产生很大影响。比如：在解释毛主席诗词中的典故时，她拿出古人的诗给我们讲。当时流传说毛喜欢“三李”，她能讲出“三李”是谁，还能讲出李白被称为“谪仙”是什么意思；外国风景油画不为人注意，她把一些散落没人要的都收集在手，我们有幸成了名画欣赏者；她还带我们去美院附中，看她哥哥艾轩的习作。体现在梅梅身上的这种所谓“文化的自觉”，今天看来是多么的难能可贵！起码在当时那种疯狂的日子里，使我们对中外文化尚存一丝温情，一丝敬畏，面对摧残文化的荒唐事多少能有些冷静。

在文化环境一片荒漠的那两年，梅梅时不时谈论人文领域知识，由此我也领教了她的文学素养。我们初三毕业，面临考高中，课外时间有限，不知道她怎么看过那么多的中外名著。中国四大名著自不必说，我记得她讲过雨果《九三年》、斯诺的《西行漫记》，还有《斯巴达克斯》等。她特别喜欢欧·亨利的短篇。我们这个年龄段的人自然受俄国文学作品影响更多，像普希金的诗、车尔尼雪夫斯基的《怎么办》都是她讲给我们听的。印象深的是我们一起读过《从小要爱护名誉》、《红肩章》、《黑面包干》等。我感受到梅梅是从书中源源不断汲取营养，使自己的精神获得滋养。

她表现出很多好品质，留存在我的记忆中。记得一次我串联回来，大谈在外地偷吃果园水果的“开心事”，梅梅把脸一沉，说：这样就不对！这句话好似当头一棒，顿时不光我没话可说，在场几人也沉默无语。我们毕竟还有

着共同的价值观，有残存在心底的良知和善念。这件小事我终生不忘，这就是“诤友”的作用。文革后期我们传看过的书大部分都是梅梅找来的。她发表读后感，总是很有见地，好像打开我们心灵的一扇窗，填充了那时候我们空洞、迷茫的大脑，使自己的精神世界或多或少有些色彩。这样一直延续到六八年我们先后离开学校，走向社会。

我一人先被分配进军工厂，梅梅和刘毛毛等一帮同学一起去了北大荒。很长时间我心里空落落的，一直神往她们的生活。要不是最爱我的姥姥的阻拦，我差点儿就要求调离工厂而去北大荒了。这边我整天心神不定，融入不进工厂环境；那边梅梅也心情糟糕，她与陈洪生的恋爱被人指摘可能是主要原因。我们通信中常常互相诉苦。为排遣不快，我设法找到曾经看过的书，一本接一本寄给她。为怕丢失，我们都用挂号寄来寄去。梅梅是个既直率又能心中装事的人，我们之间的这个秘密，直到前些天说起，刘毛毛才恍然大悟，“原来是你老给她寄书啊！”当时这种作法无论让我俩的哪一方领导知道，肯定招来一堆麻烦！说起这件事，现在的年轻人，是难以理解的。

她最早得到郭路生的诗《相信未来》，马上寄给了我，同时也传抄给很多人。诗意的生活始终伴随着她。有一次，她大病初愈，出门看见蓝天白云，获得一种别样的感受。她在来信中说起当时心境，引了一段话，大意是：“生活并不像你想象的那样坏，无论贫穷、富有，阳光同样照耀在每一个人身上。”30年后，我才发现这是梭罗的《瓦尔登湖》中的名段。作者写于1845年，1949年中文第一版编入《美国文学丛书》，直到1982年才有徐迟译作的再版。遗憾的是，我没有问过梅梅是从哪里看到的，一本曾经在我国很冷僻的书她居然早就看过？之所以着意于此，是因为这本书肯定对梅梅极其重要。徐迟在序中说：“（这本书）语语惊人，字字闪光，沁人心肺，动我衷肠”。“是一本健康的书，对于春天，对于黎明，作了极其动人的描写。读着她，自然会体会到，一股向上的精神不断地将读者提升、提高。”由此我思忖，梅梅是把海南视为瓦尔登湖一样喜爱的。她有独到的智慧，才充分享用了上苍赐给她的那份美好。

在我一生中梅梅对我的影响，给我的帮助是非常珍贵、非常重要的。“送人玫瑰，手有余香”。有一件事说明，她对别人真诚的赞赏，带给自己的同样是由衷的愉快。

18年前，我遭遇不幸，亲人突然故世，为排解悲戚，我尝试换置几件家具。那天正赶上朱晓闽第一次回国，几个人来我家聚会。没想到正巧店铺送来我淘的旧桌子旧榻，我尴尬之极，准备听大伙的奚落。哪成想梅梅大为赞赏，她说随心所欲营造这样的家居环境，可是无可替代的自我享受啊。还说她家那一对太师椅真真是古董，文革中她花20元搬回家的，我不由惊叹：这是什么样的眼光和品位啊！下次见面，她把中汉拍卖公司的拍卖图录送给我，算是给我的一个指引。我们强抑彼此感兴趣的话题，转入和同学们的叙谈。聚会结束，与梅梅通话一小时，得知马未都最早由她撰稿介绍在《北京周报》，她断定当时已经小有名气的马先生，不会记得她了。我不相信，当我再次听马的讲座时，带去马在收藏方面的成名小书《马说陶瓷》。当提到韦黎明（梅梅后改的名字）时，马未都马上关切问她的情况，并让我转交名片。他在我带去的小书上题词：韦黎明女史指正。回家后，我说给梅梅听，她根本不信，我说两小时之内，你会收到这本书。当时快递随叫随到随送，一会儿她电话打来，告诉收到。为当初不为人知

的人推介是需要眼力的，人家出名后还能记着自己，是件欣慰的事，可想而知梅梅的心情！如今马未都被万千粉丝称作“马爷”，已是世界名人，这也成为跟梅梅有关系的一段佳话。

两千多年来，人们尊奉孔老夫子的至理名言：“益者三友：友直、友谅、友多闻”，这既是识友的标准，又是交友的原则。梅梅正直、至诚包容、博学多闻，这些品质在她身上多有体现，真正是对我们多有益处的好朋友。

除此而外，我还要加上今天人类社会更看重、更强调的价值，那就是尊重人、关心人的“爱心”！

文革前，我们班在年级各项活动中常常名列第一，大家一致看法是我们班心齐。文革中，大家心灵不同程度受到伤害，好像也甚于其他班。“渡尽劫波兄弟在，相逢一笑泯恩仇”，在后来校庆时，没想到我们班到来的人最多，表现出依然亲密无间，不见隔阂。令别班很多同学羡慕。这里我要说，当然跟我班每一个个体的品行是分不开的，其中梅梅就作了个很好的榜样。她到处打听大家的下落，积极联络，特别是逢校庆、同学聚会她每次必来，且谈笑风生。到后来她身体越来越不好，可是却越发关心每一个同学。黄小原发病前工作不顺心，校庆活动一结束，梅梅就陪小原回家继续深谈。看小原心事重重的样子，她惊呼“士别三日，当刮目相看，小原变成淑女啦！”的确，生活使小原的胖假小子形象大变！而只有梅梅能精辟地通过幽默的调侃来疏解、温暖黄小原的心。小原是我们班第一个病倒的，那时大家纷纷去探视，还捐款，小原在有生之年深切感受到同学们的关爱，她丈夫、女儿也感动之极。

多年来梅梅身体很虚弱，可是思想却更达观，也正是这一点，使她病情呈现出最乐观的状态。可以说上苍为她延长了很多年的寿数，使她尽享了安逸和天伦之乐。

梅梅对我们女附中同窗格外情深，她有限的精力毫不吝惜用在每位同学身上。大家都有体会，如果给她打电话，一定要准备充足的时间，不管是不是她感兴趣的话题，她总是不舍挂机。那年盛夏，董丰回国，在后海聚会，下车要走一大段路，同学们不指望她能来。可她自有办法，在大伙三三两两聚齐时刻，她笑眯眯让三轮车夫搀扶下车。“啊，好似沪上名媛赴约！”我一发声，大伙顿时笑作一团。这有趣的场景历历在目，难忘梅梅的身影之美！

越到晚年，梅梅越放得开，爱表达而不琐碎，话一出口，趣味横生。所以只要她在，常常就是中心。大家最关心的是她的病情，她每次不厌其烦讲生病原由经过，当下状态。除了解疑释惑，恨不得把养生知识背后，她所掌握的中医药文化，阴阳五行、时令节气等满腹经纶讲授给大家，拳拳之心有目共睹。

谈到梅梅，还有很多话要说。她与我班很多同学有共识——最怀念女附中时光！她把那么多的爱洒向了我们同窗。我常常不忍心多打扰她，占据她宝贵的光阴和友爱的心田，这也是后来的若干年我们见面不多的原因。一句话：梅梅之美在于她的一片爱心，她以思想精神的丰富和心灵的纯净美好带给了我们永久温馨的怀念！

上苍待梅梅不薄：她有那么多欣赏她的朋友和咱们这一大拨50年前的同窗；有青梅竹马的老公；有如此优秀的儿子，和可爱的小孙子；---还有，梅梅最终能躲开寒冷大霾的北京，安祥地躺卧在她所喜欢的温暖的海南大地的怀抱，这也是她的福报！

梅梅以精彩完美的一生告别了这个世界，说实在的，我是很羡慕的。我就这么想着她，念着她，总有一天我们还会相聚，延续今世结下的善缘。

写于2014年3月22日

冯敬兰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53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三伯父的漫漫归乡路

这一切太过传奇，至今犹令人不信。

一、怀祥留言 惊人消息如梦里

七月十九日下午在网上浏览，无意中在上海知青网我的诗文下看到一条6月27日的留言：

许先生您好,我是鼓楼区科技局刘怀祥,贸然相扰,不知您是否有一位叔去了台湾,他是我姨夫的爸,如是请与我联系,我的手机号是139519。。。

我哪有叔叔在台湾？台湾只有一位伯伯，是我祖母的侄子，八九年就跟我们联系上了。满腹狐疑中，拨通了刘怀祥的手机，刘先生说他的姨夫叫许麟，在台湾，老家是无锡小河上，曾去无锡找过多次。。。闻言我愣住了，小河上是我老家地名，明清两代乡绅人家集中的寸金地，那里直到49年解放，只有我们一家姓许。冥冥中预感是家人找来了，但不会这么离奇吧？他说姨夫现派驻上海，我请他马上问问他的姨夫，他父亲的名讳以及还有什么记得的，须臾刘先生来电话，说姨夫的父亲叫复民，他有个哥哥叫海民。。。一听顿似电击，霎时心潮汹涌，百味杂陈，我们父子两代寻觅了很多年的伯伯回来了？

我当然熟悉我这一房的家事，海民、复民，是我的两位伯伯的字号。他们一个叫许廣耀，一个叫许廣鋆。是廣鋆伯伯的后人找来了！

家父許廣枏弟兄五人，他排行老四，生前多次告诉我，他大哥（廣耀，生光緒三十四年）书画极好，抗战投笔从戎，参加国军，一去断了踪影,千秋雄兔，死未还家。二哥（廣燾，字壽民。生民國元年）曾在南京陸軍第一醫院學軍醫，後去上海，抗战中病逝於上海四明醫院，年仅二十八岁。三哥（廣鋆，字復民，生民國二年）很早就随親戚去了浙江，祖父死时曾回无锡奔丧，以后就渐渐断了音讯。老五廣釗，字保民，民國三十年考入上海海軍學校，曾在軍艦上做事，后来参加了新四军。抗战时的新四军非常贫困，他常从苏北姜堰回来，因无良民证，每回来去都是偷偷请祖父的学生、伪公安局秦姓局长帮忙。最后一次回来被叔公知道，怕受牵连，不准他住在家里，我父

亲无奈只得送他去难民营暂住，不料在那里染上伤寒身亡，年仅21岁。战争年代，竟五去其四，到49年，只剩了我父亲一人。

四九年后，家父几次托人去宁波查找，曾有人告诉他“这个人你不要找了”，弦外之音，不言而喻。1997年父亲去世后我继续找，辗转请人帮忙，今年初还在网上给宁波市长、市公安局写信，答复都是查不到。每次回到无锡跟老姑妈谈起家史，总不死心，他应该有后代吧？如果是跟国民党走了，那么台湾开放大陆探亲已几十年了，也无消息。历次运动中家父都要遭罪，仅凭官僚地主家庭出身，就是革命的对象，父亲在省粮食厅数十年，始终低着头过日子，69年全家下放，一去溧水十六年。。。心头翻滚，悲多于喜。

“喂喂，怎么不说话？”电话那头在呼唤我。冷静了一下，问明许麟的手机号，拨通他的电话。。。他说“家父的身份证上就写着父亲许湛之，母亲邵氏”。没错！祖父母的另一个孙子寻来了？他又说；“祖父是吴稚晖的学生，留学日本振武学堂，清政府时是管带，祖母常年住佛堂，吃斋念佛，不大回家，小孩个个有自己的奶妈，家里兄弟姊妹都是跟着佣人生活。”没错，他说的都是我家早年的情况。我问；“你父亲是哪年生的？”，他回答是民国二年七月初二。这与家谱记载完全一致，《锡山许氏宗谱》载：“廣鋈：嘉澍三子，字復民。生民國二年癸丑七月初二日。” 他很惊奇，从不知道他父亲原名叫许广鋈，也很惊喜还有个95岁的姑妈健在。他称呼我堂哥，说尽快安排好手头上的事，就来南京认祖归宗。

据此，许麟是三伯父的儿子，我的嫡亲堂弟，小我六岁。这么说祖父母还有一房子孙，好好地生活在台湾，不由人感慨万分。將近八十年才有后人来相认，这种小说里有，电影上才见的离奇故事，却发生在我家，实在是匪夷所思。一时，心情之复杂，笔墨难以形容。老一辈已大半凋零，我自己也已步入暮年。

立即报告老母和无锡老家九十五岁的姑妈，猛然里来这个消息，她们也都呆住了，似信非信。许麟又来电话，我将无锡姑妈的电话告诉了他。夜十点多，姑母在电话里冷静地对我说，“外面很乱，什么样的事都有，他说你祖父从日本回来一趟就生一个儿子，这就不对。许家的历史，图书馆、档案馆都能查得到，我们现在生活得好好的，要是来个台湾特务，岂不是弄个虱子在头上抓抓？”当头给我一瓢冷水。她一生经历过无数政治运动，显然是心有余悸到今朝，我则认为不会那么巧，我无权无势，又不掌握国家机密，来骗我有什么用？事情来得太突然，直到深夜，头还在晕，像是血压陡升。

二、追根溯源 叶峰先生有心人

第二天我和妹妹进城，去鼓楼区政府拜访许麟的内侄刘怀祥。这是一位高大文气的年轻人，研究生。曾多次接待他的台湾姨妈一家，给我们看电脑里台湾姨妈和表妹们的照片。这表明，这些都是真的。刘先生送我一本他写的书《蹴鞠－世界最古老的足球》，他原是解放军理工大的体育副教授，转业到这个区政府来的。热情地请我们吃午

饭，又拨通他的无锡朋友叶峰先生的手机，是叶先生用了很多功夫帮许麟寻找我们。

叶峰详告我寻根经过；他是由刘怀祥教授介绍，去年11月在上海认识许麟的。“交往了几个月，历史地理，尤其近代史，谈起来与许麟先生很是投机，成为朋友。今年5月中旬我和许先生、刘先生在南京小聚，晚上在宾馆，许先生告诉我，他老家在无锡，祖父毕业于日本士官学校，在日本加入同盟会，回国后在广东新军当过清军管带，是辛亥革命元老，叫许湛之，是民国元老吴稚晖的学生，辛亥革命时丁忧在家，参加了无锡辛亥革命，是民国无锡第一任防卫司令。我问：‘你老家是否还有家人’。他说90年第一次回无锡，是南京军区接待，派车送他过去的，因没人知道小河上，没有找到家人，后听说老家没人了。

回无锡后，我对许先生讲其祖父，很是惊喜和好奇，到现在我是第一次遇上辛亥革命元老后代。想起去年是辛亥革命百年，全国隆重纪念，无锡也是。在办公室，我好奇的在百度中输入无锡辛亥革命，在其中找到了一条消息：无锡辛亥革命元老许嘉澍，字湛之，其孙63岁的许树铮先生应邀从南京来参加了无锡的纪念活动。当时我无法确定许嘉澍就是许麟的祖父，他讲过在大陆没有家人了。

6月16日，我到上海办事，晚上和许麟先生及亚太先进科技国际投资集团董事局主席、总裁林大经先生一聚。餐罢，我和许先生谈起了网上查到的资料，许先生很高兴，说：‘我在大陆可能还有个哥哥。’许先生说他‘爸爸讲过，祖父也叫许嘉澍，但爸爸的身份证上写的是许湛之，爸爸很早就去浙江宁波了。’后又讲到：‘我的老家在无锡市中心，叫小河上，爸爸讲老宅很漂亮，都是雕花的，你在无锡工作，在无锡有很多朋友，请帮忙找找，要是老宅还在，想回去看看。要是能找到其他许家人，问问是否有家谱，要是有，想看看’。

回无锡后在无锡地图上怎么也没有找到‘小河上’这个地名。问遍了所有比我更熟悉无锡的朋友，都说没这个地方。问我居住地方六十岁以上的老无锡人，也都不知道这个地方。我陷入了窘境，心想：可能要辜负许先生的重托了。思来想去，6月20日左右，再到网上去搜索，搜到另一篇关于许树铮先生参加无锡市档案局组织的辛亥纪念活动的文章，其中提到他94岁的姑母也一同出席的。后来我用许嘉澍名字在网上搜索，在辛亥革命网—辛亥群英谱中找到了许树铮先生写的祖父传记，清楚地看到其祖父名嘉澍，字湛之，及无锡住址旧名小河上，解放初填没了河道，变成马路，改名崇宁路，就在无锡市中心。许氏家谱收藏在无锡市图书馆古籍部。

这样，与许麟先生提供的信息就基本符合了。我想，这好办了，我有几个朋友与市政府领导关系不错，许树铮先生来无锡参加活动，肯定有联系电话，找到他不难。当晚即将网上搜到的资料电话报告许麟先生，并告诉他，他可能还有个95岁的姑母。许先生很高兴，跟我讲：‘爸爸叫许复民，1913年生，如在世，今年100岁，在家中是老二，因为有个二哥去世了。’我把打印的资料查了一遍，许嘉澍传记的五个儿子中没有叫许复民的，又和许麟先生通了电话，约定下次到上海去时把资料带上，让许麟先生确认后再找许树铮先生。第二天赶紧把这些都告诉了也同样关心着许麟寻根的刘怀祥。”

三、家之乘即国之史 伯父自传情最真

事情十分清楚了，复民就是我三伯父，我们从不知道三伯伯去了台湾，想不到今生还能听到消息。只不知他为何不用本名，而以字“复民”行世。我父亲字长民，但他从未用过。

台湾的弟妹很快发来了复民伯伯的几幀照片，以及他在民国五十七年亲笔写下的给国防部的《自传》，其第一章《家世、个人及家属生活状况》写道：“余姓许，名复民，江苏无锡人，民国二年七月初二生。世居本邑南乡，薄有恒产。叔祖履樵公，学而仕，清末服务外务机构，为公使衔参事。及迁居城内，先父嘉澍公十六岁负笈东瀛，入振武学校。毕业后随赵伯先同志赴粤，历任广东武备学堂学生队长及新军辎重营管带。民前二年，祖母仙逝，离职返籍。守制未满，武昌起义，先父与秦毓鎏先生在本邑率先响应。光复后，秦先生任民政长，先父任警务长。秉性耿直，重正义，尤热心地方公益，颇为邑人称道，对党国不无贡献。

余兄弟妹七，余行三。卅九年大陆变色，余随军来台，即与家人音讯断绝，全家深陷大陆，未能及时逃出魔掌，境遇凄惨，自可想象。。。”

这就更是确信无疑了。家谱记载，我家在明代中期已从南乡方湖徙居无锡城内夹城里，“康熙庚寅八月十六日自夹城徙居谈渡桥缘雪巷”“乾隆癸未徙居南城门水曲巷北首”。复民伯伯的“及迁居城内，先父。。。”那应是清末从南门迁居市中心的小河上。这份《自传》，可谓字字玑珠，满篇锦绣，甚多我们不知道的历史，家之乘猶国之史也，这无疑是一份珍贵的历史文献。

复民伯伯高中学业于宁波，抗战胜利后进入国民党浙东行政专员公署及奉化县政府任职，追随蒋经国先生。1949年随国民党撤退舟山群岛，再随部队撤往台湾。生前在军方青年战士报任主任一职（与此对应的是大陆解放军报），而他的妻舅中将周灵钧又是台湾对大陆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均在中枢机构，与大陆家人联系，有“通匪”之罪，这是可以理解的。1978年65岁退休。1987年农历端午节病逝于台北空军总院。生前关照儿子，有机会回大陆，一定要去无锡小河上寻找家人。临终要求后事依照无锡乡风办，做七，土葬，不要台湾人的梅花形棺材，家人一切照办，特地寻找上海式样的棺木。他是第一个入葬台北无锡公墓的。

我将家谱照片和这几年写的家史研究文章网上发送过去。到家父这一辈的五世世表中，第一栏许毓清，是先祖、清代藏书家、文献学家许仲堪的孙子，经十四年“太平天国”战乱，许仲堪只剩了毓清一个后人，这就是小河上许家的世系。在无锡，小河上许家当属名门望族，九百五十多年传承有序的书香人家。那几天，两岸电邮不歇，青鸟频频，勘对双方史料；从复民伯伯书法隽永、文字优雅的《自传》和许麟夫妇给我的邮件、短信看，许氏家学一脉相承。相比，大陆人笔下则清汤寡水淡而无味，国学程度不可同日语。

复民伯伯是怎么到宁波去的？祖父在世时，我家还很不错，复民伯伯是三少爷，他的大哥是上海大同大学毕业的，他在《自传》里说；“余髫龄时吾母即教识字，六岁入省立三师附小。民十三年毕业，正拟赴沪入大同附中，适江浙战争，交通阻断，乃改从吾邑举人嵇老先生修读国学，苦难强记，而整日枯坐死读尤非初出新制学校之余所能忍受，数月后终致逃学中辍（尔后视读书为畏途，成绩一落千丈，种因於此，悔之已晚）时为十四年春，暑期入三吴中学。翌年，因父丧及病，又辍学。十六年春，随外祖至宁波，入四明中学。”是这样，我的祖母邵毓瑾先生，自幼饱读诗书，一生手不释卷。《自传》说“外祖为宁波电力公司总工程师兼厂长”。姑母回忆说，解放前夕，祖母曾托老亲、无锡交通银行行长伍爱伯先生去宁波打听三伯伯的情况，回复说“有人看见他穿军装了”，后时局陡變，无法再去寻找。许麟来信言道；“家父是1925—1926年间去的宁波。许姓叔公系家父闲话家常时偶尔提及，但在宁波接受高中教育是肯定的。在台湾军中档案皆是如此记载。家父个性耿介，不苟言笑，甚少谈论过往之事。当时台湾的政治环境也是严禁与大陆接触，望你谅解。”据三伯伯告诉儿子许麟，宁波还有一位叔公，平时很照应他。许家在宁波电力公司有一些股份，许氏股份？解放后还不都充公没收了！

四、今朝梦圆在南京

这之后我与无锡表哥李浩源频频QQ联系，与姑母细商接待方案，并征求正在余姚投资建厂的许麟意见，他27日来信说“今晚先到上海，明早尽早赴虹桥火车站乘高铁往南京，购票后即将班次时间电禀吾兄。至于周日晚宴后之行程与住宿，勿为弟烦心，届时视情况而定。径返上海或隔日动车回余姚均可，兄年事已高，多静心休养，弟常年在外，食宿琐事，当能自理，劳您挂心，弟心难安。”七月廿八日中午，赤日炎炎，我们两兄弟终于在南京火车站见面了，堂弟戴眼镜，说台湾普通话，比我高，比我胖，言谈装束是典型的港台同胞模样。漫漫归乡路，八十二年长，本是令人心碎的历史性见面，怀祥通知的记者采访又是拍照又是详问一切，反倒冲淡了亲人重逢的气氛。（因奥运版面紧张，扬子晚报的采访报道八月二日才刊登，在A47版）

许家已搬到南京五十多年了啊，东郊别墅里，书房高挂祖母照片及先祖墨迹，抚摸着劫后残余的祖父母清末从广东带回来的生漆箱子和红木家具，许麟回家了。晚上是我们许氏兄弟姊妹的团圆宴，许麟拜见88岁的婶婶，“可惜你叔叔看不到这一天了，。。。真正作孽。”解放后经过九九八十一难的家母感慨万千。河豚、鲍鱼，海参，。。。应有尽有，盛宴为有亲人来。

初次见面，说不完的话。送他父亲1963年自传的复印本以及一摞书刊；台湾《传记文学》，《谱牒文化》，《书香无锡》。。。，本本有我钩沉发表的家史研究。这些文章费我四年功夫，呕心沥血，只为不使一个个先人的贡献堙没无闻，自问有此历史责任。我也明白，几十年的极左余毒未消，这些文章送人，亲戚们拿到后大多是扔在一边，不会有几人细读看懂的，至多增添一点虚荣心而已。有兴趣的只会是复民伯伯和我父亲，可是他们早走了。

如今，堂弟许麟才是最值得赠送的人，他说“你的文章我全部在网上拜读了。”果然。

五、此生谁料 拜见姑母回河上

次日回故乡无锡才是重头戏，顶着三十七八度高温，小车从南京出发。无锡的弟弟小龙夫妇在高速公路出口处接车，直驱太湖边的无锡湖景公墓，去祭拜魂牵梦绕的祖父母坟茔。弟媳已备下了锡箔银锭，青烟缭绕中，众人依次行礼。不堪往事似流水，七十七年凤还巢，许麟代他父母看你们来了，保佑子孙兴旺吧。

再去离此十余公里的武进雪堰桥，这是大姑母许琴娴终老的地方。许麟来前短信说；“理当去大姑妈坟前祭拜，也是做晚辈的心意与礼数。”大姑母年轻时与叔公家常年雇佣的裁缝相恋，封建礼教之家是容不得这种不顾门第的自由恋爱的，下乡后又不惯农事，虽有娘家弟妹不时接济，一生过得艰难。记得二十年前，我接她来南京，一日下班，邻居告，你家高度近视的老姑母今天钢琴弹得不错嘛，她边弹边唱“我们总理，建立民国。。。”空有一肚子学问，终老乡间。据闻十多年前《雷雨》改拍电影，演员在无锡寻访，体验生活，他们真该到雪堰桥来，这可是民国年间的知青下乡。

她的儿孙在桥堍接车，带路前往墓地，一路烈日炙烤，荒草没径。夫妇合葬墓还在河边，已然大树掩映，而墓碑则已塌落河中，夏日水浅，风起水动，隐约可见。从前大姑母见了我，言必述许家事，她比复民伯伯小一岁，受其影响，孙子钱明波好文学，以书法远近闻名。今天娘家侄儿来自台湾，九泉有知，定是千愁万恨顿时消。永康兄说这里就要快并村了。农家都要住高楼了，河塘老坟也就快没有了。
随即進城，一吃过小龙弟招待的美味午餐就直奔二姑母家，姑母许镜娴小三伯伯六岁，几天前，老人一看台湾传来的复民伯伯照片，先觉“十分面熟”，再细看，“是他，三阿哥轉来了（吳語，即回來了）。”一旦确信果真是嫡亲兄长的后人，就要来相认了，老人兴奋了。退休医生表姐电告；“她心情激动，这几天心跳加速，每分钟九十几次，嘴唇都变紫了。”表弟浩然说“天天一大早就起来，到处揩抹。叫她不要做也不听。”姑母是有福之人，终于等到了这一天，悠悠七十餘年。

以九五高龄迎接从未晤面的兄长后人，会是怎样的一种场景？许麟进屋即虔诚躬身为礼，藤椅里的姑母即起身相迎，雖悲欣交集，仍笑逐颜开。老人一袭得体的夏装，敏识聪听，记忆过人，全不像是望百之人。室内窗明几净，红木方桌的雕花洞眼揩得干干净净。落座后我递上复民伯伯46岁时的军装照，她捧在手里，看了又看，举目朝许麟再三端详。

姑母回忆说，她和复民伯伯自幼感情很好，结婚前一年，复民伯伯从宁波回来，说“小妹你结婚我要送你一对嫁篮。”她盯了一句“说话要算数啊。”当年宁波嫁篮是时髦东西，竹编，有两层，很考究，可是后来三阿哥就再也沒有音讯了，只留得这段历史对话姑母至今不忘。姑母生于民国八年，十六岁出阁，那么三伯伯最后一次回来就

应是1935年。

客厅窗前，就是祖母一生常去居住的佛学会，她和少宰第孙家的长房媳妇过自爱先生都是无锡佛学会最早的创始人之一。这地方我太熟悉了，小时候经常坐过先生喊的黄包车，跟两位老太太一道过来。文革中佛像和所有设施尽毁，变成一家工厂。现在仍是无锡僧众居士礼佛的地方，光景已不复当年，虽属文保，迟早也会被无锡市政府拆掉，崇宁路一处处文保古宅除了秦博古是中共创始人旧宅保留，狀元府少宰第，章慶堂，我家的寶善堂。。。不都拆光了么？

当晚盛大的无锡团圆宴，特地选在我们小河上祖屋对面以美食闻名的天福苑。这里现在叫崇宁路，是“公检法一条街”，高楼林立，光怪陆离，繁华得很。1992年祖屋拆毁，原地盖起了中级法院公审大厅这宏大的石砌楼群，在表弟孙宗枢指点下，许麟第一次站在故居所在地，可怜不见当年人。“河上许氏”祖屋已灰飞烟灭，跟小河上地名一样已走入历史，小河上永远是我们心中的根。

众亲戚笑语相逢，无锡人就是与别处不同，虽炎天酷暑，个个衣著时尚光鲜，这盛大场面在我结婚后还是第二次重来。姑母和许麟弟的开宴讲话都很感人，姑母说兄弟之间要团结，是的，弟兄一心，其利断金。而许麟弟则祝愿大陆的亲人都能跟姑母一样健康高寿。接着请叶峰先生讲话，协助许麟寻根，先生当居首功。红灯高挂，杯觥交错，河上许家今日欢庆团园。

姑母和三个娘家侄儿合影，一个曾插队七年，经历坎坷。一个生下来就因父亲“三反”中被屈打成苏南最大的老虎而送了人，十年前家人通过无锡育婴堂的历史记录才辗转寻到他，狱中的父亲为其起名许远生（冤生之谐音）。一个是五十九岁才找到家门的许麟。满座亲戚无不唏嘘叹息，不是大陆改革开放，一家人何得团圆，且都生活得不错？扭转乾坤，邓小平功不可没。

抗战是中国人的一场浩劫，万死千伤，我们河上许家亦为国贡献至巨，然而数十年來，却銜枚噤口莫敢言。内战更使骨肉分离，无数悲欢离合。今年是复民伯伯百岁冥寿，魂兮归来，总算我们一家团圆了。

开放三十三年 八月十五夜谨记

相关图片欣赏请移步作者博客：

http://xusheshanren.blog.163.com/blog/static/12149600520127124216872/

許樹錚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01

“忘了自己”的许广平不会被忘记

许广平（1898年2月12日—1968年3月3日）已经去世46年了。

作为20世纪初的一代新女性，许广平的性格自小就是坚毅与倔强的。母亲最讲究缠足，据说刚过门时，花鞋可以端立在酱油碟子内。因此，她也要为女儿缠足。但8岁的许广平用大哭来做坚决的反抗，最终迫使母亲妥协。

及至长成，她先是挣脱封建包办婚姻的枷锁，后又参加天津学界的爱国运动。1922年，担任教职不久，为继续深造而于次年考入国立北京女子高等师范学校。她敢斗，无论在1924—1925年的女师大事件中，还是在1926—1927年的广州，始终置身于斗争的旋涡之中。她敢爱，敢爱深受旧礼教之害的鲁迅。“不自量也罢，不相当也罢，合法也罢，不合法也罢”（《风子是我的爱》），“一心一意的向着爱的方向奔驰”（《同行者》）。她也能写，1925年前后，经常从当时的政治斗争中撷取题材，源源不断地为报刊写稿。她要独立地服务于社会，同鲁迅结合之初，曾与友人合办妇女刊物，又请许寿裳为其设法在教育界找事。

但1927年鲁迅到上海后，决定停止教学活动，专心从事创作，需要做的事情、写的东西实在太多，不能缺少许广平的支持和助力。因此，他为难地说：“这样我的生活又要改变了，又要恢复到以前一个人的生活中去了。”（《鲁迅回忆录·我又一次当学生》）

这话的内涵和分量许广平是清楚的：

1906年，鲁迅接受了母亲的“礼物”——朱安，但自始至终以母亲的礼物待之。

自日本回国后，几年间，他除了教学，日复一日地沉湎于汇集、抄录、校勘古代逸书的工作之中。每天晚上，绍兴府中学堂他那间卧室中，灯柜上铜质煤油灯总要亮到更深夜尽。然而，他果真喜欢这辑录、整理的工作吗？在给挚友许寿裳的信中，他透露了心底的秘密：“仆荒落殆尽，手不触书。惟搜采植物不殊曩目，又翻类书，荟集古逸书数种，此非求学，以代醇酒妇人者也……”原来如此。这是何等不幸的生活，何等惨痛的自白啊！

1912年5月，鲁迅北上，住进北京城里的绍兴会馆。这一住，就是7年零6个月，其间，只回绍兴探亲三次，总

计不过80天。其余的时间，便是他一个人独居。

社会实在黑暗，生活更是孤寂，灵魂只能在佛学典籍与墓志拓片中寻得一时的麻醉。是新文化运动的惊雷把他震上文坛，从此挥戈上阵，为前驱者呐喊助威，但内心深处仍有浓重的悲凉化解不开。

1919年12月，鲁迅将母亲与朱安接到北京八道湾居住。不久又先后搬到砖塔胡同及阜成门内的西三条。虽与朱安同处一院，却仍分居两室。不光日常生活缺乏照料（他根本不要朱安照料，曾将朱安手缝的棉裤扔掉），而且“一切几乎都要亲手处理”（《从女性的立场说“女性”》）

一方面，他在五四退潮后的沉闷空气里，即使“两间余一卒”仍不停止对黑暗势力的鞭挞与针刺，勉为其难地以希望安慰后生。但另一方面，他自己也还在新思想与旧道德的矛盾冲突中苦苦挣扎，而至于“彷徨”、“颓唐”。

苦斗的战士，需要希望的旗帜永在前方高扬；苦斗的战士，亦需要相知的慰藉随时抚平伤口。但社会的黑暗已到了极处，一时尚看不到光明；家庭的寂寞也使他如古寺僧人。所以，嗜烟（每日总在五十枝左右）、纵酒，常说些“恐怕我自己看不见了”、“寿终正寝”一类好像走到尽头的话。

终于，他有了相知，有了同行者——许广平。

在北京期间，许广平已常去鲁迅寓所，帮他校对、抄稿（如《坟》与《小说旧闻钞》的一部分就是她抄的）。这自然能为鲁迅节约出不少时间、精力。但更重要的是给因苦斗而精疲力竭，且又处在孤独与寂寞中的鲁迅以精神上的慰籍，使之稍稍知道爱惜自己。其作用之大，正如1926年6月17日鲁迅给李秉中信所言：“……酒也想喝的，可是不能。因为我近来忽然还想活下去了。为什么呢？说起来或者有些可笑，一，是世上还有几个人希望我活下去；二，是自己还要发点议论，印点关于文学的书……我近来的思想，倒比先前乐观些，并不怎样颓唐。”……

正因为深知鲁迅，挚爱鲁迅，所以许广平认识到，在残酷和艰苦，持久而广大的斗争中，鲁迅不能缺少她的全力支持与帮助，于是最终决定，“不出去工作了，间接地对他尽一臂之力，忘了自己。”（《鲁迅回忆录》）

在长达十年与鲁迅共同生活的日子里，她替鲁迅购买参考书籍，奔走于开明书店、中国书店等地；替鲁迅查找相关材料，并帮鲁迅校对译著、文稿的清样。此外，她还收信、会客，照顾鲁迅的饮食起居，尽量使他不致受到太多无谓的烦扰。鲁迅自然是伟大的，他为中国乃至世界文坛做出的贡献是许广平所不能企及的。但谁又能说鲁迅的贡献中，不包含着许广平的一份付出呢？

自1906年起，至1936年止，30年里，鲁迅在上海与许广平共同生活的10年间的著作成绩超过了此前20年的总和。尽管许广平申明：“这些都是他努力的成就，我不敢说有什么帮助的，只不过在琐碎事务上尽可能地减轻他的

精力和时间就是了。”但鲁迅是明白的，生前曾对许广平说：“我要好好地替中国做点事，才对得起你。”后人也是理解的，理解她在那10年里“不过做了个家庭妇女”的“悲不自胜”；并铭记，铭记她在做出了“忘记自己”的牺牲之后，亦“间接地替社会人类工作”了。

2014-03-01

“忘了自己”与“悲不自胜”的纠结

写了《“忘了自己”的许广平不会被忘记》一文后，仍觉意犹未尽，遂又补上个续篇。

在与鲁迅共同生活的10年里，许广平一直是充当底色的。用她自己的话来说，就是“不出去工作了，间接地对他尽一臂之力，忘了自己。”（《鲁迅回忆录》，作家出版社1961年版）

然而，人是复杂的。在她的内心深处，怎么可能完全地“忘了自己”呢？毕竟，她也是“五四”以后的新女性，有理想、有能力，独立地服务于社会。所以，“不过做了个家庭妇女”的“悲不自胜”（《从女性的立场说“新女性”》，1939年《鲁迅风》第十期）也会油然而生。

于是此二者的矛盾与并存，成为她长时间里的内心纠结。在鲁迅生前，这纠结大多压抑在心间；待鲁迅过世后，便陆续诉诸于笔墨。

有自立自强的真心渴求：

“我私意除了帮助他些琐务之外，自己应当有正当职业，再三设法，将要成功了，但是被他反对了好几次。……遇到另外的机会，我又向他提起做事，他说，‘你做事这些薪金，要辛苦一个月，看人家面孔，我两篇文章就收回来了，你还是在家里不要出去，帮帮我，让我写文章吧。’这样的结论，迫得我……回到家庭，管理厨房和接待客人，以及做他的义务副手。”（《从女性的立场说“新女性”》，1939年《鲁迅风》第十期）

有出于理智的得失分析：

因为她清楚，鲁迅能够给予社会的贡献远大于自己。所以，生活在一起的时间里，他们的二重奏往往是：“他在写作，我在抄写或校对之类，仅有的机会才到外面散步一下。他是值日班而更偏重于夜班的。我值日班。这两部机器就这样地工作着，一个月内出产了《奔流》《语丝》和《朝花旬刊》之类，《近代木刻选集》，以及《近代美术史潮》的按期翻译都是证据。总计他后期生活，在上海十年的出产，超过前期二十年来的收获，几乎占全部的过半，自然这些都是他努力的成就，我不敢说有什么帮助的，只不过在琐碎事务上尽可能地，减轻他的精力和时间就是了。”（《从女性的立场说“新女性”》，1939年《鲁迅风》第十期）

显然，渴求自立而不得，就难免“悲不自胜”；而面对客观现实，又不得不“忘了自己”。但最终让身心获得平衡的，是建立在相知基础上的相互关爱：

“他并不过分孤行己意，有时也体谅到和他一同生活的别人。尤其留心的是不要因为他而使别人多受苦。所以，他很能觉察到我的疲倦，会催促快去休息，更抱歉他的不断工作的匆忙没有多聚谈的机会，每每赎罪似地在我睡前陪几分钟。临到我要睡下了，他总是说：‘我陪你抽一支烟好吗？’‘好的。’那么他会躺在旁边，很从容地谈些国家大事或友朋往来，或小孩与家务，或文坛情形，谈得起劲，他就要求说：‘我再抽一支烟好吗？’同意了他会谈得更高兴,但不争气的多是我，没有振作精神领受他的谈话，有时当作是催眠歌般不到一支烟完了，立刻睡熟了。他这时会轻轻地走开，自己去做他急待动笔的译作。”（《鲁迅先生的日常生活——起居习惯及饮食嗜好等》）

当然，两个人日夕生活在一起，不可避免会有正面冲突的时候。只是，鲁迅与许广平的冲突别是一番情景：

“偶然也会例外，那是因为我不加检点地不知什么时候说了话，使他听到不以为然了，或者恰巧他自己有什么不痛快，在白天人事繁纷，和友朋来往，是毫不觉得，但到夜里，两人相对的时候，他就沉默，沉默到要死。最厉害的时候，会茶烟也不吃,像大病一样，一切不闻不应，这时候我真痛苦万状。为了我的过失吗？打我骂我都可以，为什么弄到无言！如果真是轻蔑之极了，那我们可以走开，不是谁都没有勉强过谁吗？我不是伤痛我自己的遭遇，而是焦急他的自弃。他不高兴时，会半夜里喝许多酒，在我看不到的时候……跑到空地去躺下。……这些情形，我见过不止一次,我能这时候把他丢下不管吗？有一次夜饭之后，睡到黑黑的凉台地上，给三四岁的海婴寻到了，也一声不响的并排睡下，我不禁转悲为笑，而他这时侯倒爬起身来了。他决不是故意和我过不去，他时常说：‘我们的感情算好的。’我明白他的天真。他对一切人可以不在意，但对爱人或者会更苛求。后来看到海婴的对我时常多方刁难，更懂得了为什么对最关切的人如此相待。受到社会上许多磨难的他，一有感触，会千百倍于常人的看法的。我同情他，但不知此时如何自处，向他发怒吗？那不是我所能够。向他讨饶吗？有时实在莫明其妙，而且自尊心是每个人都有的，我不知道要饶什么。抑郁，惆怅，彷徨，真想痛哭一场。然而这是弱者的行径，不愿意。就这样，沉默对沉默，至多不过一天半天，慢慢雨散云消，阳光出来了。他会解释似地说：‘我这个人脾气真不好。’‘因为你是先生，我多少让你些，如果是年龄相仿的对手，我不会这样的。’这是我的答话。但他马上会说：‘这我知道。’”（《鲁迅先生的日常生活——起居习惯及饮食嗜好等》，1939年《中苏文化》第四卷第三期）

应当说，许广平的描述相当精彩，让我们后世读者有机会真切地感知她与鲁迅的真性情。

更重要的是，现实中，同样好强的男女在结为夫妻后，无可避免地要面对生活中的一系列琐事，如日常杂务、

儿女教养与社会交往等。这一切都需要时间，都牵扯精力，都可能在某种程度上影响到各自的事业发展。在此情况下，天平很难平衡，重心必然要有所偏移，而“谁当底色”的问题就会突显出来。就此而言，许广平的纠结对于同样处于围城中的人们来说，也许是有启迪意义的。只要真心相爱、为对方着想，即使不能完全化解，那纠结所带来的伤痛还是可以降低到最低程度的。

2014-03-14

震亚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67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英文的迷思

或云："迷思"，乃英文myth之音译，而myth的主要语义即是虚拟、神话，因此"迷思"之译文本身，也似乎可推衍出/隐含着"迷误"、"迷惘"、"迷失"等引申义。

在当今以"国际化"、"与国际接轨"为流行语、关键词的社会，英文（英语）无疑是"君临天下"、"傲视群雄"的超级语种。即使我辈专业为中文，为中国古代文学，仍难免不纠缠于"剪不断理还乱"的英文迷思。

事实上，在我的人生经历中，早在四十年多前就遭遇了英文迷思之苦。那是上世纪六十年代末，中国大陆文化大革命轰轰烈烈进行期间，我失学在家，百无聊赖，忽生发自学英文的奇想。于是，绕着弯子向刚上初中的大妹套出英文26个字母的写法及读音，便雄心勃勃展开了自学英文的计划。此计划的开始也简单：一日，上街买菜途中，捡到一牙膏盒子，上有"Shanghai"字样，大喜，揣入怀中，至无人处，对照26字母逐一拼读。经不懈努力，终于将"Shanghai"拼读出来；却总觉得这"单词"的读音似曾相识，待明白过来，"Shanghai"即"上海"的汉语拼音，顿时崩溃。从此视英文为寇雠。

文革后，参加高考，彼时英文分数不计入总分，随意划拉半小时即退出考场，得分个位数。进大学后，上英文课永远是水深火热苦大仇深，无论是平日作业还是考试的分数，多在60-70分间徘徊，到三年级过关试，意外得了个79分；遂乘胜追击，从试卷中死抠出老师错判一题，漏算1分，凑够80分，跃上了一个档次。是为本人大学英文考试史上最高分。

准备研究生入学考试，自觉专业尚可，弱项为英文与政治，便全力死磕。考试成绩出来，总分第二名，然两门单科第一，居然就是政治与英文。英文60多分，为20多位考生唯一过60分者，第二名为50多分。当年本学科英文过线分数为40分。

研究生入学后，首次英文摸底考试便被打回原形——不及格，日后一年的英文学习，也总在磕磕碰碰中过关，尤其是听力口语，整一傻蒙。最后过关试，笔试却考了高分（记得应该是"优"档次），听力口语，则是老师给了"友情分"过关。

“聋哑英文”就是这样炼成的。

上世纪八十年代末，中国大陆尚未有版权意识，某日，在深圳图书馆查阅资料时，看到美国一比较文学研究期刊，有一关于将英文metaphor(隐喻)与中文“比”进行比较研究的英文论文，遂拿来进行翻译（未经作者同意），权作英文练习。时值学潮，抓革命促生产，在静坐游行之余，译完全文。6月3日，交付本单位学报编辑部。译文太长，发表时裁去一部分。当然注明原作者及详细出处。译文发表后不久，我便出国到新加坡留学了。二十多年后，我已来台湾任教大学，无意间发现上述译文被大陆一名牌大学英文系教授（权称“某君”）盗用为其“原创”论文。某君看过原文，因为我译文删节部分他补上了。不过，或许某君对我的译文过于“厚爱”，居然几乎全部搬用，连其中的误译也照搬不误。某君可真是双重盗用了——不仅盗用我的译文（不说明出处），还盗用原文（亦不说明出处）。某君以此为其“原创”，发表在《外国语》——大陆翻译界堪称top级别的期刊。我与该刊编辑部取得联络，传去所有证据，获认同某君确实是盗用（抄袭）。编辑部表示会严肃处理。恰好我一好友与某君同校，电话告知，某君正在国外游学。谁知次年，某君的名字从原校消失了。是东窗事发，还是“与国际接轨”了？我也懒得追究了。

话说回来，那年我初次出国，到了新加坡留学。大学的工作语言无疑是英文，托新加坡华人人口占百分之七十五以上的福气，中文系的工作语言得以为中文。尽管如此，中文系以外便都是英文天下（日文系马来文系的工作语言仍是英文），在中文系以外的任何部门办事，全得英文英语。眼见一办事员正在跟同僚用华语聊天，急冲上前，用华语搭腔，伊人转身一串流利英语。你会说华语啊刚听你说来着。对不起工作语言是英语。急你没商量。

申请奖学金，面试。审查委员会组成：校长为主席，诸学院院长为委员。全程英语。出得来，问，说了什么？答，不知道。真的不知道，云山雾罩的。惟记得，最后问，毕业后打算？抓紧机会，大谈为新加坡华文事业奋斗终身云云。众乐。结果：全额奖学金。

讨论课最练英语了，可同学均为大陆同胞，急起来中文就出来，再急广东话更出来了（好友均为老广）。至于一对一英文教学，老师为非华人（洋人或印度人），竟可畅所欲言，实为胡天胡地瞎侃；回头面对华人，却仍然瞠目结舌。倒是趁此机会，写了好些英文文章及学术论文，由洋人印度人老师修改——只能从文字语法上改，对内容几乎无法置喙。成果是：一英文散文在大陆一大型文学网站英文版刊出，多得转载；若干英文学术论文先后发表在美国，意大利及台湾的学术刊物。可谓“国际曝光”(international exposure)。不过自己从不看——隔靴毕竟难搔痒（写如此读亦然）。

博士论文答辩，答辩委员会由英文系专业的院长主持，得用英语对论文进行总体介绍；答辩阶段，院长退席，终于可用华语——老祖宗们能听得懂的语言——我研究的毕竟是古典诗学。

入职面试，审查委员会组成：院长为主席，各系主任为委员，全程英语。虽然通过，但整个过程肯定不少是我

不清楚人家问什么，人家也不清楚我说什么。

回到现实，中文系依旧中文天下，谁跟你说英语啊，你也不会没事到外系拽人侃英语吧。于是，聋哑英文，依旧不屈不挠且相安无事。

来台后，虽然偶尔兴致来了会看看英文资料，但毕竟有了“从此老子不英文”的解脱感与放纵感。

近日，获香港某大学邀请为评鉴委员，评鉴该校中文系。事到临头方得知评鉴须全程且全面用英文英语（听说读写）。

很难想象吧，几位精通中文的评鉴委员用英语讨论中文系的事情？

一国两制？与国际接轨？后现代心态？——三者必其一。

我等愚钝且执拗，评鉴过程，虽然满目英文，始终以国语应对。

2014-4-19

老例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9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往事如烟 】：

荒诞年代荒谬事

上个世纪的六十至七十年代，各种运动接连不断，全国进入了打倒一切与全面内战！随着“公检法”被砸烂，各种法律条文统统失效，随之而来的是“群众专政”。那时有一句话叫做：帽子抓在群众手里，啥时想扣就给您戴上。一时搞得国人自危，个个绷紧“阶级斗争”那根弦，生怕稍有不慎，就被变成革命的对立面。那时为了保卫伟大领袖，有些人以“革命”的名义，夸大其词去“揭发”打小报告，有些人不惜出卖家人，真不知坑害冤屈了多少人。

经历过那场运动的人都知道，那时为了表示对领袖的虔诚膜拜，家家户户都要在墙上挂一张毛主席的标准像，（有一首红歌的歌词可以证明我所言不虚：新盖的房，雪白的墙，墙上挂着毛主席的像.....）家里经济条件稍好一些的便请来一尊伟大领袖的石膏像。殊不知石膏像虽然有立体感，但如若沾上了灰尘便不易清理，在擦拭过程中一旦不小心打碎了，那便犯下了滔天大罪。若再经某些心怀叵测之人添油加醋一说，一顶“现行反革命”的帽子您是戴上了。愤怒的革命群众对您实行专政饱以老拳，皮肉之苦过后，只要您还有幸活着，恭喜您，您便光荣地成为了“黑五类”的一员。这类人会被强制劳动改造，逢年过节还得派专人监管。

曾经听说过三件往事，现在说出来是否能给人们一定的启迪，我不知道.....　　一年夏季天气闷热，天边隐隐传来雷鸣声，一场雷阵雨就要来临。由于学校已经进入停课闹革命的时期，一群年轻的学生便聚集在某人家中胡侃闲聊，各自讲起在这场运动中的所见所闻。突然狂风乍起，伴随着的是一种异样的声响。众人起身查看，原来是放在窗台上的领袖石膏像被刮倒摔碎了。见此情景大家顿时默不作声面面相觑。这可如何是好？如果把这依稀还有主席模样的石膏像碎片扔到垃圾道里，被人看见会有什么后果，大家心知肚明。这时有一人用探询的口吻说道：“大家都别走，咱们是否可以把它还原成石膏粉？”话音刚落，就有人搭茬说：“如此最好。”上前就是一脚，其他人为了表明自己的态度也紧随其后，你踩一脚，他跺一脚，转眼之间石膏像已经被还原成石膏粉。一场弥天大祸就这样被轻易地化解了.....　　自然，这件事情在那个年代决不能和任何人讲，只能深埋在心中。就如同我党的地下工作者，自己所做之事上不告父母，下不告妻儿一般。我也是四十多年后才听到这件事情。

还有一件事情，当年也被传的沸沸扬扬。一个年轻的中学生，运动期间闲极无聊在家练习打气枪。（早年间气枪还不算是管制物品，任何人到体育用品商店都可以买到，一支气枪卖16元人民币。）没有靶纸咋办？于是他在报纸上画了几个圆圈权作靶纸。没成想也惹下了大祸。那年头的报纸上有N多的主席像，谁也没注意报纸的背面印有伟大领袖。哎呀！这还了得，枪击领袖，用那年间的话讲，叫做“用心何其毒也”。这哥儿们为了不给家人惹麻烦倒也敢作敢为，自首去了。

听到此事的时候，我暗自思忖扪心自问，这事他并不是有意为之，为何还要投案自首呢？要是我会怎么做？我不会冒着被打成“反革命”的风险投案自首，我可能会销毁“罪”证把报纸烧掉了之.....　　还有一件事更为荒唐。那大约是1970年吧，正值“一打三反”运动期间，有两位教育界人士，一位是普通的年轻教师，一位是学校的党支部副书记。有一天，二人同去外校开会，这位年轻教师在一扇门上看到了一幅不知什么人贴上的日本高铁子弹头的画面，由于感兴趣就站在门前观看。这时副书记路过此处就问：“你不去开会看什么呢？”这位老师偶然一抬头，画面的上方赫然写着“女厕所”三个字，忙解释道：“我从没见过这样的火车头，日本人造的这个车头样子挺怪的。”实际上他的心中甚是慌乱，生怕问他站在女厕所门前看什么？到那时就百口莫辨了，搞不好再给扣上个“流氓”的帽子，那样的话岂不就被归堆儿到坏分子一类去了。哪知副书记顺着话茬兴趣盎然地说：“听说日本人都用一次性雨衣，用完过后就扔了。”这位教师闻听此言心中暗喜，但是却满脸严肃地对书记说：“不会吧，世界上还有三分之二的劳苦大众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等着我们去解放，怎么可能用得上一次性雨衣？”书记当时一愣，面露惊愕表情，马上就把双手一摊，做义愤填膺状说：“可不是吗，我压根就不相信在资本主义国家会有这种事情。”二人就此打住急忙离开这个是非之地。

几天后，书记见到这位年轻的教师，只说了一句话：“你可真够坏的！”年轻的教师只是报以微微一笑，转身离去.....　　几十年过后，我的老哥——那位教师对我说起这段往事，当年为了自保只能采取这种近似无赖的办法，否则的话，不知会落得个什么样的下场！书记要是敢诬陷我，我也只好去告发他。在那个年代，他的罪名会比我还严重。由此可见，在那段疯狂的岁月里，国人已经把“防人之心不可无”发挥到了极致。

在那个年代，稍有不慎就有可能变成“另类”。譬如：您在擦拭石膏像的过程中不幸失手；您用有头像的报纸如厕或是用它垫着屁股；您在发言过程中由于紧张不慎念错语录的；或是说过一些不合时宜的话而因言获罪；还有那些积极响应号召造反，后被中央文革否定被打成5.16的；自然也不能忘记，也有因为一本书被说成“利用小说进行反党是一大发明”被打入另册的；等等等等.....这样的例子举不胜举，不管您是“走资派”还是“革命群众”，只要沾包均不能幸免。至于您想表述一下您对某件事情的真实看法，我可以诚恳地告诉您，在当时那个一元化的社会里根本就是不可能的。

到了现如今，让人不解的是有些人还想回到早先那个年代。往好了猜想，也许是出于对当前社会丑恶现象的蔓延，对党腐不治等现象的厌恶，对严肃法制的期盼.....。往坏了想，某些人大约还想让国人回到那种天天担惊受

怕、人人自危的日子当中。因为，虽然那场运动早已被否定，但是并没有被彻底清算，当年极左的那一套仍然根深蒂固，它已经渗透到某些人的思想意识深处成为某种习惯性思

维.....

2013年8月19日

七分队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227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知青和记者是两个伴随我一生的身份

【以下是接受一家知青杂志采访时所谈。我省略了对方的提问】

知青和记者是两个伴随我一辈子的身份。我以普利策的“倘若国家是航行在大海上的船，新闻记者就是船头的瞭望者”为座右铭有两个原因——

第一，我一直记得小学老师经常讲的一句话：“成绩摆在那里跑不掉，真正重要的是找出毛病。”我认为政府也是如此，它应该欢迎大家、尤其是记者帮它找出问题，而不是歌功颂德，歌功颂德毫无意义。当然后来我也得知了杰弗逊的名言“异议是爱国的最高形式”；第二，我是知青，长期处于社会最底层。我认为，如果我们不能从苦难的经历中发现一点什么，以推动国家的进步，而只会说“青春无悔”之类的话，我们的苦就算白吃了，也对不起我们的后代。

其实，我自己也很想写一写自己，写成一本书。我已拟定了提纲，如果哪一天有出版社约我写知青回忆录，我会用一个月时间把这本书写出来。

知青时期

知青时期我很玩命，无论生产队（那时还是人民公社）的农活还是知青点的活儿，总是一马当先。

有时生产队收工了，大家都回家了，也都累得要命，恨不得马上回到家里休息，我却一个人跑到深山老林里为知青点砍柴，往往是砍到了一捆柴，捆绑好放到肩膀上，天已经黑了，找不到林间小路了。我只好扛着大大的一捆柴，在枝桠和荆棘中左冲右突。好不容易走出山林，已是大汗淋漓，胳膊上、大腿上也是伤痕累累。

其实，我年轻时很瘦弱，这样的体力劳动对我格外不容易。有时也想爱惜一点自己，但一想起马克思说的“劳动是一种能将人的意志锻炼成钢铁的教育”，和英国女作家伏尼契笔下的牛虻——那个贵族出身却与烧炭党人为伍、常年奔走在亚平宁山区、衣衫褴褛的年轻人，以及正在为革命党筑路、被昔日的情人、此时已经成为贵妇人的冬妮娅讥嘲的保尔柯察金，我浑身又充满了力量。

另外，我们这个知青点是先进知青集体，有20名知青，其中一半是女的，非常团结友爱，一直没有分灶吃饭。开始几年，我们还搞共产主义试验，不管每位知青从生产队赚到多少工分，统统放在一起，共有共享。年底若有富余，再平均分配。我是这一试验的坚定的支持者。

但是我的上述努力并没有为我带来好运，不但提干、招工、推荐上大学摊不上，还差点被当成反动分子抓起来。这件事是这样的——

我们知青点有一位知青，比我高两届，文革前是勇于同反动家庭决裂的典型（其父是原国民党中央委员），文革中是造反派和红卫兵团结的对象。似乎这一切都赋予他一种魅力，我刻意讨好他，努力走进他，春节回沪探亲时还把箱子钥匙交给他。不曾想，他看了我放在箱子里的读书笔记，认为我思想反动，就向县知青办报告了。

等到知青探亲差不多都回来了，县、乡两级知青办的负责人就来到我们生产队，召集所有的村民和知青，开了一个批判会。县知青办的领导指着我说："这样的知青（指我），晚上偷偷地看反动书籍，白天劳动再好，也不能说他好！"很多年后，我听说，幸亏许多村民和知青都为我说话，要不然，那年就该把我抓起来了。

从此我就变得很压抑，再后来我就转到余江县农村去了，独自在一个生产队插队，成了一个失群的知青。再后来毛去世了，四人帮倒台了，改革开放开始了，高考恢复了，我的面前一下子出现了三条可以离开农村的路——回沪、招工、考大学。我选择了考大学。

这时，我对中国刚刚开始的改革开放充满期待，对党满怀希望。因此，我写了入党申请书。快毕业时，一百多人的大班，我成了新发展的三名党员之一。不过，审批时，党支部对我争议很大，有的夸我"有强烈的改革开放意识"，有的贬我"有明显的自由化倾向"。

我知道，我的思想和许多同时代人不太一样。这种差别主要是以下原因造成的——

一是早年的阅读。我是六八届初中毕业生，尽管我考上了复兴中学，但不到一年文革就开始了，学校开始"停课搞革命"，17岁又碰上"一片红"，上山下乡。但是在上山下乡之前我已经读了很多同龄人不曾读过的禁书，如法国启蒙时期的作家伏尔泰、狄德罗、孟德斯鸠、让梅叶的作品，十九世纪末俄罗斯作家屠格涅夫、列夫托尔斯泰、赫尔岑、车尔尼雪夫斯基、别林斯基、普希金的作品，还有法国作家的、美国作家的，也看了一些马恩和鲁迅的作品，形成了和很多人不一样的人生观和世界观，对自己身边发生的事情不再盲从。

也许同这种阅读有关，改革开放开始时，籍籍无名的我一下子就跟上了思想界那些领跑人的步伐。

二是家庭出身和上山下乡的经历。我的父母是小商人，属于城市中的下层，和现在稍微好一点的农民工差不多，尽管当时的政府歧视这个阶层，视其为小资产阶级。我从小就立志为穷人说话，为穷人服务。上山下乡中，我

又接触了农村里的穷人，为他们感到不平。我年轻时经常发誓“绝不忘本”。

工作时期

大学毕业后，作为“毫无背景”的平民子弟和外乡人，我无缘留在大城市，进入好单位，而被分配到江西宜春市，进入宜春地委机关报当编辑兼记者。这是我漫长新闻生涯的起点。

当时，这家报社的五名编委全部面临退休，新来的大学生中，我是唯一的党员，有历练，黄金年龄，是重点培养对象。我的工作也干得很好，我写的报告文学作品《“宝剑出土”记》上了当时中国最前卫的新闻期刊《新观察》的头条，震动了全报社。

可是，在一次针对同事的批判会上，我成了所有培养对象中唯一没有批评这位与我并无交情的同事、即惟一没有紧跟领导、没有站稳”革命立场“的落后分子。此后，我就被穿上了小鞋，所有的好事——提拔、评职、提薪、分大房都远离了我，一些”追求进步“的同事也疏远了我。也就是说，从一开始，我就被这个体制踢出局。此后再也没有入局不过，我并不后悔，还认为“这是我为心灵自由付出的代价”。

1987年年底，国家决定在海南建省、办大特区。我出走海南，脱离了体制，先后参与了两家半官半民性质的报纸——《海南开发报》和《海南经济报》的创办——前面那张报纸我是三名编辑之一，它曾经风靡一时，经历了一场哗变后衰弱；后面那家报社我做到编辑部主任。再后来调入海南省旅游局，参与创办了《海南旅游报》，任副总编辑。

但这已是九十年代初期，中国的改革遭受重大打击，变成了经济体制改革单兵突进的瘸腿改革，实际上走上了权贵资本主义的轨道。海南经济特区建设也进入低谷，“大陆人”纷纷离开。

一个偶然的机会，我承接了一个北京的项目——中国农村妇女自杀调查，并完成得不错。调查成果后来变成一本书。接着我就调进了北京，在中共延安时期创办的《中国妇女》杂志（法律版）当编辑兼记者。

在这个单位，我意识到中国暂时告别了“街头GM”时代，进入了“个案维权”时代，开始利用职业身份积极介入底层百姓的维权，还意外获得全国信访先进个人荣誉称号。我做的广西水电系统一线施工工人维权稿件被他们复印几千份，还放大贴到街头。但我这些作为，给单位领导带来了政治风险，她开始限制我采访。

这样我又有了更多的时间做自己的事情，一是写出了《中国大拆迁》书稿，二是为当时中国最前沿的时政杂志《南风窗》当特约记者。但是，因为大家知道的的原因，我的《中国大拆迁》未能在中国出版。

到北京之后，我实现了青年时代的一个理想——成为国家级媒体的新闻记者。我的个人阅读和交友也进入了一

个新的层次。我青年时代的另一个理想是成为一家时政类媒体的总编辑。

接着我从中国妇女杂志社提前退休，然后被另一国家级法律杂志聘用。在那里我得以结识许多胸怀大志的维权律师、刑辩律师和行政诉讼律师。在这个基础上，我出版了新书《大律师》，江平为它写了序，贺卫方为它题了词。这本书在律师界产生了一定的影响。

这个时期我也开始写博客，后来又注册了新浪微博，就各种政治社会问题发表意见。遗憾的是，在知青这个群体，就这些问题积极发言的活跃网民实在是太少太少，我在这个群体中也很难找到知音。好在，我的微博粉丝里面有贺卫方、陈有西等等站在改革前沿的大家，这点颇让我有点自豪。

渐渐地有一些机构注意了我。但首先是一家律师事务所看上了我，把我聘去创办一个面向全国刑事辩护律师的网站。我们知道，刑事辩护就是人权辩护，刑辩律师是专门同公权力对抗的，这正合我意。如今，这个网站已经办起近半年了，有了一点影响。这样，我的当总编辑的理想也算部分实现了——又一笑！

当然，我雄心勃勃。我想，如果十年内健康不出问题，我还有机会做更大的事情。

2013-02-02

知青记者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238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为爱扎根

1971年4月29日，我被押上盐城体育场万人大会，无辜打成了现行反革命分子。从此，我这个下乡知青，成了政治运动中的活靶子，成了监督劳动改造的对象，长期过着"锹如银，裤如裙"的悲惨生活。当年，大多数人见到我的时候，都会投来鄙视的目光；说到我姓名的时候，都会从鼻子里发出难听的嗡声。尤其是年轻漂亮的姑娘，见到我都离得远远的，婚姻问题自然成了老大难。

1977年2月21日，我在好心人的撮合下，靠包办婚姻的方式，讨了个年龄比我小八岁的苏北农村姑娘，牛房花烛结了婚。

婚后，我的妻子王秀兰，成了反革命家属，到处找不到工作，即使做了锄草、治虫这样的临工，劳务工资也常被赖掉。并且，还要平白无故地遭受各种冤枉气。面对家里断炊，外面受气的困境，妻子倍感绝望，多次意欲轻生。后来在朋友的帮助下，我的妻子终于找到了一份割茅草的工作。炎热的大伏天，人们在树荫下摇着扇子还流汗，我的妻子却钻进防风林的茅草丛里，拼命地挥舞着镰刀，挥汗如雨地割茅草。我早早干完猪场的工作，赶着牛车，来到地头，一梱梱地将茅草装上牛车。一阵雷雨袭来，我们汗水、雨水，浑身里外湿透------我们风里来、雨里去，拼命劳动，却受尽欺凌，食不果腹，过着寅吃卯粮、度日如年的悲惨生活。

1979年1月4日，我被宣告无罪平反。当时，正值知青大返城之际。我的户口，也被站领导"一刀切"迁到了老家无锡市。

为了顾及伴我度过苦难岁月的妻子，我决定放弃返城机会，扎根苏北。不料，原单位领导却将我拒之门外，说什么也不肯接收我的户口。

经过一次次的上访，在盐城知青办的支持下，我终于回到了原单位。

不久，根据中央74号文件的规定，妻子王秀兰的户口，也从农村迁到了试验站，并且定了工。生活有了保障，激发出我们无比的干劲。我们夫妇俩承包了60亩盐碱薄地，种上了棉花，连年喜获大丰收。劳作之余，我又晴耕雨读，坚持自学外语。我常将收音机背在身上，一边劳动，一边收听日语广播讲座。在田头的瓜棚里，在厨房的灶膛

边，在吃饭的小桌傍，在淘米洗菜的小河畔，我自言自语地说着外语，从而在独学无友的逆境中，培养出自己的外语思维。

周围的不少人，都嘲笑我："大脑不正常""神经有毛病"------我却始终以实干代替舌战，坚信知识能够改变命运的道理，竭尽全力，锲而不舍，坚持自学。

我晕倒过桌前，休克过田间。但是，无论多么艰难困苦，都不能阻挡我自学成才的决心。

1987年1月，我应盐城市无线电元件厂的聘请，踏上了日语翻译的工作岗位。我自学成才的故事，也登上了报纸。

1989年10月，我作为中日合资丰东热处理有限公司的日语翻译，出国到日本东京等地进行研修。

1994年3月，我进了大丰市对外贸易公司，开始做对日贸易。

之后，我通过自学考试，获得了汉语言文学专业毕业证书、外销员资格证书、日语翻译副译审职称，以及"全国十大杰出跨世纪人才""全国城市优秀读书家庭""世界杰出人物"等殊荣。

我的妻子王秀兰，也被森威集团评为"突出贡献者"，奖励免费出国旅游。她的先进事迹，多次登上报纸，一度传为佳话。

如今，当年与我一起上山下乡的知青，都已回到苏南城市，唯独我这个被押上盐城体育场万人大会，无辜打成了现行反革命分子的知青，为了朴素的爱情，糟糠之妻不可丢，少年夫妻老来伴，至今扎根在苏北。仰首遥望南方天，我像受伤的孤雁，落荒在大江北面，历尽了艰辛磨难，默默地为爱扎根，在苏北盐碱大地，留下了知青故事。

（作者简介：朱蕴忠，男，汉族，1948年4月28日生于江苏无锡，16岁初中毕业下乡，22岁被无辜打成现行反革命，32岁平反，42岁返城，经历了下乡、下狱、下岗之磨难；逆境中自学成才，先后获得外销员资格、副译审职称，以及"全国十大杰出跨世纪人才"等殊荣；著有《怎样自学成才》、《电子商务空手道》等书。）

该稿发表于《华夏知青时代》杂志 2013.12特刊 P49~50页

朱蕴忠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91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飘落在世纪之交

上个世纪九十年代末，我遭遇了“下岗”。

还是在夏天的时候，我们一帮企业的中层干部在太平湖疗养。海侃神聊间或也会提及一个热词——“下岗”。缘起总公司关于“减员增效”的精神（后来听说是为了包装上市），厂里出了土政策，凡五十岁以上者，自愿申请，可以提前退休。又一政策，凡自愿申请，买断工龄，可付给几十个月薪水等等。我等既为“骨干”，总觉此事与我们有些距离，谁都没放在心上。岂料疗养结束，一回到厂里，新闻便纷至沓来：由于先前两项政策还没有凑足总公司要求的“减员”人数，补充政策说凡是满三十年工龄的也可以申请提前退休。保留薪水，并与在职员工一样享受薪水普调，厂方继续为其缴纳三金，直至六十周岁云云。

当年我们厂生活区条件很好，小桥流水，池塘垂柳，商店医院应有尽有，上海普通老百姓的住宅直到九十年代末才开始接进这个水平。就是工资收入，也是近两年才不再领先上海。生性怠惰的我，一向安于现状乐不思蜀。眼下，面对现实，我是赖着不下，还是立马走人？夜深人静时，思来想去的，心中好不纠结——真要是下了，人到中年的我，有否从零开始打拼、一切重头来过的自信？如不选择继续就业，难道靠得过且过来打发余生？

我这样没有魄力买断工龄，又不甘沉沦的“骨干”，似乎又面临人生的十字路口，迷茫与思想斗争，不亚于1969年秋冬之际的上山下乡前夕。但69年是大势所趋，容不得你个体的选择和自由；而今，毕竟占了干部两字的光，在单位的地位不低，人际关系又一向不错，也许还有进退余地……

但想想我的同学，借改革开放的东风，早在北、上、广活得风生水起，我难道就在如此安逸单调的小镇上寂寞余生？再想想十六七岁上山下乡远走云南边陲，对前程更是一无所知，艰苦的人生经历提醒我，路是人走出来的，“生于忧患，死于安乐”！

在朋友们的怂恿下，我决定搏一记，递上了申请离岗休养的报告。

写报告的场景也颇为有趣。那天，有个车间出了点事故，我去现场指挥处理完毕，休息喝茶抽烟的当口，唤人拿来纸笔，随手写下：“本人自三通一平至今，平地建起炼油厂、腈纶厂，自恃劳苦功不高，愿就此离岗休养，为

年轻人让道……”围观的徒儿们起哄：“就凭您老这句话，今晚咱几个请您……”气氛虽然友好热烈，心中未免苦楚。我就真的成了绊脚石了？鸟落弓藏？兔死狗烹？

办完手续，厂长摆了两桌，为我们二十来个“离岗休养”的“老干部”饯行。两杯下肚，厂长说：“明天派个大客车，送大家去九华山玩一玩，求个签。”九华山我去过多次了，兴趣不大，脱口应道：“求签？共产党员也信这个？”“共产党员怎么就不信这个？”厂长没好气的说，“毛主席打大仗前还都求签呢！”没说的，就准备求签去吧，厂长是兼任党委书记的呢。看来我们也是到了人生的转折，面临大决战。

便宴结束的时候，我又问一句：“今后我们的组织生活怎么过？”厂长没有正面回答，只是说了一句：“小刘组织观念还是很强的嘛！”从此我五年没交党费（没有任何记录，只有自己知道），直到中央号召“归队”，才续上了。

而我们那位厂长，在把我们打发之后不多几个月，也把自己打发了，到南方私企应聘去了。

在九华山与众人挤在一道求签，好像只有我求得一支上上签，签语四句，不记得了。化了十元钱去解签，那和尚说了洋洋一大套，我也没全记住，只记得叫往东去，有贵人相助云云。于是，我放弃了有些根基的北京；排除了似曾相识的深圳；毅然决定回上海，回到仍保有童年记忆的黄浦江畔。

世纪之交，电脑基本普及。但是我在国企那会儿，电脑上的事儿全有年轻的助手做了，我一点不伸手，也就一点不会。下岗之后，天天跑一位同时离岗休养的电脑工程师家里，花了一星期，office、word和e-mail基本入门。后来在上海应聘的时候就大大咧咧说：“我会电脑！”早年离开上海，家就连锅端了。没了根。所以现在去上海，与其说游子返乡不如说乡下人进城闯荡。头天下午找了一个熟识的货车司机，把我的行李装上：一口走南闯北的板箱，一台淘汰的18吋彩电连同带有抽屉的电视柜，一张钢丝床和一个铺盖卷。与我离开上海的时候相比，少了的是几百本书。文艺青年的梦早被抛到天边去了。
晚饭后，随车上路。据说货车必须在天亮之前进城，我也只好跟着熬夜。

三十年前离开家乡的那一天，恰逢九大闭幕，一路欢送，一路庆祝，甚是热闹，却掩盖不住前途渺茫。少小离家老大还，回乡的路上没有了喧嚣，更止不住对未来日子的思索。如今的家乡，等着我的是什么？得失之间，福祸难料。79知青大返城，我因为已经当地就业，便被排斥在“返城”政策之外。如今盛行的下岗，为我这样缺乏胆量下海的儒弱者，造就了自由沉浮一番的机会。

汽车走318国道，一路景象熟悉，一村一镇几乎都叫得出名字。自从长江大轮停驶之后，来往上海走的多是这条道。已经全程铺上柏油，降坡取直成绩已经不小，坡还在继续降，直还在继续取。从前的公路在山坡上弯弯绕，为的是不占耕地，现在修路要考虑社会效益，避免汽车爬大坡拐急弯；从前公路往往穿过集镇熙熙攘攘的主要街

道，现在公路改道绕集镇外，避开人群。虽然还没有高速公路的概念，路是越来越好走了。

深秋时节，一路走来，树叶在飘落。是不是应了老话“叶落归根”？“随身听”放着《这儿的黎明请悄悄》插曲《飘落》：“随着秋叶一起飘落……如果春天再次来临，你还要唱歌……飘落，飘落，你没有被埋没！”半夜，打西边进上海，318接着沪青平，天亮前在吴中路一间民房住下，是托朋友先期租下的。

隔日，就近去漕河泾敲开一家中美合资公司的门，开口就讲洋文，顺利签下第一份“劳务”合同……

那年我刚满四十八周岁。

2013-06-22

隐于市井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83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梦中的酉阳

二十多年前，但凡有点大事小情，诸如上学、入团入党、工作、升迁，都要填写履历表，恨不能把祖宗三代翻出来折腾一番，其中籍贯一栏，我总要填写四川酉阳。酉阳是个什么地方，遥远陌生蛮荒未尽的穷乡僻壤，做梦都难到。

文革时期哪里能寻一片净土，偏远的酉阳也不是什么“不知有汉，无论魏晋”的世外桃源。父母一家四口住在酉阳老家租借的牛棚里，靠两个姐姐和我偶尔邮去些全国粮票度日。全国粮票的好处常人难以理解，用它可以按比例买大米白面，还有少量的素油，于是这个被遣送回原籍的四类分子家庭匪夷所思地常常有白米饭吃，让以红薯为主食，一年缺半年粮的父老乡亲个个眼红。家里一端饭碗就有小孩子可怜兮兮地凑过来，咽着口水盯着米饭不走。母亲可怜这些衣衫褴褛的农村小孩，咬着牙分出些米饭给他们解馋，后来孩子们闻风而动，老远的闻到米香，跑来一大帮，吓得一家人做贼的似的，快要开饭了就把屋门紧闭。父亲多次被批斗后，彼此熟悉了，人穷志短，时不时有亲戚领着自家的小孩上门哀求，把你们吃剩下的锅嘎巴分给孩子一点点吧。

酉阳的黎洪先生通过网络找到我，希望我搜集一些有关爷爷冷聘漁的史料给他。黎先生是诗人、作家，编纂县志的专家，介绍酉阳的书籍人物历史典故多出自他的手笔。我不禁想起道听途说有关爷爷的往事。

民国15年（大约），南京开往北京的一串军列在轰鸣中戛然而止，车外枪声大作，卫兵们慌作一团，车上满载枪枝弹药，打也不是，不打也不是。列车上领军的将领正是我爷爷冷聘漁。史料记载，冷聘漁早年东渡日本，日本陆军士官学校毕业，在段祺瑞任北洋政府总理时，一直在段祺瑞陆军部供职，官拜少将军衔。爷爷镇静地对士兵们说，不要慌，向他们喊话，我们是北洋政府的军队，不要误会。士兵们齐声大喊，苦口婆心威胁利诱，回答是一阵紧似一阵的枪声。爷爷身穿蔡锷将军一样的北洋将军服，拉开车门，威风凛凛大步走了出去。将军走下列车，不顾警卫们的劝阻，举起手臂向对面的军队说着什么。他面对无数黑洞洞的枪口，把安危生死抛到了脑后，一个身经百战的将军，背负北洋政府的神圣使命，背负段总理的重托，他怎么能贪生怕死临阵退缩。枪响了，他扑倒在地。一段历史结束了。

爷爷英年早逝，家里的女人和孩子没了主心骨，夫死从子，最大的孩子不到十岁，按照习俗，小叔子凡事作

主。从酉阳赶来的小叔子一不作二不休，把北京城里的大院子卖了，古董家具全都变了现，他拿着数万大洋，大包大揽，跟我回老家吧，我种地做买卖养活你们一家没问题。奶奶拖家带口领着几个孩子风尘仆仆地回到酉阳老家，瘦死的骆驼比马大，有这些家底在农村也能过好日子。不多天小叔子哭爹喊娘地回来了，他说置办了整整一船名贵中药材，本想拉回酉阳倒手赚钱，船行到江心遇风浪底朝天，一船的药材血本无归。家里突然断了顿，奶奶在酉阳折戟沉沙铩羽而归，不得不带着几个孩子重新回到北京，一个富人家的阔太太转眼成了穷佣人。奶奶前脚走，小叔子迫不及待地买田置地，雇人放租，在家翘着腿吸食鸦片，当起了地主。

奶奶对爷爷的历史守口如瓶，父亲对自己的父亲讳莫如深，如果文革中人们知道这家有过这样一个人，也许会马上给一家人带来杀身之祸。文革过后，听奶奶讲过，爷爷在世时我家的大院子与段祺瑞家一墙之隔，似乎在今天的平安大道，鼓楼以西。奶奶说燕子李三可不是个东西，偷了段祺瑞家还偷了我家。看来江洋大盗燕子李三并不是浪得虚名。

母亲回忆说，文革前家里有几张爷爷的照片，他高高的个子，清癯的面容，坚毅的眼神，还有冷家人特有的高鼻梁，一身戎装十分威武。爷爷死后葬在德外北太平庄附近，据说买墓地花销不菲，有民国政府发给的契约。1960年国家强制迁坟，奶奶领着我，看着好多工人挖开坟堆，用了许多绳索，把个结实厚重的大棺材吊了上来。我戴着红领巾，不明白奶奶为什么对着棺材默默地垂泪。那是占地好几亩的一片庄稼地，中间一座大坟茔，前面竖立着石碑，两边排列着士兵似的苍松翠柏，看坟人还是解放前委托的那家农民，虽然解放后家里不再给他钱财，他还是履行着最后的忠诚，让奶奶亲眼看着大卡车把棺材完好无损地拉走了。爷爷安葬在西郊的一座公墓里，文革中被夷为平地。

父亲告诉我，曾祖父名冷梅蓀，官职是安抚使，生卒年代不详，按年龄推断应该是在清朝。这样看来我们多少也算是官宦之家。只可惜到了我们这一代，世风日下，道德沦丧，从小接受谎言教育，在贫困饥饿中度过童年，少年时背上狗崽子的恶名，惶惶不可终日，哪里有半点仁爱之心和勇于承担责任的坚韧品格，人性的良知与尊严丢失殆尽，再也难寻贵族的高贵气质。何止是我们一家，放眼全国，有钱的层出不穷，富可敌国，有势的狐假虎威不可一世，金钱和权力的结合谓之权贵，贵族竟无一人。从小读过的书与如今网上揭出的所谓真相大相径庭，书上说段祺瑞是屠杀青年学生的魔鬼，网上说段祺瑞才是人民的好总理。著名的五四运动不光是历史上的大事件，还成了一代代青年欢庆的节日，天下兴亡匹夫有责，大学生的血涂红的日子原来可以千古流芳。五四枪杀学生，段祺瑞不在现场，既不是他出的主意也不是他下的命令，为此事他终生忏悔，发誓一生吃素，直到生命的最后关头，有人劝他为增加营养吃点肉，他都放弃了。不比不知道，一比吓一跳，万恶的北洋政府杀了几个学生，全国罢工罢课，如火如荼，轰轰烈烈。有个大学教授著文道：我们那时候吃饱了白面馒头，上街游行示威，反饥饿、反内战，反独裁……

民国历史早有定论，“军阀混战，民不聊生。”但网络上却有人说：“北洋军阀政府报纸可以私人控股，新闻

可以批评政府，大学可以学术独立，学生可以上街游行，群众可以秘密结社，警员不可随便抓人，权力有边界，法律有作用，人权有保障，穷人有活路，青年有理想。”民国稍瞬即逝，生命何其短暂，“大师荟萃，人才辈出”是那个时代显著的特点，近百年来得到中外一致认可的专家、大师无一不出自民国，窃钩者诛，窃国者侯，“民国范儿”也许是后人永远无法启迪的风范。

史载，民国时期在土匪的治下，酉阳竟一度路不拾遗，夜不闭户，土匪们放言，抢夺富豪，绝不骚扰百姓，占山为王，不掘人家祖坟，比起某些自诩为大救星的人来得更光明磊落些。

插队二十多年在草原，空旷的荒野，漆黑的深夜，即便几百里无人烟的皑皑雪原，我一人纵马狂奔，如入无人之境，我自己都奇怪，生性胆小怕事唯唯诺诺，为什么一反常态无所畏惧，我哪里知道，我身上延续着一名民国将军的血脉，报国无门，壮志未酬，我无数次深陷绝境化险为夷，我宁可相信冥冥之中爷爷还在庇护着他的子孙。

改革开放后，历史悠久的酉阳渐入佳境，这里山清水秀，人杰地灵，既有古老的酉阳民歌、酉阳古歌、土家族摆手舞，也有别具特色的土家族吊脚楼，美轮美奂的民居建筑让艺术家们赞不绝口。西面是滩急浪高的乌江天险，东面有被喻为“土家族摇篮”的酉水河，伏羲洞的景色让人流连忘返，古朴的民风，奇特的民俗，昔日荒凉贫穷的酉阳，成了远离尘世喧嚣，旅游休憩的好去处，年年举办的“酉阳桃花节”，让这个名不见经传的小地方成了大名鼎鼎的世外桃源。文人墨客附庸风雅，有人言之凿凿，酉阳大酉洞桃花源正是陶渊明《桃花源记》里的桃花源。巉岩峭壁、溶洞、原始森林，桃花源亦真亦幻美不胜收，在武夷群山之中，尚存这样一块纯净古朴悠闲宁静的地方，怎不令人神往。

感谢黎洪先生传给我记载着爷爷的一首诗词，作者王简字竹父，号栗坡居士，是民国鼎盛时期酉阳当地的一位名士，他在诗集《竹盦诗录》里生动地记录了一次盛大的酒会，老一辈人传诵过爷爷修路架桥，积德行善，乐善好施的美德，在诗里我第一次如此真切地感受到家乡父老对爷爷的敬仰。

酉阳，父亲魂牵梦萦的故乡，他在弥留之际轻声对我说，我要回四川，要回酉阳。父亲要去追随爷爷和祖上留下的足迹，但愿有一天能告慰先人，家乡的父老乡亲丰衣足食，安居乐业，没有强拆，没有贪官污吏，孩子有学上，老人有所依，酉阳正是人间独一无二的世外桃源。

將出都門，勃山宗弟席餞，奉酬一詩，並呈同座陳纘琴、許鈞衡、冷聘漁、敬宇塵、趙子章諸公

兩載客燕趙，相逢屠狗無。

悲歌薊市月，醉臥胡姬壚。

京甸多淒風，南窪冷叢蘆。

黄金已無臺，驅車笑我愚。

佳人不可見，良友意相於。

故乡诸君子，经国有鸿图。

立法重民意，（勃山众议员）内政清仕途。（钧衡内务部）

邮电握交通，（子章、宇塵交通部），国威恃军储。（聘渔陆军部），

胡海壮游遨，元龙豪气麤。（纘琴时有湘鄂之行）

尊酒感离群，出都怅索居。

翘首春明树，我心劳何如。

无以写惜别，聊以寄萱苏。

2013-11-30

相关图片链接：

http://blog.sina.com.cn/s/blog_4e2d19de0102ed62.html

冷明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92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多情终被无情误

——读亦舒之《连环》手记

按：

这篇是本人的书评“人之初”？（笑）

喜欢读亦舒是很早很早以前的事了

或者我的很多方面也有受她影响也说不定

比如不诉苦不抱怨，即使抱怨，一句起三句止……

如果问：看过亦舒的书否？有人会一脸茫然：“亦舒是谁？没听说过。”有人会语带不屑：“流行小说，不看也罢。”有人则眉飞色舞：“我爱看！好有味道的，又有爱情与浪漫，又有做人的哲理，读来受益匪浅。”而广州环市东路上翩然而过的“白领丽人”们，据说把亦舒的书互相推荐，作为“办公室秘笈”，以应付工作上、感情上、生活上的困惑。

亦舒，何许人也？十四岁发表处女作，从此一发不可收拾，一写就是三十多年，乐此不疲。左手写小说，右手写杂文，一枝健笔，亦秀亦豪。

亦舒的小说写的大多是浮世绘般的社会百态、人情世故，当然更有那亘古常新，永远说不完的爱情。亦舒通过形形色色的爱情故事告诫读者，尤其是女读者：身为女性，要处世立身，唯有学会自己保护自己，而最有效的自我保护，是经济与人格上的平等独立。

亦舒的小说，主角多为女性，她以女性为落脚点，从不同侧面展示了当下都市的存在形态，同时又以都市为背景，浮雕般地凸现出姿态各异的女性生存形态。对笔下的男性，她没有像对女性角色那样去用心修饰，甚至经常把他们描写得非常不堪，要么内心猥琐，要么急功近利，要么自私自大，要么庸碌怯懦。亦舒笔下的优秀男人也不是没有，但不多。《绮惑》里的林振川，《异乡人》里的靳怀刚，《寂寞鸽子》里的许开明，都可算是。而身为主角，同时又算得上是个优秀男人的，要数《连环》之连环。

先来看看《连环》的开篇：

连环很记得那个晚上，下大雨，木屋铁皮顶上像撒豆子，漏水的地方放一只桶或是盘子，叮叮咚咚，似大合奏。

自上一夜开始，他的心情已有点紧张。

父母亲商议了近大半个月：如果得到这分工作就一切安定，夫妇共事一主，他开车，她打杂，有固定收入，立即可搬进宿舍，孩子下学期也能够入学。

连环这才知道，渴望是一件相当痛苦的事。

……

连环记得这个晚上的每一个细节，因为它断定了他一生命运。

就是这样，少年连环跟随父母住进香家的工人宿舍，认识了香家二小姐阿紫，一见钟情，从此不可自拔。连环自小便内向寡言，“他太懂事，太老成，太肯委曲求全，太不计较，骤眼看，不但怯弱，简直笨笨的。”长大后的连环成熟稳重，学业有成，待人处事十分有分寸，懂得为他人设想，且有担当，几乎具有优秀男人必备的全部素质，他的唯一缺陷，或曰致命伤，是爱上了阿紫。

香紫珊，自小顽劣叛逆，古灵精怪，连环是她寂寞童年中唯一的朋友。稍长，家中剧变，父母爱恨纠缠，酿成惨剧，姐妹俩被父亲带往英国，一去七年。重返旧宅时，幼小女童已成长为美丽少女，爱上的却是父亲的得意门生、姐姐的未婚夫，即使与连环相聚，口口声声也是“徐可立”。幼时与连环建立的友情，成了她利用连环的最好武器。

《连环》中感情链的最后一环，是林湘芹。这是一个集中国传统女性与现代女性的美德于一身的可爱女子，性格温婉柔顺而又独立坚强，通情达理善解人意，爽朗大方活泼健谈。然而，这样一个近乎完美的女子，感情路上却是伤痕累累，只因为她太爱连环。

书中数人之间的感情纠葛，阴差阳错，又环环相扣，连环是其中至关重要的一环。他与林湘芹是中学同学，一起长大，不是没有感情的，也不是不喜欢她，这固然是因为林湘芹性格实在可爱，更因为与阿紫相比，她代表了“人生正常温馨平和的一面”，在湘芹面前，他“永远挥洒自如，一点心理障碍都没有”。然而，他实在是不能够忘却阿紫，那个被别人视为“小魔怪”，在他心目中却永远可爱如安琪儿的小阿紫。他自己所受的欺骗、伤害，统统由此而来，而他也因此深深伤害了始终深爱他的湘芹。

湘芹看着憩睡的连环，不相信天底下有这样可怜的人，他已被她操纵这许多年，看样子还要心甘情愿持续下

去。

这个笨人竟好此不疲。

湘芹忍无可忍地站起来，突然醒觉这不也正是她林湘芹的写照吗：忠诚地侍候一角，待对方稍微有空档时与她说两句话消遣几个下午。

她比连环更惨，她更是奴隶的奴隶。

当下湘芹心中不晓得是什么滋味，竟是呆了。

她浪费了这些时候！她为专门为别人填空档的人填了空档。

《连环》写的是世间种种爱情模式中最令人欷嘘的一种：你最爱的是他，他最爱的却不是你。

看着湘芹，你也许会想：女人要那么多美德来做什么呢，一遇上心爱的男人，所有的美德都无法使她避开伤害。爱有多深，伤便有多深。尽管到最后连环终于在表面上摆脱了香紫珊的魔力，与湘芹共谐连理，但是，他的内心深处，他的梦里，满满的仍是阿紫的影子。正应了《滚滚红尘》里的那句话：她把她的心给了他，他把他的心给了他的梦。

要拥有怎样的人生智慧，才能够避免这种因爱而来的伤害呢？亦舒借阿紫的父亲，病危的香权赐与连环的对话，给了一个答案：

他开口了，讲的话叫两个年轻人讶异。

声音似从很遥远的地方传来，他说的竟是："你们可晓得爱一个人，比那个人爱你为多，应该怎么做。"徐可立莫名其妙，错愕地看住他的恩师。

连环却猛然抬头，深感震荡。

香权赐似看到他俩不同的反应，颤抖地举起手，指着连环，"你说说看。"徐可立大奇，这愣小子不可能懂得如此深奥的问题。

可是连环日来已想得非常透彻，他微微一笑，轻轻答："我不会让她知道。"香权赐如有顿悟，喃喃地重复："不让她知道。"连环又说："她永远无需知道，这纯粹是我的事。"亦舒的答案，是教人在面临可能遭受的伤害时，速速戴上面具。不让对方知道，其实是说纵使不能不再爱他，至少要装作不再爱他。惟有如此，方可避免被"吃定"。现代人，最要紧的是学会保护自己。多么悲哀。

可是，连亦舒笔下的林湘芹也空有如此智慧，却无法真正舍连环而去，现实中的凡夫俗子，又有几人能有如此高深道行呢？

退一步说，能够瞒过天下人又如何，终究瞒不过自己，那样苦苦地撑着做个空心人，又有何幸福可言。

多情终被无情误。

记于一九九九年六月十六日

鹿鸣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24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那些年，我们如何度过酷暑

今年是上海最热的一年，摄氏35度以上的天数已经超过30天，最高温度也超过了摄氏40度，而且还没有降温的迹象，据说未来几天还将有40度以上的高温天气。

所以，今年上海夏季的用电也出现了史上的高峰，无论是公共场所、办公楼，或是居民家中，空调都在不止歇地工作着。

我忽然想起，空调和电风扇的普及，大概只有二十多年的时间吧，在这二十年前，我们是如何度过酷暑盛夏的呢？

那时候的人在夏天大多数都会手执一把芭蕉扇。说起这芭蕉扇，现在的小孩子可能都不知为何物，最多是从《西游记》电视剧中看到铁扇公主拿的能把孙悟空扇得不知去向的扇子。其实真正的芭蕉扇是用蒲葵的叶子做的，又叫蒲扇，取材容易，价格低廉，当时只花五分钱就可以买到一把。买回来后，家庭主妇们都会用布条把一圈边包起来缝好，为的是耐用。这种芭蕉扇轻轻摇动，便有小风习习。走在路上，扇子还可以遮住头部，避免太阳的毒晒。那时有个规矩，就是扇子不借给别人，有人还在扇子上写上几句打油诗：“扇儿拿手中，一摇有凉风，若是有人借，请等到立冬。”

上小学时，到了放暑假，我们这些男孩子热得就赤膊上阵了，叫“光把腚”。因为这样才爽，任汗直流，也不怕太阳晒。我们有个上海的小伙伴，叫他小上海，他教我们说上海话的童谣，大家一齐光着上身，穿着木拖鞋，北京人叫趿拉板儿，排着队，踏着节奏叫嚷着：“赤膊打领带，赤脚着皮鞋，不穿裤子系皮带，脚上拖了木拖鞋，踢踏踏踢踏！”这样招摇过市，感到特别地兴奋好玩。

上午要做暑假作业，拿笔的右手要用毛巾垫着，否则汗就把作业本洇湿了。吃完午饭，约上几个小伙伴就去大运河游泳了。在水里泡上个三四个小时，等到太阳偏西才回家，身上晒得黝黑发亮。一个夏天要脱去几层皮，那时也不知道在阳光下过分曝晒会生皮肤癌这回事的。

回到家里，会有用井水浸泡着的西瓜等着你，当然不会每天都有，但井水是阴凉入骨的，那西瓜是甘甜到心

的，从大太阳下回到家中吃这样的西瓜，那叫个爽呀！那时的冷饮，最常见的就是冰棍儿了，南方叫冰棒。夏天常见背着木箱沿街叫卖的卖冰棍者，他们戴着草帽，手臂上缠着毛巾，用木块击打着箱子，叫喊着："冰棍——一毛俩！小豆冰棍！"到了南方变成"赤豆棒冰——"那时侯宝林的相声中还有"冰棍败火——拉稀别找我！"的段子呢。

傍晚，当烈日退到地平线下，大人们便在院子里，或是大门口泼上几桶水，让暑气散发开去，然后搬出竹床，或是用两条长板凳架上铺板，搭起个床上，这便是我们晚上睡觉的好所在了。

这种在街边的竹床阵景观，不仅是小县城有，就是南京、武汉、上海这样的大城市，到了夏日的傍晚，大街小巷都可以见到这种场面壮观的风景线。有各种各样的藤椅、竹床、铺板、小条桌，一字儿排开。夜幕降临后，人们渐渐走出屋子，在昏暗的路灯下，有摆开楚河汉界捉对厮杀的，有凑成一圈打扑克的（当时打麻将的不多），有两三好友就着猪头肉、花生米喝酒的，也有哼唱着几句样板戏摇头晃脑的，但几乎每个人都摇着扇子，穿着最少的衣服。但气氛是安宁的，人们的情绪也是平静的。小孩子们则四仰八叉地躺在硬板床上，在大人们扇子的微风下，酣然入睡。直至下半夜气温降了，露水上来了，大人们便把小孩子抱回屋去，自己也收拾了竹床回家睡觉了。

在农村插队时，天气最热的中午是不下田干活儿的，那时的牛都泡在水塘里，喘着粗气，狗都热得伸出舌头不叫唤了，只听得树上的蝉不停地鸣叫，叫得人心烦同。好在草房上有厚草隔阳光，下是泥土接地气，还不算热得受不了。宋杨万里有诗言天热："日光煮水复成汤，此外何处能清凉？掀篷更无风半点，挥扇只有汗如浆。"只能是任汗不停地出，不断地喝焦麦茶补充水分，衣服上都是汗渍，在太阳下一晒干就看出白色的盐斑。那时祈盼的就是来一阵雷暴雨。宋王令有诗："清风无力屠得热，落日着翅飞上山。人固已惧江海竭，天岂不惜河汉干。"那时，对于酷暑，人们是毫无办法的，唯一抗热的工具芭蕉扇是不能解决根本问题的。除了寄希望老天发慈悲下场雨，只能是望"阳"兴叹。如果哪天的下午忽然乌云密布，狂风大作，暴雨倾盆，那立刻暑热全消，心里想，今夜可以睡一个安稳觉了。

到了七十年代末，有的人家开始有电风扇了。我记得1978年我的一个相声发表了，收到40元的稿费，这是我第一笔稿费，当时我的月工资只有31元。我正准备参加高考，天热难当，于是我毫不犹豫用38元买了一个八寸的小电扇，每天晚上吹着电扇复习功课。那是一个不能摇头的最普通的电扇，连开关都没有，把插头插上就转，拔下来就停，而且噪声还不小。可它真解决问题，就是靠着这个小电扇，我才完成了高考的准备，搭上了属于我的高考末班车。

后来，南京街上出现了卖冰水的。许多小孩子从家里拿着热水瓶到杂货店排队买冰水，大概三五分钱一壶。回家用桔子粉冲兑，就变成凉爽可口的冷饮了。那时你要去看一场电影，出来衣服一定是湿透的。因为大多数影剧院还没有空调。而许多人会到有空调的商场、银行去席地而坐，享受免费的空调待遇。

再后来，吊扇、台扇、微风扇，越来越多地为家庭所接受，空调也渐渐成为普通百姓的常用家电，而餐馆如果没有空调，可能整个夏天生意就泡汤了。

人们不再担心天气的炎热了，最多是回到家中咬咬牙，这个月多付点电费，开空调吧。

可是，当你离开有空调的房子时，就会觉得四周像蒸笼喷吐着蒸汽，抬眼长空，天灰蒙蒙的像一个巨大的穹盖把你生活的城市扣在碗底，你会不由自主地怀念那几十年前的夏天了——那没有电扇与空调、那手摇芭蕉扇、那穿趿拉板儿、那吃井水冰镇西瓜、那夜晚竹床阵的日子了。

2013-08-03

山阳客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208

作者博客：http://blog.sina.com.cn/u/1497017067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面对“绿卡”的感慨

今年的9-17，收到单位里发来的电子邮件，告诉我退休手续已经办完。9-21，老伴去我单位，带回了一本“绿卡”——上海市职工退休证及领取养老金的银行卡，至此，谈论了将近两个月的退休事宜终于尘埃落定。

拿过那本绿色的小册子，不由得想起，最近一二十年来经手过不少相似大小、类似厚薄、颜色各异的小册子，大多数是各类证书，经过培训获得相应的资格资质，成为继续拼搏职场的“护身符”，留下了自己艰辛奋斗的轨迹。虽然也曾经有幸因公跨出国门，开阔了眼界，拓展了思路，可惜那样的小册子被无情收回，徒留几丝回忆。当然，真正的意义与内涵绝不在于那些小册子本身。

看着那本绿色的小册子，忽然感到这是一生中最后一本小册子了，心头不免又一次浮起失落、寂寞、无可奈何……。不过，我也很快醒悟过来，这样的改变意味着人生新阶段正式开始。或者说，是一种辞旧迎新，更新换代，不是有人说这是人生的“第二春”吗！确实，从职场拼搏中解脱出来，真是一种解脱，一种解放，一种自由，何乐而不为呢！

打开那本绿色的小册子，跃入眼帘的第一个数字是“出生年月1952年8月”，这个数据曾经无数次在各种各样的表格里填写过。当年爸爸妈妈把我制造出来真的太准确太及时，如果晚二十多天，我就是九月出世，那么我就得“输在起点”了，因为哪怕是只差一天也会使上小学“耽误”整整一年。我还要感激爷爷爸爸妈妈，在我六周岁那一年，他们没有一味追求名气，而是抓住“民办小学”可以招收六周岁儿童入学的机会，当机立断，让我入学念书。殊不知这一决策，为我二十年后夺回蹉跎岁月的损失打下了重要基础。大革文化命之前我读到初中二年级，整个中学教育接受了三分之一，但要比读到初一要强得多了，在1977高考中得以重回校园求学。从小学到大学二十多年并不连续，但连续的是我的“小”，在班级里始终是年龄最小的一个。记得那个岁月里，“有志不在年高”这句话常常在我耳边回响，也许这就是促使我不甘落后的因素之一。

细阅那本绿色的小册子，最为“触心境”的是“工作年限44年”，因为我的“出生年月”是1952年8月，“参加工作时间”则定格在1968年11月。换言之，我从16周岁就开始工作了。不知道当时有没有对于童工的规定与限制，只记得那是一个疯狂的年代，高叫“紧跟伟大领袖干一辈子革命”，狂呼“做一颗螺丝钉、做一头老黄牛”。

正是在那样的大环境中我“自愿”成为一个“人民公社社员”，从现代都市人“返祖”为原始农耕者。但是，处于社会最底层的低微“工分”所代表的工作年限（工龄）竟然迟迟得不到承认，直到1985年，才得以“拨乱反正”“重见天日”。而那个伤害数亿城乡民众的“两元结构”留下的“历史问题”至今没有彻底解决。“大破大立”“先破后立”谈何容易。

品味那本绿色的小册子，不由得再次坠入回忆的漩涡。记得小时候在弄堂里听到锣鼓声，就知道十之八九是有人“光荣退休”了，果不其然，可以看到在人力三轮车（沪语称之为“黄鱼车”）上，坐着胸带大红花、手捧“光荣退休”玻璃镜框的退休老伯伯或者退休老妈妈，后面簇拥着锣鼓队，还有大红喜报，“衣锦还乡”，热闹非凡……。我的妈妈在1979年提前退休（目的是让“病退回沪”的弟弟有机会摆脱每天才七毛钱的“小集体、里弄生产组”的困境），我正在学校读书，没有亲眼目睹妈妈“光荣退休”、不老就回家的实况。及至我在1982年春节后成为“工薪一族”、正常上班，才很少看到上述热闹场面。当然，那种曾经被认为是充满“阶级感情”或“人情味”的欢送仪式、几十年一贯制的套路，已经索然无味，逐渐被淘汰也是理所当然。但是，随之而来的未免走向了另一个极端，以至人未走茶已凉……。

社会的前进永远不会是一直线，摇摇晃晃，左一摆右一摆，也属正常。祈愿：少一些忽悠折腾，更不要狂风恶浪；天下太平，国泰民安。

2012-09-27

网中人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62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相由心生

“相由心生”一词在佛经和相学中都是有据可考的，佛学的“相”一般而言是指事物的表现形式，与“性”相对，性一般是指事物本质，相学的相则是指面相。

在佛学中，“相由心生”出自佛教经典《无常经》，佛曰：世事无相，相由心生，可见之物，实为非物，可感之事，实为非事。物事皆空，实为心瘴，俗人之心，处处皆狱，惟有化世，堪为无我。我即为世，世即为我。所谓“相”，即是我们平日生活中所见到的诸事物之表象。梵语攞乞尖拏Laks!an!a。指事物之相状，表于外而想像于心者。大乘义章三本曰：“诸法体状，谓之为相”。唯识述记一本曰：“相谓相状”。法华嘉祥疏三曰：“表彰名相”。花是相，草木是相，男女是相，美是相，丑是相。所谓相由心生，即是阐述了一种超脱的唯心主义哲学，《金刚经》有云：凡所有相皆是虚妄。说的是世上景象，不过光影；爱恨情仇，都是妄念。之所以见相，是由于心中有相。如来说勿着相，也就是让弟子们不要为尘世间的幻象所蒙蔽，应当一心求解脱，求大同，求真理。

《金刚经》云：“一切有为法，如梦幻泡影，如露亦如电，应作如是观。”一切事物和现象都是以阿赖耶识中的名言种子，二取种子及业种子为因，依他（众缘）为缘，两相结合而生起。这些事物和现象都是无常的，是虚妄分别。然而众生为无明所盲，不明依他缘生法的真实相，起颠倒梦想，生我法执著，迷事迷理，故于依他起性上不证圆成实性，而得遍计所执。

禅宗六祖惠能于黄梅得法后，至广州法性寺，值印宗法师讲《涅槃经》，时有风吹幡动，一僧曰风动，一僧曰幡动，议论不已，惠能进曰：不是风动，不是幡动，仁者心动。佛曰：命由己造，相由心生，世间万物皆是化相，心不动，万物皆不动，心不变，万物皆不变。佛家说的“相由心生”，应归源于“维识宗”。“相”不是简单指“面相”，而有更广泛的意义：状态。我们现在所处的状态都是众生的“心”所造。

在看相玄学中“相”的意义一般是指面相，也概指整个相貌，相由心生即是说有什么样的心境，就有什么样的面相，一个人的个性、心思与作为，可以通过面部特征表现出来。这里的“相”不是指一时相貌的改变，而必须从长期的角度来理解，流传甚广的裴章的故事便是如此。在《四库全书》（康熙版）中关于看相的内容有这样的论述，如“七尺之躯不如七寸之面，七寸之面不如三寸之鼻，三寸之鼻不如一点之心。”另有，“未相人之相，先听

人之声，未听人之声，先察人之行，未察人之行先观人之心”。

宋.陈希夷有说：心者貌之根，审心而善恶自见；行者心之发，观行而祸福可知。

从心理学的层面来说，每个人的面相都反应着其相对应的身体和心理的状态，比如一个身体健康、身心愉悦的人，其通常在相学中都天庭饱满、红光满面、神采奕奕。相反，一个身体有病，或者苦恼忧愁的人通常愁云密布、眉头紧锁，其多半是很难有顺心的事。眼界即是心界，而面相即为心相，相由心生就是这个道理。

心念即生，必然影响身体，比如愉快，心里舒畅，神清气爽，遇事便达观宽厚，便有助气血调和，气血调和，五脏得安，功能正常，身体康健,而此又反之影响心态。良性循环，自然满面光华，一团和气，双目炯炯，神采飞扬，让人看了眼前一亮。反之，若总是工于心计，或郁郁不舒，自然凡事另眼而观，无法如常人言笑，如林黛玉，遇到点事就往不好的地方想，长久如此，气不舒，血不畅，营无养，卫无充，五脏不调，六神无主，如此身体状况，脸上青黄腊瘦,暗淡无光，表情也常是蹩做一团，双目无神，半死不活，等等，让人一见就郁闷，起码不舒服，人缘自然也就差得远了。所以，身体发肤，既然授之父母，但这张脸让人看后是何感觉，还要发于己心。日久则生是相，并非相家妄论。

人体由骨骼、皮肤、毛发、血液等组成，骨骼是支撑，而心则维系着生命，如自然的动植物一样，人的心情、心念主导着人的身心，它是生命支配者、是中枢的中心，身体的其他器官受他支配并相互影响着，内在的心理状态会通过外在的器官表现出来，并通过时间的累计影响、改变着外在形态。

裴度还带

唐代宰相裴度未做官时，因父母双亡家境贫寒，又不肯跟随姨父王员外做生意，只得寄居在山神庙中，幸有一白马寺长老供他斋饭。有一道人为裴度相面，断定他命该横死。此时另有韩太守因廉洁为官被国舅傅彬诬陷入狱，韩夫人与女儿琼英辛苦筹资以救韩太守，幸得朝廷采访使李邦彦赠玉带相助。琼英路过山神庙时不慎失落玉带，被裴度捡到。韩氏母女正要绝望自尽，裴度将玉带归还，韩太守一家三口性命皆得救。就在裴度送韩氏母女出门之时，山神庙倒塌，裴度得以逃脱横死厄运。后裴度赴京赶考，得中状元，并与韩琼英结为夫妇。之后那位算命先生又见到了他,可却惊奇地发现他的灾祸已经破解了，于是他问裴度是怎样化解的。裴度说他没做过什么,只是归还了主人一条自己偶然拾到的玉带而已。先生说正是这件善事救了裴度一命,而且以后会大富大贵。

2013-09-06

连环画小人书

——我文学的启蒙老师

一个精瘦穷苦的老头，坐在街头，身旁是轻薄的木架，一排排叠满着连环画小人书，化一分钱你可坐在那儿看两本书，租回家一本两分钱。那一本本小人书已被千百次地翻阅，有的纸页发黄，有的已成孤本。春天伴着茉莉玉兰的花香，夏日伴着枯寂的蝉声，秋天落着梧桐的黄叶，老头身边总围着小孩，有的尽情喧闹，有的聚精会神看书，有的在地上拍洋画。小人书方寸大小的空间图文并茂，在那里我找到极乐世界，找到让思想自由驰骋的空间。这就是我记忆中童年南京生活的一部分，也是我最无忧无虑的时光。

我爷爷奶奶拥有自己的房屋，并有一个很大的院子可以栽花种菜，养鸡养蚕。租书老头很文弱，晚上就把几个书架存在我们家，那真是我的天堂，我免费的图书馆。不知有多少夜晚，我在灯光下贪婪地翻读，不是阅读，因为不认识字。奶奶总在灯光下做衣服、纳鞋底、织毛衣，不知怎么就在这混混沌沌的几年中，从学龄前到上小学，这一幅幅的图画，就是历史，就是地理，就是教科书，它们就像魔毯一样，载着我飞跃时空，在古今中外的云彩中浏览。

不记得确切从几岁起，奶奶用方块字教我认“人手口大小中”，逐渐那一个个方形字被赋予了意义，带上了色彩，配上了声音，构成了故事，并和小人书结合在一起，成为我最初的启蒙，启动了我最初的情感。我在几百本小人书中浏览大千世界。第一次读安徒生的《丑小鸭》，我坐在街头几乎泣不成声，恨不得把那可怜的、受欺辱的小东西搂在怀中抱回家去；看完聊斋中的《画皮》，晚上再也不敢睡在院中竹床上乘凉，看到漂亮的女人，总疑心是鬼魂所变。大白天站在阳光下，看到自己的影子也惧怕三分。读了《宝莲灯》，劈山救母，二郎神、孙悟空、王母娘娘、哪吒闹海，也幻想自己七十二般武艺俱全，可腾云驾雾、上天入地。一千零一夜、神灯、幸福鸟、阿凡提，我的小船随着形形色色的人物驶入无边的汪洋大海，在异国的风光中漫游。渐渐地红楼二尤，宝黛悲剧，西厢记，牡丹亭，窦娥冤，天仙配，望江亭，牛郎织女也进入我的视野。闻着沁人心脾的槐树花香，听着隔墙阿姨的吴侬软语，苏州评弹，浙江越剧，“三载同窗情似海，山伯哪舍祝英台”，“花落花飞飞满天，魂断香消有谁怜”，不知不觉地被这种美妙的南音所征服，好像看见了这些古代风情万种的美人。接着三国、水浒、西门庆、潘金莲、宋江杀阎罗、杜十娘….《项链》、《王子与贫儿》，《雾都孤儿》，《王子复仇记》，《第十二夜》，《红与黑》，

《马兰花.方方》，《黑奴恨》，《罗密欧与朱丽叶》，《彼得大帝》，《茶花女》，《居里夫人》，《牛虻》，《保尔.柯察金》也相继出现。感谢中国艺术家的绘画天才，古今中外的这些人物都栩栩如生地跃在纸面，让我分享他们的命运，体验他们的哀乐，一个小女孩的心灵是何等的脆弱和易感，在这些动人的传说和故事中，我汲取了营养，心智在慢慢地成长和成熟。

这些早年的文字和图画，就像微型胶片，深深储存在记忆库中，从小到大，我从未感到贫穷，谁能说脑中的这些东西不是财富。在这个世界上存在着疾病、痛苦、战争、灾祸，存在着不义、不公，但也存在着亲情、友情、爱情、音乐、绘画、诗歌、艺术，科学、探险，无论在何种境遇中，只要有存身之所在，有温饱之安康，有天伦之乐趣，有家庭之团聚，就可以满足了，不必苦苦追求身外之物而耗费心力，而早衰早亡。我想我之所以成为乐观派，恐怕要追溯到幼年的心态。那时我就满足的像个小公主，自认为拥有一切，其实连个像样的玩具都没有。在六十年代初，和成千上万的儿童一样，常常是饥肠辘辘，头脑却异常活跃丰富，用一张床单，一块纱巾，几卷彩色皱纸，几根孔雀羽毛，就可把自己装扮成小姐、公主，几根树枝，几根鸡毛，几块带颜色的布，就把邻居小孩们扮成士兵、强盗、王子、丫环等各种角色；用南腔北调演出威武雄壮、悲喜交杂的戏，打发着永远用不完的时间，我是导演，指挥着一群小男孩小女孩演戏，小人书就是我无声的艺术指导。

及至年长，识字越多越多开始看真正的书了，我惊讶地发现，这些书的轮廓和大意我竟然都了解，只是领悟越来越深刻，不知不觉中就对文学产生了浓厚的兴趣。戏如人生，人生如戏，坎坷时就想象着下一幕镜头会出现，当然必定是“柳暗花明又一村”，“塞翁失马，焉知祸福”“暴风雨过去后，天空多晴朗”。顺利时则告诫自己“不以物喜，不以己悲”。

每当看到一部好电影时，在视觉上，在感官上，在艺术上都感到极大的享受。几乎每一部伟大的电影都是根据名著改编的，而名著大多都曾经绘制成小人书。成年或出国后，我观赏了大量的中外电影，《漂》、《红字》、《苔丝》、《战争与和平》、《红楼梦》、《一江春水向东流》、《家》、《雷雨》、《呼啸山庄》、《大卫.考培费尔》、《静静的顿河》、《居里夫人》、《悲惨世界》、《茶花女》、《牛虻》、《翠堤春晓》、《魂断蓝桥》、《欧根.奥涅金》、《流浪者》，看电影时，我心中就浮现出温暖的涟漪，童年少年青年时看过的连环画小人书和小说立刻出现在面前。在精神文化物质匮乏的文革年代，我庆幸这些文艺作品始终在托举着我和我的同代人，在劈头盖脸而来的惊涛骇浪中不致沉沦，而是顽强地寻找着方向。那种人文精神当时离我们的社会现实很遥远，但离人心却很近，难怪深深地打动青少年的心。

小人书还培养了我的审美观，我喜欢看优美的舞蹈，听动人的音乐，欣赏醉人的风景。小人书同时也软化了我的心灵，我不可救药地易于感动，一朵在朝霞中盛开的鲜花，一个婴儿无邪的微笑，都会牵动心中的美感。

如果说优美的文字拨动了我的心弦，那么这些精湛的绘画则提高了我的审美观，这是潜移默化的熏陶。一提起

玉洁冰清、倾国倾城，脑中立刻浮现出古代美女的风姿，林黛玉、杨贵妃、赵飞燕、王昭君、貂蝉，穿过历史的风烟徐徐走来，而且各具风采，互不混淆。我成为一名苛求的观众，当电影电视里的演员和我心目中的主角配不上，我总怪罪导演不会选人，破坏了古代美女的形象。

唐诗宋词也成了我的最爱："舍南舍北皆春水，但见群鸥日日来。""故人西辞黄鹤楼，烟花三月下扬州。"一幅幅明清水墨山水画跃然眼前。"红酥手，黄藤酒，满园春色宫墙柳……山盟虽在，锦书难托，莫莫莫。"令人仿佛置身沈园的池台楼阁，看到墙上陆游题字，墨汁淋漓，如泪如泣。"三十功名尘与土，八千里路云和月……壮志饥餐胡虏肉，笑谈渴饮匈奴血，待从头，收拾旧山河，朝天阙。"顿时见到岳飞精忠报国的英武形象。

感谢书中的插图，读者获得鲜明的形象。"我可怜的阿毛"，神志恍惚的祥林嫂形容枯槁、步履蹒跚，拄着拐棍在风雪中走来；"多乎哉，不多也。"马上就看到双腿被打断的陈腐的孔乙己。尤三姐为明心志"揉碎桃花红满地，玉山倾倒再难扶"的壮烈自刎；巴黎女人贝姨把男人玩弄于股掌之间的娴熟和毒辣，恰成强烈的对比，不同的民族风情，不同的个人性格，经过文字和画面，给读者带来心灵的撞击。《项链》小说中诚实而虚荣的美丽法国少妇，为了偿还朋友的昂贵珠宝，被迫放弃了舒适的小康生活而借钱还债，再度相逢时才发现她丢失的只是一串廉价的假项链，画面上她的朋友仍年轻如昔，而她却付出了十年的青春和美貌来筹钱还债，憔悴得令她朋友大叫起来"我可怜的女孩。"这本小人书从童年时就深深地印刻在我的心上，它引导我远离虚荣，懂得追求充实的人生。

曹小莉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81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美国的脊梁

二、

几天前阿玲-赫斯电话来说,约翰去世了。好些年了，我一直说要去看他却没去,很后悔。阿玲说：没关系，他去了更好的地方，与主一起，我们都将去呢。遂邀请我们去参加追思葬礼。阿玲声音清亮，全不像老祖母，我一时竟以为是他们的女儿，问：你是苏珊？

我在美国第一个圣诞节是在赫斯家度过的。当时我在俄亥俄肯特州大，学期结束，尚在文化震荡之中。校园里人去楼空。我坐在一家小咖啡馆里等灰狗大巴去访赫斯。中西部的寒冬已到，地上房顶上都盖满了雪，天地间洁白无情，四下冷清，唯一杯咖啡暖手。当时思乡之苦，去参加“国际学生家庭”（赫斯夫妇是我的主人）是别无选择的寒假活动。殊不知赫斯夫妇却将成为我移民人生的一脉持续友情。

约翰与阿玲是虔诚的门诺教徒（Mennonite）。新教之一派，重农耕自立，反对出生受洗(主张成人自愿选择信仰)，持和平主义（反对一切战争连美国独立战争在内），反对奴隶制（大概也反林肯的废奴内战）。他俩祖上都是德国移民（家姓Hess与Metzler），几代务农。论脾气德性，赫斯夫妇互补相成。约翰温和寡言对人关切友爱，勤勉能干，70多英亩（约合400多市亩）的农场事物一应有他管理操劳，还受雇于一家孵化公司开长途卡车，在东岸跨州运鸡蛋（他喜欢客人去看新孵化的鸡崽，捧在手里，笑眯眯的观赏）。阿玲活泼幽默，酷爱交际，主持社区教堂活动，包括国际学生家庭项目。她开车到约克来接我（因灰狗去兰卡斯特费时），戴小帽穿长大衣，说简易清晰/节奏分明的英语（无口音无俚语），显然惯于接待外国人。和她一见面，就觉得是老姑妈来了，亲切随便。

家庭农场不大，却属美国最好的农田区（约翰自称），无须灌溉，收成稳定。周边农田好多被开发成住宅或商业区了。房地商多次来索问，约翰一概拒绝：Not interested。他们希望这些土地永远用来种庄稼。老屋传自赫斯族系，大概一两百年了。很大，十几个房间，两套厨房，六个卫生间。其中一套免费给一家越南难民长住，从1970年代至2000年代初。这家难民的儿女大学毕业工作，与父母一起买了住宅，才搬出此地。但经常回来看老人。

俩人在家里有个共同业余爱好：制作肥皂。用猪油，牛油，或鸡油混合碱水和其他原料加温，做成老派黄肥

皂，邮寄非洲若干国家，当然一切无偿。约翰说，用肥皂的家庭和孩子，可逃脱各种胃肠道病皮肤病。如此几十年，赫斯二人竟然手工制作了近10吨肥皂送往非洲（大约是门诺的某种责任和仪式）。他们省下平时用过的塑料盒子纸箱子，用来制造包装肥皂。

晚饭后，在房前门廊里，阿玲坐在木椅子上，一双骨节粗大的手即开始忙碌：剥栗子，削苹果干，收拾各种杂事—尽农妇的职责。约翰则躺在摇椅上看报，同我聊天—他运送的鸡崽已散布于北卡至缅因数百家农场。他静静地听我说，微笑点头，很少插话。但他一问一评论，常常叫我小吃一惊。他显然很了解国际上发生的事情，连大陆中国的各种变化和问题，他都有深度信息。切莫以为农民只知道种玉米孵小鸡，他的国际视野，绝不比大学生们狭隘。黄昏时分，夕阳在玉米地后面闪烁，栗树橡树在微风中摇晃，康奈芯金银花混合芬芳，奶牛在圈里哼哼，鸽子在房顶上拍打羽毛----的确，上帝保佑美国。美国人勤劳节俭，克己慷慨，为富为仁。

赫斯生育二女一子，都在东岸附近几个州（新泽西，维吉尼亚，宾州）。长女苏珊是营养学家，嫁小学教师。老二珍妮是护士，丈夫是IBM的电机工程师。老三是生物学博士在跨国制药公司Merck供职，娶了个天主教出身的老婆，也是生物学家。第三代则更多样职业了，遍布各州，西至洛杉矶，南至休斯顿，北有丹佛，等等。可能好多孙辈已不再是门诺教徒，只是美国人。

回想那年从圣诞前夕到新年元旦一周内，我逃出了教学楼/图书馆和那间叫‘花坛厅‘的研究生宿舍楼，忽然见识了美国腹地，发现留学虽很苦，还真的值。小镇，农场，教堂，地方小剧院（看宗教剧耶稣出生），小餐室……加上匆匆一游的费城和巴尔地摩。这些美国东岸老城老区，按中国古老的标准都不算老，不过两三百年。但是这里其历史密度极大，因细心而系统的保护和记录而极富色彩。看一个博物馆，甚至进一家餐馆，你就知道，本佛兰克林在此发过议论，爱伦坡在这里喝过酒，亚当斯在此组织过会议----社会精神财富远非历史年代长短可以估量。进入校园外的美国，约翰阿玲给我印象极深。美国就是靠这些人养育大的。

二十多年间，我们搬家数次，从俄亥俄到西维吉尼亚，再到马州盖城，又到现在的月桂镇。每次搬家后，约翰阿玲都开车来探望，眼见我读完书，开始做事，办理移民，转换公司，生孩买房，安身立命。我们也回访赫斯农场多次，带母亲和高原/扬子去那座百年老屋，在菜园里摘菜，草地上野餐，高原还在老屋门廊前吹小号。二十多年后，约翰平静去世。

周六早上7点出发去参加追思葬礼，大概2小时车程。心头有点不安，觉得昨晚该给阿玲打电话核实地址时间。现在为时已晚，阿玲没有手机。出了巴尔地摩环城，沿洲际83北上兰卡斯特。在华盛顿联邦衙门之间呆久了，眼前宾州田园景色村镇风光，令人耳目清新，哦，又进入真格的美国啦！但却走错了教堂.....

二、

正是早祷之前。

我知道走错了——这些人都穿得花稍随便，哪像去葬礼？教堂主持很热心，说这个名字的教堂(Mennonite Fellowship Church)在这里很多。他说了几个教堂地址，我听来有个像（其实是过分自信，记忆乱了）。去了一看更傻眼：偌大停车场连个车都没有，更别说找人问。幸好转一圈见附近有对男女在种树，他们打电话问兰卡斯特报社，得知约翰赫斯追思会在Landis Valley的同名教堂。

错上加错反而对。我们以为晚了一小时，结果正好开场----我把10点弄成了9点。依次进入门厅与约翰的家人见面。小儿子佛来德及其妻,我们握手致意。你见到久别的人才晓得自己的年龄无情。佛来德与我第一回见面时，两个人都在读研究生，他比我小几岁。现在满头华发，资深学者气度。他向来没啥话说。Hi, how are you, nice to see you again,微笑。

然后是他二姐珍妮和老公吉姆，瘦削的德意志脸，金发已变银发---面相杰出。他喜欢同孩子混，在地毯上滚来滚去。问他退休否---没有，还有几年。过来是苏珊和费尔，老大姐大哥。最后是阿玲，站在棺材旁，满脸皱纹，笑得无力。肯定累了，这麽多人，要一一握手拥抱寒暄。我们也拥抱寒暄。

约翰躺在那里，瘦了很多，还戴着眼镜，穿深蓝色西装浅色领带，一双大手交叉放在身前。他个子不高，但那双手大的出奇，小鸡给那手捧着，肯定觉得很安全很舒服。他现在躺在花里，很平和，但没了以前那种温和关注了。再高明的化妆师也没法把约翰的脸弄活。他这样等了一个星期，让散布各地的儿孙们到齐。我弯下身，划了十字，企图多看看老约翰，但管事人友好示意，后面有很多人在等，于是在其指引下走向正厅。

我问杰生在否？在，在育儿室内。一大堆孙辈重孙辈在那儿，尽是金发碧眼的安格拉撒克瞬。杰生闻声出来，笑嘻嘻的还像以前孩提，只是高大多了，1.9米。他抱着个黑白混血婴儿，他的女儿。问他还喜欢干菜园活吗，说喜欢但是住在费城，没像样的菜园。白人堆里唯一的黑人是杰生的老婆叫维朗尼卡，高胸宽臀，有点矜持，微笑致意。杰生当艺术代理（艺术行政管理），维朗尼卡是费城歌剧院演员，俩人是大学同学结为姻缘。我想在门诺教徒中，这类跨族婚姻大概不多。

大厅里弥漫钢琴音乐。一女士目不斜视专心致志地弹奏。似乎都是圣歌，质朴纯净。门诺教堂比天主教或东正教来得简单，毫无偶像装饰（<旧约>里一再说不许做木偶崇拜，耶和华视偶像祭典为邪恶----不知为啥天主教仍然抬圣母耶稣木像游行）。布道台（俗名舞台）上放一套摇滚锣鼓（打击乐器），一条长木凳，一个讲坛(前面载十字架)，如此而已。

布道台两边前壁上同时放映赫斯家的照片，约翰在养鸡，洗牛圈，修理拖拉机，和孩子们玩儿，看报，打瞌

睡，同国际学生合影，男男女女，来自日本泰国韩国中国捷克等等。他们两口子每年在家里接待国际学生，持续20多年。.大家坐在那里听音乐看照片聊天，等前厅的仪式结束。牧师荷尔斯特开讲：我们今天来庆祝约翰幸福的人生。他是个话少的人，但是他明白的事情很多，他做了很多好事，他的爱心很深。水深就没有声音，水浅才发噪音。约翰一生，很深沉。我真想做约翰那样的人，过一辈子那样的生活。荷尔斯特大约50岁出头，白发红脸，很真挚的人。我喜欢他的说法，很巴适。

牧师太太指挥大家唱圣歌：光荣归于主，欢乐永生，死亡无能破坏他予我们的福祉。混声合唱，女高音部，男低音部，并无伴奏，和为一体，很好听。须知都是农民/卡车司机/会计师/退休者，唱起歌来入鱼得水，自然而然（都是从小唱了一辈子的歌）。之后儿孙辈上台回忆祖父，讲约翰生前趣闻轶事，有的说得满堂开怀大笑，有的说得忽然伤心动情，也有的说得大家不得要领，不知所云但仍感知其情。

最惊人的表达是孙媳妇维朗尼卡的独唱。小俩口坐在我们旁边。她把娃娃递给杰生，起身走到钢琴前坐下。几个和弦之后，浑厚沉郁的女声即从地面升起，回荡大厅。她把两首名歌《奇妙的恩典》和《予我耶稣》穿插起来，一气唱成，时而深情厚意，时而奔放激越，到最后她放开高音，磅礴辉煌，简直直达天堂，震慑人心。

葬礼就在教堂街对过的墓地举行。大家鱼贯走入墓地。绿色帐幕之下，约翰的6尺处已经备好。牧师荷尔斯特朗诵圣经某章节，大家以‘阿门’接受。赫斯家人，连步子朗伧的小重孙儿在内，人手一朵玫瑰，轮流过去置于墓中。其他人等则在四周观看，开始聊天。几位我不认识的赫斯亲戚，过来同我们叙礼。

午餐招待会在教堂地下厅。荷尔斯特请大家随意共享约翰回忆。我也讲了与赫斯家的交往旧事。阿玲忍不住坐过来插话，细讲当年带我去看的耶稣诞生舞台剧表演，问那个导演来没。忽然意识到自己说得太多，笑道：刚，你来继续讲。她本性健谈，说起老话一发不可收拾。

饭后若干亲友前来对我表达谢意，说国际学生之家是约翰长期热心投入的事，很珍惜我给大家提供的回忆。同阿玲告别时，她说秋天将搬到本地敬老院-----因为一个人了，又不愿麻烦儿女。现在小儿子佛来德即将退休回老屋，离敬老院很近，可以帮忙照料。但不知佛来德能否重操农业，我想多半不可能了。

2013-07-22

相关图片欣赏请移步作者博客：

（一）http://blog.sina.com.cn/s/blog_5e58e4cb0101g85l.html

（二）http://blog.sina.com.cn/s/blog_5e58e4cb0101ge52.html

想起当年我返城

傍晚时分，我在微信和新浪微博上，同时看到一条某人病亡的简讯，追根溯源，来自新华网。

新华网北京６月５日电　陈希同因患癌症，于２０１３年６月２日病亡。陈希同，男，８３岁，于１９９８年７月３１日被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１６年。２００６年５月３１日保外就医。

我不禁想起一件与故人有关的往事。

我是1968年上山下乡的北京知青，在文革结束知青大规模返城的70年代后期，我已在黑龙江省地方医院工作，属于“国家干部”管理，失去了知青身份，因而不能回京。后来我和丈夫辗转调到华北油田，工作流动性强，小学师资差，只好把幼小的女儿送回北京，住在我母亲家。孩子没户口，上学一直是“借读生”。但是这个孩子知道要强，小学六年，年年被选为三好学生。1988年7月，女儿小学毕业，语文数学总分198·5，这个成绩可以上北京最好的中学，只因为没有北京户口，连进普通中学的门槛都很难。我一气之下给北京市长写了一封信，知道无济于事，不过发泄而已。想不到在8月底的市长办公会上，时任市长提出了女儿的事。他拿着我的信说，这么优秀的孩子，为什么不能进重点中学？当即请教育局长陶西平查办。教育局长说招生工作已经结束，不可能在重点学校安排了。后来，当友人向我转告这件事时，我不禁泪流满面。他说，市里大概要统一解决这个问题了，不光是您反映了，听说还有一个小孩也是知青子女，没户口不能上学竟自杀了。

后来，女儿尽管进了一所普通中学借读，我仍旧对市长心怀感激。两个月后，市政府颁布了在外地的知青子女可以落户的政策，没有任何周折，我就拿到了女儿的户口“准迁证”。记得那天从办事处出来，走在府右街上，我一边走一边哭，完全不能自制。女儿终于有了北京户口，三年后，她考入北京四中，又过三年，她成为北京大学的学生。

1990年，北京市又有了新的知青政策，所有在外地的北京知青，不论配偶原籍哪里，只要自己找到接收单位，均可全家调回北京。1991年6月，我在上山下乡离开北京23年后又回到了这个城市。象那个时期所有的回京老知青一样，我是拖家带口回来的。

2013-06-05

和尚不吃肉

素食之风，古已有之，佛教传入中国之前，就已经十分盛行。古时吃素，倒不是由于当时经济落后，没有肉吃，只好以瓜菜裹腹。而是那时，已经出现了“养、助、益、充”的饮食观念，提倡“五谷为养、五果为助”。这在最早的医学经典著作《黄帝内经》里就有详细记载。但主要的原因，还是老庄清静无为哲学思想的影响。一大批隐逸的文人，崇尚自然，认为吃肉使人气浊，吃素使人气清。追求清气，极力奉行素食的原则。

吃素本是一件好事。但发展到后来，就走火入魔。可见凡事不宜太过。《汉书》里记载了这样一件事：有个叫周泽的人，餐餐吃素，以致营养不良生病。老婆怪他，讲何苦这样把自己折磨。周泽一听，火冒三丈。马上以“干犯斋禁”的罪名，把老婆送进监狱。“干犯斋禁”，当时可不是小罪，大概和现在的“严重破坏社会秩序”差不多。至于“坐斋不谨”，则要杀头。“坐斋不谨”到底是什么罪?不详细考证，绝对猜不出来。其实好笑得很，不过就是吃素的时候，不小心放了屁。放屁而获罪，恐怕谁也料想不到。

吃素的优良传统，后来竟被从外国传入的佛教，一把抢过去了。

和尚原来是可以吃肉的。佛经《戒律广本》写得很明白：佛教没有吃素的规定。佛家禁止吃的，是“荤”。这个荤，不是我们现在的概念，指鸡鸭鱼肉一类的动物食品。我们现在讲的荤，佛教叫做“腥”，而不叫“荤”。佛经里荤字不读hun，要读成xun，熏的意思，指气味熏人的蔬菜，“荤乃蔬菜之臭者”。《梵网经》讲得更具体：“若佛子不得食五辛。大蒜、葱、慈葱、兰葱、兴渠是五辛”，荤就是这五种蔬菜。荤字从草头而不从肉旁，说明荤的原始意义，是植物而非动物，至于荤为什么从植物变成了动物，三言两语说不清，以后再作探讨。佛教认为吃了荤，耗散人气，有损精诚，难以通于神明，所以严加查禁。庙里吃斋，菜里应该没有葱蒜的。

和尚可不可以吃肉，是根据不同情况，分别对待，不搞一概而论。佛教分为大乘与小乘。大乘是一心度人，以自度为度人手段，所以什么肉都不能吃。小乘但求自度不求度人，允许吃三种“净肉”（“三净肉”为“一我眼不见其杀者；二不闻为我杀者；三无为我而杀之疑者”）。对于“比丘患病者”，即生了病的和尚，实行人道主义政策，特殊照顾，什么肉都可以吃。如今，印度，斯里兰卡等国家的洋和尚，中国蒙、藏、傣等少数民族的和尚，都允许吃肉。

佛教在引进中国的初期，还来不及形成中国特色。所以那时，和尚还可以吃肉。和尚不准吃肉，是在一千四百多年以前，南朝的梁武帝萧衍首先提出来的。

在中国历史上，萧衍可以算是最可爱的一个皇帝。他笃信佛教，自称“三宝奴”。想当和尚，想得几乎发疯。竟然先后四次，擅离职守，跑到同泰寺，把身子舍给庙里，去当和尚。一个皇帝，自动放弃一切合法权益，连身体都舍掉，变成了同泰寺的庙产，当然不会再管朝廷的事。可是当时，没有副皇帝，可以在皇帝不能履行职责时，依法代行皇帝的职权。那时又不兴临时任命代理干部，萧衍不驾崩，谁也不能当皇帝。“国不可一日无君”，事情简直麻烦透了。满朝文武，不知开了多少大会小会，进行过多少紧急磋商。讨论来，研究去，惟一的办法，还是只能把皇帝赎回来。于是马上从国库提出现款，找同泰寺洽商有关购买事宜。同泰寺有利可图，当然进行配合。终于按照市场经济的原则，用等价交换的办法，把萧衍收购回来。立即恢复他的人身主权，让他继续担任领导职务。萧衍坚决舍身，怎奈级别太高，还是身不由己。仅仅有利于同泰寺，一次又一次地创收。假如不是无限忠诚于佛教事业的萧衍，换成别人这样做，那只能认定是为了得回扣。

萧衍手不释卷，一部《大般涅经》，烂熟于心。经书里规定：“戒杀生”。萧衍想，学活用，干脆不准吃肉!肉不能吃，看你杀生还有什么用?一经决定，立即行动。紧急传旨：臣民提倡吃素。和尚一律不准吃肉。天地神明祖宗，享受和尚待遇。何谓和尚待遇?即祭祀天地神明祖宗的供品，不准再用三牲猪头，统统改成面粉做的猪头猪肉。金口一开，一呼百诺。一时，素食者“天下户口，几去其半”。

可见，和尚不准吃肉，完全是萧衍从“不杀生”的观点演化出来的规定。

2013-05-27

隐于市井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83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只因当年未请托

诸位读者朋友，现在给你们写这篇小文的我，可不是一个深于世故之人，而且有很多缺点毛病，因此，在生活中吃过不少苦头，引来不少教训；不过，我的昧于事故——我的某种傻气，却也能给我带来意外的人生收获。

挥霍汗水的岁月

1967年，17岁的我从北京奔赴内蒙锡盟插队，在那里度过了十一年，城市娃做新牧民，热情似火，别开生面。即以“粗活”而论，几乎都干了个遍。放羊，养老弱畜，打草，脱坯盖房，打石头，种树，种庄稼，扛麻袋，淘厕所，不一而足；技术活，也略略涉及。例如搞过半年的牛羊配种。在配合技术人员给种公牛作结扎手术过程中，肝部被牛顶破，险险送了一条命。我逐渐认定：自己不适合干技术含量较高的工作。因此，别人当了会计，教师，医生，仓库保管员，我从未羡慕过；干点力气活则往往能让我兴奋起来：出一身臭汗，然后大块吃肉，大碗喝茶，再找本《唐诗三百首》，来吟诵一番，岂不快哉！因此，我也从未动念请调，至于请托之事，更与我无缘了。有人嘲笑我笨，说我只知卖傻力气，我则常常坐在自己所放牧的肥壮的羊群旁，或站立于亲手开采出的堆成小山一样的石料上，陶醉于年轻人挥霍汗水的成就感之中。

是的，那十一年中，在石头山上的一下接一下的挥锤，在草原一步一步地跟在羊群后的跋涉，在杨树坑里一桶一桶地浇水，使得我在浑然不觉中，于大脑内部，渐渐凝聚成了一团傻气。这团傻气，打个比方说，如同一头牛，边点头、边扭臀地在草路上不间歇地负载前行。

从初中生到研究生的坦途

78年我病退返京后，正赶上全国性的学习知识的热潮。在选择工作时，一种强烈的饥渴感油然而生——我要读书！

事随人愿，在参加了1979年北京市举办的招工文化考试后，我进入了北京图书馆，做了图书管理员。一工作，

就是六年。在图书馆，读书条件很好；况且，偶遇一些海内名流，国外学者，向他们请教之余，开开眼界，惊喜不已。然而在图书馆工作，毕竟是大部分时间在为他人取书，自己读书的时间还是少；于是我下决心，考研究生——如此庶几可以满足我后半生读书的渴望了。

一个初中生，考研究生是不是妄想？是啊，熟悉我的人，都知道我那点可怜的智商；但我不自量力，偏要为实现自己的这一理想而奋斗。于是，我就在周围的亲朋与同事的苦劝无效与怜悯同情的氛围中展开了一次倔强的攻坚战。

每个人的学习都有自己的特点。我的特点，就是将自己要考的所有教材课本，捧在手里，不断地阅读下去，一遍，两遍，三遍，直到十五遍以上。我发现，只要看到十五遍以上，我就能将教材的内容比较牢固地记在心中。对于中国文学史四厚本教材，我竟反复阅读了三十七遍。大学所需要学习的十几门课程的教材，我都一字不露地反复阅读，最后，其主要内容硬是让我装在了大脑里！这种学习方法，我不知对不对，但却让我心里踏实，记得我在草原脱坯时，曾用一种连自己也不可思议的蛮力，一锨一锨、一斗一斗（脱坯用的三连斗）创造过一天脱1382块砖坯的记录。

经过了充分的准备，1985年，我参加了北京师范大学古代文学研究生考试。最后一场考试结束后，我哼着歌儿回家去。

一天午饭后，早已混熟的考友们照常在图书馆门外晒太阳，有的仰看天，有的指画地；有的侃侃而谈，有的独自思索；有的手持香烟，有的端着水杯，研讨着各种题目，笑谈着各种趣闻。

一位考友走近我，说道：“听说你那专业，有三个人入围了！”

我一向不打听小道消息，听了他的话，不禁诧异地问：“你从哪儿听到的？”

“北师大的消息，绝对可靠。一个是本校的，另一个是校外的中学教师，还有一个职业不明。”

我笑道：“那职业不明的，就是我了。”大家忍不住笑了。一位年长于我的考友面容严肃，以过来人的口气告戒我：“老弟，别把自己估计过高。我考了五年了，一直不中。第一次考完，我也是觉得自己必中无疑，结果是惨败！”我有礼貌地笑笑，早已成竹在胸：不少考题，都是我“学而时习之”的——天道酬勤嘛！

北师大的通知书下来了。我通过了初试。记得当时，我激动地向苍天拜了两拜，准备接受复试的考验。

<u>复试后的忐忑</u>

在准备复试期间，我们这群考友们在读书小憩时，像往常一样，倚着图书馆门前的石栏杆，闲聊着。又是一位

考友，告诉我一个重要消息：准备复试我的导师邓魁英教授是一位十分严谨的学者。她似乎对于自学者不大放心，据说是因为自学者往往没有经过大学课堂的正式训练之故。听到考友传送的这一消息，我不由心里一沉。我恰未进过大学，只有初中学历的我，前些天刚刚拿到了自学考试中文大专文凭。这文凭，也是带着自学者的印记的。

复试的一天来到了。在北师大中文系办公室，我见到近六十岁的邓先生健步走进来。她衣着朴素，一头齐整的短发，与普通北京女性没有两样；只是她的和蔼、沉稳，以及眼镜后面散发出来的机敏、自信之眼神，叫人体会她的不凡气质。

复试的进程，对我来说，实在艰难。邓先生出的题很偏，令我非常紧张。最简单的题要数背诵诗歌了——背诵一首我并不陌生的的诗《寄黄几复》（宋人黄庭坚作），而发挥失常的我背上句，就忘记了下句。邓先生则一反考试教师的姿态，兴致勃勃地接了下句。这样涨红着脸的我背下一句，邓先生就温和地提醒我下一句，最后我们笑着一起把诗背诵完毕。我迈着沉重的步子走出中文系的办公室。心想，悬了！

复试后几天，我与爱人去西安度婚假。当我们登上华山，眺望险峻的山势时，我心中的某一角落，似有些惴惴。

回到北京，我开始坐立不安，很想到邓先生家拜谒，向她老人家诉说我怎样爱读书，想研究学问的热情……

<u>只因当时未请托</u>

下了几次决心，我终于去了北师大，按照考友告诉的地点，找到了邓先生的家门。

邓先生住在一座二层小红楼里，周围有石板小路，花木扶疏其间，好一个幽雅的所在！我欣赏着这幽静的环境，想象邓先生在手捧书本，或沉吟写作，或指导学生，不觉神往。然而也就在我赏玩周围环境时分，不知不觉已经绕了先生家好几个圈子，大约半个多小时过去了。我想起自己来访的目的，踌躇间，拜谒先生的勇气已完全消失了。我一边给自己打气，一边怯生生地呆立在路边石板之上。猛然间，我回过头，向着自家的方向，毅然归去。一路上，我对自己说："大丈夫心诚则已，什么条件下不能读书？"

不知过了多少天，我收到了北京师范大学正式录取通知书，导师正是邓先生。

在邓先生门下攻读古代文学的三年，我拼尽了全力，最终完成了学业。其中的困难，与邓先生的辛勤指导，难以尽述。

手捧硕士学位证书，我们师兄弟们与邓先生闲谈。谈着，邓先生那惯有的幽默之眼光从眼镜后面漫过来，看那神情，像是愉快地回味着一件往事。她对我道："你知道你当时为什么被录取了吗？"

我点头，又摇摇头——这是个既明白又有点疑惑的问题。我想沉稳的邓先生要铺陈她的故事了，她讲的故事总是很有趣的。我们听下去。

原来，在我们当年复试后，邓先生对我们三位考生一直在考虑，哪个该录取，哪个不该录取。正在这当儿，其中一位成绩略差一些的复试生找了熟人，去邓先生家作说客，希望邓先生能录取他。为了保险，他还多方请托，为自己求情。按说他的这一举措，司空见惯，至少是有利无弊。然而，此青年万万没有料到的是，看起来和蔼可亲的邓先生是一位极有个性之人，她最讨厌的，是送礼、请托之事。就在请托之人接踵而至的时候，邓先生对于录取哪个学生，就已经心中有数了。

来访者对邓先生说："您若是不能接收这位学生，一颗巨星就要陨落了！"邓先生把手一摊："巨星的体积那么大，陨落了，谁也托不住啊！"

邓先生对我的复试情况虽不十分满意，但她看出来，我是一个一心向学之人，基本功还算扎实；尤其让她动心的是，只有初中学历、几天前方才取得自学考试大专文凭的我，不但试卷成绩较好，而且在决定自己学业前途的时刻，始终没有去她家打扰，更无请托之举。邓先生因此竟对我增加了一份欣赏之情，从那一刻起，我便成为了她永远的学生。

"你没有请托啊，这是我最欣赏你的地方！记住，做人就要这样！"

邓先生的故事结束了。我面对她满意的目光，受宠若惊。回味故事始末，一时不知说什么好。在利用熟人办事司空见惯的中国里，也有以对不事请托者给以高度欣赏并全力接纳的人！幸运之神落在了我的头上，是命运乎？抑偶然也？

今天，当我动笔写下这一段小故事时，忽然想起中国的一句老话："傻人自有傻福"。傻人本有千百种，我属于哪一种呢？

<u>为先生写传记</u>

当我也成为了一位大学教师后，1994年，我在一次电话中，听到了邓先生对我的重要嘱托——在《古典文学知识》杂志上为她写传略。

我开始不相信自己的耳朵。须知，《古典文学知识》杂志有一栏目，是写著名学者的治学之道的。记得邓先生谈起"治学之道"时，总是面带微笑，说："我终生学习而已，哪里得到了什么'道'？"尽管杂志编辑多次想介绍她的"治学之道"，她都婉言谢绝之。这一次怎么会接受了呢？

另外，所有著名学者的传记，按照《古典文学知识》杂志惯例，都是由他们最得意的弟子来撰写；而邓先生桃李满天下，杰出的人才有的是，随便数数，哪个不比我强？如果谈“最”的话，我应该是她最笨拙的一个学生了。由我来执笔写邓先生生平与学术，我觉得自己实在不配。

我向邓先生发出了疑问与惶惑。邓先生无奈地说：“这一次是盛情难却了。编辑太热情了。”然后她对我解释道：“你虽然不是我的在学术成就上最得意的学生，但你是我最勤奋的学生，这方面你可以无愧。”

我诚惶诚恐地接受了邓先生的嘱托，开始撰写她的生平与学术道路。

我知道邓先生让我为她写传记的另一原因，是因为我的一团傻气。她老人家最不喜欢吹嘘不实之辞。

文章怎样写，邓先生未置一辞；我在构思时想起了她的口头禅，便信笔写下了“热爱专业，一心向学——邓魁英先生传略”。我在纸上写了先生八个字的口头禅后，忽然对着窗外笑了——这是给学者写传记么？倒好象是在为学生写评语呢！不过，虽然觉得这样的题目未免“委屈”了邓先生，却非常符合她的个性，因此，我想，邓先生会满意的，读者也会最终接受的。

我记起了邓先生讲过“先生大大”的故事，于是畅笔写去：“邓先生祖籍河北乐亭，……生于1929年，7岁开始上学读书，那时伪满正在实行奴化教育。她的父亲很重视对女儿的培养，在让她入一般学校就读外，还亲自教她念《四书》。后又特地从家乡请来一位教私塾的老秀才在家里教她学习古文。邓先生称这位族伯为‘先生大大’。先生大大给她讲《古文观止》、《唐诗三百首》，为她批改作文，引导她对古代诗文产生了浓厚的兴趣。”写到此时，我觉得自己绘出了一个年幼的小女孩那天真、恭谨的面容，有点自鸣得意。

我又记起了邓先生因怀孕而落泪的故事，心情肃然，一气写下去：“……她1953年毕业，被留在中文系做助教。……在她的工作日程里，几乎没有星期天和节假日。有一天，先生在教研室悄然落泪，被当时的室主任谭丕模先生发现。问明原因后，谭先生惊叹道：‘我从来没听说一个女同志因为怀孕怕影响工作和学习的，你将来一定会有成就’！”怀孕，对当时的邓先生，成了一件伤心事，这是一种什么样的工作责任感啊！

对邓先生的学术成就作了评论后，在文章的结尾，我想起她一次与我们学生们推心置腹的谈话，如实写了她的谈话大意：“邓先生说她早年对成名成家也颇为热衷，以致产生过许多烦恼。年岁老大则能够做到淡薄名利。……她不善交际，不大喜欢外出开会和旅游。但对于研究和教学工作她依旧非常勤奋认真。她的思路、谈吐依旧那样活跃，富有风趣，她对师长的尊重、对朋友的诚挚、对学生的关怀丝毫没有衰减。”全文就这样结束了。我发现，自己竟将邓先生的缺点做了介绍，热衷“成名成家”、“不善交际”云云，这还是对著名学者的传略吗？不喜“旅游”，似也不符“读万卷书，行万里路”的古训，应属缺点之列；但先生那次谈话的情景历历在目，使我难忘，于是决定记录下来，以表作为下一代的我对导师的嘱托的敬意。

我将写好的文章，给邓先生过目；邓先生频频点头称许，于是一篇使邓先生颇为满意的关于她的生平与学术的文章，公布于世了。回顾往事，由一个未曾请托的、在学业上并不出色的学生，来完成老师关于总结其一生的任务的嘱托，读我来说，这简直是不可思议的福气！“傻人自有傻福”，在我身上又一次应验。

现在中国的请托之风，在某些领域正当高潮；我不知年过八旬的邓先生有何想法；但我想，我们师生的心是相通的。祝愿中国的将来，刻苦自励、不靠请托吃饭的人们越来越多……

黎烈南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30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又想起了冬妮亞

——讀路遙小說有感

1995年陝西作家龐進偕同陳忠實老師、王仲生教授訪問溫哥華，曾经談起了陝西作家陣容，其後我給《香港文學》寫了篇訪問記，寫到柳青、杜鵬程、王汶石……其中就提到陝軍不可不提的路遙。路遙的重要作品是《平凡的世界》，獲茅盾文學獎。作者因熬夜長期抽煙而患病，英年早逝。無獨有偶，今年9月陝西作協副主席冷夢女生訪溫，說及路遙原為陝西作協主席，病逝後讓位於陳忠實，更提起我對路遙的注意。

不久前我去圖書館，不意看到一套《平凡的世界》，共三部，一百一十餘萬言。小說即傳奇，所謂“不奇不傳”，平凡的東西沒人看，它就孤零零地擺在書架，使我有幸借回一閱。該書從文革後期寫起，跨度十年，表現改革開放給農村帶來的巨大變化。我發現陝軍的一個共同特點，就是特別善於用夾敘夾議手法將無數平凡的小人物和小故事綴合起來， 表現偉大的不平凡的時代。

聽說，小說少不了女人和愛情，不然讀者隨便翻兩翻就會丟開。果不期然，《平凡的世界》一開始，就寫到孫少安和田潤葉的愛情。孫少安是一個農民。他竹馬青梅的姑娘田潤葉在小學教書，是吃皇糧的“公家人”。農民愛上教師很自然，那是可笑的單戀。教師愛上農民就不同了，讀者就會好奇，要看那幸運兒如何消受。果然，潤葉愛上了泥腿子，把少安嚇的不知如何是好。這一節，書裏這樣描繪：他莫名其妙地把信從信封裏抽出來，看見一張紙上祇寫著兩句話——

少安哥：我願意一輩子和你好。咱們慢慢再說這事。

潤葉其後，大學生田曉霞愛上農民工孫少平的描寫又呈現在字里行間：當他進了自己那個門窗洞開的房間後，吃驚地站住了。

他看見，麥秸草上的鋪蓋煥然一新。一塊新褥子壓在他的舊褥子上，上面蒙上了一塊淡雅的花格子床單；那塊原來的破被子上摞著一床綠底白花的新被子……一切像童話一般不可思議！

孫少平……同時在枕頭邊發現了一張二指寬的小紙條。紙條上寫著：不要見怪，不要見外。田。

小說裏的愛情，有如食物中的鹽，任何佳餚，缺了鹽必然是“無鹽無味”，小說通常描繪愛情，因為文學主要是表達人的情感的。

在各種小說中，感情是夜行人看到的燈塔，是旅客沙漠上的綠洲，是破船在驚濤中遇到的小島。主人翁每有厄危，它就出來救駕。他或者想起父母從而獲得力量，或者邂逅過去的恩師得到幫助，等等。親情，是出自血緣而非自選的。恩師，也就是教育和提攜愛徒而已。愛情，可以降臨到任何人身上——從來英雄愛美人，天下男人盡可夫。愛情不僅要自己爭取，有時還要為愛而戰。對待愛情的態度，最能表現人的品格和精神。它無疑是各種情感中最動人的一種。它給心理、動作、表情留下廣闊的描繪空間，而且便於故事的後續發展，比如“雙雙化蝶”、“賠了夫人又折兵”、“商女不知亡國恨，隔江猶唱後庭花”等等。

愛情又有很多種模式。門當戶對在現實中最常見，但在小說裏不太出故事，還常使讀者想起齊頃公“使禿者御禿者，使眇者御眇者”的惡作劇。男闊女窮的模式中，那姑娘肯定是灰姑娘似的漂亮女人，也算尋常。小說中最最令讀者目瞪口呆、覺得不可思議的愛情模式就是，富裕、美貌的小姐偏偏愛上一個窮小子。這種組合最能體現女子的溫柔善良，男子的性格和能耐。這樣的事情絕少，使得讀者有如煙鬼抽足大煙似的叫好、羨慕、嘆息或扼腕，小說就能輕而易舉地叫人愛不釋手了。

《鋼鐵是怎樣煉成的》裏冬妮亞就是這樣一個典型人物形象。她是林務官錦衣玉食的千金，卻愛上窮少年保爾。她愛他勇敢率真，有個性。看到保爾把動手欺負他的蘇哈里科一拳打倒在水塘，她開心得拍手大笑：打得好，打得好，真有兩下子！保爾逃亡，她匿藏他，還勇敢地把他送到車站。沒有冬妮亞該小說就不成其為《鋼鐵是怎樣煉成的》，她的嫵媚良善很令青年們神往。筆者相信中國當代小說嫌富愛貧的描寫多少是受了這個俄羅斯洋妞的影響。因為，西方小說對國內作家影響相比不是很大。然而，自五十年代起，由于政治的原因，蘇聯小說對中國文學的影響難以估量，整整影響著兩代人。影響最大的首推《鋼鐵是怎樣煉成的》，該書也在教育部規定的中學生課外必讀名著之列。而冬妮亞無疑構成了書中最動人的篇章。 中國小說塑造了各種各樣的冬妮亞。有趣的是，她們幾乎無一例外地和原型的冬妮亞一樣以分手收場。奧斯托洛夫斯基塑造的冬妮亞，是因為保爾把黨和愛人對立起來，覺得政治和愛情不可兼容，因而分手。路遙筆下的潤葉，也是因為孫少安覺得這樣懸殊的條件怎麼可能，會害了人家，趕緊娶了窮家姑娘，從而斷
了指望。寫到孫少安，避免雷同，就不能又寫他娶窮家姑娘了。祇得讓田曉霞被洪水吞噬——田曉霞不得不死，不然孫少安就會成移情別戀的負心郎。甚至後來又有個叫金秀的大學生喜歡上了礦工孫少安，少安還是嚇得奔回他師傅留下的遺孀身邊去。難道作家是率性下筆嗎？絕對不是。因為現實最是無情，在社會上，門第、學位、財產、甚至家庭出身，都會棒打鴛鴦。他們分離是當時的環境決定的。有見地的作家一定會真實地反映這個社會現實。保爾投身革命，冬妮亞對革命半點兒興趣也沒有——那種漠視70年後還被證實為不無道理——如果倆人結婚生子，你不

覺得滑稽嗎？冬妮亞們祇得黯然離場，讓讀者去嗟訝惋惜。這樣處理也便於塑造保爾這類人物形象。

當年陳忠實訪問溫哥華，有晚和筆者在樹下等人，兩人便談起文學，從中國文學到蘇聯文學，從《西線軼事》到《這裏的黎明靜悄悄》。聊到《鋼鐵是怎樣煉成的》，筆者很為奧斯托洛夫斯基惋惜，說，書中歌頌的政權消失了，皮之不存，毛之焉附？但反對把《鋼鐵是怎樣煉成的》一概否定。後又聊到《牛虻》，筆者推崇伏尼契，覺得《紅樓夢》《水滸傳》在創作上，文法、辭藻、描寫、歷史、社會的東西多些，而《牛虻》的成功借助於很高的小說技巧。愛與死，是文學永恆的主題，這兩種主題作者都寫到了。筆者沒看過《牛虻》原著，祇讀過譯文，不能領教她的文字功力。但可以斷言，書中表達的人性、博愛、偉大的犧牲精神等等，中國古典小說的作者恐怕連聽都沒聽說過！

初涉文學的喜歡夸夸其談，諳熟文學的常常沉默不語。筆者談到，亞瑟最愛他的父親——神父蒙泰尼里。神父最愛他的兒子——亞瑟。書中溫情、親情的描寫，感動得讀者熱淚盈眶。可是最後，為著人民，亞瑟和神父進行了不屈的斗爭。神父為了不致使生靈涂炭，悍然處死亞瑟，至此，作者用文學手法，把人類的大愛，表現到登峰造極的程度。

陳老師把鼓勵的目光投過來：亞堅，我聽你講了這麼多，覺得你是寫得出來的，你一定要寫下去。

筆者90年發表了處女作，其後五年沒有作品。聽了那番話，真恨不得找個老鼠洞鑽下去。

温哥华知青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87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老年咏叹调

（一）

我的母亲87岁，父亲85岁，二老辛苦了一辈子涝下一身病。幸好我和妹妹均已退休，俩人轮流“上阵”照顾。一般下午回自家，晚饭老两口随便吃点就是了。要说真应感谢“成人尿不湿”的发明者，虽说价格贵了些，一天此物消费近20元，但省了不少麻烦。春节期间，接触了不少人，听到不少关于老年人的故事。主要是高龄老年人和他们的养老问题。我听了以后很动情，久久无法入眠，也想咏叹几句，但又觉得话题沉重而感到无话可说。对于这些事情我们恐怕也是“泥菩萨过河自身难保”。尽管如此，我还利用空闲归纳了一些故事讲给大家听听，因为几年或十几年后，我们最后还是不可避免地会遇到这些难题的。

陈教授躺在地板上三天

陈教授在一所著名大学里教书，可谓桃李满天下了。播撒下遍地芳菲之后，老教授却渐渐从人们的视线中隐去了。自从老伴离开他以后，宽绰的三居室里只剩下他一个人与孤灯相伴。忙碌的人们几乎没有人会注意到这个老人：他每天佝偻着腰，拿着饭盒哆哆嗦嗦地去食堂买饭吃——因为他已经无法为自己做饭了。

2010年春节，他的一个学生从广州过来看望恩师，却怎么也敲不开门，于是他只好打电话到老师的隔壁人家。隔壁人家也说我们这几天忙着过节，没注意老人，但好像也没见老先生出来。大家都知道老先生经常把钥匙放在过去任教的数学系，就赶紧找数学系办公室的人取钥匙来开门。打开门时发现老人躺在地上，人们上前推了推他，发现他竟然还活着，好一会儿才有气无力地说：“我已经3天没吃饭，起不来了。”说完就昏了过去，人们七手八脚地把他送到医院，然而已经错过了抢救的最佳时期，老人溘然长逝。

我无法想像一个人在冰凉的地板上躺了3天是什么滋味，当你想喝一口水都喝不上的时候，会是一种什么感觉？

他拿钥匙开门得半小时

据调查，目前在我国的老年人中，“空巢”率已经达到26.4%，这就意味着有1/4的老人身边无子女照料。他们

一旦到了高龄，丧失自理能力，生活就会非常困难。

可能我们的生活太丰富了，所以我们无暇顾及主流社会之外的那个老年群体，也无法想象下面这些情景：那一道门，甚至几级台阶就会把一个活生生的人隔绝在人的世界之外，甚至剥夺这些老人的生命！我们想像不到对于我们来说，举手之劳的事，会让这些高龄老人束手无策。

80多岁的李老汉终日惊恐的一件事就是拿钥匙开门。他总是不敢出门，为了减少出门的次数，他只好减少饭量，这样就可少买东西……他所以把自己关起来，不是因为喜欢孤独，而是因为他患有帕金森氏病，只要出了门就有可能回不了家。有一次，他外出回来，就是这么一个把钥匙插到钥匙孔里的简单动作，他的手哆嗦半天却怎么也无法准确地把钥匙插到那个小眼里去。半个多小时过去了，他仍然进不了门，急得他直用头撞墙……

90多岁的于老汉自己行动已十分不便，却还要照顾同样是90多岁卧病在床的老伴儿。老太太已经无法自己走到卫生间上厕所了，只能在床边的便盆解手，老太太在于老汉的帮助下颤巍巍地坐下去，没想到一下子却把便盆坐翻了，于老汉怎么拉也拉不起来，万般无奈，想来想去只好打电话找居委会，老太太就在地上坐着，解不了手，直到居委会找了他们楼下一个刚退休的妇女去帮着才把老太太扶了起来。怎么办呢？连解手这样的小事，老两口都完成不了，于老汉对来帮忙的妇女说："我们给你钱，你能不能每天来两次？"她说："我刚退下来，好多事要做，也不能每天上你们这儿呀！"于老汉很无奈地说："我们给你钱怎么还不行呢？"人到老年，自理能力就非常差了，一个独居的70多岁的老头儿，老犯糊涂，经常把锅放在煤气炉上就忘了，出去买东西，不仅烧干了锅，弄得满楼道都是烟，最后把消防队也找来了。

还有一个老太太，那天买了一只鸡，回来用弹簧秤一称，差了100克，又回去找，就把锅忘了，里面的水把煤气浇灭了，满楼道是煤气味儿，差点儿引起大火，闻讯赶来的人们只好把门给踹开，关掉了煤气。当她惊异于人们为何打开她的家门时，耳聋的她，却听不清人们在说什么。

<u>想下楼比登天还难</u>

这是一对90岁高龄的老两口，住在多层楼的五层，为了下楼这件事已经商量了好几个月了。5层的楼梯，对他们就构成了一条不可逾越的鸿沟，于是他们就被禁锢在家中的小天地里，日复一日，他们只能互相面对，与外界惟一的联系就是那台电视和家中的电话，他们仅有的一个儿子在国外。他们太想去晒晒太阳，听听孩子们嬉戏的声音了——这一切对别人来说太平常了，而对他们来说却是一种奢侈——惟有这样他们才会感到他们是活着，活在一个人的世界中。因为住在5层楼上，他们平时很少下楼，靠着儿媳的姐姐每周为他们买一次菜和生活用品维持生活。

在一个天气晴好的冬天，他们终于决定实施"蓄谋已久"的下楼计划。对两位高龄的老人来说，下这5层楼，无异于一次探险，也许一脚站不稳，就会从楼梯上摔下来，后果不堪设想——他们之间只要有一个人出了意外，生

活就维持不下去了。可他们总得去晒晒太阳啊，要不，骨质会更加疏松，会连路也走不了了。于是两人搀扶着，如履薄冰般一点儿一点儿走下来，没想到当他们刚走到阳光下时，两人同时感到天旋地转……

当居委会主任从院内花坛经过时，看到这两个老人紧紧地挤靠着坐在花坛边上，冻得浑身哆嗦。一问方知，他们因无力上楼而回不了家，又冻又饿地坐在这里已经整整一天了！主任连忙叫了几个年轻人把老人背上了5楼。

下楼的远征终告结束，从此他们再也没到过外面那个世界。

电子时代无信可读

人们不会想象到，老人们为走出隔绝——就是为了走出那个单元门，进行了多么艰苦卓绝的努力。随着改革开放，人们生活水平提高了，纷纷搬进楼房，告别了昔日的大杂院。然而，虽然人们居住的密度更大了，但彼此间的距离却更远了。一个个单元给人们带来私密空间的同时，也把人们隔绝在一个个防盗门后。

然而，人，毕竟是一种社会性的动物。无论是哪个年龄段的人，也都忍受不了与世隔绝的痛苦。在陈老先生的生命中，惟一的乐趣就是读儿子的来信。繁忙的工作、体贴的老伴都已经成为过去，当生命中一个又一个希望被实现并且失去意义之后，出国留学的儿子，以及有关儿子的一切消息，就成了支撑他活下去的全部动力。

幸亏他有个远在天边的儿子，于是他每天也就有了个念想，吃过早饭，他就到收发室去等信。如果看到儿子的信，他就把信从头到尾念一遍。于是这一天他就像过节一样，兴高采烈的，然后就去找往日的老伙伴，讲给人家听。等到把信讲得熟得都背下来了，第二封信也来了。

可前些年，事情开始发生变化了，儿子开始不愿意写信，改打长途电话了。因为能直接听到儿子的声音，老爷子开始还挺高兴，但儿子末了一句话让他心里不痛快：“爸，这周我就不写信了，太忙，反正我这儿的情况电话里也说了。”以后，儿子打电话回来老人就觉得不满足了：好容易把电话等来了，拿起来还不敢多说，国际长途，怕儿子多花钱。越是这样，到儿子来电话时，真想说的事又记不起来了。

前年，儿子把孙子也带回来了，可把老爷子乐坏了。孙子还在儿子的指使下给他买了电脑，让他学会收EMAIL。这高科技的东西真是好，真是“天涯若比邻”了，他与亲人的联系越来越方便了。可孩子们一走，他就开始恨上了这高科技：没有它时，他心中还有个念想，可以到收发室去等信，现在联系方便了，儿子倒不写信了，有事都在电话里说了，或者发封EMAIL了事。他发现，到收发室等信的那点儿乐趣，对他来说，竟是那么重要！

（二）

有人说，人生是一个舞台。我们每个人都在舞台上扮演过自己的角色，都从中体验过人生的甜酸苦辣、喜怒哀

乐。老年也许是我们一生中最觉漫长的一段生命，也是我们最无奈的生命阶段。母亲总想和我唠叨，也许平时没有人和她说话（老爸只是一个摆设，还总让她操心）。总是回忆过去的事情，从九一八到解放初；从解放初到文化大革命，就是昨天的事想不起来！我就听着或找个借口干活，暂时离开一会儿。

就是想和人说说话

中央戏曲学院的一位老师退休后在生活热线当主持人，和我说：有一次接到一位老人的电话，打了很长时间，说的都是家里那点儿鸡毛蒜皮的事儿，直到最后也没说出想解决什么问题。当这位老师问他究竟想咨询什么问题时，老人叹口气说："我没别的，就是想说说话儿，说说家里这点儿事儿。"

说说话儿，这对任何人都是太简单的事儿了，然而对很多老人来说，别说有人听你说说话儿，就是想听人说说话儿，也十分地不容易。王大爷就是为了说说话儿，想出了一个绝招儿——把家里的马桶弄坏了！

物业维修部的水暖工小方怎么也不明白，王大爷家的马桶老坏，按他的经验这样修好之后起码能用一年，可两天之后又坏了。于是，再一次给王大爷修好马桶的两天之后，小方主动敲门来到王大爷家，笑呵呵地问："大爷，您的马桶没坏吧？"王大爷一愣，随后一把抱住了小方："孩子！真是难为你了！"老人随后抽抽噎噎地哭了起来，把实话告诉了这个水暖工："如果不是你来修马桶，我就连说话儿的人都没有！"

王大爷平时太寂寞了，就希望家里来个人，如果知道今天该收水电费了，他就早早在门口等着，只要听到动静立刻就把门打开。据说这样的老人不在少数。

80多岁的刘老太太生活不能自理，女儿上班时，就把她锁在家里。那天听说居委会要到家里走访，老太太为此兴奋得好几天都没睡着觉，天天在门后站着等居委会的同志——家里终于要有人来了，可有人说个话儿了！居委会的同志无论如何也想不到，他们的到来，会让刘老太如此兴奋。那天居委会的同志终于去了，他们刚敲了一下门，门立刻就开了，把毫无准备的一大帮人都吓了一跳。

幼儿园正准备搬家。忙乱中却突然钻出一个老头儿，他执意劝说园长不要搬走。本来搬家就够乱乎的了，还要跟这个较真的老头废话，弄得大家十分气恼：这老头儿怎么回事，简直是无理取闹！幼儿园搬家关他什么事儿！

谁也不知道，这些欢蹦乱跳的孩子们对老人多么重要，就是孩子们吵吵闹闹的声音，支撑着老人生活的信心。居委会"管片"到老人家走访时，发现他的家中全是灰尘，不知多少天没打扫了，对这个行动迟缓的老人来说，打扫卫生已经是很困难的事了。在落满灰尘的地上，有一条清晰的脚印通向窗口，可以想像，这是老人每天都要经过的地方。是什么东西吸引着老人每天都要到窗边去呢？"管片"走到窗边，发现窗下面就是那个幼儿园！每天，老人看着忙碌的父母们把孩子们送到这里，看着孩子们在下面玩游戏，看着他们打闹……在老人那静得让人恐惧的世界里，孩子们的喧闹声是他惟一的乐趣。

曾有人写过一篇怀念父亲的文章。说父亲晚年寂寞，很想和儿女们说说话，可是儿女们始终很忙。后来父亲去世前对着聚集在床边的儿女们很兴奋地说了许多，儿女们怕他累着，劝他不要说了，好好休息。他最后倦意地说了一句："好吧，不说了，你们都很忙。"然后他就真的永远休息了。

老年人的绝望阴影

对于我们这个一贯讲究养生之道的民族来说，对衰老与死亡的恐惧在我们心理上造成的冲击可能比其他民族更为深刻一些。目前我国的人均寿命已经超过了71岁，但从整体上来说，其中10－15年的生命质量是比较低的，有的生活不能自理，有的一直躺在床上，有的干脆就是植物人。绝大多数人在这10－15年里疾病缠身，痛苦不堪。

随着科学的发展，特别是人类破解基因后，据说人的寿命还会大大延长。于是我们就面临这样一个问题：在我们的一生中，最漫长的一段生命将是老年，如果我们真的有幸能活到150岁，但我们一生的工作时间可能只有30多年，我们的积蓄只能保证我们活到80多岁，剩下的日子我们该怎么办？长命百岁固然可喜，但高龄却常常是疾病缠身，我们那点儿收入，能让我们维持健康吗？

卓老太也是一个被禁锢在床上的人，她因为脑溢血后遗症导致的偏瘫，已经在床上躺了6年了。因为生活不能自理，为了方便，人们给她剃成光头。床，成了她的栖身之所，也成了她的监狱，因为她无法走出一步，每天她惟一能做的事情就是长时间望着窗外，看着太阳一点点地升起来，再一点点地落下去。躺在床上的卓老太现在惟一的念想就是盼望国家能早日出台一部法——关于安乐死的法律。

她要忍受病痛，忍受保姆的白眼儿，要忍受与世隔绝的孤寂……6年的折磨已经把她所有生存的欲望都磨没了。儿女们不能说不孝顺，为她请了保姆来照料她。然而这种照料，同照料一只猫、一只狗又有多大区别呢？所有的亲情只剩"保姆照料"这一点内容了。她活着，不仅自己痛苦，也是别人的负担。解脱这种处境的惟一办法就是死，可她自杀两次都没成功，却在肚子上留下道道伤疤……

在我周围生活的老年人中，我发现，他们最恐惧的就是疾病，特别是疾病导致的意外死亡，很多老人明显缺乏安全感。居委会主任告诉我，辖区内有一对年龄均已90多岁的老两口，他们时常嘱咐她说："主任，你平时经常来看看我们，你如果敲门时，我们5分钟之内来给你开门了，就没事，如果没开门，你就得想办法来救我们了。"

最大的悲剧是丧偶

如果说，在一生中，我们可以幸运地躲过战争、车祸、火灾等种种意外事故造成的悲剧的话，却无论如何也躲不开另一种悲剧——丧偶（只要你不是死亡的那一方），区别只是或迟或早罢了。而丧偶的悲剧最多、也最普遍的，恰恰是发生在人生最脆弱的老年期！

郝先生是一所大学的系主任，2009年夫人病逝，在家里从来是饭来张口、衣来伸手的他，一下子就陷入困境。为了照顾他，女儿每天一大早就要从自己家中赶来，先服侍他吃完早饭，又为他做好午饭，再急匆匆去上班。可老人家每天中午热饭时，不是把饭烧焦就是把炉子弄灭，总是十分狼狈。有时女儿太忙，中午来不了，怕老父亲饿着，便买了一些挂面让他自己下着吃，却怎么也想不到这些年母亲把父亲惯得竟然连挂面都不会下！

在老伴儿去世的那段时间里，郝先生大部分时间都是在小花园里度过，一天又一天徘徊在铺满落叶的林间小路上。一方面，他不愿成为儿女们的负担；另一方面，他与儿女也无法像与老妻那样沟通。一辈子琐琐碎碎、磕磕绊绊就这么过来了，而这琐琐碎碎构成的一切想起来就让他觉得无比温馨，这一切一瞬间就随着老妻的去世而坍塌了。形只影单，瑟瑟秋风更在他心上添了一分凄凉。他长时间地坐在小花园的长椅上消磨时光，渴了喝口自带凉茶，饿了上小饭馆充饥，没有多久，他便也随夫人去了另一个世界。

目前，北京已经出现老人自动组织起来的、非婚姻的家庭，这些老人共同购买一个院子，共同出资雇请3个保姆照料生活。还有几个有亲缘关系或者是朋友的丧偶老人生活在一个单元房里，互相照顾、互相帮助。也有一些老人采取不婚而同居的生活。专家们认为：家庭、社会都应对老人的选择持更宽容的态度。与此同时，尽可能帮助丧偶老人走出心理危机状态，应该是整个社会的责任。

反思轰动的文化现象

当年，有两个文化现象引起我的回忆：一个是1998年春节晚会上，一首歌词平实得像聊天一样的歌儿引起轰动，这首歌儿的歌名就是“常回家看看”。这首歌让人们于不经意间想起我们这个民族传统的孝道；另一个文化现象就是在2002年颇为叫座的电视连续剧《激情燃烧的岁月》，这一部近一半内容都是表现离休老人石光荣退休回家无所事事，郁闷中四处发泄怨愤的电视剧，何以会引起那么多人的共鸣？

据歌手陈红说，她唱了这首歌后，有的老年人拉着她的手连声说这首歌唱出了他们的心里话。然而，被这首歌所震撼的不仅是老年人，还有很多中年人、青年人……

而2002年在全国各大电视台热播的电视连续剧《激情燃烧的岁月》，则让大多数坐在沙发里品味这部戏的人，都回想起自己所经历的那个激情年代。在今天这样一个商业气味十分浓重的时代氛围中，那个年代的那种朴素的激情也许显得弥足珍贵。

（三）

自从编写了《老年咏叹调》后，得到不少朋友的支持与鼓励，并提供了不少相关资料！再次向他们表示感谢！因有大家的共鸣，将唤醒社会，使我们这一代人或下一代人能早日抛弃那些悲剧的宿命。

我国已迈入了老龄化社会。人口普查数据显示，2010年全国60岁以上老年人口已达到1.32亿，占人口总量的10.32%，占世界老年人口的1/5，亚洲的1/2。而根据专家预测，今后几十年内，我国老年人口数量将以年均3%以上的速度递增，而80岁以上的高龄老人则每年以5%的速度增长。到2050年，全国老年人口总量将达到4亿多，占总人口的1/4多。这已经是无法躲避的一大社会问题！

老妪状告儿女的理由

前不久，一位老妪上书法院，状告儿女不孝。经调查，儿女们专门为她购置了公寓房，并为她雇了保姆，衣食丰足，出行方便，并无任何虐待的行为。问其告状的理由，她直言，无人和她说话，太孤独了，希望儿女们和她生活在一起。做儿女的，实在也不明白老太太到底还想要什么？衣食不愁，还怎样？那“说话”就那么重要？

其实，在今天这个物质已经很丰富的年代，对于消费相对较低的老年人群来说，缺得更多的是心理需求，而不是物质需求。

有报道说，北京市2011年6000件民事纠纷中涉及老年人生活的有600件，其中，最多的是精神赡养纠纷。

调查表明，随着物质生活水平的提高，如今，老年人对赡养有了更高的要求，已经从过去的“只求温饱”跃升到“精神层面”。

一方面，今天的年轻人在生活和工作中面临巨大的生存压力和挑战，需要时间去“充电”，需要花费比老一代人更多的精力参与竞争，身心疲惫，精力透支，对老人“奉陪不起”；另一方面，很多老年人不愿意放弃自己的生活习惯和方式，与年轻人的生活方式差异越来越大。一个闲，一个忙，一个要人陪，一个没时间陪，于是矛盾就产生了。人到老年，他的社会性或者说他们与社会连接的纽带，很大一部分依赖于子女了。而子女们呢，又常常是有心无力，他们理解不了老人们对“说话”的渴望，就如同忙碌的人理解不了孤独的含义一样，他们理解不了一个人的社会性对于人的内心来说，是多么重要的需求。于是老人们发出“日子越过越好，心情却越来越糟”的感叹。

在这种情况下，心理状况本来就十分脆弱的老年人，很容易发生变化，如情感脆弱、容易灰心等，而如果得不到及时的心理排解和抚慰，便会导致老年痴呆症等各种心理及生理疾患。一个阿姨对我说：“我把儿女带大了，又把孙子带大了。现在他们不需要我了，都不理我了，我还不能说他们不孝顺，赶明儿他们知道了，就更不孝顺了！”

晚年幸福的三个因素

首先是经济条件。在丧失劳动能力之后，今天的大多数老人仅靠退休金，恐怕是很难过上富裕生活的，不说别的，有点儿病就全完了，虽然城市有医保，农村也建立了合作医疗。但疾病可是个无底洞，这些也只能解决一部

分！没有一定的经济条件，连住院都住不起，个人承担部分也不是小数。第二个是老人的社会化程度。现在很多老人属于空巢家庭，基本处于与世隔绝的状态，每天连个说话的人都没有。孤独寂寞就不用说了，一旦有了困难，也常常得不到别人的帮助，以至于出现意外。今天生活在单元楼里的空巢老人就如同现代鲁滨逊，基本上处于与世隔绝的状态。老人的生活中能有一个社会群体，并能得到相应的帮助，也是老人幸福的重要因素。至于说到第三点，健康，在老年能一直保持健康，不仅很难，而且重要性不言而喻。

在今天，享受退休金的老人更愿意独立生活，这样也有更多的自主权。国内外的一项研究也显示，老人文化程度越低，对子女的依赖程度愈高，心理健康愈差，且愈不快乐。如果老人经济能独立，生活能自理，多数会选择独居。

我们靠什么养老呢？对此，有朋友对我说：根据中国的国情，还是应该以家庭养老为主，这是因为第一中国的社会保障体系尚不完善；二是中国人传统观念也是承袭家庭养老方式的。大部分朋友认为：社会化养老应该是个方向，现在几代同堂的现象已经越来越少了，空巢老人越来越多，只有社会化养老方式能够解决他们高龄后的生活照料问题。

老龄的两个阶段

在目睹了众多的老年人生之后，我有了一个清晰的了解。老年人生大体上可以分为两个阶段：低龄老年和高龄老年。

可能有人对此颇不以为然，认为这种划分没有多大意义。其实明白这个划分原则，对老年人统筹自己的晚年十分重要。

一般来说从退休到完全丧失劳动能力为低龄老年阶段。

这时，你的生活不仅能完全自理，而且还能帮子女带带孩子，解除他们的后顾之忧，因而你同子女的关系会比较融洽，你也有更多的自主权。同时，由于人生经验丰富，你能很精明地安排自己的生活。在度过退休后最初的一段不适应期后，你会生活得很轻松，没有了工作和孩子的拖累，如果身体再比较健康的话，这一段可以算是你人生的黄金时期。

据我所知，这个年龄的老人，有参加老年时装队的，有组成俱乐部自己驾车旅游的，有报团去全国各地甚至欧洲旅游的，有在老年大学刻苦攻读的。当然也有不少继续“发挥余热”的，特别是一些曾经多少有点权力的老人……省吃俭用了一辈子的老人们，那不多的退休金，大体能游刃有余地度过10－20年。

然后呢？然后就是体质越来越差，行动越来越困难，做事越来越力不从心，身体上的各种毛病越来越多，对疾病和意外事故的恐惧越来越深，故交知己越来越少……更重要的，你对别人，对社会的依赖越来越深，于是你的自

主度也越来越少。

第二个问题就是老人退休后的继续社会化的问题了。这是“各庄有各庄的高招儿”了，前面已经说过，比如旅游、上老年大学等等。据说在上海，有四分之一的证券投资者是老年的“小股东”，他们每天在这里和老朋友谈谈新闻，论论股经，“赚上点小菜钱”只是副业，找到同龄人交流才是“正事”。

美国老年人独立性很强，退休后一般不依靠儿女，大都生活在老人服务院所，其中老年公寓是最常见的一种。老年公寓由政府或社区出资为退休老人提供的低收费的老人住所，一般收住65岁以上的老人，大都身体健康、生活自理，无需他人过多照顾，大多数美国人退休后将自己的房子卖掉，住进老年公寓。用卖房的钱支付公寓所需。美国设有专门款项用于老人小型住宅的设计与兴建，或者整修老人现有的住宅。此外，政府规定公寓不得对老人提高房租，在土地税等方面，对老人有减免的优待。

第三个问题就是健康，这几乎已经是所有老人的共识了，但如何保持健康，却是很多老人并不知情的。我发现很多老人在这个问题上陷入一种误区，以为药物能够给他们带来健康，每天都要吃上一大把药。其实，人到老年之后，身体的解毒能力也随之下降，过多地吃药反而对身体有害。我认为，要想获得健康，首先要有相应的知识，不仅是生活知识，还要有一定的医学知识和养生知识。

由传统道德理念派生出来的“不孝有三，无后为大”的理论，曾让中国历朝历代的老年人承袭同一种养老模式，也使无数老年人把他们晚年的幸福寄托在“子女是否孝顺”这个偶然因素上。而今天，随着社会的发展，这种养老模式越来越显露出它的弊端。许许多多的老年人，正用他们自身的悲剧否定了这种养老模式。

我认为老一代人，用他们的青春为今天的社会奠定了发展的基础，后一代人动用社会资源，建立一整套科学而有效的老年保障体系，是一个社会快速发展与和谐运行的重要体现。让老年人安全幸福地度过他们的晚年，社会应该为老年人提供专门的医疗体系、娱乐体系、教育体系、住宿体系、生活用品供应体系、心理咨询体系……使老年人这个弱势群体能够得到有效地保障。

博友紫轩绿萝已进入低龄老年的行列，但心胸开朗，生活安排井然有序，她说：朋友想开了吧，我们应该持有这样一种心态，认为自己是30岁，精力旺盛身体棒，第二个青春的开始。和自己喜欢的人、或者和自己的爱人，去度假旅游享受世界的风光美景，开阔眼界充实自己的精神世界。试试吧！这是人生第二高峰，一种活力的再现！

我想，一个人，你或许可以不煞费心机地为青年时期筹划，或许可以不煞费心机地为中年时期筹划。因为你不用担心收入问题，而且也还有太多的偶然因素影响你的命运，比如婚姻、生育、工作调动、甚至各种突发事件等等，让你计划赶不上变化。

但是，你一定要为你的老年筹划，因为老年不仅漫长，而且一直是丧失期，因此，筹划得越早越好！

2013-02-25

老骥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98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守在妈妈的最后一刻

小时候在家，常听爸爸和妈妈一起唱歌，我最早从爸爸妈妈那儿学会的是一首乌克兰民歌《夜半的星星》：

夜半的星星
你好象眼睛
你照着山村
平原和森林
请你从乌克兰
带给我音讯
减轻我心中
深深的愁闷

当时四岁的我并不懂这歌的内容，也不知道乌克兰在哪里，只是那夜半的星星，就好象我那漂亮的妈妈的眼睛。从小就知道我有个漂亮妈妈，因为周围的人们投向我的似乎永远是失望而又怜悯的目光：“你怎么一点都不像你的妈妈？你妈妈多漂亮！”……

啊！我无论如何也想不到，四十多年后的一个夜半，我亲爱的妈妈，那有着一双星星样明亮眼睛的妈妈，那永远美丽动人的妈妈，就在我轻轻握住她手的那一刻，闭上了她的眼睛。……

2002年11月4日是我回父母家值班的日子，说起来妈妈病了六年了，因为妈妈的病，这几年我们兄妹三人有个不成文的轮流值班约定。

吃晚饭时，要从这边房间走到对面房间去，我和小保姆搀着妈妈，当走过两个门槛时，她停住了脚步，表示自己迈不过门槛。妈妈那时已经很轻很轻了，我从她身后把她托起来悠了过去，小保姆看着好玩，嘎嘎笑着，妈妈也笑了，我们都当妈妈在跟我们玩呢！

晚饭她剩了一口：“对不起，我剩饭了！”她放下筷子，艰难地把自己面前的一小碗汤喝干净。这些日子妈妈

有些感冒，显得格外虚弱，妹妹为她挂了明天专家门诊的预约号。

饭后一小时，我为妈妈作了颈部肩部的按摩，由于感觉到妈妈的虚弱，我尽量把手法放到最轻柔的程度，妈妈说："谢谢你！很舒服。"可就在午夜一点钟时，床头的电话铃突然急促地响起来，是爸爸的声音：

"妈妈说她肩疼背疼，你快过来，我们送她去医院！"我从这边房间奔了过去，接下来的一切，我似乎已经回想不清楚了……

似乎我看见妈妈不再疼了……她躺在床上睁着明亮的眼睛……一口一口的呼着气……是感冒引起的老年哮喘吗……我叫了声妈妈……她不回答……似乎爸爸一边慌乱地翻找医疗证一边问我送哪个医院……似乎我不加思索脱口而出……快给急救中心打电话……似乎爸爸恍然大悟去客厅打电话……我跪在妈妈床边把手伸进妈妈的被子里握着她的手妈妈的手竟是紧攥着的……似乎就在同时妈妈的呼气放慢了……在一个瞬间她同时闭上了眼睛和嘴同时松开了我握着的她的那只手……那一瞬间是那样的安详和宁静……那种安详和宁静是我前所未遇前所未感的……那真是一个凝固的永恒的瞬间……我当时的第一反应竟是妈妈好了妈妈的病痛缓解了……我又听见小保姆也起来了听见爸爸叫她出去接救护车……接着我的第二反应是妈妈死了……我突然大泪滂沱不可遏制……刚才是我独自守候了妈妈的最后一刻……而我们相互都没有来得及说些什么……似乎哥哥嫂嫂赶来了……似乎妹妹赶来了……似乎有谁在问田小野会做人工呼吸吗……是的是的我会我会我马上为妈妈做了……但是妈妈依然是安详而宁静地躺着没有任何变化……似乎救护车和医生们到了他们说妈妈死了她死于大面积心梗并问你们采取了什么措施……我说我给她做了人工呼吸但我做晚了你们也来晚了……医生说不是做晚了来晚了大面积心梗发作了就是住在医院里也没救……别说老人家是80岁就是40岁的人也没救……他们是在宽慰我的内疚吗他们是在推卸自己的责任吗……不知道不知道不知道我知道的只是妈妈走了妈妈走了妈妈走了……

哥哥用力把爸爸从妈妈躺着的房间推出去，推到隔壁房间，虽然他关上了门，但是我听见爸爸哭了，哥哥也在哭，——我从出生到这个家庭已经有半个世纪，但这天我第一次知道爸爸和哥哥也会哭！我呆立着，完全丧失了思维和行为的能力。

平日最爱哭的妹妹这时反而是克制的，她和嫂嫂在为妈妈收拾，她一边流泪一边对妈妈喃喃说着什么，救护车和医生们表现了极大的耐心，他们默默地看着我们这一家……

生命过程的展开，依赖于有机体生命和它所在环境之间进行的物质能量交换。开始时，体内贮存的物质能量与日俱增，到了一定的程度，生命体内的物质能量交换就达到了平衡状态，当生命逐步开始只消耗减少这些物质能量而不再增加新的时，死亡过程就开始了，当支撑生命的物质能量耗尽时，死亡就完成了。人死后只几个小时，人体就会完全崩溃，彻底消失到一片随机的混沌之中。这就是放之四海而皆准的宇宙熵增法则。

说来妈妈重病有六年了，六年来，她把自身物质和能量的消耗一点一点地降到最低程度，她顽强而执着地又陪伴了爸爸六年，现在妈妈终于力不能支离我们而去了。

根据妈妈的遗愿和爸爸的意见，妈妈的丧葬从简，不搞对外的吊唁和祭奠活动，不留骨灰。我们兄妹决定做一个家庭式的送别，并在送走妈妈之前，秘不发丧。

中国人一向讲究死后的“哀荣”，古人最好是死后能得到皇帝封的一个諡号，现代人往往以追悼会规模之大、人数之多或者参加者官职之大、级别之高为荣。我这些年代父母参过一些吊唁活动，看到家人眷属丧亲之痛的悲哀与外人故友相逢叙旧的喜悦混杂在一起，这种不伦不类的场面是我们兄妹所不愿意接受的。

即使是邻居我们也在送走妈妈之后才通知，楼下的朱邦霞阿姨81岁了，她哭着说：“田野我是一定要送的，你们怎么能不通知我？”老音乐家瞿希贤阿姨83岁了，又作过直肠癌的手术，她说：“家庭式送别？我一直就是你们家庭的成员啊！家庭式送别怎么能不告诉我？不让我去？”……

话说回来，这些高龄老人，我们又怎么忍心让他们拖着病弱的身体又一次的接受生死反差的刺激！？

本来议定送别妈妈的就是我们兄妹三家，包括孩子们。但爸爸执意要参加，他一定要送妈妈最后一程！实际上，有爸爸参加，我们和我们的孩子们反而注意了克制自己的情绪，我能感觉出，孩子们一夜之间成熟了许多，感觉出簇拥在爸爸周围的孩子们心照不宣：那坐在椅子上的81岁的高龄老人，今后我们大家要同心协力地保护他！

告别厅正中的横幅上写着：为母亲田野送行——这横幅出于我家先生的手笔。全家每个成员分别在自己的花圈上对妈妈写下了最想说的一句话。

……

在送走妈妈后的当天，我和我家先生坐在一个饭店的隐蔽角落里，我猜想他是要请我出来宽慰我，却不想他话没出口却悲慟地哭了起来，久久不能自己，我只听清了他的一句话：“在这个世界上真心待我的人走了！”他的痛哭引得服务员不断进来探头探脑，我是一个极要面子的人，只好极力的劝他节哀。——这是我们结婚25年来，我的丈夫第一次当着我的面哭！

爸爸，哥哥和丈夫，他们是印在我生命中的三个最重要男人，而我从来没有见过他们流泪，因为妈妈的离去，哦，他们在流泪！他们在痛哭！……

妈妈去世七天后，我们把妈妈的骨灰安葬在北京郊区密云县的山林里，地点是金铿夫妇事先选好的。侯金铿是老文艺评论家侯金镜伯伯的幼弟，与我哥哥年龄相仿，我们家从上海到北京后有很长时间与侯金镜伯伯家为邻，搬到和平里后住上下楼。六十年代初，因为与哥哥的友谊，金铿先是在我家吃晚饭，后来干脆搬到哥哥的房间一起

住。1969年后，爸爸妈妈去了湖北咸宁干校，哥哥去了云南，妹妹去了黑龙江，我去了内蒙古，北京没有了我们的家，金铿那儿就成了我们在北京的落脚处。所以金铿说他也应该算是我们家庭的成员。

回归大自然，——这是妈妈生前最后的愿望！妈妈的安葬地在一片浓密的松树林里，金铿知道妈妈生前最爱松树。……在没有山路的地方，哥哥和金铿已经等在那里，他们选定三棵松树护卫的中心用铁锹挖好了一个深坑，我和妹妹抱着妈妈的骨灰盒和一篮鲜花艰难的一步步爬上去，轻轻地，轻轻地放下妈妈的骨灰盒，用手轻轻地，轻轻地一把一把撒上土，和着花瓣，和着泪水，轻轻地，轻轻地。……我们四人谁都连大气也不敢出，生怕惊扰了妈妈的梦！最后我们一起鞠了躬，没有墓碑，妈妈在我们心里！

在密云的山林里安葬了妈妈回到家，悲痛欲绝的爸爸对我说："六十年！六十年啊！你们的妈妈一直拉着我的手，我们一起走，一起走啊！突然，我稍不注意松了手，她就掉下去了！再也找不到她了！掉到万丈深渊里去了！我不该松手的啊！"我抱着爸爸哭了："爸爸！不是你！真的不是你！不是你松了手！是妈妈！是妈妈松了手啊！——这事只有我知道！"一个月来，妈妈最后的一瞬间总是在我眼前反复显现，安详和宁静迷雾浓云般重重缭绕着我永远失去妈妈的悲痛。只要是一个人时，想到从此没有了妈妈，我总禁不住泪流满面。想到那安详宁静的一瞬间，我甚至恨自己何不随了妈妈而去。从那一瞬间起，死亡对我来说变得不再遥远，变得不再可怕，妈妈在那边等我呢，我本来就是从妈妈那里来，最终要回到妈妈那里去。

"死而有知，其几何离？其无知，悲不几时，而不悲者无穷期矣。"（韩愈：《祭十二郎文》）

一个要好的朋友看到我终日以泪洗面，对我说："你这是干嘛呢？好好活着吧！活比死要难，从某种意义上说，活着，是为了别人；死去，是为了自己。"是啊是啊！活着活着！为了别人！地球照样转着转着，星星照样闪着闪着，只是再也没有了妈妈那双明亮的眼睛。

夜半的星星

你好象眼睛

你照着山村

平原和森林

请你从乌克兰

带给我音讯

减轻我心中

深深的愁闷

田小野文集：http://hxzq05.d68.zgsj.net/showcorpus.asp?id=151

表妹为外公写书

打我记事起就没少听家族里的大人们说要为外公陈离写书，其中有人搜集文字寻访调研拍过大量照片，也听说过四川有杂志常登载外公事迹，多年前还以他为原型拍过电视剧，可几十年过去了，非常惭愧，我是什么都没有看到。直到去年，上海的表妹金雷做出惊人之举，经过长时间努力，在外公陈离诞辰120周年纪念之时，由北京团结出版社正式出版了著作《陈离将军》。

一直从事音乐教育工作的表妹，从小调皮贪玩，她能写出这么一大部头的书，实在令我惊讶。

有一件趣事：小时候我暑假去上海看外婆，有一次到住在附近的上海音乐学院姨妈家去跟表妹玩。姨妈上班临走时指着钢琴给表妹下任务，叫她把《红色娘子军》里的一段舞曲练习完才能玩，回来要检查。表妹满口答应，脸上却挤眉弄眼向我做怪相，希望姨妈少罗嗦赶紧走人。待姨妈交待完了转身出门，表妹也紧随她一溜烟地闪不见了。房子里就剩下我一人，我没什么玩的，眼睛被对面的钢琴和上面的乐谱所吸引，鬼使神差地坐上去，把舞曲给弹会了，就是《红色娘子军》里小战士与老班长抢挑水的那一段欢快音乐，从此再也没有忘记。之后，我回武汉还学了一段时间钢琴，弹过一些练习曲和歌曲，可不看乐谱怎么都记不住了，而唯有这一首是永远都会弹。

这本《陈离将军》记述了外公投笔从戎，追随孙中山思想，奋勇杀敌于抗战前线，长期掩护和资助共产党，参与策划了四川和平解放。新中国成立后，献身于国内建设事业，先后担任了不少的领导职务，为中国的多党合作事业竭诚奉献。

听妈妈说民国时期，我外公曾经在四川建造了座自由女神像，我表示怀疑，认为那个年代的雕塑一定会把自由女神做得像观音一样。看了这书里的自由女神像照片和外公作的序，才又一次深刻体会到，在任何时候，自由对我们人类来说是多么的重要。

表妹在书的前言这么写道：“仿佛带我走进了那个我不曾经历却似曾相识的年代。”“是理想，是追求，是追根溯源的生命传承，是祖辈在那个烽火连天的岁月中奉献青春和激情的历史。”“我希望告诉我们的子女，我们从哪里来，要到哪里去。”“信仰、追求、爱和梦想——那些远古以来就存在于我们的血液之中，让我们代代相传。”在此，我感谢表妹为外公精心完成的这部力作，在一手资料的基础上，客观翔实地记叙了陈离将军跌宕起

伏、充满传奇色彩的一生，为我们真实地再现了一位一生追求真理的国民党高级将领的光辉形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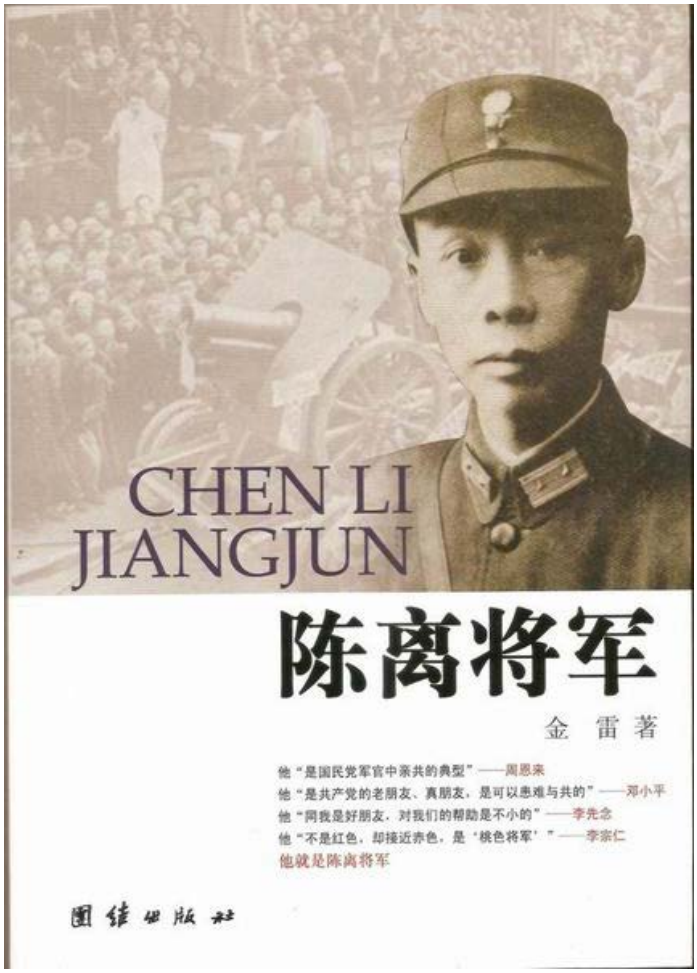

《陈离将军》作者：金雷

四、自由女神像

陈离做的又一件惊世骇俗之事，是在广汉公园大公堂门前，塑造了一尊自由女神像！虽然民国的脚步已经迈过十多个年头，新思潮也不断涌现，但是封建、闭锁还是那个年代的主流。在广汉这样的川西小城，自由和民主，好像还只是个奢侈的名词。然而，陈离却对民主和自由心向往之。他仿照纽约海口的自由之神图案，塑造了一尊中国的自由女神像。女神手中高举着火炬，火炬设有电动装置，不时闪闪发光。“自由之光，普照世界”八个大字，以各种字体篆刻在神龛的四面。两万余株楠树环绕在自由女神像的周边。每当春秋佳日，紫色参天，风叶瑟瑟，呈现着无限美丽风景。神像附近音乐厅、体育场错综其间，把神像点缀得更为庄严、秀美。

自由神像建成后不久，陈离逐渐认识到改良主义的道路是不实际的，遂在神像下面亲自撰写了《自由之神序言》，字里行间充满了对自由的歌颂赞叹，洋溢着对未来的向往之情。神像序言原文如下：

> 自由之神像是美国百年纪念时，法国人民赠给美国的，建在纽约海口的纪念物，其意义是纪念、庆祝、夸耀，并且体验那过去斗争多年方获得的自由幸福。但历史的前进，使美、法的革命与其所获得的自由变成违背时代的往迹，而且转变成为现时人类大多数最大痛苦的由来。我国大多数民众正与其他一切被压迫人民呻吟于重重束缚与困厄之下。今仿建此像，非对于过去有所纪念，有所庆祝，有所夸耀，只是借以象征世界的未来，中国的未来。这只是被压迫的人所期望、所追求、所前进的路，不是少数人偏私胜利的荣标。只要世界人类还有更伟大的未来，这自由之像，也就象征着更伟大的意义。益值落成，特本此意略题数语于后，作为世界与中国前途的预祝。
>
> 伟大的自由啊，你是人类最宝贵的象征！自原始友爱的共同体崩溃以后，人类在历史的命运支配下，通过奴隶和封建时代的剥削压迫，各种形式的冲突斗争，逐相继写下了历史的篇页。牢狱般的社会，囚徒似的人生，从遥远的古代一直演传至今。在历史的过程中，人类也常为自由而斗争，也常打破过束缚的枷锁，然后进化的铁律所许可的，只是由某一部分的解放，同时形成他一部分的束缚，因而由困厄到困厄，可怜被压迫的人类，便凄凉踌躇生生灭灭度着奴隶漫漫的长夜。

> 伟大的自由啊，你是怎样的令人羡慕，你是怎么的令人失望。现在伟大时代到来的现在，自由的洪钟响遍全球，惊醒奴隶的睡梦。自由的火炬将照彻世界，消灭一切黑暗、一切束缚与困厄的魔源。被压迫的人类将在伟大自由的面前，饱贮着新的生机，新的智慧，新的力量，新的勇气，将更快地突破人类社会最后的藩篱。行看世界一家歌舞，伟大自由之完美无缺的胜利。
>
> 伟大的自由啊！你是一切被压迫人类的希望，你是人类宝贵未来的象征，你是世界前途的指标，也就是中国被压迫民众黑夜中的向导。
>
> 四川安岳　陈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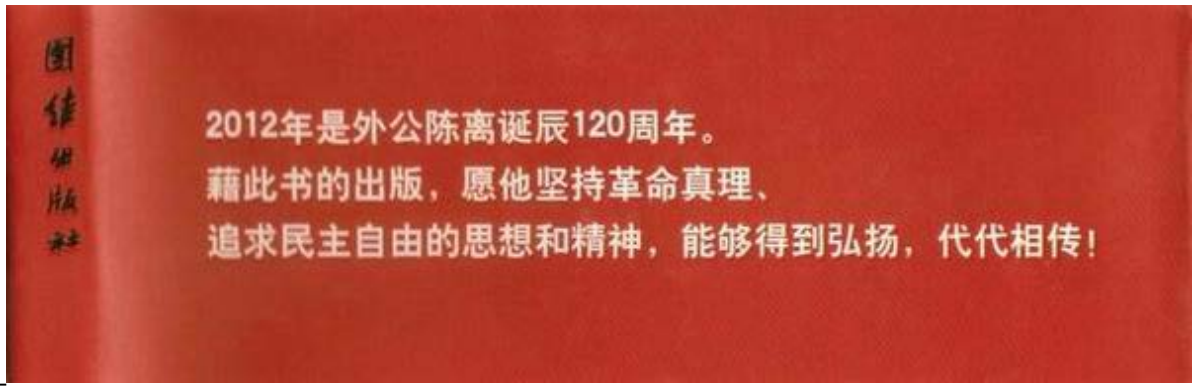

李立文集：http://hxzq.net/showcorpus.asp?id=175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怀念萧萐父先生

武汉大学教授、哲学史家萧萐父先生于二〇〇八年九月十七日十六時三十分在武汉闔然长逝，享年84岁。

作为哲学界的同行，萧先生是家父的朋友。萧先生的公子萧远，是我上世纪80年代在华中师范大学任教时的同事和朋友。

“顿悟”和“棒喝”是禅宗的核心概念。在我近60年的人生经历中，这种关于“顿悟”和“棒喝”的体验仅有过一次，发生在向萧先生请教时。

大约在1985年，一次我到位于武汉大学校园内的萧先生家中求教。当时，我阅读了包括库恩、波普尔、拉卡托斯等人的科学哲学著作，对相对论、量子论和哥德尔定理等引发的哲学思考，具有浓厚的兴趣。我向萧先生谈起了自己阅读中的一些困惑。谈到，伴随思考的深入，自己的思想中充满了怀疑，感到一切科学真理都是相对的、约定的，感到一切科学理论都缺乏坚实的逻辑基础，感到自己陷入了虚无之中。

听完我的诉说，萧先生忽然重重地一拍自己的大腿，大声说：“嗨，虚无即执着嘛！”尽管萧先生并没有与我细致地讨论这些问题，却一扫我多日的困惑怅惘，有一种豁然开朗的感觉。

的确，我之所以产生了虚无的感觉，恰恰是因为我在执着地跟随大师先贤们的脚步追寻着科学理论的逻辑基础。当年下乡插队时，我曾经很“充实”，通过阅读马克思主义的经典，自以为已经找到了“颠扑不破的真理”，自以为已经认识了历史发展的规律，自以为已经洞悉了自然和人类的奥秘。那不过是一种虚妄的“充实”，不过是缺乏对问题穷根究底的执着。

20多年前萧先生大喝一声的情景依然历历在目，萧先生却已经驾鹤西去。我虽然当面请教萧先生的机会不是很多，但萧先生的治学为人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在这送别萧先生渐渐远行的时候，我在内心默默地祈祷，希望我辈，以及我们的晚辈，能更多地继承萧先生超脱潇洒的生活情趣和宅心仁厚的处世之道，尽力将中华文化中的积极成分，代代传承。

从网上读到研究德国哲学的陈家琪教授悼念萧萐父先生的话：“我一直觉得肖老师以他的离去宣告了中国传统

文人身上某种最好的东西的消失，那该是一种连绵不绝、甚至可以理解为始终残存着的精神气质的终结；我甚至想把它理解为一种与这个世界作最后诀别式的谢幕：而他，就是这种精神气质的最后代表。”读着这段话，我的心在哭泣，既为萧先生哭，也为我们这个民族的堕落而哭。想到黑砖窑中的奴工，想到襄汾的溃坝，想到掺三聚的奶粉，我理解陈家琪教授此时此刻的心情。

想到萧萐父先生，总使我联想到自己的外祖父和外祖母，一个成都城中的普通画家和他的妻子。因受到“反革命”女婿的牵连，备尝生活的艰辛和磨难，却一直保持着对仁人君子立场的坚守和对得失成败的超然。

我虽然理解陈家琪教授的心情，却并不感到悲观。我相信，这个数千年历经种种劫难却仍然薪火传延的民族，这个曾经得到佛、耶等多种人类精神文明滋养的文化，定然会再次走出泥泞，步入康庄。纵然有“八代之衰”，也必会有人文再起；纵然有“神州之溺”，也必会有天道重济。[注]

[注]苏轼《潮州韩文公庙碑》中有句：“文起八代之衰，道济天下之溺。”

2008-10-05

海宽文集：http://hxzq05.d68.zgsj.net/showcorpus.asp?id=10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傅雷对傅聪——得与失

傅聪又回来了。

傅聪现在越来越频繁地回祖国，我想是他年已古稀，思乡情切了。无论在国外生活多么舒适，无论在国外的成就多么辉煌，思乡也是永远的伤痛，中国人特有的情感千百年不变。

傅聪是中国人的骄傲，这个当年“叛逃”祖国的“不孝之子”，经历了何等撕心裂肺的痛苦，而他的父母又加上政治压力的双重折磨，承受了重他十倍百倍千倍的命运之压。人性的催残在当年以无法想象的残酷，将极具价值的生命杀戮给人看！我总不愿多读傅雷当年的书信，不敢读这位中国最伟大的文学翻译家自尽前写下的一丝不苟的遗书，不忍想象这位为儿子付出了一切的伟大父亲，在当时的心境和处境。当人性被扭屈到如此地步时，我想，的确生不如死，死既是逃避，更是抗争。在不堪的生活持续到“文革”时，傅雷这样做了，他与一生爱他的妻子双双逃离这个世界，双双抗争对人性登峰造极的摧残，双双以死送给不归儿子一封无言的遗书。

傅聪的培养是个说不清的话题，我至今也无法说傅雷对他的培养是对还是错，是值得效法还是需要批判；包括傅聪，几次面对记者提问也矛盾重重。今天，当我也经历了孩子的培养历程之后，试图评论一下傅雷对儿子的培养，这是我早想写出的话。

傅聪的培养主要靠父亲傅雷，抛开学校的教育体系，由傅雷亲自制定并执行全面而严格的教育教学计划，这的确需要成熟的思想、过人的胆量和非凡的爱心。除了缺少集体观念的培养，我感觉傅雷这样做，面对中国的现实，没什么不对，也是成功的。做人，文化，哲学、艺术，钢琴艺术，这些无一不深深浸淫于傅聪的心灵；仁者、学者、艺术家、音乐家、钢琴家，按傅雷的设计均一一在傅聪身上实现了。中国的钢琴家现在在国际上知名的不少，国际钢琴大师来华对中国的钢琴儿童也是赞赏不已。但我觉得谁也没有达到傅雷的高峰，而且这差距很大很大，我没有信心说今后会有人超越他，因为傅聪所受的教育和氛围永远不再了。

傅聪对钢琴艺术的理解和把握远非技巧所能说明。就钢琴的技艺而言，今后可能会象体操比赛动作一样，难度会越来越多让人惊叹和无法置信。傅聪的魅力在于浸入他灵魂中的对中国传统文化的理解和把握，对西方艺术与东方文化精妙结合的体会和运用，这是当年他在国际上被承认的最重要的原因。就这点说，傅聪是真正代表中国的钢

琴艺术家，其它许多人则仅仅阐释和发展了西方艺术。傅聪以对人生、对中国文化的溶合，征服了全世界。这些仅从傅聪的那双充满仁爱、哲思的眼睛和中国式的言谈举止中就可以体会出来。就这个意义讲，傅聪是目前为止中国唯一一个世界级的学贯中西的艺术家和钢琴家。而这些因素，在我们现在闻名于世界的郎朗、李云迪等钢琴王子的身上还近乎于零。这很简单，傅聪是按着人、艺术家、钢琴家的理念培养的，现在的钢琴王子们还缺少人、艺术家的课程，他们是技巧堆积起来的，是技巧的载体，对他们而言，正所谓“路漫漫其修远兮”。所以，现在的钢琴王子们从某种意义讲还是“匠”，不难培养，傅聪是“师”，培养起来难矣。

《傅雷家书》风行几十年，许多家长都读过它，但如果从里面寻找培养孩子的技巧、方法，起码就现在看没有太多的东西；傅雷的爱本身就是对孩子的培养，他的对人生的体验和指导，其艺品和人品，对事业的一丝不苟，对傅聪令人感动得掉泪的涓涓爱流，不知读者有多少能体会到并用到孩子身上。

我一直在想着这样的问题：傅雷应不应当培养傅聪学钢琴？我的结论是否定的。这是傅雷的一个失误。

傅雷是在发现几岁的傅聪具有音乐和钢琴的天赋苗头时作出让儿子学钢琴的决定。以傅雷对东西方思想、文化、艺术的深厚修养，西方人道主义的思想与中国仁爱之心的结合，完全可以让傅聪成为一个品格高尚、学贯中西的思想、文化、艺术巨匠，从更广阔的视野和层面上感受、梳理、阐释人生，创造出伟大的思想、哲学、文化、艺术产品。人事无法两全，钢琴，是个必须占据人全部的时间和精力的艺术，傅聪现在已古稀，手已有疾，仍然必须每天八小时弹琴。诚然，正如他所说，弹琴也是我对人生的体验，是我的生命的乐趣，现在，只有钢琴才能给他以乐趣。但它毕竟牢牢锁住了傅聪，这架小小的钢琴。这种必须从小培养直到终生的艺术，需要傅雷为此把儿子放到赌博场的赌盘上，从后来的故事中我们可以感觉到他“不成功，便成仁”的悲壮。我不能说傅雷对儿子的定位是错的，但我也看不到有什么理由说他是对的。

再看傅雷的一些培养方法。

我不知道还有没有更好的方式，理论上讲应当有，只是我们未找到。象钢琴这种艺术，似乎只能以残酷的强制来学习。傅雷也不例外，近乎于病态的严酷只有象傅雷这样爱心似火与冷若冰霜、细心教诲与苛刻求全于一体的人才能做得来。这种不得不为之的方法在培养出一流钢琴艺术家的同时，也必然付出沉重的代价，这代价就是丧失人的个性自由发展，甚至创造性。很难想象，如果不是傅聪青年时就远赴欧洲深造，接受了西方艺术熏陶和思想的培养，傅聪会不会有这样的成就。我从现在的许多天才艺术青年面对媒体谈话中得知，几乎都流露出不会让孩子再从事这种事业的想法。太残酷了，郎朗是他爸爸打出来的天才！我无法评判倒底是对还是错，也许一些艺术的培养只能如此，但为艺术打孩子的爸爸大概在中国数不胜数吧，可毕竟只出一个郎朗。傅聪面对听众和媒体总关心的《傅雷家书》和爸爸对他的培养，总是强调父亲的爱和高尚的人品、艺品，对培养他的这种方法，并无赞誉，有时他不耐烦回答这个问题。经过几十年中外的人生体验和思想、艺术的修养，我想，他最有资格对此做出评价。尤其当傅

聪在走遍西方，相对爸爸中国传统式的培养孩子方法，不能不替爸爸反思。

傅聪正在上海为钢琴大师班上课，几天后还要演出。谢谢他，当我们近距离接触他时不要忘记傅雷，这伟大的父亲。

2006-09-28

笨人文集：http://hxzq05.d68.zgsj.net/showcorpus.asp?id=169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大音希弦

——从为浮士德诗谱曲看瞿希贤的人生

（一）

瞿希贤一生当中写的第一首歌曲，是用浮士德的一段哲理诗谱写的：

在命运的风暴里，
在存在的浪潮中，
我上升，
我下降，
死和生是永久的海洋，
生活和运动，
在这永久的太空。

1938年，在瞿希贤写下她人生第一首歌的时候，她只有18岁，她从未想到自己日后会成为作曲家。她还没有从中学毕业，她就读的上海清心女中，是一所用英语教学的、体现西方现代教育理念的教会学校，她从初中起就选修了钢琴课。

1937年秋天上海沦陷，日本人的炸弹炸毁了瞿希贤家的房子，她全家只好搬到法租界。清心女中虽然是教会学校，却早就有共产党的组织，浪漫和神秘伴着青春向上的萌动，瞿希贤参加了学校的读书会。在读书会瞿希贤啃大部头，读马恩列斯，不懂的地方就跳过去，读到括号：（列宁笑了），瞿希贤也笑了。实际上列宁斯大林这些政治鼓动家，都是很会讲话的。

读书会的负责人叶嘉馥，一个比瞿希贤只大1岁的女中学生，那时就已经是共产党员了。国难当头，当女中学生的抗日激情与对共产主义理想的追求融汇在一起的时候，瞿希贤人生的坐标无形中就确立了。1938年是她生命的一个极其重要的起点，无论是她追随革命的政治人生还是她创作歌曲的艺术人生。从这一年起，她穿上了安徒生童

话里的那双欲罢不能的红舞鞋。

中学尚未毕业的瞿希贤和清心女中的几个同学一起离家出走了。她们以为只要走出上海，就能找到共产党。无论走到哪里，这支小小歌咏队都要给周围的老百姓演唱和教唱抗日歌曲，瞿希贤是歌咏队的指挥。那个时代的青年都是这样自以为是地以自己的方式做抗日救亡工作。不为名，不为利，只为一颗中国心。1938年春天，当瞿希贤终于辗转找到湖南平江新四军留守处并加入共产党的时候，同学里只剩下了她和叶嘉馥两个。

瞿希贤早期创作的歌曲都是《无家别》这类打鬼子的：我像那村边摇摆的一株柳，折去了枝呀又断了头，无钱无米呀又往哪边走，赶走了鬼子兵，才能报清我的仇。她1940年考入重庆国立音乐学院二年级，1941年回上海，以同等学力（中学未毕业）考入圣约翰大学英文系，1944年毕业获英国文学学士学位。1943年瞿希贤入上海国立音专作曲系，师从德籍犹太人弗兰克尔，1948年毕业。她的毕业作品是与政治讽刺诗人袁水拍合作的《老母刺瞎亲子目》和《李幺妹出嫁》两部组歌。这两部组歌都是通过反对国民党抓丁来反内战的：“河里结冰雪纷纷，打完国仗又打自己人，抽丁抽不到有钱人，抽到我的儿子二十零。……钢针尖尖拿两根，刺进了我儿的眼睛，一声惨叫鲜血喷，孩儿啊，他们不要瞎子去当兵。”李幺妹出嫁也是悲剧，热闹的农村婚礼中，保长拉走了新郎官去当兵，新娘一头碰死了。

五十年代后的歌曲创作，音乐界的业内人士往往会以她的两个“全世界”来概括：1953年的《全世界人民心一条》和1964年的《全世界无产者联合起来》。这两首歌，毫无疑义是领一代风骚的，特别是《全世界无产者联合起来》，说它是第二首国际歌，也毫不为过。至于瞿希贤创作的其他歌曲，工人叔叔唱的《我们要和时间赛跑》和农民伯伯唱的《一条大道在眼前》也很雄健刚毅和中国气派。小朋友们唱的《听妈妈讲那过去的事情》更是用音乐开掘到了一代人的感情深处。倾注了女作曲家最多心血的，当属她的《红军根据地大合唱》，而被誉为中国合唱史之经典、无伴奏合唱之珍品的，是她的《牧歌》。

在命运的风暴里，在存在的浪潮中，——上升，从上海到北京，她像一盆被举放在最充足阳光下的鲜花，美丽地绽放着。她从50年代初的全国青联代表、全国妇联代表一直当到后来的全国人大代表，年年的全国人大代表。是的，她的上升离不开政治。她是政治抒情作曲家，虽然有着极高的艺术学养与音乐造诣，但她走的绝不是一条追求艺术的道路。因为在在命运的风暴里，在存在的浪潮中，她别无选择！她只能被这风暴、被这浪潮席卷着裹夹着。文化大革命开始了，同样是因为政治，她被漫漫铁窗关押了6年零7个月。

（二）

6年零7个月的牢狱恰恰是瞿希贤从青少年时代就全力追随、无限景仰和热爱的共产党的牢狱。起因是1939年6月12日国共两党合作又摩擦的湖南平江惨案。蒋介石的密令，杨森的第27集团军派特务营一个连，以突

然袭击的方式包围了新四军驻湖南平江县嘉义镇的通讯处，那天连枪杀带活埋，至少有七八个烈士，可为什么就职于27集团军下属政工队的新四军通讯处的两名女共党瞿希贤和叶嘉馥，却苟活了下来？

在上个世纪的三四十年代，青年知识分子对在野的共产党的感情恐怕是今天的我们难以想象和难以理解的。日本鬼子的进犯，民族危亡的关头，在野党“停止内战，共同抗日”的号召无疑地较之执政党“攘外必先安内”的政策，对于身怀民族大义的热血青年来说，更具有无法抗拒的魅力。我17岁的父亲就是在国民党杨森总部的战地服务队里认识了瞿希贤之后才开始了解并且决定终身追随共产党的。

今天当我身临其境、感同身受地走进瞿希贤同时也走进了我父母那一代抗日青年的真实生活后，我同样走入了黑格尔的正题、反题、合题。古希腊的辩证法和康德的辩证法都是由一正一反两个要素构成的，黑格尔则在“正题”和“反题”之后又加上了“合题”，形成著名的“三段式”。因为历史绝不是一个孩童般幼稚的、黑白分明的、好人坏人的问题。

在八十年代中期上海音乐出版社出版的瞿希贤的歌曲选集中，抗日战争时期的歌曲有6首，其中《幕府山》的词作者是我的父亲陈默：幕府山啊幕府山，你雄踞在湘鄂赣，你受尽了敌人的蹂躏，你受尽了强盗的摧残。然而你依然勇敢地站起，忍受着痛苦，按着了创伤，永远不停地呼唤，呼唤中华的儿女，抗强敌，救危亡。幕府山啊幕府山，你雄踞在湘鄂赣，千千万万的战士在身旁，用鲜血洗刷你的耻辱，用鲜血医治你的创伤。我们要叫日本强盗在这里灭亡。

我从瞿希贤阿姨的病房回家问父亲：当年《幕府山》这歌，你写的那千千万万的抗日战士，是国民党军队的战士吧？父亲想了想：那当然，那是在杨总部写的，当然是国民党军队的战士。杨总部就是四川军阀杨森的总部，当湖南成为抗日前方的时候，杨森的2７集团军步行奔赴前线，日夜兼程，每天翻山越岭100多里。由贵阳到长沙，一般要走59天，但他们仅用14天就全部到达。从贵州出发前，所有军官都留下了遗嘱，表达誓不生还的决心。在薛岳指挥的重创日本主力的惨烈的长沙会战中，杨森命令师长一律在前线督战。

在新四军通讯处搜出来的名单中，这两个会弹钢琴又能说一口流利英文的小女生的身份是“伙夫”，而通讯处的共党新四军，都是一些文化水准很低的手工业劳动者。或许是爱才或许是怜香惜玉，反正最后地方军阀杨森留下了她们的小命，但是要她们在报纸上声明脱离共产党，她们照办了。一心为抗日、入党只有４个月的小女生瞿希贤丝毫也没觉得这有什么，接着她和叶嘉馥没有去别的任何地方，她们的下一站，是周恩来的八路军驻重庆办事处——曾家岩50号。周恩来的秘书告诉她们登报声明是不能允许的叛党行为后，两个小女生当场抱头痛哭！后来，在中共党组织的安排下她们双双回上海圣约翰大学读书，1946年重新加入了共产党。解放后，瞿希贤和叶嘉馥，一个成为新中国第一女作曲家，另一个则在新中国消灭了血吸虫病，成为著名的医学专家、国家血防站站长。医学专家的辉煌业绩曾令伟大领袖毛泽东浮想联翩，夜不能寐。微风拂煦，旭日临窗。遥望南天，欣然命笔。写下一代人

耳熟能详的《七律二首　送瘟神》：

其一：绿水青山枉自多，华陀无奈小虫何。千村薜荔人遗矢，万户萧疏鬼唱歌。坐地日行八万里，巡天遥看一千河。牛郎欲问瘟神事，一样悲欢逐逝波。

其二：春风杨柳万千条，六亿神州尽舜尧。红雨随心翻作浪，青山着意化为桥。天连五岭银锄落，地动三河铁臂摇。借问瘟君欲何往，纸船明烛照天烧。

……

如果这是时代的、政治的风暴和浪潮，那么瞿希贤的上升还在后面。六十年代中期中国有三个重要的人物托举了她。第一个是毛泽东，北京文艺界层层传达毛泽东听了《全世界无产者联合起来》后赞扬说这歌“震撼人心”；第二个是江青，她把瞿希贤单独请到中南海她的家中，一起吃饭加散步，表面她在向瞿希贤请教音乐问题，实际上她要告诉瞿希贤她是个“文艺战线的哨兵”；第三个是周恩来，他通过秘书给造反派打电话说：瞿希贤为人民写了许多好歌，今后人民还要唱她的歌。

然而这三把大保护伞也没能保护得了瞿希贤。文革开始的时候，瞿希贤虽然先后被调到国歌办公室、上海的《海港》创作组和北京的《毛主席诗词》创作组，可当文革进行到“揪叛徒”这个阶段时，一纸揭发，一条某卫戍领导的批捕令，瞿希贤进了监狱。……时过境迁，1978年胡耀邦亲自为瞿希贤和叶嘉馥平反，他说：当时这两个女孩子很不简单，她们在非常时期巧妙地保护了自己，为革命事业积聚了有生力量。这个平反很彻底，瞿希贤的党龄不再从1946年而是从1938年计算。

瞿希贤本人似乎并不像旁人对她的遭遇那样痛心疾首。她说，如果文革时不是关到了监狱里，自己也许会身不由己地去追随文化革命的伟大的旗手江青同志，做出许多让自己真正追悔莫及的错事来。她说，七十年前的1938年，她创作的第一首歌，是为浮士德的一小段哲理诗谱曲。到了88岁回过头来看18岁写的这支歌，似乎是预见性的箴言，命运，风暴，浪潮，上升，下降，死和生。……笼罩了她一生的，是国家和民族的命运。革命的风暴，政治的浪潮，她上升，她下降，而她最终面对的，还是死和生的问卷。

（三）

晚年的瞿希贤对安乐死的呼吁是超前更是惊世骇俗的，她说：好死胜过赖活着！当她知道自己是肺癌晚期并且已经转移，就在病中不断地对医生、对周围的人呼吁安乐死。她说，世界上已有荷兰、比利时、瑞士等国家通过了安乐死立法，从法律的实施情况来看，结果是良好的，达到了预期的立法目的，并没有产生人们所担心的道德风险。她一再对医生表示，无所能是最痛苦的。病痛也很无奈的。我不需要浪费国家的钱财为我治不治之症，如果要

求什么待遇，我只希望最后能得到安乐死的待遇。人类既要懂得享受生存，也要懂得享受死亡。安乐死就是享受死亡。

瞿希贤就是这样一个始终站在时代最前沿的人。她84岁开始上网冲浪，每天如饥似渴地浏览丰富的网络资讯，并且结交了一帮四五十岁的网友，在2008年9月23日，网友们还把她从医院接到家里，为她过了88岁生日。她去世后，网友在网站贴出了挽联：

铁板黄钟　连山靠海　花瓣飞来片片

广陵爽籁　亮月穿云　牧歌飘去声声

大音希弦。

田小野文集：http://hxzq05.d68.zgsj.net/showcorpus.asp?id=151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決擇

言君從國內打電話來說找到了一個親友介紹的好中醫, 決定去他那裡治療. 不過就要放棄在香港的各種治療.

我說不出什麼話, 只是衷心祝福他早日康復.

從哥哥治療的時候開始, 超過二十年了, 現任醫學對於惡性腫瘤的治療還是沒有什麼突破. 我眼看著身邊的親友一個一個的離去, 我想起治療哥哥的醫生那束手無策的情形.

現在言君也站在十字路口, 面臨一個人生的重大決擇.

人生總要面臨許多決擇, 要下決定一點不容易. 好多事情當時都看不清楚, 樸塑迷離的. 有的事情對與錯都是一次性的, 沒有第二次選擇的機會.

父親當年面臨政權易手的時候. 沒有選擇離開廣州. 以致讓我們兄弟姐妹吃了許許多多的苦頭. 父母親也為此後悔了一輩子. 好多年以後, 我才知道父親在六十年代初還有另一次決擇的機會. 六0年的大逃亡, 父親得到朋友通知, 在廣九火車站思想鬥爭了半天, 終於還是放棄了離開我們獨自逃亡, 不然, 他的後半段人生完全是另外一個模樣.

我頭一次接觸人生的決擇是1963年, 為了升學哥哥和父親發生激烈爭吵. 哥哥想讀職業學校, 父親堅持要他讀高中考大學. 以我們的家庭成份, 外公的歷史. 讀大學是一個遙不可及的夢想. 最後哥哥還是服從了父親. 不然, 哥哥的命運也要改寫, 沒有上山下鄉就沒有逃亡, 哥哥也不會來到香港生活.

有時, 人生的決擇也是無可奈何.

姐姐1965年初中畢業沒能升讀高中. 也沒有任何工作可以安排, 終於決定當知青. 我記得她離開廣州那天, 父母整個人像被掏空了一樣, 絕對沒有"知青"片集開頭一幕知青到了北大荒那種欣喜的感覺. 姐姐這一走就是十年, 從16歲到26歲的美好青春就消失了.

我和哥哥當知青的決定也是無可奈何. 學校實在迫得我家走投無路了. 好多年以後. 我還記得1968年那個冬天的黃昏, 兩兄弟站在珠江南岸的商議. 天空陰陰沉沉, 前路一片迷迷茫茫. 這個黃昏的商議拉開了我們當知青和逃亡的序

幕. 也決定了我們一生的命運.

哥哥當年回廣州治療也是無可奈何的決定. 1991年, 正當盛年的哥哥驗出了腦部的腫瘤. 在聖保祿醫院做手術後沒半年又複發了. 哥哥決定回到廣州和父母相處. 度過生命中最後的日子. 另一方面也希望尋求奇蹟. 還有盡量不影響侄女的生活.

我還記得那個陽光燦爛的中午, 提前回廣州安排好一切的我和父親到廣州火車站接哥哥的情形. 旅客都差不多走光了, 步伐蹣跚的哥哥才走出來. 這是哥哥最後一次的回到廣州, 這個他出生和長大的城市跟他的一生有過千絲萬縷的關係. 豪華的星級酒店和醜陋的收容站都留有他的足跡. 幾個月以後, 哥哥也在這個出生的地方化成一縷青煙, 告別了這個苦多於樂, 悲多於喜的世界.

望著工地辦公室言君的座位, 望著言君那張空椅. 我祝願言君這次決定下得正確. 希望他能早日康復歸來. 我們還像以前一樣工作, 一樣生活, 一樣吃飯, 一樣往深圳中山消遣. . . . . .

生活不會改變, 我們還有許多生活和工作上的決擇要商議.

2012-07-09

逆境

朋友言君從國內打電話來談及病情. 情況不妙, 到廣州檢查了結果跟在香港差不多. 這是意料中事. 現在醫療儀器進步, 發生錯誤的機會不大.

言君決定面對現實, 接受治療, 不過他選擇的是中醫. 我沒有什麼意見可以提供. 面對這樣的病情. 現代的醫學大概都束手無策.

不過我還是很欣賞言君的生活態度. 他是個樂觀的人, 面臨逆境都不容易放棄.

經歷過逃亡的人性格絕大多數變得更堅強.

我想起言君跟我說過他第一次逃亡失敗在收容站的故事. 吃不飽還要抓去修水利抬土修築河堤. 那時候言君還不是一個有經驗的建築管理人員, 就算是也可能沒機會讓他發揮特長. 當時需要的只是他的氣力. 遣返回到公社他跟一個女人被編在一起抬土, 他看到對方力氣更不濟, 總是把擔挑中間的繩索往自己這邊拉. 我了解言君的為人, 和他拍擋多年, 大家一直很愉快, 他分擔了不少工作.

逆境能磨練一個人的堅強, 有助一個人的成長, 這些道理我明白. 可是我也和大多數人一樣, 不會感激命運賜給我

的逆境. 自然遇上了逆境很無可奈何. 只能盡力掙扎.

人在面臨逆境的時候也是對自己意志最大考驗的時候. 也有一些人不能度過逆境的考驗. 今天的報紙上說一個十五歲跳樓自殺身亡. 我不知道他遇上什麼困擾. 只是覺得人不應該這麼容易放棄生命.

大致上來說, 我感覺現在物質生活比前豐富多了, 人的精神財富卻沒有相繼的追上. 現在政客不負責任的渲染宣傳容易讓人把所有的一切人生不如意的事情推給社會, 什麼都是社會的錯誤. 讀書不好是社會教育沒能做好, 青年人買不起樓是政府促使樓價太貴, 新移民生活不好也是其他納稅人沒有提供援助. 綜援窮人的孩子讀不上名校是因為政府沒有錢讓他們參加課餘活動. 他們只強調自己的需要, 全然沒想到應用付出的責任. 久而久之, 總覺得社會和別人虧欠自己. 就算可以得到一些不勞而穫的東西, 生活也決計不會愉快. 也養成一個不好習慣, 遇到事情從不想法子自己解決.
一個人的性格形成大概緣自他的成長環境. 聽言君講過他的家庭, 祖祖輩輩都是肯吃苦耐勞的農民, 我沒有研究過言君的具體成份, 大概是貧下中農. 那年代, 農民大多數肯吃苦, 還有比知青樂觀. 他們比較習慣農村的生活. 來到香港, 大家都不說什麼成份出身, 不管黑貓白貓, 能抓老鼠就是好貓. 大家一起努力工作, 賺取生活所需. 工作之餘, 偶爾也大家一起參加一些公司組織的短線旅行, 有時也一起去吃海鮮, 還有日本菜, 留下許多美好回憶.

人生苦短, 生活就是這樣, 樂觀的人生活得開心一點. 我喜歡和樂觀的人在一起. 遇上順境, 他們生活得開心, 遇上逆境, 他們生活得頑強.

我這大半生身邊的人大都是這樣, 童年時跟外公一起, 他做過舊政府高官, 坐牢出來還被管制. 可是他生性樂觀. 外公常說雖然晚年吃盡苦頭, 但自己能從山區走出來, 改變了祖祖輩輩赤貧軌跡, 使子孫能在外面接受高等教育, 過上好些生活, 也算不枉此生. 對於命運, 他還是感恩的. 對於生活, 他還是樂觀的, 沒有地種, 他用張網去打魚, 後來不給打了, 他在家裡閒來看書, 一套三國結翻來复去的看. 後來書給沒收了, 他索性借些報刋來看, 雖然翻來复去都是那些內容, 他卻看得津津有味. 閒來他愛喝二兩白酒, 沒菜餚炒幾粒花生來助興, 常說微醉最好, 不要大醉.

受外公影響, 我們兄弟也生性樂觀. 從未對生活失望. 那年大飢荒, 我們跟外婆去種蕃薯南瓜, 沒有菜地, 我們在鄰居棄置的屋地上種, 很辛苦的清理碎石瓦片, 種出來卻不長蕃薯南瓜, 只長苗, 我們將之當蔬菜吃, 倒也能頂一下用.

文革停課沒書讀, 哥哥拿他用過的數理課本教我, 閒來又跟父親學習修理鐘錶, 又無師自通的學習木工. 比起人家在外面武鬥打生打死. 我們自得其樂.

後來當了知青, 生活艱難連吃都不夠, 也是我們一生中最困難的時候. 可是哥哥在逆境中沒有屈服, 一次又一次的逃亡. 終於來到香港, 有了一番作為, 改變了微弱的家境.

福為禍所倚. 順境中也常常隱藏著逆境. 哥哥在一帆風順的生活中發現了腦部的腫瘤. 開始了一年兔多的搏鬥. 雖

然最後失敗了,可是他盡了自己的努力去掙扎,可以算是個生命的鬥士.

人定勝天雖然勵志,但其實并不真實.遇上逆境,可以改變的我們盡努力去改變,不能改變的我們只能學習去適應和接受.

努力過好我們生命中的每一天.快樂的過好我們生命中的每一天.

我不知道上天怎樣安排言君的命運.只能深深的祝福他戰勝病魔.早日康復.依然過著昔日快樂的生活.

2012-07-12

山人文集：http://hxzq05.d68.zgsj.net/showcorpus.asp?id=199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观奥运，感叹自己

平平淡淡入世，安安静静离世，我们曾经做过什么，过多的记忆或许更让人受累，简单点再简单点。其实生命里不需要过多的积累，能走出自己所设的篱墙是成熟的标志，能战胜自己的黑暗是超凡的标志。从认识到理解，从理解到重新认识，这个过程永远伴随着你我，是生命的一曲赞歌。

犹如人生之路：有低谷，有高峰，前途雾濛濛。

奥运获奖者终归少数，绝大多数人参与了却一无所有。但是，他们仍为自己付出汗水而幸福；仍为走到今天而自豪。也许这是他们最后一次的拼搏，但是他们仍挥泪迎接新的一天，面对新的挑战。

有人说走过才知道，我相信更多的人不屑这种包装的逻辑，更愿意相信自己的预料和判断，更希望自己的判断接近心中的某种欲望，在侥幸中践行自己。其实，我们并不知道前面会出现什么，就是抱着希望，不畏艰险勇往直前，让生命的力量出现在愿望的现场。

人生百态，游戏仿佛伴随一生。人生何处不相逢，每个人都是一部经典名著，只是未曾解读失之理解；每个人都有优越自己的地方，只是表面掩盖被隐匿起来。古人有“三人行必有我师”，何况今人对世界的明朗程度。生命短暂人人皆知，选择性地优化自己的品行和提高自己的应世能力是当务之急，都知道简单是福，快乐是生命的源泉，健康是立命之本·····可是一提及自己，似乎有说不出的难言之隐，自己评价自己往往不够客观，自己反观他人倒是很现实。

说到底，人世间是感情支配的活动形式，古往今来绵绵不绝。人高于动物的内涵是把情感看的神圣和崇高。有情有爱，这个世界才有欢乐和感动，才有精神动力和勇敢奉献的意识。我们融入其中，虽感觉孤独，但并不孤立，因为情和爱始终包围着，从生到死，不知道有多少双眼睛关注着你，同样你的眼睛里只有别人，很少用别人的眼光反观自己。

淡淡地忘记自己的存在，是每个人最终选择的生命境界。或许没有了自己才可全身心地投入某个领域，为他人作出无怨无悔地付出和牺牲，感觉不到痛苦和失意；或许人生的感动就是欣赏不知不觉，享受他人的欢笑给自己带

来的愉悦。慢慢悟道存在与脱离、得与失的痛楚，我们的曾经不过是言谈笑语，一瞬荡尽。

我曾经感叹自己“生不逢时”，现在看来应改为“生逢其时”了！

人老了喜欢忆旧，留在我记忆深处的是我儿时山青水秀的故乡，幼年时家长、老师的关爱，少年时快乐的学校生活，青年时的梦想、追求与为信仰而甘愿承受的苦难，中年时跟相濡以沫的妻子共同为子女所付出的爱心与辛劳，退休后撰写自己人生经历时的激情，外出游览时所见到的旖旎风光，与孙子打斗的天伦之乐，以及跟亲朋好友聚会共享亲情、友情时的温馨。

由此看来，我已经度过的六十余载并非南柯一梦，而是一段有声有色、有情有义的真实人生。

幸哉！足矣！

2012-08-06

给成熟的男人画像不容易（青春的感言）

做一个男人容易（横空出世就成型），做一个成熟的男人不易（也许盖棺方可定论）

你能做到吗？

一、重视诺言。成熟男人他对自己的每个承诺都相当重视，在许愿之前周密考虑，言出必践。他的每一句话都让你觉得放心、可信任。满嘴跑火车、乱放空炮、迟迟拿不出行动的男人，与成熟不沾边。

二、不夸夸其谈。成熟男人从不高谈阔论，他会把握适当的沉默，说话声音清晰但不乱嚷。随便喝点酒就把自己的一点小经历拿来满桌子大讲，这种男人，最多博听众一笑，谁也不会把你那五花八门的所谓“奋斗之路”放在心里。

三、有学识而含蓄内敛。他们读书，接受新事物新信息，不断丰富自己的内涵。但他们不张扬，他们的才华只在必需的时候才展现出来，决不会为了满足虚荣去刻意卖弄。他们如醇厚的酒，越品越有味道。

四、心胸宽广。成熟男人不斤斤计较，不贪图小便宜，不在乎吃点小亏，不喋喋不休地抱怨这抱怨那。他们的眼光从不被琐碎事务绊住，对于家庭中的小争吵，他们经常是“首先回头的天使”。

五、不以自我为中心。成熟男人尊重自己，更懂得尊重他人。他们善于换位思考，会站在别人的立场上来考虑

问题，不强求别人迁就自己，善于同别人合作。凡是“我怎样怎样”的男人，典型的小皇帝脾气，还没长大。

六、勇于承认错误。成熟男人不顽固，能接受不同意见，善于采纳好的建议。对于自己的不当决策，他们勇于承担后果，从不找借口搪塞推诿。

七、意志坚定。成熟男人有处变不乱的心理素质，他们一旦确定自己奋斗的目标，就朝着它努力，遇到挫折，他们分析原因，吸取教训，及时修正方向，但决不轻易言退。他们会疲倦，但在休整后，又信心十足地出发了。

八、干净整洁。成熟男人尊重自己的外表。他们留最适合自己的发型，下巴干净没有胡子茬，面部不油腻，不留长指甲。衣服不一定要名牌，但整洁大方。

九、尊老爱幼。成熟男人有爱心，有社会责任感，有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他会给老人和孕妇让座……这些事情他们不一定全做，但他们决不会什么都不做。

十、有业余爱好。他们不是只知道工作的机器人，懂得用业余爱好来调节自己紧绷的神经，工作休闲两不误，这使他们有情趣。怪不得女人们说：有爱好的男人不容易变坏。

夜深静思，再添几笔：

一个成熟男人一定非常孝敬父母，他决不会让父母在北风呼啸的大年三十伫立村口苦苦等候，也不会让父母捏着昂贵的处方苦叹着回到家里熬碗姜汤对付病痛。当父母衣衫褴褛地来到他干净亮堂的公司时，他会笑着拥上去，拍拍他们身上的尘土。

一个成熟男人一定非常爱自己的妻子，这种爱，不仅是嘴上说声：“我爱你”，而是爱在心里，在心底最柔软的地方，酝酿得浓浓得、通过眼睛幽幽地传递出来，时时刻刻地对着妻子传递出来。

一个成熟男人一定常做家务，因为他清楚家是共同的港湾，即使有家庭保姆，妻子也最爱睡丈夫整理的被卧，最爱穿丈夫洗净的衣服，她最爱看丈夫拖地的样子——那姿势，在她眼里是多么的帅气和性感！

一个成熟男人一定会努力赚钱，即使最终所获无几，但他决不气馁，他会奋斗一生，穷困潦倒的时候也决不会在妻儿面前表现出半点沮丧。一个成熟男人一定是乐观而勤快的。

一个成熟男人一定会陪妻子上街，他会这样想：领导叫我周末加班，我都不敢拒绝，妻子叫我周末上街，更不能亏了她，因为那是妻子生活中的重要乐趣，妻子永远比领导重要一万倍。

一个成熟男人一定不会偷情，他懂得在心灵上和身体上如何让自己高雅健康。而且，他根本就不会给别的女人爱上自己的机会，也不会允许自己暧昧地欣赏女人，从而让自己冲动和失控。他坚信：身边的才最值得珍惜。

一个成熟男人一定非常爱自己的孩子，因为他是自己身体、灵魂、甚至生命的一部分，无论他是丑是美，是健康还是孱弱，是神童还是常人，他永远是他的心尖尖肉。他懂得如何保护孩子，他更懂得如何不溺爱孩子。

一个成熟男人一定非常热爱工作，无论他是蓝领、白领还是医生、教师，他都谙于在工作中发现乐趣。他团结同事，关爱他人，乐于行善。他薪水不高，但总是快乐地忙碌着，他记住了美国人常说的一句话：“呆在家里不出去工作的男人最让人讨厌”，他懂得充实的生活比键硕的身体更能让一个人活力四射。

一个成熟男人总是穿得干干净净，大方得体，头发整齐，不留胡须，衣服上总是散发出淡淡的太阳香味，他不一定玉树临风，但一定是幽默大方，风度翩翩。

一个成熟男人一定非常爱国，他知道：父母给了他生命，但祖国却能让他的生命更博大。

一个成熟男人决不做贪官，他明白：踏踏实实地拥有快乐比提心吊胆地拥有一堆钱更有意思。

一个成熟男人不会去打麻将赌钱，他拒绝熬夜，也拒绝人生中任何投机的博弈。一个成熟男人有时也会喝酒但不会失态。

一个成熟男人偶尔也会上网，也会聊天，但不会沉迷于黄色网页，更不会网恋，他最清楚离开现实土壤的虚拟爱情是多么的荒唐和无聊一个成熟男人是一座山，他严峻而丰富；他是一片海，博大而温柔；他一棵树，伟岸而坚强；然而，他更是一首铿锵的诗，抒写着睿智、执着、深沉与高渺……

2012-05-29

老骥文集：http://hxzq05.d68.zgsj.net/showcorpus.asp?id=198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家族與命運

農曆七月, 傳統的盂蘭節, 相傳陰間的鬼門關會打開, 逝去的親人會上來人間接收陽居親人燒給他們的衣紙. 香港的大街小巷, 一到晚上, 到處都可以見到市民燒衣紙的情形.

太太和女兒早就燒了衣紙包袱給逝去的親人.

不知道是否這個原因, 最近常常在睡夢中見到逝去的外公, 外婆, 舅父和哥哥等親人.

午夜夢回, 常常想起自己的家族與命運.

年輕時不怎麼相信命運, 常常覺得可以憑自己的努力去改變命運, 年紀大了, 才開始明白人的性格決定命運, 而性格却是天生的, 漸漸地也相信一切都是上天早已安排好的.

回憶自己這大半生走過的路與身邊親人的種種命運, 更加相信一切都是早有定數.

我的童年是在外婆家的小鄉村度過, 外公是舊政府一個官員, 退職後在靠近佛山的一個小鄉村買了幾亩地準備過些陶淵明式的田園歸隱生活. 這一決定却令他後來吃盡了苦頭. 政權易手後歷史一再被人清算, 不但幾亩田地被人沒收, 而且抓去坐牢, 釋放出來還被管制了十多年, 直到去世才能得到解脫.

對於自己的歷史, 外公在我們面前談得不多, 只是從外婆口中, 得知外公幼年喪父, 家庭貧困, 依賴外曾祖母幫人傭耕過活, 少年時不甘被人欺侮和山區窮困, 跑出來當兵掙口飯吃, 後來考上著名軍校, 而在連年戰亂中幸而不死, 扶搖直上, 得以升官. 其後厭倦你疑我乍的官場生活, 又在一次戰爭中被子彈從嘴巴裡打進, 從耳朵下面出來而僥倖不死, 從此心灰意冷, 退出江湖, 歸隱田園. 雖然外公晚年吃盡苦頭, 他的努力却改變了整個家庭的軌道, 母親, 舅父, 阿姨都能接受高等教育, 表妹表弟也全都能在美加接受良好教育, 今天在海外過上不錯的生活, 追溯源頭, 實在不能不感激外公當年努力走出貧窮山區的第一步.

童年和少年時的我, 實在沒有辦法把慈祥的外公和學校教育中所描繪的窮凶極惡的階級敵人連在一起, 當年天真的我只是惋惜外公沒能像他一些軍校同學一樣, 在命運的決擇中站到勝利的一方, 外公嘆息世事無常, 怎能預知. 成王

敗寇. 一切盡由命運安排. 果然, 幾年後文革發生, 一些當年勝利的同學的遭遇比他更為悲慘.

外公常常告誡子孫遠離政治, 只可惜生活却偏偏時常與政治連在一起, 戰亂也使舅父走上了外公的道路, 他放棄了正在修讀的大學課程轉去投考軍校. 而且不幸的也是選擇了失敗的一方, 不過幸好舅父的運氣比外公好多了, 一幫軍人且戰且敗到了伶仃島, 大家意見分歧, 一部份人上軍艦去了台灣, 一部份人隱居香港調景嶺, 舅父不想與留在內地的父母從此分離兩岸, 選擇了留在香港, 後來當了公務員, 退休後移民海外, 直至百年歸老, 過了幾十年安定生活, 在一大幫親人中環境算是不錯.

命運到了我們兄弟長大成人時也是波折重重. 動亂使我們失去了讀書的機會. 我們被下放到珠江口一個小島做了知青, 那一年生產隊派給哥哥的任務是養豬和看管生產隊的瓜菜, 我的工作是建築, 晚上仍然是去幫忙看管瓜菜, 我們住的地方是在瓜菜地中間用茅竹搭了一個小小的閣樓, 旁邊是一個豬欄連廚房. 那個閣樓離村里最近的地方要走15分鐘的路, 晚上那裡很靜, 開始的時候我們很害怕, 怕有什麼事晚上死了也沒人知道, 後來習慣了反而喜歡那個地方, 晚上清靜看些什麼書也沒有人騷擾, 有時悶了聽聽香港電台也沒有人知道. 這段時間, 我也趁機跟哥哥學習了自己沒有完成的中學數理課程, 知識的累積, 令我日後謀生穫益良多.

離我們不遠的菜地也搭建了鄰近生產隊的另一座小棚, 上面同樣住了一個的孤獨老頭. 那老頭沒兒沒女, 成份又不好, 生產隊見他沒有勞力, 派他看守菜地, 只供他一點糧食, 不夠就自己種點瓜菜來吃, 魚肉就完全沒有, 我們生活也不好, 但看到他實在可憐, 偶爾弄到一點就分一些給他, 傍晚飯後有空也會去找他聊聊天, 那老伯年輕時到過不少地方, 懂些麻衣相術. 閒聊時也幫我們兄弟看相, 年輕時我們不相信命運和相術, 以為是騙人的東西, 現在自己的人生過去了一大半, 回想起當年他的預測, 倒是準確了一半以上, 真教人吃驚.

第一次失敗兩兄弟幾乎掉了性命, 大家認識到不能再把雞蛋都放在一個籃子裡面, 兩兄弟決定分頭行事, 正如老伯所說, 我命不好運好, 雖然一番波折終於平安抵達. 哥哥命不好運也不好, 做事挫折重重, 幾次死裡逃生才能成功. 在他心灰意冷的時候就想起童年時父親給我們講過的王子和蜘蛛的故事, 決心學習王子屢敗屢戰的精神, 不向命運低頭. 其實, 人真的要向命運挑戰決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 不過人生有時被命運卷入旋渦, 逼進死角, 唯有依靠自己的努力地一步一步走出困境.

近一個世紀以來, 家族幾代人也和很多普通的老百姓一樣, 在戰爭和動蕩中一直掙扎生存, 與命運搏鬥, 所有的努力都是為了讓自己和家人生活得好一點. 然而, 真真正正安定的環境只有最近三十年.

由衷的希望世上不再有戰爭, 不再有動亂 。

2008-11-22

重陽節——懷念我的哥哥

2007年10月19日,重陽節.太太跟我說要去拜祭我的哥哥和外父.大女兒也陪著一起去,女兒小時兩家人一起住,很得伯父寵愛.這天雖然是香港假期,但我有事要回辦公室做.只好請她們獨自前往.

哥哥其實不是葬在香港,依照他的遺願,葬了回故鄉開平.他希望好好陪一下外公.生前不能陪死後陪吧.嫂嫂爲方便拜祭,給他在沙田安了一個靈位.自從嫂嫂全家移民加拿大以後,很少人拜祭我哥哥了.我少去,并不是我和哥哥的感情疏遠,而是我和哥哥一樣,從小受的是無神論教育,不相信人死後靈魂還在.不過下午我還是去了,主要原因是好幾年沒去了,內心不安.哥哥去世後 ,嫂嫂移民了,太太帮我把哥哥的東西全都收起來了,我也盡量不去接觸我哥哥的東西,還有他的朋友,希望能把一切全都埋藏起來,忘記傷痛.其實,一切都是掩耳盜鈴,沒有作用,在我心裡,終其一生,永遠也不會忘記我這個哥哥.

從小,我就很崇拜這個跟我一起長大的哥哥.小時候,哥哥是個神童,牙牙學語,就認得好多個字,很討長輩歡心.小學,中學,讀書一直名列前茅,高中時數學就自學到微積分,全校近三千名學生總考第一.如果放在今天的香港高考一定能領獎學金拔尖進大學,可惜生不逢時,1968年,他高三那年,全國取消高考,大部分中學生要輟學下鄉,我家出身不好,更是首當其沖.

那一年我哥哥20歲,我剛滿17歲,接到消息全都呆了,我姐那年18歲多一點.已經做了二年知青,在偏遠農村,勞動很苦,掙的錢很少,連自己吃飯都不夠, 每個月都要父母寄錢補貼才能生活.我們當然不想步她後塵.我們想用自己會的一點小技術,譬如說木工,修理鐘錶等小手藝帮人家幹點小活掙口飯吃,其實在當時這是沒有可能.沒有工作証明.沒有單位寸步難行.沒有戶口也躲不到哪裡.街道大姐和工人糾察隊常常在半夜裡闖進我家查找,學校的老師和工宣隊也常到家裡動員,一坐就是半天.應付的辦法我們常常是從天台爬到人家屋頂逃走.(直到現在,我在夜裡聽到門鈴還是有點提心吊膽.不過幸好香港一般人不會上家來找,就是要來也會預先來電話.)

後來學校看看我們還是不去,就把母親請到"學習班",白天晚上都進行教育,思想通了才能回家.還不奏效,聽說可能還要停發工資.母親對著我們留淚,不去全家都沒法生活.沒有辦法,兄弟兩人背著父母悄悄地商量,決定盡力一搏,逃亡香港.投靠素未謀面的舅父.

對於兩個入世未深的年輕人來說,這可是一個很艱難的決定.

先不說舅父素未謀面,不知近況怎樣,兩個完全沒有錢的人到了人地生疏的香港如何生存,就是那條要白天在山上躲藏,晚上摸黑走路七,八天.然後在海裡跟風浪搏鬥一個晚上,要逃避狼狗的追捕,還要逃避鯊魚的吞噬的那條道路就充滿風險,九死一生.我哥哥的壓力更大,自己才20歲,却要領著一個剛滿17歲的弟弟走上這條不能回頭的路(就

是成功到達香港也可能永遠不能回來見父母.)是需要何等的勇氣.

哥哥是一個這樣的人,一下了決心就全力去做.我們立刻變得積極和主動.依照地圖全力去找肯接受知青而又接近港澳的農村,就是這樣,我們到了那個珠江口的小島并且在那裡生活了幾年.相士說,我命不好但運氣好.我哥哥命不好運氣也不好.我雖然歷盡艱難但三年就到了香港.我哥哥則花了六年,幾次死裡逃生才能到達香港.

到了香港,我哥哥的領導才能很快就得到了發揮.不到十年,就從一個普通的送貨工人,經過管工.總管,廠長的職位一直做到總經理.被外資企業派回國內領導一個大廠.正當事業工作蒸蒸日上的時候,却被檢查出患了絕症,一年多的時間就與世長辭.

我和哥哥性格完全不同,他做事決斷,急躁,我性格悠然,細心謹慎,太顧人情,却一直沒有影響彼此的感情,反而能取長補短.最簡單如駕車,遇上堵車他太焦急就讓我來.其他事也一樣,兄弟兩人一直合作相處得挺好.最難忘記當然是第一次逃亡途中泡在海裡的那個晚上,秋水夜涼,我全身都凍僵了,疲倦得在海里也要睡著,他一直拉著我,抱著我,用體溫暖著我,兩兄弟一直互相扶持著渡過了最艱難的時刻.

我感激上天給了我一個這樣的哥哥,帮我渡過了人生中最艱難的時刻,沒有他,也就沒有今天的我.我又怨恨上天,奪去了我一生最好的東西.令我蒙受最大的打擊.

不管怎樣,我還是感激上天,這樣的兄長,畢竟不是人人有緣遇到.

2008-11-27

山人文集：http://hxzq05.d68.zgsj.net/showcorpus.asp?id=199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一个特务的愿望

春末，或者初夏，苕子开出淡紫色的小花，铺开在田野里，如一望无际的紫色地毯，美丽，光亮养眼。忙里偷闲，有时候我们沿着田埂散散步，看看风景，留下在兵团的一段美好记忆。

追逐花季而迁移的养蜂人把蜂箱们排列在大路边的杨树下，用苕花酿的蜜叫作“苕花蜜”。养蜂人忙着割蜡、取蜜的时候，我们站在旁边看着，和养蜂人聊天。

有一位农场工人，老王，站在旁边听我们聊天，还问起蜂王浆的价格，尽管价格不菲，老王还是买了一小瓶，一百多元呢，相当于三个月的工资，那个时候。说到每天用小勺挖一点冲水，喝了以后可以延年益寿，老王的眼中似乎有了些光彩。

老王是个很普通的工人，其貌不扬，平时话不多，别人聊天的时候，他也很少插话。不过，听说他很有些道道，后来就找机会与他聊，没有别人在场的时候，他有时候会忍不住谈些他的经历。

60年代初国军曾经派遣过几批“反攻大陆先遣队”。其中的一支“先遣队”，司令是张吉元，他的队伍在山东沿海登陆后不久即被包围，随便开了几枪，就当了俘虏。被俘后的国军们后来被送到农场劳动改造，几年以后就成为农场的职工。但是张吉元却贼心不死，又偷偷成立了地下组织，准备把队伍拉起来，将来配合国军“反攻大陆”。被人揭发以后，几个为首的都判了死刑，枪毙人的布告曾经贴遍了城乡，轰动一时。

老王在台湾的时候是情报部门的文职人员，不像张吉元他们。谈到张吉元的时候，老王满脸都是不屑，说那些人都是大老粗，没文化。招募“先遣队”的时候，张吉元们一帮子兵痞们奔着升官发财争相报名参加。张吉元不过是个兵油子，一下子就提为“上校司令”。“先遣队”需要配一名电台发报员，就把老王给编进来。老王不敢违抗军令，只能往里闭着眼往火坑里跳。入选了“先遣队”的人员发给“特别优待证”，据说凭证可以在台湾任何娱乐场所免费享受。出发以前，张吉元们到处彻夜狂欢，老王则在家里和老婆孩子抱着头哭。

到了大陆，一听到枪响，老王就举手投降了。后来张吉元们看他不是那块料，成立地下组织的时候也就没有再找他，老王因此躲过一劫。

十几年过去，老王孤零零地过活，一肚子的苦水无人处倾倒，每每想起老婆孩子，更是万千苦楚在心头。和我们谈着，眼角里就有了泪，说不知道台湾家里怎么样了。

遥遥无期的活着，老王想着多活几年，期盼着将来能收到老婆孩子的来信。平时的积蓄用来买蜂王浆，补补身子，能多活几年，就能熬到那一天。

不知道老王后来是不是熬到了那一天。

每每想起这个国民党特务居然强烈地期盼着能早一点“解放台湾”，心中不由就有些怪异的感觉。

看电视节目中介绍要科学服用蜂王浆，就想到了苕子花，想起农场养蜂人取蜂王浆的情形，想起了老王，和他讲述的经历。

2012-04-21

齐鲁一生文集：http://hxzq05.d68.zgsj.net/showcorpus.asp?id=178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诺奖这口气

时间：1974年国庆节。午饭后

地点：云南瑞丽、建设兵团第11团团部宣传队破草房前

人物：包括本人在内的十来个小知青。年龄在19——24岁之间

事件：诺奖与中国——引发吵架打架的那口气

这口气得从国庆前说起。

国庆前，我意外得知团部刚刚分到了五套新版的内部解禁的《红楼梦》，心下里一动，便悄悄找到管这事的团政治处宣传科现役军人吴正发吴干事。

吴干事听我说想要一套红楼梦，身子一挺，抬脸就吼："那咋行？整个瑞丽县也就分来了三十套，这五套还是我去县里好说歹说分到的，你小狗日的算老几，就想要一套？不行不行。"

其实吴干事与我关系历来不错，毕竟兵团时期宣传科写写画画的活儿大多是由我来做的。于是我开始软磨硬泡死缠烂打并扬言你不分我一套那老子就跟定你了你走哪儿我走哪儿，总之没个完。如此一来没几个回合，也就从上午纠缠到中午再陪他吃完午饭再接着纠缠到下午。最后吴干事盯不住了，又怕知道的人多了，于是在办公室放缓了口吻嘱咐我千万不要说出去，分出来让我买下了一套。

记得那版《红楼梦》一套共四本，价格是2.70圆。是那几年我买的价格最贵的书，我一个月的工资是28.50圆。

弄到这套书让我捂着鼻子嘴巴偷着乐了老半天，然后脱下外套把书包好做贼般的溜回破草房绝不敢示人，大白天的也关了蚊帐躲在里面看红楼。不想却被同房间的北京知青老高发现，他过来一把掀开蚊帐，随即发一声断喝："你丫这不此地无银三百两吗？谁他妈大白天的还关着蚊帐躲在里头？干嘛呢你！"这声儿也忒大了，吓得我是如同尿痉地猛地打一个激灵。我忙不迭地想把书往枕头底下塞，却已经被看见。老高一把抢过去拿在手里，大

叫："你小子，哪来的红楼？说！"我赶紧跳下床，压低了声音求饶般地说了来龙去脉。老高又大叫："我操！还有这等事？你丫咋不早说，我找吴干事去。"我又赶紧拉住老高，说早没了早没了，全团也就他妈蔫不唧唧的这五套，11团老大王政委一套，现管吴干事自己一套，政治处留一套，我一套，还有一套被政治处老大侯主任拿去了。待我掰完了五个手指头，老高瞪大了他那双24、5的双眼皮儿的老眼看住我，半晌才黑着脸一个字一个字地对我说："那好，你在看第一本不是？剩下的三本我拿了，等你丫看完第一本再来我这儿换第二本，如此类推。否则……"老高是我的班长，北京13中高六八的，长我几岁，又是一米八出头的大块儿，我知道也拗不过他，只好应下。

老高笑嘻嘻地摸出一支金沙江烟递给我，然后拿着那三本红楼放进他的箱子锁好。他的床就在我对面。

那时节，知青间这类的事都很稀疏平常，诸如谁探亲回来带着香烟糖果香肠腊肉茶叶什么的，只要拿出来或是被发现就会立即被在场的众知青抢完分光，随便惯了，嘻嘻哈哈一阵都不会在意。

但对这套书我却很在意。

这之后，我的这套也是我的第一套《红楼梦》就开始了阅读传递旅行。我看完一本老高就拿走一本，我看第二本，老高看完又有人接着拿去看，一开始时还有人跟我言语一声这本书现在在谁谁谁那儿，到后来就没人理我了。直到现在我也不知道这几本书在哪儿。但我记得，在传递到团部食堂的北京知青赵红手里时，她给我拿来一本已经有些残破了的精装本的美国小说《白鲸》，厚厚的一本，作者是梅尔维尔。这也算是红楼"走失"之后的意外惊喜和温馨记忆。至今，这本书还在我手里。

这之后那段日子，团部这帮知青都知道我弄了一套红楼，便随时打趣地叫唤红楼红楼你红到第几啦？

引发诺奖这口气也与我那套红楼有关。

国庆节当天，团机关放假休息。午饭时，大家照例打来饭在破草房前席地而坐，吃完了饭起身伸伸腰，然后把知青人手一只的有着小脸盆大小的搪瓷碗随手往地上一扔，再一脚踢到屋檐下的浅沟里，十来个人就坐在地上臭聊。聊着聊着就开聊红楼梦了，聊着聊着就又开始拿我开涮，聊着聊着就拿红楼里的春梦了无痕说事儿。然后又从红楼梦开始聊起古今中外的文学名著。说实在的，那时候谁又读过几本厚厚的文学书？尤其是我们这帮子小学五、六年级就被迫中断学业开始文革的小知青。那时，大抵是属于焚书坑儒知识极度匮乏的年月，我等小知青一方面求知若渴，一方面却根本没有什么可读之物。有的书如毛选那年月不知印了多少亿册，恨不得人手八本。但一本书却不能满足欲求知识的年轻读者。就本人来说，在同样年龄的小知青里，不知是否算是读过几本书的人？细想起来，从小学四五年级起到当知青后，我曾读过的厚书板着手指头便能算得出来，大概有《欧阳海之歌》、《苦菜花》、《水浒》、《西游记》、《三国演义》等几本，外国的文学名著就只读过《复活》、《安娜.卡列宁娜》和普希

金。开始比较多的接触这类书籍也是七十年代后期了。

就这么一通臭聊，由我那套《红楼梦》聊到了文学，主聊者自然非老高莫属。

老高是高干子弟，但非红色高干，父辈曾是国军中将。因了出身，老高这类被我们戏虐地称之为反高干的人大概也只能是在夹着尾巴做人时偷偷读书罢。老高床头摞着一叠书，谁也不敢去动，其实也看不懂，那是套书叫《资治通鉴》。所以那时的老高的确是需要我等小知青仰着脸看的人。老高始终没能回到北京，至今还在云南，退休后在云大开了一门“文学欣赏”课，对象是国外留学生。那时听他讲述古今中外的一些名著，我等自然是大眼瞪小眼的发傻，但也算是文学欣赏了吧？呵呵呵……此为后话。聊着聊着，老高突然问：“你们知道诺贝尔文学奖么？”我们其实听说过有这么个文学奖，但谁也不敢应下来说知道。以老高的脾气，若你说知道，那就要你说说，可谁也说不清楚。于是老高又开始给我们讲诺贝尔文学奖是怎么回事。

接着聊，聊得七晕八素时，袁二突然很不屑地冒了一句话：“锤子哦，我觉得中国肯定得不到诺贝尔文学奖。”就这句话，使得大家猛然怔住。我那时猛然觉得有一股血涌上来，脱口而出就骂将过去：“你晓得个球！你凭什么说中国就得不了诺贝尔文学奖？”袁二也不示弱，站起身指着我也骂：“你狗日的晓得那你娃说噻！”我也站起身，指着他骂：“你狗日的是不是中国人？”

这时大家都站起身，我和袁二很突然的就有了肢体接触，相互之间开始推推搡搡，我知道支持我的人多些，动作也开始激烈起来，十来个人有劝解的有高声参加争吵的闹得一声比一声高，引得住在附近的干部家属也都站出来观望。有老婆娘高叫：“你们吵哪样吵，打不得架哦打不得架哦！”

“都他妈别闹了！”老高大喝一声，同时伸手把我和袁二一左一右的拉开，接着大声说：“你们都知道点什么就他妈闹？”说着，老高把脸转向袁二，沉声道：“你丫读过几本书？中国古典的还是国外的名著？说出来给老子听听？”袁二涨红了脸，没说话。“老子告诉你，别说其它的，就这本红楼梦，就不比任何一本国外的名著差，你丫知道吗？”老高说完，又把脸转向我，说：“要说中国得不了诺内尔文学奖，那是任何一个中国人都不服的事儿，但真要得那奖，还真有点难。”

这事儿就这么过去了。我们那时，一分钟前可以打得头破血流，但一分钟过后又可以勾肩搭背的继续兄弟。但就这事，我心里就是不服。怎的中国就得不了那诺贝尔文学奖？当真没那本事么？

几十年前沉下去的陈年往事，在莫言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昨晚又被勾着浮出来，看来，在现行体制下，中国的当代文学还是有希望的。

祝贺莫言！

较量

草原牧民来北京看病鲜有被骗的，大多源于他们汉话不太好，认死理，假如医生让他们到北京同仁医院看病，绝不上北大，医托、骗子口若悬河，说得天花乱坠也无济于事，“莫的怪！（不知道）”一句话，就让骗子们费尽心机设的局付之东流。当然也得益于许多北京知青的帮忙，有北京人跟着，骗子往往难得逞。

十年前，西乌旗有一对婆媳带着孙女来北京看病，婆婆是汉族人，我们白音花的朋友，儿媳是蒙族人，一岁多的小孙女患的是脑瘫，我在儿童医院为她们挂了号，因我在政府医保部门工作，忙的一塌糊涂，不好意思请假，就让她们娘俩儿自己去看病。忙是说辞，我心里有数，脑瘫这病是不治之症，你跑到天涯海角也无济于事，来北京怎么样，不过求个心理平衡。

果然不出所料，拍了核磁，儿童医院的专家开了药方，下了诊断，可怜躺在襁褓中的小女孩还没长大就注定是残疾，她的未来凶多吉少，说不定什么时候就会夭折。

娘俩儿灰心丧气，抱着孩子往外走，一个热心人围了过来，说这病有个医院能治，你不如上那儿去看看。娘俩儿半信半疑，说死马当活马医，反正也看不好，既然大老远来北京了，何不去碰碰运气。在医院门口，又围上几个抱小孩的妇女指点迷津，说我们家的小孩就是让那的大夫给治好的，真是神医。按照热心人的指点，倒了几次公共汽车，每次倒车总能遇到好心人，主动搭讪，给她们打气。这娘俩儿心怀希望，上车下车，走了半个北京城，不顾一切地奔神医而去。

在西山角下，一座兵营外有栋小楼，门上赫然挂着解放军某门诊部的金字招牌。这就对了，娘俩儿暗暗庆幸，有解放军在，咱家的孩子有救了。

星期天，请她们来家吃饭，听了她们的叙述，情知不妙。问花了多少钱，说五千多。药呢？在旅店里，都是草药，装了足足一大手提包。我又详细询问了就医经过，说人家是军医，不应当有诈吧。五千块买了一大包草药，医生大包大揽，说吃了他的中药脑瘫就会好。

能治好脑瘫，联合国早给他立座小金人了。不得不佩服这“军医”的功夫，把这娘俩儿的钱掏的一干二净，兜

里只剩下回家的路费，为别人捎衣服的一千块都花的净光。

在堂堂的首善之区北京遇到了骗子，不要说这娘俩儿后悔莫及，连我都悔青了肠子，再忙也应该跟着去呀。星期一，叫儿子开上车，拉着这娘俩儿直奔西山而去。转悠了半天，好歹找到了地方，我径直走进门诊部，阴沉着脸，义愤填膺，就要拿最可爱的人兴师问罪。

门诊部里的军人不多，人家不慌不忙，不急不恼，一个字不知道，让我自己上去找。

娘俩儿领着我上了二楼，指着一间屋子，没错，就是这间。不同的是，那天门上挂着印有红十字的白单子，现在门却锁着。跑的了和尚跑不了庙，见天色已晚，我们只得打道回府。

说草原上的人没见过世面，不如说她们太善良，根本想不到首都竟有这样的坏人。别人托她们买衣服的钱没了，一家人省吃俭用攒下点钱，孤注一掷，把孩子的一生，寄托在北京，寄托在这点钱上，病没治好，却轻而易举让骗子得了手。失望、沮丧让没来过北京城的娘俩儿万念俱灰，只想赶快离开这是非之地。

我们劝她别着急，在我家拿上些钱，把别人的衣服买回去，孩子没办法，只好回去慢慢地康复治疗，无论如何要顺顺利利地回到草原，千万不要再有什么闪失——这一家已经够倒霉的了。尽管我知道追回钱的可能几乎等于零，但面对朋友，我庄重地答应，我一定去追。想不到，回北京的第一仗，竟然是与来无踪去无影的亲人“解放军”较量。

草原来的娘俩儿走了，我开始了寻找骗子之旅。公安局，派出所，药监局，市里，区里，凡是能告的地方我都找遍了。我在明处，骗子在暗处，我工作忙，不可能天天跑到西山堵他们。市里让找区里，区里让找管片，管片派出所支支唔唔打官腔，好像被骗的事司空见惯，不值得大惊小怪。我火了，第一次以一个上帝的口吻对警察说话：找你们所长！

我蛮横强硬的态度起了作用，有个警察告诉我，有好多人在告这些骗子，确实骗了不少人，他们知道，也与他们联系上了，不过得让我自己与他们通话。

天下还有如此蹊跷事，办案得自己办。也许钱不多，警察叔叔不值得兴师动众。

好，自己办就自己办，按照派出所留给我的手机电话，我与他们通了话。

电话通了，骗子口气不小，话里话外就想让我知道，他们的来头不小，让我别管闲事。经过了文革、上山下乡，什么风浪咱没见过，难道还怕你个毛贼不成，笑话。

他问，你是什么单位的？我是国家某机关的。病人是你什么人？是我亲戚。我一点没客气，警告他说，我已经跟药监局、市公安局都说好了，如果你们不给解决，我一句话他们就来人。

吹吧，吹牛谁不会。

我强硬的态度有了效果，他们约我两天后见面。

打虎亲兄弟，上阵父子兵。见面这天，我让儿子开上车，我夹个皮包，拿好手机，嘱咐他随时准备战斗。

骗子是些什么人，无疑是些穷凶极恶的歹徒，会不会是身怀绝技的军人，天晓得。在人烟稀少的西山角下，那座空旷的小楼里，谁知道会发生什么。我寻思良久，是让儿子跟我进去壮胆好呢，还是在外面有个接应为妙？万一把俩人都堵在屋里？

儿子五岁那年，我们从草原把他送回北京奶奶家念书，一晃他长大了。念小学的时候，儿子还算优秀，胳膊上戴着两道杠，考试总在前三名，儿子的个头发育尤其好，五年级的时候，被学校选送去参加全市的健康少年评选，险些进入前十，只因一颗蛀牙名落孙山。中学考进了四十三中，算是区重点，也说的过去，可进入少年的他整天让一帮小姑娘围着，学习一天不如一天，老师没少找，我们也没少着急。

有一次母亲从外面回来，告诉大家说，院外坐着好多姑娘，大声地议论冷家的两个公子谁长的更精神更漂亮。母亲的话虽是恬怪，但多少含着欣慰。年轻时在草原，我和弟弟没少让母亲操心，老大不小了，找不到对象，父亲平反无望，我们这一生也许就在草原上度过了呢，找不到媳妇可怎么办？如今，我们兄弟俩的儿子，都成了漂亮姑娘追逐的对象，再也不用为他们的婚事发愁了。

我思忖再三，决定让儿子留在外面，叮嘱他一定开好手机，听我的电话行事。

整个小楼空空荡荡，我夹着包，昂首阔步器宇轩昂，面对歹徒单刀赴会。走在空旷的楼梯上，心里陡生出些许悲壮的感觉。

果然是那间屋，里面有三四个中年大汉，衣服架上挂着白大褂，墙上贴着人体解剖图，外行猛一看自然认为是医生，骗得了别人骗不了我，这狐假虎威的把戏见多了。

一番介绍后，他们再三问我是什么单位的。看的出来，他们心虚了。

我含糊其辞，只说是政府机关的。国防部公安部叫政府机关，民政部火葬厂也叫政府机关。

可能我的派头有点像国家干部，他们一致点头认可。

书归正传，他们不甘心，搬出了院长，说院长不让退，并暗示院长就是某军队大医院的院长。

大医院院长能干这样卑鄙下流龌龊的勾当？301的院长可是将军呢。

我一点不含糊，明确告诉他们，立马给院长打电话，我要会会他。

一计不成又生一计。他们说药拿走了就不能退，我说不退没关系，我马上给药监局打电话，早说好了，他们马上就到。

经过了一番舌枪唇战斗智斗勇，见我丝毫不退让，他们终于吐口答应退药了。

退一半吧？二千五。不成，分文不能少！三千？不成！四千？几个人与我讨价还价。我说五千块一分不能少。

几个骗子终于服软了，他们说把药还给我们，五千就五千吧。

找我要药，我没想到，当初那娘俩儿一气之下早把那堆烂药扔进了垃圾桶。我说药带回内蒙了，他们说那就少退点。我问多少，他们支支唔唔地说那就少给五百。没办法，见好就收，我不情愿地答应下来，说只要你们当面点钱，少就少点吧。

四千五百块拿到了手，朋友的损失大部分追了回来，我出门上车，与儿子一起得胜还朝。

每当看到天安门广场阅兵式，就会想起这一段小插曲。雄壮的解放军进行曲响起来了，最先进的坦克飞机导弹，各兵种步伐整齐威武雄壮，这可不是花拳绣腿，这是实力。当年戚继光斩倭寇于马下，打得小日本屁滚尿流有这样的实力吗？中国远征军在缅甸与外敌浴血奋战流血牺牲，有这样的实力吗？我们多想看一段，直升机特战队独闯虎穴，取敌人首级如探囊取物，打得恐怖分子满地找牙——一部中国的大片。

2011-05-10

冷明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92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解脱

——以数年前写就的文章纪念母亲节、献给我弥留之际的老母亲.....

我就这样死了。当躯壳被缓缓送进太平间的时候，儿孙们全嚎哭着抱成一团。好多年了，他们还从没这样地亲近过，在为一个共同的悲伤而悲伤。

如今，躯体成灰，在一个精巧的檀香木匣里，被置放于房间正中的柜台上。但我仍舍不得离开这个家，这套儿女们尽孝为我刚买不久的电梯公寓。今晚，这里真热闹，两个媳妇来了，小女儿婷婷那工程师的丈夫也来了。亏孩子能想到，我曾住的屋子早被布置成了灵堂，一条黑绸的遗像下，烛烟缭绕，一盏幽暗的长明灯，映照着祭桌上生前我最爱吃的花生和荔枝……哀乐声起，在大儿子的主持下，儿女们并排跪下，举行了悲伤的祭奠仪式。而后，在一片唏嘘声中，他们又对我的逝世做了种种猜测：大儿子说妈因为年轻守寡为拉扯孩子而积劳成疾；二儿子说是因为医生的抢救不力，婷婷则哭得最厉害，硬咽着说妈平时最疼她，自己却不懂事，常惹妈生气……我亲爱的孩子们！你们可能永远也不会想到，妈是因为……

还记得黄伯吗？我五十岁生日那天，来家里作客却一声不吭还差点喝醉的那个老头子。他是一所学校的语文教员，一个老实得有几分迂腐的人。孩子们，你们别吃惊，妈却爱他！爱了他整整几十个年头……

妈是苦命人，刚懂事，你们的外婆就去世了。正当我三十岁对生活充满希望的时候，你们的爸爸却又因病死亡，面对这人生最残酷的打击，我悲痛欲绝，若没有三个嗷嗷待哺的孩子，妈也真想一死了之。亲朋好友同情我，都劝我改嫁。记得一个蒙蒙细雨的冬夜，在同事的热心张罗下，我盛情难却，带着你们三个孩子来到一位中层干部家里，那人中年丧妻，对我十分有意，可当我捕捉到他眼里闪过一丝厌弃孩子的目光时，我起身告辞了，毅然离开了他那陈设舒适的住宅。那晚，我彻夜难眠，望着你们安静酣睡的脸蛋，我流着泪暗暗发誓，我愿意承受这世上所有的不幸与痛苦，只要我的孩子能与其他孩子一样，获得幸福和安宁……

那年头，正逢三年自然灾害，物价惊人地贵。妈工作忙，又要操持四口之家，一个女人纵有三头六臂也无法不使你们挨冻受饿啊！婷婷最可怜，过早断了奶，所以至今她体弱多病……有一天傍晚，我拉煤球回家，又累又饿眼一阵黑，竟连人带车摔下路旁深沟，是黄伯路过救了我，送进医院，还为我输血。卧床期间，全靠他帮助照料你们

几个孩子……他也是一个可怜的人，妻子背弃了他，他孑然一身日子也十分清苦。就这样，我对他渐渐产生了一种异样的感情。终于在一天我向他提出了，他听后却浑身打颤，好一阵才痛苦地摇着头对我说，他愿意做我的朋友，却不配做一个丈夫和父亲……我哭了，不顾一切地抱紧他。他人可靠心地善良，我和孩子都需要他！但是他仍然推开我，捂着脸离开了我身边。打那以后我为避舆论是非，我们就很少见面了。但我知道，他心灵深处，一定有难以愈合的创伤。我的心碎了，这世上，我再也不愿与另外任何一人苟合成婚，我愿意等待，并且朦胧地感到，那一天是会来到的……

秋去春来多少寒暑，我虽然不可避免地老了，但看见儿女们长大成人，我衰弱的肌体开始焕发活力。早年的那粒种子仍在干涸的心田里萌动。四人帮垮台后不久，他突然来了，两鬓如霜却神采奕奕。他第一次大胆地凝视我，并郑重其事地交给我一封厚厚的求爱信……那天，我俩偷偷在一起庆幸，为迟来的春天干杯！我们商定婚事应得到小一辈的理解与支持。谁知，当我刚把心里一丝儿想法告诉婷婷时，她的脸就变了色，没容我再说话，就匆忙把她已在工厂工作的大哥叫回了家。两兄妹跪在我脚下，苦苦地劝阻我，并流泪发誓要永远对我尽孝道。没几天，在云南支边的二儿子也火急来信，说母亲改嫁是意味子女的大逆不孝，他再也没脸回家……眼见这些，我真是手足无措，欲哭无泪，唯有长吁短叹。而每到一个夜晚降临，我都会在难耐的寂寞中冥思：母亲能理解儿女，儿女又为何不能理解母亲呢？这到底是为了什么呀……这一切，我都告诉了黄伯，一阵剧烈的咳嗽后，我们相对无言，只得一块儿凄婉地哭，又一块儿凄婉地笑……我们这代人，行路太难！仿佛命中注定，在人间只能意味——牺牲。

儿女们，三更已过，我一丝儿游魂也将远去。你们别哭了，更不能通宵守灵，那样会伤身骨……婷婷，我的女儿，怎么仍呆呆地坐着？来！到我身边来，让妈替你拭干泪痕……

婷婷；还记得你第一次失恋吗？你整天茶饭不思，几乎丧失了生活的勇气。那时，妈是怎么地开导劝慰你，还拿出好多好多的书让你读，直到你又一次露出了笑脸。而当你充满信心去追寻真正的爱情的时候，妈妈是多么高兴地鼓励你，和你一同去探讨这生活的奥秘。妈永远也不会忘记，当你如愿以偿后在我脸上印下的那个甜蜜的吻。

女儿和母亲应该是心心相印……

有一天，上街买菜，遇见了黄伯。我吃惊地发现，他老了许多，面容憔悴，站在街对面，一双失神的眼睛痴痴地盯着我。我心里一阵酸楚。想走过去，他却低下头踉踉跄跄地走了……于是，我象丢了魂似地，开始在这城市里漫无目标地转游。我好象第一次才发现，这天有多大，这地有多宽，到处都充满生机。伫立江边，任凉风吃拂，我看见有许多同龄人在聊天、在散步，甚至还走过来，一位不相识的老头子，乐呵呵地主动向我打招呼……这时候我又想起黄伯，心里突然涌上一股少女时代曾有过的亢奋：勇敢一些，冲破儿女们的羁绊，到他身边，去结婚登记，去同命相怜，和他相依为命……

回到家，天已很晚了，你却用异样的目光在审视我，可能你察觉到了我异样的神情，再三追问，见我不搭理你，你便开始了撒娇赌气，而当你用尖酸刻薄的语言挖苦黄伯是老朽，是一个破坏他人家庭幸福的自私鬼的时候，我再也不能忍受，抬起颤颤的手，往你脸蛋子狠狠打去……你呆了，愣愣地看着我。好一阵，才一下扑倒我怀里嚎啕大哭。我也呆了，身子感到异常的软弱无力。刚才那仅有的一点勇气，也在你无休止的泣声里消失了。一股腥热的液体从我喉头涌出，是血……从此后，我再不提及此事，我死了这份心。

女儿，妈打了你，连我自己也不敢相信。别记恨我，妈的心仍在疼！可我想告诉你，黄伯是好人，是天下少有的好人！当年，他是右派，为了不连累我，不妨碍孩子们的前途，他忍痛舍弃了自己的青春与爱情。而今，他已经平了反，我却失去了勇气……

一年前，他死了，死得够惨。几天后才被邻居发现。他全身上下没有别的，只有一封写给我的、但来不及邮出的信。

就这样，我也病了，是不治之症，只有你们年轻人才有的病……

孩子们，妈的话快讲完，要永远离开你们了，因为他来了，张开双臂在迎接我。在另一个世界，我们又会变年轻，同你们一样，也无拘无束地吮吸生活的蜜汁。

别难过了！孩子，死让我得以解脱。

亲爱的孩子们，好好地活到老。在人间，你们已迎来了好时光。没有人嫉妒你们，只会祝福你们！

妈走了……

2011-06-09

来自作者博客：http://blog.sina.com.cn/u/2083997345

百弦文集：http://hxzq05.d68.zgsj.net/showcorpus.asp?id=168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浪在东大街

关中人很有意思，把去哪里逛街或游玩称作"浪"。

这个"浪"真的很是形象，从高雅文化的层面上讲是休闲漫步的意思，从粗俗市井的层面上讲是去浪荡的意思，从大众习惯的层面上讲则是出门去玩的意思，是否还有浪子回头金不换等意义不得而知。可见西安不愧是十三朝古都，随处可闻盛唐文化的博大精深。

西安城也很有意思，600年前建了个钟楼，硬是把街道按照东南西北整的四四方方。东大街就是从钟楼开始按照北纬34.5度线向东放射而成。在地球仪上穿越这条纬线，你就能够看到她联结了中国夏、商、周、秦、汉、唐、宋（北宋）的都城，咸阳、西安、洛阳、郑州、安阳、开封大致都在这条线上。中国的八大古都，在这条线上横列了五个。放眼世界，原来整个地中海文化也大致处在这个纬度上。我们知道人类文明最早在两河流域，伊拉克的幼发拉底河和底格里斯河。两河流域就处在34度半附近，雅典36度半，伊斯坦波尔37度半，埃及32度，罗马38度半一幅人类文明的史册展现在你的眼前。

小时候在西大街居住，跟上大人常常去东大街"浪"。印象最深的当是平安和解放两大市场，那时把大商场称作"市场"。西安当年的四大商圈为：解放大楼、民生大楼、中山大楼和平安解放两市场了。而且这两个市场就在钟楼的东北和东南角，位置极佳。

解放商场是所非常大的大棚，和早年北京的东安市场相仿。建筑只有一层却是西安最大的商店，四面有四个木制红漆的大门，大门中间镶着块玻璃可以窥视，大门口和商店里面都有通风地道，夏季来临的时候，用鼓风机把地下的凉气抽到地上来，在大门口和商场里形成了数道风帘，许多年轻的姑娘穿着连衣裙路过地上的出风口时就会把裙子吹起来，她们惊叫着、跳跃着离开，犹如玛丽.莲梦露的经典动作。

市场里的各种百货应有尽有，都是木制的柜台和货架，营业员都穿着蓝大褂戴着蓝袖套，每组柜台处都有个收款处（现在叫收银台），柜台上面有两道循环的钢丝绳，每当人们买货付钱后，营业员就会把开好的票和现金用夹子一夹，挂到那两道钢丝绳上转到收款处，收款的营业员就把夹子取下来盖章找零钱，然后再用夹子夹上转回到柜台，营业员收到盖好章的票后，把你买的东西用麻纸包的四四方方，用挂在头顶上方的纸绳抽出一头来上下翻动捆

好，用手巧妙地一扯，线头便断开来，你就可把买的东西拎着走了，动作娴熟而漂亮。每到雨季来临，大棚总是有几处漏雨，营业员们拿出搪瓷脸盆放在地上接雨水，旁边卖布的柜台照常营业，谁也不会意识到购物环境的恶劣，因为那时是卖方市场，偶尔来些抢手的商品能够排队买到就已经心满意足了。冬季来临，商店里面就会竖起许许多多大大的火炉子，烧的是煤饼和钢碳，只见炉口冒出熊熊的火焰，营业员们三三两两的围在火炉旁聊天、磕瓜子、喝茶，来了顾客爱搭不理，叫两三遍才会应你，弄不好还会刺你几句呢，可见当时的解放市场是多么的繁荣昌盛。

西安现今的第一商城"开元商厦"就是在解放市场的基础上崛起的，为何不叫"解放"而叫"开元"？可能和那里过去有所开元寺有关，可是起名者却忘了那里曾经还有所"青楼"也叫"开元"。呵呵！

平安市场没有解放市场的档次高，都是些针头线脑的便宜货，再加上经营领导们头脑简单，不思开拓，所以早年便被推成了平地盖起了食堂"望春楼"。"平安"已被渐渐地遗忘和失去，现今的"平安"牌头的商业大颚们说不准还是受到启发才起的名头呢！要是平安市场健在，可以去收知识产权商标费啦！

坐落在平安市场通道口的钟楼电影院，数十年来经久不衰煞是醒目。想想西安大多数昔日的影院都沦为了游戏厅或者歌舞厅，就不能不为钟楼影院的执著鼓掌了。

钟楼新华书店是我当年最为崇拜的地方，那里有我梦寐以求的知识和力量，少年时经常去三楼的科技书籍部观光，所谓观光就是只看不买，那些年连肚子都吃不饱那来的钱买书啊！

解放市场的东边是蜚声省内外的一所商店，名曰：钟楼食品店。在那个物资和食品短缺的年代，她所经营的糕点糖果是所有陕西人的向往，七、八十年代时我还经常利用探亲的机会去那里寻觅美食呢。可惜的是这所商店在建造开元商厦时拆迁不知去处了。

沿着两公里长的东大街行走，可以说是另一种休闲和享受，人来人往、车水马龙、商贾林立、热闹非凡，所谓的大隐隐于市也！

漫步在熙熙攘攘的东大街上，脑海里常常发生时空的错位：昔日的腊味品商店现在已经成了时尚的服装门面，可是她那往时经销的"香肠"、"腊肉"等等佳肴美食，从来没有因为时间的变迁而改变我的记忆；昔日的炭市街是西安市在计划经济年代唯一的水产品市场，每到春节前夕，我就会和弟弟一起去成捆成包地采购，大年二十九开始通宵烹制，为我们的父母奉献出丰盛的年夜饭菜；昔日的西安饭庄，在人为的自然灾害末期，我和妈妈、弟弟、爷爷、奶奶凭着政府发放的进餐卷第一次品尝了陕西第一楼的美食，那顿简单的饭菜使我终生难忘，但愿"进餐卷"时代不要重来；昔日的骡马市，昔日的三意社，昔日的永红水果店，昔日的工艺美术商店，昔日的西安照相馆，东大街上有着数不清的"昔日"。细细想想，这些"昔日"原来就是我的"童真"，我少年的"梦想"，我对故乡梦牵魂绕的思念！

北京有王府井，上海有南京路，广州有上下九，西安则有车如游龙人如潮的东大街。

请君看历史：西安东大街为钟楼至长乐门段，长2150米。隋朝开皇二年建新都，位于皇城东墙南门景风门内外两侧，名曰景风门街。景风门遗址在今炭市街南口东侧。唐末，长安城毁，佑国军节度使韩建缩建长安新城，新城东西两侧筑万年，长安两个县城，成为母子三城拱卫之形制，此街分为城内外两段。城内至元代仍称景风门街。城外为万年县城北门外横街。因县城有西北最大的驿站京兆驿，车马过往，商贾云集，宋金时期这一带名大草市，明清时演化为大差市。明初扩大西安府城，拆景风门东移1300米建东门，始起名东门大街。利用元奉元城东北隅建秦王府，今为新城，又在此街南沿和今北大街中线筑秦王府萧墙，萧墙内为王城，俗称皇城，将此街包入王城内。清原王城改为八旗驻防城，俗称满城，此街又称顺城街。街西端即钟楼东门洞，亦即满城西南角门。辛亥革命，新军即由大差市东薄弱处攻入满城。民国二年九月，张凤翔督陕，拆满城，利用赈陕款对此街大加修筑，取名中山大街。1953年部分拓宽，改名东大街。

若想品味西安城，只去名胜古迹参观是不够的，东大街是个不能不去的地方，无论是西安居住的子民，还是外地来观光的游客，不妨抽空去东大街"浪""浪"。浪子回头金不换！东大街的魅力一定会使"浪"子们频频回首、回味无穷。

随笔于北京 2008-3-11

西部老土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59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画外赘语

几年前，受数位患“思乡病”的老三届同学之邀，重游那插队落户的故地。同行的一位女士央我们陪她先去她那个地方。到得村里，围观的孩子跟了一大群。蓦然间，远处一位大嫂清楚地叫出这位女士的名字。这呼唤十分平静，毫无久别重逢的激动，就像平日家常的招呼。女士循声扭头望去，不料双眼已泪光迷朦。

这一刻，跨越了近三十年的时光沟壑，心灵的琴弦重又接上。我不清楚她们的关系，当年都不过十七八岁年纪，或许她们一道试过新衣？或许在一起悄悄议论各自的心上人？再或许曾在月下一同憧憬过未来？然而，如今这位女士已是一位职务带“长”的干部，而那大嫂，在围观的孩童中，说不定就有她的孙辈娃儿。

生命最终殊途同归。但生命是一个过程，生命的历程千差万别。人生的悲欢离合、阴晴圆缺，只存在于这个历程之中。

当我们十几、二十岁的时候，处于人人都必须随时随地表现“忠诚”，而又不得不甘于贫困的年代。如今，中国的城乡则笼罩在一片致富的焦躁之中，人们争先恐后，力图早日爬出穷困的泥淖。世间正上演着一出拼搏争斗的活剧。

世事虽变幻万千，但总有那么一种东西亘古及今，从不改变。一声平常的呼唤，一个偶尔的回眸，就可能使之陡然撞出心扉，令人潸然。

浩瀚的宇宙中，我们这个星球恰似一艘孤独的航船。生生不息的人类，不过活跃在最近的瞬间。壮丽人生、美好人生、苟且人生、丑恶人生，与其相比竟显得如此微不足道。然而，正是这芸芸众生，创造了今天的文明。正是他们，拥有无与伦比的智慧，用无以计数的劳动，将这艘航船装点的分外辉煌。他们既为上帝所造，更是上帝本身。

人类的尊贵与伟大，存在于他们各自卑微渺小的生命历程之中。主宰这孤独航船的，不是船长，也不是水手与乘客，而是深藏于他们灵魂之中的那么一种永恒，那么一种共有的理念和精神。

科学以真示世，宗教以善示世，艺术以美示世。真、善、美，为人类导航。

心灵的故乡

在戏剧、电影、文学等诸多艺术作品中，主人公在历经艰辛坎坷之后，往往会说这样的一句话：“Let’s go home.”

家，是你休养身心的地方。然而，尽管门窗能够阻隔都市的喧嚣，却隔不断充斥空间的电磁波，隔不断一刻不歇的电话和互联网，更隔不断明日将至的世间争斗。

当你闭上疲惫的双眼，脑海里定会浮现另一个家，更大也更遥远的家-----故乡。在那里，或蓝天白云，原野广袤；或森林葱郁，莺啼婉转；或星穹高挂，蛙鸣阵阵。在那里，你尽可神清气爽，放眼远眺。

上溯数辈，人人都有一个这样的故乡。如今，当你长途跋涉，兴冲冲返回阔别经年的故土，就会发现城市文明的触角和腕足已伸展过来。故乡虽然日新月异，但也许已面目全非，愚昧和贫穷悄然消退，文明和温饱漫步而至，故乡有了更多的笑靥，但同时，你也会感到，除了宁静平和不再，故乡还正在隐约失去着什么，而这正是渐渐失去的东西，最为你所眷念。

淳朴、真诚、和谐、才是真正的故乡。善良的人们以诚相待，与山川田园、与世间万物同享枯荣，正是这，使你魂牵梦绕。比之外面的世界，心灵的故乡更真实、更宝贵、因而无论何时何地，你都会把那亲切、温暖而又飘渺的故乡-----人类共同的故乡，加以珍藏。

只有心灵的故乡依然，人们就能够手拉手，相互道一声：“让我们回家。”

沈汉武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74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关于电影的一些回忆

自从80年代家里有了电视后，我就基本上不上电影院看电影了。这三十年来看过的影片也屈指可数，无非就是《未来世界》《大篷车》《尼罗河上的惨案》《简爱》《叶塞尼亚》《生死恋》《被爱情遗忘的角落》《芙蓉镇》《牧马人》《高山下的花环》《人到中年》《末代皇帝莫斯科不相信眼泪》《妈妈再爱我一次》《辛德勒名单》《秋菊打官司》《一个都不能少》《我的父亲母亲》《唐山大地震》《不见不散》《泰坦尼克号》《阿凡达》和《开国大典》这几部。当然还有几部关于南京大屠杀的片子，比如《屠城血证》《南京啊南京》等，这都属于必看的，除此而外就没什么了。

最爱看电影的还是五六十年代上小学的时候，每到寒暑假电影院都有学生包场，票都是在学校预定好的，最多五分钱一张，有的老片子还要便宜些。记得看过的有《马兰花》《兰兰和东东的故事》《青春之歌》《羊城暗哨》《秘密图纸》《国庆十点钟》《徐秋影案件》《祖国的花朵》《大闹天空》《上甘岭》《红孩子》《小兵张嘎》《天山上的来客》《铁道游击队》《山间铃响马帮来》《洪湖赤卫队》《五朵金花》《阿诗玛》《我们村里的年轻人》等等。当时省级机关的礼堂每周都会放一场电影，都是一些好的片子，如《红楼梦》《十五贯》《流浪者》和《大墙背后》等。正式放映之前还要加映一些内部短片，报道国内国际的新闻。到文革时就主要是加映《新闻简报》了，这些简报也主要是毛主席会见外宾的情况。因为那时候没有电视，看这种《新闻简报》就像现在看《新闻联播》一样重要，要通过毛主席的言语来揣测政治动向。

那时南京的老百姓看电影还有一个好去处，就是每逢夏天周末，玄武湖就会放一场露天的电影，就在现在的水上舞台那个地方，而且全市人民都会事先知道要放什么电影，就像一个固定的惠民工程一样，反正只要五分钱的门票就连公园一起玩到了。我们一般都是在傍晚时分摇着扇子进去，电影要等到天黑后才放，看完电影再走回家，至少也要到九点多钟，也就算是乘乘凉吧。那时的电影院里都会挂有明星们的照片，成了一道都市的风景线。

文革开始后看电影就少了，印象中只看过原子弹爆炸和毛主席接见红卫兵一类的片子。不过后来串联时我倒是看了两部片子，一部是在上海看的科普片《泥石流》，一部是在贵阳看的湖南花鼓戏《补锅》。当时看这些电影完全是因为走累了想歇歇脚，但想不到在戏中就认识了后来大名鼎鼎的刘晓庆。

1968年下乡后，看电影就更成了一个稀罕活了，虽然看来看去就是一些老片子，除了样板戏外就是《地道战》《地雷战》《英雄儿女》《渡江侦察记》《列宁在1918》《瓦尔特保卫萨拉热窝》《闪闪的红星》。而且就是这些老片子也要有一两个月才能看到一次，还要跑上好几里路到公社去看。放电影的那天晚上，公社门口的空场上聚满了从四面八方赶来的人，黑压压的一片。除了附近的一些老人孩子能放上板凳外，绝大多数的人都是站着看的。如果遇上下雨连个躲雨的地方都没有，只能扫兴而归。尽管如此，大家对看电影的热情依然不减，也很少会放弃这种难得的机会。

后来当大家对这些老片子有了视觉疲劳的时候，朝鲜的电影《卖花姑娘》就来了，并掀起了一个不小的高潮。当时这个影片非常紧张，所以只能在县城里集中放，县城的电影院也几乎是从早到晚一刻不停地放了一个星期，但就是这样票还非常紧张。我那次是搭乘大拖拉机赶了80里路去县城看的，一路上又冷又颠，十分难受，可赶到县城后却一张票都买不到。一打听才知道，说是连第二天、第三天的票都卖光了。最后还是那位收票的大姐可怜我路远，发了善心，给了张站票让我挤进去看了一场。朝鲜影片非常煽情，大家都被告知要带上手帕，看电影时观众们也真的从头哭到尾。这部影片放完后不久又来了《金姬和银姬的故事》，但比《卖花姑娘》就差了一点，观众们也再没有那么伤感了。不过这两部电影的音乐都非常美，大家都很喜欢。当时全国流行过这么一句话，说越南电影是飞机大炮，罗马利亚电影是搂搂抱抱，朝鲜电影是哭哭笑笑，中国电影是新闻简报，概括得非常形象。

那个时代是电影的黄金时代，我们除了看电影以外，还有听电影一说，就是每个广播电台里都有电影录音剪辑这个节目。直到粉碎“四人帮”后引进了一些日本电影，比如《望乡》，我就是靠听广播才听完的。那时学习紧张，竟没顾得上看一场。不过我也挺喜欢电影录音剪辑这种形式，包括后来的《叶塞尼亚》和《简爱》，我简直是百听不厌，而且特别喜欢里面的对话和音乐。

谈到音乐就要谈到电影插曲，就是当时的流行歌曲。可以说一部电影是否成功，在很大程度上也决定于电影的插曲是否流行，而插曲的生命力往往比电影本身来得更强。甚至一些电影被人淡忘了，但它的插曲却成为经典被保存下来。与此相配套的，就是街上卖的那种歌曲卡片，比扑克牌还要小一点，收集这种小卡片在五六十年代也是一种时尚。而更多的发烧友是靠自己工工整整地抄写歌谱，就像写日记一样，每人都有厚厚的一本。这些东西后来属于小资情调，在文革中大都被毁了。但直到如今，这些歌曲的生命力依然旺盛。

现在的电影似乎味道变了，追求的是场面和噱头，插曲也不美了。张艺谋的片子中我只看过《秋菊打官司》和《我的父亲母亲》，而对《红高粱》《老井》和《英雄》的兴趣并不大。包括《哈利波特》这样的片子我也不喜欢，唯有3D影片《阿凡达》是赶了一回时髦，但也觉得挺闹腾的。最有趣的是那年看了冯小刚的《不见不散》后，我出了电影院就跟别人说，故事编得不错，唯一的缺憾是女主角没选好。别人连忙对我说，打住，你知道女主角是谁吗？是当今最红的明星徐帆，就是冯小刚的老婆。你连这个都不知道，真是太老土了。

记忆碎片

黑骏马

记忆碎片24 根据张承志小说改编的电影《黑骏马》的结尾是这样：

已经儿女成群的女主人公索米亚（娜仁花饰）送了男主人公白音宝力格（腾格尔饰）一程又一程。

终于，男主人公上马离去。

索米亚对着正在走远的男主人公的背影喊："白音宝力格，将来，你有了孩子，一定送回来让我带。带大了，再还给你。"喊完，扭身哭着往回跑。

男主人公听见后，下马，看着跑远的索米亚，泪流满面。（剧终）

2002年在内蒙牧区知青孟晓青所写《永远的大草原》一书的首发式上，与作者同一个生产队插队的老知青李三友发言说："每当回想起牧区的这段生活，我就会想到电影《黑骏马》的结尾。如果没有牧区的经历，根本不能理解这种与汉族很不同的文化。汉族人很难理解这种文化。我总是想，我们就是被牧民们带大后又送回北京的一群孩子。"说到这里，这个已经年过半百、经历过许多生活风雨磨练的汉子，声音哽咽。在场的许多人也为之动容。

省亲

1978年通过高考到北京上学。1983年夏，博主打算回草原看望额吉（蒙语"母亲"）。

身边最亲近的人劝我："这个暑假是你事业发展的关键时期，明年再回去吧"。

我说："额吉今年已经77岁了。如果我因为眼前的功利考虑而未能与额吉再见一面，我会后悔一辈子。"身边最亲近的人劝我："你现在处境不好。回去后牧民问起你的现状，会很尴尬。还是等处境稍好一些再回去吧"。

我说："我身份的高低贵贱，在额吉的眼中没有任何的区别。她又见到'米尼胡（我的孩子）乌日根达赖（我

的蒙语名字）’，就足够了。”于是，我将一些可能关乎我的前途的所谓“大事”抛在了一边，登上了回乡之路。

草原恋合唱团

一次，在草原恋合唱团的聚会上，团长马晓力让我讲几句话。我说：“感谢你们。在今天个从中东、前南、乌干达到索马里处处出现种族仇杀的世界上，你们在呼唤民族和睦；在这个商品经济大潮激发起人的贪欲的时代，你们在呼唤真情和奉献；在地球脆弱的环境难以承受消费主义的蹂躏时，你们在呼唤绿色。我衷心地感谢你们。”

纪敦睦

日前，一位网友问我：上山下乡是否摧残了一些人才呢？他的问题，使我想起在我的邻公社、内蒙古东乌珠穆沁旗乌拉盖公社下乡的纪敦睦。他父亲是我国著名的化学家，他曾经是北京101中学引人注目的数学天才。如果不是纹革和下乡，他很可能在数学方面取得有世界影响的成就。显然，纪敦睦是一个被纹革和上山下乡摧残的人才。

回城后，纪在数学研究方面也取得了突出的成就，并在美国纽约开办了自己的科技公司，取得了一定的商业成就。他已经因病去世。

大约在1977年，纪在与我聊天时曾说：“建国近30年，越来越左。出了问题，就认为是左得不够，就更左。今后，将逐渐右转，出了问题，就认为是右得不够，就更右。直到有一天，右得无可再右了，才会重新左转。”30多年后，回想起他的这些话，不能不惊叹他的天才。

纪曾经成为一个当地蒙族牧民的上门女婿。他的前妻和女儿，至今仍然生活在乌珠穆沁草原上。不久前，他的遗孀带着他在美国长大的儿子到乌珠穆沁草原看望了至今仍为普通牧民的姐姐。

纪的故事，仍在继续。

文化在哪里？

在2011年10月14日的婚宴上，我属于“娘家人”。坐在我旁边的，是一位来自婆家的40岁上下的牧民，并不熟悉。那天，这位牧民喝得有点儿高。他反复用蒙语问我：“文化在哪里？”我确实不能把握他的问题的含义，只好顾左右而言他。他很着急，又用不熟练的汉语反复问我：“文化在哪里？”最后，他终于失去耐心，自己回答说：“文化在民间”。

他的自问自答，着实让我吃惊不小。半天，才急忙回答说：“对，对。”

Joe

2005年11月20日，Joe在北京与我的研究生们座谈记忆碎片34小悦悦，2岁女孩，2011年10月13日在佛山接连被两辆车碾过。两辆车的司机没有对她进行抢救，18个路人从她身边走过，也没有对她进行抢救。8天后，10月21日，小悦悦离世。

小悦悦的不幸离去，使我回想起1999年在美国旧金山的一件往事。

那天，我的美国朋友Joe带我去游览该地的一所公园。公园的湖中有许多鸟。不知何故，一只海鸥突然对一只看起来像乌鸦的黑色水鸟发起了攻击。两只鸟的身材体重完全不成比例，海鸥比自己的攻击对象高大很多，被攻击者完全没有还手之力，很快就奄奄一息。

年届中年的大男人Joe在看到这个场面时，表现得非常焦虑。被攻击的鸟在湖中，我们无能为力。1999年，手机在中国已经比较普遍，在美国则很少有人用手机。我和Joe当时都没有手机。Joe对我说："你等一下，我要去打电话，让公园管理人员想办法。"说着，他就快步跑开去找电话。

大约10分钟后，Joe回来说，他已经给公园管理处打了电话。

追尾

2000年，一次，哥仑比亚大学的统计学教授殷子良到位于普林斯顿的美国教育测验服务中心（ETS）做学术报告。其后，我请张华华、殷子良两位教授到距离普林斯顿大约20公里的一处中餐馆吃饭。他们二人都没有去过这家餐馆。三个人，各自开车，我在前面带路。由于担心后面的两辆车跟不上，我的注意力经常集中在后视镜上。结果，不幸的事情发生，我的车追尾撞上了前面的一辆越野车。两辆车都明显受损。

前面的车上只有一位美国女孩。她下车后，对我说的第一句话是："Are you OK（你没事儿吗）？"

多年来，我常常回想起这一声"Are you OK？"

妈妈

2000年，我在美国教育测验服务中心（ETS）从事博士后研究期间，曾经将爸爸妈妈接到普林斯顿住了三个月。

回国后，我一直希望爸爸妈妈能够在身体尚硬朗的时候到欧洲去旅行一次，尤其是希望妈妈去一次。在担任领导职务期间，爸爸曾经多次访问过欧洲，但妈妈却从未到过欧洲。当时，欧洲多国游已经很普遍，一个人需要2-3万元。

我多次动员爸爸妈妈参加旅游团进行一次欧洲游，并表示我将承担全部费用，但妈妈坚决地拒绝了。妈妈说："一个贫困地区的孩子可能因为几百元的学费就会失学，去一次欧洲要几万元，我不去。"

妈妈在世时，我曾经在妈妈手边放了一笔钱，并多次对她说："您爱怎么花就怎么花，爱给谁就给谁，只要您开心。花完了，我再给您。"妈妈85岁去世。去世的前几年，我曾无数次对她说："您已经是80多岁的人了，出门一定要打车，不能再挤公共汽车了。"可是，直到2009年妈妈去世前一个月，妈妈出门仍然是乘公共汽车，不舍得打车。大约2007年，她曾经为了帮助有困难的人，一次就掏了二万元。

额吉

回首走过的人生道路，有三位母亲影响了我的人生道路。一位是我的亲生母亲；一位是把我从初生带到4岁的保姆刘芳阿姨，直到她88岁时于2005年离世，伴我走过了54年的人生道路；一位是我的草原额吉。

我1967年到草原插队时只有16岁。当时，额吉多次念叨的一句话是："人家的母亲不容易（蒙文发音：浑乃额很阿莫日贵）。这么小的孩子，送到这么远的地方来，人家的母亲怎么能够舍得呢？我们可办不到（蒙文发音：必德恰得贵修），我们可办不到。"

记忆碎片371983年，我上大学离开生产队以后第一次回到草原看望额吉。77岁的额吉见到我时说的第一句话是："没有想到这辈子还能见到你（蒙文发音：门那顺当恰麦太窝吉根三森贵）"。

后来，我在一个电视纪录片上看到曾在锡林郭勒盟东乌珠穆沁旗沙麦公社插队的北京知青刘真（曾担任北京电视台主持人，北京电影学院文学系主任，多部电视剧的编剧）回到草原，他的草原嫂子见到他说的第一句话，与我的额吉说的话完全一样，也是"没有想到这辈子还能见到你"。

2012年1月28日，我去给当年插队时的大队书记其木德的遗孀德日格尔额吉拜年。德日格尔额吉抹着眼泪对我说："不知道这辈子还能不能见到图木其勒、托亚……（我们大队几个北京知青的蒙古名字）"

宋祖英·麦当娜

2011年10月我回东乌珠穆沁旗参加婚礼。在与牧民聊天中,我提到自己翻译了外蒙古歌手阿茹娜演唱的蒙古民

歌《青布袍》。我向在座的汉族朋友介绍说："阿茹娜是外蒙的宋祖英"。在座的蒙族牧民朋友说："不是"。

稍停片刻，他说："是外蒙的麦当娜"。

啤酒

克明作词、乌兰土嘎作曲的歌曲《往日时光》，引起了许多老知青的共鸣，使他们回忆起那些"穷得只剩下快乐"的"往日时光"。其中唱到：

人生中最美的珍藏，

还是那些往日时光。

朋友们举起了啤酒，

桌上只有半根香肠。

这歌声，引起我一些关于啤酒的联想。

上世纪70年代初，由于没有消费群体，在乌珠穆沁旗草原上，很难看到啤酒。大约在1973年秋天，我曾经利用出差的机会，买回一箱啤酒。由于很稀罕，自己舍不得喝，放在仓库中存了起来，希望过年的时候拿出来招待客人，使自己待客的宴席上多一个新鲜品种。

过年时，当我兴致勃勃地到仓库中去取保存的啤酒时，发现所有的啤酒瓶都冻碎了。

那是我第一次知道，啤酒是怕冻的。

1987+2年6月，为了避乱，我曾经在草原小住。草原上的朋友出于安全的考虑，让我住到了我们公社最高的大山的山顶。那里有一个电视差转台。不仅安静，而且可以直接从卫星上收看电视节目。在朋友为我准备的"粮草"中，包括几箱啤酒。

每顿饭，朋友都会开一瓶啤酒。

出于为朋友省些钱的考虑，我对朋友说："别开了，这××产的啤酒质量太差，我不喜欢喝。"朋友仍然打开一瓶，说："没事儿，不喜欢喝就倒掉。"

牧民古日扎布大我三岁，曾与我是放马的搭档，是我最好的朋友之一。在我1978年上学离开大队以后，他曾接替老书记其木德担任大队书记。他的女儿嫁给了我的额吉的第四代孙子，与我更多了一层亲戚关系。

古日扎布有自己的特点，不喝白酒，只喝啤酒。1987+2年我回到草原时，他的家境尚可以。我到他家拜访时，

本来我仅仅打算呆半小时。结果，他无论如何不让走，从中午一直到晚上，滞留了大约10个小时，喝酒唱歌，三个人足足喝了20瓶啤酒。

后来，他对啤酒的瘾很大。由于喝酒，他的家境很快衰落，曾经非常强壮的身体也很快衰落。步入新世纪以后，他的生活很窘迫。刚刚六十出头，就早早离开了这个世界。

在我熟悉的牧民中，只有古日扎布一人是只喝啤酒不喝白酒，更多的是白酒啤酒都爱喝。因嗜酒而使生活落入窘境的牧民，不是个别的。额吉的一个孙女婿，90年代中期曾经是我们大队的富户，有上千头牲畜。由于嗜酒，今天已经没有一头牲畜，靠出租草场勉强维持生计。

2011年秋和2012年初两次回到草原，突出的感受是，草原上长寿的妇女尚不少，长寿的男人却已经不多。与我年龄相仿的少年玩伴，许多都在壮年弃世。这种现象，与喝酒有很大关系。

梅志

我初次见到梅志先生，她已经是80多岁的人。那一刻，我被她的美丽震惊了。我遗憾当时没有带像机，我更遗憾自己不是画家，无法记录下自己那一刻的感受。那是一种至真至善的美丽，那是一种大彻大悟的沉静，那是一种悲天悯人的慈祥，那是一种雍容高贵的端庄。

在本博的跟帖中，曾经有新浪网友写下了自己对梅先生的感受：

我曾经认真地读过梅志的回忆录。她对于自己人生遭遇的态度，给我留下了刻骨铭心的记忆。最近又看到她写过的一段话：“我实为一个平庸的老妪，仅比一般人多受了一点苦难，也就多知道一点为人之大不易。其实，我也仅仅是尽自己的一点能力，不伤害生灵，不哗众取宠，老老实实做人而已。今天还能坦然地见人，理直气壮地说话，可能也是我的平庸吧！”不知为什么，每当仰望流云，与万物交谈时，我都会想到梅志。她的生命就像眼中的树木花草一样，开花结果时不张狂，遭遇风雨时不退缩，飘零凋敝时不悲戚，即使“零落成泥”也不苟且，不扭曲，不变态。她能自自然然、坦坦荡荡地完成一次生命的过程，是因为她和花草万物一样，明白生命的秘密，明白我们作为这一物种的秘密。这样的女人是被异化的人类与一切自然、天然、纯洁的最后一丝连系，这样的女人也是一个穷奢极欲的社会与贞静、高贵、尊严的最后一丝连系。

海宽文集：http://hxzq05.d68.zgsj.net/showcorpus.asp?id=10

人到六十

1、

翻开刚到手的退休证见工作年限一栏赫然写着“43”，不免感慨：“天啊！竟然做死做活干了43年”。

“怎么这样说话？应该说为党和国家做了贡献，觉得自豪才是。”管人事的立刻纠正我。

“啥贡献？咱一个小老百姓，只晓得混口饭吃吃。”“不对！人应该有理想，活得高尚才是。”“有理想？活得高尚？”怎么听都觉得象是30多年前的话语。

什么叫理想？“解放全人类”曾是我们的理想；下乡修地球也说是为了理想；红卫兵冲冲杀杀同样胸怀理想。多少革命、多少运动、多少杀戮、多少折腾、多少批判、多少打倒还有多少忽悠又有哪一个不是在理想的旗子下干出来的？

什么是高尚？在一个个挺着道貌岸然的高尚面孔里，我们见多了卑鄙无耻和男盗女娼我一个小老百姓混口饭吃容易吗？怎么就不高尚、没理想呢？

不想争论，也不想解释。

2、

43年工龄是从我17岁下乡开始算起。

17岁之前我吃家里的，之后搞文革不能读书，闲着没方向，城里找不到吃饭的地方，家里的饭又不好意思继续吃下去，政府也不让我们吃闲饭，于是只能被驱赶着下乡弄口饭吃。

乡下的饭难吃，太难吃！把你圈在一块地方，虽然没有围栏或铁丝网，但离开这里你就搞不到饭吃，只能老老实实呆在那里干着最原始的苦力活，一日三餐吃最简直的饭食，连身体的收支平衡都不能维持。一年又一年，我的身体和精神到了能够承受的极限。

其实我的要求不高，只是不愿吃这没有自由的苦力饭，我希望能从事技术或文化工作，过上有尊严的生活，毕竟活着谁都想吃香喝辣。

一切由不得我，乡下饭一吃就是十年。

回城后政府尽力安排我们每人都有一个饭碗，确保我们“不在城里吃闲饭”。

城里其实也只算粗茶淡饭。于是抓紧读书，把太多太多的业余休息时间投入到专业知识的学习上，后遇上改革开放择机跳槽，终于人模狗样地坐在办公室里吃起了技术饭。

事实上这技术饭也不好吃，这是一个充满市场竞争的服务行业。开发商不是傻瓜，价廉物美总是他们选择和衡量的标尺。因此我仍要不断学习，认真严谨地面对每一个工程，针对不同情况、不同对象去解决不同问题并将它们画成一张张图纸，经常搞得头昏眼花。

这碗饭一吃又是20年。

3、

人到60，终于可以不去混饭而理直气壮的开始“吃闲饭”了。但几十年生活的惯性如同一辆行驶的汽车，突然刹车还真有点失落感。于是“发挥余热”一周再混几个半天，权当一种过渡，其实是单位给个面子让弄几个钱。毕竟是张老脸了。

办公室里三晃二晃一个上午就过去了，由于肩上没担子因而觉得格外轻松。中午别人去吃饭，自己则包一拎，回家！一天剩下的时间全归自己。

我可以随便到我想去的地方，就是回家缩在墙角里晒晒太阳发发呆也好，反正不用坐在办公室的电脑前老眼昏花地忙碌。

真的，很享受也很幸福。

4、

地铁里迷迷糊糊打个盹就到家了，自动扶梯送到地面，大街上人来人往都忙什么呢？不知道，反正各有各的活法。

进入小区感觉安静许多，偶见老人带着孩子。

简单填饱肚子后被特别爱干净的老婆支来差去：扫地、拖地板、洗衣服。1岁多小外孙是我退休的最大获益者，前后粘着我，谁叫我是他的大朋友呢？自然得陪他翻箱倒柜、大惊小怪、大呼小叫、游戏玩耍，或者在草地上

奔跑。

原以为退休后可以静下心来看看书上上网或者到处走走，看来又套牢了。

看来这“闲饭”并不闲。

5、

电话传来知青朋友W住院的消息，大为吃惊，上星期我们还一起共进午餐，好好的怎么突然就进去了呢？

隔日探访，W说过两天开刀，情况不太好。

看得出他有点紧张和担忧，还说生了病才知道人生还有许多事没做，老天对他不公平。

“怎么不公平?你一天一包烟抽了30多年，出问题也正常。”朋友直率地回应他。

“30多年我帮你算算那就是一万多包啊，一万多包就是20多万支，这么多烟从你肺里过，肯定像熏腊肉，”我说。

“你说不公平？人家不抽烟的人得这个病说不公平还讲得过去。”有人呼应。

有点象开批判会的味道。

平时相聚喜欢高谈阔论的W此时竟无语。

这事其实搁在谁身上都一样，不管平时看似多么坚强洒脱，在生命关键时候，我们都心存畏惧，无奈而软弱。

W是69届初中，还有一年才能退休，真为他担心。

人到这把年纪，生命旅途中似乎到处埋有地雷，谁知道什么时候哪一颗地雷会突然引爆呢？

于是想到自己，人到60，身上“零件”基本没少，维持生命的各种管道还算通畅，各“职能部门”目前还能坚守岗位，也算一种幸运。

几天后W发来短信：活过来了，炎性假瘤。

6、

活过来的W春节期间我们又见面了。

现代医学在他身上打了一个洞，医生就从这个小洞里把他出故障的“零件”修理了一番。虽说有医保，估计自

负部分不会少，还不包括送出去的红包。

看来人老了的确需要存点钱以防不测，所以就有老人要有“三老”：老伴、老窝、老底的说法。W算是有点老底的，只要活着，与生命相比，挖掉一块又算什么呢？

W不抽烟了，不但不抽，连“二手烟”也避之不及，毕竟伤口刚拆线不久还在恢复期。坐在他身边一起共进晚餐的U君对这活生生的事例竟视而不见毫不在乎，U君与他同岁，也曾是我们一个农场的知青，号称几十年来一天至少两包烟。看得出这是他人生的一大享受，决不愿意为这所谓不确定的危险而放弃眼下这吞云驾雾如神仙的感觉。

7、

“你现在是家里的重点保护对象，成大熊猫了。”面对Z夫妇我们开玩笑地对Z说。

Z是我从下乡开始这么多年从未断过联系的老朋友，年龄小我一岁却比我早5年退休。如今退休工资一个顶俩。

他老婆微笑着算是默认。

“没办法，我们这些机构是维护国家政权的力量，”Z是明白人。

Z属国家公务员，知青回城后即进入那个顶着国徽的单位，穿着一身令我羡慕的制服。10多年前当我每天上班下班头昏脑胀忙东忙西时，他突然下岗了，下岗原因鬼知道。突然的变化让他觉得不平也很失落，消沉一段时间后既：白天炒股票，晚上“斗地主”。股票如今不谈，算是被国家狠狠玩了一把，彻底没戏，“地主”却一直斗到今天。5年前单位提前给办了退休。

“你的工资卡可以不动了。”我对他老婆说。

“我的工资卡给我儿子还贷款。”伟大的母爱。

前段时间听他们说给儿子买房几乎将“老底”挖空，如今还要帮儿子还贷，谁叫这房价那么高呢？

想当年我们结婚时有什么？又靠谁？

8、

沿着南北高架我一直往南开，过了内环、卢浦大桥、外环后又开了一会才三拐二拐到X家。

真远，我家在外环北面的内侧，他家在外环南面的外侧，小车穿越了整个上海市区。

虽说远点却是一个新兴的住宅小区，一幢幢高层整齐排列着，地铁很快就会延伸进去，刚装修好的两室一厅新房绝对舒适温馨。

X和我同年同月相差一天生，我们一同下乡后又在同一个连队现同时退休。

“我发觉女人对房子的渴求普遍比男人强烈，要不是她（指他老婆）一直催着，我还不会想到买这房，放到现在我们绝对买不起。”X对我说。

这话我信，女人生孩子，自然对“窝”的要求从本能上比男人强烈。

“买这房子，我说了，至少多活十年。”他老婆接口说。

我了解他们也相信她的话，原来他们市区住的房子面积不大还同公婆生活在一起曾让她很纠结。

“现在市区的房子谁住？”我问。

“刚装修好，给儿子结婚用。”

9、

C也是同我“在一个马槽里捞食吃”的知青朋友（借用网上我队那北京知青留言的形容）。回城后顶替父母在一个小厂里吃起了“大锅饭”。90年代改革开放小厂三转二转竟变成私人老板所有，C下岗了。

下岗后听说C当过保安、送过快递、做过交通协管，超市里也混过一阵。

“现在做啥？”相隔多年后最近相遇我问他。

“不做了，协保，每个月500多块。快了，再坚持一年60岁退休就好拿退休工资了。”“现在住哪里？”“还是动迁分的老地方。”“儿子怎么样？”“不错，在XX单位，每个月有四、五千。现在已经谈朋友了，房子吗，到时申请‘经适房’”。没等我问，他哗哗地向我述说。

10、

混得最潇洒的要算D君了。回城后进了一个别人都不愿去的属于婆婆妈妈的街道里工作。谁知后来三混二混地竟混成了政府部门的公务员,全国有名的旅游地方他们都去开过会。

“最近忙什么呢？”知道他是69届，还有一年退休。

“不忙，每天上班，不做吗不好意思，做一点意思意思，做多了也没意思，拼命做人家要问：‘你什么意思！’”都笑了。

11、

人到60，还能扑腾什么呢？过去的岁月已经不少，未来的日子不会多长，这辈子也就这样了。

忙什么呢？

想起小时我妈对我们的期望：有个饭碗。

唉-------

2012-2-12

(本文的写作得到知青朋友肖忘的指点)

木瓜文集：*http*://hxzq05.d68.zgsj.net/showcorpus.asp?id=66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忽暖骤寒时节

二、

2012，说来就来了。甭管玛雅先知的预言是否灵验，老天爷变脸确实没谱。元旦忽逢雨纷纷，冷空气来势颇猛，不知道是人老了怕冷还是地球大气层变冷，今年冬天似乎比往年都要冷。于是猫在家里，阅读兼打字。又似乎江郎才尽，觉得有话题要唠叨，却不知从何说起，该说的差不多都说过，人家该做啥照样做啥，让你们尽管说废话。看书读网文，同样似曾相识，读不到新意思也就味同嚼蜡。

及至元旦假期将尽，老伴发牢骚了："一连几天闷在家里，到哪里去走走吧！"到哪儿去呢？想不出一个让人吊得起胃口的去处。节前深圳的老同学葛君来电话，跟报喜似的告知他刚做完"搭桥"手术。他是个自驾游的痴迷者，有空就开上车装上老婆及狗，还有一只鹦鹉到处溜达，长江流域及以南都被他跑遍了，从未感觉有啥不适的，连"三高"也找不着他。这回陪着夫人上医院顺便自己也做一次检查，谁知这一查就查出大问题来了，幸亏发现及时，做了"搭桥"手术，免除了金正日那下场。接着动员几位老同学当然包括我也去体检，有问题赶紧解决，别掉以轻心。老伴在旁边冷笑："现在的医院，他也信？随便就被忽悠掏手术费了，还帮着人家做广告。"言下之意就有为虎作伥之嫌。没到半小时，腔调有变："哪天你也得去检查检查，别真的有啥问题，也好早些做防范。"那"广告"的恐吓力度可想而知，难免要遭俺奚落。

寻思着找个去处，忽然想起表姨来了。她比俺娘小几岁，可以说她俩是一起长大的，我的名字还是她给起的。记得那时俺还在上小学，表姨在上大学。每年寒暑假她就会跟俺娘挤在一起，我们就特别高兴。因为表姨特别漂亮，只要她在我家，总会有叔叔提着糕点、水果之类登门拜访，我们就得以充荒腹，幸福指数迅疾上升。

其实，姥爷家跟姑姥姥家是在逃难的路上结识的两家人，一路上患难与共结成这门非血缘亲戚关系的，我们从小就叫姑姥姥、表姨，是跟着俺娘唤姑妈而来的。据俺娘说，兵荒马乱之中不知有多少人家破人亡，表姨也是姑姥姥逃难路上收养的孤儿。安宁下来以后，两家人一直以"比亲眷还要亲"的关系照应。即使我们家搬到南宁，虽然少了许多但仍不断来往。记得九十年代时，表姨两到南宁，跟俺娘依旧如闺中那般亲密，窃窃私语简直不知疲倦。

电视机里不知什么节目里播放《在那遥远的地方》，两位六十开外的老妇人竟然情不自禁跟着一起哼唱，我分

明记得当年我还是孩子时就听过她俩如此哼唱的，于是开始调侃。俺娘说：“我们还是小姑娘时，就听这首歌了，现在我们都老了它还这么时兴。”这又勾起我的记忆，对表姨说：我们这座小城市刚上映电影《青春之歌》时，你住在我们家。我瞧见你跟我妈挤在一张床上不起来，拿着歌本在唱“对面山上的姑娘，你为谁放牧着牛羊”，歌名记不清了。表姨哈哈大笑，说你怎么记得那么清楚？我告诉她：那天你们去看电影了，我发现你的进口咖啡罐，只在书上读过“喝咖啡”，就偷偷弄了一点煮来喝，差点没把肠子吐出来。你们回来我问你，你也是这样哈哈大笑的，告诉我说那罐头盒里装的是洗头用的茶麸粉。说完又引发一阵笑声，她俩都记不得这件小事了，然后便是感叹，一眨眼三十几年了，时光过得真快！现在又过去十几年，轮到我感慨，时光过得真快了。元旦前夕四兄弟聚餐，从柳州来的弟弟告知表姨夫妇近况，说你该去看看两位老人家了。

又记起陀阿姨来了。文革时我落了难，结论上就跟57年右派分子一样：“敌我矛盾按人民内部矛盾处理”。但文革后期造成一种“新气象”：许多遭了难的人并不似50年代那般众叛亲离，似顾准那样的遭遇极少，大多数人都“划不清界限”。报纸上说是“派性作怪”，或许有其依据，对立派倒真的视若寇仇。只是那“派性”在很大程度上淡化了“对敌人要像严冬一样冷酷无情”，同一派的大抵同情本派的“反革命分子”的。即使胆小怕事者，心底里依旧同情着曾经的战友。

我刚从牢狱中被“宽大处理”，还得在老党校“学习班”里呆着。家住南宁，在柳州除了许多同学以及他们的家长热心关照之外，陀阿姨的关照更难忘。那天走准备去铁路食堂吃饭，恰好遇见她。一番问候之后就拉到她家里一起吃，她家就在老党校门外。于是知道除了陈伯伯去了“五七干校”之外，跟我同校的三个女儿一个儿子都下乡了，家里只剩下小儿子还在读书，家里平时都在“唱空城计”。于是交给我一把钥匙，嘱咐说：“你没得事自己到家里来，厨房有米有菜，自己搞来吃。”后来我常溜出来躲在这里，不是弄吃的，而是寻个安静处读书。还发现在炉灶边有当时她女儿收集的文革中那些小报、传单，一挨整、下乡便无心理会，还不知用作引着煤炉烧掉了多少。我觉得可惜，就搜集起来。陀阿姨回来，帮着我在屋里翻找，又搜集了一大堆。然后说：“你都拿去，以后当资料写点东西还是有用的。”

二、

凄风冷雨似乎没有离去的意思，都说“气候变暖”，今年这个冷据预报说还得持续好些日子。忽然有了奔柳州之念，陀阿姨已经九十好几了，说不准哪天就会驾鹤西去的，表姨也该八十了吧？上两次探望陀阿姨是09年和10年，老人家硬是要亲自下厨，说你好久没吃过我做的菜了。然后很慈祥地轻声告诉我：老了，味蕾退化了，万一咸了你就多多包涵啊！她女儿则告知：我妈很久不下厨了，我算到你来了她肯定要亲自炒菜的。闻知，心底涌上一股暖意。

我一直认为，我们的父辈是最倒霉的一代人，生下来就逢乱世，逃难就是他们的青春记忆。我常有阿Q似的自我安慰：比起上辈人的青春岁月，我们下乡插队那点磨难恐怕只能算“小儿科”级别的。总算安定和平了，运动一个接着一个，“惶恐滩头说惶恐”，等到废黜掉毛主席的“四人帮”和“两个凡是”，他们也老了，永远失去了图谋发展的机会。只有高寿者才得以享受一阵子人的日子，也不过“夕阳红”一下而已。刻骨铭心的是老娘离世前不久，有一天我再次动员她写写逃难那些经历，特地跟她聊起逃难的事情。说着说着她突然冒出一句：“日本鬼子打进来还可以逃难，运动来了往哪里逃？”打我记事起，俺娘就是党的忠实女儿，为大家舍小家废寝忘食到了离谱之地步，得过的奖状、奖品无计其数，我曾经挖苦她是“雷锋的大舅妈”。只要一谈及社会现象母子间就非吵架不可，谁知她的心底里还埋藏着让我如此震撼的经典！

于是悔意油然而生。老毛堪称人类有史以来罕有的歹毒，居然能想出用运动整人这个法子，所谓“发动群众”无非不过使人人自危，每个人都得侧目而视重足而立，稍微守不住良知底线就会“为五斗米折腰”，陷他人于苦难而过关或升迁。老娘那种积极其实只是为改善生存环境，她毕竟不肯陷害他人，也就没啥“进步”可言。用高舅舅的话说是“受利用不受重用”那一类。我对她确实太苛刻了，暗自发誓再也不跟老娘争辩，尽量照顾她让她好好过余下的日子。谁知天意难违，没多久就发现胆管癌，又没多久她就驾鹤西归了。我心中留下的只是永远的遗憾。

于是突然决定：次日是元旦假期的最后一天，不做任何其它事情，也不打扰其他人，只去探访表姨和陀阿姨。简单收拾就奔柳州而去。进柳州城虽然不过六点多，却已经天黑了，找宾馆住下。

次早起床，寻思着如此冷的雨天，老人家大抵该多睡会儿。用罢早餐又上网浏览一会儿，九点过才出发。先到陀家，隔着玻璃门瞧见屋里是陌生的面孔，有些愕然。一问才知那是老人最小的儿媳，再一问却知道老人家已经辞世好几个月了，陈伯伯也随后跟着去了。两位老人都不在了，我心中又是好一阵懊恼，怎么就没早些过来呢？那位儿媳请进屋谈了一下老人过世的情况，我基本没听进去，似乎眼前老晃着那张笑脸，大概只能到泉下才能听到她那轻柔的细语了，岁月必定是不会饶人的。

从陀家出来，经过自幼玩耍的地段，那时都是茅草和水塘，即便文革时在这里武斗，三位同学在此阵亡时也还是荒郊，如今已经高楼林立街市纵横了。看着熙来攘往的街市，却想起当年带着狗抓田鼠，拿着盆舀水摸鱼，以及偷农民的玉米、红薯、花生之类以充荒腹。还有我文革时住过的拘留所，那地方显然已成楼宇院落，只能判断个大概方位了。我们的幸运之处在于亲历了变化，各式各样的变化，我们的烦恼在于那些不变的教条与章法。

驶到旧铁路局大院后边，给二弟打了个电话，他拿着伞出来了。上车一聊，原来他早就知道陀阿姨去世了，但没记得告诉我。马季那段相声咋说的？“你忙我也忙，难免看不见。”还有：“人口最集中的地方就是火葬场，早晚都得到那儿去。”大实话。二弟领路，驱车直奔表姨家，到那一瞧不由得抽了口凉气：退休前，表姨爹是铁路中

心医院的副院长，表姨是妇产科主任，双份福利的家难道就是这样的？我认识的好几位公务员都是两套住宅，每套大致都在150平方米以上。这两口子怎么混的？进门才发现，这是56平方米的两居室，80年代设计建造的。由于是底层，前后门都自行简陋搭建，屋里黑得基本看不见东西。

不禁想起去年五月路过北京，秦晖、金雁伉俪领着到家里小坐一会儿，两位大教授也居于斗室的，四壁乃至空地都是书，几乎没有转圜之余地了。两位安之若素并没妨碍做大学问，风骨之高令人钦佩！又想起张鸣教授回忆高华的文章，知其同样于陋室之中绽放史学之花的。除了敬佩之情而外，不由得也记起所见过那些公务员两套大房的堂皇，感悟我党火眼金睛确实了得，为权力服务者分一杯羹以示关怀，忤逆朕意者如老毛那样“饿饭就是了”显然不合时宜，羹是没得分的。似表姨伉俪这等不晓得“承上启下”的自然没人记得，也是他们生不逢时退休得早了点，似现在他们那种职位也不可能如此贫寒。

进到里边客厅，开了灯才发现这个寒舍或曰陋室可谓名副其实。表姨老了许多，走在街上我可能只会觉得面熟，绝不可能认得出了。她似乎揣透了我的心思，说：“你表姨老了，今年八十了。这房子里也乱七八糟的。”只是那笑容依旧看得出当年的风采。上次到我家时，跟我老娘上街，跑到新华照相馆拍了几张照片，未几，我看到那照相馆橱窗里摆着表姨的大照片，黑白的，镶在一个很考究的镜框里。谁会相信那是一位六十开外的老妪呢？竟然像是刚涉足中年的美艳妇人。老娘听说后径直奔那家照相馆理论，人家只是把照片奉还了，相框留住了。

仔细看看，这件两居室之一，一张双人床就占去大半，还住着表弟一家。表姨爹睡在我刚才经过的那件已成过道的房里，他发着烧，我移步过去，表弟开了灯这才看见他蜷缩在被窝里的面容。表姨爹几年前发现肺癌，软磨硬抗居然顶下来了，据老弟说冷空气来之前还见他精神抖擞骑着电单车搭着表姨去菜市买菜，这一冷就不慎着凉发烧了。我问表姨他这一发烧会不会勾引出那个大病来？她却是很淡定，说谁知道呢？八十岁的人了，看天意吧！还像以前那么开朗。

三、

一晃，春节又要来了。年年过年年年过，我们的上一代都走得差不多了。记得母亲走后我们几兄弟聚餐，我说现在我们地地道道都成没爹没妈的孤儿了，要靠自己照顾自己了。他们都笑了。

他们那一代，风霜雨雪的，心理年龄大于生理年龄，算是早熟？只记得我们的同学之中与爷爷辈亲人生活在一起的极少，父辈们差不多都属背井离乡自立门户的。他们都是来自五湖四海，为了生存、享受、发展，走到一起来了，很不幸，上苍给予他们的，多半只是煎熬。

我们这代人正相反，心理年龄小于生理年龄，文革十年啊！青春年华就这么溜走了，可即便是苦不堪言的“上

山下乡”吧，也还有老可啃，背靠着父母这棵大树，多少也算一种依赖。记得八十年代初，一位靠着“走读”才得以上大学的老同学被人抓了小辫子，因为他一不留神说了句“他们大人都说……”。三十大几的人了，仍自以为小，遭嘲讽也就难免。

前些天读到高华生前的一篇文章《六十年来家国，万千心事谁诉》，是读龙应台《大江大海》的札记。高华感慨龙氏书末这段话：“太多的债务，没有理清；太多的恩情，没有回报；太多的伤口，没有愈合；太多的亏欠，没有补偿……/太多，太多的不公平，六十年没一声‘对不起’。”谓之“我的眼睛充盈着泪水”。我当初读龙著，也曾被她的感叹所触动，只是没有高华那般动情。缘由可以用鲁迅那句话来概括：“哀其不幸，怒其不争。”回望中国历史，说三千年也好唱五千年也罢，我们祖先的能耐就在于每逢岔路必选择最糟糕的那条去走，根子就在于这个文化的真谛笑纳了“存天理灭人欲”。如果说西方的历史可用“邪不压正”来总结，我们的历史古来至今仍恪守“正不压邪”，现在美其名曰“中国特色”。鲁迅说：“这历史没有年代，歪歪斜斜的每叶上都写着‘仁义道德’几个字。我横竖睡不着，仔细看了半夜，才从字缝里看出字来，满本都写着两个字是‘吃人’！”（《狂人日记》）若嫌这话太刺激，那么还有中庸些的：“中国的旧学说旧手段，实在从古以来，并无良效，无非使坏人增长些虚伪，好人无端的多受些人我都无利益的苦痛罢了。”（《我们现在怎样做父亲》）等等，不一而足。这是鲁迅的“长板”，他的“短板”在于以为革命是一副良药，没发现民主与法制的疗效。静下心来再想，鲁迅八、九十年前说的话至今有效，不得不叹息我们自己太没长进。

如果说太平天国及以前中国曾有“农民革命”的话，辛亥可算开启了官僚革命之先河，废弃或曰囊括了皇权对它的制约。我读龙应台的《大江大海》，意识到1949乃是中国陷入最黑暗时代的符号，海峡两边都成了恐怖世界，区别仅在于：这边以恐怖为“解放”，那边认恐怖为“必要”。老毛说“马克思加秦始皇”无疑精准，西方唾弃了的专制使中国传统的专制如获至宝，二者搅合到一起，人类历史上空前绝后的专制就在共和国的旗号下演绎出来了。

邓公的改革开放，从积极的方面说，是万劫不复之时的无奈变计，中国不得不顺应人类历史潮流网开一面；从消极的方面说，则是不折不扣的“韬光养晦”，《炎黄春秋》刊登过一篇记述《历史决议》出笼经过，并认为它挽救了毛。其实邓公挽救的是一党专制，是统治阶级的既得利益，不得不爱屋及乌维护老毛一把。

年末年初，海峡那边正热闹地忙大选，据称约有20万在这边的台商、雇员以及他们的眷属要赶回去投票，那积极性堪比这边的春运—农民工赶回家过年。尽管当局限制了媒体的报道，然而互联网却没闲着，我们如同被阉割的太监，眼望着别人紧拥热吻民主女郎，或艳羡、或嫉妒、或麻木。亦不乏另类腔调：下流！“三俗”！更有声音在传播：今年那次代表大会不搞选举要搞推举了。连最后的遮羞布都要扔掉，这个春天来得可真够热闹，忽暖骤寒欲晴却雨，权力正在调戏民间的忍受能力。

（2012-1-15写毕）

我要读书

——一个老知青的求学历程

写了这个题目，自己也哑然失笑。这不是小学课文中高玉宝那篇文章的题目么？高玉宝虽是我的山东老乡，但我们毕竟是两个时代的人。难道解放后，有了十七年的辉煌教育成就，到我插队时，读书仍是个问题吗？莫急，且听我慢慢道来。

一、被碾压

在三年困难时期，吃饭显得比读书重要。但即使在那种情况下，我也没中断过读书。记得上初中时，在家吃完"一锅熟"（菜帮子稀粥），暂时填饱了肚子，就躺在床上看书，偶尔还写写文章。一日事不顺心，赌气写了篇文言的《我与家庭之决裂》，开篇就是"天下大事，分久必合，合久必分"，洋洋洒洒近万字，交到父亲手里。本来准备挨一顿臭骂，不料却被父亲大大夸奖了一番，连称文章写得好。事后想起来好笑：此文即使比不上骆宾王的《讨武氏檄》，也颇有些陈琳斥曹操的味道。不过我却进一步领略到读书的好处。

当时是抱着"饿死事小，读书事大"的歪论，将读书坚持了下来。倒是文革一起，"知识越多越反动"，绝大部分图书遭禁，读书就不再是那么简单的事了。况且我当时还被冠之以"修正主义路线的黑苗子"，苗都黑了，还能指望什么好结果，早晚会被锄掉。

上初中时我有一个小书箱，木制的，里面存放着我珍爱的书籍。其中外国的有托尔斯泰的《安娜卡列尼娜》、车尔尼雪夫斯基的《怎么办》、雨果的《悲惨世界》《巴黎圣母院》、巴尔扎克的《人间喜剧》；中国的有《红楼梦》、《老残游记》、《三侠五义》等，还有一些鲁迅的书。除了鲁迅的著作，大都是封资修的东西，文革中当属被查禁之列。

一九六六年六月间，已闻到抄家的风声。我家在王府井有一家商店，属于商业资本家家庭，被列为黑五类。文革伊始，横扫四旧，不少黑五类家庭为避风险，赶紧把多年积存的金银首饰处理掉。卖了当然不行，无异于自投罗

网；埋起来吧，一旦被发现，则是伺机变天的罪过，况且还不知有没有再挖出来的那一天；于是大都悄悄扔掉，落个从无此物，心里踏实，扔的时候还不能被发现。有一天我和哥哥骑车带了一铁盒的银元（俗称袁大头），大约有几百个，趁着夜深人静，来到小月河边，走几步看看四周没人就往河里扔一把，就跟做贼似的。扔完丝毫不觉心疼，反倒一身轻松。后来听说一些掏粪工人从茅坑里掏出不少金条、钻戒。文革中，许多价值连城的文物古迹都被毁掉了，再加上有钱人家金银财宝、文物字画的损失，加起来怕也是个天文数字吧。

我的小书箱虽非价值连城，但对我来说却是无价之宝，要是被抄出来，没收不说，弄不好还得被打个半死，所以必须秘密转移。我的一个姐姐住在北京医学院，姐夫是军人，境况要好一些。我和她说有些图书先存放在她家，避避风头。怕她紧张，我一再解释只是些课外辅导书，怕以后考试还要用。可谁都知道，以我的出身，再考大学已属白日做梦。她终于同意了，一再嘱咐我送来的时候要小心。其实姐姐也心知肚明，只是大家都用假话来慰藉一下自己紧张的情绪罢了。

那是个星期天，我骑上自行车，驮着那个小书箱，开始了"秘密转移"。谁知越紧张越出事。骑到沙滩北大红楼前，一辆3路无轨电车紧贴着我进站。由于后架子上驮着书箱，重心不稳，我心里一紧张，车把一晃，连人带车朝外倒在了马路牙子上，一只脚却伸进了车轱辘底下，眼看着车轱辘从我的脚上碾过。真悬啊，亏得没朝里倒，要是碾过了脑袋，可就再也看不了书了。司机下来问我伤着没有，我担心一箱子书被人发现，再把我扭送给红卫兵就糟了，忙说："没事儿，蹭了一下，不要紧。走吧。"说着，还故作轻松地扶起车骑上就走。骑了没几步，疼痛就开始了。我咬着牙坚持骑到了姐姐家，再一看，脚已经肿的像个"大列吧"（一种俄罗斯大面包）。后来在姐姐家的床上躺了一个星期才渐渐消了肿，所幸骨头未被碾断，没有落下残疾。

躺在床上，我抱着心爱的小书箱，庆幸"秘密转移"成功。后来每次读这几本书都不免唏嘘感慨--这可是我险些送命换来的啊！

二、被监禁

经过文革幸存下来的小书箱，我一直带在身边，插队时除了行李就只有它了。它被放在黑暗农舍里的土炕上，里面的宝藏成了我繁重劳动后的最大享乐。一锅玉米面粥上午喝一半下午喝一半，煤油灯熏黑了鼻孔，但只要有书看，仍感到是那么心满意足。

在村里劳动了一年，我就被抽调到县文化馆，为毛泽东思想宣传队写一些小节目，此外还参与编一个文艺刊物。到文化馆工作不久，我便发现院子里有一间破房子，里面堆了一些图书馆淘汰下来的破旧书刊，门上挂着一把落满灰尘的生锈的大锁。我像发现新大陆一样内心狂喜，这把锁岂能锁住我读书的欲望？我决定开垦这块"文化剩地"。在一个月黑风高夜，我带上工具，撬开门上的一块玻璃，头朝下地钻了进去，然后打开手电在旧书刊堆里东

寻西找。不一会儿就发现了不少好东西，其中居然还有一本线装的《古文观止》和一本《说文解字》，另外还有几本民国时期的县志。这下可以"大饱眼福"了。我躲在屋角，不敢开灯，只能打着手电看个痛快，直到电池耗尽，才又从窗户头朝下地爬出来，再把玻璃虚安上。岂料好景不长，一天刮大风，把那块虚掩的玻璃刮到地上，摔碎了，馆长叫人把所有玻璃都卸下来，换上了厚厚的木板。我真后悔当初怎么没偷偷拿出来几本；窃书，读书人的事，能叫偷么？

我是66届高三的。"老高三"没别的优点，就是学习基础好，大都喜爱读书。当时一起在县城工作的知青中，颇有几个爱好文学的青年。我的同班同学方××分在县轧花厂，我们经常在一起聊读书心得，探讨文学问题。他的古文功夫实在了得：据说《古文观止》里的所有文章，他都能一字不落地背诵出来。为了扩大交流，我提议成立一个知青读书小组，互相借阅图书，畅谈心得体会。他也觉得是个坚持业余学习的好办法，就又邀了刘××等两三个在县里工作的爱好文学的知青，每周活动一次。

一天，和我一起调到县文化馆、在文艺组教舞蹈的女知青李××气喘吁吁地跑来告诉我："县委会听说了你们读书小组的事，很重视……"我说："那是好事啊，县里要能出面组织，说不定还能拨点经费呢。""美什么呢你！县里说这是阶级斗争的新动向，要审查你们呢！""真的？你是怎么知道的？""你就别管了。赶快想想怎么办吧。"直到后来她和县委宣传部的一个干事结了婚，我才明白她的消息是怎么来的。我真得感激她，不然我那个小书箱必将面临灭顶之灾。当天夜里，我便爬上文化馆的大殿顶上，把小书箱藏在了房檐下。

果然第二天一早，文化馆的保卫干事带着两个公安局的人闯进我的宿舍，二话不说就是一通搜查，真和土匪差不多。看看没搜出什么有价值的东西，其中一个人就说："有人检举你成立了一个反革命组织。这几天你哪儿都不要去，把情况写一下，坦白交待，等候处理。""反革命组织"，这帽子可不小啊，这罪名在当时是会要命的！我被关在文化馆食堂边的仓库里，门被锁上，每天由厨师把两顿饭从窗口递给我。我明白，我被监禁了。不做亏心事，不怕鬼叫门，我把组织读书小组的经过详细写了出来，特别强调是以学毛著为主，还写了几篇学习毛著的心得，这对我来说并不难。后来知道，当时正值反击右倾翻案风，县里把我们知青读书小组的事列为大案要案之一，想抓条大鱼；到最后也没找到什么把柄，关了半个月后，就把我放出来了。

被监禁期间，我不担心别的，只担心那个小书箱。放在房檐下虽说别人看不到，但保不齐一阵大风刮下来被发现，弄个隐匿证据（因为书上有我的图章），罪上加罪，或是一场瓢泼大雨把我的书都变成纸浆，那损失就大了。由于在文化馆编印文艺刊物，我认识了县印刷厂的一个小妹妹。她爸爸是右派，全家从北京下放到县里来。她来的时间比知青还早。她对我一直很有好感，听说了我的事，每天都来看我，每次都带来几个煮鸡蛋，或是一把红枣、几个柿饼，偷偷从窗口递给我，鼓励我坚持住。我想她既是右派的女儿，和我同属一类，当可信任，就把小书箱的事告诉了她，让她设法帮我取下来，保存好。

后来这个小妹妹成了我的第一任妻子，这也算是因祸得福，因小书箱而成就了一段姻缘。

三、被愚弄

一九七七年恢复高考，是历史给予知青们一次靠自己能力改变命运的难得机遇。一批有头脑有实力的知青立刻抓住了这个机遇，我自然也投入其中，抓紧复习。

考试很顺利，对于我这个"老高三"来说，题目并不算难。而且由于我一直坚持读书写作，作文更是轻车熟路。记得那次高考的作文题目是《心中的歌献给华主席》（当时华国锋任中共中央主席、中央军委主席、国务院总理，是至今中国唯一同时任党政军最高职务的领导人。作文题目显然还带着文革时期的左倾色彩。）一小时里，我便前压题、后点题地写了一个短篇小说。大意是一个在文革中遭到迫害的老教师在粉碎"四人帮"后，又满腔热情地重新投入教育事业，不顾身患重病，徒步走遍山乡，把辍学的孩子们都找来，在自己家里给他们上课，而上的第一课就是"心中的歌献给华主席"，不料上完课后他却满含微笑地倒在了自制的讲台前。这篇作文的妙处之一就是迎合了判卷教师们的心理。

我的这篇作文据说得了这次全省高考作文的最高分，被录取应该是不成问题的。况且我报志愿时并没敢报北大清华之类，而是本省的几个普通高校。

等待录取通知的日子是难熬的。一些知青们陆续接到了录取通知，而我的却杳无音讯。录取工作接近尾声，我忍不住去县教育局询问，得到的答复是：经县医院检查，身体不合格，肺部有阴影。由于自己已经吸烟多年了，这理由颇为可信，只好自认倒霉。

一个月后我回北京探亲，顺便体检了一次。胸透结果却是--肺部一切正常！我立刻明白：我被愚弄了。

回到县里，我又去县教育局要讨个说法。教育局的一位干事道出了实情："算了吧。你已经参加工作了，户口也出来了，不少知青还在村里，还是把机会让给他们吧。"就这样，我的前程被"让"了出去！

当然，也不排除事情还有另一种可能。当时我刚结婚不久，女方一家都在县里，大概是怕我一考上大学远走高飞，小家庭不保。更令人怀疑的是，我的岳母正是县医院的大夫！自然，为了今后的家庭生活，我不能说破，只好把这个"千古疑案"烂在了肚里。

人生之路有许多十字路口，往不同的方向就会有不同的结果，或是人为，或是天算。假如我一直还在村里劳动，假如我不曾吸烟，假如我迟一点结婚，假如我提前立下"军令状"绝不休妻……但命运已没有假如。摆在面前的事实是：人为刀俎我为鱼肉，在我重要的人生转折点，竟糊里糊涂地被愚弄，"我要读书"的美梦又一次被击碎了！

四、被裹挟

八十年代中期，我伴着一次真离婚和一次假结婚回到了北京。当然，作为交易，花一大笔钱是少不了的。

回到北京后，找到一家出版社干起了图书发行。出版社似乎有个不成文的规定，不管你学历多高，本事多大，刚一来都要从发行干起，为的是先熟悉图书市场，将来才能找好选题。至于像我这样没有高等学历的，怕是要当一辈子"老发行"了。

我的一个好朋友"叶大师"在五中教书。他劝我："越往后越需要知识，不读书不行，没学历也不行。你一定要再上学！不断充电！"他自己就通过自学考试拿了三个本科文凭。当时，"充电"是个时髦词汇，其实就是坚持与时俱进，不断知识更新。在他的动员和鼓励下，我报考了"电大"。经过一番复习，倒也考上了。于是正式开始了"范进式"的求学历程。我报的是文科，但当年没有中文专业。还好，经济类也算文科，我就上了企业管理专业。

三年的业余学习，对于一个年过四十的人来说并不轻松。每天下了班不吃饭就骑车赶到学校去上课，晚上九点多才下课，连晚饭带夜宵吃上一碗馄饨、两个烧饼，再赶回家做作业，预习功课。那时还没有双休日（我国的双休日是1995年开始实行的），一周六天上班，周日还要全天上课，颇为辛苦。我们同班同学中我的年龄最大，就选我当班长。其他同学也都是四十岁左右，二十多岁的很少，大部分是返城知青，拖家带口上着班，由于工作需要，不得不补上这一课。"最后的充电"几乎成了当时的一个潮流。就这样，我也被潮流所裹挟，圆了一个苦涩的读书梦，上了一所"没有围墙的大学"。用当下流行的话来讲，也算是一种"被读书"吧。其实当时大家上大学的目的很明确：只是为了一张文凭，有了它就能跳槽找个好一点的工作，或是在单位里能够晋升。因此在这个"末班车"上，大家互相鼓励、互相帮助，学习的氛围很不错。

经过三年寒窗苦，总算拿到了大专文凭。有了这块敲门砖，再加上虚心学习，努力工作，终于熬了个编辑职称。

我能到出版社工作，证明我与书籍有着不解之缘，也是我所热爱的职业。我的恩师叶圣陶先生不就是以编辑为业吗？从发行到出版，从编务到编辑，从宣传科到读者服务部，我几乎干遍了出版社的每一个工种。其间也见证了合作出书、签名售书、个体书商、自办发行、买卖书号、盗版印制、扫黄打非、版权争端等中国出版界的种种乱象，直到网络的兴起。十余年下来，我的所学所长已成捉襟见肘之势。

我的生存境况还算是好的。这一时期，由于是在"夹缝"中生存，大部分知青的就业之路相当艰难，面对年轻的竞争对手，也很难在工作岗位上做出什么突出贡献。他们不管怎样挣扎，其在社会上的地位已每况愈下，影响力也成了强弩之末，话语权几乎被剥夺殆尽，渐渐成了"被潮流遗忘的角落"。

五、被淘汰

在出版社工作期间，读书不成问题，而且还购买了不少图书，如今我的藏书也有两千多册了。

但当我看到姐夫的藏书时，才知道什么叫"汗牛充栋"。他的藏书占了整整三间屋子，书柜里放不下便堆在地上，以致把地板都压得塌裂了，姐姐不得不花钱请人修地板。为此，姐姐一直埋怨姐夫的书太多了，成了家里一个沉重的负担。我姐姐姐夫皆已作古多年，如今姐夫的藏书已由他的儿子专门建了一个图书馆予以收藏。

我的书虽然没有那么多，但因居室窄小，存放也显得困难。妻常说的话就是："这么多书，你看了几本？恐怕到死也未必能看完！"这倒也是实话。一次翻修房子，她背着我把一些没处放的旧书卖给了收废品的，让我心疼了好几天。她以为旧的都是没用的，真乃妇人之见，直到最近她在电视上看到旧版人民币远比新版的值钱，而且居然她也翻出了几张，这才改了些"喜新厌旧"的毛病。女人们大概总以为男人爱上了书就不会再爱她们，天生和书结了仇，古今中西，概莫能外。

而今我已臻老境，"我要读书"也变成了"我要孩子读书"。然而儿子好像并没有当年我对读书的那种渴望，对我的藏书也丝毫不感兴趣。我曾说死后要把所藏的图书作为遗产留给他，岂料他说："你的那些破书，没有一本是我需要的。"弄了个"热脸蛋贴在了凉屁股上"，妻在一旁窃笑。这件事不禁使我感到距离当今的时代渐行渐远。

孙××是一位比我小两届的校友，由于我俩的名字只有中间一个字不同，却笔画相近，在学校时常被混淆。他和我在一个县里插队，后来分配到县城的一个国营饭馆。他在当街卖大饼的时候总戴着一顶草帽，且压得很低，生怕同学们认出他来。恢复高考那年，在我被愚弄的同时，他却被录取到山西大学体育系，后来师从宋世雄，成了中央电视台著名体育播音员、体育部主任。命运的落差竟如此之大。2008年，我作为中国残奥代表团的新闻发言人，和中央电视台体育部一起开报道联席会，正好由孙××主持。会议伊始，他就向在座的体育记者们介绍："这位仁兄是我的校友，才华横溢，播音水平在我之上。"他这么说是因为我曾考过省电台播音员，因出身问题没被录用，只能经常在县广播站里客串播音。听完他的介绍，我忙说："哪里哪里，行将退休之人，属于被淘汰之类。"他一指在座的记者们："他们早就等着接我的班呢，我被淘汰也是早晚的事。"其中一位记者开玩笑说："是啊，长江后浪推前浪，前浪死在沙滩上。"这是我第一次听到这句话，后来这句话成了社会上广为流传的一句名言，还被赵本山用在了春晚的小品里。

是啊，任何事物随着时间的推移，终将走向穷途末路，被社会所淘汰。知青们也概莫能免。正如我的小书箱如今已不复存在，而代之以漂亮的书柜，我作为一名老知青，最终也和小书箱是一样的结局。

知青们一篇篇如我这样的文章连篇累牍、汪洋恣肆、气势滂沱，但读起来总隐隐感到像是在读一首首挽歌。

君不见话剧《茶馆》里王利发、常四爷、秦二爷他们围着桌子在撒纸钱么？--那正是时下老知青们的写照！

咣啷文集：http://hxzq05.d68.zgsj.net/showcorpus.asp?id=186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男人面对美人关

——王安石与王旦的故事

中国古代社会，一个男人，只要有条件，在有正室外，可以纳妾，是司空见惯的事；而从最高统治者——皇帝的角度，号召国家高级领导人，来广泛纳妾，就很稀奇了。北宋中期，宋真宗就曾经大力开导、动员士大夫们纳妾——这种来自统治者的提倡，与当时的经济繁荣、士大夫具有特殊优厚待遇的背景密切相关，成为赵宋王朝笼络文人士大夫的一条很别致的路径。在宋真宗的号召下，说时迟，那时快，只在顷刻间，官僚士大夫的纳妾之风，成为势不可挡之势。你不纳妾么———那你准是有病，或者怕老婆，总之，你不正常！

真宗时宰相王旦的例子，足以证明当时这种风气之盛：

真宗临御岁久，中外无虞，与群臣燕语，或劝以声妓自乐。王文正公性简约，初无姬侍。……上使内东门司（见注解）呼二人者，责限为相公买妾，仍赐银三千兩。二人归以告公。公不乐，然难逆上旨，遂听之。盖公自是始衰，数岁而捐馆（捐馆，死亡的婉辞）。（宋苏辙《龙川别志》）

这段话的意思大概是说：宋真宗统治岁月很久了，中外无事。他和群臣在宴会上聊天，常常劝大臣们用歌妓、音乐来娱乐。而王旦性情朴素简约，家里开始并无歌姬侍候在身旁。宋真宗命内东门司的两名内侍，限时为宰相王旦买妾，还赐给王旦三千两银子。二位内侍来到王旦家告诉了他这个消息。王旦听了很不高兴，可是又难以抗旨，于是听从了。从那以后，王旦的身体就逐渐衰弱，几年后就离开了人世。

皇帝的最高指示，竟将他的大臣早早送上了黄泉路。对于宋真宗，中国的读者最熟悉的，可能还是他那传播四海的名句：“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请看，他把读书仕宦之目标说得何等明白无遮拦！他不但如此说，而且还付诸在实践上。他发动大臣们买姬妾——让他们每人都有更多的“颜如玉”。在中国历史上，宋真宗可算是一个别具特色的帝王了。宰相王旦本是一位很严肃谨慎之人，他平时生活很朴素简约，无意纳妾。宋真宗对王旦的这种作风颇不满意，他劝告王旦纳妾，唯恐王旦不从，亲自出来干预——皇帝自己出钱，令人为王买妾，并赐银两。而这位对大臣关心得无微不至的皇帝大概没有想到，他的恩赐，实是强人所难——王旦并不情愿。

然而事情并不这么简单。对于王旦来说，虽然不愿意而被动纳妾，而一旦真正遇见美人，他当然还是乐不可

支——他毕竟是男人啊；结果在与美人的缠绵中，过劳而逝——这又是对大臣关心得无微不至的皇帝没有想到的另一恶果。

王旦的早逝，有人性本身的问题，也有体制问题。有道是：英雄难过美人关。真正让男人在家内面对新鲜美人时，让他做到脸不变色心不跳，确实很难；另外，古代专制社会，皇帝的旨意是很难违背的。你想做圣贤，或做个好官，谈何容易，其中阻力往往就来自皇帝。我们常常看到皇帝所带动起来的潮流，真有如黄河之水天上来，其情难以逆，其势不可挡。真宗这种全方位地动员朝廷大臣们人人纳妾的圣旨，当时不但让人不觉得可笑，反而作为一种风气，人人从而效之。当然也有例外——内心强大者，可以拒而却之。王安石故事，可以为例：

王荆公知制诰，吴夫人为买一妾，荆公见之，曰："何物也？"女子曰："夫人令执事左右。"安石曰："汝谁氏？"曰："妾之夫为军大将，部米运失舟，家资尽没犹不足，又卖妾以偿。"公愀然曰："夫人用钱几何得汝？"曰："九十万。"公呼其夫，令为夫妇如初，尽以钱赐之。（《邵氏闻见录·卷十一》）

《邵氏闻见录》的作者邵雍曾与王安石同朝为官，彼此都很熟悉，他记录了不到四十岁的王安石出任知制诰时，他的夫人吴氏为他买来一妾的经过。王安石回到家中，看到一位年轻貌美的女子，很奇怪，问这位女子所欲何为？这位美女告诉他：她是王安石夫人吴氏买来的妾。王安石大惊，问她说："你是谁家的女子？"此女子说：她的丈夫是军中将官，奉命押粮水运，不料遇到大风，在河里翻了船，丢了粮，被判了罪，家产全部没收了，还差钱，于是无奈将她卖掉了。王安石听了很忧伤，问她："我的夫人用了多少钱买到了你？"美人答曰："90万钱"。王安石听罢，把这位女子的丈夫唤了来，使他们恢复夫妻关系，给予了他们足够的钱。

王安石是国家领导人，在周围的同僚们都积极响应宋真宗的号召，纷纷愉快纳妾时，他却拒绝纳妾，坚决地抵制了由皇帝发起的这场"纳妾运动"。这固然是因为他忙于公务，无暇顾及私人之事，更与他的刻苦自律的情怀有关。王安石志向高远，他对皇帝、对自己的要求都很高，当神宗问他自己想效仿唐太宗如何时，他回答说："陛下应该效法尧舜，为什么要效法唐太宗呢"？可见他对皇帝的要求之高。当海内文宗欧阳修赞美他可比李白、韩愈——"翰林风月三千首，吏部文章二百年"（李白曾为翰林学士、韩愈曾为吏部侍郎）时，他竟然说："他日倘能窥孟子，终身何敢望韩公"——他要像圣人孟子那样传播道义，不愿像韩愈那样仅能写出漂亮文章！一个对人生理想与设计都是最高境界的人，他是决不会轻易在各种诱惑面前放弃自己的抱负的。

王安石进士及第以后，他不同于一般人在京城汴梁谋求官职，却主动到偏远地方工作，来到了鄞县（在今宁波市）任县令，并在治理方面取得了显著的成绩。他曾经几次辞作京官，引起士大夫们的尊敬。他专注于工作，吃饭时只吃眼前的那一盘菜，忘记餐桌上还有其它美味；他抓紧时间读书工作，长期不洗脸，不洗澡（这一点不值得效仿），这些，都成为他性格的写照。尤其难能可贵的是，他在美人的考验面前，显示了大慈大悲情怀——不但创造了严以律己的佳话，而且成全了他人的家庭幸福，显示了某种"圣贤气象"。难怪梁启超赞美他说："若乃于三代

下求完人，惟公庶足以当之矣。”（《王安石传》）当然，人无完人，王安石自然有他的不足；不过，他的一些为人大节，不是一般人能望其项背的。

王安石在美人关前，从容度过，在满朝君臣大搞纳妾运动时，能坚持自己的操守，这种伟大的人格魅力，是长期的诚心修炼的结果。他进行中国历史上空前的变法，虽然受到满朝上下的反对，仍能保持“不畏浮云遮望眼，自缘身在最高层”（当然，王氏变法是有其局限性的）的精神；这种高风亮节，和他在对待纳妾问题上的光明磊落风度是一致的。我们从他一生的一贯表现中，看到的是一位自觉修炼、终成“正果”的士大夫。同样作为宰相的王旦，由于在性格上的软弱寡断，断送了自家性命；在治理国家方面，他同样有患得患失之心，曾经造成了难以挽回的遗憾。当大臣王钦若为了讨好好大喜功爱搞“花架子”的宋真宗，鼓动他搞“封禅”大典时，宋真宗怕宰相王旦不同意，送他满满一樽珠宝作为“封口费”。接受了皇帝礼物的王旦受宠若惊，他率领着满朝文武，五次上书请真宗“封禅”，还和王钦若合伙伪造“天书”，最终促成了宋真宗到泰山举行封禅大典的丑剧。作为宰相，王旦虽然并非一无是处，但他的左右摇摆的立场，软弱苟且的性格，对欲望的不能节制，不仅使他在扮演宰相角色时，偶有失足行为，也在私人生活方面，缺乏坚定原则，最终因半推半就地纳了美妾，走上了不归路。

官员失足，不仅古代发生，进入现代社会，诱惑会更多更大，陷阱更深更险。目前中国的某些情形对人们的诱惑与腐蚀，其严重程度，比起古代，可谓有过之而无不及。众所周知，很多制度环境，皆为诸多丑恶行径，敞开了方便之门，造成了民族道德的大滑坡。笔者述说王安石的故事，意在呼唤那些有志于做清官或青史留名的人们（我相信这样的人是有的）——你们拿出点勇气，向王安石学习哪怕一丝一毫，抑制私欲的膨胀，为了民族的前途，为了自己的自我价值的尽可能完美实现，做出坚韧的努力！我知道王安石这样的卓越的领导人和大师级的学者，在当下的中国，是很难出现的，但多出现一个两个，总比没有强啊。

当下中国有不少王旦式的人物——知道自己的所作所为是错的甚至有罪的，还依然向悬崖方向滑去。想想吧，包二奶，吃贿赂，对不起你们的家庭，也对不起那些挣扎在穷困线上的百姓，对你们的身心健康，更绝无益处。有些人，已经和王旦一样，走上了不归路；有的，虽然苟活在世上，而心中有鬼，每天惴惴不安，如履薄冰，如同行尸走肉，与死人何异！快快刹车，前面就是悬崖……

当代的王安石，你在哪里？当代的可怜的王旦们，你们何去何从？我们的民族正处在关键的转型时期，请你们三思而后，沿着有利于民族、家庭和你们自身的身心健康之路，磊磊落落地走下去吧！

注解：

内东门司：宋宦官官署名。属入内内侍省。原名内东门取索司，景德三年(1006)改内东门司。堂承接机密实封奏牍，并检查宫禁人物出入，向有关机构取索宫廷所用宝货及其他物品，发给皇亲赐衣节料，以及宫廷修造、筵宴等事。

漫话裸婚时代

裸婚是这几年才出现的新名词，就是指没有房、没有车，除了领取一个结婚证以外没有任何排场和形式的婚姻。这其中最关键的是指没有住房，而且是没有属于自己产权的住房。这在当今不少人把房子作为婚姻的先决条件的情况下，完全可以看成是与世俗之风彻底决裂的一种表现，因此很值得肯定。

其实裸婚现象在中国的历史上早已有之，汉代的司马相如与卓文君就是一例。两人一见钟情后，卓文君就什么车子、房子都不要了，也不要什么明媒正娶，两人在街上租了个门面房就开起了小酒馆，叫做文君当垆，相如涤器，并成就了一段佳话。最后老丈人的脸终于挂不住了，只得同意了这门亲事。

最具有轰动性的裸婚是英国的爱德华八世的“不爱江山爱美人”，他为了一个心仪的美女连王位都裸掉了。其实“不爱江山爱美人”这句话本是清代人陈于之评说《桃花扇传奇》时的一句话，骂的是南明的昏君朱由菘。但由于朱由菘的影响比不过爱德华八世，所以这句很好的诗句后来就成了爱德华头上的一顶桂冠。不过爱德华与朱由菘都是一路货色，都属于没有什么担当精神的花花公子，所以他的这种“不爱江山爱美人”的裸婚是不值得赞扬的。

真正的裸婚发生在中国民主革命时期，那时候是国破家亡，无数的热血青年纷纷走上了与工农相结合的革命道路。最初的国民党也是革命党，但它裸得不彻底，还沉迷于地主资产阶级的生活方式中。而那些裸得比较彻底的人就去了延安，两个人把铺盖卷一合，就在穷山沟里过起了裸婚的生活。而最后较量的结果是裸得比较彻底的一方取得了胜利，这就证明了裸婚的力量。

在建国后相当长的时间里，由于条件的匮乏，绝大多数的年轻人都处于一种裸婚状态，在工厂的集体宿舍里都能举行婚礼，夫妻的长期分居也就不足为怪了。一直到了八十年代，年轻人先结婚后申请住房都还是一个惯例。我结婚时已经在机关工作，因为单位没有宿舍，户口分不出来，只能继续与父母住在一起。而当时的政策是按人均面积算的，只要不低于人均八平方米就不算困难户。所以单位就是有了房子也不一定能轮到我，这就是当时的困境。

那时候反腐败的内容之一就是防止领导干部多占房，或者是利用职权为子女谋私。但以前的老干部子女多，多占房的现象很普遍，也根本解决不了。这个问题一直到住房改革后才有了说法，就是坚持一户一房，已经给子女住的就算子女的，子女也不得再享受本单位的福利分房。于是有的老干部子女就开始要求退房，因为他所在的单位都

能分到房，而且后来的房子越分越好，面积也比他现在住的大多了，他自然很不乐意。我负责过清房工作，这种事情见过不少。但到了那时候他就是想退也来不及了，只能是去房产交易市场换购。由于老房子的市场价格都很低，所以他们真是后悔不迭。

实行住房的商品化后，不少家长开始给孩子买房子，于是有没有住房就成了结婚的一个先决条件。记得在一档胡瓜主持的征婚节目上，有一个台湾青年谈到他的理想住房面积时只有20坪，也就相当于我们的40平方米，但他说话的口气已经相当满足了。而当我们的这个浪潮来的时候，大家的期望值一下子就翻了一番，年轻人的要求都至少在80平方米以上，有的小夫妻住上一两百平方米的房子都不足为奇。这说明咱们中国人在追求享受方面真是一点都不比别人落后。由于婚房成了先决条件，所以房价就一路飙升，以至于后面再想结婚的人都直喊买不起，连国务院也因此把抑制房价的上涨当成了一项攻坚任务。

住房的问题真是个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的事。今天网上又有全国人大的一位领导说应该适当放宽购房政策，她的理由是廉租房全由政府包揽是不现实的，必须要有市场运作。而且只有放宽购房政策，私人才有多余的房子可供出租。所以她认为要鼓励投资，但要通过税制限制过度投机。还有一点就是要放开对农民住房和小产权房的限制，以缓解城市住房紧张的问题。总之，她说的肯定也有她的道理，但能不能对症下药我就不敢妄加评判了。

与裸婚有关的就是房价问题，十年间商品房的单价就从两三千迅速涨到两三万，大家的意见都很大。而房价上涨的幕后推手究竟是谁呢？我看客观上还是因为城市人口的急剧扩张造成的。比如我女儿在北京读书时，她们班上最后只有两个人回到原籍，其他的都留在北京工作。一个班的比例就是如此，更何况还有一个系、一个学校和那么多在北京各个高校读书的学生。所以现在北京的新小区里绝大部分是外地人，房价也就居高不下。南京也是一样，凡是在南京读书的学生一般都喜欢留在南京，包括安徽、苏北来打工的人也喜欢在南京定居。我上次写再回官渡的文章时就说过，我插队的那个生产队，就有一大半的人家在外地买了房子，他们谈起南京来一点都不陌生，就像谈家常一样。

于是现在有人很羡慕瑞典的房价，在网上也做了许多对比。其实问题很简单，还是人口问题。如果说江苏的人口也与瑞典一样，也只有八九百万人，那么我们八百万的南京市民就可以在北抵山东，西含安徽，南到福建厦门的这片辽阔地域里到处盖别墅了，也绝不会因房价而犯什么愁。

所以，与其说裸婚是中国社会的一大进步，倒不如说是十三亿中国人的一种现实的无奈罢了。

孙尔台文集：http://hxzq05.d68.zgsj.net/showcorpus.asp?id=136

走近鲁迅：不妨从尺牍入手

鲁迅在《孔令境编＜当代文人尺牍钞＞序》中说过：“现在的读文人的非文学作品……远之，在钩稽文坛的故实，近之，在探索作者的生平。而后者似乎要居多数。因为一个人的言行，总有一部分愿意别人知道，或者不妨给别人知道，但有一部分却不然。”所以，想要知道这人的全般，不妨从不注意处，如尺牍入手，“看出这人——社会的一分子的真实。”普通的书信尚且有此功能，更何况两性之间最具微妙色彩的情书呢？而鲁迅本人就提供了这样一个样本：他与许广平之间的通信集——《两地书》。

今年的9月25日，恰是鲁迅诞生的130周年。在此时刻，不妨让我们从尺牍入手，以这样一个角度，去接近鲁迅，进而认识一个更为感性与真切的鲁迅。

（1）

情感情意缠绵、浓烈，几乎是一切情书共有的特点。所以：

即使是鲁迅，人称思想界的战士，可激情来时，也曾下午刚给许广平寄出一信，晚上便又再写一封。而且半夜三点，凌晨五点，两次“遥想小刺猬”（指许广平），起床续写。其信中，居然有“置首一人之足下，甘心什倍于戴王冠，久矣夫，已非一日矣”的告白——这样的深情与浪漫的告白，是否可与琼瑶小说中的男主人公有一拼呢？

（2）

品德不知哪位哲人说的：爱情使人高尚。此话不无道理。因为爱是无法与责任截然分离的。所以，也有人说：爱是奉献。

年长许多的鲁迅与小他十七岁的许广平定情之际，也曾有过长时间的犹豫。在信中，他多次谈及：“况且我的心也并不‘空虚’，有充实我的心者在”“至于有一个人，我自然足以自慰的，且因此增加我许多勇气，但我有时总还虑他为我而牺牲。”“我想ＨＭ（指许广平）正要为社会做事，为了我的牢骚而不安，实在不好”。这样的纠

结，不正是设身处地、为他人着想的真切体现吗？

（3）

性格既为书信，一般来讲，开头、结尾应分别有称呼与署名。而如何称呼与署名，很能见出书写人的性格特征。

从照片上看，鲁迅总给人以清苦、严肃的印象。可在《两地书》里，他却多有微妙的示爱，诙谐的调侃。比如，称许广平为乖姑、小刺猬、小莲蓬；而自画高扬长鼻的小象替代署名，或干脆就署“小白象”三字。显然，这里的种种昵称与自我署名都是取悦对方的一种方式，透着俏皮与风流。

（4）

境界男女间的情书当然以写恋情为主，但笔者不同，思想、修养有异，其内容境界也就有别。不仅浓烈的感情得以宣泄，思想的火花也会因感情的催化而时时闪现。

《两地书》里，不乏言情之处，但更多的是谈人生的感触；对如何改造旧中国的探索；以及广泛的社会批评。比如，鲁迅在信中指出：“苦痛是总与人生联带的，……走‘人生’的长途，最易遇到的有两大难关。其一是‘歧路’，倘若墨翟先生，相传是恸哭而返的，但我不哭也不返，先在歧路头坐下，歇一会，或者睡一觉，于是选一条似乎可走的路再走……其二便是‘穷途’了，听说阮籍先生也大哭而回，我却也象歧路上的办法一样，还是跨进去，在刺丛里姑且走走……总结起来，我自己对于苦闷的办法，是专与苦痛捣乱……”又说：“大同的世界，怕一时未必到来，即使到来，像中国现在似的民族，也一定在大同的门外。所以我想，无论如何，总要改革才好。但改革最快的还是火与剑，孙中山奔波一世，而中国还是如此者，最大原因还在于他没有党军，因此不能不迁就有武力的别人。”鲁迅是公认的民族伟人，其伟大之处也在这情书中表现了出来。

（5）

文风人有个性，情书亦有不同的风格。

或英气勃发，如拜伦：“当阿尔卑斯山或是大洋把我们分隔了的时候，想着我吧！只要你的意志与我息息相通，那山海是永远不能隔断我俩的。”或缠绵悱恻，如庐隐：“亲爱的：我渴，我要喝翡翠叶上的露珠；我空虚，我要拥抱温软的玉躯，我眼睛发暗，我要看明媚的心光；我耳朵发聋，我要听神秘的幽弦……”《两地书》也如

是。

鲁迅年长，又有家室——虽然形同虚设，所以行文含蓄、婉转。他与许广平同居前，从不在信的中间再直呼对方。甚至，也不常用第二人称代词——你，而改用表示第三人称的代词或名词。比如，1926年11月15日的信。彼时，二人正处于人生的关键时刻。一方面，囿于社会的黑暗，旧势力的强大，不忍许广平牺牲太大，鲁迅因此“常迟疑与此后所走的路”；另一方面，除了母亲，唯有许广平给了他人间的温暖和深情，所以他又“不愿失了”心中所挚爱者。于是，他在充满矛盾的心境中写出的信，更其曲折：“我的一个朋友，或者将往汕头，则我虽至广州，与在厦门何异。所以究竟如何……实在难于下一决心，我也就想写信和我的朋友商量，给我一条光。”既为商量，若用你字岂不更见亲近？可他偏用“我的朋友”替代。似乎疏远了，但因倾向性的明显与委婉曲折的表述而更具深意，更能拨动对方的心弦。

……

如果说，“我以我血荐轩辕”的热诚，“横眉冷对千夫指”的严厉，是我们从鲁迅的小说、散文及杂文作品中得来的印象；那么《两地书》则让我们看到了文学家、思想家的鲁迅的更多侧面，至诚至纯的。

（《两地书》初版于1933年，收信135封，有删改，至今已经重版多次。现有湖南人民出版社的新版全本，共收信164封，未作任何删改。其中，鲁迅的信有78封。）

震亚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67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画外采薇】

催春

晨练时见小区内在给树木剪枝，一地的花咕嘟实在有些可惜，捡了两只回家，妻给了一个酒杯，盛了水插上。不知是室内温度高啊还是水份足，二天竟然绽开了花苞。俺这叫“催春”吧，这几天室外的还都没开呢。

北国的花朵总是匆匆忙忙的开花，是因为春天实在是来的晚且短，而且随着春的脚步就是大风，年复一年，北国的春花学会了抓紧年华时光，给点温暖就开花。不像南方的那些花一开就是半年，累！

2012-04-13

塞北的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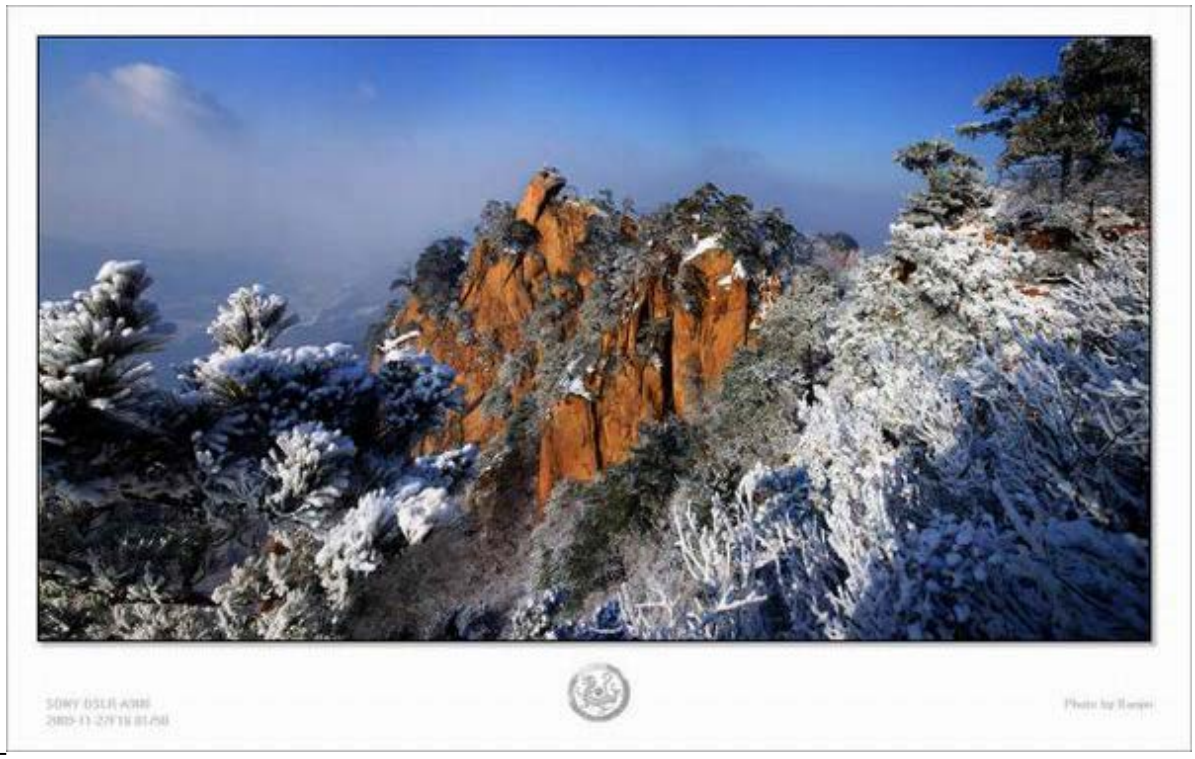

四月一号，“暖气就要走了”，呵呵，也就是俺们这旮瘩“采暖期结束了”的日子，这标志着春天来了。

其实呢，每年暖气走了之后我们还要“受冻”一些日子，尤其是“春脖子长”的年份里。由于老母亲卧床，且夜里经常自己撩开被窝，小半个身子露在外面，怎样度过这些个“受冻”的日子很是替她担心。好在跨过这一段就是明媚春光。

其实呢，东北的冬天还是很美丽的季节，归了包总地说俺还是“我爱塞北的雪”。这首歌有很多个版本，什么殷秀梅、彭丽媛、谭晶，黑鸭子组合、流淌的歌组合，还有个80后的常石磊唱的：我爱你塞北的雪，据说风格独特，可是俺独喜欢流淌的歌组合那个男女声三重唱的版本，有个男声在里面厚重了不少？

千山云海

千山换了一位头头，年票就涨价到300块一张了，摄影QQ群里群情激愤。

据说这个头头当过海城的市委书记，很有雄心大志，要在千山大动土木带来一番天翻地覆的变化，谁知道呢，大量的钢筋混泥土进入千山会是个什么结果？要我看，千山就缺两样：一曰缺水；二曰缺文化。这两样都不是靠钱能买来滴。

缺水：千山本不缺水，原来的千山古木参天，梨花飘香，自然涵养水分，溪流淙淙本是千山一大特色，话说这山有水则秀，真正的秀色千山。后来四周开露天矿，最深的矿坑都海拔-150M了，地下水位形成了辽宁省著名的两大漏斗，千山的泉水渐渐干涸，人为、缺水造成每年都有像著名的槐抱松等等大批古木名树枯死，现在在山顶时不时能看到百年以上的枯木迎风啜泣。。。多少钱能关闭铁矿恢复地下水？

缺文化：明朝有位御史路过，曾经给千山留下过一句慨叹：置之中州当与五岳齐。为什么？当年的千山偏居关外，缺少文人骚客的题咏歌颂，要知道，山水不可自名，没有文化的滋养，永远只会是“藏在深山人未识”。前些年，千山的一位局座“发现”了“天然大佛”投巨资建了大佛寺，菩提塔，据说光一座菩提塔就花了小四千万？倒是促成了“大佛节”每年收钱收的盆满钵满，可离“当与五岳齐”越来越远了。

拍千山的风景需要爬山早起，前些年很有些人立志要拍好千山，也的确出过不少好片子。现在很多人难以接受年票由100元涨到300元，更担忧“大兴土木”之后的千山还能保留多少唐风古韵？（千山的庙宇据说是自唐以来开始营建的）。

拍片子要爬山，很多人说千山那么大，绕着野道都可以进去，且不说凶神恶煞的保安查票，就算背着沉重的器材多走个十几里山路，怕也不是所有人都伤的起啊！

我怎么觉着圈起一块风景来卖票也是一种卖国呢？只不过是零售？呵呵，以俺的体力，再要想拍千山晨昏风光

怕是难了。听才从黄山归来的影友说，黄山只要是有省摄影协会的证件，不但免票还可以免费坐缆车，不禁感叹：同样是一个山的头头，做人的差距咋就这么大捏？

2012-04-09

banjin文集：http://hxzq.net/showcorpus.asp?id=2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孩子、家长总相宜

——读《讲给孩子的百年文学经典》有感

侯会老师经历过兵团炼狱般的生活，插过队下过乡，回城后经过奋斗，晋升教授，著作等身，无论能力资历似乎都可以歌颂一下那个“火红”的年代，为《讲话》涂脂抹粉，为权贵歌功颂德，是许多教授、大师的拿手好戏，也可以奉命唯谨，既让领导高兴，又可以赚些银两，写写什么知青啊兵团战士啊青春无悔啊。我们看到的却是他不辞辛苦，续《讲给孩子的中国文学经典》和《讲给孩子的世界文学经典》后，出版发行的《讲给孩子的百年文学经典》。三书共五册，合起来，介绍了古今中外600多位著名文学家的数千部经典文学作品。

什么是文学经典？百度说：经典文学作品指具有典范性、权威性的;经久不衰的传世之作;经过历史选择出来的“最有价值的”;最能表现本行业的精髓的;最具代表性的;最完美的文学作品。最能代表这一个时代的文学作品。

看看读者怎样评介此书。这是为青少年写的一部中国文学史，以深入浅出的流畅口语写成，刚好适合非文学出身如我者来阅读。它虽然是文学的，但更是基于史学源流的叙述，读它，有一种“归乡”，“回甘”的感觉。台湾台东育仁中学校长王锦升如是说。

我很纳闷；家里有几书柜文学书籍，上中学的儿子从来不翻，有了相关问题，只翻这本书，而且总能查到要找的东西——书都给翻烂了。大学教授柳俊杰说。

我儿子就读于一所中学名校，在理科班名列前茅。可读了此书后，对文学产生极大兴趣，非闹着改变文科——他后来学的是广告传媒，毕业后还挺有出息。一本书改变他的人生，这是我没有想到的。北京一读者说。

古今中外文学经典如浩瀚的海洋，想让孩子读遍谈何容易。即便如我辈，没机会进高等学府深造，又想在有限的时间有限的精力有限的生命里读遍圣贤书，面对多如牛毛的经典也不知有何捷径。《讲给孩子的百年文学经典》功德无量，胡适、郁达夫、周作人、朱自清、徐志摩、闻一多、冰心、沈从文、张爱玲、钱钟书……司汤达、雨果、巴尔扎克、托尔斯泰……该书将中国、世界的文学经典一网打尽，受益的绝不仅仅是孩子。

请各位家长，爸爸妈妈爷爷奶奶扪心自问，你读过几本名著？不要说有些人从不读书，更不要说有钱打牌没钱买书，即便如文学爱好者的我们，又读过几本名著？曾记得对俄罗斯文学巨匠托尔斯泰仰慕已久，没看过他的《战争与和平》岂不成了笑话。多少次拿起这本沉甸甸的史诗巨制，里面踢里突噜一长串俄文名字让我头晕目眩。说实在的，我读懂了《战争与和平》，还是在这本给孩子的书里，P384：炮声惊动四大家族、战火中的爱恨情仇、空前的最伟大的小说。薄薄数页，聊聊数笔，把《战争与和平》的故事梗概及作家的生平轶事讲述得一清二楚。

“三·一八”惨案，北京民众在天安门前举行反帝集会，接着又到铁狮子胡同的执政府门前请愿。军阀段琪瑞的卫队竟朝请愿群众开枪，当场死伤二百多人！鲁迅悲愤极了，挥笔写下《纪念刘和珍君》。他说：“惨象，已使我目不忍视了；流言，尤使我耳不忍闻。我还有什么话可说呢？我懂得衰亡民族之所以默无声息的缘由了。沉默呵，沉默呵！不在沉默中爆发，就在沉默中灭亡。”“苟活者在淡红的血色中，会依稀看见微茫的希望；真的猛士，将更奋然而前行。”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第一次发的博文被删，是不是因为这些敏感词？）现在热播的电视剧《知青》引来骂声一片，宣传主管部门严格掌握着“文革”、“插队”题材的“尺度”，量梁晓声及编导们没有突破这个“尺度”的勇气。影视作品、教科书充满了谎言，讲话那样的垃圾都要重新祭奠，我们却奢望太平盛世涌现出经的起检验的经典之作。

幸亏还有不朽的文学经典。闲暇的时候，清茶一杯，晚上睡前，捧书夜读，都是莫大的享受，不必每时每刻与电视较劲。读着李白的“君不见黄河之水天上来，奔流到海不复回……”怎能不心生感慨；读着徐志摩的“轻轻的我走了，正如我轻轻的来……”怎能不心清气爽安然入睡，走进甜美的梦乡。

2012-06-10

冷明文集：http://hxzq05.d68.zgsj.net/showcorpus.asp?id=92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从农村抽回城里，俺进了烧结厂。那是个粉尘王国，号称鞍钢的“大猪圈”。在那个年代，俺的背景不好。分配到一个全厂条件最差、日伪时期建成的老车间。工种么，是装卸工。其实俺是“卸”工，只管卸车不管装。

那年头时兴“介绍对象”，这介绍么，重要的一点就是“自然条件”。其实就是“个人条件”和“家庭条件”的“综合打分”。你问俺的条件？俺父亲是“美国特务”“托派份子”“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俺母亲带着俺的小妹妹走“五七”道路去了农村；家里的房子也被“造反派”占了，俺住在单身宿舍。。。要说有啥“优势”么，俺想想……那就是每月54斤定量和24圆工资……对了，还有每个工3毛钱的“保健”！

由于“自然灾害”，俺进厂快一年了，眼看着同期入厂的“哥们姐们”都开始着手解决“个人问题”了，俺却始终无人问津。

谁想否极泰来，俺因为参加厂里的球赛，结识了在车间作调度的王师傅。他是文革前的大学生，“自然条件”也差点劲，下放车间劳动后就一直没“抽”回去。一来二去，有一天王师傅说：给你介绍个“对象”？讲了老半天，原来他老人家也没见过“那Y头”……只知道也是和俺同期抽回来的“知青”，现在是卡车司机。呵呵，那年头“方向盘”可不是凡人啊！

王师傅决定了相亲的日子，就开始帮俺“倒扯”起来。“去买双皮鞋！”“你有‘的确良’衬衫么？”“你咋没条象样的裤子？”“……”于是俺带上全部家当上了趟“街”，买回一双“模压底”黑色的“翻毛”皮鞋；买了条“快巴”裤子……“的确良”衬衫么，只好等下个月开饷再说了。就这样俺这个月也只能顿顿喝4分钱一碗的“大菜汤”了……

谁知道王师傅还是不满意，最后把他的“的确良”借给俺穿了。“太小了……”“没关系，下摆掖在裤子里……正好露出新裤子……袖子么卷起来！呵呵，穷小子，看你那裤带！啥玩艺啊……得了，也用我的吧！”

装扮好了俺们师徒跨上自行车，一路说说笑笑地奔了“那Y头”的家……记得那是一片58年盖的仿苏式住宅的“工人新村”。所有的房子都一个样。转了一会儿，俺就怀疑下回还找的到吗……“呵呵，想着下回还来？看样能成！”王师傅调侃着带俺上楼。

房门开处，是一条走廊，地上摆着许多鞋……看样子进屋得脱鞋……好在俺是新鞋，脱就脱吧！俺正埋头奋力解鞋带的时候，听见王师傅在门口和屋里的“那Y头”互相问候。等俺激动万分的抬头看时，却被一中年妇女让进了另一间屋。进门这一看，俺晕了。炕上地下坐着四五位老太太……“这是她二姨……四姨。……六姨”俺手足无措地站在地当央如鸡啄米般的点头致意，并跟着复述“二姨……四姨……六姨”“这不是姨，是姑！”“……姑！”

逐一问候了之后，一坐在板炕上的老太发话了：“叫小儿炕上坐吧！”俺战战兢兢在炕沿上坐了半个PG。

“家里都有什么人啊？”审查开始了……“哥几个？”“有房么？”“你妈还开工资么？”“啥工种？”“开多少饷啊？”“装卸工定量不少吧？”……

“￥%*#$%^*+_)@—%？？？”……

记不得我们的讨论咋集中到粮票现在可以卖到多少钱一斤……也记不得是几姨和几姨因意见不一致而激烈争论……反正正当俺如坐针毡时，王师傅出现在门口，招手叫俺出去。俺以为可以见见“那Y头”啦，麻溜窜到走廊上。谁知他叫俺穿鞋……“俺还没见……”“走吧，路上我跟你细说”他自说自话地开实逐一的和老太们道别。就在俺埋头系鞋带的时候，听见一个年轻的声音说“有空来玩……”俺的心哪个跳啊，赶忙抬头回应，只见一个背影回屋了……嗨！

出了门上了车，王师傅问俺“咋样？”“人都没见啥‘咋样’啊？”“你先说同意‘处’吗？”“见了人才知道……”“你不同意‘处’见啥人啊？”“……”“她家长看了你觉着可‘处’，我替你看了她也觉着可‘处’……你还挑啥”“俺咋觉着象马集上卖马？”“……”“你那条件还想要啥样的？”“那也得见着人吧……”“你这条件要这么挑得打一辈子光棍……”“总得拿俺当人吧……”“谁拿你不当人啦……”

一路上争来争去，后来变成了吵嘴……再后来王师傅急啦：“把我的‘的确良’脱下来！”再后来俺自己光着脊梁奋力蹬着俺那没有挡泥板的破车回单身宿舍啦……再后来？哪还有再后来？！俺的第一次相亲就这样落幕了……

2001-04-24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一件让人快乐的事情

数日前，《如焉》的美国英译者A. Clark先生来电话，告知英译本《如焉》（未删节版）已在纽约出版，并随即在全世界发行网络电子书版（按西方的版权规定，是一种收费的电子读物）。A. Clark先生发来了一张照片。照片上，他的女儿成为英译本《如焉》的第一位读者。他说，这是一件令他自豪的事情。

A. Clark先生花了两年多的时间，及其投入也极其认真地做完了这一件非常艰难的工作。独特的中国政治文化和社会生活，让表达它的汉语转换成英语的时候，遇见了难以想象的困难。他一次又一次打电话过来，为一句句充满中国特色的语言、语境向我咨询，探讨如何能让英语读者理解。去年我赴美讲课，他还专程约我到纽约住了几天，再次就一些翻译的问题进行了商讨，并安排了参观纽约大都会博物馆，去林肯艺术中心听拉赫玛尼若夫的作品音乐会……

翻译过程中，他让我将他的译稿，交给一些能读英语作品的学者，专家，教师指正，听取他们的意见。力争让它既保留原文的风格，又让读者能够读懂。光是注释就用了55页的篇幅。

和许许多多的美国人一样，A. Clark先生爱着中国，关注着中国，为中国快乐或痛苦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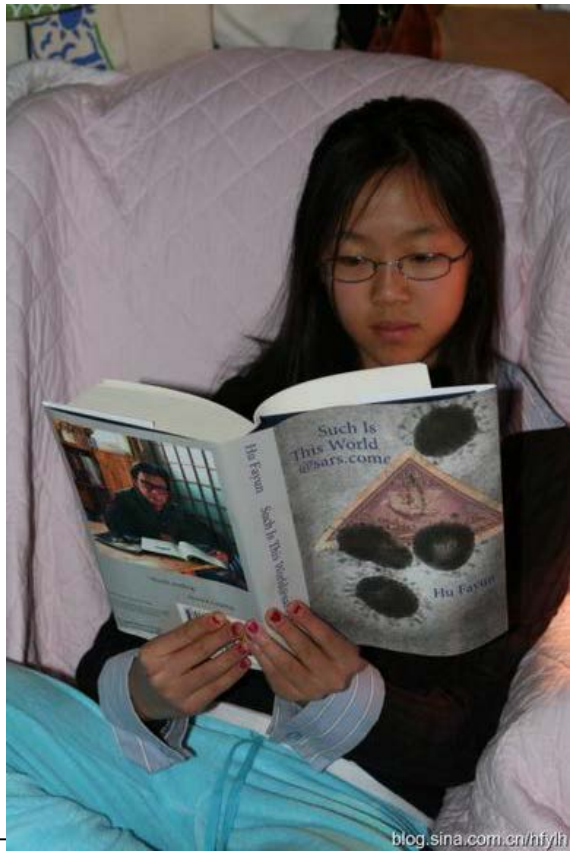

十多年前，A. Clark先生与夫人在中国游历期间，在湖南某小城的福利院领回了一个不到一个月的弃婴，并把她养育成一个儒雅，好学，快乐，真纯，热爱艺术的少女。这是一个长长的美丽又动人的故事，以后我会写出它。

今天下午，清平来电话，转达了一些朋友的关心和问候。并让我说一点快乐的事情。

其实，这个世界总是会有许多快乐的，比如数月来，突尼斯，埃及，利比亚那些激动人心的变化，比如，今天武大学子又一次上门，邀请我去给他们讲讲文革，他们渴望知道教科书以外的东西，还有，就是上面说到的这件事。谢谢大家。作为我个人，一直都很好，虽然我们生活的这个世界一直不怎么好。

清平说她看不清楚。发一张大图来，看看是否容易看一些？封面上那几个黑墨团，是萨斯病毒的显微图。那张三角形邮票，是我在《如焉》中写到过的，毕加索的手笔。发行于五十年代初期，当年，我们还常常能看到这一类热爱和平主题的图画，现在连这也不屑于说了。和平成为一个陌生的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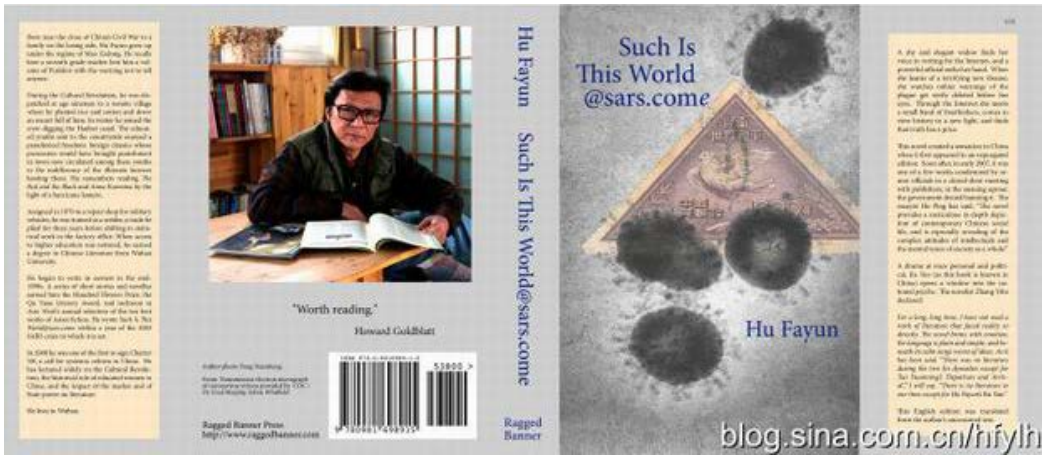

英文译者居然找到了这张邮票，去年初在纽约第一次见面的时候，他就带着这张邮票来给我看。

另外告知一下，前天，武大学社联的两位小学弟兀然来家，恳请我去武大讲讲文革。我说前年讲过这个话题！他们说，他们是09年入校的，听前几届的学兄学姐们介绍，特意前来邀请，想听一听关于文革的另一种声音。今天下午，他们打来电话，沮丧告知，这个选题没有通过，问能否换一个话题，我说，讲红歌。不知这次能否通过。看来有些话题不是不能讲，而是如何讲，有什么人来讲。

这就是我的武大啊。

2011-04-19

胡发云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3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回忆1978年的那次高考

粉碎“四人帮”后的第二年，我刚进县计量所时，就传来了恢复高考的喜讯。起初我并没有这种奢望，一方面我还沉浸在刚刚参加工作的喜悦之中，另一方面是因为我只有初中水平，谈高考似乎是痴人说梦。

我的哥哥是老高二的学生，在农村时就是公社的文化站站长，听到这个消息后自然是踌躇满志，随后毅然放弃了无线电零件厂车间主任的职务，考上了淮阴师专。哥哥上学后告诉我，他同班的同学中就有不少是初中生，初中生只要报名时填一个相当于高中就行了。所以他叫我赶紧复习，参加78年的考试。

要想高考，首先要确定文理科。从内心来讲，我想考理科。因为我喜爱光学，喜欢搞半导体，在计量所又学会了修理电桥和电位差计，所以觉得自己是个搞技术的料子。但我的数学是不行的，只学到二元二次方程，连三角、几何都没学过，更不懂什么高等数学，如果想考理科就必须补上。于是我就一边看历届的数学试卷，一边对照课本学习。就是林彪说的带着问题学，活学活用，急用先学，争取立竿见影。经过三个月的突击，我就把包括高等数学在内的中学数学课程全部学了一遍，接着又去看物理和化学。虽然我哥哥说化学是最好学的，只要死记硬背化学方程式就行了，但我还是觉得越学心里越慌，越学越感到没有把握。所以到了临近考试的时候，我还是下了决心弃理从文。

因为时间已经相当紧张了，政治、语文是没办法准备的，只能看临场的发挥。历史、地理是要背的，可我那时连一本像样的教科书都没有，好不容易才在新华书店找到一本《中国近代史史话》和一本介绍地理知识的《十万个为什么》，就当作教材来用了。外语的自我感觉最好，因为我插队时一直收听上海台的广播英语课，能读批林批孔的社论文章。加上前几个月突击学习数学的成果，估计多少能拿到一些分。当时我的全部家当和看家的本领就是这些了。

当时报名还必须经过单位同意，一度矛盾很大。1977年南汽的工会主席就曾因为阻止青工报名而被免了职，所以后来各单位的领导就不敢再阻拦了。但我也不敢张扬，还得掂量着给自己留条后路。尽管晚上要学习，白天还是

坚持上班，还忙得不亦乐乎的。计量所的胡所长非常好，他知道我的想法后，就叫我注意休息，最后还让我脱产复习一周。还和我约定，如果考上淮阴师专，毕业后最好还是回到计量所来。这就让我彻底地丢掉了后顾之忧。

县里的高考报名点就设在县体育场，我去报名时已经接近了尾声，已经没什么人来报名了。我就按照哥哥的说法，大言不惭地在学历一栏中填了个相当于高中文化水平，回到单位盖个章就通过了。我原来的班主任何老师也来信告诉我，南京市人事局已经委托南师办了一个中文师资班，将来是面向机关分配的。何老师在信中一再提醒我，千万不要好高骛远了，就是考上了南大，将来还可能会面临全省分配，弄不好还会回到原来的公社去。于是我听从了老师的意见，就填报了这个师资班。

考场设在淮安县中内。第一门考的是政治，因为是时隔十多年后第一次进考场，我一开始紧张得手都有点发抖。等到考语文时，心里才平静多了。那次的作文是把谷牧的一篇讲话结构调整一下，我觉得很容易，没费什么劲就完成了；历史、地理也还比较顺利。数学对我来讲确实是相当难了，只有第一题中的第一个因式分解是我学过的，其余的都只能靠蒙，能做多少算多少。

成绩公布后，我的语文、历史、地理都在七、八十分上下，也算是个中等水平；政治就差了，只有68分。最惨的一门竟是原来最有把握的外语，只考了35分。幸而那年非外语专业的外语成绩不计入总分，考多少都无所谓。而让我最感到意外的是数学竟然考了49分，真让我喜出望外。因为这宝贵的49分完全是我在两三个月内临时抱佛脚，而且是无师自通地学出来的。如果没有这个49分，或者说如果少了几分，说不定我就没戏了。因为当时有十多年的毕业生积在那里参加高考，但全国只招28万人，比现在招的研究生还少，所以录取率相当的低，我们淮安县大概只有二百分之一。

凭着半年的拼搏和辛辛苦苦得来的成绩，我终于如愿以偿地回到了南京。正如班主任老师事前所说的，我们这个班的名称中果然多了一个括号，括号里有“南京”二字，全称就是南京师范学院（南京）中文师资班。学生清一色地全是老知青，全班只有一个18岁的应届生，年龄差距很大，几乎就是两代人。

两年后，经市人事局分配，大家都走上了工作岗位，开始了新的人生。此后我的学历就一直是这个大专，尽管在党校工作时可以去读本科，包括读研究生，但我似乎已经没有了那个兴趣。而且我觉得自己的真实水平就是大专，没有什么遗憾的，也不必强求。如果要强求的话，就是要强求自己更加努力地工作，为国家的建设尽一份绵薄之力。仅此而已，就已经是人生的一大幸事了。

母亲不死

当知道自己已被定为右派后，母亲马上作了坐监狱的准备。她最不放心的当然是我们姐弟三个，还有与我们相伴的年已七旬的外婆。

她恨自己为什么不加思考就为胞弟（我的三舅）鸣冤叫屈。我的三舅因为一次技术事故被定为现行反革命（被关进监狱达十五年，后被证明为不实之词而被平反）——而母亲为他叫屈，被加上攻击肃反运动“搞糟了”的罪名，这就是她被定为右派的主要原因。

母亲之所以感觉自己定有牢狱之灾，是因为她目睹民国情事甚多，料想自己坐牢将是板上钉钉之事。于是，盘算收拾东西，准备与我们告别了。

学校的决定下来了。因母亲认错态度较好，从轻处理，工资降一级，到北京远郊北安河农村劳动改造。消息传来，母亲感激涕零。她万万没想到，自己不但未遭重罚，而且保留了工资，每个星期还能回家看看，宽慰之情溢于言表：

“比民国好多了！要是在民国，早就坐牢了。”这句话，她在不同的时间、地点，不知说了多少次。

家里没有了父母的陪伴（被打成右派的父亲因拒绝认错，遣送黑龙江劳动教养），我们感觉空落落的。而一旦母亲周末从乡下回来，我都以渴望之眼觑着她的书包里是否装了空烟盒，那是我可用来和小伙伴玩耍——“拍三角”游戏的玩具。

我看到了！母亲从书包里拿出几个（有时是十几个）空烟盒——那是她的右派男同事抽完烟送给她的。

手捧空烟盒，九岁的我心里开了花；将其叠好成三角形，一溜烟跑去与小朋友玩去了。

母亲的眼里，好象含着泪水，又永远流不出来，或不愿让它们流出来。她默默干着家务，吃饭时总把馒头米饭

放在我们的碗里，然后最后一个人独自吃饭。在她的饭碗里，只有一点玉米面粥加上点野菜——自己从野地里捡来的。

我坐在她的对面，看着她喝粥汤——大概是出于儿子对母亲本能的怜悯，我目不转睛地从她的眼窝深处，探求有没有眼泪，并怕它们止不住流出来。她一直误会我饿得难耐（那时正是三年困难时期）；其实，她到老，都没有理解她儿子的担忧。

“南伢子，你小时怎么老不离吃饭桌，盯着我吃饭，你饿得很吧？”这个问题，后来她问我不下十次，直到弥留之际——却总被我把话岔开。我对她保密了一生。

母亲的脸浮肿起来了，只是两个眸子闪闪发亮。我不能理解她竟能几乎在不吃粮食的情况下，还精神抖擞地干着各种家务活。

那是1959年的事了。那一年，我没有看见她笑过，只是在看到我那写满了五分的记分册时，她的眼神，才露出些许欣慰。一次，她看了我的作文，赞许着说：“很好，点了题”。我问她什么叫点题，她的解答声音里带着一种老师的味道，让我惊奇——她那充满老茧的双手，使我早已不觉得她是一位中学教师。

母亲摘掉右派帽子，只用了一年。她在农村劳动改造时，受到了当地农民的一致称赞；而当她从所有右派同事们中脱颖而出，第一个摘了帽子回到家中时，我看到了她的灿烂笑容。母亲的笑容很好看，好似一朵牡丹花全面绽开的样子。她向我们谈起她这一年改造的经过，庆幸将与她的儿女永不分离。

1967年，我到内蒙古锡盟插队，从此，一干就是十年。在十年中，我探亲的路线主要是朝向巴彦淖尔盟的方向——姐姐插队在彼，母亲随住在姐姐家里。姐夫是贫农兼烈士子弟，家境贫寒。

到了姐姐所插队的乌拉特前旗树林子公社先锋大队小昌汉小队后不久，我就惊讶地看到，母亲，在全村中是极受尊敬的人。一个在祖国的首善之区被视为敌人，并险被红卫兵殴打致死的她，为何在乡村中享有高尚礼遇？难道农民的阶级立场竟如此不分明？记得毛主席在《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里说：“谁个劣，谁个不劣，谁个最甚，谁个稍次，谁个惩办要严，谁个处罚从轻，农民都有极明白的计算”……

“一个好老婆婆！”老乡们赞美道。好在哪里？他们说：好在精神头。虽然身上补丁落补丁，甚至比农民的穿戴还要朴素，而她那读书人的气质却写在脸上与步履里；加上身体素质好，这种年老而精神不老的老年知识女性形象，使村里人甚感新鲜。

“一个特干净、利索的老婆婆!”他们评价道。母亲什么活都干，扫地，喂猪，积攒农肥，照看孩子，做饭，洗衣，却很难看到一点泥土痕迹沾在身上；她永远是那样清洁，整齐。

“一个有文化的老婆婆！”他们称奇道。下地干活以前，很多老乡总要在姐姐家聚集，聊上一会儿；屋子里的炕上、炕下都挤满了人。这时，母亲常常拿来报纸，戴上老花镜，给大家朗读新闻。初遇这种场面时，我心中着实紧张——一个在京城受尽屈辱的老人，在贫下中农中这样做，不是再取其辱吗？

而村民们竟如面对一位尊者，在聆听。那种一根针掉在地上都会有响声的敬慕气氛，以及所有听者的虔诚表情，让我大惑不解，当然，也受宠若惊般地感动。

“一个好心肠的老婆婆!”他们景仰地说道。这可得从我的姐夫之家境的改变说起——

自从母亲来到小昌汉村后，姐夫变得似乎有点神气了。这里的大多数农民都是“常支户”——干了一年活，还要倒欠队里的钱，平时能有余钱来花的人家，寥若晨星。而母亲将她四十二元的退休费，全部给姐姐家作日常之用，她的退休费竟成了一株小小摇钱树。而我的姐夫，在下工之后，斜歪在炕上，手捧新买来的收音机，悠然地听着来自北京的声音。农民们坐在一边，共同享受此快乐时光。

大家都诧异地交口质疑：“老魏，你是哪辈子造的这份福气？！”姐夫傲然不答。

间或有人来找母亲借钱用；而母亲总是慷慨地借与。令我捧腹的是，生产队长也竟登上门来，请教管理生产队的问题——母亲当然婉言谢绝。

到姐姐家串门来的人很多，来时总是要与母亲闲聊几句。他（她）们总情不自禁地凝视她，眼神里半是崇敬，半是探询，好象在母亲的身上有什么神秘之物似的。从姐姐家门口路过的老乡，间或以好奇的眼光，通过姐姐家明亮的大玻璃窗，看上忙碌做针线活或照看外孙女的母亲几眼。每当回想起这一镜头，我耳边就莫名奇妙地响起了一首民歌：“人们走过她的帐房，总要回头留恋地张望……”

1979年，母亲听说我从锡盟病退回京，就急着要来京照顾我。在离开昌汉村时，许多人来送行。有人抓住她的手，有的流着泪，更多的人是默默无语——朴实的西北老乡，不大会用语言来表达心情。这是昌汉村的一个特殊历史镜头——人们深情远送一位既非亲戚、亦无权柄的双鬓斑白的老妇人。

“这是我一生见到的最伟大的母亲！”姐夫的朋友李小虎上过中学，他感慨地概括。

“我要感谢毛主席，是他给我送来了一个好媳妇！送来了一位好母亲！”姐夫曾经得意忘形地说。

昌汉人也感谢毛主席，他们看到了一群生龙活虎的知青们，给他们的生活带来了色彩；他们也以同样感激的心情，追忆勤劳谦逊、乐善好施的母亲。北京在他们心中具体化了，他们和北京更亲近了。而使北京形象在他们心中格外美好起来的母亲，曾是在北京大受挞伐、鲜血溅身的人。

在北京火车站口，我迎接母亲的到来。在窗口，我看到她向我招手，那朵茂盛的牡丹花再次绽放了。她的脸

上，几乎没有什么皱纹，红润润的，历经风霜坎坷的痕迹几乎找不到。我读懂了六十八岁的她的笑容的内涵——一切还可以再从新开始了。

在母亲的一生中，苦难实多；而在她的表情与动作里，你丝毫嗅不出苦难的味道；家里每个人的不快或欢愉心情，却都逃不过她那“洞察一切”的眼睛。也许正是总为他人操心，她忘记了自己；这应是她最好的保健秘诀罢。

“南伢子，你不会有什么隐衷吧？我看你最近有点心神不定……”好一个精通心理学的母亲！我那时正被爱情之事所困扰。

“音音，今天怎么这样高兴？是考了个百分吧！”

我翻看外甥女（姐姐最大的女儿，几个月后来京上小学）的成绩单，数学成绩一百分！

母亲包管了照顾我与大外甥女生活方面的一切。紧接着，姐姐的二女儿、三女儿都来京学习，住在我家。母亲又照管她们，眼看着她们一个个上了大学；直到姐姐回京落户以后，她还协助姐姐一家，为我，还有回京的弟弟，做饭，洗衣，买菜……我的母亲简直是一个不会疲倦的永动机。只是有一天，我发现她在抱着我一岁的小儿子时很吃力，才赶紧找了保姆。那年，她七十五岁。

八十五岁以后的母亲，开始有些悲哀了。她在大街上摔了一跤后，做了髋关节手术，腿内打了钢筋，干活已经不那么利落了。她有白内障，眼睛看不清，经常用抹布洗碗，用洗碗布擦玻璃。大家不让她干活，她开始生气，以为我们看不起她。

接近九十岁光景时，母亲除了顽强力争干家务活的权利以外，开始重操旧业，朗诵唐诗，阅读古文了。她本是国文、历史教师，为我们操劳一辈子的她，对于旧业，早已生疏；但她还是津津有味地阅读，时时练练书法。书上的字看不清，就让姐姐把古诗抄得大大的，以便用放大镜来看；看不见字了，请我们为她朗诵。她每天沉浸于作诗的兴味中，有时一两天里就连写好几首；她手中捧着半导体，一遍又一遍倾听着香港回归或中国申办奥运会成功的消息，那时，她言必谈国家大喜事，喜形于色;事件发生的时间、地点之细节，如数家珍。

在与母亲最后相依的日子里，她曾因为视力与听力的下降，听不到半导体的声音而烦躁不已。当我知道台湾连战先生一行来大陆访问时，在她的耳边大声传递了这一消息。

母亲那已有些木然的眼睛，睁大了。她问我：“你参加会见了吗？”九十四岁的母亲，此刻思维不大清晰了。我巧妙地回答她：“我们一家都参加了……”她眼里露出一丝宽慰，点点头。

她可能不知道,我说的“大家”，是全国的这个大家庭。但这句回答,实在使她满意;在全家,就连小小重孙们也知道，只有国家的大喜事，才能刺激太姥姥的那因衰老而麻木的神经。

在永远离开我们的前几个月，母亲的视力模糊，已经看不大清楚东西了。

我坐在她身边，她看着我，突然说："你的头发越来越少了！头中间光光的……"

神奇！视力已接近于黑暗的母亲，对我的秃发的进程，观察得如此清晰！

我靠近母亲，和她闲谈。她此刻最幸福的感觉，是儿女在她身边，多说几句话。

"你知道吗？当时我和一个女同学，约定去延安，后来她不去了，我一个人也就作罢了。"母亲说到这里，大有一种壮志未酬的神态。她笑了，笑得有些失落，但仍不失牡丹绽放的余味。

我觉得自己是不是听错了？我的母亲，一个地主阶级的小姐，曾经想去延安？

这肯定是真的，此刻母亲不会对自己的儿子说假话。

母亲在青年时代曾扔开裹脚布，走向大学学堂，成为村里的第一个女秀才。从抗日时期向往延安，到建国后自湖南风尘仆仆来到北京任教；从被定为右派到不断的检查，直到摘了帽子；母亲一直在努力工作和诚实地自我改造；但她的这一切勤奋，并未能改变她的景况，反而一度险险被红卫兵暴殴致死，受到了莫大的侮辱。而令我们子女震撼的是，事后母亲的心胸，象大海一样宽阔。她永远在操劳的过程中，乐观期盼着儿女的美好前景；她永远在打开收音机时，填充着永不知足的精神世界。家庭的惨重损失，旧时的坎坷辛酸，在她那脑海里，几乎无地位可留。

作为至亲,母亲是伟大的;作为一个顺民.母亲又是悲哀的.她一心为儿女,含辛茹苦,让我永生感念.每当我回忆起她的那种惊人的毅力与爱心之时,时常嘘唏不已;而我宁愿她是一个有尊严与人格的公民,能够享受人生快乐的母亲,而不愿意她以超人毅力和爱心为我们背负罪责与痛苦而供后人感泣.在母亲逝世三周年的时候，我写了一首追悼小诗:

半生行狱底，身影竟婆娑。皓月悲还喜，清光洒更多。

这首诗，奉献给母亲，也奉献给那些历经磨难的老一辈爱国知识分子。我知道，母亲没有死，老一辈的知识分子没有死，他们的苦难，他们的热忱，他们的理想，他们的曲折人生之路，都是中华民族的宝贵财富。

永远怀念你们，在特殊时代，作出了特殊贡献的知识分子前辈们！有了你们的足迹，后人将大踏步跟上来，走出中华民族辉煌时代的新纪元！

地主母亲的眼泪

我1950年出生，父母都是教师，填表写家庭出身时，我填写“职员”；至于在父母的政治面貌一格里，当然填写“右派”了。只是后来父亲去世，母亲摘了帽子，才填写“群众”。

追求进步，与“反动家庭”划清界限，是我们很多“地富反坏右”子女都具有的强烈愿望。

听同学讲述的一个故事

上中学后，我从同学A那里听到一个故事：

一中学学生与妈妈同看《白毛女》电影时，看到母亲因同情女主人公喜儿而流下了眼泪。

该同学问道：“妈妈，咱家不是地主家庭吗？地主不是总剥削农民吗？您怎么会哭呢？”她的妈妈一边擦着眼泪，一边说：“孩子，咱们家对农民没有这么狠，对他们挺不错的……”说完了这个故事后，A问我：“你说，那位母亲会对女儿说谎吗？她的眼泪是不是虚伪的？”我学到的知识，和A同学是一样的——地主属于剥削阶级，它的本性就是剥削，怎么会对农民“不错”呢？

听到这一故事，我眼前浮现了那位边看电影、边流泪的地主母亲的形象；但我也想到了自己在书本上学到的真理——地主阶级是不折不扣的剥削者，它和农民是不共戴天的。

真情流泪与虚伪作秀的两种地主母亲形象在我脑海中徘徊。我疑惑着：这个世界会有好地主吗？

反正我学到的书本上没有这样说过。

看了雷锋的日记

当在报刊上看到了雷锋日记时，我豁然开朗了。

雷锋在日记里这样说：

看问题不仅要看现象，还要从现象中抓住本质。有人说南方的地主剥削农民轻些，农民受的苦浅些，北方的地主狠些，剥削农民重些，农民受的苦深一些，这都是不正确的。张三地主是活阎王，李四地主是笑面虎，这绝不能说张三地主不好，李四地主好些。天下的乌鸦一般黑。

作为还未成年的孩子，我当然相信人民的好榜样雷锋的话——雷锋贫农出身，又是孤儿，他是党员，觉悟高，那是不用说了。

何况雷锋的话还上了党报、党刊，那更不会有错。

那个看了《白毛女》而流泪的地主母亲形象在我的记忆中渐渐淡去……

观察了牧主与富牧（相当于富农）

17岁，我到了内蒙牧区插队，由于我没有包羊群，大部分时候都在打零工，就有机会和打零工的牧主及其子弟们在一起干活。我所在的牧场，放牧牛羊或马群，是相对高等的工作——它是由牧民来做的；而打草，盖棚圈等零活，则被视为低等工作——由牧主们完成。我除了春冬两季在牧民家帮工之外，夏秋两季与牧主或其子弟一起盖棚打草。

逐渐地，我已经能把牧主子弟与贫下中牧相区别开来了。说起劳动，他们都是兢兢业业，看不出彼此有什么明显的区别；当然，我还是把握住了一个明显的特征：凡神情爽朗，或不时发出豪迈的笑声的，大都是贫下中牧；而谨小慎微，表情黯淡的，大都是牧主或其子弟。另外，在集体劳动中，干那些最危险或最吃力活计的，一定是富牧子弟。

至于阶级性——地富的反动性与贫下中牧的革命性，我在他们的行动中并未观察出来，只能从表情上大致区分，如是而已。

改革开放以后，我听说，牧主们大多已经去世，不少牧主子弟在发家致富方面一直走在前面。他们似乎比一般牧民更善于经营，富裕的步子迈得更快一些。在国家放弃了以阶级斗争为纲的指导方针后，这些牧主、富牧子弟开始展示着自己的生产能力……

他们都是地主

阴差阳错，我返京后，在大学讲台上讲起古代文学来。

在讲课过程中，我逐渐有一种感觉——我讲的主要“地主文学”。例如宋代大词人辛弃疾的一首《西江月》：

连云松竹，万事从今足。拄杖东家分社肉，白酒床头初熟。

西风梨枣山园，儿童偷把长竿。莫遣行人惊去，老夫静处闲看。（《清平乐·检校山园，书所见》）

辛弃疾叙述了他被贬闲居期间，在检查、巡视他的山园时，看到了有小孩子在溜进他的枣园，在用长竿准备偷打他的枣子！当然，我们的大慈大悲的辛老汉，不会来责罚这些可怜的穷孩子，他悄悄地观察着儿童怎样偷打他的枣子，兴致勃勃。他此刻，最怕的，就是有过路行人惊散了这些为解馋而偷枣的毛孩们。

在讲解这一有趣时刻时，一个事实赫然显露：辛弃疾是地主——还是蛮大的地主呢！你看，他在自己的地盘上种了那么多的松竹（“连云松竹”），还有了那么一大片梨林。枣子满山坡，满园地，他是一个富有的大地主呦！

辛弃疾是中国诗词上的大作家。自我懂事以来，还未见过有谁把他作为反面人物批评过；他一直被视为中华民族优秀人物的杰出代表。可是，我看到，被贬时的辛弃疾占有大量土地，他所建高楼建筑令人惊叹不已。那么，为何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大批判者们对他的地主身份，奢华生活，没有追究、清算呢？甚至在“横扫一切”的文革中，他也能逃过一劫？

讲课时必然会遇到那位名垂青史的大名人——“先忧后乐”的范仲淹。他也是地主！他所筹建的用来帮助家乡族人的“义庄”，就是通过捐赠的形式，以自己一部分田地中的田租，用于慈善的目的。范仲淹能够用他的力量来帮助自己家乡的族人，但范仲淹毕竟首先是位地主啊。他如果没有大量土地，哪来能力去帮助他的同胞呢？

范仲淹、辛弃疾是地主，他们所写的诗词，必然打下了地主文化的烙印，也可以说是我国古代贵族文化的烙印。而那些传诵古今的歌颂或同情农（渔）民的作品，恰恰是以范、辛为代表的地主知识分子创作出来的。范仲淹的《江上渔者》不用说，辛弃疾的写乡村农民生活的小小词章，在宋代词史上被公认为是写得最好的，按照阶级观点，怎样解释呢？过着富足生活的地主，竟然会写出同情、讴歌劳动者的优美诗词！

这样的例子很多很多。在讲那位大名鼎鼎的南宋诗人范成大时，我的感慨更深了。

范成大，曾经代表南宋出使金国谈判，他在金人的威逼恫吓面前，大义凛然，不辱使命，不仅为南宋人所钦仰，就是连金人，对他的风采，也是钦佩有加。范成大退休后，在苏州所拥有的建筑，名目有“北山堂、钱岩观、镜阁、寿栎堂，”等等，其它的“亭宇尤多”，真是数不胜数。他在自己拥有的土地上，种植了大量的梅花，构筑了“农圃”。（见注解）孝宗亲自给他所在地题名“石湖”，文人名士聚集赋诗，极一时之盛。像范成大这样的官僚，占地更多，种植的植物，也更丰富多彩。而就是他这样富庶之极的地主，在中国文学史上写了具有里程碑式的六十首农事诗《四时田园杂兴》，其包括农事范围之广，描写之动人深刻，在古代诗歌中可以说达到了一个高峰。

你看他的诗作："昼出耘田夜绩麻，村庄儿女各当家。童孙未解供耕织，也傍桑阴学种瓜。"写农民的劳动，多么充满热情，多么生动有趣。"采菱辛苦废犁锄，血脂流丹鬼质枯。无力买田聊种水，近来湖面亦收租"——描写统治者对农民的剥削之残酷，沁满了诗人的血泪。

写出乡村农人生活最出彩的，恰恰是辛弃疾、范成大这些拥有很多土地、个人生活非常舒适的士大夫文人，怎么解释这个问题？按照当时的阶级斗争观点来分析，生活条件与政治地位迥然不同的地主与农民，是不可能有感情上的共鸣的。

其实，地主并非是铁板一块，为富不仁者有之，宽厚待人者，也自有人在。而仁义多情如范仲淹者，亦不乏其人。我国古代的灿烂文学，大都出于地主知识分子之手，这一事实更告诉我们，所谓贵族（或地主）文学，精华在所多有，早已深入国人骨髓，不是一个阶级分析的观点就可以轻易抹杀掉的。

因此可以明白，在建国后、文革中，人们曾高呼批判、清算古代封建地主文化，同时却屡屡歌咏范成大、辛弃疾这些"地主作者"的作品而声音不绝的原因了。

魅力！当一批富有魅力的文学佳作放在你的面前时，你沉浸于其中，竟然忘掉了你念念不忘的批判原则或立场时，你就应该反思这原则、立场本身了。

我们不得不承认，我们中文系古代文学所教授的文学作品，大都是"地主文学"（也有少量民间文学）——地主知识分子的作品。很多脍炙人口，传诵不息的文学精品——我国文学之瑰宝，出自他们之手，是不争的事实。怎么解释？

魅力！对国家、百姓、生活的热爱，不断修养、辛勤创作，是他们取得成功的重要原因，也与他们有更充足的经济条件与读书时间有一定关联。

看来，对"地主文学"，否定不了，因为它一直在我国世代传承。当然，它并非完美，且有不少缺点、不足，正如一切事物都不可能完美一样。

那个流泪的地主母亲，在我眼前，又渐渐清晰起来。孟子说，人人都有"恻隐之心"——同情贫苦农民的眼泪，难道只能从贫苦人眼里流出，而与地主母亲无缘吗？

我们都相信人类的这种普遍的良知，朋友，对麽？

注解：

文穆范成大，岁晚卜筑于吴郡盘门外十里。盖因阖闾所筑越来溪故城之基，随地高下，而为亭榭。所植皆名

花，而梅尤多，别筑农圃。堂对楞伽（QIE，阳平），临石湖，盖太湖之一，范蠡所从入五湖者也。孝皇尝御书石湖二大字以赐之。又有北山堂、钱岩观、镜阁、寿栎堂。他亭宇尤多。一时名人胜士，篇章赋咏，莫不及铺张之美。（宋周密《齐东野语》）

黎烈南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30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我带母亲上央视

今年是我母亲的100岁冥寿，17年前的5月，母亲结束了她苦难动荡的人生，去和她的亲人团聚。

CCTV12频道9日、10日在《见证》栏目播出了纪录片《母亲的成长》，简要说出了我作为母亲，对“母亲”的再认知和终极理解的过程。http://news.cntv.cn/20110510/100094.shtml 我把一个人生坎坷、内心屈辱的母亲带到央视的节目中，让全国观众特别是年轻一代了解、认识和理解母亲，我感到很欣慰很自豪。首播结束后的午夜，女儿第一个在电话里对我说，太好了，很感动。次日上午重播后，收到更多亲友、同学的短信和电话，都说到了感动一词。其实，关于母亲的话题，我有许多话要说。

我的命运多舛的母亲，49岁摄于北京东单一家照相馆

去年夏天，央视一个年轻编导读了我发在《读库》上的散文《北大荒》，登门来采访。采访提纲问题很多，关于北大荒、关于我的经历、关于家庭……，我回答了不少问题，不知道一个80后的漂亮小姑娘，能做出什么来，真心希望采访内容作废。今年五一之前，她又来补拍镜头，说在母亲节播出。有了母亲的主题，我心里才有底，早知

如此，我会有更好的准备呀。我翻出母亲的一些遗物，希望他们能用上，可是他们并没有表现出兴趣。节目首播的时间，我只告诉了几个最亲近的朋友，说实话，心里很忐忑。没想到节目播出时，我自己也被自己感动了，这让我不能不对80后编导刮目相看。她可能对我们这一代缺少了解，但是起码可以看出她在尽力理解我们。所以，谢谢央视年轻的编导刘兮和她的制作团队。

我的家乡河北蔚县，通常人们会说成“河北卫县”，播音员们用普通话说是“河北玉县”，只有知道我们那个地方的人才会说对——“河北雨县”，没错儿。邻近中国的心脏北京，却永远存在于中国边缘的一个地方，就是我的出生地河北蔚县。

我在家乡度过了短暂的童年，童年给予了我人生初始的幸福。我依稀记得，父亲每天下班回来，都要抱抱我，用胡子扎我的脸，再把尖叫的我举过头顶，吃饭时我总是坐在他的身边，四岁开始他就教我识字，红纸黑字的字块是父亲亲手所写，积攒了满满的一个红漆描金的木盒。童年也给予了我毕生最大的伤痛。我和母亲的命运，是在一个漆黑的夜里改变的。

1956年农历正月十五元宵节的深夜，我被母亲从睡梦里叫醒，和父亲诀别。屋里黢黑一片，炕沿上的小煤油灯灯花跳跃，映着父亲惨白的脸，他躺在炕中央，两边是母亲、姐姐、小哥和我。二哥在宣化当兵，大哥在北京当工人，两个嫂子不记得哪里去了，关键时刻她们成为了外人。母亲一连声地质问：“你咋这么狠心？你咋这么狠心？你扔下孤儿寡母叫我们咋过？”我不记得父亲说了什么。我又冷又困，眼皮上下打架，完全不懂得眼前发生的事会影响我一辈子。等我再从懵懂中清醒，父亲已经脱去了棉制服，换上一件旧的棉袍，还戴了一项黑色瓜皮帽，手绢盖在他的脸上。我记住了这个场面。

父亲决定自杀之前，在我家堆放粮食和煤的耳房烧掉了自己的全部照片，可是漏掉了证件上这一张“一寸免冠照”。这是我记住父亲的唯一凭据。他去世那天才41岁啊，有多么苍老。

天亮是正月十六，父亲41周岁的生日。从此，母亲不再叫他的名字，也不叫谁谁的爹，她叫他三个字：“屈死鬼”。父亲变成了鬼，偶尔出现在母亲的梦里，但是从来不曾看望过梦中的我。长大后我才知道了父亲是肃反运动中的“屈死鬼”。当时我们的小镇为此自杀的并非父亲一个人。一位宁姓男人把砒霜放在烙饼里，夫妻和孩子们同赴黄泉。还有一个大婶，丈夫自杀后，她也跳进小镇中央的池水中自尽。那个用石条砌成的两丈深的大水池下，有一个常年奔涌的泉眼，池水总是盈满，却又不溢出来。那个投水自尽的妇女，在那段日子里常常挂在母亲的嘴边，如果没有我，我相信母亲也一定会投水而亡。

父亲带着自己的秘密和家族的秘密甩手走了，留给母亲的是如何把我拉扯大，怎样面对活着的艰困贫穷。我们经历的那些日子，我在自己的前半生一直难以面对。我的伤痛、自卑和愤怒，常常对着母亲发泄。这让我的青春期反抗格外地漫长。直到母亲去世，我才幡然醒悟。

母亲生命的最后阶段，老年性痴呆已经严重到不认人了，可是偶尔会说出非常明白的话，就像她一生留给我许多人生真谛一样。她说：“娘死后，你不要总是想我，想三年就够了。”我笑着问：“想念您还有时间规定吗？”她答：“我想你姥姥就整整想了三年啊！”那是怎样的三年啊？我每时每刻都会想念她，经常以泪洗面。走在大街上，看到一个呆坐街头的老人，他（她）的孤寂表情会立刻刺伤我，站在大街上的我，常常泪流满面，难以自己。在那三年里，我发表了多篇关于母亲的散文，没发表的更多。是文学写作最终治愈了我。三年过后，这种痛彻的思念果然结束了。再想母亲，眼前出现的是关于她的某个场面，一个笑容，一个姿势，一句有真理意义的话

（我年轻时都归入她的“落后话”里）。

如今17年过去了，母亲从来没有离开过我，对母亲的持久怀念和再认识，让我完成了真正的成长。母亲给了我感悟人生的智慧，使我有了自省和内视的能力。我不再抱怨，也不控诉命运的不公。我不再为自己惨痛的童年、穷困的少年而自卑，不再为自己成长过程比别人艰难而愤怒。我的内心变得强大，而为人则变得朴实、平和、宽容和自信。平常心，使我理解别人、理解世界有了更好的角度，是母亲给我的生命注入了这种新的力量。母亲不仅是我的生命源头，也是我的精神源头。

我们在成长过程中，伤害最多的人就是母亲。对母亲使性子、发脾气，蛮不讲理、口无遮拦、不当回事，母亲全都默默忍受和接纳。我们在成长过程中，得到最多的温暖也来自于母亲。母亲过世虽有多年，可是她留下的温暖还在，并将继续温暖着我走过一生。

2011-05-18

冯敬兰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53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上海雷士德工学院

——父亲的母校

偶然在网上见到一篇文章《雷士德工学院～上海最短命但影响最深远的私立大学》，引起了俺的兴趣，因为父亲就是这所学校毕业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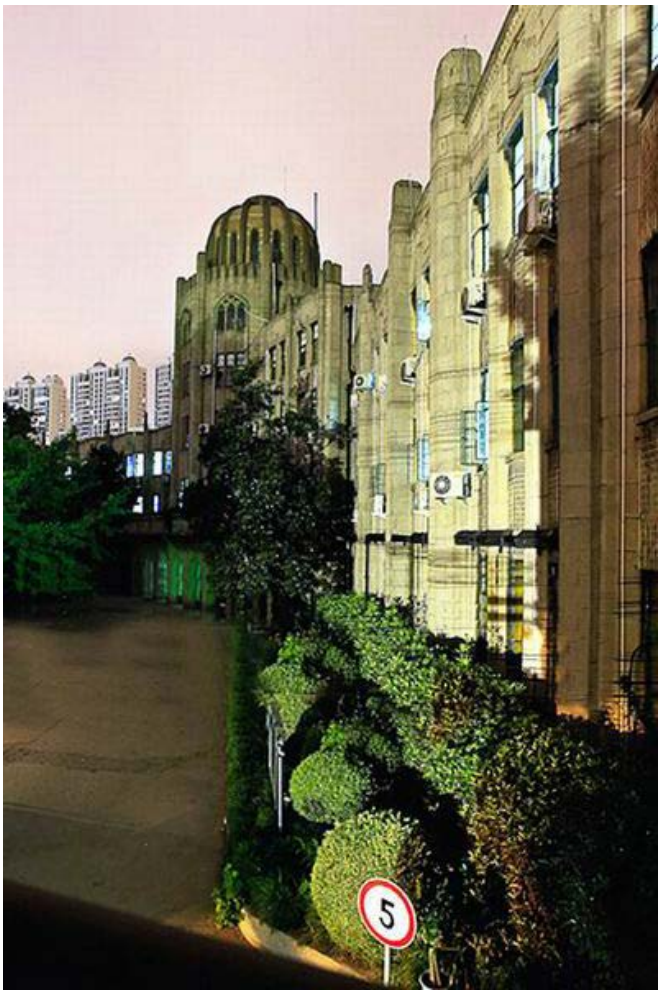

读下来，觉得还不很过瘾，网上又搜到了还有一本书《遗产与记忆——雷士德、雷士德工学院和她的学生们》是上海市历史博物馆房芸芳女士编写的，于是当即在当当网买了一本，虽然孔夫子旧书网卖二手的也就6、7块钱，还是来本全新的，毕竟是说的是父亲的母校。

这本书是2007年雷士德工学院建校70周年之际编撰的，为它序言的是“雷士德校友会”。按照网上搜到的电话一联系，校友会的电话已经变成了某公司，也难怪，这些校友都耄耋之年了，校友会的活动肯定将近停顿了。而上海市历史博物馆这些年搬来搬去的像罗布泊一样飘忽不定居无定所，他们官网上留的总机也“已经停用”，可能至今也没个固定办公地点？因此也找不到这位房芸芳女士了。

为什么要找校友会和房芸芳女士呢？在网上和书里都有一张雷士德毕业生照片，请家里人看了都觉得其中的一位非常像俺父亲可惜照片太小不能确认。另外父亲是1939年毕业生，照片的年份一说是1942年，一说是1940年，因而想找到张照片的原件确认一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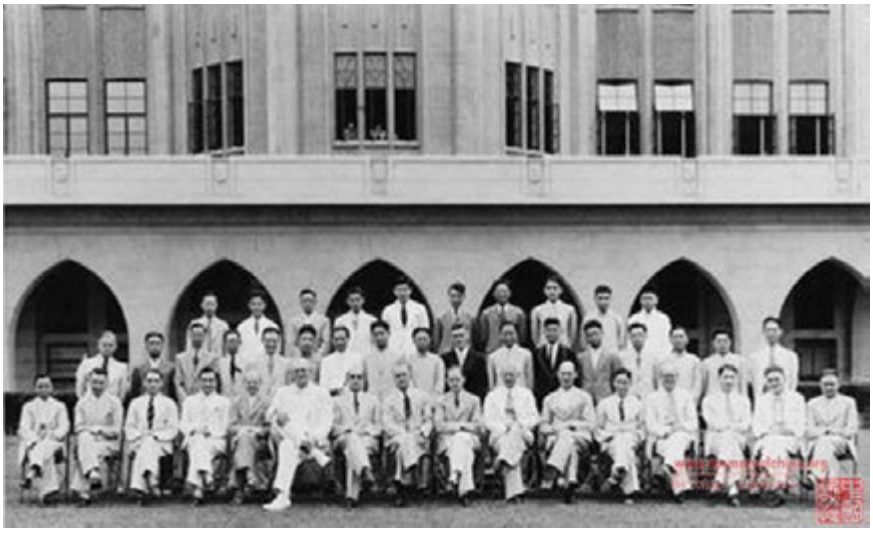

二排左起第八人从外形上看非常非常像家父

《遗产与记忆——雷士德、雷士德工学院和她的学生们》通过很多老校友的回忆记录了对母校的回忆，他们自称“雷子”（“Lester Boy”）对母校的情感可见一斑。历史上雷士德职业学校和雷士德工学院只存在了八年多一点，说是十年办校，后两年已经被日本人控制了，英籍教职员工全部被送入了集中营。满打满算雷士德工学院只有四届毕业生人数不会超过500人。且因上海抗战的战事，1938年和1940年是没有毕业生的。（俺父亲是第二届，本该1938年毕业的，1937年第二次淞沪战争即淞沪会战推迟到1939年毕业）。

书中很多的纪念文物，其中就有当年的毕业证书。我们家原来也有很多老照片，可惜文革期间因抄家散失殆尽，不过父亲的“文凭”还在，于是找出来翻拍了一张。

The Henry Lester Institute of Technical Education

雷氏德工藝專科學校

This

Diploma

is awarded to

Zee Tsu Yao

who has completed a three years course of study in

Civil Engineering and Building

and has satisfied the examiners in the correlated subjects

Granted Second Class Honours

Sealed at Shanghai by Order of the Board

this fourteenth day of December nineteen hundred and thirty nine

Chairman Lester Trust

Chairman Board of Management

Shelang Principal

父亲的名字按照上海话发音品拼做了：Zee Tsu Yao父亲的毕业证，是由雷士德基金会的董事长副董事长和副校长签名颁发的，原因是当年雷士德的校长车祸故去了。

在《遗产与记忆——雷士德、雷士德工学院和她的学生们》一书的附录中，我还见到了一张附在“招生简章”的“奖励”一栏之后的清单，上面列了第一届（1934-1937在校）和第二届（1935-1939在校）部分学生的名单，父亲的名字也在清单中，原件是英文的，大概意思是：

“奖励”1、由中国工程学会每年颁发100元奖金授予土木工程系二年级最好的学生。

2、由怡和洋行每年颁发100元奖金授予机械工程系工二年级最好的学生。3、由中国工程学会每年提供60元奖金,用于奖励那些在三年的高级职业学校课程中表现出最好的动手资质的中国学生。

后面是由雷士德学校和雷士德工艺专科颁布的清单（颁发文凭清单？人数不够啊，上述奖金的清单？也不像。）不管他了，反正父亲的大名是列在土木工程系的大清单下，按姓氏笔画字母排列当然排在了最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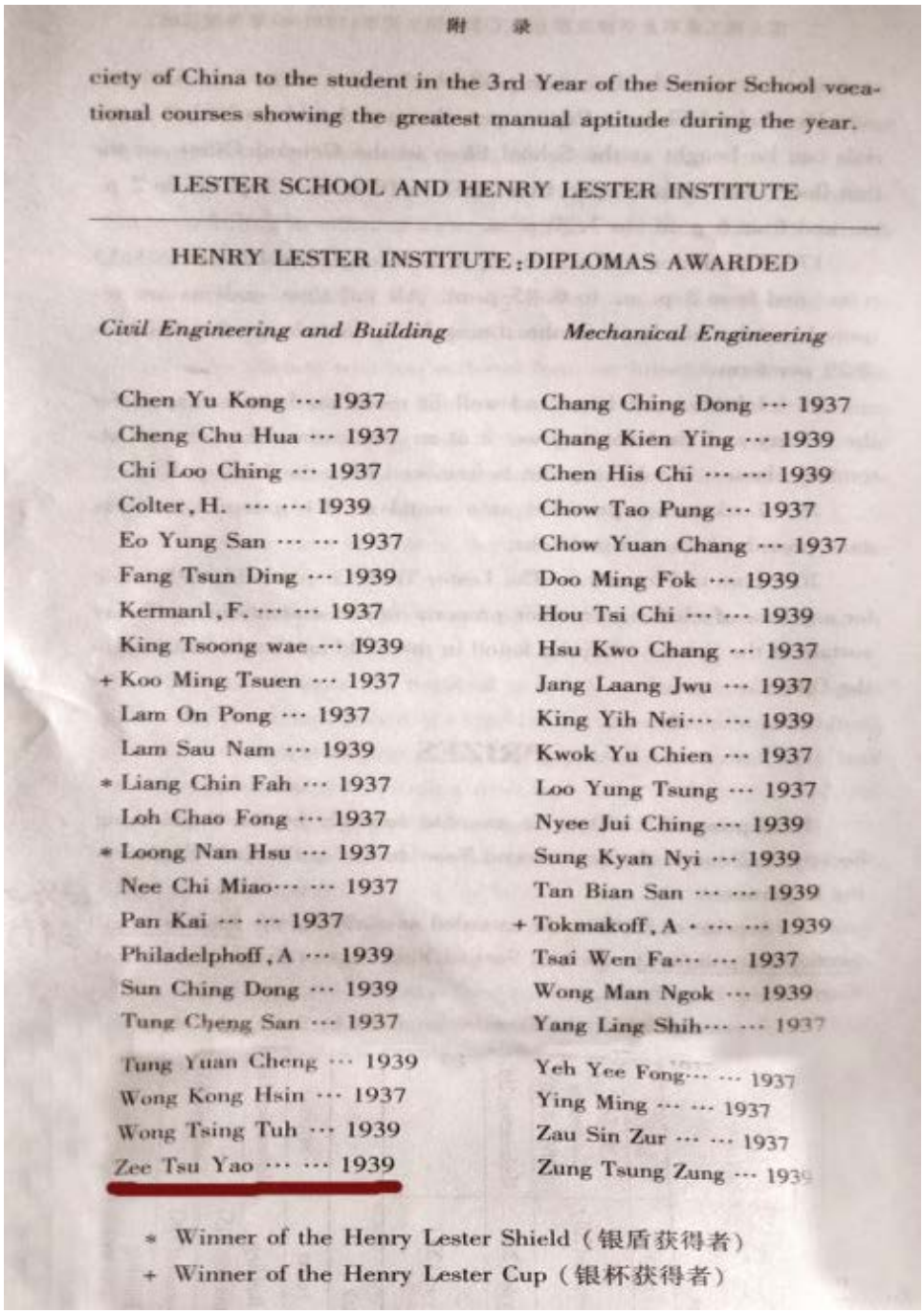

附　录

ciety of China to the student in the 3rd Year of the Senior School vocational courses showing the greatest manual aptitude during the year.

LESTER SCHOOL AND HENRY LESTER INSTITUTE

HENRY LESTER INSTITUTE: DIPLOMAS AWARDED

Civil Engineering and Building

Chen Yu Kong ··· 1937
Cheng Chu Hua ··· 1937
Chi Loo Ching ··· 1937
Colter, H. ··· ··· 1939
Eo Yung San ··· ··· 1937
Fang Tsun Ding ··· 1939
Kermanl, F. ··· ··· 1937
King Tsoong wae ··· 1939
+ Koo Ming Tsuen ··· 1937
Lam On Pong ··· 1937
Lam Sau Nam ··· 1939
* Liang Chin Fah ··· 1937
Loh Chao Fong ··· 1937
* Loong Nan Hsu ··· 1937
Nee Chi Miao··· ··· 1937
Pan Kai ··· ··· 1937
Philadelphoff, A ··· 1939
Sun Ching Dong ··· 1939
Tung Cheng San ··· 1937
Tung Yuan Cheng ··· 1939
Wong Kong Hsin ··· 1937
Wong Tsing Tuh ··· 1939
Zee Tsu Yao ··· ··· 1939

Mechanical Engineering

Chang Ching Dong ··· 1937
Chang Kien Ying ··· 1939
Chen His Chi ··· ··· 1939
Chow Tao Pung ··· 1937
Chow Yuan Chang ··· 1937
Doo Ming Fok ··· 1939
Hou Tsi Chi ··· ··· 1939
Hsu Kwo Chang ··· 1937
Jang Laang Jwu ··· 1937
King Yih Nei··· ··· 1939
Kwok Yu Chien ··· 1937
Loo Yung Tsung ··· 1937
Nyee Jui Ching ··· 1939
Sung Kyan Nyi ··· 1939
Tan Bian San ··· ··· 1939
+ Tokmakoff, A · ··· ··· 1939
Tsai Wen Fa··· ··· 1937
Wong Man Ngok ··· 1939
Yang Ling Shih··· ··· 1937
Yeh Yee Fong··· ··· 1937
Ying Ming ··· ··· 1937
Zau Sin Zur ··· ··· 1937
Zung Tsung Zung ··· 1939

* Winner of the Henry Lester Shield（银盾获得者）
\+ Winner of the Henry Lester Cup（银杯获得者）

2011-04-13

附件：转载程乃珊的文章：

雷士德工学院～上海最短命但影响最深远的私立大学Ads by GoogleWestern Union in Asiawww.westernunion.asia/enFast money transfer, fast, reliableworldwide, Find a location near you

雷士德工学院

——上海最短命但影响最深远的私立大学

《移居上海》程乃珊

二、

今虹口区东长治路505号现建筑，起造于1933－1934年间，建筑占地约一万平方米，当年为一英国实业家亨利．雷士德创办并以其名字命名的理工科大学。在名大学林立的上海滩，这所历史短暂的（只有十年寿命）大学却声名在外，它的校名令当年上海大学生如雷贯耳。雷士德工学院（包括雷士德医学院）论校舍规模都无法与当年沪上一众圣约翰与沪江等一流贵族大学相比，但恰恰就是雷士德工学院和医学院，是当年沪上除了交通大学外，唯一可以与圣约翰与沪江两大一流大学抗衡的。至今，雷士德校友（都是90岁左右）虽为数不多，仍定期聚会，还发展到校友亲属定期聚会。

听我老妈讲，上世纪三四十年代的女大学生，只要听到哪位男士是雷士德出来的，都会发出一声长长的羡慕的叹息。在那个时代，雷士德生的潜台词就是读书用功、专业过硬和举止优雅。即名校+真才实学+良好修养。一个自负的圣约翰生或沪江生一听对方是雷士德生，就会肃然起敬。而交通大学圣约翰大学里年轻的理工科助教中，来自雷士德的毕业生占相当大一个比例，可见雷士德工学院专业有多权威！

今年90岁仍任有120多年历史的美资柏诚集团中国地区顾问，天天上班在岗的欧天恒先生是雷士德工学院1939届毕业生，至今回忆母校，仍充满感情。

他很为自己母校骄傲。他说，但凡报读雷士德，极少为纨子弟（因功课太吃重），但一定是来自相当文化水平的家庭，否则，可能根本都不知道这所冷门大学。雷士德也是当时罕见的一所对贫苦学生设有四年奖学金的外国人办的大学。欧天恒出生香港一贫苦家庭，无力升大学，一次偶见报上有上海雷士德工学院招生简章，并设有奖学金，但必须经严格考核，他当即抱着一试心情报了名，并坦言自己无能力负担由港至沪的路费来参加考试。结果校方特地派老师到香港，让他一个人在香港同步参考，考卷用火漆封好老师当场开封。如此一对一的考试，现在也不多见。

雷士德清一色只招男生，且不提供住宿，因此校园生活不及圣约翰等浪漫丰富，但是真正做学问的，它的教学方式是十分活泼甚至可以讲是超前的--雷士德没有教科书--老师上课没有，学生自然更没有。学生一面上课一面记笔

记，然后再去图书馆找数据。为什么不用教科书？皆因校方认为，一旦知识已收进教科书，就意味着已成过去式，因此老师必须不断根据现时的科技发展编写成讲义。因此，雷士德虽然不如圣约翰大学那样专门有一个社交堂，但雷士德的图书馆成为雷士德师生出席率最高的"社交堂"。故而雷士德师生虽不同系互相却都十分熟谙。雷士德生似天生不太擅长社交，但都十分擅长做调研。

或者因此，雷士德生的个性特点多为沉稳理性。欧老伯坦言，雷士德功课十分吃重，非有一定毅力才能坚持读到毕业。

雷士德的校服--上海大学有校服的也仅此一家，从中充分体现出英国文化的保守与严谨--为藏青西服上装，左口袋配有雷士德校徽深紫红领带配深灰西裤，三种色彩对比鲜明又优雅协调。欧老先生说，雷士德生一生都恪守这样的色彩组合，令他们对母校的回忆，是终生的……

二、

雷士德工学院无富丽堂皇风光旖丽的校舍和校园，但雷士德的校舍建筑却是精致和富有个性。

工学院建筑平面与立面酷似一架展翅迎风的飞机，建筑的细部如窗架多以天平、圆规、三角尺、实验烧杯等理工仪器造型作窗饰，以突出显示工业学院的特点。莘莘学子置身在这样特色氛围下，无时不刻都会激起一种"科技救国"的责任感吧！

雷士德建筑风格为装饰艺术派，1933年破土动工，次年就落成。奇怪的是，该大楼一反通常建筑坐南朝北的常规，整个建筑轴线呈"西南-东北"走向，这绝不是偶然。1932年伪满洲国就在中国东北部，这架飞机型建筑就是往东北方向展飞。这样的建筑造型不但可推为中国罕见的"仿生派"建筑，更是全国以上海为中心掀起的"航空救国"运动呼应，鼓舞民众对日本军国主义抗击的信心。

1941年太平洋战争爆发，日军侵占了雷士德，至1944年，雷士德工学院停办，在它仅十年的寿命里，为中国培养了一批技术精英，它的毕业生个个都是技术专才。

雷士德工学院还有一个绝然的特点--它由外国人创办，但学生中没有一个西人（除少数菲律宾人或白俄葡萄牙人），原因很简单，因创办人雷士德的办学宗旨是：为中国培养技术精英，而欧美人在上海本身已享有很好的教育条件和机会，相比之下，中国贫苦青年机会要差得多！至于那些白俄葡萄牙人，上海人旧称西洋人，因本身在上海生活十分艰苦，特许他们可以报考，但与其它学生一样需经过严格考核。

当年的雷士德生都已垂垂老矣，但仍记得他们的英国校长，一位不苟言笑，很典型的老派英国绅士，但他很关心学生学习环境，常会亲临学生食堂亲自尝菜，并与营养师探讨学生营养--雷士德是老上海出名的真正培养贵族的一所

高等学府，但它的学生却多为品学兼优的来自平民的家庭，是知识赋予他们优渥贵气。

雷士德工学院还有附设中学，着名翻译家草婴、儿童文学家任溶溶，都是雷士德中学出身的。

雷士德医学院在今北京西路1320号，现为上海医药研究所。建筑于1932年竣工，为经典Art.Deco风格，立面对称，竖向构图，黑色钢窗，窗口上下通贯，窗墙为连贯三层的浅壁柱，细而花岗岩饰面，主入口、壁柱、窗裙墙等部位装饰都是典型的Art.Deco风格，较之工学院的装饰艺术派风格要简约得多。

三、

雷士德的创办人亨利．雷士德为百多年上海的英国巨富，一位虔诚的基督徒。难得的是，他创办的学校不带丝毫宗教色彩，即他没有将个人信仰强加在学生身上，这在当时上海滩的外国人办的学校中，也属独一无二的。

亨利．雷士德1840年出生在英国一个小镇，后攻读建筑专业，成为小有名气的建筑师。不料一场怪病带走了他三个哥哥，给他蒙上浓厚的阴影。为了忘掉往事，1867年他与另一位后来对上海经济同样起很大作用的马立师（今瑞金宾馆一号楼的主人）一起来到上海。在上海他充分发挥了他的专业，负责租界的城市规划和建筑监管，然后晋身房地产，通过房地产参股及收股致富。并与好友马立师等一起加盟德和洋行。此时他名下的土地已超过600亩，他的德和洋行所经营的条目如先施公司大楼、台湾银行、仁济医院等都成上海着名地标性建筑。

雷士德终身未婚，且生活节俭，他没有私家车，连私人黄包车都没有，外出就乘电车。他自言乘电车经济且可亲身感受电车公司的服务质量--他是英商电车公司大股东。传说他的衣服领带都是朋友送的，不少还是二手的。就是这样一个对自己近乎苛刻的巨富，1926年去世时，他身后财产共计有土地200亩，房屋900幢，价值2000万两白银，这在当年是相当大的一笔数目。

他的遗嘱中，除将部分遗产赠送给好友马立师外，其余全部用以成立"雷士德基金会"，并规定全部基金用于发展上海的教育卫生事业。

他的遗嘱中有句话十分令人感动："在将近60年中，我主要和永久的定居处一直在上海，现在如此，将来也如此；很久以前，我就选择中国作为我的户籍……"

他长眠在上海静安寺的静安公墓，静安公墓为现今的静安公园。

banjin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2

父亲这样被平反了

——纪念父亲逝世四十五周年

1966年1月14日，是父亲离开我们四十五周年的日子。凌晨一点，被定为“极右”并被开除公职的他，在家中大量吐血之后，倒在血泊中（有关我父亲的简略情况，请见我的博文《忏悔无涯》）。

一个普通的知识分子为几句“错话”，付出了生命的代价。一九七九年七月十二日，中共铁道部北京二七机车辆厂委员会，根据中央文件精神，为了恢复我父亲的"名誉"，为了消除对我父亲的不利"影响"，给他平了反。以下是全文：

关于黎一辉同志右派问题复查结论

根据中央一九五七年五十五号文件精神，经复查，认为黎一辉同志在一九五七年反右斗争中曾说了一些错话，但可以不定为右派分子，现予以改正，并恢复名誉，消除影响。

中共铁道部北京二七机车辆厂委员会

一九七九年七月十二日

一个使大批知识分子身败名裂、妻离子散的荒谬运动的发动者与组织者，充当着运动员与裁判员的双重身份。一方面，制造了大量的冤案，一方面，又在平反时以法官的口气宣布：即使你被平了反，你过去说的话仍是错误的。至于给你平反的目的嘛，是为了你的“名誉”与你给人留下的不良“影响”。平反者，制造了大量冤案者，却没有一丝一毫的认错与道歉之意。这样的平反，让我悲哀。虽然我承认，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后的这次平反，在当时还是有它的进步意义。

附博文

忏悔无涯

亲爱的父亲，请您允许我这样呼唤您——在您弥留的那一年多，我给了您多么难以忍受的痛苦，直至您饮恨离去。我现在知道，您实际上是一位在反右运动中被冤枉了的好人，少年时代的我所背叛过的您，原来是一位我人生中少见的硬骨头；而我的所作所为，才恰恰为我们的民族提供了反面教训……

我的父亲，您是成年人，而有一颗孩子心。您一见到我们小孩子，就喜笑颜开，精神焕发。在我小学三年级——1959年以前，您那大孩子般的形象，一直闪耀在我的脑海中。您在北京长辛店铁路中学教书，平时住校，周日回家。每到星期六下午——您即将归来的时刻，姐姐、我，弟弟，还有同院的小朋友，都雀跃相聚，笑语频频。

您教我们数不清的游戏花样，为我们订《小朋友》杂志，还把收音机放在院子里，请大家一块儿听少儿节目："小喇叭广播"——星期天，是您和我们的节日。

我9岁那年，您不知哪里去了。家中、院子里冷清了不少；"右派"一词，时不时从各个方向传到我的耳朵里。我在茫然中，隐隐感觉您出了什么事。

母亲到您的学校去打听，而得不到消息。您失踪了。

据说您当了右派。右派——听说就是人民的敌人。母亲告诉我们，她自己也是右派，犯了错误，将去乡下劳动改造，还说她争取早日摘掉右派帽子，来和我们团聚。我们姐弟三个有外婆照顾。我每天除了上学，就是拼命地玩；逐渐地，我似乎把您忘记了。

一个夜晚，一个陌生男人——其实就是您，敲开了家门。您瘦骨嶙峋，穿戴寒酸，看样子得了很重的病。您面目浮肿，身上散发着一股很难闻的气味。

我最先认出了您——我的父亲！我的身子抖动起来，感到了有生以来的最大一次悲痛，全身抱住您，喊了声："爸爸！"然后就是止不住的号啕。您，除了那孩子般的眼神依稀飘浮，全身形同一根木雕——您那时已经得了空洞性肺结核病，肺叶烂掉了三分之一，几年以后就去世了。

您看了我一眼，疼爱的表情似乎荡然无存，眼窝深处那一线令人生畏的光芒却依然闪烁；全家人都惊呆了。大家呼唤着您，您站立着，没有回应。

后来我们知道，您属于极右派，已被开除公职。曾被遣去东北兴凯湖劳动教养，而后回京——当然还是劳动教养；这次是因病入膏肓，被遣返至家的。

母亲叫我们不要接近您，怕您的肺病传染给我们。

您整天沉默着，换了一个人，脸上褪去了青春的气息。

过了几天，您的气色稍好些。我隔屋听见母亲小心翼翼地问您：

“你对自己的问题有没有认识？”

一个似乎很深奥的声音，从您的床那边飘过来：

“解铃还需系铃人”。

微弱的气息中，让人感到您那浓重的湖南乡音丝毫未改。

“你别那么顽固——想想你的孩子……”

您沉默着……

母亲自出事以后，很快就告诉我们：她与您都发表过反党言论，要我们与您们划清界限；她经过一年的检查、反省、努力，摘了右派帽子。她对您的强硬态度显然感到不安。

“解铃还需系铃人”——这句话是什么意思呢？在幼年的我的耳边，一直回旋着您这句话。这是不是就叫右派言论呢？

渐渐地，病情与心情都极坏的您，有了一点笑容——因为您回到了您与母亲辛苦营造的这个温暖的家。这个凝聚着您全部心血的家，是您心灵休憩的港湾，是您即将告别人世前的避风港与安乐窝。

我们姐弟三个，是您最大的安慰。您看到我们很健康，学习努力，流露出幸福的眼神；我们，就是您的命根子。您为我们而活着。也许，在这个世界上，再也没有哪一个父亲象您那样痴情——把培养儿女看作是第一等大事。那本有名的《卓娅和舒拉的故事》，您看了不知多少遍，在书上写下了密密麻麻的眉批，全是如何教育子女的心得；在我们很小的时候，您就带我们去看世界——去青岛海滩拾贝壳，去您的学校看运动会；您还对母亲说：要重点培养我……

现在，当我们蹑手蹑脚地出入于您卧病的外屋房间时，您总要仔细地多看我们几眼。

时光对您来说，是金子。您有点口气低下地提出要和我下象棋。母亲不允许，最后双方妥协，您必须戴上口罩，并且只能下一盘。您高兴得如同孩子，与我下了一盘，边下棋边讲解，说我的缺点，是“小局清楚，大局糊涂”……下完了，您支持不住，咯了血，但您斜卧床上，一脸的满足；那样子，仿佛不是您带我玩，而是我在带您

玩……您用尽全身气力，给姐姐讲数学，每次都在母亲的劝阻下，才停下您那激情的讲课……

您享受天伦之乐的最后时刻蓦然间失去了。惨淡的政治阴云逐渐向家里弥漫——您做梦也没想到，您视为着珍宝的儿子，我，13岁那年，在知道了更多的信息与道理后，在您这安谧的港湾，开始了背叛您的活动。

电台、报纸告诉我，右派是反动派（而您被划为极右）；老师与我谈话时告诉我，要我与您在思想上划清界限；母亲告诉我，她经过痛苦的改造，摘了帽子，终于回到了人民一边；党告戒我，地、富、反、坏、右出身者，若欲有一个光明的前途，就必须与自己的反动家庭划清界限……

我与您划清界限的行动开始了。

这对还未成年的我来说，是残酷的。对您来说，是致命的一击。

我惊异、痛恨您的顽固不化，——您居然附和“大右派”关于建立“政治设计院”的主张，要建立监督共产党的机制……您为什么要与全国人民都爱戴的共产党作对呢？

但当我看见您那儿童般的眼睛，我又从心底不信您是个与党为敌的坏人。您坦然表示，您对我背叛您的动机之纯洁性并不怀疑，但对于您的言论的反党性质，您拒绝回应。

我在社会舆论与对您本能的感觉之间，困惑着，但我更相信党团组织与大多数人的意见。我与您的矛盾、冲突越来越激烈了。

您有一股藐视舆论的胆量。在电台、报纸批判所谓为彭德怀翻案的《怒潮》电影时，您却常常哼唱其中歌曲；我告诉您说，那是反动歌曲，您斩钉截铁地回答：“这是优美的歌曲！决非反动！”

您确实并非有意与党作对。您曾感慨道：“毛泽东时代是英雄辈出的时代”；您也赞扬林彪的《人民战争胜利万岁》是一篇好文章。现在回想起来——在全党、全军、全国都以排山倒海之势将反右运动推向高潮时，您只要低下头来，很快就会得到宽大处理；然而，父亲，您的骨头之硬，神经之健，正是在时代的滚滚潮流中显示出来！当然，您也不是一味“死硬”，您有柔情。您最爱唱的是《刘三姐》——从您那微弱但深情的歌声里，透露出您的乐天性格。您的眼神里丝毫没有身为右派的那种自卑，旁若无人地议论国事，您用犀利的目光审视周围发生的一切，您永远是一个审判者……

我与您爆发过几次激烈的争论，惊动了院子里的邻居们。大人来劝，青少年们沉默地观看。有一次，争吵到您命令我滚出家门的地步。母亲与邻里的苦苦劝解，才化解了那一次父子冲突危机。

您完成了维护一个知识分子的尊严的使命，您没有在无情的儿子面前退让——这个儿子对您的压力，是社会高压中最让您感到沉重而悲哀的，为此您流出了辛酸的泪水。您在弥留之际，这样对母亲一字一字地说：“解铃还需

系铃人。我的问题会有水落石出的一天，他们早晚会给我平反的……大儿子无情无义，小儿子没能力，你以后要跟闺女过。”

您在还有最后一口气时，想到的仍是讨回尊严；您对执政者仍然抱有坚定的耐心——去阴间等待必将到来的平反一日；您对母亲还是有些不放心，为母亲后半生的安排作出叮咛；您绝望地提到了我——我的背叛，对您来说，实是您始料不及的……

父亲，不出您所料，1979年，在您离开我们十三年以后，我接到长辛店铁路中学的一个通知，说是您的右派问题将给以平反，请我们子女去领取平反证明。

母亲和我来到了您生前所在的学校。一位校长向我们宣布了学校为您平反的消息……

我又困惑起来——您的言论的反党性质，早有定论，怎么还有平反一说呢？记得当时权威的说法是：“反右斗争的主要教训在于把大量的人民内部矛盾当作了敌我矛盾，以致造成扩大化的错误。”（1980年6月11日中共中央批转《中央统战部关于爱国人士中的右派复查问题的请示报告》）而您赞同监督中国共产党的言论，到底是属于哪一种矛盾呢？

奇怪的是，当听到了校长一席话后，我的第一反应，竟是不由自主吐了一口气，因为我发现，随着岁月的延伸，我对您的看法在悄悄起着变化。我虽然自认一直在走着与反动老子背叛的革命道路，但已近而立之年的我，在情感上，对您总有千丝万缕的联系。您对我的培养可谓呕心沥血，您没有对不起我的地方。您的被平反，实在让我感到了一丝欣慰。

现在我已近花甲之年，对自己过去与您面对面的争吵，痛心疾首。我知道，我把您当作反动分子来划清界限的可笑——仰仗您抚养而长大的我，那时正是个毛孩子，哪里懂得什么国事，哪里有资格去参与政治——尤其是背叛父母的政治！

我从13岁到29岁，“与反动家庭划清思想界限”，大约有十六年之久，没有想到最终的结果，竟应了您的那句话：“解铃还需系铃人”——以平反而告终，事情也有了个水落石出。而我的父亲，您那只有一次的生命，却草草结束了；一个本来其乐融融的家庭，很早就过着没有父亲的日子了；一种本来最亲最厚的父子关系竟以仇敌的结局划了句号——人性中最宝贵、最值得珍视的亲情已被政治斗争所毁灭。我那正当玩耍年龄的少年的纯洁心灵，却因为背叛至亲而污染，余生还要被自己“背叛反动家庭”的丑行所折磨与忏悔不已。那时，全国象我们这样的家庭，谁知有多少？一个青年乃至少年人，连他自己的至亲都可以背叛，那还有什么事情做不出来？儿子为自己感到羞耻，为一个讲了几千年孝道的民族而哭泣。

父亲，在向您忏悔之际，我还要向社会，向我们的后人呼吁，永远不要号召、鼓动儿女（尤其是未成年的少年

儿童）去做那种史无前例的与父母划清界限的危险游戏——它触犯了人类的基本之爱，伤害了人的起码的自尊，是对人性极大的扭曲……

父亲，您的，还有很多的与您同样命运的父母亲们，您们的不幸经历，在当时，是在大出意料的情形下发生的；您们的这种经历，在今天回忆起来，似乎已经全无意义，因为我们民族的苦难实在太多了，只占全国人口百分之几的少许知识分子右派们的不幸，又算得了什么？

到这里，儿子已是泣不成声……

黎烈南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30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智能机器人

上个星期五（8月22日）我们附近一个Mall里有一家CompuUSA新开张，免费赠送很多货物，大到计算机、打印机，小到可写CD光盘。不过听一个朋友说，他早上6点钟到的时候，已经有两千人在外面排队等候，绕着商店的建筑转了好几圈，看不到头看不到尾，结果他就走了。谁知道后来听另外一个同事说，他太太头天（星期四）下午来这里看时，排队的人已经绕着大楼转了几圈了。好多人还是开车几十英里赶来的。

我们知道消息的时候，已经是下午四点钟了，是一个朋友免费拿了一个USB Flash Memory，打电话向我们报喜才知道的。等我们到商场时，所有免费物品都已经发送一空，只剩下一些球迷在排队等待一个Cowboy的Football明星签名，好像是姓White的。

在商店里转了一圈，原来想买的USB外接硬盘已经卖完了，其它也没什么好买的。正想离开时，一个机器人吸引了我的注意力。机器人在商店里走来走去，不停地向碰到的顾客打招呼，还伸出手来要和观看孩子来个Hi five。

我正看得出神的时候，突然听到机器人摇头晃脑地对我说：“你好！谢谢，不客气！”居然还会讲中文！还知道我是中国人？！我惊讶地问旁边一个商店的工作人员，他神秘地告诉我这个机器人至少会4种不同的语言。更让我惊讶的是，这个机器人竟然喊出了我的名字，问我是不是从南中国来的。它怎么知道的？！机器人做出一副得意的表情，说：“I am a very smart guy!”我看了看四周，先生在很远的地方，不可能是他说的。难道这真是个高科技的智能机器人？但又是从哪儿得到这些信息的呢？

我脑子里转了半天，除了社会安全号码、税务局、移民局，别的地方没这种资料啊？难不成这个家伙有数字扫描的功能，把现场拍摄到的图像扫描后传出去到系统数据库里去进行识别，然后查到相应的信息？

我这边还没把问题想清楚，那边的机器人突然又说出了我妹妹的名字，这就让我更迷惑了，所有登记过的资料

里都不应该有这条信息呀？

我退开后看着这机器人继续用各种语言和其他人打招呼，主要是那些欢呼雀跃的孩子们。机器人能叫出他们的名字，还能叫出他们老师的名字让他们惊喜不已。当然也有几个孩子吓得要死，躲在父母身后不敢出来，有一个还吓得哇哇大哭起来。

走出了商店之前我把我的迷惑告诉了先生，想和他讨论一下技术上的可能性。先生大笑，他说我们一进商店有个人就向他询问了那些资料，说完指着躲在货柜后面的一个人，原来机器人所有的行为都是他在遥控操纵的，那些话也都是他对着麦克风说完，又从机器人身上的扩音器里发出来的。真真气死我也！

我跑过去问这个操纵机器人的家伙，原来这个机器人就是他造的，他造这个玩意儿就是为了Fun！

先生后来说我当时的表情若是上了AFV（美国家庭滑稽小电影），绝对可以得奖。

2003-8-26于美国北德州西布莱诺

西里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57*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欲说当年好困惑

——相亲花絮

（1）横路竟二

医学院毕业后，我到一家著名的医院当医生。当时我姐姐妹妹已顺利自由恋爱，名花各有主。只有我屡战屡败，仍在苦海中漂泊，看不到光明的彼岸。我老妈及亲朋好友一致认为是她们插手为我解决终身大事的时候了，随即安排了一次又一次的相亲，当时称介绍对象。

我一向崇尚自然，认为人与人的相识相恋也应如此。一对男女坐在一起，象待价而估的商品，以结婚与否的目的交往，让我心理上实在难以接受，再加上当时其它的原因，我不但很反感，还往往表现其差。那些恐怖（一笑）的相亲镜头到现在还时时出现在我的梦中。醒来后每每庆幸自己终于早已脱离了相亲的苦难。有几次相亲尤其让我记忆犹新，到现在想起来还忍俊不住，捧腹不已。

一次有人介绍了一位一所名牌大学的在校生，我妹妹的一名铁杆儿好友恰好在那所学校就读，自然托我妹妹去打探情况，也没想真会有什么情况。不想见面日期已定后，我妹妹在某天心急火燎（当时电话不方便）从学校赶回家，一副救我于危难之中的模样。她告诉我那人在学校的口碑不好，外号叫横路竟二，当时热播的日本电影"追捕"中一个令人卑夷的小角色。到底怎么不好，她也没说，我也没问。对自己妹妹的信任自然大大超过了对未曾谋面的横路先生的信任。我和妹妹立即商量对策。由于介绍人面子太大，我们断然不能以对方口碑不佳这样的理由去辞退对方。最后我俩决定采取让对方知难而退的方针，以保全介绍人的面子。

相亲在介绍人的女儿家进行。我特地穿了一件丝毫不能展示我的风采的衣服赴约。横路竟二是个中等偏瘦（当年大胖子也不多），中等个，看起来很正常的人。我按既定方针办，铁了心要给他一个坏印象。先是基本不说话，他说什么也基本不搭碴，表现出超淡漠的状态，让他感觉我对他没兴趣，希望他为了面子，主动撤兵。我俩一起坐

车回家，他在车上仍找机会说话。大概是想方设法让我对他的水平有一定的了解和尊重，他在公共汽车上竟然和我撇起了英文，要知道当时会英文的人可是凤毛麟角，更不要说敢在公共场合开口了。不想在我身上的效果适得其反。我本来就怀着偏见，这下更找着反感的理由了。我本来就讨厌爱炫耀自己的人。我虽然完全听得懂他的英文，可就是不搭腔。回家后对自己的表现很满意，一心等待着横路退亲的好消息。

横路先生看来是继承了鬼子挖地雷的精神，居然托介绍人传话请我吃饭。我的失落感真是可想而知。捏着鼻子去赴宴，穿着前一次赴约的衣服，仍旧尽全力表现出色的差，当然也只是少说多吃而已。那天的餐馆还是很不错的，当时也不是能轻易吃上那样一顿的。我一边替横路先生不值，一边毫不客气地埋头欣赏美食。吃完后，由尽量挑起各种话题的横路先生护送默默无语的我回家。

不承想横路先生依然"历尽艰辛痴心不改"，仍然坚持见面。我觉得这玩笑开得太大了，不能再继续下去了，但又想不出拿的出手的理由过介绍人这关。我妹妹雪中送炭，告诉我她的好友说别人也在给横路介绍女朋友。我妹妹这个小鬼精灵，一心要拯救她可怜的要落入横路魔爪的姐姐，建议我用这个信息，彻底摆脱横路。既然鬼子不肯撤兵，只好我们主动出击了。我摆出一付受害人样子，到介绍人家去状告横路竟二脚踩两只船。表示我们俩到此结束。介绍人一家的表现那是相当的愤慨，我当时就觉得好惭愧，可也没别的选择了。如释重负回到家中，心想总算把皮球踢走了。没想到介绍人实在气不忿儿，居然把横路叫到家里来兴师问罪。可怜的竟二，一肚子苦水吐不出，有冤无处诉。

现在想想，真是对横路先生有失尊重。到现在我妹妹也没弄清楚横路到底口碑差在什么地方。

（２）姐妹错位

我和姐姐是双胞胎，且是一卵胎生。虽然性格有差异但外表很相象，外人根本无法辨认。从小到大，趣事不断，也闹出不少笑话。在相亲运动的过程中，也难免一劫。

某次相亲活动在我家进行，姐姐正好学校没课在家，自然而然把自己当成家长负责接待。我们家当时是四室一厅，我姐姐把相亲会谈地点安排在套间的外屋客厅里。我们俩那天还恰好穿了一样的粉白暗花的衣服。当事人一进屋就一脸迷茫，搞不清这相亲怎么相出两个人来。我姐姐立即严肃指出，我是他相亲的对象，而她是我的大（此处特别强调）姐。我姐姐稍事寒暄后便退入套间的里屋。她给自己选择了一个很恰当的隐身地点，进可攻，退可守。她既可不在我们眼前晃悠，给我们一个自由发挥的空间，又可随时掌握我们会谈的动向。可谓煞费苦心。

那人是个大学毕业生，在某政府机关工作，正在准备考研究生。在我看来似乎略油滑了一点，别的也没什么。我一如既往地提不起兴趣来。谈话时而中断，经常冷场。我姐姐在里间支起耳朵听了一个时辰，立刻意识到她这个

妹妹是如此无用，救场如救火，是该她拯救我于危难之中的时候了（横路那次是我妹妹，真庆幸我有这一对好姐妹）。

只见里屋的门缓缓地打开了，姐姐笑迷迷地从屋里走出来。她先给我们俩分别蓄了水，然后一屁股坐在椅子上，翘着腿，与那人展开了天上地下，古今中外的热聊。姐姐本来就口才好，那天为了救我，更发挥得异常出色。那人一看这架式，也来了精神，谈话从此不再冷场。我乐得清闲在一旁喝茶，陪听。两人聊得兴趣盎然，大有相见恨晚的趋势。一个多小时过去了，我姐姐忽然意识到她好象有反客为主的嫌疑，立刻策略地终止谈话，建议我和那人到公园去走走。在公园内的谈话仍不见有改善的趋势。那人以他还有事为由主动提前结束了这次相亲。我也松了一口气。

过几天介绍人传过话来：那人问那位姐姐可有男朋友，他愿意和那姐姐交往。我整整一个礼拜都笑得合不上嘴，尤其是一见我姐姐就条件反射地裂嘴。我姐姐是一见我就瞪眼睛。我现在还记得她当年瞪眼的模样：本来就大的眼睛是瞪着的，可嘴角却是向上弯的。她虽然对我的失败很遗憾，但对自己的魅力还是有些沾沾自喜的。

（３）狭路相逢

我在医院里的铁杆死党是一笑两个小酒窝的迷人的上海小姐，比我低一届，但大我半岁，本是我带过的最聪明的实习生，毕业后分在我们医院的另一个科室。不知怎么那么投缘，我们很快从师生变成了挚友。她和男友感情危机时，不清不白被怀疑为第三者时，我都出面调解，帮她渡过险关。我有危难她也通风报信，鼎力相助，出谋划策。我们互为对方很多秘密的唯一知情人。也算两肋插刀吧。在相亲运动中，她自然视我的相亲为己任。她给我推荐过一个她男朋友的最好的朋友。她在我们没见面前就大打包票，她的逻辑简单而难以驳斥：我是她的最好的朋友，而对方是她男朋友的最好的朋友，学历，家庭，背景，外形，身高，性格，爱好，可谓天衣无缝，天造地设，没有不成的理儿。但人算不如天算，见了面味道全然不对。别的事我可以迁就她，可那次实在只好得罪了。

我们一起去医学院上课，住在一个宿舍。一次是下午大课，本来下午就困，偏那老师的特长是把原本可以讲得精彩动人的课讲得催人入眠。我们对这老师本就不抱太高期望，又对自己抗磕睡的能力没有把握，所以一致选择了最后一排。课好，则听课，课不好，可聊天可睡觉。

课一如期待的那样枯燥无味，我们实在无更好的选择，只好低下头，躲在前排同学的背后，自以为安全地脸对脸聊大天。教师里乱哄哄一片。我死党聊到精彩处，不免手舞足蹈起来，无意识地猛然飞起一脚，正中前排椅子的空挡之处（大教室为中间有空隙的条凳）。她这一脚上去，只见前排一个瘦瘦小小，戴白边眼睛，穿一身蓝制服的男生猛然飞窜起来，又狠狠地跌坐下去。自由市场般的教室骤然鸦雀无声，几秒钟后，全场哄然暴笑。我和死党本来笑神经就比较脆弱，那禁得住这样的超强刺激。我们用各种姿势，各种声音，趴着，歪着，互相搂着，拍着，桌

子上，桌子下，笑了整整后半堂课。那苦读型男生始终保持直坐的姿势，在我们前面一动不动。

我们从此以后便管我死党的牺牲品叫：一蹦三尺，昵称三尺。路上相遇，我们想笑脸相迎，但他从没给过我们任何机会，总是低头快步绕道而行。就是老虎见了武松也比他胆壮些。上课时，也总先窥测好我俩的方位，确定自己的位置至少在我们一腿之外。这使我的死党有一种极大的成就感。

相亲运动还在如火如荼地进行。这次介绍的是医学同道，搞基础医学研究的。我死党义不容辞，陪我赴约。地点公园。当三尺出现在我们面前时，或说当我们出现在三尺面前时，我们三人的惊讶，尴尬，狼狈，手足无措，那场面真是相当的可观。若干分钟后，我们三人终于一起开怀大笑。冰消雪散。再也没有比这更愉快的相亲了。我们一起逛了公园，划了船，吃了饭，喝了茶，聊了医学院的人和事。互相道别，约好再见。

再去上课，三尺都主动和我们坐在一起。不过他对我死党的腿始终很注意，为她的下一个牺牲者担心。我们当仁不让地自封为他的女性问题私人顾问。三嫂终于顺利进门。男耕女织，妇唱夫随到如今。

（4）悬壶济世

经过多次相亲的洗礼，我精神上疲惫不堪。医院的工作又忙又累。可相不成功就无法交待，相亲运动就极有可能无休无止地进行下去。终于有一天，我下定决心，不管我老妈下次推出的是什么，只要不是瞎子，瘸子，聋子，不缺胳膊短腿，我一定照单全收。

这次介绍的是一个下过乡，大我一两岁，北京人，干部家庭，大学刚毕业在某研究机构工作的。看了简历照片，觉得一切正常，我下定决心就是他了。名字也有意思，是他出生那年的天干地支的相和（比如甲午，戊戌）。相亲安排在我们家。由于是抱着想成功的愿望参加首次会谈，虽有我姐姐陪着，我还是尽量进行了正常的对话。会谈始终在亲切友好的气氛中进行，会谈后宾主双方共同享用了客人带来的半生不熟的大白西瓜。我送客人出门，我们定好以后单线联系。

相亲运动一般分几个阶段： 1.流览简历及照片并听介绍人介绍一般情况，对其背景及本人条件有一个大概的了解， 2.如对基本条件无异议，当面相亲， 3.如相亲双方满意，单独进一步相互了解， 4.交往一段后，如双方都满意，正式表态，确立关系， 5.晋见双方家长及亲朋好友， 6.谈婚论嫁。如在运行过程中，任何一个环节出了偏差，整个运动自然终止。

由于我工作时间长还经常值夜班，我们接头的时间和地点只好主要迁就我。我们见面的次数不多。接头地点和当时大多数人一样，不外乎公园，电影院，餐馆。上班他有时打电话去，但我当班时根本不可能长篇大论地聊天，往往说两句就草草挂电话。他人很随和，毫不在意。我们在一起时聊得也算融洽。他大概觉得我们接触得差不多

了，应该进行到第四阶段了。

他和我联系见面，明确想让我表态是否进入下一阶段。我原则上同意见面，可那一阵正好有个大夫生病，我们病房三个住院医只剩了两个。本来就够忙的了，这下一个人管一个半人的病人，值夜班也轮转得飞快，周末也要多值班。我心里每天都象着了火一样，根本无暇顾及别的事，住在医院宿舍，连家也很少回。

好不容易两个礼拜后找出了一个晚上约好在展览馆前碰面。他这次好象有点失去耐心了，和我坐在台阶上没说两句，就问我们俩的事我到底考虑得怎样了。大概情绪有点郁闷，说着说着摸出一根烟，开始吞云吐雾。我本来对进入第四阶段没什么意见，想见了面就告诉他，他这一抽烟，立即转移了我的注意力。我一点也没心思和他说我俩的事了。

我从小就受不了有人抽烟，对烟味非常敏感，一闻就头疼。做了医生后，更知道抽烟的种种坏处，随时随地积极宣传戒烟。他这一抽烟，我把我俩的事完全放到了脑后，重新端正了自己的位置，首先履行我做为一个医生的神圣职责：救死扶伤，施行革命的人道主义。

整个晚上我都苦口婆心地向他宣传抽烟的坏处，劝他戒烟。他大概没意识到抽烟会对我俩有这么大的影响，始终想和我谈进入下一阶段的问题。一晚上我们都南辕北辙。又匆匆见过两次面，也没谈出什么来。

我还真拿不定主意拿他怎么办了。我实在受不了和一个抽烟的人生活一辈子，可这似乎又不能算什么大缺点。正在上不上下不下之际，老妈发话了：立刻和他终止关系，我的事她另有安排。

谢天谢地，相亲运动终于结束了。从此脱离苦海，到达光明的彼岸。

黎娉儿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79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李煜的“春花秋月何时了”何以成为千古名句

南唐后主李煜的《虞美人》（春花秋月何时了）词，是他的千古绝唱。其中，“春花秋月何时了”一句，只觉沁人心脾，意味深长，而又一时难以说出它的妙处。这是什么原因呢？

先从李后主自己的人生经历谈起。

帝王的奢侈享受生活，曾经使得李后主对生活之美好，常常用花和月来形容。他曾经对花与月抱有极为美妙、圆满的幻想。他这样唱道：“玉树后堂前，瑶草妆镜边。去年花不老，今年花又圆。莫教偏，和月和花，天教长少年。（《后庭花破子》）”年年花开，岁岁月圆，这是自然规律性的现象；而人要“长少年”，这是多么奇妙的空想！不过作者确实在春花秋月的良辰美景中度过难以想象的奢靡生活，这就是他的“天教长少年”之幻想的真实生活基础。一旦残酷的现实打破了他的幻梦，那一年一度的春花明月顷刻间化为无边的愁恨，使他真有痛不欲生之感。“春花秋月何时了”之句，像一面鲜明的镜子，它再现着李后主纵情享乐的过去，也映照着他沦为阶下之囚的惨淡愁容。

李后主的“春花秋月”名句，原本抒发了他一己的亡国之痛，为什么会引起无数吟唱者的强烈共鸣？其中一个不可忽视的原因，是作者以艺术家的笔锋，触到了华夏民族审美意识的一个重要情结。

中华民族有一种强烈的时间意识，而这种时间意识往往集中在“春”、“秋”、“花”、“月”中体现出来。

“春”与“秋”连用，作为历史的代称，在典籍中屡见不鲜（例如《左氏春秋》、《吕氏春秋》、《十国春秋》等），从而打下了鲜明的民族印记，成为民族的历史时间概念的形象浓缩。

“春秋”是年龄的代称。如南宋词人张孝祥的《水调歌头》：“忆当年，周（瑜）与谢（安），富春秋”；“春秋”还具有光阴、岁月的含义，如白居易《长恨歌》：“春风桃李花开日，秋雨梧桐叶落时”。总之，彼此更迭、流转的“春”与“秋”，积淀着中国诗人敏感的时间意识，是他们感慨人生、思考宇宙之不可缺少的媒

介。春词秋诗在中国诗史上，可谓是数不胜数，是有着深厚的文化风俗背景的。

我们都知道，春诗中最眩人眼目的，莫过于吐艳的百花；秋诗中最引人遐想的，又莫过于澄净的圆月。而春花开落，秋月盈亏，个中变化，最耐寻思。这两种极典型而耐人寻味的景物——花与月，在一年中的短暂停留，该能引起人们几多的怅恨与愁思，而它们的岁岁复生又会引起人们多少珍视当下和憧憬未来之情！概而言之，悠远的时间意识与精美的诗歌意象的有机结合——春花秋月，凝聚着中国人对人生美好与人生缺憾的独特体验。李煜的“春花秋月何时了”，虽不免颓唐哀痛已甚，但他毕竟在悄焉动容之际，道出了人人心中皆有而又难以道出的民族审美意趣意趣，遂成为千古名句。

黎烈南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30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挖荠菜的故事

小时候就爱吃荠菜包的饺子。

大约六七岁时，外婆从上海到昆明来照顾我们，有时会给我们包这样的饺子。我留心一下，发现这种植物开小白花，这种小白花在我放学回家的路边上和大院里的田埂上能见得到。某日，在父亲工作的大院后面的菜地里，发现了大量这样的小花，我就采了满满一书包带了回去。高兴地跑到外婆那里，把所有的花花草草倾倒出来，以为这样就能吃上可口的荠菜饺子了。外婆一边说："小孩子真能干。"一边找着老花镜，哈哈，没一会儿，所有的花花和草草全让外婆扔进了垃圾筒里。原来，我采回来的全是老家伙了，没人能吃的花杆子。

真扫兴！不过，下次我就仔细了。先是从田埂上找到一些花不是太长的，仔细分辨着叶子的模样，再后来找着些只有绿叶没有花的，鉴别的方法之一是闻味道：荠菜有一种特殊的香味呢。时间长一些，我放学回家时，用削铅笔的小刀，挖回很少的荠菜。很少，但外婆会用它们烧个汤。那时，正是困难时期，我这样做大人们很是夸奖。

许多年过去了，那荠菜的香味还远远地飘渺着，我却不知不觉地当上了外婆。

偶然，也能在超市里买到所谓的荠菜饺，不过，吃着总没童年时的那样香；偶然，也有农贸市场里买到小贩们用水泡过的荠菜，同样，吃着也少了许多滋味。多想再回到童年时的田野里，再去一棵棵地挖起小小的荠菜，再好好地包上一回荠菜饺子，可田野离我们越来越远了，荠菜和它们的香味似乎永远地留在了我们的童年。

2011年的春节对我来说似乎很无聊，父亲去世，然后是豆豆离开，守着昆明的我真成了异乡的异客。这样的时日，跑去朋友家也会扫兴的，人家一家人开开心心地，我挤在里面算什么呀？此时，儿时的荠菜饺子的香味就成了怕年怕节的空巢老人最美的回忆了。

年初三，网友老虎向我提议，去挖荠菜。上哪儿去挖呀？团结乡！对，我怎么就忘记这个地方了呢？不过，这样的提议响应的人不会多，一是认不得（网友马鹿就声明，自己根本认不得荠菜），二是蹲不下（挖荠菜得蹲在地

里仔细找，现在多数网友都有些发胖）。算了，不约了，我们开车自己去吧。

到了团结乡，眼见得所有的地全翻过了，看来挖荠菜的打算要落空。反正有一天好混，于是我提议把车开到团结乡大石磨那里，沿着去豹子箐的山道步行走一段试试。没想到，路边居然找到了不少荠菜，而且还有野生的薄荷。哈哈，此时，提议采荠菜的老虎出洋相了，他挖了老大一棵蒲公英，还高兴地叫着："这棵好大哦！"这时我才发现，原来当过农民的和没当过农民的人区别真大，于是我骄傲地指点着他，如何区别其他野生草和荠菜。

快到豹子箐了，却发现有一个以前没见过的新路标：乐律武公路。以前，豹子箐就是尽头了，这公路去哪里呢？看看路上的标志：写着乐（乐居）、律（律则）、武（武家箐），我知道武家箐就是当下的豹子箐，而乐居律则为何地呢？也不知道是彝语还是白语，总之是以前不通车的乡村吧。习惯徒步的老虎说，走走看看吧。倒也是，属公园的豹子箐是个很好的悠闲去处，可路上不少行人和车辆并没进去，而是沿着新的路弯弯曲曲一直向前。打听了一下，原来这条路新修通的路可以一直到富民县。哈哈，真是好事呢。于是，我建议老虎，咱们开了车来，干脆探一探这条新路吧。

道路弯弯曲曲的，路面却非常平整。小路或左或右流淌着一条小小的河，两边的山坡上长满的各样的绿树和花草，宛如行进在优雅的国家森林公园内。按地图所指，这河就是螳螂川的一条支流。河里水清澈见底，不少车辆停在路边洗起车来。公路两边少许的空地上，人工修起了一些绿色的景观小园，小石桌，小石凳，小小的弯径，不由得你想停下车来小憩片刻。

我们也停下了车，沿着小河的一条支流往上走。道边甚至有公厕，有拦道杆，显然当地人是想把它当成一个公园。可那只是一条土路，也不知道再往里走会到什么地方，而且也没有熟悉情况的人带路，所以，我们也只是在树荫下休息，吃着带来的水果点心，看着来来往往的年轻人、老人、孩子们嬉戏或拍照片。

多幽静的山谷哦！老虎说，这是他所见到的最幽静的一条公路。我则想到，最好是带着网友一起来此处野餐，最好是带着凉米线和自制的寿司，连约谁都想好了……

我们继续开车往前走着，谷地渐渐开阔起来，右侧出现了大片的田地，我突然发现，一片荒着的土地里有许多荠菜，虽然我只看到那些招摇的、显着它们已经老去的白花花，可我还是很想下去采一下，或者会有没开花的嫩苗呢。正说着，老虎已经把车靠边停下了，没等下车，我立刻就发现地里许多根本没开花的嫩苗苗。

哇，太多太好的荠菜了，地里根本没了庄稼，已经翻挖过的大块土面上许多很好很嫩的荠菜苗。我从来没见过这么多、这么好采的荠菜，于是叫老虎快下车，可以好好挖荠菜了。沿着第一条埂，我开始挖了起来，根本不用找，第一棵才挖起来，第二棵就在你眼前出现了。有时，一次挖起来的就是两到三棵。老虎是理工大毕业的，学地质，对岩石内行，野菜可就不内行了。不时地听见他在问："这棵是不是？"我也懒得理他，只顾着自己挖去。

一个黑影晃过来，无奈的老虎立在我身边，我抬头一看，哈哈，老虎手里拿着一大把带花的老荠菜，就像当年我拿给外婆的那把一样。

“这么老的挖它做什么呀？不会找点嫩点儿的？”“不老呀，里面好些绿叶子呢。”我只好叫他蹲下，然后一一指给他看，告诉他，在这大片的地上，我们就是全找嫩的，也拿不了这么多，根本不必把开花的带回家去。

“那农民不会来说我们？”天呀，这老虎好像是七十年代直接走过来的一样，现在的农民和当年那些斤斤计较的农民大不一样了。早三十年，地里要是有荠菜，农民早就自己挖了拿去卖啦，根本轮不到城里人来捡剩。而如今，农村富了，农民觉得吃荠菜费事，早就不稀罕它啦！似乎他学会认了，我仍在原地挖着，他却跑到另一片种着油菜的地里找了起来。没一会儿，拿着一大把绿色的苗苗又来问我：“这些你先看看是不是，我不敢放在一起，万一不是……”我一抬头，忍不住大笑起来。原来，老虎把人家的油菜秧秧全拔了起来了。那里的油菜很小的秧子就开着小小的白花，可是，那根本就不是荠菜，而是人家种下的庄稼呢！

没一会儿，我们带着的两个塑料袋已经装得满满的了，估计少说也得两三公斤。这可怎么吃得完呢？挖了半小时光景，腰也开始痛了，我想停下来。刚走了两步，却见脚下那片我才挖过的地方许多株嫩嫩的荠菜苗苗齐向我招着手，似乎都在叫着：“天心，别留下我们呀，把我们也带走……”哇，估计荠菜对留在地里化为肥料的命运不太甘心，都以为随天心到城里去一定会有更好的出路呢。于是我再蹲下，再细细地挖了起来。我下决心，再挖一百棵，一定停下来！一五、一十……我数着，没过三十，再也数不下去了。其实，我不能奇怪为什么已经挖过的地方还会留下许多嫩苗，你细细看看这些狡猾的荠菜就明白了：它们四面张开的叶从根部出发后，只有几毫米是绿色的，然后就是细细的丝状或是变成褐色，直到叶的顶端才又显出一片绿色。不细心看，觉得这里应该没什么大棵的荠菜，只是星星点点的小草呗。

太阳西斜了，人影也渐渐被拉长，我真是不想离开，可实在手里的已经太多了，再挖，无疑就是浪费。手着两大包荠菜，走到车前一看。哇，老虎停车可真绝了，右前轮有三分之二悬在坎外，要是去参加《状元三百六》，想开出这个水平都是不可能的哦！幸好，当时我已经下了车，那三分之一把白白支撑在平面上，没有向侧翻倒。

上了车，老虎说着他担心的事。这么多荠菜，挖着倒是开心了，可回到家里，我收拾它们那就费劲了。

没事！谁让我是天心呢？到家后，先是把荠菜分成几包，分别送给弟弟妹妹或其他朋友，留下的，我先捡好，并不去洗它们，放在塑料袋里再存冰箱。想吃的时候，要多少洗多少。这不，年早就过完了，可我家里还有许多鲜嫩的荠菜可供包饺子和煲汤呢！

1981走进团中央机关大门

1981年上半年，我参加了中国青年报公开向社会招考记者的考试，恰逢团中央青工部部长勾德元、副部长张宝顺从考记者的人选中为团中央选干部，有幸的是他们从众多的人选中选中了我。

1981年7月20日，按照团中央组织部的要求，我从北京市纺织局转出了人事关系和工资关系，从北京市委组织部转出组织关系，带着这些材料，根据他们告诉我的地址，在前门东大街10号楼，我找到了那座十二层大楼。楼门口挂着团中央和全国青联的牌子，在楼内传达室我向值班人员说明了来意，值班人员马上给青工部打电话，没想到过一会儿就有一位个子高高的年轻人站在了我的面前。他穿着短袖白衬衫，样子非常干练，他问了我的名字后，微笑着做了自我介绍，原来他就是团中央青工部副部长张宝顺，那时我们都才进入而立之年。

青工部是团中央机关中分管青年职工共青团工作的部门，那时团中央青工部分成工交处、财贸处和街道工作处。我刚报到的那段时间恰逢部长勾德元去党校学习，宝顺热情地接待了我。他才思敏捷，讲话逻辑性很强，说话做事都干脆利索，很有一种大将风度。后来我才知道宝顺二十几岁就在交通部著名的秦皇岛港务局担任党委副书记，而且主管过生产，他是1978年筹备团十大时调团中央工作的。现任国家交通部部长黄镇东当时也在秦皇岛港务局任职，宝顺和黄镇东曾经在一起工作搭档，关系很好。

我在这个机关大楼里开始了一个陌生而又全新的工作。团中央机关干部来自全国各地，有年轻的党政干部，也有各级团委的负责人，一个突出的特点就是大家都很年轻，思想活跃，性格也大都充满着激情。团中央青年机关特点非常突出，上下午工休时间，为了抢乒乓球台子，为了一个球的输赢，也不管什么部长、处长、还是干事，常常争得像一群大孩子一样。

我们的勾德元部长，那时他四十几岁，他曾担任过佳木斯团市委书记，文革前就开始在团中央工作，是个工作作风严谨、事业心很强的人，他对我们要求很严。团中央机关对干部的文字要求很高。刚到机关那两年，部里让我写文件，我费了很大力气工工整整用大稿纸抄好送去请部长审阅，待部里秘书给我送回来时，我一看傻了眼，部长老勾用粗粗的黑铅笔把我写的东西全划掉了，然后按照文章要求的思路，在稿纸两侧留出的宽边上，把稿子代我整

个重新写了一遍。记得最惨的是我代团中央起草的关于劳动模范和先进人物受打击的报告，除了大标题外几乎一个字都没有用，后来送给部长老勾审阅的稿子退回来时，我不是看为我改了什么，而是看还给我剩下了什么。然而这种高水准的要求，这种一丝不苟的精神却极大的磨练了我，不仅仅是起草文件，更重要是一丝不苟的做事、做人。事隔多年，老勾调官园中国少年儿童活动中心任主任，我将一篇我写的关于团中央表彰"五小"活动的通报寄给老勾看，他连连称赞写得不错、有深度，也许这是他已经离开了机关给我点鼓励吧。但在老勾担任青工部长那一段，在他的严格要求下，在工作压力下，我们确实较快的成长为一名较合格的团中央机关干部。

1981年8月，我参加了全国青联的一次全会，在宗教界组担任联络员，这次会议在北京京西宾馆召开。同时召开的还有团中央的十届三中全会，那次全会增选陈昊苏、何光日韦、克尤木·巴吾东为团中央书记处书记。这是我第一次做为团中央会议的工作人员，参加会议，为会议服务。从那之后，在将近十年的团中央工作生涯中，我为二十几次团中央机关组织的全国性会议担任过工作人员，组织会议活动的本领日渐提高。

1981年11月，我随团中央青工部部长老勾、工交处处长谭志伦等人到河南郑州，参加团中央和纺织工业部组织的"全国纺织行业青年档车工技术能手竞赛大会"。当时团中央书记处书记王建功(后任黑龙江省人大主任，已去世)正在河南参加团中央组织部一个活动后，也赶到郑州参加了这一活动。王建功披着一件军大衣，因为他在山西当过县委书记、武装部政委，所以他常穿没有戴领章、帽徽的军装。老勾提出要为他写大会发言稿，这位师范历史系毕业的书记说，不用了，你们介绍一下情况，我晚上自己写。当时的纺织部部长郝建秀也参加了大会。比赛场地设在郑州几个大国棉厂里，热闹非凡，对于粉碎"四人帮"后调动全国青工岗位练兵，岗位成材起到了很好的推动作用。那是我进团中央机关后第一次参加共青团组织的全国性活动，后来我在青工部较长时间负责协助部门分管"全国青工五小活动"，"青年企业家协会活动"，而郑州之行是我熟悉企业共青团青工工作的开始。

我在团中央机关有过很多朋友，他们有的是我的上级，有的是我的同事。青工部和青农部是团中央两大战线部，彼此来往很多，一度还被合并为工农青年部。当时的青农处处长张庆黎(现任西藏自治区委书记)一个厚道踏实肯干的山东人，说话有很重的山东口音。他的处里有个叫柴俊勇(现任上海市政法委副秘书长)的上海人，当时我们都当干事，他调侃地说，"你知道团中央机关的工作分工吗?我告诉你，干事是干事情的，处长是处理问题的，部长是布置工作的，书记是划圈的。"事隔多年后我又提起他这段高论，他矢口否认。

我从1981年7月到1988年2月在团中央青工部工作，1988年2月到1990年7月在团中央中日青年交流中心工作，前后加起来在团中央工作了十年。这十年正好是30岁到40岁这段黄金岁月。团中央这个高层次的政治舞台使我大开眼界，我既有收获，也有教训，也学会了一些工作方法和领导方法。在团中央机关期间我走访过全国二十多个省、市、自治区的上百家大型国营企业，丰富了自己的知识和阅历。

屈指算来我在团中央机关工作期间，团中央先后有过四位团中央第一书记，我有幸目睹过他们日常工作的风

采。

韩英，团十大选出的第一书记，来自山西大同矿务局。因为在文革期间坚持抓生产受到周总理的表扬，中共九大最年轻的中央委员，一位个子高高，对人善良的书记。由于文革中的一些遗留问题，他与恢复工作后的一些老干部关系不顺，在机关工作也不顺畅，那时团中央工作多次受到中央负责同志批评。他于1982年12月20日召开团的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前调离团中央，到东北地区煤炭公司任职。

王兆国于1982年12月在团十一大上当选团中央第一书记。他是在二汽领导岗位上被中央领导选调上来的，他为人做事直爽，有激情，很有大企业领导者的特点。他声音洪亮，记得王兆国初登政治舞台在人民大会堂做"团结全国各族青年，向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光辉前程进军!"的报告时，全场上千代表爆发出多次热烈掌声，当时我在十一大会场组，许多人都为他经久不衰的洪亮嗓音所折服。在机关我们听他在文艺晚会上唱过歌，音色不错，机关团拜时见过他带领书记处全体成员向为团中央机关服务二十年以上的老职工鞠躬拜年。

胡锦涛是在王兆国调中央办公厅任主任后，于1984年12月在团的十届三中全会上被选为团中央第一书记。他是从甘肃团省委书记的岗位上选调上来的，此前他在甘肃、青海的几个大水电站工作过，还担任过甘肃省建委副主任，在团十一大上他任团中央书记处常务书记。锦涛人很有思想，做事稳重周到，富有理性，为人谦和，重感情。他担任团中央第一书记后于1985年2月19日任命一大批干部，在那次我被团中央书记任命为"青工部工交处副处长"。书记处刚刚散会，已担任团中央书记处候补书记的张宝顺跑到八楼办公室先把这个消息告诉我，宝顺还对我说书记处讨论我时很顺利，锦涛同志让宝顺告诉我要好好干。那一次团中央机关任命了二十二名正副处长，现在这中间有许多人都走上了较重要的领导岗位。胡锦涛在团中央机关干部中有很好的口碑。

王兆国和胡锦涛主政团中央时期，恰是团中央的老书记胡耀邦任党中央总书记主持中央日常工作之时，那是我看到的共青团最好的黄金岁月。

宋德福是在胡锦涛调任贵州省委第一书记，于1985年11月在团的十一届四中全会上被选为团中央第一书记。他原来在解放军总政治部青年处主持工作，是一名守纪律的军人。他当时在团中央书记处中排列靠后，他成为第一书记是机关许多人没有料到的。我于1988年2月调中日青年交流中心工作，那年夏天我在日本东京研修，又是关心我的团中央书记处书记张宝顺写信给我，他在信中告诉我，1988年7月5日经团中央书记处研究决定，我被任命为"中日青年交流中心饭店筹备处处长"。宋德福担任团中央第一书记期间是中国高层政治多事之秋，他有很多难处，但多年机关里不提拔干部，招来不少意见。我在青工部时，大多数处长全是副的，有的人说这耽误了很多人，但也许他有他的难处，好在这都已成为历史。在我们1990年8月远离团中央系统后，时任团中央第一书记李克强不拘一格提拔了很多干部，机关又恢复了青年机关的勃勃生机。

1981年对我的一生来说是一个重大的转折，好人帮助了我，命运在这里升起了新的风帆。

801的故事

团中央机关大楼的801曾是我们青工部工交处的办公室，那间朝东宽敞的大办公室留下我和同事们许多故事。

我刚到机关时工交处加上我共有四个人，谭志伦任处长，还有陕西调来的刘明华、煤矿来的周喜顺。刘明华来自陕西，一副憨厚、朴实的样子，每天他都上班最早，把801室和楼道里的地擦得干干净净，他人缘很好，爱讲些我们都不觉得多可笑的笑话。他还有一个毛病爱哭，因为部长老勾批评他他就哭过，哭得部长不知所措，我到现在都不懂男子汉怎么会爱哭呢?后来才知道在家里他上面有姐姐，从小娇惯的。像我这样姥姥不疼，舅舅不爱，就自然不爱哭了。他和老实的周喜顺坐对桌，周喜顺腼腆的笑有特点。他们都是从中央团校毕业后分到机关的，后来刘明华为了照顾家调回了西安，现在在西安开发区当副主任。周喜顺后来到北大脱产学习，现在在北京建国饭店任党委书记，我和他们关系不错，但一起在团中央青工部共事时间不长。

我们的处长谭志伦是一个有特色的人，文革中北京工业学院最后一届毕业生，山东掖县人，家里有兄弟姐妹八九个。他来自北京酒仙桥的一个国防工厂，比我大三岁，在801室里他独自坐在靠窗户的一个"两头沉"的大桌子后面。记得有一次部门在801大屋开会，会前闲聊时部长老勾劝谭志伦在婚姻上别挑花眼，要抓紧解决个人的问题。老勾问谭志伦，"小谭你到底想找个什么样的"?谭志伦顺手拿起桌子上一本《大众电影》，指着封面上的中国女排周晓兰的画像说，"像她这样就行"，引得满堂大笑。那件事成了我们日后攻击他的口实。谭志伦那时条件不错，三十岁出头，大学本科毕业，中央机关的处长，一米八几的个子，戴着眼镜风度翩翩，但婚姻上却费了很多周折。一次我和刘明华去劲松看望谭志伦的妈妈，他妈妈还当着我们的面为儿子的婚姻事数落他一通。在后来的年代里，终于有一天我们在三里河大楼里庆祝谭志伦的婚礼，他同曾任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阎明复的侄女、一位很有头脑的解放军总医院的女军医结了婚。很可惜，十年后他们分了手，现在志伦的女儿和她妈妈在美国定居。志伦从处长升到部长颇费一番周折，那时我们拿他开玩笑说，谭处长你老不升官，耽误我们的进步了。后来我随他筹备中日青年交流中心，中心建成后谭志伦回团中央任了一段宣传部长，后下海去深圳万科当副总，发了财后，现在每天打球，找朋友喝酒，自得其乐。

青工部长勾德元对我们这些新进中央机关的年轻人要求很严，老勾自己学上得不多，但他非常勤奋，悟性很高。多少年后我遇到李冰也曾提起老勾，他感慨地说，老勾看问题要比我们很多人深刻敏锐得多。刚到机关那年，有时坐在办公室里不知道该干什么，我们的处长谭志伦性格也是一个大孩子，不知不觉我们天南地北侃做一处。那时801的门经常开着，对楼道里的脚步声我们几个都很敏感。副部长张宝顺个子高步子大，但走起路来声音不大，加上他和我们年龄差不多，他对我们又比较随便，对于他的到来我们不太在意，只要把手头工作做完了，该看报的

看报，该聊天的聊天。而对于部长老勾则不一样，那时在我们眼里他是老同志，多少有些敬畏，他走起路来声音较重，鞋有点擦地的脚步声传来时，我们都会马上停止与工作无关的事情，就像一群淘气的学生看到老师马上手背后坐好一样。研究这方面的专家是刘明华，他当时像801的一个哨兵帮我们观察门外动静。

801的隔壁是我们的主管书记李海峰的办公室。这位书记处的女书记来自大庆油田，她曾是著名的大庆女子采油队队长，团十大、团十一大书记处书记。那时她分管青工部、青农部。她和我们年龄差不多大，青工部、青农部的几个女同志常在中午休息时聚在她的办公室里有说有笑，家长里短，谈些女同志爱聊的事情。海峰有时也常来801坐坐，问问大家工作生活情况，她朴实、热情，没有什么当官的架子。有时我看处里或青工部送给部长和海峰的调查报告或请示报告，她在指示时都很尊重老勾的意见。后来李海峰调任河北省委常委、石家庄市委书记时，我出差到石家庄去看她，她告诉我她自己的体会，她说没有共青团这段经历很遗憾，太长了也遗憾。当时我没听懂，现在我懂了，但是人的命运不是每个人都能自己把握的。

青工部街道处是我们801最近的邻居，当时那个处没有处长，只有我们部里两位女同事，沈怡恩原是济南国棉厂的一位党委副书记，魏丽君是一位复员回北京的女兵。当时社会上待业的很多，就业对党和政府造成巨大的压力，所有制观念没有打破、择业观念也没有打破，这个处的工作就是组织城市区、街团组织帮助政府为青年就业做贡献。我和她们俩都能谈得来，小沈来自纺织企业，小魏是北京人，大家都有共同的语言，此外我刚进机关对很多事不明白，也多亏她们的指点。这两个女同胞也时不时对我们801的人和事品头论足，801的人也都让着这两位女同胞。沈怡恩后来去了机关党委，现在在贸促会机关报当书记。

801另外的一个邻居就是书记处书记克尤木巴吾东。他现在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任副主席位置上退休，我们那时都管他叫老克。要知道团中央从我们敬爱的胡耀邦书记开始，大家就叫惯了"耀邦"、"克实"、"启立"，机关相互间很少有称呼职务的，在团中央没有叫"××"书记"、"××部长"、"××处长"的习惯。老克是维吾尔族，来自新疆大学。他为人热情开朗，有一次是维吾尔族的一个重要节日，他专门邀请我们801的人去他家吃了一顿他夫人做的维族餐。

离801比较近的还有青工部秘书的办公室，当时的秘书是肖玉兴，他一个人在那间朝阳的玻璃隔成的小屋里，每天主要的任务是取报纸、取文件，然后发放，再有就是处理每天厚厚一堆的基层来信。肖玉兴是河南邓县人，他当年在中央团校学习，老勾为了照顾他们夫妇两人都能留京，将他调到团中央青工部。那时肖玉兴老家来北京的人很多，每个星期一是组织参观毛主席纪念堂的日子，肖玉兴经常到801向我们打个招呼，他用他那河南口音的普通话说，"小林，我有事下去一会儿，有事帮我办一下"。每次这"一会儿"都中午见。我们常逗他说，你们邓县在全国两件事出名，一拐卖妇女，二制卖假烟，你们家怎么这么多亲戚?其实他有什么办法呢。河南邓县出了一个人在团中央工作也算出了大官了，老乡到北京自然来找他。肖玉兴人老实、待人实在，有一段因为他们家接待人太多，造成很大的精力和经济压力，他们夫妇关系都搞得很紧张。后来我们都离开团中央了，他还在那里干，一直熬到团中

央纪委副书记的位置。

青工部财贸处杨涧华也是801的常客，杨涧华是部队大院出来的孩子，有才华、爱写作、爱提问题。那时的他正处在同机关打字员的热恋中，他们处那时只有他一个人，他经常在杂志上发表些文学作品。

801后来又来了杨士秋，杨士秋家在吉林，他是从东北师大毕业后直接分到团中央的。到机关后不久，我们俩一起去西北的陕西、甘肃、青海考察企业团的工作。在陕西西北国棉一厂，我俩见到了原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吴桂贤。她是劳动模范出身，在文革年月中，她也不知道为什么被当作政治卫星送到中央，后来又不无委屈地回到西安，但当年的纺织姐妹们对她不错。吴桂贤当时是国棉一厂党委副书记，在厂里分管共青团工作，那时她已很胖了，但她还兴致勃勃地同初出茅庐的我们交谈企业党团工作。也许从那次就确定了杨士秋日后同西北的缘份，后来他从团中央转业后，先任西安市副市长，现在任陕西省委常委、组织部长，士秋是一个工作勤奋，为人厚道的人，多年之后我们仍维系着从801开始那段友情。

青工部在801逢年过节举行过很多次聚餐，大家将办公桌拼在一起，从外面买来熟食，从二楼机关食堂打来饭菜，有时还要在八楼开水间的煤气灶上炒上几个菜端过来，每次都非常丰盛。那时书记处书记刘延东、李源潮、刘奇葆、冯军、洛桑、李克强都曾来和我们一起畅饮同乐。现在这中间的许多人都是共和国的部长和省委书记了，但见面时大家仍然很亲。

有一次部门聚会，当时宝顺已当了团中央书记，部长是李冰。李冰看我用一个硕大的搪瓷缸子盛满了啤酒要和他拿一个较小杯子干杯时，精明的他对我说，你少跟我来这套，他认定我是在用茶水骗他，坚持要和我换杯子，等杯子换过后他发现上了当。在大家起哄下他只好将满满一大缸子啤酒一饮而下，不过这对于当过石油工人的他也算不了什么。多少年后我都为那次用声东击西的伎俩得逞感到得意，因为李冰是个很聪明的人。现在有时我们见到他，问他这位国务院新闻办副主任，你主持新闻发布会时为什么老那么严肃，他笑而不谈。但不管他如何严肃，我都能记起和我们一起嘻笑打闹时的他。

再后来801，也就是团中央青工部又来了很多同事、伙伴，他们中有张银喜、陶树生、翟常煜、王剑、马新春、王丽、王长渔、张平义等人，他们中有的人直接来自大学，也有的人来自企业。但那时的青工部无论是老勾当部长，还是宝顺当部长，还是李冰当部长都有一种积极而又融洽的氛围。若干年后也许大家还都记得团中央机关八楼的801室，它留给我们的那份淡淡的却是真实的情谊。

林小仲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63

惜缘

下班前接到一个个电话，话筒里传来一个浑厚的男中音。唤我少年时的外号，心中猛的一热，是我的中学老师樊济文！

离开学校几十年了，一直没有忘记老师和同学。怀着一种惴惴不安的喜悦赴约，推开樊老师的房门，一下子愣住。客厅里齐刷刷坐着七八条胡子拉碴的大汉，依稀可辨的面貌中，显出一股雄浑的力度。当年的翩翩少年，已经发生了脱胎换骨的改变，唯有樊老师风度依旧，帅如当年。

酒过三巡，话题渐多。大家忆起师生间的段段情缘，万分感慨。

古人有“一日为师，终生为父”之训，而樊老师却是我们的朋友和兄长。动乱岁月，父亲不幸蒙冤。一夜之间，学校不再是我的乐园。没有资格当“红卫兵”，只好穿起母亲的旧军装自恃清高，小心翼翼维护着自己被命运揉得皱皱巴巴的尊严。那时，惟恐别人问“你是什么出身”，父亲一生的荣辱功过都已变色，其中的苦涩岂是我能说清的?

樊老师却从来不问什么。也许，他早就看出了我的难言之苦。在他的举荐下，军宣队和工宣队终于同意把我安排进宣传队，负责所有节目的编排。那时，宣传队是一片乐土，队里的女孩哪一个不引人注目?那是一湾温暖的避风港，不知可以免遭多少冷落和白眼，还可以参加很多在当时令人羡慕的庆祝活动。载歌载舞，在忙碌中忘却一切烦恼，我又渐渐恢复了自信。

人在最痛苦的时候，往往只需要一丝温暖。而樊老师却给了我一片宽厚的关爱。

不久，我们下乡插队。远离城市，远离亲人，我们十几个未成年人，在贫瘠的黄土高原上，日出而作日落而息，辛勤劳作却不能自食其力，说不出来是苦闷还是绝望。

第二年，樊老师随北京慰问团来到我们住的小山村。一见面，队里年纪最小的男同学就趴在他肩上哭了。望着

他把那男生紧紧搂在怀里，我却欲哭无泪。从那一刻起，只比我们年长七、八岁的老师似乎更掂出身上的责任，开始了他陕北之行的艰苦跋涉。

慰问团来的日子，是我们的节日，从此知青的生活有了许多改善。为了我们，血气方刚的樊老师和军代表一起，用铁拳教训了一个欺辱女知青的恶棍，还一个名额、一个名额地为符合条件的同学争取“病退”和“困退”。老师带来的希望和快乐，慰籍着我们的心灵。

慰问团终于要走了。合影留念时，我再一次忍住了泪水。别离之际，樊老师的目光里似乎含着复杂的情感。他心事重重欲言又止的神色，使我至今难忘。看得出，他深为无力把我们全部带回北京、交给我们的父母而遗憾，也为我们的前途而忧虑。最后，他对我说：“以后要自己照顾自己，别忘了给我寄张照片来，我在影集里给你留一个地方。”

樊老师走了。他奔波在山间小路上的身影，却久久地留在我的记忆中。

为了那张没有寄出的照片，我向樊老师敬一杯斟满的酒。时代在变，而人们渴望友情的本能却没有变。珍视每一段缘份，善待每一位朋友，是我在心灵历经磨砺的不惑之年收获的生活感悟。

现如今，樊老师家庭美满、事业有成，他的学生业已走进自己的人生坐标。重新续起的师生缘，还会像昨天那样心灵相慰、意笃情深么?我想，一定会!不知樊老师的影集里是不是还给我留着那块地方?如果留着，我一定好好选一张照片送他。

后记：十多年前，这篇文章在《北京日报》副刊发表那天，正好是樊老师的51岁生日。以后每年春节，我们都会在他家不大的客厅里相聚。2007年，永远没有了那样的聚会，因为樊老师走了，在他生病一年以后。病重的樊老师依然那样坚强、乐观，直到生命的最后一刻。没有为他送行，是因为我的软弱与怯懦。仅以此文怀念我的老师和兄长樊济文教授。

老城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7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一次春运经历

【七0年元月在广西博白，听父亲说，“全家被下放了”。于是，从博白乘汽车至玉林上火车，一天一夜后抵达衡阳火车站(未出站、未签票)，上了一辆去上海的车。】

我回到车门旁,刚想休息一下,突然大批乘客涌上来,这是一大群刚检票放行的旅客，大呼小叫,怨天恨地的争抢着向上挤,车下的人群一会儿挤向东,一会儿挤向西，左右摇摆着。这那像回家过年？到像是一场劫难。我庆幸自己在放客前就上了车,看这架势我无论如何也上不了车的。

“排好队”！“排好队”！列车员怒气冲冲咆哮着。

车下的人根本不听从,他们只有一个信念：挤上去,回家！车上的人被挤得吃不消了,我也被挤得双脚离地,似乎快要窒息。车门口挤压一团,秩序顿时大乱，关门！关门！一声高过一声。

车上、车下的旅客吵闹着,列车员拼命地把踏步上的人往上推,咕咕嚷嚷地关上了门。

没有上了车的人,在站台上跺着脚骂着..... 门关上了，车厢里被挤得水泄不通，根本无法挪动身子。一些旅客身上的汗腥味也开始散发开来，空气变得混蚀起来.....车终于开动了，人们感到一丝欣慰，空气也新鲜了许多，就是挤得难受。比起大串联来说，真是有过之而无不及。那时学生串联，三、五个结伴，相互间有照应，几乎又没什么行李。车上人多，个子小的可以爬上行李架上弯腰坐着，大个子在车座下躺着。要是运气好，争个座位大家可以轮番坐一下。可现在，都是行色匆匆的陌路客，自己管自己都管不过来呢，谁管你呢？各人自扫门前雪吧。

不知走了多长时间，人群里不知怎的一阵骚动，一位旅客拼命往车门边挤去。一个声音吼道：“又没到站，你这一挤，大家跟着挤，你顾不顾别人？添什么乱啊？”那人也不言语只管往前挤。一会儿又折返回来，又是一阵骚动、吵闹。他低着头，红着脸也不搭话。突然，有人尖叫：“我的鞋湿了，你这人哪里不能尿尿，非要挤到门边来方便，你赔我的鞋！还有我的袜子！”人群像炸开了锅，纷纷指责那行方便之人。他站在人群里，仍旧低垂着脑

袋，聆听着别人对他的指责。

“朋友们！”这时一个男高音发话了：“大家出门在外，总有不愉快的时候，现在车厢内寸步难行，洗手间也站满了人。大家都是长途旅行，车只会越来越挤，到上海不晚点也要到明天深夜。火车只要开动那“汤汤水水”是存不住的，只要不是“干不拉叽”的东西，没什么可讨厌的。人总有不方便的时候，与人方便，与己方便。这样吧！我先带个头在门边临时解脱一下，要是你们反对就挡住我，要是同意我就挤过去，朋友们！好吗？”这是一种近乎乞求的男高音，顿时鸦雀无声。是啊！人吃五谷,那有不送之理。只是在这特殊的困境中，人们别无选择，只能如此应急而已。他勇敢地挤过去了，一个、二个.....人们折返的时候个个如释重负，带着谦意的笑，只是苦了那些女同胞。

列车上的人挤挨着，个个显得疲惫不堪，互相不再埋怨什么。家的眷念，苦苦支撑着每个归心似箭的心。我一个大孩子，对未曾谋面的家都想一探究竟，何况，成年人有妻儿老小的牵卦呢？这是千百年来，人天生俱来的情感。车上极少有人下车，那车门不轻易打开，即便有人下车，踏步上，那放客的铁板也不向上掀起，就怕有人挤上来。即使有人乞求着要上车，车门口的人都会撒着无奈的谎言：让他们去前后车厢，说那儿空。列车员也随声附和着。想上车的人似信非信地散开，寻找他们回家的希望去了。

车门打开那片刻，门边的人顺便买些吃的，大多数的人都懒得动身子，我也没气力去动身子，就怕吃了“解决”起来也够累人的。大家紧拥在一起，我眼皮儿打起了架，迷迷糊糊瞌睡起来，猛然双腿一软，整个身体往下坠，醒了，又瞌睡、腿软、又醒了.....如此这般反反复复。原来，人是不能站着睡的。我可不是什么千里驹，它们是“站脚将军”，说是什么皇帝封的。

离开广西博白已二天二夜，我未曾合过眼，眼角的分秘物不断增加，我不断去擦抹眼眶边的眼屎。不断地生成，我不断地擦抹，我知道车厢里有些闷热，加上疲乏眼睛已红了，我只希望火车不要误点，我要挺住！挺住！

第三天半夜时分，列车上一片欢呼：“到上海了”！“到上海了”！几乎都是“阿拉们”的声音。我长长地舒了一口气。下客时，车厢内气温顿时骤降（列车毕竟行驶了四省一市），人们纷纷穿上冬装，睡意、倦意荡然无存。我已体力透支，只想最后一个下车，我经不起碰撞了，双腿似乎迈不开。当我把行李担上肩，同车的旅客早已无影无踪。

我已无力再挤公交车，人力车把我送到二爷家。二爷屋里正亮着灯，我很快进了屋，二爷正准备去喝早茶。我说明来意，胡乱吃了几口饭菜，和二奶奶说：“我太困了,千万别叫醒我。”说着就到头，便在二奶奶脚下沉沉地睡去.....这一睡，直到第二天中午。

第二天半夜时分又从上海乘棚车赶回常州，逢站必停的铁罐车于中午抵达常州，那一天正好是正月初一。

几天后，告别了祖母，怀着忐忑不安的心，向着完全陌生的“家”，一个本不该属于自己的“家”走去。

草木樨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42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想起少女时代二三事

（一）

我在少女时代实在有点淘气，不过我不是淘气王只是个小尾巴。

昆明有座玉案山，山上有个筇竹寺，寺里有著名的五百罗汉，对这些名胜古迹我们年轻那会儿不太注意，每次去筇竹寺，更多的时间我们是嬉戏在漫山遍野的山花丛中和野果之中，或是在树林里野炊。

每年4月份左右就是踏青的时候，山上开满了白杜鹃、紫杜鹃、黄杜鹃，粉红色的杜鹃，那杜鹃花野野的，远远看去白、紫、黄、红，姹紫嫣红一片，摘下几支到了眼前，却是简简单单的五片单瓣，有时候那绿叶还让人觉得水分不够。10月份左右就到了收获的季节，山上又盛开了单瓣的粉红色的波斯菊，也有少量白色的（我们叫它茴香花，因为它的茎像茴香），波斯菊一枝不耐看，一捧就会让你心醉。而这个时候是解馋的佳期，摘一些带着茸茸小刺的紫色的，黄色的琐梅（我不知道学名，好象紫的叫“紫苞”，黄的叫“黄苞”），它的味道甜甜的，再尝一颗通红通红的火把果，那味道就有一点带涩味了。山野里的四季是分明的，山花也好，果实也好，总是认定了季节，不会错。

野炊在遮天蔽日的树林里，空气里飘荡着松香味，小鸟在啾啾，野炊总要有水，要找一条小溪，小溪也在哗哗地欢唱着，开辟一块较大的空地，三块石头砌成灶，燃起树叶再放上干柴，添一些自己带来的泥炭，再把铁丝穿好的肉和饵块担在“灶”上，也说不上是烟熏还是火烤，反正会熟。我们燃起的炊烟袅袅升腾，那青色裹着绿色叫人陶陶然，吃着自己烧烤出的牛干巴、香肠和饵块，那泥炭的黑烟把手和嘴唇都染黑了，偶而一两片没烧透的牛肉会冒出血红，沾了酱的饵快也抹红了嘴，就有点茹毛饮血的感觉。有时，我们也带凉米线去吃。云南人的辣椒吃得不比四川人和湖南人少，被辣椒辣得哈着气。嘘着嘴的时候就拘一捧小溪的水送下，那冰凉即刻缓解了火热。

我们常常在山野里放歌，那时《外国民歌两百首》不让唱，而我们却自学了很多，甚至还可以“二重唱”，唱

《纺织姑娘》、《深深的海洋》、《山楂树》.....采花的时候，我们最爱唱《含苞欲放的花》对着花儿我们唱“姑娘们嫉妒你，因为你太美丽.....”竟唱出了自豪，野炊时，我们又最爱唱《可爱的家》，“无论我走到那里，总怀念我的家.....”自然就唱出了流浪汉的感觉。

那时，我们是分男女界限的，因此每年两次玉案山的光顾只有我们6个女同学，顺年龄大小我们排了“座次”，却不以姐妹称呼，而是叫“大爷、二爷、三爷.....”，我最小只能是“六弟”了。已至于如今我们的儿女都长大，儿女们称呼我们也怪怪的，我的女儿叫几位姨妈是“大爸、二爸、三爸.....”而她们的儿女叫我则是“幺爸”。这个称呼是“二爸”定下的，因为“二爸”的老公是贵州人，我们也觉得好，就沿用了贵州称呼。现在每到假期各自带子女会合时，我们都会给下一代讲述我们那时的山花烂漫和炊烟袅袅，孩子们笑得前仰后合，我们几个年近半百的准老太也就乐不可支。“三爸”是语文教师，常常就对孩子们说：“记住你们老爸的革命历史，要像记课文一样！”孩子们也佯装着聆听教诲，大声应着：“记住了！”

哈哈，我说调皮，当然上述还不算，接下来，我就要讲我们探洞历险记了。

（二）

玉案山很大，山脚有一个篮球场大的水库，是个锅底塘，也不知水有多深，从筇竹寺往下看，那水库像一块翡翠，镶嵌在山凹里。沿着十分险峻的盘山道一弯一弯向上爬行约10公里就到了筇竹寺。《山间铃响马帮来》的电影一些镜头就是在盘山道上拍摄的。从筇竹寺再往后山走7-8公里有两个山洞，一个叫“花红洞”一个叫“落水洞”。花红是一种有核桃般大的果实，为什么叫“花红洞”？不知。而“落水洞”则是有一条溪流自洞中流出，是否因此而得名，也不知。“落水洞”据说通到几十里以外的龙院村，还有人说是人防工事，我们要钻的山洞就是它了。

那天清晨，天蒙蒙亮，我们就起程了，到了筇竹寺山门都还未开，我们也不去理会，继续长征到了“落水洞”前。在此之前，我们曾进洞数米，一直走到一条地下河边，略探了一下虚实。这次探洞多了一个男性，是“二爷”的弟弟，小是小一点，好歹也有了点壮胆的阳刚之气。

我们每人都带了一个手电筒，带了一大团胶线，还带了游泳衣，沿着小溪，我们走入洞口，开始的路程宽阔，手电筒照射着，如同走隧道一般，再往前，小溪不见了，路开始没有了章法，且越走越窄，从洞口进来的自然光已消失，剩下手电筒光犹如鬼火一样，幽幽的漾出一圈微黄，脚下也开始七高八低了，我们从洞口栓上的胶线在不断的延伸，手中的胶线团在缩小。

地面开始泥泞起来，又听到了水流的声音，走到近前，我们看到了地下河，路断了，在河的那边洞还在延伸，

因此必须顺河通过。站在水边，我们用手电照了照四壁，又照了照地面，再照照水面，那条河夹在怪石中，无法估计深浅，有些地方有岸，而好些地方石壁就插入水里。突然“大爷”发现了地上有好几条橡胶，我们不禁大喜，拣起一条点燃，哇！这一下好了，光照面积大大增加，我们看到了对岸，而且还看到水面上有一条枕木！只是那条枕木歪歪斜斜浮在水面，用作独木桥需自行矫正。“大爷”和“五爷”是我们当中的“浪里白条”，架桥的任务就交给了她俩，她俩换上游泳衣下到水里，就听得一阵大呼小叫：“天那！天那！冷死人了！”想想看，那洞里的水从不见阳光，能有一丝丝热吗？什么叫刺骨的寒冷，这下是准确无误了。俩位“好汉”也不敢踩底，踩着水，游到枕木旁，两人分别扶住枕木的两端，一比画，枕木太短，根本不够搭桥，她俩只好把枕木卡在石头缝里，在河中间做一个桥面，河两端水浅，大家身体遭受“冰冻”就可少一些，只是苦了两位“好汉”，已经浑身泡在冰河里了，她俩先上了对岸，点亮橡胶条给我们照明。

我们把衣服用塑料袋包好，挂在脖子上，两手撑着石壁，小心翼翼地过了河，一上岸很舒坦，竟是一小片开阔地，再看两壁，有一边壁上有字，我们借着光线细看，原来是“勇敢者到此一游！”哈哈，莫到君行早，原来已有人捷足先登了。“五爷”摸出粉笔也大书几个字“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返。”洞里的冷气送在水湿的身上到真是寒气逼人，而“壮士”“不复返”之说实在是无稽，但是我们当时却让这股英雄气给自己豪迈了好一阵。

接着往前走，洞已变成立体交叉，我们不得不上上下下，有时还得攀爬，电筒我们没用了，连橡胶条也不敢奢用。有一会，我们停下来休息，把所有的光亮光闭，故意体验了一次绝无仅有的黑暗，彼此不言语，眼睛瞪得铜铃大，依然伸手不见掌，漆黑恐怖的洞里也静的出奇，而我等的呼吸声就是黑暗的曙光了。也不知走了多远似乎还不到尽头，我们的兴趣已经变成了恐惧，手中的胶线团已完，因为缺氧，橡胶条有点不能燃烧了，在心悸中，大家一致同意返回。

终于又在黑暗中接近了洞口，在看见第一缕自然光线时，我们被洞口旖旎的风光惊呆了，只见一团紫色的雾霭云聚洞口，飘飘渺渺中又掠过天的兰色，原来，由于橡胶条燃烧带来大量烟雾涌到了洞口和洞外空气、太阳光相融形成了紫雾，“日照香炉生紫烟”大概就是这原理了。

出了山洞，一看手表，我们已在洞里呆了7个小时，再看天色，眼睛在强光的刺激下却不能睁开，眯缝着眼依稀感到已是暮色苍茫，再互相看看，6个娇娃这下真成了爷们，脸上，唇边，鼻下一道一道的黑烟印子，像长了络腮胡子。在小溪里赶紧洗回了本来摸样，匆匆忙忙走下山来。回到家天已黑，才知道家长们已经联成了统一战线，正要去寻我们呢。

后来，我们把探洞的经历写成了10回章回小说，当时“大爷”家有一本《百鸟图》，我们就用鸟的名字给每个小说主人公起了个名，我记得“大爷”叫“白鹇”，“三爷”叫“朱鹭”“五爷”叫“缟鹃”我叫“鸥鹬”，其他

的我想不起来了。几个人很用心地用直版形式，蝇头仿宋字体将小说抄写在24开的纸上，还请一位美术老师画了一副有山、有树、有石、有水的水彩画做封面，为自己出版了一本手抄本。然而却遭到家长的封杀，那时正在批林批孔，家长怕有“克己复礼”之嫌，勒令迅速烧毁，我们怎么舍得？结果东藏西躲，最后不知是谁糊涂，还是把真迹遗失了。至今我们姐妹说起来遗憾得不得了。唉——

（三）

我们当中就数“五爷”最标新立异，有一次假期，她竟然想出了一个怪招，约着我和“二爷”带着很少的盘缠去石林游玩，主题是“磨练意志”，其中有一条竟然要混火车票，其余在旅途中的一切活动要有“悬念”，这些想法全是属于“为赋新诗强说愁”那种少儿的做作。

当年从昆明到石林是很辛苦的，第一天坐4个小时的火车从昆明到宜良，住一宿，第二天又从宜良坐汽车4小时才到石林。为充分利用时间通常是做夜班火车。

那天晚上10点，我们三人果真没有买火车票就混到了火车上，谁知一上车就发现车厢里人很少，不一会儿列车员开始检票，那份仔细啊简直让我们心惊肉跳，眼瞅着列车员一步一步向我们走来，再也沉不住气了，管钱的我已经从口袋里掏出了钱，当列车员走到面前还未开口，我赶紧主动补票，颤抖的手递出钱，声音也小得刚够听见，列车员倒没起任何疑心，很顺畅，很自然的就补了票。列车员走了，我们三人面面相觑，第一场“磨练”就这样败下阵来，心中暗暗叫苦：意志薄弱了，钱币减少了。

4个小时的火车到达宜良是夜里2点，出了火车站，街上无人，开始有旅客相伴，走着走着就只剩我们三人了，好在离县城不远，住旅店的费用在预算中，不需“磨练”，开了房间，睡了一夜安稳觉。

第二天早上我们很幸运地就堵到一辆解放牌货车，把我们拉到了路美邑，距离石林还有2公里。问清道路，我们开始步行，这时天下起了毛毛雨，雨雾蒙蒙中边走边看，田野里或山坡上挺立的石头已显出了石林的奇观，心情一好又有点斗志昂扬了。

午饭不能到餐馆吃现成，要自己烧烤，这是事先约好的，我们带了事先切好的饵块片，还有面包、辣酱之类。可是因为下雨，我们上那去找干柴？我们蹲在“石灶”旁，点了好几次才勉强点燃稍微干燥的树枝，火苗很少，更多的是青烟，烧饵块也变成烟熏饵块，吃着不仅黑了嘴还夹生，“意志”没有磨练，到是磨练了胃。

午饭后在雨中游览了石林。后来雨停了，天还阴着，晚饭再不愿吃烟熏饵块，吃了面包。一天没喝到热汤水，又被雨淋，我们的体力在下降，意志开始衰退。

到石林旅店登记住宿却出现了真正的难题：才发现住宿证明竟不知何时遗失了，交不出证明开不到床位，那位服务员还满怀狐疑的看着我们，鬼使神差的，我们又不愿讲实话，“五爷”开始撒谎：

“我们是和老师一起来的，可是游石林时走散了，等我们回来，汽车已经走了。”

“不会吧？你们老师不见3个学生，敢让驾驶员开车吗？”那位中年女服务员毫不费力就戳穿了我们的骗局。

“真的，真的.....”我们三人涨红了脸分辨着，一股寒意从头凉到脚。

“不可能。我看你们还是说实话吧，怎么没有大人带，3个10多岁的女孩就跑到石林来了，”那位女服务员有点不高兴。

“我们真的是.....掉队了.....真的没赶上车.....老师带同学走了.....”大胆的“五爷”也开始结结巴巴，我和“二爷”已经低头嗫嚅，被雨淋湿的身子不知是害怕还是寒冷，哆嗦着。

“你们还不说实话，那你们就到石头堆里过夜去！没住宿证明不能开房间！”女服务员盯住我们，丝毫没有怜惜之心。

我们三人这下真急了，“意志”全面崩溃，只有紧张伴随了。“二爷”终于承认了我们三人是自己来游玩的，并说出了丢失证明的实情。

那女服务员板着的面孔变成了笑容：“这就对了吧，你们单独出来就不应该，再撒谎就更不对了。去！到石林派出所讲明情况，请那里的叔叔给你们开个证明就行了。”

得到“高人”指点，我们赶紧一溜烟儿跑到派出所，要到证明，开了房间住了下来。钻进暖烘烘的被窝里，寒意消失了，我在大声呻吟：“哎哎，我以后再也不愿意磨练意志了.....”

后来多少年，她们还在笑我，说我那天晚上的无病呻吟比重症病人还凄厉，我一直认为是她们的夸张说法。

笛韵如水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28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反正俺是鬱悶了

咱們生活在這麼一個時代——科學技術空前昌明發達、社會經濟空前繁榮興盛、物質生活空前豐富多采，而各種標新立異的思想學說、文化藝術更如雨後春筍，如百花爭豔，如走馬燈，如流星雨……

面對這樣一個時代，你感覺如何？覺得慶倖、幸福、自豪、驕傲？

反正，俺是鬱悶了，不可救藥地鬱悶了——如今咱網壇潮流時興鬱悶不是？

首先，俺為自個鬱悶——俺實實在在是一個徹頭徹尾的時代落伍者。就說那個電腦資訊科技吧，俺就鬱悶透頂啦。十多年前還不知電腦為何物，如今這電腦資訊科技可是鋪天蓋地無所不在。你要抗拒吧，五斗米的養家活路立馬就斷；你要接受吧，還沒等你搞清楚便又更新換代了。更可惡是它跟你糾纏上後，總有讓你一驚一咋的時候。就像上周俺嘔心瀝血搗鼓了幾個文件，不知錯點了哪個鍵，頓時無影無蹤，即使沖著電腦髒話連篇破口大罵，那傢伙也依舊是冷漠、空洞地瞅著俺……再說那生命科學吧——不是說跟電腦資訊為當今兩大前沿尖端科技嗎？據說是以無性繁殖的“克隆”技術為標識，可俺只能理解為好像俺老例被摁在彩色影印機上“複製”出若干個如假不包換的“老例”。於是趕忙打電話給老媽，問清楚確實沒有孿生兄弟流落民間——以免日後冷不防撞上一個（或若干個）“老例”，不知哪個是真身。

唉，別說隔行如隔山的自然科學了，還是說說跟俺工作沾邊的社會科學/人文科學吧。那些個層出不窮日新月異的“學說”、“思想”，就是攪爛成紙漿喝下去，俺也不知道是什麼東東。俺不是自詡從小就喜歡詩歌小說嗎？可如今的詩歌小說就讓俺大眼瞪小眼。俺也不好說別人寫的咋樣，假如你老哥拿一首新詩來愣說是俺的大作，俺也只好承認那是俺上次高燒四十度說胡話的記錄。好多年以前，忽然心血來潮附庸風雅去參觀現代派藝術展覽，從頭到尾只看懂一幅“作品”——“出口”。又一次，閑來無事到學生宿舍溜達，進門瞅見牆上一幅圖像就樂了：“呵呵，冷凍庫的凍豬垛也上畫呀？”學生忿忿然了：“凍豬垛？那是人體行為藝術！”湊前細看，果然是十幾條光不溜丢的男女疊摞在一起，俺頓時羞愧得無地自容。前些時電視報導，在西方一位人體藝術攝影師的鏡頭前，數千名

為藝術獻身者，在寒風中赤身裸體躺成一片。俺在努力感動之餘，腦子裏仍然浮現當年公社養豬場的情景……唉，小農意識實在是根深蒂固！

同時，俺也為這個世界鬱悶。這個世界的發展可謂日新月異、一天等於二十年，這麼個發展速度可是咱近半個世紀前的夢想呀，今天可真是確確實實兌現了。還是說那電腦吧，據說是三個月就來一次更新換代！這時間還不夠俺搞清楚那“老鼠”（滑鼠）是如何爬上螢幕的呢。這麼個發展速度總讓俺覺得有什麼不對勁。俺老家的一句俗話總是在俺腦子裏晃動——趕死！可不是嘛，一天等於二十年，不就是大大增進新陳代謝了嗎？通俗一點說，就是將正常的生命週期給大大地剪接起來啦，生命週期縮短啦，年老得更快啦，死期更快來臨啦！眼下時興的“激素”型的雞、鴨、豬們，不就是這樣的一個生命週期？不容人家悠悠閑閑地渡過“幼年”、“少年”、“青年”期，一套“激素”作業，就讓人家飛躍到“成年”期啦，就成熟了，就可以收穫啦！於是，呵呵，趕著功德圓滿——上餐桌去啦！

其實，咱們現代人的生命週期也大致是如此了，你看那些小瓜們還有多少童年樂趣？從小就被摔進競爭圈裏，死拼緊趕去吧，否則就被“時代”淘汰了。成人們就更是這高速發展的時代的犧牲品了。唯有咬緊牙關不擇手段義無反顧勇往直前地捲入殘酷無情的競爭，稍有鬆懈、不慎，便遭淘汰出局。在這個意義上，“克隆”技術確實體現出人類這種“趕死”焦慮症達到了一個新的臨界點——不耐煩自然生命產生所必然經歷的異性相吸、兩情相悅、陰陽交合、生命誕生的漫長過程。

全球經濟一體化、世界格局大博弈，更促使這個世界的發展達至無以復加的程度。於是，這麼個高速發展的代價，就更包括了對整個地球資源的極大超前掠奪與超限破壞。如果說咱們感覺幸福的話，那就是在恬不知恥地預支咱們後代的幸福了。從根本上說，社會、世界、地球跟人一樣都是具備生命的有機體，都具有同樣的孕育、誕生、成長、成熟、衰老、死亡的自然且完整的過程。愈演愈烈的人為“高速發展”，便意味著將這一自然過程濃縮化、簡略化，甚至是卡通化、兒戲化。也就說，人類已經不太把自個乃至這社會、世界、地球當一回事兒了（那些個“學費”、“代價”、“副作用”之類的說辭，已算是頗為誠懇嚴肅的態度了）。要命的是，這樣一個發展勢頭是不可遏止的。欲望已經挑起，發展就不得不跟上。其結果只有兩個：一，發展緊跟欲望，直至（人類社會）精疲力盡而……；二，發展停滯，欲望卻不止，（人類社會）頹然失重、失落，焦躁絕望而……“而”什麼？俺不敢知道，也實在不知道。

確實是很美麗的詞藻——追求、理想、幸福、競爭、奮鬥、發展、進步……然而，撥去現代人在這些詞藻上所塗抹的油彩，可赫然辨出“欲望”二字；而世上諸多宗教，儘管教義五花八門，卻秉持著同一宗旨——寡欲。於是，當人類駕馭著欲望高歌猛進時，諸神拈花頷首微笑不語。俺也不語了，但無法微笑（不是神啊），只好鬱悶了，不可救藥地鬱悶了；於是，也就只好轉向追尋一千多年前老祖宗的世外桃源——

……忽逢桃花林，夾岸數百步，中無雜樹，芳草鮮美，落英繽紛……土地平曠，屋舍儼然，有良田美池桑竹之屬；阡陌交通，雞犬相聞。其中往來種作，男女衣著，悉如外人；黃發垂髫，並怡然自樂……（陶淵明《桃花源記》）

呵呵，桃花源裏可耕田！只要青山長在，綠水長流，桃花長豔，生命長存……

老例个人文集：http://blog.sina.com.cn/u/1700847551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我的2010

2010年是我的本命年。老人们说，本命年要小心，容易出事，原因不清楚。但是给了化解灾祸的办法，穿红裤衩，红袜子，系红腰带--这些我都照做了，仍然出了一些问题。后来仔细想想，可能还需要唱红歌。

先是儿子偷偷辞去奋斗了5年的工作，自行跑到重庆寻找自己的幸福。他本来在我们这里的中移动，先是文秘，后来换领导，调到网络管理。无论在哪，都被公认是最出色的，然而转不了正。公司每年都有指标，但都是戴帽子下来的。

他每年和劳务公司签合同，而不是和单位签合同。当他得知这一纸合同恰恰是为了规避劳动法的时候，他终于绝望了。他没有告诉我们实情，怕我们阻挠或者伤心，因为他知道就是这样一个工作，我已经筋疲力尽了。

有意思的是：他到重庆以后，一直用手机遥控指挥着公司的网络管理，时间长达两个多月。也就是说，这两个月，公司没有人取代他。现在他聘在重庆的一所高校任教，讲计算机，校方和学生均反映很好。

此时我才知道，他的不能转正并非是他不优秀，而是我不优秀。我发现，在没有遇到问题的时候，我的生活全部笼罩在阳光灿烂之中；而一旦真的遇到了具体事情，却很容易燃烧起上访的冲动。

我只好正视现实，东拼西凑地给他买房。而此前我看中了长沙岳麓山下的房子，才三千多一平。我断定它一定会升值，激动了好久，幻想着赚它一笔，但黄粱美梦还没有醒来，儿子就出手了。虽然重庆的房子比长沙贵一倍，但是他还是遵循了水泊梁山的原则：该出手时就出手。

我去亲戚家筹款时，遇上一个冰天雪地的傍晚，我的车打滑，撞在一棵很结实的树上。老伴下车走路，把手腕摔骨折。很厉害，近一年来还没有完全康复。这导致我做了很长一段时间的全职老公，洗衣做饭，打扫屋子，为所欲为。而老伴居然说我做饭香，虽然说的一板正经，我仍怀疑她在讽刺我。

本来已经买了去重庆的卧铺票，发生了这样的事，只好就地住院。之后发现住院就像住进了黑店，医生笑眯眯

地黑我们的钱。而且不准我们出院，幸好有两张卧铺票作证，我们才得以逃脱。一共在医院57个小时，收了我们两千八百多块。

医生认为没有达到他的预想目标，坚决不给我们病历。据说没有病历，医保是不予理睬的。我给医保打电话，他们说，在外地这种意外是不给报销的，除非是特殊情况。我说什么是特殊情况呢？答曰，就是脑溢血，心肌梗塞之类。天啊，我很庆幸不是特殊情况。但我坚信如果我有亲朋好友在医保，这点事根本不叫事。别无选择，我坦然地放弃了对病历的追求，而且阿Q一样地悻悻：妈妈-的，你就是求我给我开病历，老子也不要了！

就这样，旅游计划也被打乱，原本计划消灭云南，此刻却彻底丧失了战斗力。但是这并不妨碍我稀里糊涂地被电子眼抓住，几次跑到交警队去交罚款。现在的车是没法开了，双向四车道的一级公路居然限速60，有的路段竟然是40！不知中国的汽车工业为什么越发展，车速越像蜗牛？几乎所有的车都超速，但不一定所有的车都交罚款，这几乎也是可以百分百确定的，但是谁也没有证据。没有证据，也就没有人也没有办法去较真。

收罚款的警察不管男女，一律脸色铁青，使人很自然地联想到为什么戏里的包公都是黑脸。你最好不要吭气，交完罚款扭头走人，千万不要奢望他们会像商场里卖衣服的营业员那样笑容可掬。吭气的后果往往是一顿冠冕堂皇的讽刺和挖苦，让你领教一下接受再教育的恐怖。

再就是物价，今年物价飞涨，令人瞠目。因为以前的家务我很少过问，菜市场也很少光顾，所以不理解"不当家不知柴米贵"。如今当家了，就知道了。而且好像为了加深我的理解，今年的物价则像芝麻猛开花，玩命地节节攀高。先是蔬菜，再是粮食，然后是水果，方方面面，全国一盘棋。甚至一小瓶眼药水居然要8块钱，赶上茅台酒了。就不必说油价房价了。所以元旦那天当我听到77元房租的时侯，笑得前仰后合，问问身边的人，都在笑。如果这个镜头万一被CCTV抓住，一定会说，我们的生活充满阳光。

唯一让我感到欣慰的是在年末和儿子的一次QQ聊天。他居然说：老爸，我是最不懂得感恩的，其实，你为我付出的最多。一句话，让我老泪横流--我知道这句话他早晚要说的，只是比我的预期来得更早一些。好了，这应该是我2010年最大的收获，虽然我只是一个很普通的父亲，可我还是很骄傲，而且这骄傲是来得那么理直气壮。

2011年元旦献词

今天是2011年的元旦，按照惯例是要写点什么献词之类的。但是物价形势如此严峻，又怕人家说你装孙子，只

好写点见闻。

早上去菜市场买菜，碰到一个老太太和卖菜的吵架。老太太义愤填膺，卖菜的当仁不让，吵得天昏地暗。老太太约60岁左右，一看就是个退休工人。

原来，老太太买了一小块姜，几根生菜，几根蒿子杆，几根香菜——说是几根，不是夸张，的的确确是几根，老太太的小手一把都可以攥起来。卖菜的说七块五。

老太太一听就急了："什么？就这么几根菜，你要我七块五？你那秤不准！"卖菜的说："老太太，我们这是菜市场，不是街上三轮车，我们的秤都是技术监督局校正过的。"老太太说："哪有这么贵的菜？你肯定看错秤了，你给我重称。"卖菜的没办法，只好重称。一称，"哎，你老看好，一共七块六，我还少要您一毛钱！"老太太虽然想不开，但是没办法。只好忍气吞声掏钱，拿起菜要走。

谁知卖菜的有点年轻，说话没有走大脑，顺嘴来了一句："这年头，七块多你想买什么？简直是捣乱！"声音不大，但老太太耳聪目明，听的清清楚楚。

立刻，火又不打一处来："什么叫这年头？这年头怎么啦？早起电视上胡锦涛主席还说，让我们劳动人民过好日子呢！什么叫这年头？！"卖菜的说："得得得，我不跟您说，您赶紧走！"老太太更急了："你让谁走？你说我捣乱，谁捣乱？你说清楚，谁捣乱？什么叫捣乱？"卖菜的不敢说别的了，只好说："您嫌菜贵，我还嫌菜贵呢！你知道我这摊位费多少钱？我起五更，出半夜，这么冷的天，不就是为了多挣几个钱吗？批发他就贵，我总不能赔钱卖吧？"老太太不依不饶："你赔你赚我管不着，我就问你：什么叫捣乱？谁捣乱？"一会市场管理员来了，安慰老太太："你老别生气了，这孩子年轻，不会说话。我替他给您道歉。今年菜贵，您不是不知道，又过年，那肯定更贵呗！"老太太说："让他道歉！"管理员赶快对卖菜的说："快给老人家道歉！你猪脑子？她就是让你称八百遍，你也不能说他捣乱啊！"卖菜的忙说："我不对！我给您道歉！您嫌贵就别买了。"老太太这才气冲冲地把菜摔在摊上，"哼"了一声，转身离去。

管理员冲围观的人说：大伙儿都散散，别在这堆着。

围观的人一边走开，一边七嘴八舌。

这个说：菜太贵了，一块狗屎大的姜就三块九！

那个说：你看那几根菜，哪样超过三根了？就七块五？这钱也忒毛了！……

元旦就这样，指不定春节什么样呢！……

你说，这钱还叫钱吗？……

快成了……

那边，管理员还在训卖菜的：“你刚才说什么来着？你说摊位费贵，是不是？这要是让老板听见，你还干不干？你真他-妈-的找cei!”卖菜的赶紧说：“哎哟，哥，我说秃噜嘴了，得，今儿个晚上，我请您喝酒……”……

这就是发生在今天早上——2011年元旦早上的真实的事情。

其实这样的事情每天都在发生，只是发生在今天，格外有意义。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从《山楂树之恋》看人性的回归

《山楂树之恋》起初并没有引起我的注意，因为望文生义，它就是一部酸酸的、充满小资情调的怀旧作品，看不看都无所谓。但张艺谋在把它拍成电影时，烧了一把火，说现在已经很难找到那种纯情的小女孩了。于是女孩子的情绪都被调动起来，一个个伸长着脖子等着看这部影片。看过后又议论纷纷，众说纷纭。有的说非常好，有的说不可信，有的说有悖于原著，有的说原著本身就存在问题。于是乎又掀起了一股再读原著的热潮。

一部小说能从网络走向书店，再搬上荧屏，再回过头来热销，这无疑是取得了巨大的成功。于是我也好奇了，一口气地把一本24万字的小说全部看完，想得到一个完整的、直观的第一印象。读完以后的感觉怎样呢？还是和以前一样，还是一部酸酸的、充满了小资情调的怀旧作品。唯一不同的是，酸酸的味道中品尝到更多的辛酸泪水，让我顿生了一份同情和感动。

我想说的是，小说毕竟是小说，尽管它云里雾里、遮遮掩掩地做了很多铺垫，这种铺垫也取得了很好的效果，但它毕竟还是一部小说。所谓小说就有虚构的成份，就是一个精神的世界，它的真实只是一种艺术的真实，而非具体的历史再现。我们只能在人物的身上去找寻一些曾经的影子，找寻一种自己“心中所有，笔下所无”的精神寄托，这就是我们和作品之间的关系。目前关于纯情问题的争论，只是反映了作者与读者在对于时代背景认知上的差异。就如同光线存在于不同的介质之中，就会产生折射，折射后的方向就会发生偏离。

但说这些话可能还是空话，小年轻们听后只会撇撇嘴，还是一句也接受不了，于是我想到了一个活生生的例子。女儿上到中学时，我就会经常对她进行革命传统教育，谈插队生活，谈文革动乱，谈人性的压抑。但女儿似乎总是很漠然，甚至根本想不通我们的这些观念是从哪里来的，在她看来简直是匪夷所思。这种机会一直等到“非典”来临之后，她又处在“非典”的中心北京，又是第一个重灾区学校北方交大。当时的那种惊心动魄的担心和牵挂现在虽然可以省略了，但心灵上的震撼却是难以忘怀的。于是我告诉她，“文革”中的政治环境就像“非典”时期一样，人人自危。车不敢坐，手不敢握，出门时都要带个口罩，更不会轻易地去走亲访友。因为一旦发现病例就

要隔离，一隔离就是一家人、一群人，一栋楼，甚至是一个小区的人。以至于居民们看到有北京的车辆停在小区里就会用砖头去砸。为什么人们突然间会变得这么极端，这么疯狂，就是因为心里的恐惧，怕受到传染，怕受到牵连，甚至怕受到怀疑。我告诉她，这种心态就是我们当年的心态。极左思潮就像“非典”病毒一样，弥漫了整个社会，让人不得不时刻保持着高度的警惕。女儿这时才恍然大悟，于是我们之间的代沟也一下子缩短了许多。

“文革”是一场灾难，但灾难中依然会有正义的力量和闪光的思想，老三就是那个时代的闪光点。正如每个人眼中的哈姆雷特都是不同的一样，老三就是“这一个”哈姆雷特。其实这样的人在现实的生活中并不少见，只不过有许多酸楚的故事没有被演绎出来罢了。如果说让人感到诧异的话，倒是当今一些人（这里绝不是仅仅指青年人，也包括成年人，更包括一些有钱有势的老板和贪官污吏）对婚姻的随意态度，几乎是买卖，是儿戏，是在消解婚姻的神圣。

那么反过来问一句，那个时期的爱情就都那么的纯洁吗？显然并不是，一切都不可能超越世俗的现实。只不过是那个时期的生活作风问题很容易被上纲上线，所以人们在对待两性的关系和婚姻的问题上都比较小心谨慎，从不敢轻易越雷池一步。这不是为纯而纯的问题，而是环境使然。就比如我所熟悉的知青生活，在爱情的问题上绝不是像歌曲中唱得那么浪漫，而是一个在时刻考验着人的神经的现实问题，它的现实性会直接影响到个人的前途和命运。因此，知青们不是需要更多的浪漫和热情，而是需要更多的理智和冷静。

再谈一个问题，那个时期的爱情就没有功利色彩吗？显然也不是。非但不是，而且功利的色彩要比现在还重。简单地讲，老三与前女友的关系就是政治上的联姻，而且会关系到父辈的命运。村长家的大妈也有功利的权衡，因为在成份的问题上，他们占有优势。静秋的妈妈在对待老三的问题上，更不可能不考虑他的家庭背景，她自己就曾经走过这条路。如果换成是一个出身不好的人来追求静秋，那她可能会以死相拼的。因为在当时出身问题是与现实的生存问题密切相关的，是人们最为关心的种要问题。正是在那种功利色彩浓厚的氛围下，静秋和老三的关系才会显得那么的神神秘秘，那么的不可思议。也只是因为老三过早地死了，所以故事才会显得如此的美丽。否则，一切不可避免的问题都将如期而至。

总之，《山楂树之恋》的历史真实是不容怀疑的。它真实地反映了文革时期的各种生活场景和中下层人民的生存状况，人物性格具有鲜明的时代特征。《山楂树之恋》的轰动也反映了当今社会的人们，对婚姻问题的道德思考和对人性的美好追求。

由此我又想到了另一个话题，就是文学的回归。一部小说开机80万册，是个划时代的记录。我们总是在呼唤文学的回归，寄希望于文学能对现实的生活发生重大的影响，但我们又往往忽视了文学的本原，把着眼点只放对生活节奏的表达上，去追求新潮和光怪陆离，而不是沉下心来研究人性的轨迹。因为追求时效，轨迹就不可能清晰；因为时间未到，还没有经过沉淀和定型。而《山楂树之恋》代表了一种文学的回归，回归到人性的主题。虽然是老题

材，却能感动几代人，并对现实起到反思的作用，这个现象很值得我们思考。

顺便说一个细节方面的问题。小说在讲到静秋拉车时，说她是光着脚板上厕所的，这似乎就有点夸张了。静秋是教师的子女，是女中学生，应该有最基本的卫生习惯，再穷也不可能邋遢到那一步。这个细节显然不符合人物的行为特征，不知道张艺谋导演在拍电影时注意到没有。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回京历险记

回北京探亲我才发现，多年不在北京住，有几个基本技巧实在是退化了.

一是上公共汽车.

过去在北京不叫上公共汽车，叫挤公共汽车，那可是大有道理的. 如果你认真排着队，跟着前边的人往前挪，那您可一辈子都别想上去. 要想在黑压压的一片人群中，第一时间就挤上去，那可是要有一定的身手和技巧的. 我在北京做医生时，由于时间要求高，容不得迟到，所以一旦挤公共汽车，只能志在必得. 久而久之，练得身手矫健，屡战不败. 各中要诀是：首先要找准方位，其次要摆正体位. 人高马大，身强力壮都不是决定因素. 必须擦着车边，用肩膀开路，以最小的侧身面积，在最短时间内，占据最有利空间，迅速向车门移动. 最忌讳全身扑入，横路挺进. 面积大，阻力大，也容易给不法分子造成可乘之机.

八十年代中第一次回国，挤车技巧全部丧失，三天后，终于开窍，扒车上下，身手矫健，自由如旧.

现在回去已经不用再挤车了，车也不挤了.

二是过马路

北京过去的马路，人少车少，尤其我们那一带，随便在哪过都听您尊便. 现在的北京，要想过马路，前边就象一个大油锅，这脚就是下不去. 大大小小，快快慢慢的车，在你面前呼呼的闪过，你想打时间差，人家车还背飞呢. 一次我和姐姐姐夫出去坐公共汽车，车站在大街，而人要穿过一条走自行车和拐弯汽车的街才能上去. 姐姐和姐姐夫在车门一开的刹那，噌噌双双蹿过马路，眨眼间已在车上了. 车门大开，等我上去. 可我在马路这头，对着嗖嗖而过的自行车和汽车，一筹莫展，前半身出去，后半身就是出不去. 姐姐姐夫把住车门大叫：快过呀，你！我几次冒险都未果，他俩全丧失了耐心. 先是姐姐叫：你笨蛋！快过呀！姐夫也撕掉了对小姨子最起码的假面具，大呼小叫，用词不比姐姐的客气. 我看没什么退路了，非过不可呀，把心一横，用一不怕苦二不怕死的精神奋勇冲过

了马路．车门一关，司机猛挂挡，车开了．我惊魂未定，发现一车的人都用无限同情的眼光看着我，嘴角还都挂着微笑．我读懂了他们脸上的潜台词：世界上还有这么笨的人呐，同情一下．我好感动，真想给大家一鞠躬，对他们说：真对不起，让大家久等了．

几天后，经过研究，我充分掌握了过马路的技巧. 即 一定要调动一切可利用的感觉器官，眼，耳，鼻，嘴，在大脑的统一指挥下，协调各器官的功能，最大的保证过马路这一当务之急的目标的实现．各个感觉器官要协同作战，判断出各股车在同一时间内的不同流速，车与车之间在变速状态下的间隙，把信息向大脑做最快速的传递．大脑进行整合后，立刻根据腿部肌肉的移动速度，判断是否能在不与任何车有肢体-金属接触的情况下，在四, 五路车流的缝隙中，到达马路对面．在过马路的那一刹那，仍要全方位戒备，随时做好应急准备．

自此我信心大增，大有过马路如入无人之境的感觉．一次和姐姐一起去天安门看花灯，连续穿越了若干条马路，速度之快，身手之矫健，姐姐在后边吓得大叫：看车呀！小心呀，你不要命啦！

三是骑自行车

上中学和从东北兵团回家休假其间，是文革时期，北京好象流氓特别多．那时骑车随时要防备流氓的追击．其实流氓要真追上了，大多数也就是很有礼貌的问问同意不同意和他们交朋友，实在不同意，流氓也就知难而退了．可你在被追赶的时候可判断不出那流氓的深浅，只能奋力摆脱，追上了再想对策．那时最重要的就是速度，可流氓的车一般都比较新，流氓又都骑的快，要想脱离险境，就得用巧计．一种方法是先骑得飞快，让流氓用全力追赶，距离自然会越来越近，在流氓快要接近的时候，看好一个小拐弯，或胡同，猛一刹车，流氓自然就冲到了前面，这时立刻拐进小胡同．此法施行时的注意事项是看好后面是否有其他自行车，以免没闪到流氓，反让后面的车冲到身上. 另外刹车太猛，有时会横身倒地，造成我方的不必要的损失．还有一种方法就是车流中如有忠厚长者模样者，马上骑近搭话，与其同行，流氓即使追上了也无计可施了．第三种办法是拐进附近某人家，假装到家了，流氓自然不敢面对家长．如下次找上门来，那也是人面不知何处去了．

做医生时每天骑车，不到万不得已不坐公共汽车．风雨, 风雪无阻．住院医那时七点半上班，往往要早到，尤其是有骨穿，胸穿等治疗时, 更要早到，在主治医到之前做好一切准备，完成一切治疗，查好房，以便向主治医汇报．每天从西郊骑到厂桥，车水马龙，也练就了骑艺．当时可以在王府景大街从头骑到尾不下车．当然也有败走麦城，与行人，树木，土堆儿，自行车，平板车，小卡车，无轨电车相撞的经历．最精彩的是一次摔到在一辆无轨电车的前面，正是早上上班的高峰时刻，电车急刹车，我爬起来一看，十几辆车全部停在大街上，场面那是相当的壮观．

前几次回国都不敢再骑车．上次回去，同学聚会几次都是在郊区，大家说好了都骑自行车去．开始真是怕呀．人，自行车和汽车都用一条道不说，这过去也经历过的，不同的是谁都不让谁，又要抢道又要安全. 最邪门的是不

少自行车不但不听红绿灯的指挥，还倒行逆施，骑在不该他们骑的方向上．我马上就发现技术下降其实不是主要的问题．最主要的问题一是思想没解放，对骑车有顾虑，二是法制观念太强，没有放下包袱轻装上阵．思想一通，一通百通．我先是树立了正确的骑车观，然后坚决按中国国情调整了我的法制观念．这下一下就显出成效来了．在不伤人的原则下，抢道，别车，走逆行线，对汽车喇叭装聋做哑，完全忽略红绿灯的存在．我在大街上如鱼得水，和一帮同学前呼后拥，骑着车又说，又笑，又唱，开心死了，象又回到了学生时代．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我们那个年代的“清纯”

电影《山楂树之恋》由张艺谋执导。该片导演组为了找到一个清纯的女主角，几乎跑遍了全国所有艺术院校，但收获寥寥。张艺谋说：“这个女孩，不光漂亮，一定要青涩……要有青涩的感觉，那种很干净、很纯净的感觉。”在面试了数以万计的试镜者之后，张艺谋最后选中了石家庄第十二中学的高中学生周冬雨。

一个时代有一个时代的特点。在博主下乡插队的那个时代，“清纯的女孩子”可以说是俯拾即来，比比皆是。

北京“草原恋合唱团”于1999年成立。11年来，博主一直是“草原恋”最忠实的“铁托”和“粉丝”。博主经常会从草原恋团员们的身上，从一些年届花甲的老知青身上，惊喜地发现尚未褪去的“清纯”。

当年知青的感情生活，也很有特色，与知青的忧国恤民情怀，形成两条齐头并进的平行线。

爱，往往包含着对部分自我的放弃。由于知青崇尚奉献的特点，他们的爱往往格外真挚，格外投入，格外狂热，往往很少功利的考虑。而且，他们生活在一个浪漫主义远远压倒现实主义的时代。

在知青的男欢女爱中，金钱很少成为一个考虑因素。

小说《山楂树之恋》比较真实地描写了当年年轻人的感情生活。对于张艺谋的电影，我心怀期待。

在北京人民广播电台资深记者、原东乌珠穆沁旗北京女知青张娜依的回忆录中有这样一段：

我和凤起把水车的辕子横过来架在粪车的一个车轱辘上，上面蒙上两层毡子，搭了个小“窝棚”。毡子没有那么宽，一头盖到地面，另一头敞着口。不到一米宽，只有两米来长的空间，怎么装下两个人呢？凤起看我迟迟疑疑地不往里钻，就说：“你坐在这边，我坐那边，咱们把穿着雨靴的脚伸到外面，不就行了？”……夜深了，我很

困，想睡，可身边有个男生，怎么睡呢？凤起轻轻说：“你睡吧，我不困，我看一夜书。”不知什么时候，我沉沉地睡着了。一直到第二天清晨，我睁开眼一看不禁心里突突地跳，凤起把我挡在毡子不敞口的里边，他小半个后背露在敞口的毡子外面，身上披着雨衣，睡得十分香甜，我们挨得很近。我赶紧爬起来，钻出窝棚……

这是那时“青春清纯男女”的真实写照。博主知道，那时的许多知青都是这样的。这一点，让牧民们很难理解，也让今天的人很难相信。

一个时代有一个时代的特点。在博主年轻的时候，女孩子们也有不“清纯”的一面。

在我们大队的北京知青中，女生中年龄最大的一位比我大4岁，是一个对我非常关心的大姐。近几年，她多次与我谈到，当年她曾经循循善诱地劝阻那些对我有好感的女知青。她曾经对她们说：“谢小庆这个人的确不错，但他的家庭出身太可怕了。跟了他，不仅毁了自己的前途，将来子女都跟着倒霉。”

这位“革命干部”出身的大姐，自己嫁给了一个普通工人的儿子。

女孩子择偶，当年首选是工人和贫农的子弟，今天首选是豪门和权贵的子弟。

不久前，博主与一位女诗人之间有过这样几句对话：

博主：当年我们的草原生活是一种“声色犬马酒”的生活，唱唱歌，养养狗，赛赛马，喝喝酒。可惜当时太单纯，否则，在“色”的方面也可以很丰富。

女诗人：还是不够单纯，不像牧民那么单纯。

全篇图文请移步作者博客：

http://blog.sina.com.cn/s/blog_4cce63730100kksv.html

怀念那消失了的凉亭

［作者按：为纪念国外母校建校95周年，应海外校友会约稿，写了这篇短文。］

想起母校，多数人的脑海里都会立即浮现那雄伟的钟楼，不错，华中的钟楼挺立在伊洛瓦底江畔近百年，在佛国诸多的建筑物中很是引人注目。直到现在，虽然学校已沦陷了50多年，但那钟楼依然苍劲昂立，标志着华中之魂永远存在！

每每想起华中钟楼的时候，我就会想念起另一座已经不存在的建筑，这就是校园中央广庇楼前的一座中国传统风格的凉亭。这座凉亭在上世纪50年代前还存在，好像到了60年代就没有了，我那张摄于1962年高中毕业的全班集体照片就是在那凉亭原址上照的，那里已经是一座喷水池了。

究竟那座古老的凉亭是在哪一年给拆毁的呢？我的记忆里已没有任何印象了，那时年纪小，对许多事物变迁的背景不俱关注能力，现在回想起来非常遗憾。

那时我家就住在华中附近，在没有考进华中时，我就经常溜进校园里玩耍，我至今记得很清楚，那座凉亭底座外墙上有一块碑文，上面刻有一段文字：“纪念中国远征军阵亡烈士”。当时才10岁多的我，不知道“中国远征军”是什么，为什么在外国的地方建立起一座纪念中国军队的建筑？倒是对凉亭屋顶一组国画印象很深，共24幅，内容是讲二十四孝的故事，每一幅画表达一个故事。到了高中，虽然课本和老师会讲到中国抗日战争历史，但是因为我们用的课本是香港左派背景出版的，只有红军二万五千里长征的历史，而没有中国远征军的内容，我是从课外阅读中对中国远征军有了很粗略的认识，但已令我十分敬仰，因为知道这支军队里有许多为国捐躯的青年学生，他们投身抗日救国，受尽了战争年代艰苦卓绝的磨练，不少人葬身异国。令我遗憾的是，到我对中国远征军有点了解的时候，凉亭早已给拆毁了，再也看不到那碑文了。

中国远征军是1942年3月为保卫中国西南大后方和抗战“输血线--驼峰航线”而出征滇缅印、抗击日本的英雄

部队，中国远征军在国外对日抗战中历尽了许多难于想像艰苦磨难，如惨烈的仁安羌战役、孟拱战役、穿越野人山、西进印度、强渡怒江、血战高黎贡山等等，都给中国军队谱写下了光辉的历史一页。特别是远征军的一支队伍穿越野人山时粮尽弹绝，疾病流行，病死饿死大量官兵，昏倒的士兵在蚂蝗吸血，蚂蚁侵蚀，大雨冲刷下，数小时内就变为白骨，以至沿途尸骨遍野，前后相继，惨绝人寰，一支3万5千多人的队伍只剩3千多人，数万官兵牺牲殉国。中国远征军巨大的牺牲换取了自甲午战争以来中国军队首次征战的彻底胜利，对亚洲太平洋战场和整个世界的反法西斯战争的胜利作出了重要贡献，为感谢中国军队解救被日军围困的英军，英国女王曾向中国远征军新38师师长孙立人将军颁发了“帝国司令”勋章。

然而，纪念这支中国人可以引以为骄傲的中国远征军阵亡烈士的凉亭，竟然给拆除了。每次想起这事，心里总感到一阵凄凉。十年前，我重返离开30多年的缅甸，曾找机会成功进入母校校园走了一圈，现在的占据者已将母校折腾得面目全非，建筑物都还在，雨盖操场和足球场都盖了平房住人，唯独大钟楼旧貌不改，傲立异国疆土，我似乎感到无数中国远征军的孤魂在钟楼上空漂浮，什么时候，中国人会将这些流落异国他乡的英烈灵魂接回祖国，让他们安息！

（2010年中秋节于中国广州）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无法忘怀的往事

北京师院附中（后更名为首师大附中）是我的中学母校，我妈妈从朝鲜战场转业后一直在这所学校任教。这里也是我度过少年时代的家。师院附中是北京市颇具影响的重点中学。当年学校由教学主楼、大礼堂、两座东西对称的二层男女宿舍楼组成，后面有宽大的足球场和篮球场。这里曾是一座被鲜花绿树团簇的飞机建筑格局的美丽校园。我在中学时代的老师，大都是在校园里看我长大的叔叔、阿姨。他们中我最敬佩的当属艾友兰校长。

我们的艾校长十五岁就为北平地下党做交通员，出生入死颇具传奇。我从童年到步入中学，在校园里常能看到他忙碌的身影。他对事业投入，对学生们关爱，对教师们友善。他为师院附中的建设和发展辛苦了一辈子。在别人看来艾校长是一位让人望而生畏的领导，而在我看来他始终是我的一位热心的老师，一位亲爱的叔叔。我上中学时偏文科，且将许多精力用在上课偷画小人书上。艾校长千方百计为我创造学习条件，特意将我安置在学生集体宿舍，安排我到高年级上晚自习，不是说教训斥，而是用良好学习环境影响改变我。

艾校长的子女中除老大艾宇、老二艾群，其他都是我和弟妹的同学。老四艾元和我年龄相仿，我们也能淘气和玩到一处，无论是学校的篮球场，还是墙外的京密引水河里都曾有我们伙伴的身影。艾校长对自己的子女十分严格，艾元差几分没考上师院附中，只能到西山脚下四十七中上学。艾校长对学生却十分关照，尽力呵护，包括当年许多从海外归来的华侨子弟，提起艾校长当年的佑护都心存感激。而对自己的孩子严格要求、近乎苛刻。

上世纪五十年代、六十年代出是新中国初创的年代，也是阶级斗争肆虐的年代。我清楚的记得人到中年的艾校长，洒脱博学的儒将气质，沉稳淡定的师长风范。在那个年月尊重知识，尊重知识分子是件不容易的事。那时的师院附中教师队伍中，既有从教多年的旧知识分子，也有我妈妈她们那样从部队转业到地方的新知识分子，也有从师范院校刚出校门从教的老师。艾校长用人所长，容其所短，将他们组合成高水平的教师队伍，使师院附中成为海淀区，乃至北京市的名校。他的教师团队中后来数十人成为北京市各中学校长和教学骨干。

艾校长和他的同事们培养教育了我们这些师院附中老三届的学生。“老三届”是指文化大革命爆发时，在校

的1966级、1967级、1968级三届初高中学生。他们在共和国历史上极富传奇。“老三届”经历了共和初创年代的暴风骤雨，那是共和国发展和挫折并存的年代。这一代人在历史风浪中磨练成熟，特别经历文化大革命的政治巨变和苦难漫长的“上山下乡”，他们中许多人成为了社会的中坚，绝大多数人在平凡的岗位上以他们特有的责任感支撑起共和国的蓝天。师院附中“老三届”的学生们大都感谢艾校长，感谢当年培育教育了他们的老师们。

最使我们这些师院附中“老三届”的同学难忘的是文化大革命那个黑暗的年代。文革使中国陷入空前浩劫之中。众多的开国元勋受到迫害，几代知识分子横遭凌辱，数以千万计的人受到摧残。艾校长和他的同事们历尽灾难和屈辱。艾校长在学校长期被关押，受到非人的待遇。除他是校长外，还因为他是被文革打倒的北京市委第二书记刘仁领导的北平地下党联络员。一位少年时代参加革命的中学校长，被划到要打倒的彭真为首的北京市委一边。

艾校长被长期关押在学校教工食堂的厨房中，黑暗阴森，潮湿寒冷，挂满危言耸听的批斗标语。惭愧的是我们这些学生，在那特殊的年月里，还要与校长划清界限，保持距离。艾校长女儿最近告诉我，文革时她爸爸背上鞭痕累累。后来她下乡到北大荒，在同一农场一位师院附中“老三届”女生问起她父亲是谁？当听说是艾校长时，那个女生悔恨的哭了，她说她当红卫兵时在学校曾用皮带打过艾校长。

艾校长在那种常人很难想象的非人待遇中，坚强的挺过来了，比起文革中的北京师大女附中等学校被迫害致死的校长，艾校长算幸运者了。更难能可贵的是艾校长的胸怀和爱心。文革后他坚持回到受过迫害的师院附中主持工作，拨乱反正，化解派性，他对文革中整过自己，批斗过自己，甚至打骂过自己的人，表现出师长的宽容和博大的友善。师院附中校庆时，艾校长热情洋溢的招呼着所有到来的学生，不去计较文革中他们参加过那个组织，对他做过什么。在他辛勤努力下师院附中又重新恢复到北京市重点中学的行列中。

艾校长和我妈妈同住一个家属院，我常能看到开朗、热情的他。上世纪八十年代艾校长按正司局级干部待遇离休，离了休的他，还是那样积极豁达，还时常关心学校的事，关心自己的老同事们，甚至操劳教工宿舍居委会的事情。他是一位博学、正直且极富爱心的人。年前我写了一本《林小仲杂感集》，艾校长拿去一百多本，热心帮我推荐转送给他熟悉的朋友和学生们。艾校长去世前两天，马晓力去空军总医院看他，离别时已经很衰弱的他还不忘向自己的学生道谢。

我们敬爱的艾校长八十六岁时离开了我们。告别会那天我出差在外很是遗憾，在骏马奔驰的草原上，在蓝色的蒙古高原，在鄂尔多斯成吉思汗陵，艾校长当年亲切的音容笑貌犹在眼前。

（林小仲： 北京师院附中1967届学生，现任北京雨霖建雅房地产公司总经理）

珞珈山往事

印象中，第一次去珞珈山，是十来岁的时候，到我哥哥当时工作的中国科学院武汉分院数学物理所去玩。不知为什么，当时他的工作地点在武大水工室——好像就在那个著名的穹型屋顶建筑群中，远远望去，山麓间那些错落的建筑，很像小人书中那些阿拉伯神话里的宫殿。那时武大很冷清，周边是大片大片的田园与荒地，很少见到人。那正是三年饥荒时期，估计人们没有多少体力出来活动。山林中，那穹型屋顶便有一种神秘感。走进去，里面空空荡荡，也有一种神秘感。

到了小学四、五年级，迷上了游泳。当时，还没有谁提倡游泳，更没有成为时尚。父母、老师都是绝不允许的，似乎那是野孩子干的事。于是，我和班上的几个小伙伴常怀着一种干坏事的兴奋偷偷结伴去珞珈山游泳池学游泳。当时，从武昌城内到珞珈山游泳池有两种去法，一是乘1路电车到水菓湖，沿湖边走到游泳池，也就到了武大的后门。一是乘12路公共汽车到武大正门——就是现在的六一纪念碑，贯穿整个武大到游泳池。两种都要走一段很长的路，路边有很多树林、荒地或农田，树林里有知了和鸟雀鸣叫，田地里常有玉米，我们便会偷偷钻进去掰下几根来，嫩生生的玉米有点清香，有点甜，可以当水果，也可以充饥。那时东湖的水很清亮，很干净，所以无需带水，口渴了，把头埋进湖水里，尽管喝就是了，或是在来去的路上，找一处办公楼或家属院，把头歪在水龙头下灌它一肚子水。游泳池和周边水域的人也不多，不像今天，下饺子一样密密麻麻。游完泳，将游泳裤顶在头上，可以挡一点太阳，还可以将它很快晒干。游泳裤是用两条红领巾做的，下面一缝，侧边一缝，另一侧系紧，很简单。那时的红领巾很便宜，一毛五分钱一条，比买游泳裤合算，而且不会惊动家长。有的同学没钱，就把脖子上的用了，结果到做早操或过队日时，没得戴了，被老师训一通。也有的在游泳季节过后，将游泳裤拆了，重新还原成红领巾，你如果看见那红领巾上有一些歪歪扭扭的针脚线头的，就属于这一类。游完泳，回家的路上，我们要不停地朝胳膊上吐口水并不断地擦拭——当时有一种说法，游泳后再一晒太阳，用指甲一划，会有一道白印，能轻易地被大人鉴别出来。用口水擦拭过便划不出白印来了。只是父母从未用过指甲在我的胳膊上验证过，他们都忙。　那时是我童年的武大，宫殿与田园诗的武大。

我上高中的那所学校，曾是武大附中。同学中有许多武大子弟。他们的父辈中，有许多是中国各个学科的著名学者，文史哲，理化生，都有，也有校系领导。偶尔去同学家玩，见了他们的父母，觉得也如平常人一样。1966年初夏，武大率先成为湖北省“文革”的发祥地，又一个“武大三家村”在这里诞生了。来声讨的，来参观的，来取经的，坐车来的，步行来的，集体来的，自个儿单独来的，珞珈山上一片沸沸扬扬。那景况比今天到武大看樱花不知热闹多少倍，有一段时间，到武大看大字报，成为武汉市民的一个重要节目。文革中，我见到最早的领袖像章，就是武大出的，小小的一个头像，下面有一面小小的红旗，红旗上写着“9·12”几个字——据说是纪念伟大领袖1958年9月12日来武大视察。后来，“912”成为一派红卫兵的名字。接下来，一些同学的父母有的被关，有的自杀，有的名字被打上了××，涂得到处都是。后来武大的几派学生自己互相打起来了或分别与校外的不同组织打起来了，还死了人。校园里曾经有过一座烈士纪念碑，里面葬着两个为当时革命献身的同学。像一座缩小的天安门革命烈士纪念碑。许多人在那里照相，我也照过相。不久，那个纪念碑被毁掉了。不知那两个年轻大学生的遗骸后来如何处置了。

插队期间，回城时也偶尔到武大的同学家去拿一些书读。那时的武大又非常清静了。许多同学的家长被关押，被审查，被下放到五七干校，又有人自杀了。家中一些尚未被抄走的书刊——红的黄的黑的灰的，开始肆无忌惮地在年轻一代中间流传。尽管历经洗劫，但是，许多家庭的书架上，墙角里，床底下，仍然可以找到一些可读之物。我们像一群饕餮之徒，见到什么读什么，连那种教师们打印的讲义之类也读得津津有味。我记得，还将那些封皮灰暗的西洋五线谱器乐曲都抱回家去看——听不到“封资修”音乐，我们只好从那些“蝌蚪”的曲曲弯弯的排列中，去读出那些旋律来。在整个校园不再有年轻的莘莘学子的身影的时候，我们这些从偏远乡下回来的“社会主义新农民”意外地获得了一点阅读的自由。在山坡上，丛林中，那一幢幢人去屋空的小院小楼里翻检完书，当窗坐下，看枝叶疏朗，听秋虫啾鸣，有一种世外桃源的感觉，又有一种难言的寂寥。

那是我青少年的武大，革命时期的武大。

后来，武大重新办学了，招收工农兵学员，却没有一点心动，一来害怕那种太过政治化的学习生活，二来觉得当时进校的，多少是一些有一点特权，无多少才学的人，无须去凑热闹，有一点年轻气盛恃才傲物的味道。到得后来，真的恢复高考时，却又有了一种曾经沧海难为水的感觉，竟没有想过去报考。

八十年代开始后，武大日渐活跃，常有一些很开放的讲座，研讨会，很热闹的舞会和诗会，还有学生们自己办的刊物。记得有一个“樱花诗会”，每年都有几次活动，偶尔也去参加一下。那时，我的一些同学、朋友已是武大的教师了，有的还担任了一点领导工作，有的同学则成了武大的女婿或媳妇，来到武大，可以到他们那儿去混一顿饭吃，聊聊天。谈谈往日的事或当今的事。

最终到武大读书，多少有些偶然。85年，武大率先办作家班，武大的朋友叫我也去。拿到通知，又犹豫了，一

直到开学，尚未最后下定决心——那时，我已经在武汉市文联做合同制作家了，很喜欢那种自由自在无所事事的生活，看自己喜欢看的书刊，写自己喜欢写的文字，去自己喜欢去的地方，熬夜，睡懒觉，没有任何章法。一想要上课，要考试，要作笔记，要背单词……心里便有点发怵。再说，住校吧，家就在附近，几站地之遥。不住校吧，还得每天起早床骑车赶到教室。直到学友们上了一个多月的课了，才下定决心重做一个读书郎——这其中还有一个原因，就是作家班除了几门必修课之外，其余课目可以跨系任选。便想好好补充一下哲学，宗教，民俗，心理学，社会学方面的知识。这些方面的书，也零零星星读过一些，但有一个沉下心来，强迫自己系统学习的机会，也很难得。加之作家班高人云集，三人行，必有我师，二十四人行，我师众矣。

我没有住校——我这一辈子都没有住过校，很散漫，游离于集体生活之外，因此，班上的许多活动，许多饶有意味的故事，我都不太知晓。我只记得，在一些个必修课的课堂上，我常常能和同窗们相见，并在课间课后聊聊天，偶尔也到同窗们的寝室去，说说闲话。然后有几次共同的酒宴，大家喝酒，说笑，唱戏唱歌。印象最深的，是一些学友在临时离校外出或返家时，会到我家来坐上一两个小时，三五个小时——我家离火车站很近，那时，武大到火车站没有方便的交通，于是，有的学友便会骑上一辆自行车出来，然后将车放在我家，径直奔火车站。如果离开车尚有一段时间，便会在家坐坐，聊聊，或喝点酒，吃点夜宵。有时，碰上哪一班车是在深夜或清晨发车，刚好大家兴致很高，便会边喝边聊混上一夜。不久后的一个深夜或清晨，他们又会来按门铃——他们匆匆渡过几天休假，来取车返校了。

十数年晃眼就过去了。武大依然还是那个武大，二十多位作家班同窗早已各自西东，发生了许多变迁。去年在北京开会，有一半学友得缘相聚，无需执手相认，大多竟还是当初模样，并不见有多大衰朽，想一想，大约当初我们进校时，和那些年轻少嫩的小学友比，已经很老相了。人说，老得早，反倒经老。

在武大求学期间，是一段学风尚正，活泼向上的时期，为以后的思想，写作，增添了许多滋养，仅此一点，也是非常令人怀念的。可惜的是，那样的岁月，没有持续太长时间。

那是我成年的武大。一个相对来说，宽松自由注重精神学养的武大。

来自作者博客：http://blog.sina.com.cn/hfylh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小组赛结束了

不知啥时起，就成准球迷了。小时候我们就喜欢踢足球，无所谓踢得怎样，只求玩得开心。往往是放学后寻块空地，书包一搁摆出球门，甭管几个人都可以开踢的。那时各单位都有业余足球队，说不上名目的比赛时常有，都会去当观众看看热闹。所见识过最豪华的比赛是各铁路局足球队大赛，看得过瘾。

最痴迷时是82年世界杯，老知青容志行领衔的中国队打预选赛，嗓子眼都喊哑了，结果也没能帮上忙，他们还是止步于与新西兰那场附加赛。当年既抱怨苏永舜过于乐观，满心认定出线而放了大假，结果沙特队硬是敢于放水5个球，让中国队自己去争半拉名额；又抱怨附加赛那个李姓新加坡裁判吹黑哨。总之没责备自己人不争气的。从那往后，越是想为中国队咬牙鼓劲，它就越是“崛起”屁股給你长脸。

一位儿时玩伴感叹道：“不看中国队打球心里放不下，看嘛心脏又受不了。”颇有同感。不断地为中国队屡战屡败而丧气，也逐渐失去了许多家国情愫。尤其是02年那届，分明是日韩两队当上东道主腾出位置，兼之抽了个上上好签，举国体制就忘乎所以了，甚至不顾共和国不准給活人塑像的规矩，愣是塑了二十来个铜人冒充“金身不败”。可是连“进一个球”的最低指标也没凑成，挺着肚皮回家逞能。

打那以后就彻底没了脾气，看意甲，看英超，看世界杯。事不关己地看球，倒也落得轻爽。有道是“无欲则刚”，纯属观赏般看球，激情却不见了。中国人描述看戏谓“台上是疯子，台下是傻子”，却不料这足球正相反，“场内是傻子，场外是疯子”。二十几个人围着一个球抢，气喘吁吁鼻青脸肿自不待言，弄不好还得伤筋动骨，傻得确实可以；场外的球迷比疯子还要疯，花去不少冤枉钱不说，又哭又笑有唱有跳整一个神魂颠倒常伦尽失，球场外都成疯人院了。细一寻思人家这叫激情宣泄，似咱这等旁观激情已经荡然无存了。足球之魅力恰在于它能驱动最多人的激情，总会使一拨人亢奋另一拨人失落，悲喜交加那刺激可不是做作得出来的。

说话间四年一度南非世界杯就来到了，既拎不起又放不下，总有一种说不清道不白的惦记，弄得脑子里一片空白。电视里直播比赛，号称特色的“嘟嘟祖拉”万号齐鸣，不由得想起当年入公厕，惊起苍蝇满天飞之场景。儿子

抽了跳槽间隙在父亲节那天赶回来，说：“从94年那届以后就没跟老爸一起看球了。”于是心中涌起一阵惆怅：时间过得可真快，那年他刚上初中，还没毕业就放单飞去了澳洲，期间不过晃过去三届吧。那晚看意大利战平新西兰，父子俩一个共识就是卫冕冠军看来得打道回府了。

本届世界杯足球赛开锣，简朴的开幕式上南非人弄了只屎壳郎来拱粪球，那粪球居然跟俺书橱里那只adidas 制造的FIFA百年纪念球如此相似，那是儿子大学毕业转往俄罗斯读硕士时特地拿来家的。唯知非洲人认为蜣螂每天辛勤地迎接第一缕阳光，不知是否沿袭自古埃及之传说文化，称蜣螂为“圣甲虫”，是一种受崇信的昆虫，只有王室金印才可以使用它的图形。还有说法称希腊神话中那位被处罚推动巨石上山，而石块每天又从山上滚下来的神“西赛福斯”，就是从屎壳郎滚粪球获得的启迪。法国昆虫学家法布尔在其巨著《昆虫记》里开卷首篇，即称颂“蜣螂的动作与天上星球的运转相合”。他还写道：“像蜣螂这样漂亮的小家伙，才配摆在博物学家的采集箱里，让采集箱显得格外出色。因为它们那身衣裳十分素净，生长在欧洲的，穿着一身体面的黑礼服，虽然朴素，但却抹得亮亮的，无懈可击……”。有文章介绍，说美国人因白头雕具有东方人认为的霸气及侵夺性，欲废掉其国家象征地位，所研究取代的动物形象中蜣螂目前居首位，或许某一天美国形象就会是一只蜣螂。

其实除中国蔑视它称之为“屎壳郎”之外，别的文化并不视之为丑类。譬如哥斯达黎加国民Franklin Chang-Diaz，1981年入选美国宇航局宇航员培训，从1986年起，先后7次进入太空，先后6次获得美国宇航局太空飞行奖章，两次获得美国宇航局著名服务奖章，3次获得美国宇航局特别服务奖章。他1950年生于斯祖籍却是广东宝安，汉语姓名张福林，属“全球华人”范畴。2001年，生物学家把在巴拿马和哥斯达黎加新发现的一种蜣螂命名为hanaeus changdiazi，若说汉语该是“张福林蜣螂”。2003年元旦，哥斯达黎加邮政特地发行一套航天邮票（双联票）上，中间为地球，航天飞机和人造卫星在绕着它运转；左边即张福林头像，右边就是那种“张福林蜣螂”。在哥国人眼里，驱动航天飞机遨游太空和屎壳郎推动粪球同样伟大！

《庄子》云：“蛣蜣之智，在于转丸。”含含糊糊似有些许夸奖之意，以后就不行了，“屎壳郎戴花——臭美”之类贬损多了去，简直不是个玩意。现在想找它还真不容易，我们小时候屎壳郎随处可见，傍晚时分飞来飞去，既不快又不高也不远，撞墙往往是它们飞行的终点。于是很容易抓，也常以之为玩具：抓一个屎壳郎来，用细线绑上一只火柴盒或别种纸盒，内装石子等物，让它拖车般拖着，直至它勉强能拖动为快事。

前些年报纸有文章称中国出口的屎壳郎挽救了澳洲环境，据说还上了教科书，令人不得不钦佩中国文人那种“生花妙笔”。其实屎壳郎在澳洲古已有之，唯习惯于袋鼠粪便而不屑牛羊粪便，于是欧洲人引入的牛羊剧增导致粪便及牛蝇成祸害。上世纪30年代起，澳人便采用各种方式消除此害，在清除牛羊粪祸的效果不尽人意之余，50年代末借鉴美国人世纪初在夏威夷引入蜣螂消除牛羊粪便之经验，满世界寻找合适的蜣螂，也曾在1968年引入中国的一种神农洁蜣螂，此事到中国文人笔下就成“中国屎壳郎拯救澳大利亚！”其实1967年4月澳洲就已释放

蜣螂十余万只，作用显著，从中国引入者仅该国试引入之一种。实际上最有成效者乃肯尼亚引进的一种蜣螂，它每天处理的牛羊粪皆超过自身体重许多，该肯尼亚人说他们的蜣螂拯救澳大利亚才是！

浮肿的中国文化抹不去夜郎自大情结，无时无处不存在的鲁迅所说："其实，中国人是并非'没有自知'之明，缺点只在有些人安于'自欺'，由此并想'欺人'。譬如病人，患着浮肿，而讳疾忌医，但愿别人胡涂，误认他为肥胖。妄想既久，时而自己也觉得好像肥胖，并非浮肿；即使还是浮肿，也是一种特别的好浮肿，与众不同。"其实祸害的是子孙们的想象力与创造欲，就连津津乐道的"中国特色"，也念念不忘挂上祖坟中刨出来的几件器物甚至枯骨借以显摆。

直播世界杯我们只能领教央视那些名嘴，他们給什么说什么我们只能看什么听什么，以前本省电视台还有自己的解说，如今据说广东上海还有自说自话的权利，仅限世界杯直播。可儿子回来说，上海开始有自己的解说，后来遭限制，只有某些场次还可以听见不同的声音了。

于是便借助网络电视看看。不经意就踏入新浪网那个"黄加李泡"去了，黄建祥加李承鹏泡吧之意吧？谐音"皇家礼炮"。看此题名便有俗不可耐之感觉，碰巧就遇见北大教授孔庆东做嘉宾。正是朝鲜队输給葡萄牙那一晚。

早几天朝鲜队跟巴西拼了个1:2，稍微懂点球的就不难看出来，巴西人在玩，朝鲜人在拼。赛后即时采访，巴西队员就轻飘飘地说是大意了，稍加注意他们根本进不了球。而且，开打第一场，赢了就行，以下的赛事更艰苦。可舆论不是这样看，央视那个专题节目《豪门盛宴》，大屏幕上显示出对本届世界杯夺冠球队的投票数，除了阿根廷、西班牙之外第三位高票就是朝鲜，差额并不显著，还排在巴西、英格兰、德国之前！真不知道中国的球迷是不懂还是恶搞，朝鲜队已经回家了那票数仍在上升，继续显示在央视演播厅里。

朝鲜队共打了三场球，失球数12个进球数1个。每场球央视解说员似乎都成了朝鲜队的编外指导，喋喋不休地为其出主意、打气或扼腕叹息。那份浓浓的兄弟情谊洋溢在黑乎乎的天空里，你根本无法理解这是何苦来着。还没惨败时更不得了，瞧这段马屁："在足球世界里，可歌可泣的不仅仅只是名气、身价和高薪，更有精神、意志和爱国感情。朝鲜队的作为，足以让全世界球迷竖起大拇指！"紧接着就是本届世界杯上最惨败阵，如何解释其"精神、意志和爱国感情"呢？该竖小拇指了么？

体坛名人李承鹏写文章说："朝鲜领队宣言，在领袖的凝视下，一定要场场进球，最后夺得世界杯冠军，不靠谱，超过了我对现代足球的认知范围，也超过了其他三十一强教练队员记者的认识范围"。据说惹来怒骂一堆，克全家乃至祖宗十八代！但很不幸，就在这个"黄加李泡"侃球节目里，老李刚提及朝鲜领队所说的"隐形手机"，立马就被孔庆东塞了一句："你去过朝鲜吗，你凭啥侮辱人家人格？少谈你不懂的政治，就谈你懂的足球""你老盯着他的政治，说明你黔驴技穷！"逼得李先生不得不抱拳作揖，宣布休战。看得出来老李显然是为了这个节目直

播之大局，颇有忍辱负重之深意。而孔教授給我们恰恰演示了“黔驴技穷”之窘态。

却不料孔教授看完比赛就出了博文《朝鲜队为何溃败》，这场球几乎成为他政治解剖台上的尸首，被分解成各种政治要素大卸八块。不再是“虽败犹荣”了，也不再“体现主体思想”了，却成“朝鲜是信奉马克思主义的社会主义国家，批评其错误，应该采用马克思主义的标准。”孔教授大概糊涂了，金家父子早就抛弃了所谓“马克思主义”，不知多少次宣称他家的“主体思想”远远胜于马克思主义的。孔教授是去过朝鲜的，自打08年9月开放朝鲜游以来，导游必提醒中国游客切忌言及马克思、恩格斯，不得携带这个主义的任何著作，更不得将其赠与朝鲜人。

据报导，1967年后金家父子整了个“主体思想”，马恩书籍即在朝鲜全面撤架，只准《金日成语录》和《金日成著作选集》在书店里销售。大学里一切涉马课程及讲座均被取消。书面语言里只剩下“伟大领袖金日成教导”，马列毛皆不得染指。1976年10月，金正日对党的理论宣传工作者下达指令：“无论从内容上看还是从组成来看，金日成主义是不能在马克思列宁主义框架内解释的独创的思想。”“金日成主义是同马克思列宁主义有区别的独创的革命思想。”到1980年10月的“六大”干脆把“朝鲜劳动党以在全社会实践马克思列宁主义而斗争为方针”换成了“金日成主义”。金正日批准的基调是：“主体哲学”与马克思主义哲学有“根本区别”；“先前的社会主义理论，只把物质经济的因素看作革命斗争的根本条件”，主体思想“把社会主义提到了新的科学基础之上”，从此“开辟了人类历史发展的新时代——主体时代”。

老孔在这篇不长的博文里写道：“朝鲜队参加本次世界杯，在心态上就违反了马克思主义实事求是的基本原则。其次，在战略战术上，又违反了毛泽东军事思想，采取了王明李德的军事冒险路线，一味与强敌死打硬拼，虽然赢得了精神作风上的尊重，但是部队被拖垮了，精神不能当饭吃，最后只能是‘仰天长啸，壮怀激烈’。今晚一战，就好比红军长征路上的湘江之战，尸横遍野，折损过半，如果不认真反思一下错误的作战方针，今后还会吃大苦头的。”“好比当年的百团大战，虽然打得漂亮，但随即引来了日寇的疯狂扫荡，八路军损失惨重。”“孔和尚认为，此番大败，也未必不是好事，这可以让一切弱势群体清醒，认识到当今世界，正是敌强我弱的最黑暗的午夜。外有野心狼，内有糊涂虫，黑云压城城欲摧，山雨欲来风满楼。面对现在的局势，不是让鲁迅身捆手榴弹去跟蒋介石拼命，也不是让八路军跨海攻打东京全体壮烈。现在的任务，是静下心来，好好开一个’遵义会议’，纠正左倾冒险路线，保存革命火种，虚心向朋友学习、向敌人学习，圣贤不争尺寸地，重整河山待后生。”这些几乎占了半数以上文字的足球评论，叫做“少谈政治”？

再退一步说，朝鲜队之所以招来关注与兴趣，只在“神秘”二字上。当今自闭于国际最成功的国家即是朝鲜，体育政治化他们做得比中国还过分。1993年举行世界杯预选赛，朝鲜以两个0:3败阵日、韩，金二大发雷霆，下旨道：今后没有必胜的把握不准参赛！这才造就了它的神秘感。世界还是关怀这个自闭症患者的，首战输给巴西1:2，大家给了许多鼓励，也不错。可惜都被孔教授之流拿来做精神鸦片，次战碰上急需净胜球以谋出线本钱的

葡萄牙，“主体精神”大显神通，输到只剩底裤没典当的地步。写到此时他们已经打道回府，创下“净负球”纪录恐怕会保存很久很久。

说时迟，那时快，世界杯16进8的淘汰赛已经过了一半。这些天来昏昏沉沉，醒过来睡过去浑然不知什么叫作息规律了。是享受还是折磨自己也说不清楚。多亏世界杯没咱中国队什么事，用不着牵挂，也就不会影响血压和心脏，再熬十来天吧，该能熬出头的。

（2010.6.27）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古典与自然之一：月

上回在陶然亭跟鹿鸣风絮斗嘴，没事找事地调侃了一下那个李后主，没承想跳出个缺月JJ跟俺急，说是要为那李后主的名誉跟俺决一死战。你说吓人不？虽说俺仓惶应战赢得个生存机会（JJJ说是“死缓”），但始终对JJJ拼死维护那八杆子打不着边儿的李后主纳闷，哪儿跟哪儿呀？莫非那李姓是JJJ本家？正瞎捉摸，木头兄“援军”的帖子杀到，一语点醒梦中人——“无言独上西楼，月如钩！”木头兄进一步阐述：“‘缺月’取之於‘缺月挂疏桐’的意境,有‘拣尽寒枝不肯栖’的高风；‘J’则应该是‘月如钩’的含意，有‘寂寞梧桐深院锁清秋’的清愁；许是取於此句？”高啊高啊！俺怎么就那么死脑筋呢？以前也曾寻思“缺月”跟“J”有何关系，就没想到是“月如钩”呀！这不就追溯到李后主那儿啦？敢情是俺触犯了JJJ的大忌，调侃了写“月”高手李后主了！实在是抱歉啊！点破这一层，俺可真是对JJJ心悦诚服了，就冲她“缺月”与“J”而网名的妙思巧构及深邃蕴涵。

李后主的确不愧是写“月”高手！就看他的词吧，既有“待踏马蹄清夜月”（《玉楼春》）的飘逸，也有“花明月黯笼轻雾”（《菩萨蛮》）的浪漫，既有“花月正春风”（《望江南》）的明媚，也有“笛在月明中”（《忆江南》）的清幽。但更多的是用以表现李后主在亡国前夕及亡国之后或惆怅、或寂寞、或凄苦、或悲哀的种种情怀：“晓月坠，宿云微”（《喜迁莺》），“数声和月到帘栊”（《捣练子》），“待月池台空逝水”（《浣溪沙》），“故国不堪回首月明中”（《虞美人》）。而“如钩”之“月”，便是尚缺未圆之月（即“缺月”，也常叫“新月“），在李后主词中，更是跟哀愁之情紧密相连：“无言独上西楼，月如钩。寂寞梧桐深院锁清秋。”（《相见欢》）“小楼新月，回首自纤纤。春光镇在人空老，新愁往恨何穷！”（《临江仙》）“凭栏半日独无言，依旧竹声新月似当年。”（《虞美人》）……可以说，如果没有“月”的意象，李后主的词还真不成样子了，“词宗”的地位，也就根本谈不上了。“月”是李后主词的灵魂，这说法不算过份吧？

其实，在中国古典诗词中，“月”是一个常见的、传统的意象，有丰富多样的蕴涵。除了作为一般的景色描写、气氛渲染外，“月”意象还大致体现于如下几个方面：

首先是“思乡”。古代文人，说起来也真有点可怜，不像咱们现在有五花八门的专业可选择，只能是华山一条路走到底——读书（就干巴巴的文科）、作官（否则就自愿或不自愿隐居）。这么一来，就不得不离亲别土，四方游走奔竞：“悠悠风尘，皆奔竞之士。”（干宝《晋纪总论》）这些远离故乡的游子们，常常就抱着个清冷冷的月思念家乡：“清露坠素辉，明月一何朗。抚枕不能寐，振衣独长想。”（陆机《赴洛中作》其二）“秋月颜色冰，老客志气单。”（孟郊《秋怀》）挺伤感的，就连诗仙李太白也不能免俗：“床前明月光，疑是地上霜，举头望明月，低头思故乡。”（《静夜思》）

再有是“念人”。也就是思念亲人。游子们到处游走啊，除思念家乡外，也思念家人，“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苏轼《水调歌头》）就是你我都熟悉的例子。这些游子特思念的还是长期“两地分居”的那一位啦，这时，月意象更是大派用场了：“海上生明月，天涯共此时，情人怨遥夜，竟夕起相思。”（张九龄《望月怀远》）家里的那口子（也叫“思妇”），也同样思念游子：“可怜楼上月徘徊，应照离人妆镜台，玉户帘中卷不去，捣衣砧上拂还来。”（张若虚《春江花月夜》）思念旧日情人，也是离不了月亮：“旧时月色，算几番照我……”（姜夔《暗香》）“当时明月在，曾照彩云归。”（晏几道《临江仙》）上世纪末红极一时的《十五的月亮》“十五的月亮，照在家乡照在边关，宁静的夜晚你也思念我也思念……”就是这个游子思妇传统的延续。

讲到这似乎应该琢磨一下了：人们思乡念人为什么要跟月亮挂上钩？俺寻思大约跟月亮那清冷冷的特性有关，也就是将月亮的清冷冷跟游子思妇内心的寂寞冷清揉和到一块啦。那为什么不说星星，星星也够清冷冷的呀？那首思念伟人的歌不就唱“抬头望见北斗星，心中想念……”？但看古人，确实极少用星星跟思乡念人的感情抒发相联系。俺再寻思，八成是一般的星星太小，古代文人凿壁秉烛地读书，近视眼少不了，那时也没有眼镜啊？要盯着那么小的星星去抒情多累！还有，满天星斗你盯哪个？随便一个？搞不好说你用情不专呢！北斗星虽然大点，但位置却太固定了，就在北边，若你思念的人在南方咋办？（所以当年俺心里就嘀咕，东北的红卫兵唱那《抬头望见北斗星》的歌不有点南辕北辙吗？）月亮就不同了，大大的一个高悬空中，大近视也看得到，而且满天运转，管你在什么地方都挺容易逮住抒一番情。关键是，就那么一个月亮，不管天南海北的人，看到的都是同一个月亮，你看着这月亮，你远在天边的心上人看的也同样是这月亮，天各一方的两颗心，就靠这月亮连系上啦（这就真有点像当今通讯卫星的功能）。古代的老百姓已经懂得这道理：“仰头看明月，寄情千里光。”（《子夜四时歌/秋歌》）

这都只是就月亮的空间形态而言，要是从时间形态上来看，月亮就有“古往今来”的特点了。于是，除了思乡念人外，人们还常常用月亮来忆旧怀古，上世纪中叶中国蛮流行的那首《听妈妈讲那过去的事情》，不就是这样开头的吗：“月亮在莲花般的云彩里穿行……”安然在《老三届论坛》上贴的《乡村的月亮》，正是一篇极为动人的忆旧思乡佳作，文中“月”意象的运用亦极为成功（还有那蓝月亮的插图），特别文末那几句：“多少年过去了，故乡的月色依旧，故乡的月色温馨依旧，在蓝蓝的天空，在河流奔腾的大地，在我的心上……”浓浓蓝蓝(blue！)的忆旧思乡之愁漫溢纸上……。古人的怀古之作更是善用“月”意象：“秦时明月汉时关，万里长征人

未还。”（王昌龄《出塞》），王昌龄是唐朝人却看到秦代明月，邪乎吧？但事实就是这样，他看到的的确就是秦代时的月亮啊。而你我现在看到的又何尝不是王昌龄看到的月亮？也就是秦代甚至更久远至周公他姥爷所看到的月亮？王昌龄便是利用这亘古之月，烘托出边患的历史与现状；“空有姑苏台上月，如西子镜照江城。”欧阳炯《江城子》的“空有”之月，就像一位无情的历史老人，在冷冷审视六代繁华逐逝波物是人非徒奈何的现实江城。

张若虚《春江花月夜》中的“月”，更有别具匠心的表现。上述诸多“月”意象，皆不出相同或不同时空的范畴，张若虚《春江花月夜》中的“月”，也有类似的表现，但中间一段的表现大有超时空的意味：“江天一色无纤尘，皎皎空中孤月轮，江畔何人初见月，江月何年初照人？人生代代无穷已，江月年年只相似。不知江月待何人，但见长江送流水。”在这里，时间似乎顿止了、消失了，唯有静谧而澄净得令人陶醉、令人昏眩的空间。“孤月轮”在这“江天一色无纤尘”的夜空是那么耀眼夺目，自然成为广袤夜空的焦点，更反衬出夜空的辽阔无垠，其空间意蕴得到了极尽的发挥。然而，“孤”无疑也意味着在漫漫历史长河中，唯有这一轮明月。尽管沧海桑田无数，却是千古一月依然。空间的无垠与时间的无尽，碰撞、交织于“孤月轮”，一轮明月，凝聚了无限超然的时空意蕴。难怪闻一多以诗一般的语言赞美道：“更xiong绝的宇宙意识！一个更深沉、更寥阔、更宁静的境界！”（《宫体诗的自赎》）“月”意象的表现，似乎至此达到了至高的境界；说“月”，也应该到此搁笔了。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有一种深刻叫深入浅出

以前学过的政治课内容大都忘了。不过小学六年级时上人生第一堂政治课的印象还很深刻。那是唯物论和唯心论的启蒙课。老师说了一个故事大致是：

十八世纪(？)时，有一天有个人(忘了是谁)和一个主教在路上边走边谈。忽然那个人踢到了一颗石头。

那人问主教："这石头在我踢到它之前是否存在？"

"不，这石头之所以存在是因为你踢到了它。"主教答。

老师问我们答案到底是什么。我们根据自己的想法说应该石头在那人踢到以前就存在了。老师说主教的说法就是唯心论和唯物论争论的起源。

这课对我成长和观点影响至大。

这位老师讲的话里面没有一个小学生听不懂的词汇,他玩的是浅显留下的是深刻。这是听得懂的深刻,下里巴人的深刻。

想起切面猫的两论，什么：要想知道梨子的滋味……就要变革梨子……云云，明显的不是人话是神话，起码不是中国人都能听懂的人话。这就是听不懂的深刻，伟人的深刻。

还有一些无病的呻吟，无端的感怀，不是他肚里的蛔虫断难懂得其中奥妙的东东则貌似深刻，留给我等浅薄之人的除了满头雾水就是浅薄者岂知鸿鹄之志的评语,于是说者自高听者自低立见分晓。

古代圣贤也多用讲故事的方式来诠释一些深奥的道理，他们的出发点是让听的人（哪怕你是肤浅的贩夫走卒优伶娼妓……）都能听得懂，然后从中体会深刻的含义……这好象就叫"深入浅出"？窃以为这才是"深刻"的上品，才是有生命力的"深刻"……

我亦无它，跟着炼嘴而已。

倒霉就倒在这个“论”上啦……

近来老伊发言，似乎又引发了“论坛”正道该“论”啥的讨论。各路DX各抒己见。。。想当初，华知也有类似问题的讨论，甚至激烈的多。。。于是乎要“愤而弃坛”者有之；非政治不“论”者有之；除风月不“闻”者有之。。。结果是谁也没说服谁，却产生了政论和风月两派，还有一支流是嘻闹派。。。

人说“党内有党，派内有派”这本也不算啥坏事，中国特色么……

俺读书少，头脑混，一直插不上嘴，不知该说啥……但这样的刺激多了，渐渐的千思头万绪，千言万语汇成一句话：倒霉就倒在这个“论”上啦。。。

俺初登网络时看着林林总总的“论坛”一直肝颤，直到现在那些冠以“强国”等大题目的“论坛”俺还是不敢进，怕俺的浊气污染了“论坛”神圣的气氛。

俺恨啊！恨当初不知哪个昏庸无聊杀千刀的倒霉文人将那泊来的“BBS”译成了啥劳什子“论坛”这么个神圣的词儿。。。这“坛”么本就是非大雅莫登，神圣的一塌瓜子糊涂的地方，俺头脑里的“坛”莫不神圣无比，象天坛、地坛、世纪坛。。。好象还有个酒坛？（似乎下道啦？）再冠以“论”就更加严重的了不得啦！论语，资本论、矛盾论。。。华山论剑？（不算不算。。。斑竹，这段掐了别播！）

老祖宗马克思当初写资本论时犯了个错误，他老人家将“资本”留给了自己的老家--西方，而将那倒霉的“论”抛给了东方，俺们这些年这个论啊。。。论而失道、论而忘我、论而阋墙、论而亡国、论的坐失良机、论的迷失方向、论的天花乱坠、论的“沙尘暴”风起云涌！

中国人倒霉就倒在这个“论”上啦……

俺去过的一个谈车的BBS，他们为了不使自己鱼目混珠于其他神圣使命感的“论坛”，借用BBS的机制在门口挂了个招牌叫“听厅谈坛”。。。好！这“谈坛”比较平民化，贩夫走卒都可以参与，不就是“唠呵”么，谁都会，谁都可以插嘴一逞。。。好！

不过，人多了，有些专题建议斑竹还是另划块地，一来突出主题，二来聚集同好，三来也不至于叫人家辛辛苦苦“攒”出来的原创帖子过快的遭遇“灭顶之灾”。。。比如铺天盖地的贴图练习就可以开发个村里的“水库”叫大家去那里灌水。。。

有板砖就拍吧，俺拾掇拾掇盖个小橱房……

深刻一回给人看

好像是希特勒说过一句:"谎话重复千遍就是真理"(大意如此啦)深刻么?深刻!深刻就好,不必正确!所以我说"深刻并不一定对",也同意"深刻不需要正确"!话又说回来了,深刻也许无须指向正确,智慧好象应该指向正确.深刻也许需要智慧,但智慧并不一定需要深刻!退一万步讲即便深刻而又智慧也不必太锋芒外露了吧?

深刻与智慧联系在一起了,好象不深刻就不够智慧?有句老话叫:"大智慧若愚".为什么不说"大智慧必大深刻"呢?因为很多看似浅显的东西才有大生命.生活中需要吃,需要穿.没了吃没了穿还深刻个啥子么?多么普通又普通,浅显又浅显的东东哦.所以但凡没饭吃的人就都不玩深刻.为什么?玩不起么.他们没有智慧?不,他们有的是大智慧,知道"饿着肚子玩深刻是不能长久的"这么浅显的一个大道理.那么哪种类型的银才适合玩深刻?借宋丹丹的一句台词:"要吃有吃,要喝有喝,儿子孝顺,媳妇没说,还要花钱雇银儿陪你唠呵"这种类型的银吧?俺也说不准.

若说鲁大师也是在"玩深刻",那么说明"蒋总裁"还是给了他一口饭,那时候没饭吃的顾不上深刻都上了井冈山.那么说鲁大师就是"拿起筷子吃肉放下筷子骂娘"那一伙的么?也不是,因为他不是为了深刻而深刻,他有更高的诉求.为什么现时没了鲁大师?难道真是"黄鼠狼下豆鼠子一辈儿不如一辈儿"的深刻了么?那也不是,是因为没了鲁大师的那份诉求了吧?

鲁大师的深刻是在战斗,不是为深刻而深刻.还有一种深刻是给别人看的,很符合"做人"的要素,是要别人相信的.别人信了自己不信,还算高手.要是别人倒是信了自己也信了,就不够深刻了.

但凡说到"玩"什么,俺认为多数是在"做秀",俺没说不许玩"深刻",俺不"玩"不成么?

深刻的东西不一定对

俺拒绝貌似深刻的东西，因为俺觉得即便深刻也不一定就对。

高尔X说他的大学是社会,他是用皮肉来读的.打了疼,挠了痒的缘故吧?俺用骨头体会,因为皮肉有些敏感,会因为"眼前"误会了"永远"."听其言而观其行"是不知哪位先贤的话,窃以为是骨子里懂得中国银的.国人常会因其怎么说而"负罪"或"得罪人",就是因为国银对于别人怎么说(含怎么看)很看重,并依此来评价看待一个银甚至"划线",却绝少注重他是怎么做.从这点出发,是中国银发明了"文字狱",俺就常为世界银民只承认中国有"四大发明"而愤

愤...其实呢"大人者,言不必行..."尤其是那"假大空"的年代.话又说回来了,为什么号称有"五千年文明"的古国,会沦落到"假大空"横行数十载方兴未艾?

凡深刻的东西汇总了叫"论".

西洋银崇尚"行",注重细节,认为每个细节都做好了,好的结果就在那里了.于是他们"先养孩子后起名",造就了"经济发达国家"(我们叫它"资本主义国家"他们不在乎,因为他们不如我们"深刻").我们崇尚"论",更注重"结果",于是迈步之前先论"道",要搞清是什么主义的道路才能迈腿,于是我们进行各种"深刻"的讨论和斗争,沦为"发展中国家"(我们叫它"社会主义国家,我们很在乎,因为我们崇尚"深刻").要俺说,怨就怨老祖宗马克斯,他写<资本论>时把"资本"留在他老家,把"论"抛给了东方的我大中华!于是乎俺们这些年这个论啊。。。论而失道、论而忘我、论而阋墙、论而辱国、论的坐失良机、论的迷失方向、论的天花乱坠、论的“沙尘暴”风起云涌！注意,其间并不缺乏"深刻"……

俺恨啊！恨当初不知哪个昏庸无聊杀千刀的倒霉文人将那泊来的“BBS”译成了啥劳什子“论坛”这么个神圣的词儿……这“坛”么本就是非大雅莫登，神圣的一塌瓜子糊涂的地方，俺头脑里的“坛”莫不神圣无比，象天坛、地坛、世纪坛……好象还有个酒坛？（似乎下道啦？）再冠以“论”就更加严重的了不得啦！论语，资本论、矛盾论……华山论剑？（不算不算……斑竹，这段掐了别播！）

其实呢,这里不过是个"放风"的地方,让你那禁锢的心能喘口气,喘口气的工夫还要玩"深刻"?!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回归的记忆

搬家是一件很累人的事情。额外的收获就是有了一次翻晒陈芝麻烂谷子的机会。一个几乎从记忆里消失的破旧的“练习簿”现入眼帘，封面是珍宝岛为背景的工农兵形象，那日渐淡漠的记忆便开始回归。

不过记忆大抵是有出入的：我总是记得改革之初曾经记录过一些科技动态，在囚禁时摘录了不少报纸。这回翻阅“笔记簿”，才知道记忆出错了。小32开的“笔记簿”里密密麻麻写满69页，前两页记的是远古历史扼要故事，如：“尧且设敢谏鼓。民可击鼓上言政令之不便。又设诽谤之木。民可于木傍攻击尧之错处。”现在都说民主乃“西方那一套”，其实尧时它便在中国有萌芽，而“击鼓升堂”亦成历朝鸣冤之制。罗贯中写《三国演义》时，干脆编了个“击鼓骂曹”的故事，还成了“传统剧目”了。到如今，上访成各级衙门最戒备的事情，斯大林发明的“送精神病院”，也成官员“维稳”良策了。

又看到：“《康衢谣》：‘立我蒸民，莫匪尔积。不识不知，顺帝之则。’为最古之谣。《击壤（木板）歌》：‘日出而作，日落而息。凿井而饮，耕田而食。帝力于我何有哉！”等等，都是当时抄录报纸上的片段，本篇不欲探讨，只管回忆。姥姥曾教导过：“好记性不如烂笔头。”逐页翻阅这本近三十年前的摘录汇集，许多淡忘的往事又开始回归。从报纸上摘录只有两页，后面全是科技动态。

1970年10月上旬，我刚从一场急性大叶性肺炎被“赤脚医生”误诊成“打摆子”中喘过气来，便到宙宙所在的平原大队知青点串门。谈笑中大队派人来唤，说公社张书记找你有急事，可能是招工的事。我顿时笑起来了：哄人也得哄得像一点，来抓我差不多，“帽子拿在群众手里”的“现反分子”，咋可能招工招到我头上？尽管心中忐忑，也只能跟着走，一切听天由命吧！老妈晚年有次跟我聊起当年逃难之事时，忽发感慨道：“日本鬼子来了还可以逃难，运动来了往哪儿逃？”确也如此。孔子曰：“苛政猛于虎也！”不失为警世之言。

到了公社大院一切都明白无误，两辆苏制“嘎斯69”吉普，几位威风凛凛的军官，平日里昂首挺胸的张书记此时亦无半点威风，只是跟我说了些还算客气的话。那位被称为县武装部首长几句绵里藏针的官腔打过，我就

被“请”上车。张书记说了句“吃了饭再走”，但马上就淹没在车轮扬起的灰尘里。半道上停车，那里距离本大队约五里路，没多久，大队陈书记亲自扛来俺的被褥，绝对是已经约定好的。俺寻思，这回看来有“持久战”打了。

过县城，到武装部院里用餐，他们人和车都留下了，剩下这辆信阳军分区的车直奔信阳，住一夜，然后坐火车。软卧包厢里只有我们三个人，军官自称姓彭，湖北口音，自我介绍说是组长，另一位非军人姓覃，组员。尤其滑稽的是，彭居然说俺也是组员之一，共同完成党中央交给的重大任务，“我们一起努力”。听完彭组长这番介绍，我想笑，却没敢笑出来。俗话有“黄鼠狼给鸡拜年”一说，还没听说黄鼠狼跟鸡“一起努力”的。谁若是小看这个党玩手腕的能耐，指定会碰得头破血流。自打68年在北京的“学习班”开始，有句话已经听得烂熟了：“蒋介石八百万大军都消灭掉了，还怕你这个小蟊贼？”这就是玩任何把戏的底气。

车到柳州，一辆华沙牌轿车停在站台上，径直靠过来紧贴火车门，俺几乎脚没沾地就上了车。然后经过再熟不过的街道，一直开到铁路文化宫后面僻静处，此地乃文革中我们的据点，也熟悉得很。进到后台之后标准教室大小的化妆间，我的床铺也准备好了。

然后就是“开始工作”，几位曾经相识的领导人来训过话。三位“军民共建”的组员，连同本人，“我们四个人就是一个小组”，开始“翻箱倒柜”再一次回顾文革那些事，陈芝麻烂谷子折腾个没完。只是人家始终不肯说出目的来，俺绞尽脑汁也猜不出他们究竟想干啥？那些破事此前经历一年多大会小会整，三头六面所有当事人对质，十几场批斗大会甚至开到广东湛江、茂名、河唇去了，我都快能倒背如流了，还有什么没闹清楚啊？你们不说俺也不问，只管念经般不断重复。

折腾了个把月，只落得“不老实”三个字，那就“不老实”吧！记得当初一起挨整的机务段大老邱曾有名言：“共产党不整你就算了，要是想整你，那东西只会比真的多不会比真的少，别想蒙混过关！”人家可是经历过所有运动的老经验，俺笃信不疑。

大约在年底，一天半夜里忽然要转移，捡好东西坐上吉普车，彭组长一路威胁，说这是最后的机会了，再不老实交代后果自负。俺看得出来车行方向大约是拘留所，去就去吧，小命反正在你们手里，重回那里住下虽算不得衣锦还乡也可算旧地重游，一切听从党安排。俺也没那份勇气逞英雄，早就“竹筒倒豆子”，心中无遗物，公鸡实在生不出蛋来，只能任凭摆布。

到了岔路口，车子拐弯了，俺不知哪根神经搭错线了，失口道：“走错路了，拘留所在那边！”彭组长没好气横了句：“谁跟你说要去拘留所啊？”仔细想来人家确实没说“拘留所”三个字，是咱理亏。于是不再说话，他也不再吓唬俺。车子进的是铁路司机学校，早就歇业了，静得出奇。直至校园最深处，我知道这里是原来的学生宿舍，停下，搬行李，走进走廊，给我安排的是北边一间宿舍。等在这里的是两位大兵，原来看管我的公安没有跟

来。

俺打量了新住处，门两边都码着架子床，最里边顶着窗户有张课桌，还有两张课桌几张课椅都摆到上铺上去了。当兵的没什么表情说："随便你睡哪张床，不过只准睡下铺，不准睡上铺。"说完就关门上锁离开了。俺进到窗边那张床，摊开被褥，挂蚊帐时才发现：窗子已经装上铁栏杆了，很新。下面的窗扇也钉死了，玻璃还涂满了灰漆，只有上面的气窗是开着的。

次日天刚亮就被大兵叫醒，然后顺着走廊往里，直至被架床和木板堵死处，厕所与洗脸间都在这儿。看得出来他们的办公室什么的都在这走廊的南边，北边只用了提审用的一间房，也是他们的会议室。

整个白天都没人来打扰。俺仔细观察俺住的房间，床前桌子上空悬着一张蜘蛛网，一个黑乎乎的大蜘蛛盘踞在正中。屋角天花板下还好几处蜘蛛网，各式各样，大小不一，看来这里边一定食物充足。文化宫那边房间既大又敞亮，没这些小生命做伴。然后就仔细搜寻。在那边俺撬化妆台桌面扣着的镜子时，找到两支铅笔还有大概是描眉毛的专用笔，比6B的铅笔还要黑。这边的课桌里什么也没找到，倒是撬床板时发现两叠图画纸，当初这些学生们大概用它来垫平床板与床架之间的缝隙，现在合适我了，不必在墙上涂鸦。

没两天形势就急转直下，上面的大头目来了几位，软硬兼施，最软的是正军级领导，说"小将犯错误是上帝允许的"；最硬的是专案组总头，说"你的罪行是通天的，按'公安六条'就够杀头"。在文化宫那边已经听明白他们是想把俺整成"五一六"，只差没说这三个字罢了。俺寻思根本不存在的事情，怎么着也得实事求是吧？毛主席不是一再强调要实事求是的么？一副"真理在胸笔在手"的神态，文革那点破事只管写，不满意重来，反反复复就那么回事。

没几天俺就濒临崩溃了。他们放了录音，是外面各单位开群众大会声讨"五一六"反革命集团破坏文革的，慷慨激昂的发言者点名道姓讨伐，首当其冲就有俺的名字；接着宣读了两个毛主席批示"照办"的中央文件，那里边煞有介事地把顽固造反的一派不再当作一股势力或社会思潮，而是一个严密的隐蔽组织，操纵不明真相的群众破坏文革。联想起彭组长那些"上不告爹娘，下不示妻儿"之类讲话，总算明白过来，我们已经成一群替罪羊了！

所有的信仰顿时一败涂地，曾经断言"文革上不了历史"，现在毛主席就是要上给你们看！想起这一段时间以来俺不知理直气壮说过多少回的"实事求是"，如今总算明白革命需要的只是实事求是地撒谎，而不是实事求是本身。至少好几天陷在苦恼之中，绝望甚至试图一了百了，曾经虔诚笃信的高尚事业，原来竟如此卑鄙污浊。要想通它极其痛苦，然而现实却很无情。检讨起来，此生离经叛道应始于这几天的苦恼之中。

那些事情暂且搁置不表。记不得过去了几天，我明白自己如果还有未来的话，那也只是一条路：破罐子破摔。于是每天只要在房间里就去逗弄蚂蚁，屋里的蚂蚁至少四五种，弄一点饭粒让它们搬运，等到它们快搬出门缝或窗

缝时就拨拉回来，看着蚂蚁一阵慌乱然后重新组织好队伍又搬，反反复复它们竟然孜孜不倦，丝毫没明白是俺在捉弄它们。我明白它们的窝在屋外，它们能轻易钻进钻出，我可钻不出去。

逗烦了蚂蚁接着逗弄蜘蛛。桌子上方天花板下面那个大蜘蛛，俺开始拍过一只蟑螂扔到它网上，瞧着它飞快地爬过去搂着那奄奄一息的蟑螂，像是母亲抱婴儿一般。吐丝把它包裹起来，活似搂着个襁褓。接下去就是那只蟑螂的皮屑翅膀之类落在俺的书桌上。俺仔细观察，那只蟑螂的残渣竟然如此干净，连一点带水分的东西都没有了。

突发奇想的是，俺得把这屋里的蜘蛛调查一遍，看看究竟有多少种类，它们的习性究竟如何？如此一来那铅笔、图画纸都可以派上正规用场，每页纸上画蜘蛛肖像，下面再尽可能详细地写下观察到的蜘蛛活动。这下就逐渐弄明白，那些公蜘蛛跑来交配，完成任务也就成为母蜘蛛的大餐。俺算是开了眼界，甚至联想：要是人也如此，这世界上一定不会有强奸犯了。

也有例外的，那种大约1厘米见方的不结网的蜘蛛就是。这种蜘蛛有两三种，皆体型匀称，满墙乱爬，倘若发现停在某处的昆虫，例如苍蝇，更多的是小飞蛾，就会蹑手蹑脚地逐渐隐蔽接近，到两三厘米距离时会弹射般扑过去，俘获美餐。它屁股后面也拖着一根蛛丝，在高处扑食时，无论是否俘获，那根丝都成安全绳，使之不致掉地。

这种小精灵一旦遇见“意中人”，公蜘蛛就会高举两只前爪，拦在母蜘蛛前面挥舞。要是女方不理会它转身离开，它就会迅速移动赶到母蜘蛛前面去，继续那种舞蹈。有几次，俺瞧见它捕获了小飞蛾，用蛛丝把它包裹起来，并不吸食，而是高举过头，去找母蜘蛛献殷勤。那动作颇滑稽，不知男孩给女孩送大礼是否跟这种蜘蛛学的。这种蜘蛛交配之后各奔前程，不会吃或被吃。蜘蛛吃蜘蛛也是家常便饭，那只结网的大蜘蛛就被不知从哪儿跑来的一只不结网的大蜘蛛给吃掉了，而且几乎没看见它抗拒。

不知不觉俺的蜘蛛画像集就有二十几张了，大大小小形态各异的蜘蛛，各种姿态乃至结什么样的网都画下来了，更有很详尽的观察记录，每天不断补充完善，还挺像回事。我发扬“可上九天揽月”的精神爬到架床上面观察天花板下面屋角那些精灵，好几次差点跌下来；又发扬“可下五洋捉鳖”的精神，钻进床底，到最阴暗的角落寻找它们。

终于有一天，我被传唤出去问话一个上午，中午回来发现东西被翻过，我的那些足以充当论文的“蜘蛛画传”全部失踪。下次开会时彭组长说：“你蛮有美术天才嘛，那些蜘蛛画得相当不错，还写下那么多活动记录。要是你把这份认真精神用于交代问题，争取早点结束，几好。”但王副组长可没那份好心情：“你跟我们玩花哨的，画蜘蛛你倒挺认真。告诉你，我们有的是时间奉陪，你的问题不搞清楚我们就奉陪你一辈子！看谁拖得过谁。”

问题是，连铅笔带纸都没有了，只留下写交代材料用的沾水钢笔，写材料的纸却控制得很严，没法继续我的研究。那就玩吧。那只结网的大蜘蛛被吃掉之后，网也很快凋零掉了。接着又来了一只，颜色略浅些，它在另一边结

了张大网，我就拿小纸团扔上去，它跟那只蜘蛛一样迅速跑过来，发现上当就会很快把小纸团清除然后扔掉。屋里的蚂蚁也形态各异，搬运中会有几只超大蚂蚁夹杂在小蚂蚁中间，像是将军率领他的队伍。俺逮着这种大黑蚂蚁，扔给不结网的蜘蛛，它们竟然都躲着跑开了。俺再把大蚂蚁丢到蜘蛛网上，那些网主竟然会跑来替蚂蚁解除束缚，然后让它跑掉。

当时弄不明白，只以为蚂蚁肉不适合蜘蛛的口味。后来放出来查过资料，才知道蚂蚁体内富含蚁酸，很厉害的，除了穿山甲、蜥蜴之类少数动物之外，一般吃昆虫的家伙大都不吃蚂蚁，吃下去很可能丧命。且蚁酸的杀菌能耐也很大，细菌根本无法存活于蚂蚁身上。再后来探讨朝鲜战争，看见美帝用蚂蚁传播细菌战的介绍，不禁哑然失笑。要么就是美帝那些细菌专家都是笨蛋，竟然不知蚂蚁不可能带菌；要么就是我们的宣传部官僚无知，把蚂蚁也列入“细菌战”行列里去了。

到1971年冬季，俺的处境开始变好，已经提过多次抗议，说他们不给放风，没人理会。这回抗议说已经13个月没见过阳光了，次日就由大兵领着算是晒了太阳。就连那位成天板着脸的王副组长也不时给点笑容了。根据远远飘来的高音喇叭的说道，俺大约知道林彪好像出事了。为了证实此猜测是否属实，故意不断提到他，还“教导”长“教导”短的，直至他们正式告知我，今后不许再说“林副主席”之类，否则后果自负。再问出了什么事，却都不肯说。

专案组此后再也没提“五一六”的事情，为了证实，某日上一级军管会的一位领导来检查工作，我又故意问及这个组织的事，说似乎想起一些可疑人物了。他一脸憨厚：“什么‘五一六’？我们从来也没说过啊！？”得，开了那么些群众大会声讨，向我宣读了从中央到地方的好几份正式的“红头文件”，都明白无误地数落“五一六”破坏文革的罪行，现在变成“从来也没说过”了，还一脸茫然。合格的革命干部看来必须修炼到如此地步，才会有升迁的希望。

以前除了两个负责看守的大兵，他们都不进来的，这间阴冷的屋子里还摆着个马桶，又脏又臭。某日，那位王副组长某日忽然拿着份《人民日报》进了我的房间，这可是破天荒的事。还颇显谦恭地问：“你见多识广，毛主席接见杨振宁，怎么杜聿明也出席了？”那份报纸刊登着这个报道还有照片。我答曰：“杨振宁好像是杜聿明的女婿吧？反正是近亲。”王说：“确实吗？也许没错。怪不得让他出席作陪呢！”很满足地出去，大概还会解释给别人听。俺寻思，你们这帮家伙，你们擦屁股纸上都有介绍，怎么读的？

搬到这里没两天，当兵的大清早让俺去洗漱兼倒马桶上厕所，那厕所是原来学生公厕，有好几间，专案组人员白天也用的。俺就发现便纸篓里有许多报纸，他们都用报纸擦屁股，甚至还有《参考消息》。于是顾不得脏和臭，搜罗回来到房间里细瞧，时间很多，资料很少，阅读便很仔细。甚至连报纸边角上那些几点几分开印都不会放过。为了避免被他们察觉，每天清早都把旧的送回便纸篓，换回新鲜的。

杨振宁那会儿是明星，瞧，诺贝尔奖获得者都回来朝拜了，本朝何其伟大！俺也正是从这些擦屁股纸里获知的信息，怕露馅故意说含糊些。他们没细看这些就拿去擦屁股了，或许是公费给订的报纸刊物太多，看不过来吧！还记得有一则杨振宁回去后的报道，《参考消息》介绍了那个记者会。杨博士有两点给我印象极深：其一是他说中国关闭大学的后果将会在十年内显示出来；其二是记者问他既然吹嘘大陆如此之好，何以不移居国内？他回答说老婆孩子都在美国住惯了，另外就是自己的工作条件大陆还不具备。云云。

现在翻出来这本“练习簿”，本子是从提审室里得到的，趁他们不注意就顺了回去。头两页所抄录的有关上古时代的文字，也是从他们用来擦屁股的《光明日报》或《文汇报》上零星介绍所得。例如：“《网开三面》：成汤将农夫捕鸟之网拆去三面。留一面。形容宽大。”现在说“网开一面”了，与时俱进的成就大约是少开两面。管制放松之后那两个大兵也跟着宽松了，那位高个子兵甚至还借了本《李白诗钞》给我，我把整本书连同注释都抄写下来了，现在还在。但我要求看报纸却不准，说上级不同意。

1972年春，厕纸篓里多了一份简报似的杂志，从封面到内页都是新闻纸所印刷的，刊名《国外科技动态》。可能他们不喜欢看，也可能这种纸比较软和，那之后便纸篓里最多的就是这份刊物，其他报刊纸几乎见不到了。这发现令我大感兴趣，“练习簿”之后所摘录的67页，全是这份刊物上的报道。首份记载就是1971年第十期，所记下的消息为《国外钢铁厂炉渣利用情况》。所述七种用途，最显著的是“矿渣微晶玻璃”，“可用于制造导弹头罩，高温电子仪器保护罩，滚珠轴承，内燃机零件，喷气喷嘴，水力旋流器锥体，燃气轮机叶片。”报道还说“目前已有5000多种牌号的玻璃结晶材料。”

其余的，《采用深冷却的输能方法》、《苏（联）试验成功热电子发电》、《美将煤转化成净化气体，最近投产》、《西德71年5月6日试行磁悬浮列车，时速近300公里》、《西德制成旋转活塞发动机汽车》、《目前世界上已登记的人造卫星已超过1000颗，主要用于科研、宇宙观测、气象、资源和通信》，等等，不一一罗列。那时看到这类报道，对于我无异于晴天响雷，中国人民在毛主席领导下玩革命，大学停办，中学生下乡，科研机构都去“五七干校”。现在数一下，我所摘录到的不过分属六期杂志里的部分文章，还不知其他。所介绍国外科技突飞猛进所给予的冲击便足够巨大，应了《西游记》里一句话：“山中方七日，世上已千年》。

有一则消息是1972年第十一期上介绍英国到1970年时机械工业的情况，虽属迟到消息，却另有价值。其中介绍汽轮发电机说“英国目前最大单机容量为588000千瓦。为双水内冷。其余大部分为定子水冷转子氢内冷。”偏巧俺记得1969年报道过，说上海电机厂在毛主席亲自关怀下制成12.5万千瓦双水内冷发动机组，号称文革和毛泽东思想的伟大胜利的，为世界最大机组。俺也曾经为之骄傲，怎么英国70年已有近五倍容量的双水内冷汽轮发电机了？刺激颇深。

放出来之后又去仔细寻找双水内冷资料，这才知道美英发明双水内冷发电机之后，争议很多并未急于投产。上

海抢在1958年赶制1.2万千瓦机组发电，故障频繁直至文革前也没能正常运营，是苏联人为给兄弟壮声色帮忙吹的。这种机组效率虽高能耗也高，简单说就是划不来，当年还有大批判文章批判了一机部，说那里的思想保守的技术专家多次要求下马这个项目，可见一斑。直至现在毛粉还在以此为毛时代伟大成就，实属荒唐。

抄录的时间下限到1973年春夏，所谓的学习班彻底结束，轰轰烈烈了一阵的“清查‘五一六’”莫名其妙地无疾而终，似乎根本没发生过！“彻底的历史唯物主义者”就是如此随心所欲地玩弄历史的。我被弄到柳铁建筑构件预制厂参加体力劳动，其实是借锻炼以恢复身体。用那里的工友们的话说：“风一吹你就跌，还来干什么？”莫名其妙的疾病缠身，每日低烧不退；伊红球高出正常值近十倍；指关节骨头隐隐疼痛；皮肤一划就会起风包；最令我忧虑的是腰椎间盘突出，忽然间就疼得不能动弹。等等。在那里劳动每月给15元生活费，比乡下还是强多了。

使我依依不舍的，是从此之后再也弄不到厕所里的信息资源了。那一年多的摘录这同一份刊物的信息，算一算确实令我眼界大开，联想更多：世界在一日千里，我们在“莺歌燕舞”。可见那时编辑这本刊物的人们，内心也揣着许多怨气。外面的世界很精彩，只是多了交往少了专注，也不再求知若渴思考如深了。即使现在重新翻阅这本记录本，仍有许多感慨。可这本记录我思维轨迹的文字集，居然都是从便纸篓里弄来的信息，也算人生一段难得而且离奇的经历。

（2010.5.30）

当年的笔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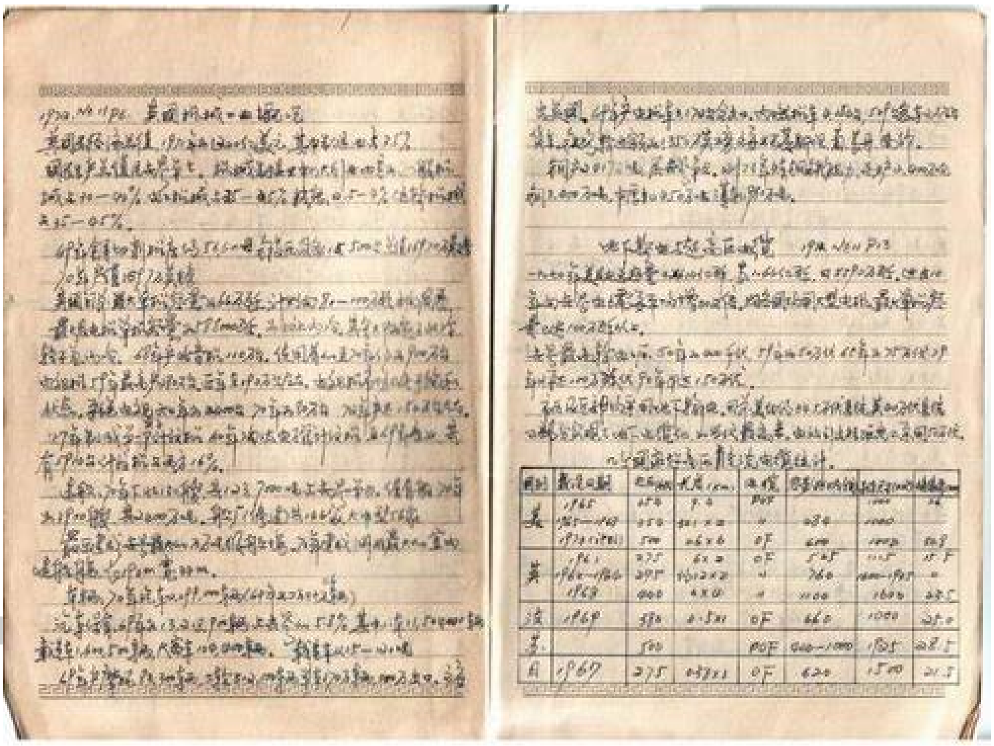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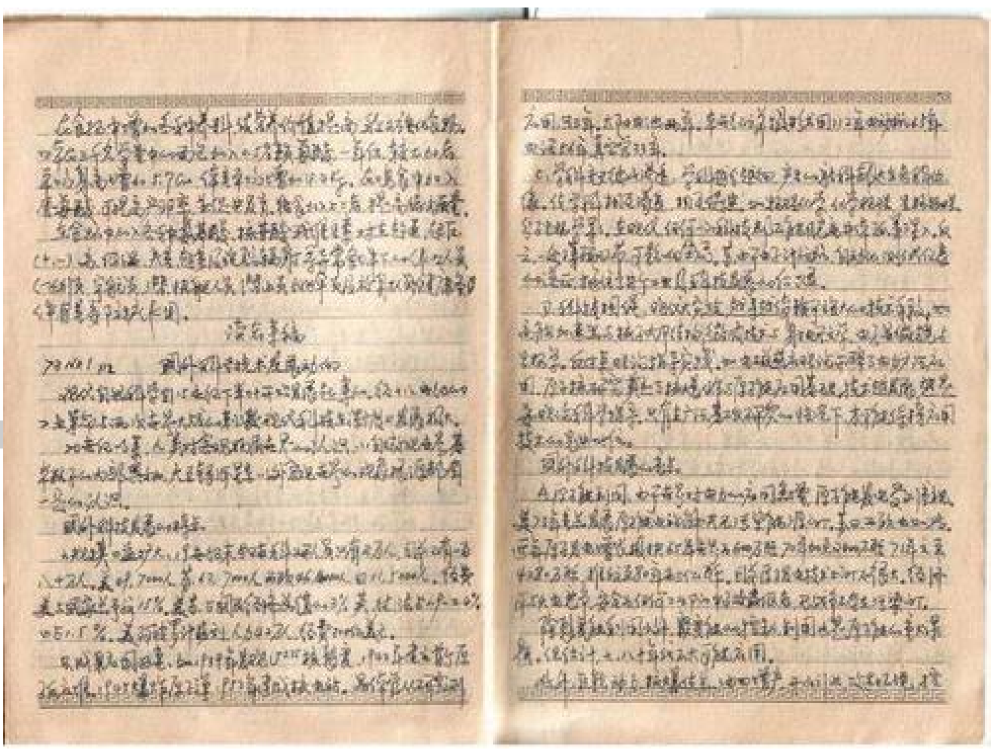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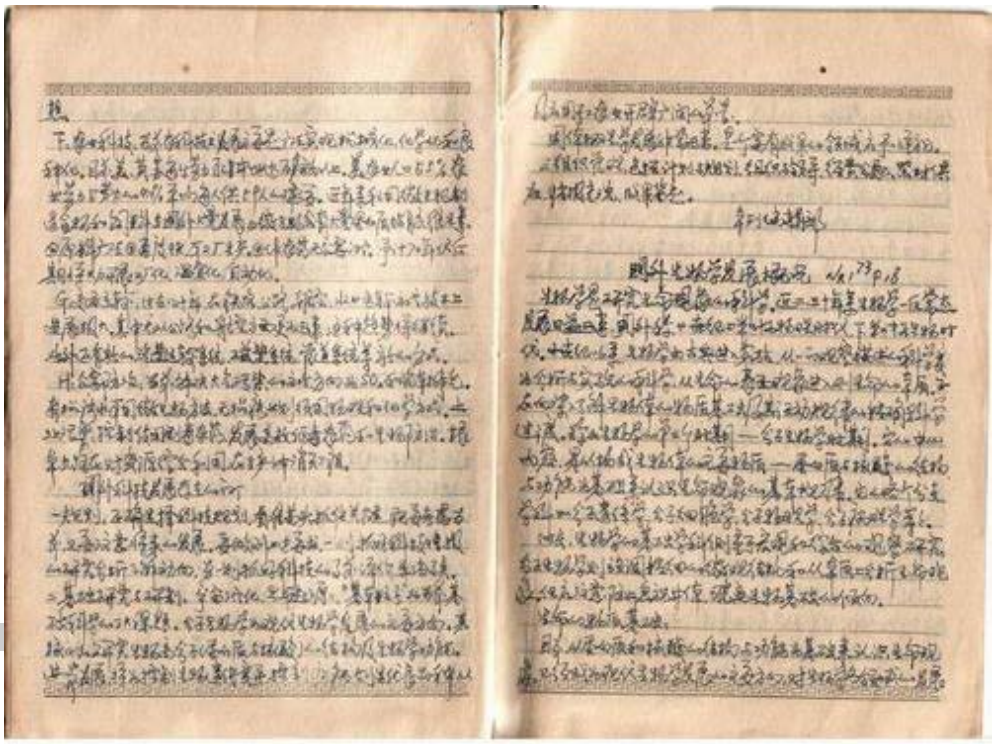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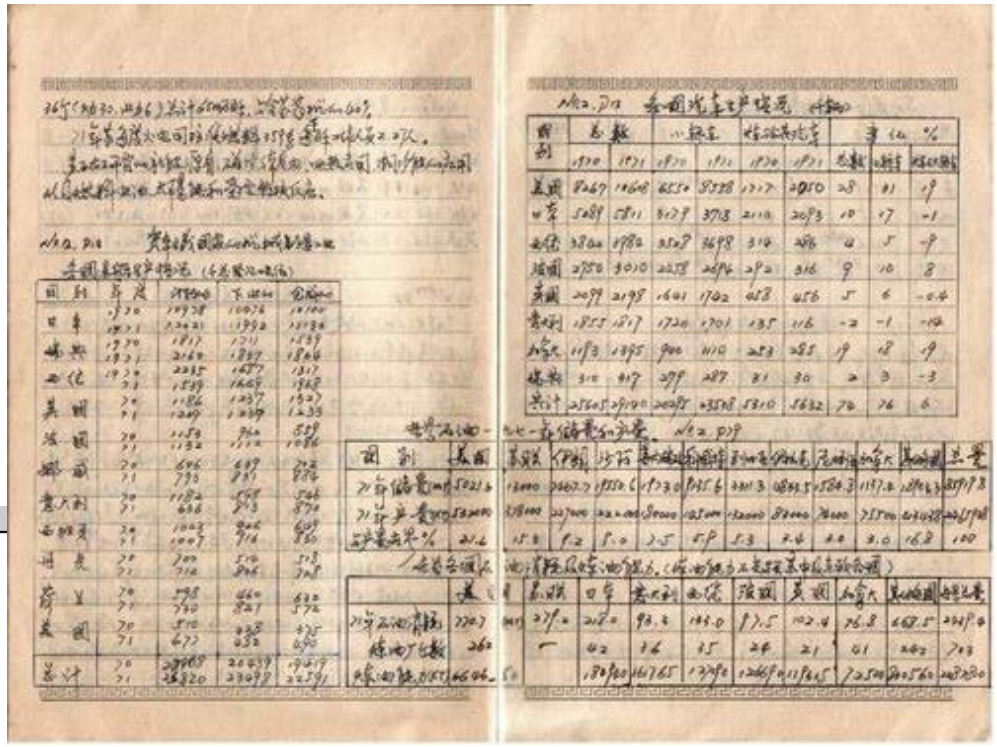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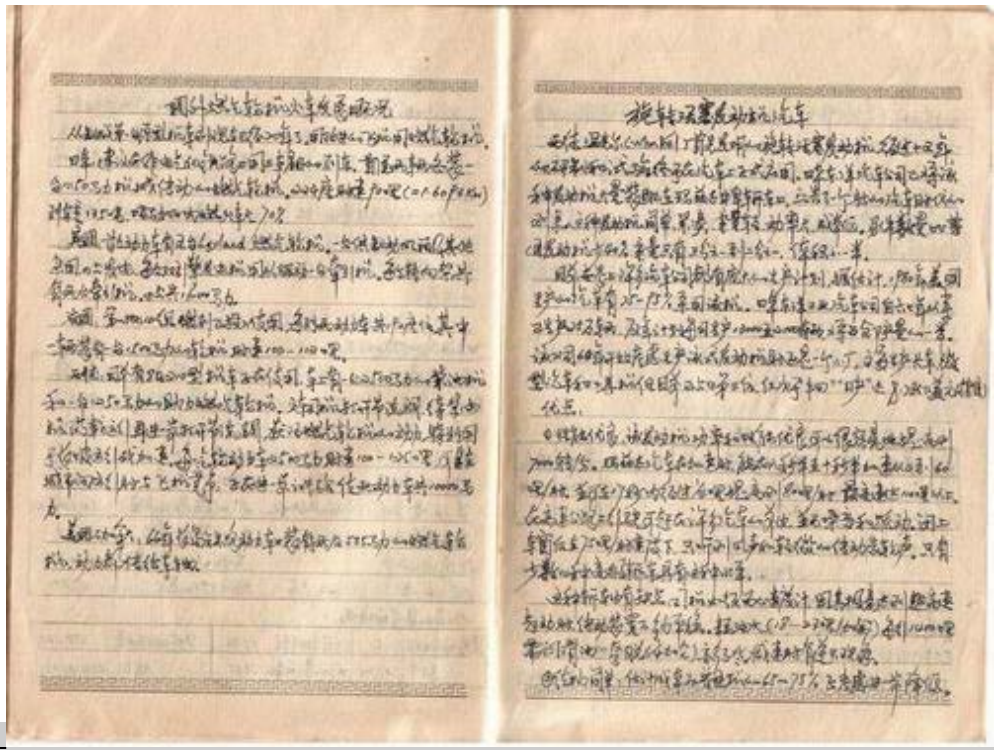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坎坷求学路

30多年前一个夏天的夜晚，在工厂职工食堂昏暗的灯光下，一位年轻的姑娘伏在水泥桌子上抄写着什么；深夜的铃声中，下中班的工人们敲打着饭盒走过，上夜班的人们正打着哈欠往车间里去；四周一片喧嚷，而那位姑娘沉浸在自己的世界，忘了身边的一切。那就是我，初一学历的回城知青。

在那个被剥夺了受教育机会的年代，我无奈地将黄金般的青春年华消耗在日复一日的繁重体力劳动之中，除了毛泽东选集没有别的书看。不知什么时候，我感觉到有一双眼睛在关注我，他是我父亲中学时代的同学，因言获罪成为右派，被从银行踢到工厂车间接受劳动改造，工人们叫他刘老师。我们很快成了忘年之交，那些愉快的交谈唤起了我被压抑的求知欲望。有一天，刘老师借给我两本书：《唐诗三百首》《宋词一百首》，真是莫大的惊喜！我小心地捧着，深怕把书弄皱弄脏了。随即，我开始了迅速的动作，在不长的时间内抄录完了《唐诗三百首》《宋词一百首》，那手抄的诗词就像一股清泉，缓缓地渗入了我干涸的心田。

推荐上大学的消息在工厂传开后，表面平静的知青们暗地里展开了激烈的竞争。我不知道那几个男同胞是如何被推荐并走进了大学，但一向不懂钻营之道的我也被推荐了。我厂女性知青比较少，她们大多有一份体面的工作，对于上大学没什么兴趣。在车间做苦工的我，早在进厂之初就因为一份颇具可读性的自传引起了厂宣传部门的注意，又因为所写的稿件让很多人在宣传栏前翘首等待下回分解，还因为被厂里送去参加市里的文艺创作学习班而引人注意。也许，这些就是被提名的原因吧。不幸的是，我只享有半个名额，另外那半个属于冶金局系统另外一家工厂的一位男性。一向悲观的我不敢抱多大希望，但还是接受了许多人向我表示的祝贺。厂里的伙伴们甚至专门为我举行了一个小小的庆祝活动，因为他们认为我铁定会离开工厂去上大学。庆祝活动的歌声和手风琴声以及廉价的红酒一时温暖了我忧郁的心。

一个星期一的早上，我走过政工处的窗外，负责人老崔叫住我，告诉我落选的消息却没有告诉我是什么原因。记不得强作镇静的我如何去到寝室换上肮脏冰凉的工作服然后去车间干活，却永远记得老崔为我难过的目光。

1977年，大喇叭里播送着恢复高考的消息，那时的我，已是一个苍白浮肿的孕妇，无声地流下了泪水。我知道自己又失去了一个机会，以后大概也不会有机会了。

1978年冬的一个下午，参加电视大学英语单科入学考试。尽管自己已经自学了一年英语，在考试中仍然倾尽全力。考试结束的铃声响起，我走出考场后止不住浑身哆嗦，因为高度的紧张和寒冷的天气让人身体和脑子都僵了。后来的课程因为我具有浓厚的兴趣而感到轻松，最后以全班第一的成绩结业。

1981年，国家要求我们这些文革中失学的人补习初、高中课程，那是在短时间内进行的超级填鸭式授课。虽然也有人觉得后来的考试不算难，但对于我这个天生没有数理化细胞的人来说，真是要我的命。记得当时拿起物理和化学的综合考卷，我脑袋嗡嗡直响，继而心脏狂跳，巨大的恐惧攫住了我……当然没有及格。至今记得那位漂亮的女监考老师同情怜悯地看着我。

时间在鸡零狗碎中流逝，转眼到了1985年。厂里让我参加自学考试的学习，专业不由我选择而是根据我从事的工作来决定。当时我是一名统计员，所以就学习统计专业。本该三年完成的课程我用了四年，原因很多。从第一门课程开始，个人生活发生变故，独自带着孩子。白天要上班，下班后买菜做饭接孩子，直到给孩子洗澡洗衣服然后哄他睡着，我才疲惫地拿起书本。记得那时候正演日本电视剧《血疑》，每天晚上从各家窗口飘出那部电视剧的主题曲于我是那么恍惚，我没有电视机，也没有精力和时间，于是几年没看电视。大多数的课程我都一次考及格了，哲学和大学语文考试我得到了全班最高分，为我悲苦的生命带来一抹亮色。

让我考了三次才及格的是微积分。文革开始的时候连初中一年级的数学课也没上完，我的数学底子是连因式分解都觉得迷糊，什么函数、曲线、无限大，听都没听说过。到后来什么行列式、矩阵，老师推导公式写满了大黑板又加上小黑板，对我来说纯粹天书！记得一次因故缺席一节课，第二次去上课的心情根本不是“绝望”二字所能形容。我够努力了，做的数学练习本子有很厚一摞。生活颠沛，没有书桌，还要躲开各种干扰。记得有几个晚上是在厨房里，坐着小板凳，趴在一张方凳子上写，台灯就放在旁边的蜂窝煤垛上，心中凄凉难以言喻。那时每年春秋两次考试，每门课一年只考一次，如果今年不及格，必须等待明年再考。功课难，时间拖得长，只好磕磕绊绊朝前走。当我终于拿到微积分考试及格的成绩单时，我激动地把那本被我揉得皱巴巴的教材扔到了半空中。

参加自学考试的许多人都是我的同龄人，正是家庭负担最重的时候。有时候上辅导课，带来的孩子就在教室最后面玩，做父亲母亲的不时回过头去关照孩子不要大声嚷嚷。也常见到来上课的人自行车上载着为家里晚饭而采购的蔬菜。那时候去外面听大课，坐在大礼堂里几百人静悄悄，十分珍惜那样的机会。曾经有位讲授大学语文的老教授在台上说：“社会对你们不公正，你们是没娘的孩子……”台下不少人潸然泪下。

那些年进出考场的情景至今仍历历在目：有一次全天考试，头天晚上我生病了，一夜没睡好，上午昏沉沉去考

了一门课，中午勉强吃了一点东西躺下休息，谁知睡过了，睁开眼睛一看，阳光照着整个房间，我一时不知道自己是在哪里，突然想起下午的考试，一看闹钟，跳起来骑车一阵狂奔！考生们已进入考场20分钟了，操场上几百上千辆自行车龙头在阳光下闪闪发光，四周一片寂静。我冲上楼找到自己的座位，汗珠吧嗒吧嗒落在试卷上。身心疲惫的老学生们难免失态。一次，考试铃声已经响了，一位妇女还在走廊上苦苦哀求监考老师，原来她忘了带准考证。还有一次考试结束的时候，考生们纷纷离开考室，突然一位女生坐在楼梯上大哭，显然她觉得自己考砸了。

坎坷的求学之路已经成为过去。回想起来，当时许多矛盾都凑到了一块儿，自学考试学的也不是自己喜爱的专业，但是我要说，学习成就了今天的我。

2008-01-27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母亲的人生

，我的母亲2009年11月1日在北京过85周岁生日。她为自己选了红色的发卡。

记忆碎片15

1990年7月9日，过了一年多的逃亡生活之后，我第一次与当局接触。几天前约定见面的时间地点之后，我就回到了家中。当时，我与父母住在一起。

那时，许多与我相比卷入更轻的人都还没有释放。例如，我的一个学生在风波前曾是我的办公室主任，被我派到武汉去执行一项与“已巳”有关的任务。尽管此次活动完全可以被视为一次“职务行为”，她那时仍被关押着（1991年4月才被释放）。因此，我是完全有可能被扣留的。

当时65岁的母亲对此是很清楚的，她帮我收拾了牙具放进我的包中。在送我出门的最后一刻，我站在门外，她站在门内。她把手横在自己的脖子上对我说：“记住，刀架在脖子上，也不能讲违心的话！”我说：“您放心吧。”

那天与相关人员谈了一整天，晚上回到了家里。

2009年11月1日，北京大雪。内人在楼前为母亲留影。

记忆碎片16

1991年3月我到北京语言大学汉语水平考试中心上班，担任计算室主任。上班不久，我就开始着手为中心建设计算机网络，为中心所有工作人员配备计算机，开始购买各种设备，包括计算机、网络服务器、终端、复印机、速印一体机、光电读卡机，等等。当时，我经常在家里打电话与中关村的计算机公司和网络公司联系业务。一天，母亲对我说：“现在许多人为公家买东西都拿回扣，你可不能拿呀。”我说：“您放心吧。我要是拿一分钱回扣，就不是您的儿子。”

记忆碎片17

2007年秋天，妈妈已经83岁，腿脚开始不是很方便。在友人的陪伴下，她到苏州访友。出乎我的意料，她从苏州让友人自己先回北京，自己只身去了浙江山区中的一处道观小住。

我与一位在京备考研究生的女学生商定，以优厚的待遇聘请她到浙江陪伴照顾妈妈。但妈妈坚持不同意她去，在电话上对我说：“千万不要来，来了还需要我照顾她，成为我的负担。中国的传统文化主要是儒、释、道三家。在儒家方面，我4岁开始读‘四书’，5岁时《论语》就可以背通本，是有基础的。近20年来，研究兴趣主要在佛学。现在，我要开始研究道教了。”一番话让我惊叹不已。

记忆碎片18

妈妈最后的工作单位是“青少年研究所”（最初属于团中央，后来并入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妈妈的主要研究领域是“青少年犯罪”。在上世纪80年代，妈妈经常跑少管所，还曾经在少管所里住过一段时间。

大约1995年前后，一次我在国际展览中心参观国际计算机技术展览。在一个展位前，一位西服革履的年轻人给我递上名片，说他认识我。看名片，确实是一个熟悉的名字，职务是一家计算机公司的经理。经过他的说明，我回忆起大约10年前经常被妈妈带到家中来的一个15、6岁男孩儿的样子。那时，这个男孩刚刚从少管所被放出来，妈妈经常约他到家里来玩，给予鼓励。

看到这个潇洒英俊的计算机公司经理，我从心里为妈妈感到高兴。我知道，他只是妈妈关心和帮助过的许多失足少年中的一个。

记忆碎片19

2008年8月，我到延安开会回来后写了《延安随想》。（http://blog.sina.com.cn/s/blog_4cce63730100b3jz.html）我打印了一份给爸爸妈妈看。看后，妈妈对我说：“文章看了，写得很好。不过，有些理想化。延安也有延安的问题，也有两面，不完全像你想象的那么单纯。”

记忆碎片20

2008年10月26日，我在欢迎新研究生时有一番较长的讲话（http://blog.sina.com.cn/s/blog_4cce63730100b0bq.html）。事后，听到的基本是肯定的反应。我打印了一份给爸爸妈妈看。看后，妈妈对我说：“总体说讲得不错。不过，做人还是要低调一些，你的一些话讲的太满了，给人自我感觉过于良好的印象，不够谦虚谨慎。另外，也过于拖沓，不必要讲那么长的话嘛。”对于妈妈的两点意

见，我是服气的，也确实让我清醒不少

记忆碎片21

妈妈的许多行为超出普通人的理解范围。

大约1960年。妈妈蒙冤被清除出教师队伍之后，在北京师范大学校医院做杂务。一天，一个从朝鲜回来的女护士来找工作。校医院的领导对她说：“我们解决不了住房问题。如果你有地方住，我们就可以接收你。”妈妈在旁边听到，想到从朝鲜回来的女护士属于“最可爱的人”，竟然主动邀请她到家里来住。这样，她被校医院接收了。当时，妈妈带着我们兄弟姐妹4个孩子只住有一间半平房。就这样，这个女护士在我们家里住了大约1年，才找到房子搬走。

妈妈和独自抚养的4个孩子和妹妹。左1是我的小姨，当时被妈妈从四川接到北京读高中。高中毕业后考取了大学。

记忆碎片22

大约1960年，在最饥饿的年代，妈妈单位的一位漂亮的女护士怀孕了。她的家住得很远，中午在学校吃午饭。由于妊娠反应，中午经常吃不好饭。妈妈想到她是个孕妇，应该得到照顾，就邀请她中午到家里来吃午饭。这样，她在我家大约吃了一、两个月的午饭。那时候，大家都吃不饱饭，妈妈却对这位客人细心关照，尽量让她吃好。对此，我们兄弟姐妹都感到难以理解，也拿妈妈无可奈何。

记忆碎片23

读到萧远对妈妈的悼文，又引起许多回忆。

己巳秋10月，我的两位非常要好的朋友相继在广东和湖南被捕。当时，我尚在国内流亡。出于对朋友生命安全的担心（两人于1991年初都被判刑13年，是己巳后受处罚最重的知识分子），我写了5000余字的《我所了解的“黑手”》一文，为朋友辩诬。香港《百姓》杂志1990年6月16日以《“黑手”的观念和主张》为题、以我的真实姓名发表。《百姓》编者在按语中说：“黑手”的“观念和主张究竟如何，从来没有人系统介绍过，本文是第一篇对这个问题的解答。”

文章发表不久，正在有声有色地进行着狱中斗争的萧远和他的难友们，就在狱中读到了我的文章，使他们受到很大的鼓舞。

由于文章的发表时间距离事件发生时间较近，这篇文字将是后人研究“己巳”的重要参考资料。

由于不愿使妈妈为我担心，我并没有给妈妈看这篇文章。大约10年之后，妈妈才读到这篇文章。一天，妈妈对我说：“你发表在《百姓》的文章看了，一边看一边哭，哭的好厉害。我是为自己的儿子骄傲。”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初一烧香记

以前没有烧香的毛病，自从前年儿子闹了一次要退了北大的药学院去改学电脑，有生以来第一次去拜了孔夫子。

那是我思想了大半夜的结果：有生以来，没有给任何人下过跪，不必说天地君师，就连父母、祖父母、外祖父母以及再往上的没见过的祖先，都不曾有过。老毛说过一段话，“鲁迅的骨头是最硬的，他没有丝毫的奴颜和媚骨，这在殖民地半殖民地的中国是最最难能可贵的”，记得后面还有个“啊”字。30多年前的许多个惊心动魄的日子，几乎是靠着这段话顶过去的。

不知是不是从小所受的唯物论教育使然，我从来都无法全心全意地信奉哪一种宗教或者主义，包括唯物论本身。但我尊重别人的信仰，对自然界和自然现象也总是抱着敬畏之心。我觉得自己不去信什么或者说还没有去信什么，不是说人家的信仰不对而是因为我自己的心里还有疑问。所以即使在曼谷的玉佛寺，科隆大教堂，巴黎圣母院这样的地方，至多也只是对神佛很友好地说声“hi”而已。

我的所有的软弱和不洒脱，都表现在孩子的动摇、挫折和反复之时。一边咬齐了上下前门牙狠巴巴地对儿子说：退学可以，但你退了学就不要再回这个家！一边在夜深人静时涕泗滂沱，深感自己在教育孩子上的无能和无用。

想了大半夜的结果是，我在儿子公然要退学的第二天去了一趟国子监的孔庙。我想孔老夫子生前有弟子三千贤人七十二，身后又有教育家之盛誉，孩子不爱念书这事儿按理应该归他老人家管，岂有他哉。

看来许多求救于神佛的虔诚都是自无奈时始。夫子曰敬鬼神而远之，却又允许他的弟子和后代将其塑成不坏之身供人顶礼膜拜。别说，拜了夫子以后，孩子的学业居然步入了正轨。于是又有了去年正月初一的“还愿”，接下

来便是今年此日的新一轮烧香。

从小到大在北京住了几十年，一直没去过孔庙，甚至不大知道北京还有个孔庙。国子监是知道的，因为这是个公共汽车的站名，还因为我有个中学同学的家住在国子监。

第一次进孔庙是前年夏天在哈尔滨。哈尔滨的孔庙不叫孔庙，叫文庙。回来以后还编了一本小人儿书：《哈尔滨文庙》（http://queyueii.51.net/gujian/wenmiao.htm）。北京的孔庙没有哈尔滨的那么新，那么齐整，但是要厚重得多，大气得多，有底蕴得多。这里始建于元代大德六年(1302)，占地约二万平方米，是元、明、清三代祭祀孔子的地方。前院两侧排列着198座元、明、清三代进士题名碑，中院内还有十四座明、清两代碑亭。古柏参天，碑石林立，气势恢宏而神秘，大有“离地三尺有神明”之感，令人肃然起敬。

大成门前立着夫子像。老人家长得和寿星老儿有点象，但道德文章当不可作同日语。进入大成殿，游客寥寥无几。我没有拜过，便留心看着别人的动作。有几个女学生模样的，背着双肩背的小书包，动作娴熟灵巧地双腿一屈便拜将起来。还有一位老妇人，很笃诚地合十闭目。我以为这位应该是我的楷模，便如她一般跪在绣墩上，在心里喃喃地对夫子说了许多话。大意是夫子啊我以前从来没有拜过您老人家，可是我也没有拜过其他的神佛，而且我在心里对您老人家是尊崇的。您在天有灵，请教诲我的儿子用心读书，完成学业，能够自立于社会……当然还说了还愿的话。当时我想我一定是虔诚的，到现在我也认为我是虔诚的。夫子一代宗师，他受我一拜当之无愧，我拜他跪他也不算辱没。

转过年来的大年初一，一大早就来到孔庙还愿，捐了不小的一笔“束脩”（现在叫酱肘子）钱供夫子他老人家享用。因为出门前净身沐浴空腹，还过愿便觉得想吃东西。于是就发现了李光远的“国菜人家”，再后来有幸陪王世襄老先生偕夫人品尝“国菜”，再后来李光远消声匿迹。此乃后话，有待另起一行。

过去的一年发生了太多太多不如人意之事。其中最让人想不通受不了丢不开放不下的之一，就是弟弟生肺癌。于是早早地就盘算着要在大年初一去烧柱香。孔庙当然是还要去的，可这次供奉的范围要大一些，除了孔庙还想去雍和宫。我主要担心孔夫子不怎么太懂医学，管不了弟弟的病。

可巧年前wenjunq兄来京，而且还令人喜出望外地要在北京过年！

大年初一，我先到南礼士路wenjun的住所去接上他，又到西直门接了一向神龙见首不见尾的“隐侠”老盐头。老盐头本来打算去厂甸去逛“庙会”看民俗，听我们说要去烧香，就好脾气地放弃了自己的计划与我们会合了。

我们商量了一会儿到底该去给谁烧香。两位老兄的意思是时间已近正午，夫子和神佛恐怕也得用“膳”，孔庙和雍和宫肯定香火特盛，闹不好连停车的地方都找不到。于是决定先奔潭柘寺，烧香拜菩萨再捎带着吃顿斋饭。

沿阜石路一路西行，走得还算顺畅。待进了山，就开始觉得有点不妙。往日半天见不到一辆车的山路上居然前

后排上了队，虽然并不需要减速。拐进标着“戒台寺潭柘寺”的岔路后，前后的车都不见了，大概是都去妙峰山的。过了戒台寺，道路两边星星点点地出现了卖香烛的村民，越来越多。以妇女为主，都着红戴绿地举着香烛，站到马路中间朝过往的汽车招手，车辆驶近时才略往旁边躲躲。其中有一个红衣小女孩，十二三岁的样子，脸蛋冻得红扑扑的，双手笼在袖筒里，照料着她家的香烛摊子。我想也许她家的大人去吃午饭了，让她临时看一下。

过了潭柘寺镇的环岛，车居然就走不动了。我们跟着排成长队的车流挤挤挨挨，消消停停地坐在车上观风景。路边有卖香的，卖炮的，卖柿子的，卖葫芦的，卖菩提子手串的，卖佛珠的，还有卖鸡蛋的。路基下有一大片空场，有城里人打扮的在燃鞭放炮。路边的人家门上都贴着福字喜字和对联，更大的红纸上写着“吃农家饭，过农家年”。看来这一方香火还真是养了一方人。

好不容易到了寺下的山角，车队却再也不往前走了，想就地停车又没有地方，已经进去的人不知什么时候才能出来。于是我演练了一把“揉库”，掉头去了戒台寺。

游人不多，戒台寺的僧人们看来没有那么好的运气。我顺利地给如来、观音、药师、弥勒、阿弥陀诸佛一一焚香顶礼。因为进门前把钱包忘在车上了，还问wenjun兄讨了20元钱买了一盏祀望平安的荷花灯点燃，祝愿我的弟弟、亲人和所有的朋友都平安健康。

在买香的时候我颇费了一些踌躇：不愿意从寺外那些追着游客卖香的女人手中、也不愿意从寺中那些形容萎琐的小摊贩手中接过香烛，以为是对佛的大不敬。我想起了那个脸和双手都冻得红扑扑的红衣女孩，我想芸芸众生中应该惟有孩子才离神佛最近，她手中的香烛应该是最纯净而且神佛最愿意接受的。可是我已经无从去寻找那个女孩，那个女孩就如天人一般转瞬即消失，留给我净化自己的启示。

一直到今天我都没有给自己一个答案：我烧了香但我信佛或者相信其他的神么？我想这是一个没有答案的问题。能告诉自己的，是生命已经不多，已经没有更多的光阴可以让我象年轻时那样挥霍。敬畏自然，敬畏一切超自然的力量，归根结底是敬畏生命。

还有，今年还没有去拜祭孔夫子呢，等到十五吧。

2004年元月22日，大年初一于北京

话说春节

近有专家提议，改变我国传统的春节的“定位方法”，通过“历法改革”，将春节改在二十四节气中的立春这一天，从而使这个每年游移不定的节日相对固定在每年的2月4日。到目前为止，专家们为这一提议找出了六大原因，但是，人们心知肚明，其中的唯一原因是中国春节期间的运输业不堪重负。

这一提议引起了强烈的反响，拥护的人寥寥无几，反对的人大都认为春节是几千年来的传统节日，传统春节就是正月初一，传统春节是民俗……一句话，动不得。

专家也好，民众也好，都提出了“传统春节”这一怪怪的名词。那么，什么叫做“传统春节”呢？

在回答这一问题之前，先来看看与“现代”春节相关的两个传统节日。

1. 立春

自秦汉直至清末，中国古老的农业社会均把二十四节气之首的“立春”，作为一个重要节日，其名称有“立春日”，“打春”，“咬春”等等。立春的主要民俗活动除更衣，春酒，春卷（或春饼），祭祀，社火，踏春……外，还有一个最重要的内容——打春牛，这也是民间将立春这一节日称为“打春”的原因。据说，打春牛是周公立下的规矩。春牛乃土牛，从立春开始，地主每日鞭笞土牛，农民则往土牛身上抛掷五谷。《兼明书?唐?丘光庭)中有一段“土牛义”的描写，有助于对“打春牛”的理解：《礼记?月令》曰：“出土牛以示农耕之早晚”，不云其牛别加彩色。今州县所造春牛，或赤或青，或黄或黑，又以杖扣之，而便弃者。明曰：“古人尚质， 任土所

宜，后代重文，更加彩色。而州县不知本意，率意而为。今按《开元礼》 新制篇云：其土牛各随其方。则是王城四门，各出土牛，悉用五行之色。天下州县，即如分土之议。分土者，天子太社之坛，用五色之土。封东方诸侯则割坛东之青土，以白茅包而赐之，令至其国，先立社坛，全用青土，封南方诸侯则割赤 土，西方则割白土，北方则割黑土。今土牛之色，亦宜效彼社坛。”或问曰： “今地主率官吏以杖打之，曰‘打春牛’何也？”答曰：“按《月令》只言示农 耕之早晚，不言以杖打之。此谓人之妄作耳。”又曰：“何谓示农耕之早晚？” 答曰：“以立春为候也。立春在十二月望，即策牛人近前，示其农早也。立春在十二月晦，及正月朔，即策牛人当中，示其农事也。立春正月望，即策牛人近后， 示其农晚也。”又问曰：“按《月令》出土牛在十二月，今立春方出，何也？” 答曰：“季冬之月，二阳已动，土脉已兴，故用土作牛，以彰农事。今立春方出， 农已自知，何用策牛之人，在前在后也斯自汉朝之失，积习为常。按《汉书》立春之日，京都百官青衣，立青幡，施土牛，耕人于门外。又按营缮令，立春前二日，京城及诸州县门外各立土牛耕人，斯皆失其先书示农之义也。”又问曰：“几日而除之？”答曰：“七日而除。盖欲农人之遍见也。今人打后便除，又乖其理焉。”

由此可见，中国农业社会立春这一节日的重点在于“迎新”，其重要意义在于提醒人们季节更换所带来的危机。民国之前，未见用“春节”这一词汇描述“立春”这个节日的。

2.过年

过年是百姓之言，这个“年”由一系列民俗活动组成。这些民俗活动从腊八开始越来越密集，主要有腊八粥、掸尘、祭灶、乞丐送财神、办年货、贴窗花、祭祖上坟、团年饭、守岁、压岁钱、爆竹、挂桃符（春联）、贴门神、拴门千儿、拜年、屠苏酒、破五（或初七人日）、……一直到正月十五闹元宵。王安石的《元日》中，四句诗便描述了三种过年的风俗。

过年起源于“腊祭”，原意是神农氏时代的“索鬼神而祭祀”，可以说，过年是过鬼节，较多倾向于除旧（一年过去了，我们最终战胜了鬼神），以除旧的人为胜利来抚慰人生苦短的心灵创伤。人们以表面的红火来掩盖内心的恐惧。

中国古时候人如何过年？《除夕元旦词》（明?郎瑛）中录了两首《蝶恋花》对此有所描述：庠彦沈明德宣，尝赋吾杭除夕、元旦《蝶恋花》二词，道尽中人以下之家之风俗，诚足解颐。录以遗好事者。《除夕》云：“锣鼓儿童声聒耳，傍早关门，挂起新帘子。炮仗满街惊耗鬼，松柴烧在乌贫里。写就神荼并郁垒，细马送神，多著同兴

纸。分岁酒阑扶醉起，阖门一夜齐欢喜。”《元旦》云：“接得灶神天未晓，炮仗喧喧，催要开门早。新褙钟馗先挂了，大红春帖销金好。炉烧苍术香缭绕，黄纸神牌，上写天尊号。烧得纸灰都不扫，斜日半街人醉倒。”

《红楼梦》第五十三回有如下描述：

“已到了腊月二十九日了，各色齐备，两府中都换了门神、联对、挂牌，新油了桃符焕然一新。”

“那晚（指除夕夜），一夜人声杂沓语笑喧阗，爆竹起火，络绎不绝。至次日五鼓，贾木等人按品上妆。.....进宫朝贺（注：见下）。.....又至宁府祭过列宗，方回来。”

“王夫人和凤姐天天忙着请人吃年酒（注：屠苏酒）。……一连忙了七八天……”

想过没有，皇上怎么过年？同样在红楼梦里有这么一段描写。

“次日（注：正月初一），由贾母有封诰者皆按品级着朝服，先坐八人大轿，带领众人进宫朝贺行礼。”

正月初一，文武百官朝贺，这就是皇上过年。这一习俗也可谓源远流长，唐代张祜就作有一首《元日仗》：“文武千官岁仗兵，万方同轨奏升平。上皇一御含元殿，丹凤门开白日明”。真是气势不凡。皇上的过年突出的就是一个国泰民安，欣欣向荣嘛！具体到表面昌盛的背后嘛，什么鬼不鬼的，老百姓不是很高兴？！

过年的民俗活动本应到除夕达到高潮，除夕晚上有两项重要活动，一是团年饭，二是守岁。农业社会自给自足，多数人是足不出户的，所以，团年饭的意义并不在于现代人所说：合家团圆，和和美美……而在于和已经死去的列祖列宗团圆。所以，传统的年饭之前是要有仪式的，多行路边烧纸之法，呼唤祖宗回家一起吃年饭，然后在堂屋中坐北朝南摆好祖宗牌位，点燃香火，待香入炉，祖宗便到家了，这时才开始吃。

守岁之“岁”，一说“年”，一说“夕”；关于年的传说很多了，不论岁也好，夕也好，年也好，通通是危害百姓的恶鬼。所以，除夕和守岁的意图是相同的——驱鬼。随着时间的推移，过年习俗在与时俱进。拿除夕守岁来说，就大不一样了。关于除夕守岁的最早记载见于西晋周处的《风土志》：除夕之夜，各相与赠送，称为“馈岁”；酒食相邀，称为“别岁”；长幼聚饮，祝颂完备，称为“分岁”；大家终夜不眠，以待天明，称为“守岁”。现代社会守岁，全家人从各地在年三十前千里迢迢赶回家团聚，除了那顿令人兴趣逐年下降的年夜饭以外，还有那些日渐倒人胃口的电视“节目”，加上日渐高新的交通、通讯工具，如此不要祖宗的团圆实在意义不大了。君不闻，“哪有点过年的气氛！”

过年这一系列驱鬼活动本意虽为除旧，但终究是会迎来正月初一的，新的一年来了。新岁曰王春，而过去的一年称客岁。正月初一有不同的叫法：到百姓说大年初一，其他如：履端、元日、元旦、新正……。同样，在民国之前，没有用“春节”来描述“过年”这个节日的。

那么，什么叫做“传统春节”呢？将春节法定为农历正月初一，是孙中山时开始的；春节是孙中山创立的节日。“传统的春节”的“传统”二字仅仅只有90来年的历史。孙先生的革命创造了一个奇怪的社会，同时也创造了一个奇怪的节日。几十年过去了，从春节的效果上来看，我们不免要思考一下，孙先生是主张人鬼合一还是人鬼各半呢？另一个实实在在的效果是，经过几十年的演变，尤其是经过夫妻、家人“异地分居”那段历史，孙先生发明的春节已经着着实实演变成一个以团圆为主要功能，捎带有展示昌盛作用的节日。但是！我们不能不承认另外一个事实，孙先生创造的春节伴随着另外一个效果：传统的立春、腊祭的自然演变过程被革命人为阻断，因此很难演变成适应现代社会的类似万圣节、圣诞节那样的现代节日了。这意味着文化的死亡，有谁会闭着眼睛否认：中国的大都市社会有了将圣诞节作为更重要节日的萌芽！！除非人为强硬阻拦，否则势不可当。

小路摄影

话说除夕

自从“吃”从节日气氛中淡出，我对长假的概念就是朋友聚会。要说出外旅游，没兴趣去人挤人；要说登门拜年，我历来就是不喜欢。然而年三十和初一是没有聚会的，长久以来我都会自告奋勇去上班。今年初一排了我值班，年三十还非要我休息不可。于是一个人在家冷冷清清，只好与电脑做伴。外孙女出世以后，老伴就移情别恋，丢下我去整天围着小家伙转了。虽然女儿也叫我住过去，可我还是觉得在自己的窝里自在。今儿是大年夜，还是得过去，吃一顿四二一合伙的年夜饭。

1957年

家里人同往年一样忙碌，包蛋饺、磨糯米粉、做豆沙……我看着黄澄澄的蛋饺好嘴馋，忍不住趁人不备拿一个放进嘴里，却不料那里边的肉是生的，不好吃。我转身来到阳台，眺望对面15号三楼的窗口，看见人影一闪，就赶紧招手。那扇窗打开了，阿三探出半个身子，指指她自己又指指我，做了一个类似飞吻的手势，就关窗进去了。我赶紧到楼梯口，把门打开，一会儿阿三如约而至。玩什么呢？我俩商量着，放炮仗吧。虽然压岁钱还没有发放，我口袋里还是有几角存款的。于是我俩走甲字13号旁边的小门，穿过北仁智里，到武昌路的烟纸店去花二角钱买了一小挂小炮仗。这一挂有差不多一百个，虽然难免有几个是坏的。要是拆零卖，每分钱可以买三个，保证好的。那时候，我们这帮孩子，口袋里往往只有几分零花钱。点炮仗的线香要一分钱一根，我一般不买，总到佛龛上去拔半截香。我俩把一挂炮仗拆开，一个一个轮流点放，一会儿插在土里，一会儿插在门缝里……其乐无穷。

1977年

已经正式恋爱了。但是不想到丈母娘家吃年夜饭。于是就选择上班。那是个福利的年代。食堂里为单身职工提供的年夜饭只要五元一桌，还供给啤酒呢！我在岗位上，不能喝酒，食堂送来的饭菜几大盆，随意取用，只收五角。那时候我们平时在食堂就餐，每顿花费在三到五角之间。结果我装了满满两饭盒菜，吃了两三天。

1997年

女儿高三。这几年，家里的一切都以女儿学业为中心。就咱既没社会背景又没经济实力的人家，只好去同千军万马争过独木桥。三口之家的年夜饭并不复杂，饭桌上也是一家人唯一聚在一起交流的时间。两三年来，我同女儿的谈话，都是刻意的引向辅助教学，这三十晚上的题目我就说到了Spring Festival中festival与中文里“节日”的区别。晚饭后看电视“春晚”，算是偶然给女儿放松一下。

1987年

请了若干由于种种原因而孤单的朋友到家里来乐一乐。我正脱产带薪学习，一生中最美好的日子，读书就是快乐。市场上副食供应已经改善，我要制造一些机会，让妻子显一显伸手。

1970年

下乡后的第一个春节。由于地处边疆，不论是去内地还是从内地来，都要办理《边疆通行证》，所以不是每一个想回上海过年的同学都可以成行的，再说，对于家庭困难而生产队工分值收入又不高的同学来说，五十多元的路费，也是一笔不小的支出。虽说“独在异乡为异客”，我心里还有些许安慰——父亲从牛棚出来了！我盘算着，初一到食馆去，那里肯定会聚集一伙知青，打听打听，如何突破封锁线，回去，去看看父亲……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开满野花的小镇

德克萨斯州的地理位置在美国的中南部，但几乎所有的人都认为德州是美国的西部，西部牛仔扬鞭催马驰骋在广袤而野性的大草原上是它独特的象征。西部就西部吧，反正东海岸的大苹果们把所有不在纽约的地方都看成是西部蛮荒之地（就象广东人把所有来自广东以北的人都称为北方人一样）。可是当我离开真正的西部西海岸加里福尼亚美丽的湾区时，我的一些美国朋友和欧洲朋友也皱着眉头问："Texas, cowboy. Are you sure?"

德州大而平坦，无山无河，也鲜有什么引人入胜的风景点，以Flat and boring著称。有一首乡村歌曲里唱道：早上开车到了德州，处处都是大平原，晚上停了下来，四周依然野茫茫，下车一打听，原来还是德克萨斯。然而德州的春天却非常美丽，到处可见鲜艳夺目的野花，各种野花象大自然的画笔，为德州的春天增添了不少绚丽的色彩。每当春天来临，路旁和郊外的野花争相怒放，有金黄的、粉红的、水红的、紫红的、紫蓝的、天蓝的。鄢紫姹红，令人流连忘返。达拉斯地区春天还会举办"野花节"，各大公司或出钱赞助或出彩车参加游行，充分表现了美国人浪漫的一面。

德州野花的种类很多，也不知道是否有人认真统计过？知道的有印地安壁毯（可能是花的形状象壁毯上的图案）、德州蓝钟（形状象钟、产于德州）、龙藤玫瑰（神秘感扑面而来），还有一些不好翻译成中文和许许多多我根本叫不上名字的野花。

我比较喜欢一种被称作"黄油杯"的野花，这种粉红色的小花大约有中等酒杯大小，五到六个花瓣围成杯状，中间是嫩黄色的花心，所以美国人戏称它是"Butter Cup（黄油杯）"，是德州一种常见的野花。这种花单个看很不起眼，却喜欢成群结队地聚集在一起，安安静静地对着蓝天舒展笑脸。在路边和郊外，常常可以看到这种花大片大片的开放在绿地上，远远望去象一片片粉红色的云，柔柔的、软软的，又分外的夺目和壮观！而那些玉立亭亭的个体却很少可以组成如此惊心动魄的美丽，人和自然有时竟是如此的相似！

德州的州花就是一种紫蓝色的野花，常常成片地在野外出现，被阳光一照，显得晶莹剔透，非常美丽。刚到德

州时我的老板就带我去郊外的野地里看过一次这种花，还告诉我了一个有关的法律条文。原来德州当时的法律规定德州的州花除了野生和政府部门的属地可以栽种外，私人庭院里禁止人工种植。为此不断有人抗议，要求去掉这一条款，听说有州议员已经提了提案，正在准备投票。不过后来我也忘了了解，最后的结果到底如何，想想也的确没看到过任何一个私人的庭院里栽种此花。

我生活和工作了五年的地方是德州的一个小镇丹顿，丹顿的辖区内只有约六万人口，其中一半左右是两所州立大学的学生。我常和老板开玩笑说如果在中国，丹顿只能算是一个“小村庄”。小镇里处处散发着乡村的气息，四周星罗棋布着大大小小的农场和牧场。靠近市中心不远就有一个“落日”农场，以种草为业。每逢周末，农人们会携上妻子儿女，开着他们的大皮卡到城中心的超级商场去购物、吃饭，就像以前在农村时到县城赶集一样。收获季节，一家家农场主们又把自己收获的粮食和牲畜装扮起来，敲锣打鼓地开着卡车上街游行，车上的人穿着传统的节日服装又唱又跳，狂欢不已。小镇还有一个古朴的乡俗。一次老板开车带我到学校去参加一项活动，走在路上老板突然把车停下并下了车。我跟着下车一看，所有的车子都停在路旁，车主也都肃立在车门旁边，向对面驶过的一列送葬车辆行注目礼。我问老板他们是否都认识，老板摇了摇头解释说这只是一个不成文的传统，碰上的人都会这样做的，为一个完成人生旅途的人送行，向死者表示一种尊重。不知为什么我当时眼眶就有些湿润。

这个“小村庄”也是一个开满野花的地方，每年春天，公司的同事们都会互相传告，哪里发现了大片的野花，哪里的野花今年特别美丽。一到周末，我们也会开着汽车，沿着环城２８８公路，到郊外去踏青、找花、赏花，走进那铺天盖地的野花之中，融入大自然的美景里，让思绪在诗一般梦一般的原野上慢慢流淌。

野花之美，完全在于其自然和野性。那些无名无姓、无需任何看顾的野花，总是无拘无束的开放，从不在意生存环境的优劣，从不挑剔时间和地点，虽不高贵却充盈着自由和奔放的灵气，让你有很多意料不到的惊喜。特别令人费解的是，在同一个地方去年明明是满地耀眼的金黄，今年再来时却变成了眩目的姹红，不知道这种魔术般的奇迹单单由大自然如何去完成？只觉得真是不可思议。有时野花的种子也会被清风或者小鸟带进家里的后院中，在不经意中绽放出星星点点的灿烂，真美！

朋友，如果你有机会到美国来，你可以选择到东海岸、西海岸去观看繁华的城市，川流不息的人群，眼花缭乱的迪斯尼、好莱坞。但是别忘了，你还有另一个选择，那就是在绿色的春天到德州这个安静的小镇来，让无边无际、五彩缤纷的野花为你的旅途增添一抹亮色，相信你不会后悔。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闲话腊八

（一）

腊八快到了，或许某些人的牢骚也快到了：又一个“饮食节”。

这回吃什么呢？还用问，吃腊八粥呗。

那么，为了来点精神的洗礼，灵魂的检阅，咱就扳着面孔问一声：腊八该做点什么呢？

这可有点“脑筋急转弯”，不太好说了。

正确答案是：做“腊八蒜”；没辙，还是吃的！

讲究人的腊八蒜必须在腊八这天做，只有这天做出来的蒜到时才会泛出正宗的翡翠绿蜡，味道也才会正宗，也才能不耽搁事儿正好赶上用。

腊八蒜的用场和蒜有关，关键是那个“蒜”字和“算”字同音。拿老北京来说，一般的铺子都要在腊八开始拢账，掌柜的背着灶王爷将一年来外赊欠款算清楚，记到帐上，等老爷子揣够了红包上天嚼舌头的时候好去讨债。可中国人，老礼仪之邦，大过年（蜡祭，腊月——正月期间）的找上门儿去急赤白脸跟人家要钱，总是失礼；何况要钱要急了难免出口些过份的话，总不能让街坊邻居也成天听着“小子（zei1）！欠债还钱”“还打白条啊？！都啥时候啦！”之类的烦心话吧。怎么办呢，这腊八蒜就派上用场了：要钱的时候为了防止扰民，掌柜的就让伙计挨门挨户将腊八那会儿泡的“蒜”给欠债的送去。欠债的收到了腊八蒜自然心知肚明：放账的送信儿来了，赶紧想办法凑钱还账呗！在过去，腊八蒜都是这样只送不卖的；要是卖就得吆喝，大过年的，满街吆喝“腊八算”无论如何是一种恶性刺激。

一个腊八蒜，所谓的“纪念性”和“精神的洗礼，灵魂的检阅”都淋漓尽致地包含在其中了，此乃说笑。

腊八蒜只是小菜一碟，并不在腊八那天吃。腊八节主要的民间习俗还是熬腊八粥。关于腊八粥的来源，我从50年代小学课本上学到一个故事；写夫妻俩又懒又馋，日子过得一年不日一年。那年腊月初八，夫妻俩实在没吃的了，就从家里粮囤扫出了点五谷杂粮的底子熬了点稀粥，算是又混一顿。后来再去扫，什么也没了。没过几天这夫妻俩就饿死了。后人引以为戒，就在腊八这天熬粥喝，以示革命要节约，持家要勤俭，一天省一口，不必多生产——另一种懒法。

这只是腊八粥来源的一个民间传说故事，或许是过去有人怕别人撑出病来好心瞎编的，不过把这喝粥的习俗编得让人那么不舒服；会让人理解为：粥都喝了，过几天该死了。

可能还有不少人听着这档子事也觉晦气，于是最近二十几年，这故事重新流传了，原来故事中的夫妻俩变成了兄弟俩。故事情节大同小异，只是这兄弟俩喝完粥以后没死，第二年他们吸取了经验教训，狠狠地勤劳勇敢了一回，真的过上了好日子——很是与时俱进。如此流传下去，后人要是再听这故事的时候，绝不知道这故事当中还死过人呢！中国历史上，瞒死人的事情是经常发生的，只要你瞒得及时，瞒得巧妙，就是一个高尚的瞒家，一个纯粹的瞒家，一个脱离了低级趣味的瞒家。

还有一个民间故事也是说腊八粥来源的。据说明太祖朱元璋小时家中穷，只好去给财主放牛。一次放牛时把牛摔伤，财主大怒，将朱元璋关起来饿饭。小太祖爷饿了几天实在顶不住劲儿了就在屋里四处翻腾找吃的，一无所获，气得掘地三尺，结果把一个老鼠窝挖塌了，那里面有老鼠倒腾过来的五谷杂粮枣儿栗子什么的。说到这儿，我忽然想起《红楼梦》第十九回中宝玉给黛玉编的故事，说腊月初七众米耗子下山去偷米、豆、红枣、栗子、花生、菱角、香芋等原料，准备初八熬腊八粥（不是循环逻辑，是我故事讲半道儿走神了），这个老鼠洞里的东西会不会就是米耗子们偷来熬腊八粥的？？

见到老鼠洞里的粮食，小太祖爷大喜，用这些鼠粮熬了一锅粥，美美饱餐了一顿，虽说有些臊味儿，可比吃山珍海味还香。

朱元璋当皇上后，终日美味佳肴腻着了，甚觉乏味，没劲透了。那天正好腊月初八，朱元璋忽然想起当年吃鼠粮的事情来，忆苦思甜，便叫厨子按他说的熬了一锅鼠粮粥与文武百官共享。当然，时过境迁，这粥朱元璋再也吃不出当年那味道来了，那道理和刘宝瑞那段朱老爷子的《珍珠翡翠白玉汤》一个样，何况这回粥里还少了老鼠屎和老鼠尿两样东西，能是当年那味道吗！虽然忆苦思甜未成，朱元璋继续感觉没劲，可是朱元璋在腊八那天和文武百官熬鼠粮粥的事儿却传到民间，百姓们纷纷效仿，于是成就了腊八喝粥的风俗。

这故事流传当中也变了，鼠粮二字当然要去掉，老鼠屎老鼠尿也不要出现，不然，说太祖爷吃老鼠屎老鼠尿都觉得香喷喷的，大不敬。

这也只是个民间故事，但凡故事，都是编出来的，可编故事不能离谱，像喝腊八粥起源于朱元璋这故事无论是为了拍太祖爷还是骂太祖爷，这拍得骂得都太离谱了，明朝之前民间就不过腊八，不喝腊八粥了吗？

（二）

腊八粥这个问题咱们暂且放一放，先来看看腊八是怎么来的。

过去很长一段时间，凡中国读书人莫不以为腊八民俗起源于中国古代的蜡（腊）祭。这种说法是否有道理，我们将通过以下的一些最基本的引述来回答这个问题。

首先，蜡祭是怎么一回事呢？蜡祭是中华先民们在岁终之时用猎物祭祀众神，祈求避灾迎祥。《风俗通》："礼传曰：夏曰嘉平，殷曰清祀，周曰大蜡，汉改曰臘，臘者腊（猎）也，因腊取兽，祭先祖也。"意思是夏朝称蜡祭称为"嘉平"，商称为"清祀"，周为"大蜡"，到汉朝改称"臘"即"腊"。正式祭祀的那天称为腊日。

然而岁终蜡祭的具体时间是在哪天呢？许慎《说文》："腊，冬至后三[误，应为："壬"]戌，腊祭百神也。"说明汉代以冬至后戌日为腊日，但冬至后戌日并非腊月八日。隋杜台卿?《玉烛宝典》："汉以戌日为腊，魏以辰，晋以丑。"均不一定是腊月初八那天。

至明万历年间宝颜堂秘笈本【南朝梁?宗懔《荆楚岁时记》?第一部?（四五）】："十二月八日为腊日．史记陈胜传．有腊日之言[有误，查《史记陈胜传》中为"腊月"]．是谓此也．"才第一次出现文字记载的"腊八"。

于是，有人想当然，认为自南北朝开始，蜡祭在时间上固定了，也就是十二月初八那天为腊日。这样轻率下结论，未免武断。

首先，比明万历年间的"宝颜堂"所印《荆楚岁时记》早300年的宋《太平御览》，在引用《荆楚岁时记》时，并未提起"十二月八日为腊日"一说：

"◎时序部十八腊《荆楚岁时记》……又曰：俗又以此月为腊月。按《史记陈胜传》有腊月之言，是谓此也。"——见《太平御览?卷三十三?时序部十八》这是什么道理呢？

更重要的是南北朝后数百年，到了宋朝，却仍以戌日为腊。《宋史?本纪第一?太祖一》："（乾德二月）丙午，雨。诏蜡祀，庙、社皆用戌腊一日。"　另：《宋史?本纪第三十?高宗七》（十九年）十一月壬辰，合祀天地于圜丘，大赦。辛丑，李椿年以经界不均罢。丁未，立州县垦田增亏赏罚格。是月，命复蜡祭。（注：公元2005年

阴历冬至的日期为阴历11月22日，若戌腊则在阴历11月28日，也就是说，腊日很可能在11月）

不过，十二月八日的确差一点成为宋朝政府所定节日也是事实，但不可能是腊日。《宋史?本纪第十七〇?哲宗一》：宋哲宗“熙宁九年十二月七日己丑生于宫中，赤光照室。”“（己未）（五月）丁酉，群臣请以十二月八日为兴龙节。”按照封建礼法，皇帝再怎么暴戾也是不敢公开凌驾于祖宗先人和神仙之上的，皇帝尚且如此，如果十二月八日为固定的腊日，百官难道有胆量陷皇帝于“大不敬”吗？

以上问题当如何解释呢？只能是：正式腊祭的那天不一定是腊月初八。

退一步讲，若上述《荆楚岁时记》原始版本果真有“十二月八日为腊日”的记述，由于朝代的演变和历法的混乱，会不会是南北朝荆楚地区腊日的一个时间上巧合呢？这一问题尚无答案。

关键问题，蜡日那天吃什么呢？答案：不知道。有人提出腊日祭祀后用新收谷物煮粥分食，但历史上对此并无明确记载；此乃受腊八粥暗示假想出来的。

即使按照一些人的说法，上面提到《荆楚岁时记》中的腊月八日就是南北朝以后的腊日，那问题也并非那么简单，因为宋朝腊月八日民间熬腊八粥吃已经很普遍了，可到了明朝，皇宫里在腊八那天却是吃面。《明史?志第二十九?礼七》：“宣德、正统间，朝官不与者，给赐节钱（搂草打兔子：官家人年节发钱是祖宗留下的规矩）。凡立春、元宵、四月八日、端午、重阳、腊八日，永乐间，俱于奉天门赐百官宴，用乐。其后皆宴于午门外，不用乐。立春日赐春饼，元宵日团子，四月八日不落荚，嘉靖中，改不落荚为麦饼。端午日凉糕粽，重阳日糕，腊八日面，俱设午门外，以官品序坐。”不过，这段文字记述倒能说明另一个问题，那就是明朝皇宫将腊八节作为和立春、元宵等节日并列起来的一个节日，与民间是吻合的。

而明朝的蜡祭却单独记录在另一礼仪中，《明史?志第二十五礼三》：“光武立太社稷于洛阳宗庙之右，春秋二仲月及腊，一岁三祀。”这里的腊祀似乎相当于蜡祭，具体哪天腊却无记载，并且仪式也与古代大不相同了。

以上能否说明，到了明朝，蜡祭和腊八民俗仍然不是同一概念呢？

最后一个问题，蜡祭止于何时？《清史稿?志五十九?礼三》：“乾隆十年，诏罢蜡祭。”也就是说，乾隆十年才废除蜡祭。

《清史稿》中看不出来废止古蜡祭和腊八粥得以保留有什么关系。

由此，我们可以得出初步的结论，现时之腊八民俗起源于远古时代的蜡祭，证据十分不足。但是，蜡祭的确又和腊八节有着某种尚说不清楚的松散联系；起码，发展到后来，蜡祭的一些活动并非局限于腊日当天了，就像吃元宵并不一定要在正月十五当天才吃那样。随着时间的推移，它那一系列装神弄鬼的活动，逐渐演变成一系列趋鬼的

民俗活动，直到民国，中国人将这一系列民俗活动叫做“过年”（http://www.hxzq.net/aspshow/showarticle.asp?id=1150），这其中就包括腊八。

（三）

腊八和粥同时出现在同段文字，最早见于宋代，例如：“此（指十二月）月八日，寺院谓之“腊八”。大刹等寺，俱设五味粥，名曰“腊八粥”；亦设红糟，以麸乳诸果笋芋为之，供僧，或馈送檀施、贵宅等家。（宋?吴自牧《梦粱录》卷六）

清道光有诗《腊八粥》：“一阳初复中大吕，谷粟为粥和豆煮。应节献佛矢心虔，默祝金光济众普。盈几馨香细细浮，堆盘果蔬纷纷聚。共尝佳品达妙门，妙门色相传莲炬。童稚饱腹庆升平，还向街头击腊鼓。”这说明，至道光为止，腊八与腊八粥与佛有关已近千年。

十二月八日（即中国民间所称腊八）是一个与佛教有关的日子。由于佛教“派系”不同，有人称该日是佛成道日，有人认为是佛诞日。佛成道日的说法比较普遍。

还有人认为腊八是“佛降服外道日”，根据：“如譬喻经云。佛以腊月八日神通降伏六师。六师不知投水而死。仍广说法度诸外道。外道伏化白佛言。佛以法水洗我心垢。我今请僧洗浴以除身秽。仍为常缘也（今腊月八日洗僧唯出此经文）。”——见唐?释道世《法苑珠林》这种说法虽然不太普遍，但是却可与我国岁中趋鬼的过年习俗相联系。

按照佛教大词典，佛祖释边牟尼腊八于菩提树下成道属于北传佛教说法。成道之前，曾修苦行多年，形销骨立，后决定放弃苦行。此时遇见一牧女呈献乳糜，食后体力恢复，遂端坐菩提树下沉思，终于腊八“成道”。佛界为纪念此事，于腊八举行法会，称为成道会、成道节、佛成道日、腊八会。敕修百丈清规卷二佛成道涅槃条（大四八?一一一六上）：“腊月八日，恭遇本师释迦如来大和尚成道之辰，率比丘众，严备香、花、灯、烛、茶、果、珍羞，以伸供养。”我国宋代佛教徒仿牧女供乳糜之典故，于该日以米及果物煮粥供佛，称为腊八粥，后遂演变成为民间习俗。

佛祖释边牟尼出生在迦毗罗国(Kapilavastu)国蓝毗尼花园的一棵树下。公元 7 世纪，唐玄奘法师到过蓝毗尼，记录了所见。现该地在尼伯尔境内。

佛祖成道的地点在菩提伽耶(BuddLagaya)，在今天印度比哈尔省伽耶城(Gaya)的南郊。

某些满腹牢骚动辄反感外国节日的人，从一出生便过着几个世纪前就从外国（印度）舶来的节日，以纪念一个

外国的外国人（尼伯尔人），可叹！

（四）

补遗一、在第一段里有朱元璋的故事。故事虽然讲完了，后来人却难以理解：宋时中国腹地过腊八和熬腊八粥已经十分普遍，为什么两百多年后的朱元璋会成为腊八粥的创始人？那故事的出现有什么时代背景吗？以下文字狱的历史或许可以启发大家思考。

多数公家留下的史书都记载着明太祖朱元璋对佛教的呵护，这是中国悠久历史那个主要特点所决定的。但是，朱元璋有一段当和尚的经历，他对这段经历有一种病态的自卑心理。因此，在他统治期间，特别忌讳僧、光、秃等语言文字。洪武初，常州蒋缜的正旦贺表中有“睿性生知”的词句，因方言差别，“生”和“僧”混读，蒋缜因此被处死。祥符县贾翥的正旦贺表中有“取法像魏”的词句，“取法”被朱元平读作“去发”，亦遭处死。德安府吴宪为木府作万寿贺表，内有“天下有道，望拜青门”八字；朱元璋说“有道”为“有盗”，“青门”是和尚的寺庙，讽刺他参加过红巾军，还当过和尚，下令赐死。还有抗州徐一夔贺表中有“光天之下，天生圣人”八字，朱元璋大怒：生者憎也，骂我当过和尚；光天当指剃发，说我是秃子。还有不少这类武断杀人的历史，不一一叙述了。

由此可见，和尚、寺庙乃太祖爷最大的忌讳。

二、各地腊八粥的原料不尽相同，根据当地饮食习惯和物产就近取材。

例如陕西米脂人腊八要吃焖饭，也叫稠饭，用各种豆子和小米熬成，再用酱、辣子、调货、麻油等做成调料，吃时自己加在稠饭里。腊八那天媳妇都要从娘家回老汉家，民歌词：“过一个腊八，记一个娘家爸爸。”满族的腊八粥主要原料是粘糜子（粘黄米），里面加上附近山中能采到的干果……

北京民间，腊八粥除米、豆之外，各家会根据家境加一些枣、栗子、桂元肉、百合干或和桃仁、莲子等干果。粥熬好之后，街坊邻居亲朋好友之间会作为礼品相互赠送，但一般不会当天超过中午。过去北京各大庙，如柏林寺、意祝寺等腊八也都用大锅熬粥，一部分专程送给那些有钱的施主。每碗粥中插一纸做的小黄旗，上写某某寺赠，施主接到粥后，会以银两回赠，这是与香火钱相似的另外一笔收入。可见，表面上寺庙施粥白吃白喝热闹非凡，但背后这银子还是要有人出的。路太后说，这就是一种“取富济贫”的共产主义。

现在寺庙不再施粥，因为都是些假寺庙，真正的寺庙都在毛泽东领导下砸没了；后来不知从哪个犄角旮旯弄了一帮子假和尚插进寺庙装门面，根本不懂得施舍腊八粥是怎么回子事，也幸好不懂。现代中国也出现了施舍腊八粥的，但不是寺庙。看下图，这是上一个腊八杭州河坊街上的某药店施舍腊八粥的热闹场面，不知道这种场面背后的银子从何而来，想必是天翻地覆慨而慷——

图片说明：昨日是农历十二月初八，俗称“腊八”。杭州河坊街上的某药店在门口支起了数口黄铜锅熬制腊八粥，现场免费向杭州市民发放。据现场的工作人员介绍，他们是从早上7:30正式开始发放的，但有的市民凌晨四五点钟就来排队了。步恩撒摄(2005年01月18日09:34:26杭州网)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摄影怪谈

四重境界

今天中午碰到一位卖摄影器材的老头。“这堆器材不错，怎么不要了？”我问。

老头抬头扫了俺一眼，点支烟慢慢道来：“其实照相分四种境界——”“噢？”俺心中一震，赶忙把耳朵支起来。

“这第一种境界”，老头说：“是手中有相机，心中没相机。所以只出糖水，还自以为得意。”靠，这不是说俺嘛？看来碰到高手啦，赶紧坐近点听。

“这第二种境界”，老头继续说道：“是手中有相机，心中有相机。边拍边想，总不满意。”俺点头称是。

“这第三种境界，是手中无相机，心中有相机。无论河山大川，美女人文，都了然于胸；知道哪儿满意，哪儿不满意，全琢磨得头头是道。”听得俺茅塞顿开！

“这第四种境界，也是最高境界”，老头顿了顿道：“是手中无相机，心中无相机。”说完，拿眼角瞥了俺一眼，看俺直犯迷糊，老头突然正色道：“有漂亮的风景就好好地看，有漂亮的模特就好好地干，还拍个屁照啊！”

说完把烟头一丢，扬长而去，只剩下俺一人在那里发呆……

瞠目结舌

一直以来，觉得很多新锐摄影师的作品很难读懂。而那些新锐摄影师之中，也鲜见有人站出来注释自己的作品。设想一下：一旦有了统一的诠释，那么“深奥”就没了，“肤浅”还能有人“买单”么？也许这就是我一直说的：学文（艺）的人总是要把清楚的搞模糊了吧？而我这种学工的人致力于把模糊地搞清晰了，在文、艺两界都是吃不开地。而那种能把清晰地搞模糊、模糊地搞清晰了的，是不是就可以进政治局了？哈哈哈哈！

就在这一刻，盛大的2009中国平遥国际摄影大展正在展开，我的几位朋友或者去参展或者去参观，其中一位说：摄影的气氛很浓，确实大开眼界！对大部分参展片子的感觉：“以"丑"为美、彰显个性、标新立异”（纯属个人感觉）。自然，周围的服务场所趁火打劫，水涨船高，吃、住、行没有不贵的……

听得热闹，也愈发纳闷。如今的摄影越来越趋向于注重后期处理，从色彩到构图，更明显的主观意愿灌进去，确实是越来越有个性了。而当这种现象成为时尚时，作品被人读懂当成为作者的耻辱了。

俺一位在本地摄影界里身兼数职的朋友，也有作品参加了这次的摄影大展。老实说，头一回看到他的参展作品，实在叫俺瞠目结舌，半天缓不过气来。不过据最新消息，这幅叫俺瞠目结舌的作品，已被国外著名策展人当场相中，并邀请出国展出。还说了，这次协会展出的作品集也将被山西省档案馆永久收藏……云云我只能为自己的落伍悲哀，更提不起勇气参展，只有独自郁闷了……

呵呵，按说俺摄影只是爱好，却困惑于此，纯属误入歧途呀！呜呼！

扎堆儿

在巴黎的时候听人调侃：街头遇到十个人里，会有9个艺术家。虽然夸张，却也道出了一个事实：那是个艺术家扎堆儿的地方。

一次在圣心教堂画家广场上，对一位中国去的画家心生怜悯，请他帮我画幅画，好像是50法郎？比应召女郎还便宜十倍呀！我问他，以他在巴黎取得的学位回国去，在鲁艺什么的能得个教授么？他十分肯定。可是，他仍然飘在巴黎，和人伙租一块一平方米多点的场地轮流上下午地画，吃硬面包，住阁楼……那干嘛不回国呢？他抬起眼，高高越过我的头顶，看着巴黎的满天晚霞幽幽而言：巴黎，是要用心去体验的，不是你这种过客能了解的……他又说，和他同租一块场地的那个家伙，曾遇到一个老美讨价还价，他当即就把画好的画扯成两半，递给那个老美半张，振振有辞：艺术是不能讲价钱的……

虽然我这个巴黎的过客，至今仍然不能完全理解那个蹲广场卖画的家伙揣的是什么境界的情怀。因为据他说，一旦蹲广场卖画了，很多严肃的画廊就不会收藏他的画了，换言之，他的画可能终身都卖不上好价钱了。但是我似乎还是懂了点什么，艺术也要扎堆儿，扎堆儿了，才能把到时尚的脉搏，像欧洲的巴黎，像中国的北京……

今天和几位朋友布置鞍山庆国庆的影展，谈到明年我们也结伙去平遥展他一回？摄影家协会的秘书长说：要摸准潮流，否则会很老土。大家听着，也很振奋。那个平遥展嘛，也算是个摄影玩家扎堆儿的地方了……

然而，也有困惑多多。觉得很多今天拍了给明天看的东西，并没有什么明显的时尚因素呀？比如我拍过一张用老式剃刀刮头的片子，再过几十年，这个手艺恐怕就要完全消失了。片子自觉并不时尚，但有朋友说，能如实而感人地将某些重要的历史信息保存下来，就有了恒久的生命。

呵呵，有朋友这话，俺就没那么失落了……

后记：

刚听了郎咸平的电视讲话，说道中国很多人假装风雅去听歌剧，正襟危坐已属难为，还要假装听懂了摇头摆尾，其情可悯，其形可恶。

猛然醒悟，原来俺在这谈论艺术，也纯属这种“假装听懂了歌剧”的可恶面貌？惨了……

banjin摄影

banjin摄影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女儿，我有话要对你说……

女儿：

这称呼是不是显得太正式了点？二十年来，我还从未这样叫过你，的确，我决定在我的女儿二十岁生日的时候，正式地送你一件礼物，就是这封信，并以此祝贺你的二十岁生日！

女儿的二十岁，在我心目中是多么重要的日子啊！这封信本来应该在你十八岁，也就是你拥有了对于这个社会的独立的责任和义务的时候送你的，但在我的眼中，还不是时候。今天我之所以把这些文字送给你，是因为我相信，我的女儿已经能够明白，作为一种慎重的赠予，它所承载的含义。

不知你注意到没有，这段时间我常和你说起关于你的许多往事。关于你刚出产房时的那双乌溜溜的眼睛；关于你为两个彩色气球而兴奋得猛踢床板的脚丫；关于你抱着喝光了的奶瓶睡觉的摸样；关于你的伙伴、老师以及那些因了你而被我记住了的人们……。我津津乐道地回忆着那许多关于你成长的一切细节，那是我的快乐！我咀嚼着这份快乐，所有的劳顿与艰辛便都远去了，留下的，就只有甜蜜。这份快乐，是因为了你而拥有的，女儿，我谢谢你！

自打来到这个世界。一睁眼，你开始了对这个世界的认识。同样，你的爸爸也从此掀开了人生全新的一页。这是一种特殊的学习，我们一同进入了“课堂”。……手磨的米粉、烫碎的奶瓶……由倒班托儿所直至大学，历历在目啊。我从在你尿片的“万国旗”中穿梭，到今天在你的画作里不懂装懂地欣慰地倘徉；从那台你虽然拿了奖却惧怕了的电子琴，到现在那支虽没拿奖却喜欢着的画笔……。在日升月落的交替中，忧着喜着，苦着乐着一路走来，作为“同学”，你不断认识世界，我不断认识人生，我们相互塑造也相互矫正。在失败与成功中，我获得了回报——那，就是你。如今，当我祝贺你的时候，女儿，你也祝贺我！

知道你奶声奶气叫我第一声“爸爸”的时候，我心中的感受吗？那不亚于一场地震！因为这神圣的称呼，我在欣喜激动的同时，陡然地觉出了这称呼的分量。从此，我便不仅仅是我了。为了这个称呼，二十年来，我尝到了为人父母的滋味，做到了从前我都没想到过的事情。千年百姓芸芸众生，你的父亲确不是做得最好的。检索那些过去

了的日子，在我思想和情感中，有一个位置从未发生过丝毫偏移，那就是与这称呼紧密关联的两个字——女儿。作为普通人，和所有普通人一样，我极尽所能。虽然我常常为没能为你提供得更多而愧疚，但我不自卑，因为养育你的，是堂堂正正的血汗。我有足够的理由相信，女儿，会理解我！

二十岁，多么美好的年华啊！用多少赞美的语言形容都不为过。在这个日子里，无可避免地，我也想起了自己的二十岁，在滇东北大山里的那些被迷惘与沉沦咬噬着的日子……。尽管在不甘沉沦的本能抗争中走了过来，尽管在以后的日子里拼命追赶，但人生列车毕竟已驶过了黄金时代。这代人繁杂畸形的经验与知识结构，终使他们的绝大多数无奈地沦为了现代弱势群体。这是何其惨重的代价！无意“忆苦”，我只想说：越过二十岁，你将要直面的现实更为严峻、竞争更为激烈、对人综合素质的要求更为苛刻。青春虽美好，即使百年人生，也已过去了五分之一，最充分地发挥这最珍贵也是最短暂的时光的效用，青春才堪称美好。我以爱告诉你，莫负好时光。女儿，我期待着你！

伴随着你的成长，我将渐渐老去，隐隐约约我已看得见深秋斑斓的雍容，那霜染的红叶在向我招手，自然规律，无法逆转的。可我还想做得更多、更好一些，也仍然努力地在这样做，直到老态龙踵。可是，路还得自己走，作为成年人之间的谈话，我想说，学会记住，怀着感恩之情记住在艰难之际那些伸向我们的援助的手，记住过去、现在与将来你所遇见的一切好人们，这个世界因为他们而明亮而温暖。学会了记住，你便学会了给予；还要学会忘却，忘却那些不值一提的龃龉、争执与不快，宽恕与包容将使你心胸广阔，你便有了清澈的眼睛而不至成为生活的“近视眼”。学会了忘却，你就学会了收获。那么，女儿，你就大步前行吧，父爱会一直陪伴着你。告诉你一句心里话：我无悔今生，因为你是我为之自豪的作品，你延续着我的青春。在你二十岁生日之际，我很欣慰，我好幸福。我想告诉你：女儿，我爱你！

祝：

羽儿生日快乐！

你的爸爸

二00四年四月五日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妈妈，朝最亮的地方走

妈妈已经在昨天下午火化了。择日树葬。

因妈妈的去世引起的心理变化的确很大。妈妈在的时候从来没这种感觉，虽然曾经无数次设想过妈妈一旦不在了的感受，总觉得自己能“正确对待”，不是吗？生生死死都是平常事。可是当事实残酷地呈现在面前时，感到的震撼和愧疚依然是巨大的。现在妈妈去了，心中有着巨大的空洞和无法排解的茫然。这种茫然不是排山倒海般的，而是一种逐步的漫漫的侵蚀。

妈妈自去年6月住进医院的，今年4月22日突然接到医院的电话妈妈深度昏迷了，于是立刻赶到医院把她转到上级医院，医生对我说，需要插管子，我以为是从鼻子里插氧气管，于是忙不叠的点头签字——我怎么知道所谓插管子是插气管的管子？

抢救室的门轻盈地关上了，十分钟后医生让我进去，一看之下，我惊呆了，插管子竟然是把呼吸管从嘴里插进气管并接上呼吸机！胶布把嘴封得严严实实。原来这就是我理解的插管子？接着妈妈就被送进ICU，医生说，这种由口腔插入的管子最多时间是5天，接下来就是切开气管使用呼吸机，每天费用5000，其中个人承担1800元，一个月是54000。医生他指着我说，你和我都是抽烟的，结果都是这样，如果是我（医生），是绝对不会同意插管子的，他说，人们即使平时喝水呛一滴水也会很难受，何况气管里插一管子？这真是晴天霹雳。

ICU病房每天探望的时间只有半小时，我看到妈妈双手被固定，十分痛苦，这时护士过来在给她吸痰。其实吸痰也是把管子伸进气管。只见妈妈浑身发抖，满脸的汗。我的心疼极了。如果我妈干重活，我可以去帮她，可这没法帮啊……

虽说生死平常事，妈妈又是高龄了。但如此痛楚却是非人的，何况是对于一个84岁的病重老人？我恳求医生把管子拔了，医生说，管子一拔她就走了；我们医务人员拔管子就是故意杀人。我求医生，是不是可以在我拔管子的时候，你们在一边指导？医生拒绝！

医生看到我如此痛苦，暗示我：如果你母亲出院，就可以拔管子，但这管子必须在出了医院大门并由你自己拔……

痛苦之极的我只能发疯似的给西部的标新、直黎、嘉木，华知的缺月，老三届的嘿嘿兄等朋友们发短信。现在还记得标新的回复只有一个字“哥”，使我感到特别温暖，我没有妹妹，标新这一声感觉里饱含泪水的短信使我恍惚中觉得好象真有个妹妹跟我在一起守着妈妈似的，我不再孤单。标新好象就在身边拉着我的手，我甚至能感到她小手的温度；直黎的回复是以基督教义来为我妈祈祷。

缺月的短信是：“你在妈耳边说，妈，你别怕，朝最亮的地方走，我们会去找你的。”缺月的短信与直黎的短信实在是异曲同工，真使我泪如雨下，现在想起来，我的流泪既有对妈妈的感情，更是对朋友们的感激之情。我回答缺月：“妈在ICU里，她听不到。”缺月说：“你在心里说，妈一定会听见的。”

不忍妈妈受如此的痛苦，在妈妈被插管子5天后，即将被切开气管那天我决定转院，但对120急救中心说是出院回家，心里想着，我妈一旦上了救护车，我就临时变卦，去她原来住的医院。如果在救护车上妈妈去了，那就看天意了。

天保佑，妈妈熬到了原来住的医院。这天是4月26号。

原来住的医院的病房医护人员很惊讶，怎么从上级医院往下级医院转？我对医生说，一、我不想妈妈如此痛苦；二、我也负担不起每月54000元的费用；三、如果妈妈在家里亡故，警方有理由怀疑是家属谋夺遗产而验尸，那妈妈一点尊严也没了。我只要一张死亡证明……

4月30日终于到了，一大早我去医院陪她，只见妈妈脸色尚可，她看见我，就急切的抓紧我的手，真是抓得很紧很用力，他说：“快点啊……快点啊……来不及了……”我问：“姆妈，什么快点？”她困难的说：“我要回家……快点啊……来不及了……”这真是叫人心如刀绞。

我在想，如果我是权势者就好了，可以命令在家里安排好一切急救设备，再令救护车把妈送回家，万一不行了，再把妈送回医院……可是，我无权无势，只能眼看着妈妈想条被放到岸上的鱼那样大口大口的做着无效的呼吸。

下午，医生对我说，不用陪护了，你母亲情况大有好转，于是在医生不断催促下我离开医院。在地铁上，我给缺月以及标新和直黎发短信：我妈救回来了，只是不知道下次什么时候发病，但愿她下次发病不再醒。

晚上7点半，医生又来电话说妈妈又深度昏迷了，我又赶去医院。妈妈脸色尚可，还是呼吸急促，心电监护仪显示，心率极不稳定，这曲线就象尖峰而刹那低谷，血压148/75，脉搏105，呼吸52。平新而论，除心率外，呼吸外其他都还算正常，一直到10点，心率曲线没有低谷，尖峰间距拉大，血压下降到48/33，压（眼）框无反映，瞳

孔散乱，对光反映迟钝。妈妈时间到了……

我问医生，我妈痛苦吗？医生说，她不痛苦，因为大脑缺氧是一点一点渐进的，你妈是逐步进入昏迷的，昏迷和清醒的临界点从感觉来说是几乎找不到的……

妈妈死于常见病——老慢支引发的肺炎进而导致呼吸衰竭。

妈妈，5月7号是你的生日，怎么连这天都等不到呢？妈妈！

妈常说的一句话就是“阿拉是好人家出身”，意思是不要去轧坏道，妈在临终之前，还抓住我的手说，“社会上坏人很多，要当心。”在妈的心里，我依然只是15岁。

“阿拉是好人家出身”的话要成为我的家训，要我的孩子要传下去。

“妈，你别怕，朝最亮的地方走，我们会去找你的。”

姆妈，侬听见了伐？

2009-05-04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丁玲及其它

友人寄来一本书，连同对它的夸赞与推荐。然后告知：这本书已经遭到查禁，书店里是不准再卖了，据说它的出版人员也都受到处罚。作者王彬彬，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我翻开版权页，知道这是武汉的长江文艺出版社去年12月初版的《往事何堪哀》，是该社“往事书系”五部书之首。然而这部书只印了8000册，倘若“人手一册”，“点击率”大抵也只8000人吧，如果除去书店里尚未卖出便被收缴去的，就更加少得可怜，远不及“超女”来得火爆。看来这个国家更需要热闹而不需要思考，不过，马克思先生要是知道他的徒子徒孙如此热衷于书报检查制度，一定会气得背过气去。其实，马克思先生早在1842年2月就写下了《评普鲁士最近的书报检查令》，口诛笔伐了这个制度，他写道：“整治书报检查制度的真正而根本的办法，就是废除书报检查制度，因为这种制度本身是恶劣的”。不过列宁同志一发展，就把马克思深恶痛绝的制度给捡回来了，欢迎并实行这个制度的除了布尔什维克之外，还有墨索里尼的法西斯以及希特勒的纳粹。于是我们不难理解，为什么马克思还在世时就说过：“如果那就是马克思主义，那么，我就不是一个马克思主义者。”（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7卷第446页，恩格斯1890年9月28日致拉法格的信。）尽管编者《前面的话》说得中肯：“我们拒绝遗忘——这也是我们一个小小的心愿。”“说真话，说自己的话，说别人没有说过的话。不自欺，也不欺世。”然而，躲得了初一——它出版了，却躲不了十五——终于还是遭到查禁。所幸有了初一到十五的这一点间隙，人们还是得知了这本书。

拿过书来顺手翻开，第一眼看见的是《良知的在场与缺失》，说的是“毛泽东对丁玲命运和人格的影响”。这篇文章开篇就记录了1986年3月14日韦君宜先生悼丁玲的一副挽联：“早年慕英名女人郁积重重因君一吐/比年得顺境何事忧心忡忡令我三思”。作者分析道，韦君宜这副在遗体告别式上独具一格的挽联，既缅怀了丁玲早期作品的赞美，又流露出对其晚年行状的“困惑、质疑和谴责”。韦君宜是一位以《思痛录》获得广泛敬仰的女作家，文化高干。她以手中的笔义无反顾、痛快淋漓地倾吐了自己长期的积郁，揭示了她所经历的自延安整风直至解放以来历次政治运动的历史真相，该书于1998年出版后，在海内外知识界引起巨大反响，无论它的深刻程度如何，总之在当时的知识分子和高干中是难得的，今后及更遥远的未来，这本《思痛录》都是人们了解中国知识分子心路历程的必读书。

丁玲的故事只简单说一下：她在一个衰落的家庭里渡过童年及少年时代，却正逢新文化运动带来的躁动的中国。于是跟那个时代众多青少年一样，挣脱了家庭礼教的束缚，奔向相对西化的城市。在上海，她的处女作《沙菲女士的日记》发表，引起不凡的反响，有些类似于前段时间网上那位“芙蓉姐姐”。与其说这个作品有多高的文学价值，不如说它更具有更高的社会效应，在“讳”字当头的中国传统文化氛围里，在女性社会地位长期低下的世俗环境中，沙菲女士之叛逆性宣言，无疑有助于中国女性争取自身解放的渴求，这也是韦君宜先生在其挽联上联里表达的意思，与丁玲同时代的女性作家所受到的激励反映出丁玲在那个时代的先驱影响。然后，跟胡也频的事实婚姻改变了丁玲的创作方向，她抛弃了发掘人性之作家正道，转向为阶级、革命呐喊，变成了政治宣传员。当胡也频与他的同志们被自己的党出卖，成为借刀杀人的牺牲品之后，也是党员的丁玲接着有了三年牢狱之祸，出狱后她即投奔延安，成为第一位知名文化人投奔陕北的楷模。急于招兵买马的毛泽东对这位湖南老乡的热情欢迎是真诚的，不但在极端匮乏的情况下盛宴招待并于西安事变的百忙之中偷闲赋《临江仙.给丁玲同志》，后来还书之以赠，夸道：“昨天文小姐，今日武将军。”

此前一年，毛手书六言诗夸赞屡破强敌保住安身立命之地的彭德怀，谓：“谁敢横刀立马，唯我彭大将军。”如今西安事变和平解决，陕北取得合法地位而无战事，赞美“纤笔一枝谁与似？”就是当务之急，因为毛很清楚这些“笔杆子”每一枝都顶得“三千毛瑟精兵”的，他需要更多的文人投靠，否则不可能成就大业，而丁玲此时无疑如同一面旗帜。对于丁玲本人，也就受宠若惊，中国文人那种附庸权势的劣根性，在丁玲身上光芒四射。从此以后，丁玲自觉地克服自身残存的一点作家禀性，自愿地充当党的宣传工具。费尔巴哈说：“真正的作家是人类的良心。”当丁玲或其他文人热血沸腾地献身一个党派或一个阶级，那么他们必然要以这个群体的利益为最高准则，无可避免地必须抛弃人类的良心而就团伙利益。何况，这个党及其领袖视“人性论”为眼中钉肉中刺，除恶务尽般绞杀“人类的良心”而倡导“阶级”的利益。《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就是这类绞杀及倡导的纲领，而丁玲恰以这个座谈会的主角之一为最高荣誉，她积极主动地抛弃“文小姐”的恶臭，企图成为散发着“武将军”汗香之巾帼英雄，自己选择了自己的命运。王彬彬行文道：“她开始从内心最深处建立起了对毛泽东的感激、热爱、信服、崇拜，并在此后的延安岁月中不断地巩固，最终强烈到这样的程度，以至于任何力量也不能动摇它，哪怕是毛泽东本人也难以做到。”

从《丁玲自传》以及其他人所写的传记中，我们不难看到，丁玲在延安的最严重的挫折在于《‘三八节’有感》。还在“整风”之前的1940年，丁玲为她在南京的牢狱之灾尚存疑虑找到毛泽东，是毛亲口告诉她“我相信你是一个忠实的共产党员”，并安排当时主管组织工作的陈云为丁玲做出相同的文字结论，装进她的档案袋里。整风运动高潮的1942年，这篇《‘三八节’有感》与王实味的《野百合花》几乎同时发表在延安《解放日报》副刊上，

又几乎同时被打成“反革命文章”。这两篇文字基本没有文学气息，都是批评延安的“不正之风”之“大字报”，从而遭到众多延安老干部的强烈指责。王实味当即被“专政”，后来终遭杀身之祸，而丁玲因毛的保护毫发无伤，反而成为积极给王实味落井下石的干将。这个事件除了证明党派利益不允许任何异议之外，还证明了中国传统的帝王专制在延安已经与时俱进成党派专制，体现于领袖意志高于一切的个人专制。在丁玲眼中，这意味着“谢圣上不杀之恩”，对比那些连《‘三八节’有感》之类都没有写过却依然被整得死去活来的诸多文化人，丁玲直至晚年仍表白：“毛主席的话保护了我，我心里一直感谢他老人家。”并且丝毫也不为自己积极参与批判王实味而有任何不安更别说歉意了。

我一贯地不愿意使用“知识分子”来称呼中国的文化人，因为这很涉嫌玷污了知识分子这个称谓。英国思想家萨义德、班达等定义知识分子：“特立独行的人，能向权势说真话的人，耿直、雄辩、极为勇敢及愤怒的人，对他而言，不管世间权势如何庞大、壮观，都是可以批评、直截了当地责难的。”中国极少这类人物，却不乏识字的奴才。丁玲逃过此劫后一直受到重用，作为党管文艺的主要干部之一。除了继续为“毛主席的革命文艺路线”讴歌呐喊之外，更逐渐演化成打人的棍子，作家的使命则愈离愈远。至于那部被认为是丁玲杰作的《太阳照在桑乾河上》，说文学价值实在牵强附会，说文字服务价值它无疑堪称佳品。“斯大林文学奖金”本身就是“政治标准第一，艺术标准第二”的奖项，何况中共拿出来的文字材料本来就寥若晨星，给一个二等奖其抚慰中共的意义更大于褒奖文学的意义。建国后的丁玲更身居要职，她把持的《文艺报》简直就是文人们遭难的晴雨表，批《武训传》、批《红楼梦研究》、批胡风、批孙犁、批萧也牧等等。那时的写书匠们视《文艺报》为地狱判官，唯恐自己的名字被这本杂志画上红勾，惶惶不可终日。那时，春风得意的丁玲秉承圣意，六亲不认，为毛泽东扫荡中国文化人立下了汗马功劳。然而，圣意孰可料？不知哪根神经搭错线，兔死狗烹的毛亲自捉刀，一巴掌把丁玲打入十八层地狱。而且，当年他老人家亲自拍板审查并已作出书面结论的丁玲牢狱问题，否定之否定变成“丁玲在南京写过自首书，向蒋介石出卖了无产阶级和共产党。”“丁玲、王实味等人的文章，帮助了日本帝国主义和国民党反动派。”丁玲于是自我放逐主动要求到北大荒去改造自己。对于她在北大荒的死里逃生的苦难，属于罪有应得抑或蒙冤罹难，怕是连她自己也说不清楚。

毛泽东死后，丁玲也得以重返江湖。不过她痴情不改，继续一往情深地热恋她的领袖以及曾经从事过的“左”业。至此，早期的丁玲已经死了，她那“一支破笔”（丁玲自语），再也充当不了“三千毛瑟精兵”的作用了，只好如荒冢边上站立于枯枝的乌鸦，呱噪着哀叹落山的红太阳。鲁迅在《十四年的“读经”》里说：“我们这曾经文明过而后来又奉迎过蒙古人满州人大驾了的国度里，古书实在太多，倘不是笨牛，读一点可以知道，怎样敷衍，偷生，献媚，弄权，自私，然而能够假借大义，窃取美名。再进一步，并可以悟出中国人是健忘的，无论怎样言行不符，名实不副，前后矛盾，撒诳造谣，蝇营狗苟，都不要紧，经过若干时候，自然被忘得干干净净；只要

留下卫道模样的文字，将来仍不失为‘正人君子’。况且即使将来没有‘正人君子’之称，于目下实利又何损哉？”丁玲与那些靠整人飞黄腾达的人们不同，那些人淡忘了自己如何飞黄腾达起来的，期间又有多少“一将功成万骨枯”的凄惨故事；只在喋喋不休地唠叨自己被整的惨烈。丁玲说：“二十多年的辛酸苦辣就这么过去了，很多事情我是不会讲的，跟我的女儿也不讲，讲这个做什么，但是好的呐，我要讲，我讲了许多好的东西，许多使我有收获的东西。”此类选择性遗忘与选择性记忆是她的权利，没人能干涉她。然而人们有理由报以期待，巴尔扎克说：“教育他的时代，是每一个作家应该向自己提出的任务，否则他只是一个逗乐的人罢了。”

丁玲不是一个“逗乐的人”，因为所有被她逗的人都乐不起来。萧也牧曾经才华横溢，然而自从被丁玲打了一棍子以后就再也没有作品问世，并且惨遭各种“武器的批判”，甚至被折磨得大小便失禁。直至1970年以52岁的作家黄金年龄“被迫害致死”，埋在“牛棚”所在地的乱葬岗子上。当人们期待已获顺境的丁玲有所表示之时，老太太极其愤怒，她坚持认为她给萧也牧的那一棍子并非棍子，而是正确的批评帮助，谁让萧违背了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她自认为是毛泽东思想支撑着她渡过了毛泽东亲手制造的对她的迫害。我们姑且不去讨论她的愚忠精神已经根深蒂固到何等地步，也不去讨论万一毛的遗产继承人跟她本人一样坚守“两个凡是”的原则，她可能平反并恢复顺境吗？就算是中央确定的“十年浩劫”吧，难道一位深有体会历尽磨难的作家，居然可以用“不打算写‘伤痕’作品”搪塞过去？与此相反，从“反右”到“文革”，丁玲把二十多年的苦难当成党和毛对她的磨练，她谴责别人对此作任何反思，写作了《杜晚香》来为“毛主席的革命文艺路线”讴歌，还以《“牛棚”小品》来淡化苦难生造甜蜜。这样，我们不难得出结论，丁玲更应该算是党的文化干部而不是什么“作家”。

事实上，当“公有制”水银泻地般垄断了所有中国人的饭碗时，这个国家的专制就已经达到登峰造极的地步。中国的作家群从那时起便已经失灭，所有曾经自诩为“作家”的人群，全都被收编进入党的宣传部队，为弘扬奴性而冲锋陷阵，沿着古来就有的“文字狱”大道奋勇前进，“以邻为壑”，“落井下石”，道德与良知都被阶级斗争理论淹没。任何“作家”，稍有悟性迟钝者皆打入另册，如涉嫌背离此道，则“打翻在地再踏上一只脚”。丁玲的遭遇是另一回事，她的受难，文章的被批判属于“何患无辞”，而不为人知的个人恩怨才是“欲加之罪”的根本。这似乎应验了德国诗人席勒之言：“艺术家虽然是他的时代的儿子，但如果他同时是时代的门徒甚至是时代的宠臣，那对他就不幸了。”

丁玲在大难不死之后的态度，并非偶然。她既然已经不属于作家而属于党的宣传干部，捍卫这个党的利益是她对是非判断的标准。这也是我们民族传统的一部分，鲁迅在《这个与那个（四、流产与断种）》一文里描述道：“我独不解中国人何以于旧状况那么心平气和，于较新的机运就这么疾首蹙额；于已成之局那么委曲求全，于初兴之事就这么求全责备？”我们不必去探究为何官方禁止探讨它自己定性的“十年浩劫”，因为那探讨越是深

入，对于这个党的既得利益的危害也就越严重。改革以来的政略方针，大抵是只求善美不求真实的，民众中似乎也满足于此。没有谁理会如果失去真实又何来善美。你不能对这个“奉迎过蒙古人满州人大驾了的国度”之民众有太高的奢求，他们很容易满足于“做稳了奴隶”的日子。于是我们“虱子多了不痒”地看见：当初字字血声声泪地控诉“四人帮”暴行的人们，如今也声情并茂地高唱“样板戏”；那些曾经惨遭折磨的电影人，如今则津津有味地回顾他们当年依照“三突出”原则所拍的旧片；更多的当初过“食堂关”时经历了“人相食”惨状的农民，刚刚吃饱饭便迫不及待地向“伟大领袖”画像塑像烧香磕头顶礼膜拜；当一具现代木乃伊被恭奉在水晶棺里，对于任何文明的国度都是难以启齿的耻辱，在这里却不乏半夜排队以求瞻仰的愚民。在这样的沃土里，涌现丁玲之类就是必然。有人说：“只有愚劣的统治者，没有愚劣的人民。”照我看，只有愚劣的人民，才可能有愚劣的统治者。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冰棒初尝

朋友、小朋友，冰棒吃过么？冰棒在句容的出现是50年代末的事，当时句容还没有冰棒厂，是南京人用脚踏车不远百里贩到本地来卖：“冰棒，冰棒，马头牌冰棒！”马头牌的马字喊得很重、很长，我们小孩都喜欢学着这腔调乱叫唤。也只能叫唤叫唤而已，真的要吃上一根冰棒，一般的孩子当时没这个福气，冰棒贩子批来的价和卖出的价为1 ：3 以上，零售不下于1 毛钱，也就是1 斤“计划米”的钱当时每人每日配给新秤8 两米）、两三场电影小人票的钱（那时小孩看电影买半票），且别说我们儿时兜中的零花钱很少达到“角”位，就是有了毛把钱在握，也不会轻易地去买根冰棒吃的，那实在是太奢侈了！

但这新玩意儿对孩子的吸引力实在太大了，不免常常念叨它，一次我问小伙伴们，谁吃过冰棒？冰棒是什么味儿？大家都说没吃过，这时鲁广能发话了：“啊吆，你们冰棒都没吃过啊？我吃过了！”羡慕的目光都投向了他，洗耳恭听他形容冰棒如何如何好吃。鲁广能常遭遇的是老师和同学的白眼，今日有幸得众人垂青，激动不已，突然站起来，“弟兄们，跟我来！”

把手向前一挥，“今儿个保你们有冰棒吃。”

他带我们来到街角，一字儿排在距卖冰棒的两步远的墙边，大家都不做声，只是瞪着眼看，看画着一只大马头装着冰棒栓在脚踏车腚上的大木箱，看卖者一边吆喝一边打开箱盖掀起小棉被拿出包装纸上也印有马头的冰棒递给买者，看买者美滋滋地、小心地把冰棒送到嘴边小口地吮吸着……不怕难为情的话，应承认，我们几个馋鬼的嘴也在跟着动呢。是难受？是享受？

我只记得日后读到“过屠门而大嚼”这一成语时，不禁拍案称绝。

鲁广能并没有马上请我们的客，象我们一样，他也一样囊中如洗，夸下的海口能兑现么？瞅瞅他，神情自若，不象是哄人的架势，好吧，就等呗。等啊，等啊，傻等老天给我们掉下今生今世还没尝过的冰棒……

“嗨，冰棒来喽！”啊，天哪，真是冰棒，鲁广能真来司（方言，“了得”的意思），大丈夫言必行，行必果，“这个把你，这个呢，把你……”每一个人都得到了，“吃吧，吃吧，不要不好意思嘛！”

现在卖冷饮的都用冰柜，用不着大声吆喝、大力敲木箱、使劲儿摇铃铛叫卖了，为什么？当日卖不完没事儿，化不了，那时可不行，正处在“三年自然灾害”中的句容人，即使是“街上人”，能有闲钱买这玩意儿吃的亦在少数，木箱和棉被保存着的冰棒用脚踏车从南京运到句容，不好卖啊，保温差、离库的时间又太长，冰棒都成了半融化状态，软塌塌的了。

内行的人买到后，先把包着的纸打开一点儿，用嘴吸完里面的冰水，然后一手托着把纸多打开些开始吸食稀冰，嘿！吸到最后冰棒反倒变硬了，你这时方可扔掉已舔净了的包装纸，高举起这仅剩的小木棍及其附在上面的丁点冰茬，在街上炫耀自己的潇洒。外行的人买到手就剥纸，冷不丁冰水洒了一身，啪嗒！

半截冰棒就掉到……

其实天上没掉下冰棒，是外行人的一小截冰棒掉到了我们的脚前。冰棒的有，鲁广能深信不疑，想当年诸葛亮借东风的神机妙算亦不过如此。那人一时不知如何是好，想拣起又不好意思，踌躇之后，骂了声“倒霉”便离去了。我们齐瞪着脚下加速度融化的小冰块，心中火烧火燎：“假如是在家里，假如旁边没有人……”

“嗨，冰棒来喽！”鲁广能一点也不虚伪，大大方方，甚至是得意洋洋地俯身拣起这块残冰，剔去污秽，仅剩分币大了，一一分到每人手中，比米粒大不了许多。我们的手在抖，别人我不知，当时我真想大哭出来啊！“吃吧，吃吧，不要不好意思嘛！”我们送进哆哆嗦嗦口中的仅是微量的冰汁，冰丝而已。

嗯，味道不错，真是好极了！大家羞涩的面容舒展了开来。

“好吃吧？”鲁广能问道，“呱呱叫！”大家高兴地搂作一团往回走，各自的嘴仍在拼命地咂着，吸着，舔着。

此事已时隔快四十年了，羞于向人提及，更未向父母说过，怕他们听了伤心。每到盛夏、每看到电视广告中和现在孩子们手中各色精美的冷饮时，我总想起鲁广能兄，想起他对人的那份真诚和友善，我觉得任何冷饮的滋味都没有鲁广能兄赠我的那一口冰棒（再少也是一口），那么真，那么善，那么美！

朋友、小朋友，还记得、曾听过如此动听的叫卖：“冰棒，马头牌”……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故居与大师

记得就在央视以《中国制造》专题片为三鹿集团的奶制品高唱赞歌的次日，报纸上登出了一篇不大不小的消息：浙江慈溪市桥头镇打造了一个“余秋雨故居”的所在，还申报了“文物保护单位”。这件事本来就有噱头之嫌，小镇上出了位名人，借他的名气搞活经济早已是中国现时流行的做法，桥头镇不过学样罢了。没瞧绍兴早有“孔乙己酒店”、“阿Q酒店”了么？至于那间属于“短衣帮”喝点廉价酒的“咸亨酒店”，如今已经打造成五星级酒店集团了，北京上海都建了分店的。只是“咸亨酒店”之类皆自认为炒作，没谁假戏真做去申报“文物保护单位”的，桥头镇此举有哗众取宠之嫌。

也许孤陋寡闻了，在我的记忆里，除了毛先生活着时便有故居供人瞻仰之外，北朝鲜那个金日成也学着造了故居，现在的余秋雨故居是我所知道的第三座活人故居的。有网文介绍说那座老宅是老余祖父或者曾祖父时盖的，后易主，最后由老余重新买下并转赠当地政府。赠给当地政府干什么？改成棋牌室、澡堂子抑或WC以方便故土乡亲？不得而知，但知道镇政府接过来就承担了修缮它的责任，从余秋雨《老屋窗口》那篇文章里我们知道那老屋在余家卖出去之时就已经很残破了，买回来增给政府的动机何在？至少纳税人的钱又多了个去处。至于镇文化馆按照余秋雨住在那里时的老模样重新修缮摆设，没有余秋雨本人的指点怕是做不到的。

接下去就看见媒体一片哗然，质疑之声此起彼伏，其中有一个声音说余秋雨没有设立故居的名分，这在“名不正则言不顺”的中国很致命。没错，老余堪称名人，在权力垄断了教科书、影视、纸质传媒的情况下，没有权力的抬举要成名人是很难的，于丹、易中天靠着央视那个《百家讲坛》成为名人，老余比他们更受抬举，记不得多少届青歌大赛观众们都不得不忍受老余的夸夸其谈，遑论出版界的帮衬了。没瞧人家芙蓉姐姐缺了这个抬举出点名有多难？然而仅靠名人这重身份要建故居殊不易，倘若可以，那么成龙、李连杰、葛优、张艺谋、刘德华什么的建故居的资格远胜于老余。正所谓要风得风要雨得雨，老余故居的争议刚掀起，上海官府就封老余为“大师”了，老余也犹抱琵琶半遮面地半推半就了一回，大意是说老师退了一步就成大师，谁都不难看出那话语后面难以掩饰的喜悦之

情。那场景使我想起观赏余大师的博客，蚂蚁搬家似的搬回来一堆阿谀奉承之词，浅薄肉麻的吹捧看来正是余大师的至爱，我还没瞧见谁把自己的博客如此妆扮的。

只可惜大师这个称谓在中国并不都那么高雅，不算气功大师武术大师之类，走街串巷占卜算命的大师也多了去了，就连司马南那样的货色也不时被冠以大师头衔的。唯不同者老余这个头衔是官府敕封的，就像当年那些节烈牌坊必须官府所赐甚至钦敕一样，何况还拨经费设立“工作室”，有绿呢大轿可供驱使。更何况如此一来，那些质疑老余没名分建故居的或许会傻了眼，大师建故居还不够名分么？

问题在于，我不敢想像老余的“大师工作室”研究些什么，余大师的那些哗众取宠之作无非过眼烟云，没有思想，没有见地，深受中学生水平的读者追捧然后随波逐流漂去了，一堆美丽的泡沫。就算读他的粉丝们的感言，你也看不见他们受到何种启迪，更不必谈振聋发聩。惟一给国人印象深刻的，是那篇奉劝汶川地震死难的孩子们亲人的文章，恐赫威胁利诱，甚至连仙姑道婆的法术都卖弄了一番，赤裸裸地舔权力者的肛门，无耻到无以复加的地步！看来，建故居也好，封大师也罢，无非都是一种赏赐，御用文人所能得到的最高嘉奖。上个世纪九十年代，英国思想家赛义德、班达等汇集了一本《知识分子论》，他们定义的知识分子是：“特立独行的人，能向权势说真话的人，耿直、雄辩、极为勇敢及愤怒的人，对他而言，不管世间权势如何庞大、壮观，都是可以批评、直截了当地责难的。”按照这个定义，老余连知识分子的资格都不够，算哪门子大师？

众所周知，毛氏早在延安时期就开始推行其“痞子文化”，那篇《讲话》则是纲领。这个纲领无德无艺，以一种乡巴佬特有的霸蛮践踏人类精神世界的高雅，愣是把陶冶人类灵魂的文学艺术扭曲成粗俗的宣传工具，扛着“为工农兵”的大旗肆无忌惮地张扬毛式“功利主义”。及至武力取得的胜利，尚未正式登基便开始“改造知识分子”运动，运用国家恐怖主义的武器，“文字狱”登峰造极，中国的文学艺术被扫入粪池。而一群趋炎附势的老御用文人则为虎作伥，更多的新御用文人应运而生，余大师便是其中佼佼者。

改革开放废弃了毛氏闭关锁国的内外政策，尽管所废有限，中国人的创造性还是得到了很大的释放，八十年代的中国，几乎每一天都是新的。文学艺术也随着国家形势的开放而开放，我们细细寻思，中国文学艺术在那个年代取得了许多成就，至少给人耳目一新的感觉。老余在那个年代能够静下心来钻故纸堆，亦属难能可贵，所著各种偏门史多少也有填补空白的作用。及至长安街上震耳欲聋的履带声响过，中国人终于明白无论怎样地“西学为用”，都决不允许逾越“中学为体”的底线，曾经风流一时的“诸子百家”，或如鸟兽散于矮林，或如黄鹤绝于云天，更

有化作鹦鹉者喋喋不休学舌高歌，一切归于沉寂。人民币从一群人变成几个人头再变成一个人头，准风谈月，允霞拱日，就连靠着探索人性成名的老谋子们，也一股脑儿翻出故纸来讨生活。正应了古人那句话：“世无英雄，遂使竖子成名。”老余正是在这个时代脱颖而出，官府赐予的匾额足以令其故居的门头不够悬挂，冥冥中依稀记得北岛君那两句诗：“卑鄙是卑鄙者的通行证，高尚是高尚者的墓志铭。”这两行字足以令余大师的全部文字黯然失色，将来孩子们写文学史，断然绕不过这两句诗去，却不知该摘取大师哪些文字。因为那两行字道出之前之后各几十年的真谛，而大师的文章却如同无病呻吟。

我并不怀疑，无论网络上下有多少乌鸦麻雀啼叫，大师的工作室以及故居都会我行我素，都不会缺乏官府拨来纳税人的血汗钱而断顿。大师就是大师，能断送大师的只有时间，草根们是无能为力的。

（2008.9.23发凯迪文化散论）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一贯不大愿意说“造反派”的事情，缘由主要因鄙人当初不但是“造反派”，而且还是一个不大不小的首领。苏轼诗云：“不识庐山真面目，只缘身在此山中。”此话有理，就担心尚未开口便失之偏颇，说还不如不说。前些日子老秋用了俺一篇文章，就有作者简介，其中用了“受迫害”一词，我叫他删掉了。因为我不认为文革中所遭遇的牢狱之灾以及反复批斗是“受迫害”，那叫“咎由自取”，既然自己“买票上贼船”，豁出命来当了“造反派”，那么“愿赌服输”，受些磨难也属情理之中。充其量不过“交学费”吧！熬过去则都成了阅历，有所失也有所得。真正“受迫害”的是那些无辜者，他们甚至连“苟且偷生”都难以实现。再说，那些同辈人没有蹲大狱也没有遭批斗的，都发配到“广阔天地”里接受“再教育”，连阅历也算不上丰富多彩，似乎还不如俺。应了“比上不足比下有余”这句老话，心态自然平和许多。然而不想说不等于没看法，尤其是看见许多文章在讨论，禁不住有几只蚂蚁在心上爬，痒痒的，不如也说说吧！

说“造反派”不能不首先说文革，因为只是在这个特定时段才有“造反派”。记得有一个介绍说采访原“红墙第一翻译”、中国派驻联合国的副秘书长冀朝铸先生说起文革起源时，冀说：“毛主席发疯了。”不管此消息是否属实，这句话是准确的。如今有许多人认真探讨毛发动文革之根源，窃以为纯属自作多情。因为毛那次歇斯底里发作搞出来的运动，你根本不可能用合乎逻辑的推理去分析它，倒是可以用来验证歌德的论断：“一个杰出人物受到一伙傻瓜的赏识，是可怕的事。”倘若这“一伙傻瓜”竟然数以亿计，“十年浩劫”必然无可避免。“造反派”其实也是这“一伙傻瓜”里的一个群体，只不过还没傻到家，不少人在碰壁之后逐步学得聪明了，就有离经叛道之觉悟。

界定“造反派”之定义是重要的，例如宋彬彬们有恃无恐地滥施暴虐，专门向着弱势群体“要武啊”，能算“造反派”么？又如王洪文，靠着有后台在支持，打“上柴联司”时竟然有老毛亲自撑腰，能算“造反派”么？显然不能。这类人就跟现在那些被包养的“二奶”、“傍权力”的老板们有什么区别呢？所以我以为，所谓“造反派”，只是指文革中那些“草根族”跳出来折腾的人群。周恩来当年接见我们时说：你们“矛头向上，很有劲，是造反派。”我赞同老周这个界定，“矛头向上”是“造反派”的主要标志。就像杨曦光写《中国向何处去？》矛头直指“红色官僚阶级”，那就是高层次的“造反派”了，思考已经进入理论层次，而不是低层次的“造反有理”可以比拟的。

因此，“造反派”对与不对还在次要，草根一族力行自己的政治权利是“造反派”之要害。文革初期并不存在

什么“造反派”，有了“反右”的先例，中国的百姓是非常警觉的，唯恐陷入“阳谋”里去，所以老毛为了“发动群众”，可算是绞尽脑汁。因此，首先敢于跳出来的只能是那些获得某些内部消息的高干子女，他们高喊着“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革命儿接班”，当仁不让。所谓“红五类”只是一种招兵买马的手段，受宠若惊的工农子女一如他们的前辈，跟着瞎起哄罢了。这股潮流有恃无恐地沿袭着运动整人的旧例，专找老师等弱势群体开刀。还有另外一个因素，顾准先生说：“统治阶级愈善于自被统治阶级中选拔人参加统治集团，它的统治愈是巩固。”中国古代统治阶级早就精于此道，于是发明了“科举制”。谙熟古谱的老毛，则把它发展成“运动制”，每次运动，不但有罹难者，也有飞黄腾达者。不甘于寂寞的人群便积极投身运动，以获得“进步”的资本，一如过河的美洲蚂蚁，淹不死的就过年。鄙人投身文革，就是为了争取好的前程，因为那个时代的惟一出路就是争取党的赏识，没有任何别的崇高目标。只是卷进去之后就身不由己，到处碰壁以后才明白一些事理。

“造反派”只是在大串联之后才应运而生的，在“两报一刊”为代表的舆论工具大肆鼓动之后，他们鼓噪着要打倒的只是“当权派”，至于他们“走社”还是“走资”，没人搞得清楚。真正成为“造反派”只是在军队介入文革之后，“三支两军”是以取缔和抓人开始的，就有不满，毛一反“二月逆流”，是非颠倒过来，“造反派”就成了气候。中央一个省一个省地表态，支持的一派成“造反派”，整垮的一派成“保守派”。所以，所谓“造反派”其实也没“造反”，赌博似地押宝，撞彩撞进“毛主席革命路线”的笼子里，如同“范进中举”。但无可否认的是，“造反派”没有权力作“后台老板”，全靠自己打拼，大抵都是与军区作对的。思想也就顺理成章地开放许多，湖南的“省无联”算是早期的代表，至文革后期，武汉的“北决扬”，广州的“李一哲”，都是“造反派”合理的发展，其余都是枝节问题了。

从这个层面上说，文革中“造反派”的演义，其实并不符合老毛的初衷，“造反派”们撼动的是这个体制的根基，所以，老毛在１９６７年“巡视大江南北”，就开始打击这个群体。亲自操纵王洪文的“假造反真保皇”打掉“造反一族”，并扬言：“现在正是他们有可能犯错误的时候”，这预示着他警觉地发现“造反派”是靠不住的。于是，“造反派”不可能不犯错误了，因为那将证明“最高指示”有误。列宁曾经教导说，列车急转弯时总会有一些不坚定分子被甩出去。所以，只要领袖人物多搞几次“急转弯”，清洗掉不喜欢的人就易如反掌。所谓“工人阶级内部没有根本的利害冲突”是一个悖论，既然此论成立，那么，自称为“工人阶级的先锋队”的共产党内，难道又有“根本的利害冲突”么？既然“资产阶级就在共产党内”，难道共产党的根基工人阶级内部难道不会有“资产阶级”？如果没有这个“社会基础”，那么共产党内的“资产阶级”岂不成了无源之水无本之木？刘少奇的“工贼”头衔，难道不正是工人阶级内部那些“小工贼”的“总代表”么？更何况，毛亲自唆使王洪文攻打“上柴联司”时，处于弱势的“联司”广播不是拼命呼喊：“工人不打工人”、“天下工人都是一家人”的么？怎么都无济于事呢？

所以，开始于１９６７年冬季的整肃“造反派”运动，其实也是一个“阳谋”：开始时鼓动“造反有理”，是

为了利用群众运动冲垮“刘邓司令部”，打倒“走资派”；等到草根一族真正“造反”起来，毛终于发现，赖以维持独裁专制所不可或缺的还只能是“红色官僚阶级”，历朝历代皇帝老子坐得稳固与否，全在于“官僚阶级”是否尽心尽职，“革命皇帝”也须循此道。他老人家需要清除的异己已经完蛋了，卸磨杀驴就难免。他于是便采纳周恩来的意见，周派杨成武去密报毛，带有摊牌的性质，迫使老毛批准抓起“王关戚”，算是“擒贼先擒王”吧！其后的进程也是一个“软着陆”的进程，逐步收拾。

其实，到１９６８年夏秋之时，“造反派”已经收拾得差不多了。七月那个“北航黑会”，根本就是各地“造反派”的诉苦会，各自描述了挨整的境遇，可谓“字字血声声泪”。只有我们柳州的“造反派”，拦劫援越子弹，又夺了收缴子弹的部队枪支，硬打出大半壁江山来，给与会那些“凄凄惨惨戚戚”的诉苦者一剂精神鸦片。可与会者全都忘记了，老毛批示“照办”的《七三布告》，已经宣判我们“死刑”了！接着，“７２６接见”正式宣布“执行”，“７２７”派遣“工宣队”开进清华，结果发生冲突，５死７３１伤，“７２８”凌晨接见再警告“五大领袖”，直接用“国民党”、“镇压”这样的字眼把他们从精神上搞垮，几乎如同秋风扫落叶。莫大的讽刺是：中国的“造反派”，完全是文革中的另类，文革开始的辉煌从他们登上政治舞台开始；文革“全面胜利”的辉煌也以把他们扫出政治舞台结束。当然，那些“一中举人便打官话”者除外，“造反有官做”也属中国传统之一的，例如河南的唐歧山之类。

其实“九大”本来是庆祝文革胜利的大会，理应皆大欢喜的。然而毕竟还有“造反派”的残渣余孽仍未扑灭，斗争于是还在继续，例如保定等地就一直打到１９６９年秋冬。林彪的一步一步垮台，也是“毛主席的伟大战略部署”所导致。老毛为了给“九大”冲喜，也为了给林彪接班添彩，或者还有“国无外患国恒亡”的因素，一手制造了“珍宝岛事件”，本来很得意，岂不料“苏修”不肯善罢甘休，不仅报复以“铁列克提事件”，全歼了中国的一支边防巡逻队，还探讨先发制人摧毁中国核基地的可行性。这使老毛慌了手脚，自己仓皇辞庙不但，还下令除老周与黄永胜留守北京之外，所有在位与不在位的“老干部”们一律限期离京，以免苏制原子弹扔下来遭遇灭顶之灾。只可惜这次大跌眼镜，据说是美国不答应，“苏修”根本就没有通过“鹰派”的主张，只是来寻求谈判解决边境紧张局势而已。如此，一贯以“用兵如神”著称的毛，这回出了大洋相。而凭着“紧跟毛主席”成为接班人的林彪，难免要当替罪羊。偏偏阎仲川副总参谋长又太过随意地写下“林副主席的第一个号令”，为林彪“抢班夺权”惹出老毛的狐疑，一系列阴错阳差把林彪送去了温都尔汗。

还在下决心修理林彪之前，１９７０年初春，周恩来不失时机地呈请老毛批准“一打三反”和“清查五一六”运动，老毛批示“照办”，举国上下有意识地开始编造“莫须有”，刻意制造“造反派”原来是一群“有组织有计划”破坏文革的“阴谋党”加以整肃。也许是此案太过荒唐，也许是“林彪事件”给毛带来史无前例的冲击，总之，“九一三”之后此案也就不了了之了，本属乌合之众的“造反派”，早已不复存在了，只剩下寥寥无几的思想者也已经跨越“造反派”的阶段，进入更高一个层面去了。所以说，文革中的“造反派”，到“清查五一六”时

已经“如鸟兽散”了。

至于邓公粉墨登场，那已经不再是清算“造反派”的事情，一股脑儿整肃所有文革中的积极分子，不论“造反派”还是“保守派”。基本上清理掉一切靠着文革“混进党里、政府里、军队里”的草根分子。既然邓认为“否定毛泽东就是否定中国革命大部分的历史”，当然更是为了维护所继承遗产的合法性，清除文革获益者使之跟“四人帮”一块彻底退出历史舞台，受到冲击的更多是那些春风得意的“保守派”。对于那些早就灰头土脸的“造反派”而言，其实并无太大影响。所以我觉得，将“造反派”妖魔化或者为之鸣冤叫屈都没什么必要，那是一个荒唐年代里的荒唐群体，充其量不过是草根一族借着文革环境品尝了一回政治权利罢了，尽管那权利如同“怪味豆”一样。

本贴于2007-11-29 23:20:56在乐趣→情感交友→纵横发表.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今天在一个学习汉语的留学生的论坛上看到这样一段话：

I still remember the first time I was able to read a newspaper. There was a momentary thrill that years of study had paid off - and then the realization that it was totally not worth it. The news there is dull, boring, and largely useless.

“我仍然记得我初次读懂中文报纸的那一刻。最初，我曾经有短暂的兴奋和惊喜，我为此已经付出了多年的努力。但是，很快我就发现我的努力完全是浪费。那报纸上的东西，大部分枯燥，无趣，且大多无用。”

他读报纸，很失望。

我读他，很伤心。

附：为中国的学童们感到悲哀

近两天手边没有特别紧迫的事情，自我放纵了一下，调出布什与克里三次辩论的视频，跳着浏览一遍，顺便把民主共和两党全国代表大会的发言也挑着看了一些。

可以说，两党大会和总统候选人的竞选辩论，都是语言艺术享受的盛宴。可以想象，多数发言人的发言都是有备而来，一些发言中还汇集了专家顾问的集体智慧。听这些发言人的发言，是一种语言艺术的享受。多数发言人和他们的顾问们都深谙“晓之以理、动之以情”的语言艺术，努力地以理服人，以情动人。多数发言人和他们的顾问们也知道语言的魅力在于创新，在于个性，在于“语出惊人”，在于“独具一格”。他们知道“第一个把姑娘比作花的是天才，第二个把姑娘比作花的是蠢才”。

作为一个心理学教师，我深知语言能力是最重要的核心能力之一，是智力的重要组成部分，影响到一个人的工作和学习效率，影响到一个人的职业成就。语言能力的发展，固然需要通过课内系统有序的学习，也需要通过课外潜移默化的熏陶。

想到美国学童与中国学童所处的不同的语言学习环境，我内心感到淡淡的悲哀。今天，电视已经成为儿童生活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已经对儿童的成长产生重要的影响。可是，我们的儿童从电视中得到的是怎样的熏陶呢？言之无物的假话、空话，套话充斥着我们的电视屏幕。观众只能从打情骂俏、家长里短、市井琐事中去体味语言的艺

术和技巧，观众难得见到正面“以理服人、以情动人”的语言艺术展示。

记得几年前学校曾经组织我们到人民大会堂听当时一位中共政治局常委的报告。从长达两个小时的报告中，可以感觉到报告人良好的智力品质、广博的学识和不错的语言能力。但是，整场报告中报告人给人一种战战兢兢的感觉，许多问题欲言又止，似乎生怕讲错话。在这种气氛中，当然谈不到“晓人以理、动人以情”，使人根本感受不到报告人的风采。高居政治局常委要职者尚且如此，其人之下的其他人，自不待言。

在公开场合难得一见的侃侃而谈，在不公开的会议上和酒席上却时有所见。从处长到部长，许多人的真知灼见和语言艺术都曾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心中常常升起“中国有人、中国有望”的感慨。但是，在公开场合和电视中却难得见到这种有思想、有信息、有语言艺术的表达。我们的儿童，我们的学生，又哪里有机会去接触这些展现汉语魅力的表达呢？

中国不是自然资源大国，却是人力资源大国。中国的希望在于开发自己的人力资源，开发中国人的智力。语言能力的培养是智力开发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数千年历史的汉语不缺少魅力，具有十数亿人口的中国也不缺乏语言天才。所缺的，是语言天才得以展现汉语魅力的制度环境。我担心，在“不争论”的环境中，受到影响的不仅是中国学童“争论能力”的发展，还有母语能力的发展和智力的发展。我期盼着，能够早日在中国的电视屏幕上看到汉语魅力的正面展示。我期盼着，中国的儿童也能像美国的儿童那样，有更多机会欣赏和领略自己母语的正面表达艺术。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中国历来文人只有两大类：一是御用文人，惯于装腔作势，狐假虎威，阳奉阴违，一贯地替主子说主子不便说的话；另一类是马屁文人，努力地混上御用的阶级，偏又混不上，于是“处江湖之远则忧其君”。鲁迅之所以伟大，恰在于他鄙视这两类文人，于是难能可贵地破了例，成了先生。有较客观的文人总结道：“现在可以归纳一下：在反对封建官僚专制、大众化、暴力革命等方面，毛鲁两人确有相通之处；而在坚持个人独立、对权力保持警惕、对革命保持批判方面，二人又相当隔膜，乃至水火难忍。这便导至毛对鲁态度的内在矛盾和复杂性。”这个问题是需要好好讨论的议题，我以为，毛不可能与鲁迅有什么“相通之处”，原因在于，鲁迅最鄙视的恰是毛最需要的，那心又怎能相通呢？例如，“个人独立”是“反对封建官僚专制”的前提，怎么可能前提相悖而结果同一呢？

本帖只议论几个具体问题。无数作者拿《答托洛茨基派的信》来证明鲁迅拥护“毛泽东先生们的一致抗日论”，对他“得引为同志，是自以为荣的。”好在鲁迅的大弟子胡风在尚没有“被迫害致死”之前揭出来了一个真实：这篇《答托洛茨基派的信》是冯雪峰写的。当时鲁迅病重，连话也说不出来。于是冯就代笔了。胡风说鲁迅“略略点了点头”，就是算认可吧，但接着鲁迅身体略好一点，冯雪峰代笔的另一封《答徐懋庸并关于抗日统一战线问题》的信，鲁迅就坚持拿来自己改写过，而且一改就面目全非：冯稿被删掉了四分之三，鲁迅成文却比冯稿长了一倍！冯因此对鲁迅不满，认为鲁不如高尔基，高的文稿任由秘书起草，自己只签名便罢。鲁迅却硬撑病体等于重写。而徐懋庸恰是代表党组织给鲁迅写信的，鲁迅对冯雪峰说：“你们来了，还不是先杀了我？”另外，就在这次重病之后，胡愈之请鲁迅到苏联去养病，鲁迅说：“吃了面包回来，那更非听命令不可了”，这是“自以为荣的”心态吗？可另有人建议鲁迅去日本养病时，他马上觉得那是可以考虑的。至少，我们可以知道，这封《答托洛茨基派的信》1936年6月9日发表时注明“这信是由先生口授，O.V.笔写”便已经在撒谎，因为病重得连话也说不出来的鲁迅，根本没有任何“口授”。

又有，《毛泽东与鲁迅》介绍：“冯雪峰也告诉毛泽东：鲁迅读过毛的诗词，认为它有‘山大王’的气概。毛听了，开怀大笑。”这是冯雪峰的“独家新闻”，可惜经不起推敲。且不论只读一首两首诗词是否可以得出如此结论，冯雪峰称转告毛鲁迅说过这话的时间是1933年冬。那么，不仅鲁迅，就算冯雪峰本人，从何处读得毛的什么诗词呢？毛诗词过去是没有发表的，例如1929-1931年在江西苏区相对稳定时期写的《词六首》，1962年1月《人民文学》首次发表时致毛信称：“最近我们辗转搜寻，找到了您的几首诗词。正因为是辗转搜寻到的，所以不知是否有无讹误”。毛复信曰：“这六首词，年深日久，通忘记了。”《人民文学》动用极大的权力能量，“辗转搜寻”方寻得六首尚“不知是否有无讹误”；毛自己也已经“通忘记了”；毛在江西时期唯一的诗友陈毅也称只读过其中

三、四首。那么1933年以前远在上海的冯雪峰，去哪里寻毛这几首词？鲁迅又如何读到？此外只剩1928年《西江月.井冈山》一首了，再早的《菩萨蛮.黄鹤楼》、《沁园春.长沙》丝毫也没有“山大王”的味道。而那时的毛，只有词，没有诗。如鲁迅这样旧文学功底深厚者，那时绝不可能把词唤作“诗词”的。

既说到这里，我们无妨再扯远一点。1966年10月19日北京召开了纪念鲁迅逝世三十周年大会，许广平女士作了题为《毛泽东思想的阳光照耀着鲁迅》的发言。我们姑且不探究延安整风才提出来的毛泽东思想如何照耀已经死于1936年的鲁迅，许广平告诉我们鲁迅发电报祝贺长征胜利：“在你们身上，寄托着中国与人类的希望。”她没有涉及任何细节。别的考据找出来1945年12月1日山东军区某宣传科编写的文章《从红军到解放军18年大事记》里有这段话，算是最早的。1976年出版的《鲁迅书信集》卷首印着《致中共中央》：“在你们身上，寄托着人类和中国的将来。”我们姑且也不论“希望”与“将来”的差别，《书信集》说明：“此件为鲁迅获悉中国工农红军经过长征胜利到达陕北后发的贺电，是通过美国记者史沫特莱发出的。时间大约在1935年11月间”。

首先是在1935年11月，就连毛泽东本人也没想起来长征胜利这回事。10月22日吴起镇政治局会议结论是“结束一年长途行军”；29日《告红二十五、二十六军全体指战员书》里首次提出“经二万余里的长征”；11月5日，毛向随行部队讲话，“走了两万五千里。这是从未有过的真正长征”；而此前毛一直称长征为“惊慌失措的逃跑”。至于是否“胜利”，尚无结论：毛12月1日复电张闻天：“关于红军靠近外蒙的根本方针，我是完全同意的。”“我不同意的是时间与经路问题。第一，红军目前必须增加一万人。在四个月内，我们必须依据陕北苏区，用空前努力达此目的。第二，最好是走山西与绥远的道路。这是用战争、用发展、用不使陕北苏区同我们脱离的方针与外蒙靠近。为完成上述两种任务，我想有六个月左右的时间就够了。所以我们应在明年夏天或秋天与外蒙靠近，目前应立即开始组织蒙民游击队。”也即，“不到长城非好汉”，陕北只是修整之地，补充粮弹，扩红，然后继续前进，据此，毛确定了渡黄河东征的计划。

直至12月27日，在瓦窑堡党的活动分子会议上，毛的结论确定下来了：“讲到长征，请问有什么意义呢？我们说，长征是历史记录上的第一次，长征是宣言书，长征是宣传队，长征是播种机。自从盘古开天地，三皇五帝到于今，……请问历史上曾有过我们这样的长征么？没有，从来没有的。”“总而言之，长征是以我们胜利、敌人失败的结果而告结束。”毛说话开始打横，须知，蒙哥、忽必烈灭南宋，恰好是逆向长征，从蒙古下陕甘、克四川、灭大理再东进中原，直取华东。至于成吉思汗西征欧洲，那就更遥远了。清初努尔哈赤灭明，也长征不止两万五千里的。那么，在毛泽东说长征是“惊慌失措的逃跑”时，是为了攻击别人；如今无限夸赞，则是为了抬高自己罢了。再来算一笔账：毛接掌长征之前，红军从八万减至三万，损失率62.5%，大多属离散之众；及至与张国焘会师，只剩下七千，损失率76.7%，皆百战精英。就连林彪也写信要求换指挥，可见一斑。倘若毛继续高唱败调，非但不能颠覆张闻天的地位当上西北军委主席，恐怕又得称病下野。不过，党的利益也需要确立一个强悍的领袖，这才是根本。

那么，鲁迅竟然先见之明预发贺长征胜利电，怎么说也经不起推敲。还有，史沫特莱那时与宋庆龄交恶，欲往陕北却无法联系，只得眼看着宋把斯诺抢先送去陕北，那也是半年之后的事情了。须知，1936年2月，共产国际驻华总头目宋庆龄为与中共取得联系只能派董健吾经宋子文、张学良协助潜往陕北；4月下旬，冯雪峰抵达上海以后才恢复陕、沪间电讯联系；6月下旬刘长胜抵保安，才恢复陕、俄间电讯联系；史沫特莱能以什么手段把电报打到陕北去？于是，《毛泽东与鲁迅》一书便另行考证，说许广平和《鲁迅书信集》那段鲁迅贺电原来是别人发的，张冠李戴到鲁迅头上了，鲁迅发的是这一段：1936年4月17日中共西北中央局机关报《斗争》刊登了一封贺信：

“读了中国苏维埃政府和中国共产党中央的《为抗日救国告全体同胞书》、中国共产党《告全国民众各党派及一切军队宣言》、中国红军为抗日救国的快邮代电，我们郑重宣言：我们热烈拥护中共、中苏的号召，我们认为只有实现中共、中苏的抗日救国大计，中华民族方能解放自由！/最近红军在山西的胜利已经证明了卖国军下的士兵是拥护中共、中苏此项政策的。最近，北平、上海、汉口、广州的民众，在军阀铁蹄下再接再厉发动反日反法西斯的伟大运动，证明全国的民众又是如何热烈地拥护中共、中苏的救国大计！/英勇的红军将领们和士兵们！你们的伟大胜利，是中华民族解放史上最光荣的一页！全国民众正在努力奋斗，为你们的后盾，为你们的声援！你们的每一步前进将遇到热烈的拥护和欢迎！全国同胞和全国军队抗日救国大团结万岁！中华苏维埃政府万岁！中国红军万岁！中华民族解放万岁！

XX　XX

一九三六、三、廿九”

这就是贺电的原始凭证，各自然段为节省篇幅以“/”分隔之。所有宣传都把原文的四个X称为鲁迅、茅盾，不过茅盾先生不承认他参与起草电文，也不承认知道发电之事，该电文被认定为鲁迅单独起草的。各位自己判断它是否“鲁迅笔法”，得出自己的结论。然后有诸多文人论述了它的真实性，不赘。最有力的证言出自冯雪峰1952年发表的《回忆鲁迅》：“鲁迅先生和茅盾先生共同给毛主席和朱总司令庆贺长征胜利的电报，也正是我动身的前几天才转到瓦窑堡的。”引用过冯文后，《毛泽东与鲁迅》一书补述道：“冯雪峰是1936年4月20日离开陕北赴上海的。他说，贺电正是他动身的前几天才转到瓦窑堡，这与4月17日《斗争》刊出的鲁迅预茅盾贺信的时间相符。”（P187）“冯1936年4月赴上海行前，毛泽东与他作了长谈，再三向其讲述1935年底中央瓦窑堡会议确定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政策，说，可以把底牌告诉你，现在主要的敌人是日本帝国主义，他们暂时很强大，要把他们赶出去，需要建立广泛的民族抗日统一战线。毛叮嘱说：‘一定要团结好鲁迅，先生是一面抗战的旗帜，能唤起民族的抗战热情来。’”（P188）

我们姑且不去探讨毛至何时才转过弯来，愿意执行共产国际“联蒋抗日”的主张的。冯雪峰这个谎撒得大了，

他大约忘记了毛已于2月21日东渡黄河征伐山西，4月13－25日毛与彭德怀驻扎在山西隰县北部距石楼城一百四十里康城镇西北面的山沟里，根本不在瓦窑堡！（《毛泽东年谱》上卷，P535、P538）而冯赴上海是留守瓦窑堡的周恩来交付密码及经费并面授机宜安排成行的。其他的就不必啰嗦了，奇了怪了的还有那么多专家学者津津乐道引为“钢证”，怎么就没人参阅一下毛的《年谱》以堵上这个大窟窿？那封“贺信”也罢“贺电”也罢，不过是宣传员编造出来的文字，此君大约连鲁迅的文章也没读过几篇，否则不至于如此离谱，字里行间连半点“鲁迅味”也没有。

文人们为了证明毛、鲁“心连心”，真是绞尽脑汁然而都属白费心机。我们得知，鲁迅对党员冯雪峰说：“你们来了，还不是先杀掉我？”而毛主席则表示：“鲁迅么－－要么关被在牢里继续写他的；要么一句话也不说。”所以，这两个人骨子里是不相容的。鲁迅一生中，始终与党保持距离，这是一个基本事实。鲁迅最亲密的弟子胡风，就落下个“挑拨鲁迅与党的关系”罪名。

我们注意到，1936年10月，正是鲁迅逝世那个月，毛与斯诺连续数夜畅谈自己的经历，在他历数各位影响了他的人生轨迹的人物中，根本没有鲁迅。而斯诺也是鲁迅的老朋友，且22日，中共中央还连发四电以悼念鲁迅逝世。我估计，此四电应为张闻天、周恩来所发，否则毛的文选不会不收入。而且，1992年7月6日《人民日报》发表1936年7月6日张闻天、周恩来给冯雪峰信，内称：“希望你转致我们的敬意。对于你老师（指鲁迅）的任何怀疑，我们都是不相信的。请他也不要为一些轻薄的议论而发气。”也可见此时关心鲁迅者并无老毛。此前，7月13日毛看望初到保安的斯诺，15、16、18、19、23以及9月23日，毛均与斯诺漏夜长谈；7月26日中常委会，毛专题谈上海统战工作，均没有谈及鲁迅的任何话题。在此期间，除了那些军政要员之外，毛修书致宋庆龄、章乃器、陶行知、沈钧儒、邹韬奋、蔡元培等文化界人士，亦无给鲁迅之片言只字。

毛开始涉及鲁迅的文字始于1937年5月3日，毛在《中国共产党在抗日时期的任务》一文中，间接地借用了“阿Q”这个人物形象；同年10月19日，鲁迅逝世周年纪念，毛在陕北公学发表演说，是我们所能看见的毛对鲁迅的最高评价。这个讲话显示出毛对鲁迅著作已经有所研究，称其“思想、行动、著作，都是马克思主义化的。”并以“政治远见”、“斗争精神”、“牺牲精神”概括为“伟大的‘鲁迅精神’”。这个讲话显然是为了吸引更多崇拜鲁迅的青年而发的，讲话巧妙地把鲁迅归结成中共的支持者，并号召青年以鲁迅为榜样，敢于斗争，勇于牺牲，直言要“把他（指鲁迅精神）带到全国各地的抗战队伍中去使用”。缘由仅仅在于，西安事变使中共获得合法地位，大批知识青年涌向陕北，他们大抵都崇拜鲁迅，毛此时热衷于吹捧鲁迅不过只是笼络人心的手段罢了。

但正如鲁迅自己在《华盖集续编·无花的蔷薇（5）》里说过一段话：“如果孔丘、释迦、耶稣基督还活着，那些教徒难免要恐慌。对于他们的行为，真不知道教主先生要怎样慨叹。

“所以，如果活着，只得迫害他。

“待到伟大的人物成为化石，人们都称他伟人时，他已经变了傀儡了。”毛在《新民主主义论》、《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反对党八股》等三篇文章中，除去“骨头是最硬的，他没有丝毫的奴颜和媚骨”之评价之外，鲁迅又成了俯首于阶级，切齿于敌人的榜样。当然，也正式否定了“鲁迅笔法”，强调不得用于“嘲笑和攻击革命人民和革命政党”，言下之意，一目了然。为党利用鲁迅竭力张罗的冯雪峰，临终前不久终于说出了憋闷在心中几十年的话：“讲话的基本精神与五四精神和鲁迅的基本精神恰恰是相反的。”这个“讲话”指《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是毛的文艺路线的纲领，至今还在被纪念着。

毛、鲁其实不但神离，连貌也不合的。简而言之，毛在本质上是在维护中国的专制传统，他自己不是称之为“马克思加秦始皇”的么？马克思是羊头，秦始皇则是狗肉。鲁则彻头彻尾地要打碎这个专制传统。毛需要的是“古为今用”，鲁则需要青年不读中国书；毛以为吃“阶级敌人”是理所当然的，鲁则诅咒一切“吃人”。鲁迅是平民的呐喊者，尽管他曾经信以为真认定阶级斗争理论可以解放民众，显然错了。但他绝非借此作为统治平民的工具。他的笔下充满了“哀其不幸，怒其不争”的情感。毛正好相反。

作为旁证，鲁迅的忠实弟子，如胡风、冯雪峰、潘汉年、丁玲等，毛登基不久都被打入另册；而那些个当初与鲁迅为敌的，如章士钊、周扬、郭沫若、徐懋庸等，都成为座上宾。郭沫若称鲁迅为“资本主义以前的一个封建余孽”、“二重性的反革命人物”、“一位不得志的Fascist（法西斯蒂）”；刚一解放就敢批示称鲁迅如果活着也得看表现才能安排工作，未必不是秉承圣意。他顺从毛意，把“棒杀”改为“捧杀”，例如1966年10月“纪念鲁迅大会”上郭发言称：“鲁迅就是始终听党的话，无条件地拥护党的政策、歌颂党，特别是热烈信仰毛主席。”他显然故意忘记了，当初正是因为鲁迅不听党的话，才导致他对鲁迅的攻击的。

鲁迅死去七十年了，杂感之余想起他的另一段话：“文人的遭殃，不在生前的被攻击和被冷落，一瞑之后，言行两亡，于是无聊之徒，谬托知己，是非蜂起，既以自炫，又以卖钱，连死尸也成了他们沽名获利之具，这倒是值得悲哀的。”（《忆韦素园君》，1934年7月16之夜，鲁迅记。）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南方周末》12月14日刊载朱学勤的文章《鲁迅的思想短板》，费了点力气读了几遍。实话说，以鄙人这样的阅读水平，这篇文章不易读明白。既然编辑已经说明“略有删节”，可能删去的恰好是关键字句；也许并非编辑之过，而是朱君学术性很高，似我这类“草根族”之悟性便不易读懂；更有可能是朱君没有鲁迅那种“且介亭”式环境，言有所隐。倒是读鲁迅文章从未发生这样的问题，除早期几篇文言文费点气力，其后的白话文只有领悟的深浅，没有读不懂的困惑。像我这样，从小读鲁迅的书长大，那份“儿不嫌娘丑”的情结总摆脱不了，又难免产生一点参与讨论之欲念，遂饶舌。

确如朱君所言，70年后谈鲁迅，已经是争议而不是盲信，这很好。其实鲁迅活着的时候，也是争议而非盲信的，作为一个文学家或曰大师，他和他的作品没有争议也就没有生命了。直至他死去以后，毛先生发现借助鲁迅的名声可以做许多事，尤其是可以争取那些文化青年，于是设法使他被盲信起来。及至毛登基，鲁迅就是神不是人了。鲁迅似乎也早有预感，所以告诉冯雪峰：“你们来了，还不是先杀了我？”被盲信便是一种谋杀，即鲁迅说的“捧杀”。鲁迅在《忆韦素园君》一文中还有话：“文人的遭殃，不在生前的被攻击和被冷落，一瞑之后，言行两亡，于是无聊之徒，谬托知己，是非蜂起，既以自炫，又以卖钱，连死尸也成了他们沽名获利之具，这倒是值得悲哀的。”毛对鲁的颂扬皆属“谬托知己”，试想，1936年夏秋之际，鲁迅死前，毛给国统区一大批军政文化界人士都写了信，尤其是给宋庆龄、章乃器、陶行知、邹韬奋、蔡元培等人都有信，偏偏没有鲁迅；在跟鲁迅好友、埃德加.斯诺长谈时涉及对他有影响的人也不少，亦未提及鲁迅，可见鲁迅死前与之至少谈不上“心是相通的”。直至鲁死后一年，毛才开始给他戴高帽。所以鲁迅于老毛只是“沽名获利之具”，并无尊敬之情，是显然的。那么，要他“识大体不做声”，甚至将他“关在牢里”，并不奇怪。至于朱君借谢泳所说“成为打人的棍子”，恕我直言，我还不知道借这根棍子打了谁，倒是这根“棍子”自己被打得并不轻。

举例说吧，鲁迅生前所憎恶并且临死还“一个都不宽恕”的，全都是毛先生的红人或座上宾，像周扬、郭沫若、章士钊；倒是他的弟子下场不妙，不光胡风、萧军，就连派去上海以后跑去亲近鲁迅的冯雪峰、潘汉年，下场也极惨的。至于文革中周扬等“四条汉子”被整，那已经属于与鲁迅无关的争斗了。如此泾渭分明的待遇，毛说跟鲁迅“心是相通的”显然只是哄人之辞。顺便说一句，朱君说：“尽管他（毛）知道鲁迅生前在他的诗词中读出过‘山大王气’，但还是不吝笔墨，讴歌鲁迅”显然是被误导了。这个“山大王气”的故事是冯雪峰的“独家新闻”，可惜经不起推敲。冯雪峰称他是1933年冬转告毛泽东鲁迅说过这话的。毛诗词此前从未发表过，据查，国统区最早发表毛的文字是1937年斯诺写的《毛泽东自传》。1929-1931年在江西苏区相对稳定时期写的《词六

首》，1962年1月《人民文学》首次发表时致毛信称："最近我们辗转搜寻，找到了您的几首诗词。正因为是辗转搜寻到的，所以不知是否有无讹误"。毛复信曰："这六首词，年深日久，通忘记了。"《人民文学》动用极大的权力能量，"辗转搜寻"方寻得六首，毛自己也已经"通忘记了"；毛在江西时期唯一的诗友陈毅称只读过其中三、四首。那么，不仅鲁迅，此前一直在上海的冯雪峰本人，又从何处读得毛的什么诗词呢？

冯雪峰关于鲁迅与毛的说道谎言还有，此处不赘，言归短板与长板。朱君文章认为："鲁迅精神不死，能够活到今天的遗产只有一项：对当权势力的不合作。"此言不符合实际。翻阅鲁迅著作，通篇并无抨击"当权势力"总代表蒋介石的文字。李立三曾经动员鲁迅抨击老蒋，鲁迅明白无误地拒绝了，说："我跟你们看法不一样。"至于他的看法如何不一样，没有文字记录，我们也不得而知。然而鲁迅对中共在左联的领导，非但不合作，而且针锋相对，那些人那时似乎不能算作"当权势力"的。再看他发誓"一个都不宽恕"的，亦非"当权势力"，所有争论皆属文化人之间的事情，把他政治化，描述成反政府代言人，好像更符合毛先生的胃口，毛就是竭力制造鲁迅是中共的文化方面军首领之幻象，以蒙蔽青年的。

鲁迅之精神早就被扭曲，毛钦定"他的思想、行动、著作，都是马克思主义化的"，是"向着敌人冲锋陷阵的最正确、最勇敢、最坚决、最忠实、最热忱的空前的民族英雄"。还在延安时期，毛也明确地告诫："陕甘宁边区和敌后各抗日根据地，杂文的形式就不应该简单地和鲁迅一样。"文革开始时，鲁迅被炒作成为"找到了以毛主席为代表的革命路线之后，他就下定决心，俯首听命，甘愿做无产阶级的'马前卒'和'小兵'。"（1966年第十四期《红旗》杂志社论）显然，鲁迅如果仅仅凭"对当权势力的不合作"是不可能让他"活到今天"的。如果不考虑权势的扭曲，仅仅按照生活的本来面目还原鲁迅，其精神不死或曰遗产应该是特立独行，奉行"个人的无治主义"。把这个"主义"类比成无政府主义恐怕未必妥当，因为鲁迅的文章里从不关心治国良策，并不在乎政府之有无，或合作与否。他只是抨击无论政府、权势抑或民间百姓的昏聩，其标准亦自定。如果量化分析，他抨击百姓的比例似乎更大一些，所以才会有"揭露和批判民族劣根性"之评价，也即朱君所举"国民性改造"。

至于思想，鲁迅的长板正在此。朱学勤先生则认为鲁迅的短板正是他的思想，而不在其他。然而朱君却把思想与政治混为一谈，扯了一通马克思主义、无政府主义甚至后现代主义进来。主义并非思想，尽管它有类似思想的成分在内。我们自己的历史告诉我们，无数毫无思想的文盲一样可以成为主义的战士，一样地流血牺牲，一样地打天下。去读《毛选》，那些被尊为思想的东西其实并无思想的成分，不过批发些洋货回来再搅和些土货进去，其最伟大的部分也就跟刘邦朱元璋一样夺了天下而已。把它当成思想简直就是天底下最大的冤案，如果有心细细究去，可以用一句老话来描述："无一事无出处。"假如事事恪守某些主义的原则，对与错完全靠了套框框以判定，说思想简直就是滑天下之大稽。朱君认定鲁迅的短板恰在思想，是因为他自己落进俗套里去了。认真思考一下，鲁迅的短板恰在于陷入主义的圈套，也曾以为某些主义可以救中国，于是卷入左联纠葛，又发了不少阶级之类议论，直至呼吁"痛打落水狗"。

陈漱渝君编撰了一本《一个都不宽恕》，辑录了鲁迅与论敌的争斗，尽管陈君是为鲁迅的文征笔战讴歌的，歪打正着，这本书恰恰网罗了鲁迅之短板大全记录。最难能可贵的，是这本书里还辑录了跟鲁迅论战的文章，使读者能读到两种意见。如果谁想知道鲁迅的短板为何物，只需寻这本书来看就清楚了。

思想是什么？思想是对人性的感悟与发现，而不是扯旗造反。自陈胜吴广以降，中国的扯旗造反者层出不穷，没有一个有什么思想。黑格尔说："中国是一个政治专制国家。家长制政体是其基础；为首的是父亲，他也控制着个人的思想。这个暴君通过许多等级领导着一个组织成系统的政府。个人在精神上没有个性。中国的历史从本质上看是没有历史的；它只是君主覆灭的一再重复而已。任何进步都不可能从中产生。"黑格尔是有思想的，他指出中国历史的本质，而不是放歌"数风流人物还看今朝。"鲁迅也是有思想的，他在《学界三魂里》也指出："国情不同，国魂也就两样。记得在日本留学的时候，有些同学问我在中国最有大利的买卖是什么，我答道：'造反。'"这正是鲁迅的长板之所在，在他的《随感录》、《灯下漫笔》、《阿Q正传》等等著作里，可以说除了那些战斗檄文之外的几乎全部著作，都闪耀着思想的光辉，至今仍能振聋发聩给人以启迪。唯独那些被比喻成"匕首"、"投枪"的文字，例如《记念刘和珍君》之类，反倒展示出他浅薄的一面。这正是长板与短板混杂在一起的鲁迅。

老实说，我对于朱学勤先生的著作是很认真的，可惜这回却看见了朱君之短板，玩弄了过多玄虚词汇之后恰恰都没有说到点子上。譬如朱君谈论"国民性改造"的问题，他称"不仅'个人的无治主义'与'和尚打伞，无法无天'息息相通，'国民性改造'也与'灵魂深处爆发革命'一脉相承。"似乎过于武断。事实上，鲁迅的这些思想在于启迪国民发现与弘扬自我，而毛先生则相反，他需要剿灭一切自我。"个人的无治"激励的是每个人都突破罗网，早在文言的《文化偏至论》里，鲁迅就宣称："精神现象实人类生活之极巅，非发挥其辉光，于人生为无当；而张大个人之人格，又人生第一义也。"可毛之"和尚打伞"则显示统治者蔑视法制的骄横，任何对法制的蔑视，其要害仅在于对人的蔑视；"国民性改造"意在驱逐奴性，鲁迅对于奴性的批判比比皆是；"灵魂深处爆发革命"却欲使国民丧失自我，成为自觉的奴才。形同冰炭的东西怎么能搅和到一起呢？至少，鲁迅并没有强迫谁去改造，而毛先生则以摧残人的尊严为乐子。既如此，难道可以把启蒙式的"国民性改造"与借助权力进行"改造国民性"等同视之么？

鲁迅的短板是毛先生所能利用的，尤其是在毛先生抢夺天下需要"安得猛士"的时刻。对于从来不择手段的毛而言，鲁迅就是一个人气极高的广告模特，而且要价很低。给他戴许多高帽子无非是继续提高他的人气，这对于广告而言是必要的。但鲁迅的长板则很可怕，人气越高也就越可怕，那长板正是鲁迅的思想。当广阔的市场已经被占领，广告模特的作用也就不再重要，重要的是人气不能被长板所左右。毛先生看来比朱先生眼光更深刻，他知道在那套《鲁迅全集》中思想无处不在，而"匕首与投枪"毕竟太少，所以才会有另类振聋发聩："要么识大体不做

声，要么关在牢里也还是会写。”警告是对文化人发出的。相对于那些对“国民性改造”基本没有反应的普罗大众而言，他们既然“暂时做稳了奴隶”，翻身得解放了，就只会“谢主隆恩”；只有这些文化人，总是喜欢胡思乱想，万一也学会打鲁迅这张牌，就会惹麻烦。“鲁迅如果活着会怎样？”非也，是你们这些文化人既然活着就应该这样。

朱君的一个结论是对的：“灾难虽然在政治层面被否定，但在思想上还没有被反思，或者干脆说：连个像样的反思都还没有。”何以如此？因为权力的继承需要维持继承自身的合法性，倘若像《国际歌》里唱的“让思想冲破牢笼”，尤其是如同鲁迅那样深刻地思想，扫荡愚昧，后果将很难预料。于是隐隐约约感到，现在对鲁迅的否定，是与扑灭反思同步的。

本贴于2006-12-19 00:03:39在乐趣园→情感交友→纵横发表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一提起“经典”二字，我的脑海里立刻就会浮现出四书五经、三国水浒红楼梦、毛泽东选集，以及那些经历了无数代人的传承，历经考验流传至今的文学佳作，那些永载史册的精神食粮。人类的文明与美德，正是由于有了这些经典，才一步步从遥远的过去，走到今天，走向未来。从这个意义上说，经典是人类社会永远的灯塔，文明进步的指南针。经典是神圣的，也是不朽的。

然而，万万没有想到的是，不经意间，我与经典撞了个满怀。

由中国国情网、中国教育发展网、国家文化网、国家中西部网等大型网站机构联合编审，中国艺术文化普及促进会提供艺术指导，中国国情调查研究中心提供版权保护，由北京联合光华科技有限公司精心制作的具有最先进的语音合成朗读系统的电子书系列《中外经典视听图书馆》，从用中文纪录和创造的从古到今浩如烟海的文学作品中，精心挑选2000多部精品佳作，作为经典向世人展示。我所撰写的长篇小说《那里并不遥远》，也荣幸地被选中，收录其中。

2004年8月3日，北京版权代理有限责任公司打来电话，告知这部小说收录在《中外经典视听图书馆》，并且将寄来光盘样品。听到这一消息，我不由一阵激动，想不到当年那纯属偶然的创作冲动，竟然会获得如此丰厚的回报，真是“无心插柳柳成荫”。这突如其来的盛誉，令我百感交集，数年艰辛，终成正果。这是对我数年努力的褒奖，更是对这部小说在文学领域里所起到的积极作用的肯定。

得知这一消息，朋友们向我表示祝贺，也问我这部小说是怎么写成的，能获得成功究竟靠的是什么。我坦诚告诉他们，除了创作激情、生活体验与文字底子外，靠的是对历史的负责和对文学的敬畏，老老实实做文章。因为，一部好的作品，是不会自己从天上掉下来的。

十年前，我家隔壁的女孩老是缠着我讲故事，我便将当年我上山下乡当知青的经历及所见所闻，当做故事讲给她听。

一日，故事讲一半，女孩因有事离开，只好暂停。然而，那讲了一半的往事，却历历在目，令我欲罢不能。于是，信手拿起笔和纸，略一思索，给故事里的人物起了个名字，并将情节稍加改动。写出来一看，竟是一个小说的雏形。我突然大悟，小说原来就是生活的写照，它源于生活，并高于生活。如果我把所有的故事串联起来，加上一些虚构，不就是一部小说了吗？

知识青年上山下乡运动，当年是何等的轰轰烈烈，又是那样的可歌可泣，牵动着亿万人民的心。那是一部令人悲怆又魂牵梦萦的历史，是用千千万万知青的灵魂与肉体修炼而成的——每一个知青，都是这部历史的一部分。不管今后人们如何看待这场运动，但作为历史，它必然永载史册。

但是，由于种种原因，有关这场上山下乡运动的文字记载并不是很多，长篇小说更少。这也许是我的孤陋寡闻，但也引起我的深思：一场历时多年，人数众多，影响广泛深远的运动，为何时隔不久，就几乎消声匿迹了呢？人们在研究着几千年前的历史，但对这近在眼前的历史，却搁之不顾，难道就只能留给后人去研究吗？如果我们今天能尽自己的所能，把这段历史写下来，一定会比后人的研究准确得多。

于是，一个近乎狂幻的想法在那一瞬间形成了——写一部小说，一部全方位、多视角再现当年上山下乡运动的小说，在这部小说里，知青的生活、心理状态，以及在特定环境中知青们艰苦的劳动、观念的转变、人格的扭曲，还有他们为自身的生存所付出的代价，在痛苦的磨炼中对社会上种种现象的思索……等等，等等。这些，都将在这部小说里一一展现。

凭着一股热情，在短短一个多月的时间里，竟写出了近十万个字。然而，我很快发现，如果想要写出一部与历史背景同步的小说，单凭热情是不够的，必需要有一份准确的时间表。否则，关公战秦琼，岂不令人笑掉大牙。

但是，由于小说里的故事时间跨度大，一些记载早已湮没在历史的海洋里，要想把它从那尘封的史料中找出来，谈何容易。我一头扎进了历史中。我走入档案馆，查阅了一些相关的历史文件；我埋进了图书馆那些过期的报纸中，寻找有关的史料；我注意收集一些回忆录，从那只言片语中获得可靠的依据；我走访了许多老知青及一些经历过那场运动的当事人，从他们的回忆中听到了许多真实的故事。工夫不负有心人，这些宝贵的资料，使得这部小说虚构与真实水乳交融，文学与历史浑然一体。

有了这些资料，我写起来更得心应手。但是，小说不同于一般的纪实文学，单靠罗列事实是完全不够的。如何把那些真实的虚构的故事，理性而合乎逻辑地串连在一起，使之成为一部完整的文学作品，没有一定的语文基础和相关的文学理论是根本无法完成的。而只读到小学六年级的我，面对这无法回避的问题，唯一能做的就是从头学起。尽管在此之前，我对自己很是自信，并且对一些已成白纸黑字的作品很是不以为然。如今轮到自己头上，才知要想真的写好，还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我重新读起小学语文课本，从最基本的字、词、句、标点符号入手；看起了小学生作文选编，从那些老师的批改中得到启发；搬来了中学语文教材，进行系统的学习；精读了一些名家名作，从中汲取营养与借鉴，使自己的写作技巧得以提高；找到了一些有关文学创作的理论书籍，使自己的认识有了一个新的飞跃。我抱定一个宗旨：要么不写，要写就一定写好！

另外，在小说内容的取舍上，也让我颇费一番苦心。由于上山下乡运动历时多年，期间发生的具有一定影响的事不可计数，，如果面面俱到，显然不是一部小说所承载得了的，而且也将变成大杂烩。所以，小说侧重描写了运动初期的发动，知青们到农村后过革命化春节，将城镇中的闲散人员当做知青送到农村，遣送城镇“黑五类分子”到农村监督劳动，招工，招生，九.一三林彪事件对知青的影响，批林批孔运动，毛主席给知青家长李庆霖的复信，中央为保护知青、打击各种迫害知青的犯罪行为而作出的决策，办理补员，病退，派知青带队干部，恢复高考，右派平反，知青大返城。这些，都是这场运动的组成部分。小说中的故事，便是紧紧地围绕这一系列历史背景而展开的，并力求做到与历史同步。因此，这部小说也可以看成是知青史的文学化，一部典型的《知青演义》。

就这样，经过四年多不懈的努力，终于在1998年12月21日晚上完成了这部小说。巧合的是，这一天正好是那场运动的发端，也是小说故事的开始。

小说完稿后，我便开始寻求出书。但我一个无名小卒，根本没人理睬，给许多出版社写去的信，寄去的内容简介，均石沉大海。好不容易经人介绍了一家出版社，却要自费，没有四、五万元是出不了书的。我辛辛苦苦写了几年的书，却还要花几万元去出书，根本无法接受。

写小说是要给别人看的，难道出不了书便压在箱底？当时，互联网这一具有革命性的新事物正崭露头角，“互联网”这一崭新的名词频频出现在人们的面前。尽管我对互联网一点也不懂，连见也没见过，但我从相关的报道中认定，那里是一个广阔的天地，如果作者不计较稿费的话，那里有任你驰骋的无限空间。况且，我写小说既不为名也不为利，我只是想把那一段历史告诉大家。我毅然决定，将小说上网，无偿地奉献给世界。

几经周折，1999年11月11日，小说终于在文学网站“黄金书屋”发表了，并且作为重点推荐阅读。之后，许多家网站转载了这部小说。特别是最权威的由人民日报社主办的文学网站“人民书城”，在我发去电子邮件请该站直接从“黄金书屋”转载，并且将我的一篇叙述这部小说的手稿捐赠给漳州市图书馆的文章《献稿记》及另一部中篇小说《婚礼进行曲》发去后不几天，便收到了回复，告知小说已登载于“佳作连载”栏目，《婚礼进行曲》也登载在该网站的“原创基地”。面对如此的殊荣，我终于感到，几年来的心血没有白费，要知道，能在那里登台亮相的，只有区区四十几部文学作品，不是国外精品便是国内名家的代表作，而我一个名不见经传的人，竟然也能在那里占有一席之地，怎不令我感慨万千呢。

小说在“人民书城”的登载，奠定了它在文学领域里的特殊地位，为最终被确定为经典佳作提供了最有力的依据。虽然我对评审的事一无所知，但它是幸运的，因为它出生在一个实事求是、尊重历史、弘扬祖国文化的时代。它是民族的，也是世界的。

如今，小说虽然获得了肯定，但我仍感战战兢兢，如临深渊，如履薄冰。作为作者，庆幸之余仍心存愧疚。由于当初完稿后，在输入电脑的过程中，一些标点符号出现了差错；小说中毛主席逝世后《告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

书》的广播时间，由于当时一直找不到确切的记载，仅凭记忆写为下午三点播出，直到后来看了一篇回忆录，才确定为下午三点是播出预告，全文播出的时间是下午四点；还有个别字词确是错用，这些，都已成无法挽回的遗憾。

目前，我已将全稿重新核对，并将修正后的稿件发给代理该小说版权的北京版权代理有限责任公司，如果今后再版或出书，这些缺陷将不再存在。同时也给以前有登载的网站发去,换下前稿.唯如此，我才心安。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咱们边防线的一个重要任务，确实是防范自己人。别处的我不知道，广东这一带的倒是听说过不少，甚至还有幸经历过。

记得《秘密图纸》那部电影吧，白华主演的，不是说那个特务拿到图纸后，就往深圳跑，要从哪里越境出去吗？当时想，我们的边防线铜墙铁壁，那么容易偷越？后来才知道，是可以偷越的。特别是深圳一带，据说历史上就有三次越境高潮，一是解放初期，大量残渣余孽就从那里涌进香港了。第二次是大跃进之后不久那年代，同样大量意志薄弱者，一江春水向东流般又过去了，据说边防军人反映较迟钝。第三次是文革中，也同样是大量的立场不坚定者（为数众多的是知青），以各种方式前赴后继过去了。偷渡的方式虽然没有东德人那么有创意，但也五花八门。有的是从海上游（漂）过去的，据说其中有些就误入了鲨鱼口；有的是从陆地上的铁丝网翻、钻、越过去的；较有创意的是利用东江输水管道（不放水的时间）跑过去的，确实是跑，而且还得极快速跑，甚至动用自行车，否则错过时间，一旦放水，那就成浮尸冲到香港了。那时候（一直到1982年为止），只要你冲进香港市区，便可以合法居留，于是，就听说偷渡者一旦过了境，就视死如归勇往直前冲往市区……于是也就有了不少电影电视剧的题材故事。

这一波的偷渡潮本来在文革结束后已大有缓息之态，但在1981 年左右，又涌起一股不大不小的偷渡潮，主要是海陆丰一带的渔（农）民，有的整个村子人去村空的，大概是听说香港那边要“封关”（即进入市区也不再给拘留权）。虽然后来一直都还有人乐此不疲，但终究没有再形成潮流。只不过是大约1987年间，风传香港因英女王来要“开关三天”，导致东莞、海陆丰乃至惠州一带的民众“扔下锄头”就涌往深圳，把那一带的高速公路都堵死了，一直堵到文锦渡。那时我就在深圳教书呢，目睹这一幕壮观的……

到深圳后，方知道偷渡并不是多困难的事。常常不知不觉你就会走到边境上，后来我们单位分房，我分到的房子，就在边防线附近。心想不定哪天晚饭后散步，一不小心就犯错误了。尤其到沙头角一线，有的地方看起来就可以撑杆跳过去。沙头角里面的中英街，更是打个闪就越境了。有次我还存心过去钻进小巷兜了一圈才回来，也给边警看到了，懒得管。

那时常有人“过去”打打工走走私什么的，去一些日子就回来，挺不当回事的。我的一些学生、尤其是来自农村的学生就常这样。一次新学期开始，要找班干部开会，发现班长不在，几天后来了，有点不好意思跟我道歉，说是“又过去”打工挣生活费了，因贪图方便，回来时不再偷渡，而是自首，由香港警方遣返，没想到就遣返回惠州

老家，再折回深圳，耽误了几天云云。

熘死那阵子，记得吧，不少“领袖”就是通过“黄雀行动”从深圳珠海过去的，从珠海过去的大都走水路，从海上过去，写《在小河那边》的那位老知青作家就是走这一路。从深圳过去的应该就走旱路，具体什么方式，有诸多传闻。那时也常见公安出动搜捕，一直未见收获，以为就这么“平安无事”了。没想到后期，忽然就说逮到了一个被通缉的领袖。是在文锦渡关口逮到的。那领袖藏身于一货柜车，停在关口，正值边警换班，唰唰唰地跑步交班。那领袖沉不住气，钻出来往近在咫尺关口狂奔……就这么着给逮住了。任谁都逮他，那情形那关节，谁知你谁谁呀。于是有人立功了。深圳人不少怨恨那领袖的，说他令深圳人晚节不保，陷深圳人于不仁不义……

尽管有那么好的条件，我出国前从未打过边防线的念头，没想到最后时刻却差点破了这个戒。那是熘死后的第二年，那不容易混到出国留学机会。出关时，我自己很是轻松，我的学生们却很是不安。一个曾在稿子连任广播员的学生执意要送我到关口，没想到在关口给卡住了——不仅那学生给卡住赶回去，我也给卡住不让出关。也不说原因，也不让我进小房，就愣给卡在关口——三米之外就是“港方”了。一呆就是大约两小时，最后什么解释也没有。开始时我还不觉得什么——要抓早抓了哪等这时候，我的学生倒是紧张，在远远的地方盯着不肯离去。大约一个小时左右我就开始心里发毛了——要真在这关节眼给镇压可真冤死了。越想越发毛，盯着眼前的“港方”，好几次抑制不住想冲关。那些边警也不知乍想的，不让我走，也不扣留，也不派人盯，就让我自己一人傻愣愣矗在那里。那真难熬。虽然最终有惊无险，但从那以后的几年，进出关口（边防线），心里都莫名发毛。近些年这毛病才痊愈了。

本贴由老例于2004年7月28日15:04:54在〖华夏知青论坛〗发表.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我不想把忧伤带给别人，我要把心中美好的歌送给你，我的朋友们。

在网上看见相同年龄的人回忆当年也就是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时的情景，不由得历历再现。

记得还在初一下了，学校里已经不上课了，高中毕业班的大哥哥，大姐姐也放下了书，投身到火热的革命之中。其热情之高，干劲之大，现在人是不会想像得到的。不过，做股票和上网的痴迷程度可以相比，不吃不喝都可以。革命嘛，“舍得一身寡，敢把皇帝拉下马”，整天的豪言壮语，整面墙的大字报铺天盖地，革命热情高涨的发晕。在这种环境中，再没有血气的人也会感染，就象当年父辈的打日本，打老蒋，争先孔后的当红卫兵，生怕说自己不革命。想起来悲哀呀，青春的热情，热血沸腾，在毛主席的《我的第一张大字报》的支持下，接见红卫兵，就在全国开始了。大串连，到北京去见毛主席是我们的最大心愿，最光荣的事情，最傲的。当时一个班就选2-3个代表，代表要选家庭出生最苦的，最革命的，老红军的，等等……就是不会有我想的。

那时我多想要一套旧军装穿穿，洗得发白，资格就越老。那么你就是天之骄子，皇帝的女儿一样娇狠。可是这些与我无缘。

几个同学也想出去串连，当然最好是去北京的。于是乎我们当中这一些一般的子弟，人也挺好的几个小丫头片子凑在一起，七弄八弄的搞了张介绍信，去了火车站，开始了我们自己的串联。

好像一起有七八人吧，清一色的女孩子，年龄就是13-14岁。就那么简单说好了几点集合，去了汉阳火车站。也是这样的秋天，对，已是深秋了，想起来了10月底。每人都准备了一床被子，二人合盖。再带了一点换洗衣服，打了一个很正规的军用背包，神气地往身上一背，家里给了20元钱（可能是20元，好像又没有）就踏上了革命的征程。好豪迈的革命的激情，心里得意。还搞了红卫兵袖章每人一个，不是学校组织发的，自己搞的，带上了没人欺负的，出发了。

汉阳火车站不大，平时上火车不是汉口，就是武昌，谁去过汉阳呀。可能那时人多，加之管理有序，红卫兵串联是大事，没有搞的不好的。我们才不管那些，跟着潮流走就是了。

一群丫头到齐了，找到了去青岛的队伍。忘了，介绍信是去青岛的，北京不让进，排队等待。黑压压的人群，多而有序。就那样把背包放在地上，人坐在上面，嘻嘻哈哈，打打闹闹，快活的像麻雀。天黑了，有了点凉意。尤过来了说：“歌，我们去北京

吧。”我睁大了眼睛，傻乎乎地问：“不是青岛吗？”尤和蕾笑了，说：“可以去北京了！”“真的！”拿起背包挪到了去北京的队伍后面。天好黑了，什么时候能进站呀，没有人回答，等吧。就在要打瞌睡的时候，前面的人群骚动了，我们也站起身，打听着，是不是可以进站了。是的，是的，如滚滚的闷雷，轰轰地低鸣，人群动起了，兴奋了，青春的河流动了。

随着人流，好不容易流到了火车跟前。月台上都是人，其实现在想起来都是些孩子，半大不小的男孩与自以为大的女孩。找到了自己要去的车厢，挤吧。推推搡搡，你挤我挤，就是挤不进车门口，几次随着拥挤到了门口的边，又被挤出了。小伙伴们高叫着，怕挤掉了。我的人几次都脱离了地面被人夹着，涌来涌去。有些大点的男生看见我们几个，就和尤说，你们别挤了，从窗子里进，我们帮你们。好呀好呀，只要能进火车，能去北京，管他的，哪进都行。背包被接进去了，人也要接进去呀！好高的窗户，么样爬呀？带着疑问？尤先爬，她长得高些，长腿一搭，加上上面的人在拽，低下的人在顶，搬脚搬腿的，把屁股往上一抽，人就掉进去了。我们如法炮制，嘿！全进去了。数了数人，不差。可不能在一起，又慌了，大呼小叫的，好不容易才挤再了一起，心刚放下。火车启动了，载走了一车的青春，一车的纯情，一车的火热朝北驶去，去我们心中的圣地北京。

火车上好挤呀，找不着位子坐。我们几个又矮，我觉得气都有点接不上。看看周围，一个椅子上挤了四五个，椅子背上也站着人，行李架上也有人躺着。实在是站不住了，往下一蹲坐一下再说。这一坐不打紧，再一看，怎么？椅子下睡的都是人。我们也不管了，都这样坐下了，相安无事。晃晃荡荡地安静了，你挤我，我挨你，头挨肩，互相扒着，一群喧闹的小鸟安静了。火车像摇窝，把我们全都摇进了梦乡。做着进北京的梦呢！

三十多年过去了，弹指一挥间。同学们聚在一起时，说起去北京的经历，好笑不已。再问是谁想的点子，去青岛改成了去北京？蕾说，是她和尤一起改的，她怕。尤说不要紧，不说就是了。尤执的笔，亲自改过。呵呵，居然没有查出来。哈哈，哈哈！秘密保了三十多年！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有朋来电话：“最近怎么样？”我不假思索地回答：“还不错，我还活着。”

对方也许只是当我开玩笑。放下电话，我自己却为这个回答想了许久。没错，生命是极其短暂的，生生不息，终究都要归于尘土。活着本来就是很荣幸的事情。想着想着，忽然记起来，这是宙宙的忌日。

其实这句话，我也是从宙宙那儿批发来的。有一天，他从他那个“青年点”到集上去，路过我这，把我也捎上了。到集上恰好碰见公社管知青工作的李副书记，他给我们打招呼：“咋样，过得不坏吧？”宙宙迎上前晃晃：“没瞧见俺们还活着吗？”

没料到他说这话之后，又活了28年。1998年，许久没有想起的宙宙却突然冒在我的牵挂之中。于是往郑州挂了电话，我料想他接了一定会很高兴。但是没人接。隔了一会儿，再挂，仍旧没人接。我知道他是个“三脚猫”，不在家是经常事，但心里老是有种放不下的感觉。第二天上午，一连挂了几次之后，终于有人接了，是他的儿子亦乐。

这名字还是我给取的，那年我放出来以后到了郑州，几年没见的宙宙，头一句话便是：“啊，老大，我该结婚了！”我说：“也该。”他道：“不是也该，是咱那儿子沉不住气。再不办事，孩他娘憋不住了。”于是咱俩都会意地哈哈大笑。接着我给他打了两件家具，再接着他愣让我给孩子起名，我随口嘣了俩字出来，他马上拍板：“就这么定了！”

亦乐24岁了。接电话后声音低沉地说：“Q伯伯，我爸他刚走了。”我好一会没回过神来，喃喃道：“什么？咋回事？”亦乐说：“昨天下午肚子疼，挺厉害。送进医院就昏睡了，今早走的。”“什么病？”“医生说，是亚急性肝硬化什么的。”这世界什么都缺，唯独病不缺。医学进步的显著标志就是病的花样越来越多。这算什么名堂，叫起来都拗口，也要人命！

我瘫坐在藤椅里，脑子有些不听使唤。快两年没联系，我怎么昨天就忽然想起要打电话呢？而且就这么执著地老打呢？我甚至怀疑，要是我没想起来要打这个电话，他应该不会犯病吧？说不清楚，想不明白。旧小说里有托梦之说，我历来认为那是无稽之谈，而且怎么绞尽脑汁也想不起昨晚或前晚或更前一晚我是否做过梦。这年龄，已经不是做梦的年龄了。那么是一种心灵感应？玄乎又玄的猜想。

那年，我插队回原籍，没在青年点。本大队三个郑州知青点，同龄人看过来的眼神都怪怪的。我自己也明白，他们认为咱是回乡知青，比他们要低一个阶级的。

没几天，我在队屋，也就是我的宿舍门口拨拉那把吉他，一个瘦高个知青闻声寻了过来。于是我们认识了，他就是宙宙。接下去他几乎每天都来，说是跟我学弹吉他，其实我根本没那能耐。没多久宙宙便“青出于蓝而胜于蓝”了。他硬把我带进那些知青的圈子里，于是我便有了一个新名字：“老大。”

还记得那次，他们知青点不知从哪儿抓了一条大“乌巢”。宙宙说老大会弄蛇，理由就是我从广西来，把我请了过去。其实我非但没有弄过蛇，就根本没吃过这玩艺。路上他告诉我：“你千万得吹，整熟了就成！俺还有节目。”这条蛇真大，足有两米长！我指挥几位男知青，剥了蛇皮，宙宙说那是要晾干做胡琴用的。把蛇皮撑在一条尖担上，两头都耷拉。然后把蛇肉切成片，下锅。我让弄点儿姜，还有绿豆，宙宙都弄来了。

还在烩着，已经香飘几里。足足装了两个大脸盆。我不知道宙宙下面的节目是啥，他宣布所有知情人都不许说蛇，就说是乌鱼，大家伙。放工时，他们隔壁的女知青都回来了，男士的风采便开始显现：端了半盆过去。再过一会，宙宙请来了大队书记、会计几个。没粮食吃的时候，这几位都用得着。这几位见着如此美味的大乌鱼，便从小点弄了几瓶宝丰大曲。

吃着夸着，俺的手艺搏得极高赞誉。白吃，饶两句便宜话应该不难。接着宙宙被女生叫了过去，再接着听见那边传来尖叫。宙宙跑回来，大家问咋回事？他学着《列宁在十月》里的姿势和腔调：“小姐们都昏过去了，都昏过去了！”知情者立马哈哈大笑，那几个大队干部酒正半酣，莫名其妙不知我们笑什么。

吃到下午快四点，大队会计去出恭，进了茅厕也尖叫着提着裤子跑出来。书记忙问咋回事？他结结巴巴地说：“蛇！长虫！乌巢！”我们全都又一次大笑，大队干部们都聚集到茅厕去看，原来宙宙不但把小姐们吓得“都昏过去了”，还把那蛇皮盘在茅厕的屋梁上，特地耷拉一截。里边黑，外边亮，不蹲一会是看不见的。当干部们知道中午吃的正是此物时，一个个在知青点外作呕。只是那家伙已经滑进他们的大肠了，什么也呕不出来。

又想起那次公社开知青大会，台下知青们开小会，一片嗡嗡声。我和宙宙坐在一起。咱俩叨咕些啥早就忘了，台上作报告的副书记忍不住指着谈兴正浓的宙宙：“那位同学，就指的是你！”宙宙站起来。书记问道：“你姓啥？”答：“姓王。”书记又问：“叫啥名字？”宙宙挺胸答道：“王连举！”会场里一片大笑声。书记似乎想起什么：“王连举？这名字怪熟，听说过。在哪个大队？”会场上响起暴风雨般的笑声。

坐在一边的管知青的干事忍不住了，如此放肆地耍弄公社领导是他不能容忍的。他当然知道我们这些知青的许多情况，等暴风雨般的笑声过去，他义正词严地指责：“焦宙！”“到！”“你知道你爹为啥挨批斗？”“知道！”书记露出一丝笑容，他的部下为他解脱了尴尬。于是挺和气地说：“知道就好。你说说，你爹为啥挨批

斗？”宙宙立正，大声说：“革命需要！”

宙宙后来告诉我，他爷爷叫焦裕堂，中华民国最高法院院长，甲级战犯。我当然知道这个人物，书上说就是他把云南白药的掌门人迫害致死的。也知道他是孙中山的战友，老同盟会会员的。宙宙说，抗日战争，国难当头，他坚决不肯扩大生产，更不肯交出秘方，抓他是应该的。

梦幻般的思绪在记忆的海里飘荡。

那天，我们几个知青窜到马黄队，看望另一伙郑州知青。马黄是个富队，一个劳日价值五角，这是全公社的标杆队。说笑声过后，宙宙跑来：“老大，生产队碾米房里有好些鸡。”我明白他的意思，想偷鸡吃。但农民们养鸡也不容易。毛华说，那是队里的，农民的鸡要是进了碾米机房格杀勿论。宙宙笑了：“俺队里伟大的贫下中农教导俺：‘偷公家的不谓偷！’机房里没人，咱快去。”于是三个人来到机房，毛华一看：“可不敢，那是队长家的鸡。”宙宙命令道：“你俩放哨，我进去。”

我真没料到这家伙学公鸡吊膀子的叫声如此像，那几只母鸡显然愣住了。没多会儿，全被他拧了脖子。顺手从里间捡了个旧麻袋，装上鸡便跑。还交代我们暂时别动，等他走远再说，到平原队知青点集合。后来我们都到了，跑十六里地就为吃这七只鸡。上次“都昏过去了”的女知青们这次没上当，坚决抵制来历不明的鸡。宙宙说，咱不抵制，吃！再后来毛华告诉说，队长在马黄知青点转悠了三天：“咋也不能把鸡毛也吃干净吧？！”他根本想不到，鸡毛在平原大队。

金秋十月，我正在宙宙的平原知青点，公社来人把我带走了。宙宙明白我这一去就难得回头了，道：“老大，俺这没酒。临行喝咱一口水吧！记着，出来找我。”

这一去就是四年。

回到故乡，早已不见一个知青的踪影，他们都招工走了。大队学校的汪校长给我一张字条，那是宙宙的笔迹：“老大，要是见这字条，千万来找我。”后边就是他家在郑州的地址。一丝暖意从心底涌上眼角，泪珠儿在眼眶里晃悠，我努力不使它流下来。

后来，我去了。那是我的又一个家。我们继续着插队时的交往。一晃眼，宙宙辞世已经四年了，我已经忘记了许多许多故事，也忘记了宙宙。只是不时会想起，他依旧那么年轻，还是那个模样。

宙宙死了，我还活着。

我知道，他一定在那里等我，见到他的时候，我该说什么呢？

本贴由wenjunq于2002年10月17日00:26:28在乐趣园〖华夏知青论坛—广阔天地〗发表.

本贴跟从标题:

真实感人的好文！转走了。 微风 15:54:50 10/18/02 (无内容)

好文章。再多一点就好。许多历史就这样被记下来了。 胡发云 15:41:58 10/18/02 (无内容)

在你过去的文章里早就认识了宙宙。他就象我们身边曾经相识的朋友。 [图] 缺月 11:56:23 10/18/02 (110)

我转了、存了！ 西里村 09:17:04 10/18/02 (无内容)

我们大半辈的生涯中，知情感情是最宝贵的。 号子 23:26:43 10/17/02 (无内容)

好一个宙宙，好一个老大！义重如山啊！ banjin 18:16:02 10/17/02 (无内容)

极其平常，极其真切，因而就极其感人 hangs 13:38:48 10/17/02 (无内容)

愿我们知青都好好的活着。看了你的文章很有感受。 老贫农 11:32:27 10/17/02 (无内容)

Q兄，读了大作—— 虫二 09:32:31 10/17/02 (99)

感人至深的故事！ 河水 07:53:41 10/17/02 (无内容)

好文。只知你文史级棒，不知是如此感性。(BTW， 活着就好) ZT 03:21:53 10/17/02 (无内容)

走了四年是不是被关了四年？就为参与了吃那7只鸡？不象呵？ 常客 03:05:59 10/17/02 (无内容)

原因在这里 <网址> 缺月 09:54:15 10/18/02 (90)

谢缺月指引。果然是藏龙卧虎。 常客 14:31:25 10/18/02 (无内容)

这个故事更感人 倚天 12:41:33 10/18/02 (109)

以上标题应改为："缺月"所介绍的故事也很感人 倚天 13:48:03 10/18/02 (无内容)

应该是在725讲话中找原因吧？ hangs 13:37:23 10/17/02 (无内容)

真是好文章！我也曾剥过一条蛇，只不过才一斤多的泥蛇。 知了 19:18:18 10/17/02 (162)

这让我想起一首歌，你们不准笑——- 知了 22:31:04 10/17/02 (104)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生存的尴尬”是一个哲学上的大命题，可如今这句话时时出现在我心中却是因为生活中一件非常具体的小事，说来还真有些不好意思：那就是上厕所。这问题困扰我由来已久，一直想说又总觉得难以启齿。前几天看到艾晓明的一篇文章，谈当年下乡插队时农村的厕所，终于使我下定了决心。

我家住的是平房，原来院内有一个冲水厕所，挖防空洞那年把地下管道挖坏了，从此我们就只好到胡同内的公厕。公厕内靠墙的坑上有一个用粗糙的灰浆抹成的坐便，是为了方便老年人的，但它那种肮脏难看的样子却使我无法忍受，人怎么能坐在那上面呢？转而一想，那些腿脚不便的老年人蹲不下去，不坐这个又有什么办法呢？比如我，虽然对这样的厕所深恶痛绝，不是还照样要去吗？

我曾在报上看到一篇文章，也谈到这种胡同内的公厕，说在这里不但可以听到大妈大婶们聊家常，还可以知道今天市场上都有哪些时鲜蔬菜，最便宜的价钱又是多少等等。写来似乎很有些意趣盎然的味道。我想，这正像人们所说：“乐观的人发明了飞机，悲观的人发明了降落伞”一样，我在这里却绝体会不到任何乐趣。记得有一次，在那弥漫着强烈气味的厕所里，两个大妈一问一答，把一道菜的做法从头至尾说得淋漓尽致。

比起女厕所来，男厕所那边的谈话完全是另一番气象，他们高谈阔论的内容往往从国内外新闻扯到政界内幕又转到体坛赛事……，尽情发挥，自由自在，颇有些百家争鸣的味道。

按理说，如厕是一件绝对私人化的事情，可是在这样的公厕内，它似乎变成了一个公众化的活动，在某种程度上还带有男女混杂的特点。由于那堵隔墙只是大半截，所以男女两边是声气相通的，不想听也要听，想不听都不行。

如果说这样的尴尬还属于“形而上”的话，那么有一件事情对我的威胁却是非常实际的。厕所里两人离得很近，总有些鲁莽的急急风式的人物，桃花乱落地溅得两边都是。若是穿着长裤还算万幸，只不过是看到裤腿上的斑斑点点；若是夏天穿裙子，当感觉到腿上那一点又一点的溅落时，想想吧，那该是一种怎样的心情？

我甚至怀念起农村插队时的青纱帐。那时我们住的是三间连在一起的茅草房，房前是一片高粱地。男生住东边屋，女生住西边屋，中间是灶间。一开始，我们也学着老乡那样在东西两边山墙各用秫秸杆围成一个厕所，但时间不长，那个秫秸墙就东倒西歪的了。

有一次我正在为这个发愁，一个女生带着诡秘的笑悄悄指了指房前的高粱地，正是春末夏初时节，高粱已有半

人多高。原来这事早就在暗中进行了，没有经过任何商议，男生从左边进，女生从右边进。每天天黑以后，不时就有手电筒的光一亮一灭地闪过去。

那片高粱地并不很宽，大约七、八十米的样子，但是很长，一眼望不到头。太靠外担心会被人看见，太向里走又怕碰见那边的男生。我们就向远处走，走得太远了心里又害怕，于是只好暗中留意，估计男生们去得差不多了，我们再悄悄溜出去。

对于这件事，我们觉得既可笑又有些不好意思，去时总是偷偷摸摸像作贼的一样。不过倒是自由自在，一派天然风光。而且每一次都能选一个干干净净的地方，只不过蚊子咬得格外厉害。那年夏天雨水似乎特别多，雨后地里一片泥泞，去的人必须披上雨衣穿上雨靴，回来时全身还是被蹭得湿漉漉的。

后来看到一篇文章，说我们曾经无限崇拜的那位伟大领袖，当年从不去农村的厕所，总喜欢到野地里，有警卫员跟着，事后让警卫员用铁锹埋好。他还说这有两大好处，一是闻不到什么气味，二是可以很好地思考问题。原来伟大的人物也会被这种事情困扰，这倒是我以前不曾想过的。

我们知青的屋子在村边，离村里老乡的家都很远，我们一直以为这事只有我们自己明白，老乡们一概不知。秋天收割时，这块地迟迟不动，最后只剩下这一块地。
我们这里大面积种的是玉米，高粱很少，种来只是为了喂牲口的。但是高粱杆很细，容易折断，碴口又要留得很低，因此多少也要算是个技术活儿，一般都让熟练的男劳力去干，我们这些刚来的知青根本没份。

收割高粱那天，队长派活儿时脸上带着一丝古怪的笑，他让男生们和队里的男劳力一起去割高粱，但是男生们从地头开始割，队里其他男劳力从地的中间开始割。至此，我们才恍然大悟，原来老乡们早已知道这块地的秘密了。

高粱割完后放眼望去，靠近这边的地里白花花一片全是纸，尽情地展示着我们的难堪。以后我们屋前那块地不是种小麦就是种土豆，再也没种过高粱。

前些日子，在一篇文章中看到谈某地的一处厕所：干净的纱窗外是一片绿色的树荫，映得厕所里都是茵茵的绿色。地上铺着细砂，清洁干净，没有什么异味。外面的草地间有浅浅的虫鸣。

我看了不禁非常羡慕，原来并不一定要有现代化的设备，厕所不是也照样可以清洁宜人吗？怎么当年插队时，我们就没有想到好好地为我们自己修建这样一个厕所呢？-------当然，这只不过是我一时的痴想，在当年，这无异于天方夜谭。

韦君宜在一篇小说中写到当年她们一批知识青年------是我们这代插队知青的前辈------到了陕北农村，当她

看到厕所里没有坑，也没有板，全部都是由一些涂满了屎尿的细棍组成，先就吓坏了，她站在上面尚且捏鼻，而一个肌肤雪白，如花似玉的农村妇女干部却一下坐在上面，这一幕令她终身难忘。

前些日子听到一则报道，说是某地一所农村小学宣布一则规定：各学生家里必需改造厕所，否则学生不许来上课。改造厕所需要人力财力，有些家庭负担不起，于是孩子不能上学，于是成为一个问题。这事最终怎样解决的，我不知道。不过有一点值得高兴：农村也开始有人注意到厕所问题了！

关于厕所，一说就说了这么多，但仔细想想，这实在是个可登大雅之堂的话题。走进一个干净清洁的厕所，感到的是一种人对自身的尊重与自爱。

写于1998．6．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无所适事的板大爷无缘无故的发了两天的烧，有个坏银就赶紧说：这怕是“飞点”。哼！还是“爱资”呢！

这天是这个冬季难得的暖和天儿，干点什么证明自己好了呢？板大爷想起了扔在车库里近半年的皮卡。对，瞧瞧去。谁知道用遥控器开门无论如何没反应，用钥匙开门后又无论如何没法启动。咦？啥毛病？！板大爷那闲的生锈的脑袋里像装满了浆糊转不起来，对着掀开盖儿的机仓发了半天呆，待满脑袋的浆糊澄静下来，板大爷依稀觉得是电瓶没电了吧？拆！

拉上电瓶找了家买风帆电池的小铺。店主用万用表一测，满脸夸张的说:“完啦完啦，没救了”。“就好像是他的哪门亲戚病危了耶！”板大爷脑子里飘过这么一句。这块电池还是两年前板大爷在雪乡买的，当时就是因为等它充电在困了一晚上，屈指一算也两年整了呢。“买块新的？”“260！”板大爷掏兜一数，连唧角旮旯的散钱全算上只得198！正巧店主在絮叨：“新电瓶要是三个月不用也跑电跑的不能用了。。。”“那我买新的干吗？这车本来就不大用么！”店主又出主意啦：“你给个充电费，我换块充好电的旧电池给你？”没钱办没钱的事儿吧，板大爷花15块搬了块旧的回来。

想换上吧，还不成。车库钥匙在家里，可楼道门的钥匙换了，板大爷没有，只好等套袖回来。可套袖夜班，只好等她下班。好容易套袖回来了，说是一夜没睡急着回家睡觉。板大爷P颠P颠的开车送她回家。抖了个机灵，还拿了她的新钥匙准备去配一把自己带上。。。

呵呵，这可是个系统工程哦！板大爷好容易又有了用武之地。规划是：路过小区便利店，送钥匙去配新的。利用等待的时间去库里换新电瓶，换好电瓶把FK入库，开上皮卡回来拿钥匙，这回可以自己开门不影响套袖睡觉。。。哦，到底曾经是“企业高级管理银员”，周密！板大爷不失时机地表扬了自己一哈。

规划实施阶段开始还算顺利。送了钥匙；换上电瓶。可是无论启动机咋转车就是不着火。看看油表耷啦在角上就是抬不起来，又没油啦？！切，咋老是重复着这首歌？回家取桶打油吧？再试试，也许停的太久了化油器里干了？再试，再试，我再试。。。听着启动机的声音从高音到低音到哼哼，一个不祥的念头滑过板大爷脑际：电瓶又要没电乐？

回家路上取了新配的钥匙，满脑子都是咋会没油了呢？哦，想起来了，当初因为要闲置这车，就没加油！喝，咋就忘了呢？新钥匙很好使，楼道门开的顺！可是家门呢？开家门的钥匙哪里去了呢？又是满脑袋的浆糊！叫门吧？被吵醒的套袖涨红了的脸充斥了板大爷的脑袋。。。找不活着的理由呢吧？板大爷按门铃的手在空中划个优美的曲线，回头就走，打S谁俺也不叫门！

转了半天，想打个电话给哥们求援，电话铃响了半天好容易对方接了，咋又断了呢？原来是“电量低”！TMD，不喝凉水都塞牙！“倒楣”这个词跳出来，赶都赶不走！别说，头两天板大爷还真查了一下，确定这俩字儿就是应该这么写。话说这“倒楣”一词本是江浙一带的方言，指事不顺利或运气坏。此语产生的时间算来不长，大约在明朝末年。那时候，一般的读书人要想中举是极不容易的。为了求个吉利，举子们在临考之前一般都要在自家门前竖起一根旗杆，当地人称之“楣”。考中了，旗杆照竖不误，考不中就把旗杆撤去，叫做“倒楣”。 后来，这个词被愈来愈多的人用于口语和书面，直到现在。值得一提的是，在运用这个词语过程中，人们常把这两个字写作“倒眉”或“倒霉”，这当然是由于不懂得它的来源的缘故。既然研究过就不能那么没文化的写错别字儿了哦！

倒楣归倒楣事儿还得办，克服了加油站不给塑料桶加油，安慰了加油MM怕消防制裁的忐忑不安，千辛万苦终于给皮卡灌了15升93#酒精汽油。运气还不坏，板大爷担心的电瓶终于让板大爷“不幸言中”了一回，罢工了！契而不舍，屡战屡败，屡败屡战是板大爷一贯的风格，接着整！找急救中心，来了个微面，带了个大号电瓶外加一司机两修理工，七手八脚终于着火了。那小伙子临走给了板大爷一名片和一句忠告：“起码俩小时别灭火，要是不着了再叫俺！”呸呸呸！乌鸦嘴！

在外面转了俩小时，板大爷回家了。跟套袖说起倒楣的一天，她不XUE地说：那也叫倒楣？昨天晚上我为什么没睡成觉？一美容整型的女患者来投诉，说是开车到家一下车就听嘎嘣一声巨响，回家一看,她上个月提臀术刚吊上去的屁股掉下来半个！现在一边高吊一边低垂。。。呵呵，是比俺要够格倒楣哦！在倒楣高手面前板大爷只好曲居亚军乐。。。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朋友曾说我是跳跃性思维，喜欢联想，并说那是典型的女性思维。朋友可能还真说对了，下面一文就是我在网上看了别人争论文字时所引发出来的联想。

到欧洲旅游，发现人家对自己祖先的一砖一瓦都百般珍惜。古老街面的房子即使是破得不行了，也不能随意拆掉，只能加固和改装。不管你在里面怎么改装，外面的门脸儿是不能改的。在荷兰，有很多狭窄的单型车道，这些车道就是早先时候的马车道。荷兰人没有为了现代化就把自己祖先留下来的马道统统毁了。古老的马道被热爱自己文化的荷兰人精心地保护下来。不能走大车，就走小车，不能双行就单行。

在欧洲，保存完好的古老城镇和建筑是欧洲人心底中对自己文化的自豪。每个国家，每个民族都倾心全力地对他们进行保护。游览欧洲，每一时，每一处，我都能体验到欧洲人对自己文化的爱护。在比利时的Bruges，每一条古道，每一座建筑都被精心地原样保存下来。整个小镇到处都是游客，小镇居民悠闲自得，开旅店，开饭馆，摆摊叫卖，几乎完全是靠旅游业为生。小镇里石子铺路，中世纪的马车叮叮当当，你看不到高耸入云的现代化建筑，也不见吐着白汽满街乱跑的现代化汽车。环绕小镇的是一条古老的运河，运河两岸，古老的住房被原样保存了下来。导游告诉我们这两岸的房子主人是不能随便改变其住房外观的。当我坐着小船沿着运河，在小镇中间穿梭时，我心绪翻腾，感慨万分。对比欧洲人对自己古老文化的热爱和保护，我们中国人真是什么都敢砸敢毁的败家子呀。

假如当初共产党进北京时，要不是老毛非要象帝王似得进中南海不可，而是把他们的政府部门建设在北京的某个郊区县城，然后把北京原来的城墙，街道，和四合院进行修茸改善，原样保存下来，那么今天的北京将是何等的非凡。她将会是今天世界上最宏伟，最气派，保存最好的一个古老帝城。且先不说她会给后代留下了一个多么大的文化遗产，就光是今天的旅游收入就可以养活多少个北京人？在中国，当初有多少个比Bruges更古色古香的美丽古镇，她们现在都在哪儿？中国人用自己的双手毁掉了多少自己家里价值连城的稀世珍宝？每次回到北京看着那些平地凸起的高楼大厦我都很伤心，当很多人觉得北京越来越现代时，我觉得北京越来越丑了。现在的北京成了一个中不中，洋不洋，不伦不类的怪物。不管你盖多少高楼，你能比得上纽约和东京吗？你永远比不上。可是那东一座，西一座的西式高楼却毁了北京原来那举世无双的古城墙，独特文化的四合院。你的心被掏空了，你的灵魂不见了，你那独具一格的东方神秘和美丽消失了。为了几块石头，你扔掉了你口袋里价值连城的钻石，当你没有了自己的本色的时候，谁还会认得你？

前年回国到河北搞课题，听说不远处的满城有一座汉代古墓，还有一个风景秀丽的黑龙潭，我便忙里偷闲，和

几位同事乘车前行。这是一个基本上还是一张白纸好画最新最美图画的县城。县城里没有什么高耸入云的现代建筑，一条柏油马路干干净净横穿县城。县城西边有一座山，名叫陵山。汉朝刘胜和夫人窦绾的陵墓就在这里。古墓是1968年解放军在山上修军事工程时偶然发现的。据说当时郭沫若等人看了，然后推测说山上应该共有一主二次三个陵墓。按照郭沫若估计的位置，后来果然又找到了另一个古墓。现在山上已挖出了两个陵墓。两个陵墓一大一小，均座南朝北。主墓是一个十字型的广阔山洞，东西两耳厅，南北两大厅，气势甚是宏伟。

且说，那天出租车在山前面停下来后，我们便纷纷下车。我走出车门，兴致盎然，一边端赏着周围的景色，一边向山门走去。可还没走近山门，我忽然看见一座高高的灰烟筒直插云霄。烟筒上头黑烟滚滚，像一条恶龙在蓝色的天空里游舞。再一细看，烟筒下面一个破旧庞大的灰色建筑物矗立在山门南角，建筑物里马达隆隆，机器声轰鸣。

“这是什么东西？干什么用的？怎么建在了这古墓青山下？” 我急忙问同行的人。

“这是石灰厂，将从山上开采下来的石头炼成石灰。”出租司机指了指前面的山。

“你说是从这山上采石？”我手指陵山，惊奇地问，语气中特意强调了“这”字。

“可不，近呗。”出租司机答道。

我听了，瞠目结舌。

出租司机说这满城县山多地少，原来很穷。这些年由于各城市发展建筑，对石头和石灰需求大，于是满城人便纷纷上山采石，靠卖石头和炼石灰赚钱。

走进山门，是一个八卦阵。望着眼前那些零零落落，散布在山院里的那些古老的，造型各异但又残缺不全的美丽石碑石像，我心中叹道：天哪，放着这秀丽的山陵，罕见的古墓，美丽的湖，美丽的森林，您不发展旅游业，却每天挖山凿石，办石灰厂污染空气。等这山被挖得乱七八糟了，天空也变灰了，您的旅游资源也没了，您还赚什么钱？再说了，这挖山凿石这么累，弄得灰头灰脸的，又能赚几个钱儿？哪有花点儿钱把这山和这山上的古墓好好发展发展，再在黑龙潭那森林湖水旁盖上点儿带有北方农村风格的二层小旅馆，弄点儿什么博物馆之类的赚钱。

满城离保定只有五十里，旁边就是京石公路。交通方便，又有山有水有古墓有森林，靠着这些资源办旅游业，再在县城公路两旁的田野上尽种花卉，这地方得有多美。一望无际的花田既是一种独特的景色，帮助吸引游客，剪下来的鲜花又可以通过京石公路直运保定和北京销售卖钱。这么值钱的东西装在满城人的腰包里，满城人自己怎么竟然意识不到，不知道珍惜？反倒把那口袋里的铜钱当废金属卖，这不是丢了西瓜捡芝麻吗？您在古墓旁边的山上凿山采石，不是跟坐在树干上伐树似的，自取灭亡吗？

不过，我并不责怪满城的农民。中国不能把保护古迹文化和发展旅游业的责任推给农民。他们没有钱，也没有决策的权利。再说农民们都穷怕了，也没有那么远的眼光，见着点儿能卖钱的石头就开就采，那是自然的。有责任的是那些享受着权利的决策人员，肩负着保护和发扬中国历史文化的知识分子。人民多么勤劳，也只是干活的。没有一个好的管理体系，那勤劳常常会用到歪路上，像大跃进中的大炼钢铁和深耕密植；以粮为纲时的毁林耕种和围湖造田；还有那不破不立，先破后立，拆城墙，毁古物的新中国建设。

看人家老欧，只因在滑铁轳曾经打过一场出名的战役，小小的滑铁轳镇就又造石狮子山，又建博物馆，树雕像，立战图，办旅店，开饭馆，把小城镇弄得生气勃勃。那重现当年战场的立体远景博物馆，令人叹为观止，把当年那黄昏暮照下，战场上战马嘶鸣，士兵们生死拚杀的场面表现得淋漓尽致，栩栩如生。坐进历史电影院，大屏幕上先是几个小孩儿在祥和宁谧的森林里奔跑玩耍，接着就是炮声隆隆，隆隆的炮声把人们即刻带回到当年的战役中。在讲解员浑厚的声音里，屏幕上显示着各路军队的行动路线，你坐在那里，从远处审视历史，静观着一场曾经改变了欧洲历史的战役。这就是人家欧洲人，留恋自己的历史，热爱自己的文化，既有历史感又实干务实。在保护，发扬光大了自己文化的同时还不会忘了赚钱，发展经济。当然了，欧洲国家在二战中也毁了不少欧洲各国的名城古迹，象德国人轰炸伦敦，鹿特丹；盟军轰炸柏林，以及英国和美国为了报复德国轰炸伦敦，对德国古城Dresden的彻底摧毁等。但那是城门失火，殃及鱼池，而且全是毁别人家的，不是毁自己家的。我还没见着一个欧洲国家对自己的历史文化进行摧毁的呢。哪像中国人似的，不敢动别人的，就敢毁自己的。

中国自近代以来，西化和激进化是时尚，是潮流。中国近代化的历史就是激进化的历史。从严复的自由主义，到康有为的戊戌变法，到孙中山的共和革命，到提出“文化革命”的“五四运动”，到共产党的社会主义革命，以至到文化大革命。中国人一直都在企图用西方的概念来改造中国社会。一个运动比一个运动更反传统，更要求西化，更鼓励激进。一些知识分子不但要追赶西方潮流，而且要追赶即使是在西方也算得上最激进的潮流。没有早先一大批激进文人对中国文化一无是处的全盘批判和否定，哪会一下儿就会有后来文化大革命中疯狂的毁庙，毁传统，毁古迹，烧古书的“破四旧”运动。有了追求法国暴力革命的共和革命，有了要求全盘西化和文化革命的五四运动，有了追求马列主义，“要砸烂旧中国，建立新中国”的共产革命，怎么会没有文化大革命呢？在这个轨道上发展，没有文化大革命才叫人奇怪呢？要不是这些种种激进把人们心中的古老传统都搞臭，砸烂了，人们怎么能见着传统的东西就砸就毁，没有一点恋惜呢？

中国喊了近百年的西化口号，从自由主义，到无政府主义，到共和主义，到共产主义，都是外国人的口号，外国人的观念，可中国成功了吗？东西双方本身就是两种风格迥然不同的建筑。这种建筑风格的不同，并不完全是由于建筑师的问题，其中还有地势条件，建筑材料资源的原因。想彻底地脱胎换骨，完全西化和取而代之是不切实际的，只能越搞越糟。中国是要开放，是要学习西方，但最好是学对了。在学习之前，先好好研究研究人家到底是怎么富裕发达起来的？别舍本求末，东施效颦，拿着鸡毛当翎箭，and Barking up the wrong tree。学学人家自尊

自信，实际务实，不追求空洞口号，不为表面现象所迷糊的实质精神。房子漏雨，该修该补，以完善为主，没有动不动就要拆房子的。现在中国人还剩下了什么？如果中国人再把自己的文字毁了，那么中国在世界上真的是真正的一无所有了

文字语言是一个民族的灵魂，是几千年文化的结晶，关系着整个民族的精神生存。正是因为这样，世界上每一个国家都很在乎自己的文字，对其极其谨慎。现在只因为一部分人使惯了英文键盘，就一时兴起，要将中文改变，这是不是有点不负责任了？上次回国，到原来单位去，见打字员打字如飞，问之，小女孩告诉我她用的是五笔打字法。我细看键盘，才发现那每一键上都标写着中文的偏旁部首。看来要想打中文快并不是不行的，不过要先花点儿力气而已。

所谓的要抛开感情，理性地讨论文字，在下很难苟同。文字文化这种东西本身就带着感情，把语言文字和民族历史，民族精神，民族自豪感完全分离开讨论，其本身就是没有理性。世界上哪个国家的人在讨论自己的文字和文化时光用理性而不带着感情的？为什么法国人要把屠杀生灵的拿破仑雕像高高地耸立在凯旋门旁？为什么日本侵略中国时，强迫中国人用日语教学？为什么法国政府如今每年都要花大笔资金在全世界普及法文？为什么二战后，美国借着其在二战中的功劳，要求在国际事务中用英语取代法语？难道这些决定都是在对语言进行了理性讨论后，发现日语比汉语先进，英语比法语先进的结果吗？显然不是！因为语言文字代表着一个民族的历史，一个民族的精神，一个民族的灵魂。这就是日本人当年的理性，二战后美国人要求确立英语统治地位的理性，法国人今天努力普及法语，企图夺回法语当年地位的理性。这也就是为什么殖民者在殖民地首先要用殖民者的语言来代替被殖民者的语言的理性。

再说了，汉语英语各有千秋，很难断定哪个就是绝对的先进，哪个就是绝对的落后。难道经济政治一先进，就什么都先进了？中国人用汉字用了有三千年了，直到十六世纪这最近几百年，中国在经济发展和社会制度上一直处于世界领先地位，是不是那也是文字的功劳呀？抑或是中国文字以前先进而现在不先进了？中国实行近千年的科举制度，其中弊多利少。由于是一条大路通罗马，国人的聪明才智几乎全都耗费在了捣鼓文字上，科学技术受到冷落。科举制度唯一的好处恐怕就是留下了些漂亮文章，创造了点儿缤纷的语言，如今再把这点集中了许多前人智慧的文字扔了，且不是赔了夫人又折兵，什么都没捞到？

我爱中文，爱中国的方块文字，不光因为她是一种我应用得手的语言文字，而且是因为她与中国文化历史融会贯通。一个汉字有时就是一个故事，一个思想，一个价值观念。汉字的发展和中国几千年的历史发展紧密相连，水乳交融，体现着中国人的智慧。我从来没觉得汉字难学。刚上小学时正赶上文化大革命，每天就拿本小红宝书上学去，根本就学不到什么东西。我的汉字是我在自己不知不觉中就学会了的，从来没觉得一点难处。刚上小学就可以看简单的书了，接着以后就是看大部头的书，后来就是古典文学。对我来说，汉字是一种言传意会，举一反三，无

师自通的东西。只要受过两，三年的教育，自己就可以自学了。

我爱中文是因为中文还是一种艺术，一种千变万化，妙趣横生的排列组合。在不同艺术家手下的调将堆砌下，她会发出不同的光彩，让人赏心悦目，乐趣无穷。艺术般的排列组合可以让汉字把一个女人的美丽表达得多种多样，活灵活现。如：美丽，漂亮，俏丽，秀丽，柔丽，艳丽，端庄，清秀，水灵，俊美，娇媚，妖娆，狐媚，惊艳，沉鱼落燕，闭月羞花，花容月貌，倾国倾城，窈窕淑女…（有些词是魏碑后来补充的，谢魏碑添砖加瓦）。她的细腻，她的精美常常令我陶醉，流连忘返。中国文字随着中国历史已经发展了几千年，她已经深深地融入到中国人的血液里，灵魂上。我们日常的很多智慧有时都是从汉字中得到的启发。日本人和韩国人能大张旗鼓地改革汉文字，是因为那东西本来就不是他们自己的，而是外来货。为了另外一个外来货而扔掉另一个外来货，没什么大不了的。然而汉字是中国人的发明，是中国人的一种象征，改了方块字未必能帮助中国人思维，带动电脑技术发展，但造成文化断裂却是肯定的。电脑技术在全世界都发展，有几个国家要因此废除自己文字的。有些中国人，要是那东西是他自己一个人的，就是几分钱的东西也值钱，他也会百般珍惜；一旦那东西是大家的，就是百万元的东西也分文不值，不要说珍惜爱护了，不帮着破坏就谢天谢地了。中国人要学西方人，先学学人家是怎样爱护自己的历史文化的。西方人有一点我就十分佩服，那就是珍惜自己的东西，实干务实，追求内容甚于追求形式。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首先一起来读一下标题？这里“板大”重读，那个“爷”字儿轻出口，轻的就象哆嗦着不敢说出口那个劲儿，跟着俺来一遍？“板大~爷”，哎！对了，就这么叫。

话说板大爷这天一觉醒来，没睁眼就觉得阳光刺眼，哦，终于晴了。躺在那儿心里直划魂儿：今天好象要干点啥事儿，昨天不是想着想着今天要干点啥么，咋就想不起来了？思绪正在转啊转，电话响了，接听，是一个女人甜甜的声音：您的话费存额已经不足20元，为了不影响您的。。。请到。。。交费！TMD这娘们，要钱就要么干吗那么腻？别说，还真想起来了，到月底是该交电话费了。

前两天下大雪，再前一天还下过雨，说是什么厄尔尼诺那小妖闹的。好几天没动车了，车门又冻住了！说啥也打不开！送小舅子暖库里停了两天也没彻底解决哦。。。鼓捣了半天，门是开了可又关不上了，不管它了，车热了就会好的。。。板大爷一手拉着车门，开车上路了。院儿里这段路扫的还行啊，就不知道上了大街上咋样了。

前面那破车咋扭PP呢？银家PLMM能扭出千姿百态来，就你那笨屁股，能么？！嗨，嗨，嗨！还冲隔壁车道去了呢，眼见着就把它的冷屁股贴银家奥迪的热脸蛋子上了！开奥迪那胖小子也是该CEI，那门都顶凹进去了还想出来？！骂街啊？把窗摇下来骂啊，关在里头你骂给谁听啊？不听不听王八念经。。。呵呵，原来就那么几条道扫净了啊，这路，要是搁北京，TMD银家就敢停了给你看，不到下半夜三点半都不回家！就这么扭着，出溜着，俺们东北银宁可撞的稀里花拉也决不堵在路上不回家。从这点看东北银比北京银顾家。您说是不？板大爷迷缝着眼睛想。

记得头几年有个笑话：天上下雪地上滑，小姘跌个仰八叉，急的市长跳脚骂，谁不扫雪我X他妈！这两天新闻报啦，说是机械化扫雪啦，咋还这样呢？看看眼前的道，斑驳着压实了的雪，上面有防滑链啃出来的花纹，挺好看的。再看看边上的车，咋这么怪啊？一个轮飞转，一个轮不动，扭，扭，扭到一处没雪的地方就箭打的一样冲出去了，哈哈，就象小时候打滑出溜，跑啊跑一个急停就飞出去了。。。

又一段路根本没扫过，被压实了的积雪很厚，太阳一晒就融了，被车一碾就“抛”了，这雪黑黑的，根本看不出是雪，象刚刚被犁过的土地。一辆吉普车驰过扬起的泥雪抛起一人多高。这高度跟速度有关呢还是

和轮胎花纹儿有关呢？板大爷寻思着，很想看看自己车后的泥雪扬起多高，可是怎么努力也没看成。。。

一个转弯处，哎哎，哎！不好！前面那小面咋停了？！刹车！紧急刹车！这车咋还刹不住？！又想起打滑出溜。。。条件反射还是好使，板大爷踩刹车的脚不由自主的改成踩、放、踩，后来明白了才想起这叫“点刹”。滑，真TMD滑，出溜，真TMD出溜。。。板大爷眼里小面的PP好象已经变形了，后悔啊后悔，咋不撞个奔呢？这小面的PP一点不性感撞了白撞啊！它怎么连刹车灯都不亮啊？气愤ING！ 车停了，似梦似醒的板大爷从来没这么近的看过一小面的PP，不过感觉好象没撞上？拉车门下车一看，离那小面还有一拳头。。。“你TMD刹车也不点灯啊你！？”周围的脸都扭曲着，板大爷觉着这些银都疯了。。。小面又动了，起步艰难，扭着那丑陋的PP。。。喝！他居然不理俺！气愤油然而生充满了板大爷那不甚宽厚的胸膛！“滴滴滴”，谁叫唤那？哦，后面那POLO，叫什么叫啊？有能耐你飞过去啊！开德国车的咋都这德性呢？板大爷嘟囔着上车。。。去哪呢？干吗出来啊？咋想不起来了呢？走吧，前进就得迈腿不是。。。

板大爷一边骂着这破路和旁边开车的鸟人，终于想起来了，是要去交皮卡的养路费啊。你说吧，这0。75T的车非要照着1。5T的车交，什么规矩啊？那大奔自重就三吨，咋和俺的FK交一样的啊？哼！。。。你再说吧，这钱包咋就象是牛头刨，缓进急退的，进钱吧它贼慢，出钱吧它又贼快，怪。。。哎？该向哪边转啊？咋想不起来了？那么滑过马路不容易，那就右边吧。。。咦？！征稽处动迁了？不能啊？咋没有呢？掉个头吧？有警车呢！活该，他要抓俺也得掉头，就这儿掉吧。。。掉过头来再向下一个路口滑过去，横着就进了路口，定下心来一看还是不对。。。问问？掉价！不问？哪儿找去呢？问吧，反正俺是北京的牌子，叫他们笑话北京银去吧！原来是转错了方向。一修车摊的师傅热情的指了路，眼神里充满了对迷路的北京银的关爱和同情，东北银都是是活雷峰啊！他是修自行车的，要不俺非叫他给俺修点什么不可！板大爷念叨着把车头千难万险的掉过来。。。

车里音响唱着王若宾的“在那遥远的地方。。。”听着听着后面咋变成了：“。。。有位好姑娘，她在那收了你的钱啊，就叫那马路变成了滑冰场。。。”别说，收钱的还真不是姑娘，是个胖老娘们儿，象佛一样端坐在窗口里。她今天一定是怎么虐待了一下她老公，心情看来挺好，找零钱时还亲切的问板大爷：有50的么？没有！那我只能给你十元一张的了，行么？兴致原来是可以感染银的，板大爷也兴致勃勃的说，行啊，不都是钱么！听这轻松的口吻，板大爷自己都吓了一跳。

出来上车，发现那关不上的门可以关上了。回家？不行啊，好像还欠着点什么。。。到底是什么呢。。。。管他是什么俺也不挤在市区内的路上打滑出溜了，上环路吧。其实这个城市根本没什么二环三环的，说倒底也没个完整的一环路，就算是借北京的叫法吧，谁叫它除了不堵车，差不多就有那二环三环的的功能呢？

爽了许多，大家都快了么。阳光照进车窗暖洋洋的了，暖气也放出热气了，那方向盘也不象才上车时那么冷的扎手了。把音响放大些，把手脚舒展些，嗯，舒服。。。哎！前面那蓝色的货车咋横过来啦？！不好！又是点刹，又是打滑出溜。好在大家都在往前出溜，最后大家都站住了。小心翼翼的饶过横着的货车，板大爷有点儿幸灾乐祸的想：这小子，一半会儿竖不过来，呵呵。

前面路口正中间，丁字型停着两辆车，撞人的是辆夏利，被撞的是辆北京现代。地上一堆破烂原来可能是那夏利的前半部分，另一堆大概是那北京现代的PP。哦，刚才就是它们俩惹的祸。喝，撞的真不轻。警察呢？这里是个大路口，平时总停着至少两辆警车，红蓝警灯闪着刺人眼睛，远远的威慑着坏银。。。今天咋没在呢？两辆车附近有几个银在打电话，估计是在报警或者“找银”？板大爷看着那俩打电话的银脑袋里终于想起来还欠着点什么。。。哦！是电话费！TMD，好不容易到家了，明天再说吧！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旅俄随想

友人邀约，同游俄罗斯。一行七人中，最小的四十出头，最老的已是“80后”了。这样的一群，与俄苏就有了千丝万缕打断骨头连着筋的联系。一个人名，一首歌曲，一段往事，一个场景……都会生出许多回忆或感慨来。特别是有俄苏文学专家、翻译家蓝英年先生同行，于是便有了耳目和喉舌——第一次，这两个词儿变得如此准确和亲切。

1：从中苏友好宫到全俄展览中心

9时从北京起飞，一路上逐日而行，抵达莫斯科，还是正午，烈日当空。入住那座硕大无比客房三千的宇宙饭店。那是1980年为莫斯科奥运会而建的，苏法合资。据说法方要求在饭店广场上竖一尊戴高乐像，钱不钱的都好说。戴高乐果然就立在那儿了。二十多年来，戴着他那顶著名的高帽子，看脚下人来车往世事变迁。

从客房窗口望去，对面有一片典型的苏式建筑群。蓝先生告诉我们，那就是著名的苏联国民经济成就展览馆，没事儿的时候可以去转转。他还记得里面有十五个小金人，代表前苏联15个加盟共和国。

于我来说，对苏联最早的印象，来自于一只印制精美的铁皮糖盒，里面的糖果，用那种透明的，我们当时称之为“玻璃糖纸”包裹。于是，一个遥远又陌生的异国，便以这样的五彩斑斓进入我的童年记忆。在我们玩糖纸的孩子间，这样的一张“苏联玻璃糖纸”可以换数十张普通糖纸。父辈们在49年以前当然是见过这一类糖纸的，但是他们不说，似乎这样的糖纸天生就只有苏联才有。就像报纸上苏联人打领带，神气又新异。父辈们也不说，他们数十年前就在脖子上挂过。直到文革来了，母亲翻箱倒柜寻找那些“四旧”之物，翻出一些打领带的照片，在厨房的水池里烧，又翻出一些领带来，一刀一刀剪断拆开摊平，让它们面目全非，我这才发现家里早就有这种苏联人使用的东西。

五十年代，对于我们来说，中国以外的全部世界只有苏联。如果说还有一个的话，那就是墙头宣传画上，那些头戴钢盔，脚蹬皮靴，面目狰狞的美帝国主义。

1956年，继北京，上海，广州之后，武汉也建了一座“中苏友好宫”，紧接着，在那里举办了《苏联经济文

化建设成就展览会》。那盒糖，就是我父母参观展览后从那儿买回来的。不久，我就见到了那座对于武汉来说无异于神话宫殿似的建筑。宽阔的广场，美丽的喷泉，庄严恢宏装饰繁复的建筑群，华丽的穹顶，光洁的地面，还有那些精致又气派的雕塑……那时候，武汉已经有了一批这样的苏式建筑，和刚刚落成的万里长江第一桥。连同那些精美的糖纸，“苏联”就以这样直观的方式，移植于一个孩子心中。

晚饭后，八点多钟，太阳还未落山。我到那个展览馆去散步。从饭店过去，要穿过一条长长的地下通道。俄国人喜大，地下通道也是如此，搞市场经济了，两旁建起了一溜商铺，中间留下的走道依然宽敞。商铺门脸都不大，橱窗中摆满密密麻麻的各类商品，从烟酒服饰到手机相机，洋货国货都有。俄国人性傲，永远一副爱买不买自得其乐的样子。走出地下通道，一片热腾腾的市井烟火气扑面而来：一群群年轻的街头歌手已经架好了一应家杂唱起歌来，不再是我们熟悉的俄苏歌曲了，有看客应和着隆隆的节拍跳舞，也不是我们熟悉的苏联水兵舞或乌克兰民族舞，倒像美国的街舞。胖胖的大妈在买那种棕色的饮料格瓦斯，还有卖花的，卖头巾的，买玩具的，卖鲜果干果的……价格都不便宜，加之用卢布计算，数字是人民币的三倍，开始总不能接受。后来知道，俄罗斯近年的人均收入增长很快，每年都是两位数，今年的月均已达一万多卢布，也就是三千多人民币，莫斯科地区已达到两万。用世行报告中的话来说，是一种符合穷人利益的经济增长。加上他们的福利不错，那些对中国人来说要命的支出——上学就医交通能源水电通讯供暖，不是免费就是廉价，所以他们大多数还是敢花钱的。

进了展览馆大门，这才发现，当年父母给我买糖果的中苏友好宫，只是这个展览馆在中国的一个远房兄弟，身架，眉眼，神气，都像。只是武汉那个远房兄弟早已在十多年前一串爆破声中烟消云散了，连同数十年的风风雨雨——里面办过的各类展览，连缀起来，可以当一部武汉社会政治文化史来看——大跃进，四清，学雷锋，文化大革命，收租院，一直到后来的各类商业展销会，给武汉市民留下了许多历史记忆。据说许多目睹炸馆场面的中老年人都哭了。

如我们早已熟悉的国内同类场馆一样，这个当年苏联向全世界展示社会主义强大、先进与民族团结的教育基地，已经成为商业娱乐之海。歌厅，迪厅，游戏厅，水幕电影，射击场，还有全世界无处不在的中餐馆……布满这234公顷的每一个角落。突然就看见了那个极熟悉的雕塑，男的举一把铁锤，女的举一把镰刀，双双前倾，仰望天际，一副纯洁热情志向高远的模样——莫斯科电影制片厂的厂徽！许许多多的苏联电影顿时涌上眼帘。孩提时代，坐在人头涌动的电影院里，布帘关闭，灯光渐暗，音乐声起，银幕上出现的第一个镜头就是它！然后，一个壮丽的或欢乐的，阴郁的或惊险的故事开始了……“苏联”，就这样梦幻似的进入一个孩子的心灵空间。

展馆内大树参天，绿茵葱笼，情侣们搂着牵着，母亲推着婴儿车，男人们提一瓶啤酒扎堆聊天，姑娘们穿着简洁，三五成群或独自溜达。顺便说一句，当今的俄罗斯女性风行低腰裤，一些在中国女人看来极不适合的身材极不适合的年龄，也穿，有的低到不能再低的程度。据说那儿能够暴露身子的日子不多，所以在短短的夏季里，尽量

让更大面积的皮肤见见天日，哪怕日头再猛，极少有女性打伞戴帽子。姑娘们拿一瓶啤酒或夹一支香烟，也是街头常景。我对她们照相，她们发现，一起转过身，举杯微笑。

一片片草地和建筑间，有宽阔的行道和空地，于是，滑旱冰就成了这里一道独特的风景，渐渐降临的夜幕中，男女青年们或中年们，像黄昏的蝙蝠一样矫健又美丽地飞行，互相追逐，独自翱翔，或做一些类似于冰球的游戏，有的则自得其乐地在空地上摆放一溜障碍物，犹如高山滑雪那样在其间穿行，做出各种各样好看的动作来。

一顶帐篷，几把遮阳伞，还有那全世界都认识的花体英文字样——COCACOLA。一个有点苦，有点甜，还有点气体的黑乎乎的饮料，就这样不动声色又无处不在地渗透到世界上每一个有人群的地方。可口可乐摊点背后，是那座建于1964年、高107米的宇航纪念碑，一道巨大又强劲的弧线冲上天穹，弧线的顶端是那架把人类第一个宇航员加加林送上天的宇宙飞船，这个曾把美苏冷战推向外太空的标志物，多少有些落寞地镶嵌在晚霞中宛如一道历史的轨迹。

主楼前，有座列宁铜像。后来在莫斯科，彼得堡的一些地方也能看到。除了斯大林，俄国人几乎把一切前朝旧物都留着，地铁或前政府机构上的铁锤镰刀图案，社会主义劳动英雄或红军战士的塑像，各个时期的政治文化名人故居墙上的铭牌，还有大大小小的墓园里，各色人物的墓碑……这些旧物似乎都是他们往昔岁月的一部分。

一个身材健美衣着简练的女孩独自绕着列宁像滑行，做着许多花样滑冰的动作，我给她拍了一张照片，与身旁那个曾经改变了俄国也改变了世界的留着山羊胡须的小老头，构成了一副饶有意味的画面。

果然就看到了那十五个小金人，在一座喷水池中间站了一圈，各自穿着自己本民族的服装，全是美丽的姑娘。圆心是一捆极夸张的麦穗，让人想起了大跃进时候的宣传画。

2：1917——1967——2007

今年“十月革命”90周年，从一踏上俄罗斯的土地，便想到这个曾经无比神圣词儿。也想起了我的1967年。那是整个文革十年中最动荡最诡谲最具戏剧性的一年。几乎也是这样的季节，我和一位挚友，决定出版一本诗集，纪念十月革命50周年。那一年我18岁，他19岁。我们12、3岁便在一起读诗写诗了——在那荒凉又饥饿的年岁，两个刚刚进入青春期的孩子，在节奏，韵律与文字美感中找到了一种快乐和惆怅。春花秋月，夏雨冬雪，星空晨曦，江海湖泊，当然还有革命，理想，青春热情与梦幻，在一行行诗句中派遣了许多的苦闷和茫然。文革开始，由于我们各自的家庭背景，都被排除在时代大潮之外。到了1967年，突然得到了许多做梦也没有想到的自由。我们偶然间结识了一批黑帮作家作曲家，并且作为责编，为一位被打成反革命的右派军旅诗人出了一本诗集——也就是找一个群众组织，弄一些纸张，找一家印刷厂，排版校对印刷装订，就这么简单，连里面的插图，都是我们自己在废弃的旧铅版中找来的。大约当年遇罗克们印刷他们的《中学文革报》也就是这么干的。只是这样的“出版自由”很短命，不到一年就结束了。我们找到了“十月革命”这个主题，为什么会这样？已经记不太清楚，是我们喜爱的那种语言情调，还是心里其实深藏着一种对苏联的情素，还有就是它有着“反修”的合法依据？两个多月后，十月革

命50周年前夕，这本薄薄的，收录了24首诗作的集子面世，其中的作品，有我们自己的，也有我们约来的各行各业的，包括文革前已经成名的诗人的。我们给它起的名字是《十月的烈火》。旅俄回来，我又翻出这一本诗集，套红的木刻封面，两组重叠的人物造型，一组是十月革命的工农兵，一组是中国文革的工农兵。里面的内容语词，今天读来神圣又荒谬，恍若天书。

从一盒糖果，一座建筑开始，苏联——这个巨大的审美化的红色乌托邦，以它特有魅力，一种无比新奇的异质文化进入了我们这一代的生活。电影，报纸，歌舞，话剧，雕塑，绘画，小人书，小说，收音机里或哥哥姐姐们嘴里唱出的歌曲……十月革命，就在这样的熏染中成为我们的神话。这一切，都是以不可质疑的真理样式交给我们的，包括那些暴力，血腥与恐怖。许多人都可以大段大段地背诵某些电影中的台词，模仿各种角色的语气和动作，陶醉于那种一瞬间改天换地的豪迈与潇洒，牺牲与壮美……在那个与历史，与前辈，与整个世界都失去联系的岁月里，俄苏文化，成为我们贫瘠单薄的食谱中，色彩最丰富的那一部分。

俄苏文化于我们，像一次包办的婚姻，多年后，我们发现了那个男人的不堪背景和种种劣迹，看到媒婆当年撒下的无数谎言，但是曾经爱过，还有了孩子——那是一种植入生命的情感经历。这种怆然，伤感和难以言说的苦楚，让很多人不能释怀。

在大陆的一片粗鄙肃杀之中，俄苏文化成也为我们一个遥远又朦胧的梦中情人，不可言说又萦绕在心。所以，当六十年代初，我们隐隐知道中苏交恶了，内心竟有一种非常苦涩感伤的情绪。我记得，我们几个十多岁的孩子，常常私下隐秘地谈论这件事，宛如敏感的孩子谈论自己父母即将破裂的婚姻，内心充满紧张和不安。那时候，有些和苏联某一个男孩或女孩保持着通信的人，不再接到对方的邮件了。

到了文革，中苏早已是撕破脸皮彻底绝裂了。当年那一群尚还怀着童稚之心的孩子，已经在数年的教化中，渐渐培养出仇恨与坚硬。“苏修”，“赫秃子”，“新沙皇”，“社会帝国主义”已经是比美帝国主义更加恶毒的形象。也是文革中出现频率最多的贬词，连中国自己的坏人，也要冠以“中国的赫鲁晓夫”之恶名。于是，这个我们从未真正了解过的北方邻邦，在一只大手的操纵下，像皮影戏一样，转过身来，已是一副妖魔鬼怪模样。这样的戏剧性变化，也让我们进入了戏剧性。重读当年那些诗作，可以读出一种自作多情的舞台感来。

这本诗集中，有我一首《老布尔什维克的心》，其中有这样的诗句：

“五十年了，

克里姆林宫的红星亮了，又暗了。

它失去了耀眼的红光，

惨淡的余辉像纽约霓虹广告；

“半个世纪了，

伏尔加河的水涨了，又落了，

它像俄罗斯的眼泪默默地流淌，

再不像从前那样奔腾呼啸。

“蠹虫蛀空了钻天的白杨，

克里姆林宫在糖弹中倾倒！

政权，政权！

多少苏联人没有很好地想过，

胜利后，

它还会不会重新失掉……”

海风吹动着银丝般的白发，

阿芙乐尔水手立在涅瓦河滨，

他的心河底的激流一样翻滚，

老布尔什维克怀念着列宁。

……

我知道，今天，当我满怀不安愧对少作的时候，依然有人心里保留着这样的情愫。但是俄罗斯人自己却早已淡泊了，行程中，没有谁主动和我们说起他。到莫斯科的第二天，我们刚走进红场，突然就看见了列宁，他坐在树荫下的一只小凳上，胸襟上缀着一个苏维埃代表胸徽，两腿间靠着一竿半人高的苏共党旗，紧挨他身边的，是当年他亲自下令毙掉的沙皇尼古拉二世。这是两个俄罗斯人装扮的，酷似，给游人照相用，每次收费十卢布。半生研究苏俄，多次来过俄国或前苏联的蓝先生，终于有机会和这两个举足轻重的人物一起合影，他一手搂着列宁，一手搂着沙皇。再往前走，这样的列宁和沙皇竟有好几对。

不远处，一条数百人的长队，耐心等待着去瞻仰列宁遗体，大陆人占了很大比例。

后来，在彼得堡的一个墓园里，一位美丽的俄罗斯文史学者一路引领我们探看各种人物的陵墓。她突然问我们：“这里还有一个，不知道你们还有没有兴趣看看？”我们问是谁，她说：“列宁的一家。”她说的是列宁的母亲和他的两个兄弟。我们说当然要看看，那也是一段历史。

在俄罗斯期间，就我们目力所及，没有见到关于十月革命90周年的动静。几年前，俄罗斯当局已经将中小学

课本中关于十月革命的提法改为“十月政变”。因为推翻沙皇，结束帝制，是在资产阶级的二月革命中就完成了。十月政变中被推翻的临时政府，倒是一个合法的政府。而我们糊里糊涂敬奉大半个世纪的苏维埃，并不是苏联的苏，而是1905年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时产生的一种组织形式。意为“代表会议”。布尔什维克夺权后沿用了这个组织形式。而苏联这个词儿，是1922年才出现的。

数日后，我们在涅瓦河上见到那个给中国送来“十月革命一声炮响”的阿芙乐尔号，这艘被我和无数人写入诗句的英雄战舰，当时其实在彼得堡船厂大修，没有下水，也没有武器装备。布尔什维克涌向冬宫的时候，船上的一个机械师发出几枚空弹，冬宫的大门早已由里面的防卫长官亲自打开了。几乎是一次不流血的政变。

3：又是8·19

在俄罗斯期间，适逢“8·19”十六周年。

1991年8月19日，苏联一批保守派政要突然发动政变，废黜了远在克里米亚休假的总统戈尔巴乔夫（与1964年赫鲁晓夫的故事如出一辙），要终结刚刚开始的艰难改革。在黑海之滨的别墅里，戈尔巴乔夫拒绝了来人对他的逼宫，在莫斯科俄罗斯议会大厦前，叶利钦跳上叛乱部队塔曼师110号坦克，呼吁莫斯科人和俄罗斯全体公民进行反击……俄罗斯人民，包括一千多万苏共党员，在这历史关头，冷静又坚决地做出了自己的选择。数日后，戈尔巴乔夫以一种多少有些悲壮的凤凰涅槃的方式——辞去苏共总书记，解散苏共——简洁平和地完成了俄罗斯一次历史剧变。

想来也很巧，当时我正在俄罗斯远东的一个城市，对于莫斯科发生的那个事变。居民们保持了令人吃惊的冷静。没有哄抢，没有骚乱，没有不同观点人群之间的冲突，只有报刊亭前买报的长队，透出他们内心的激越与动荡。市面上一切如常。连排队都是规规矩矩的，两个人之间，空出一个人的距离没有加塞插队，许多人拿一份报纸或一本书，耐心地读，耐心地等。如果有一点小小的骚动，大多是我们的某些同胞不太守规则了。那正是苏联副食日用品供应紧张的时候，商店里空空如也的货架，让人想起了我们的三年饥荒。偶有一些黄瓜西红柿牛肉火腿肠摆放在里面，价格都极高。当时卢布贬值厉害，一块人民币可以换100卢布。揣上几千元人民币，便像八十年代初期那些港台阔佬来到大陆一样。只是他们的售货员并不见钱眼开，常常会优先照顾本地的顾客。在肉食极度匮乏的时候，满大街的鸽子却依然过着安详的日子，在草地上嬉戏，在人群中流连，没有谁将它们脖子拧了拿回去炖汤。我至今记得，一位卖爆玉米花的老太太，生意清淡，每每有鸽子飞来，她都会撒一把喂它们。还有满大街的狗，各色各样的狗，没人打了回去下火锅。

俄罗斯人是沉静的，隐忍的，其中有一种坚守与高贵。这或许和他们的宗教传统有关。74年的专制制度下，有过内战，有过镇压，有过特务恐怖，有过告密与叛卖，有过排山倒海般的外敌入侵，但是没有大规模的面对面撕破脸皮的群众运动和大规模的文化毁灭与打砸抢，没有那种全民的疯狂，嚣张、野蛮与粗鄙，也就是说终于没有毁

掉他们人性中最後的一丝耻感和尊严。所以，对于那些干了恶事最终因绝望或耻辱而自杀的人物，我多少总会报以某种敬重。像著名作家法捷耶夫，像8·19政变策动者之一的前苏联内政部长普戈。

今年的8·19刚好是一个礼拜日。滴血大教堂人群熙攘，除了各国游客，大多是东正教信徒和彼得堡市民。唱诗班和谐空灵的圣诗在教堂的穹顶下回荡，教堂外临时搭建的舞台上，孩子们纯净如天籁的合唱也引来了一片黑压压的听众驻足聆听。戈尔巴乔夫实行《宗教自由法》十七年来，俄罗斯的东正教信众已达总人口的百分之六十多，还有百分之十几一些信奉其他教派。看着教堂内外那些平和虔诚的人们，年老的七八十岁，年轻的二十上下。为什么一个被禁绝74年的信仰，会如此蓬勃地在这片土地重新成长出来？这里面最年长的，当年也才是一个牙牙学语的孩子。这是一个传递之谜。

冬宫，十二月党人广场上，一对新人正在举行婚礼。他们接受着一对宫廷装扮的男女的祝福。俄罗斯的青年男女喜爱在一些具有纪念意义的地方举行婚礼——教堂，海滨，烈士墓，名人纪念碑，不像我们，总是在喧哗的酒筵上。

不远处，那个因普希金《青铜骑士》而闻名遐迩的彼得一世骑马雕像前，一个旧俄士兵装束的青年，也如雕像一样，持枪站在这位沙皇身边。对游客的拍照，如雕像一样不为所动。

金碧辉煌的冬宫展厅里，用玻璃罩住的达芬奇原作《丽塔的圣母像》前，静静的围满观众。

涅瓦大街游人如织。这就是当年普希金的涅瓦大街，就是安娜·卡列尼娜的涅瓦大街，也是列宁格勒保卫战中那个寒冷又饥饿的涅瓦大街——因为它几乎一切都没有改变，每一面墙，每一扇窗，每一块地转。你几乎可以碰到在这里散步的马雅可夫斯基和喝茶的阿赫玛托娃……看到一幢大楼有些怪异，走进一看，原来是一幢正在修缮的旧楼，里面几乎掏空，但是一副巨大的画布蒙在工地的外面，画着这幢大楼的外墙。修好的新楼，将和它一摸一样。

一只漂亮的黑白两色花猫，在人们来去匆匆的路边四肢伸展地呼呼大睡。我先以为是一只死猫，蹲下一看，肚皮在微微起伏。它半张开眼，看了看我，又睡去。俄罗斯的大街小巷公园景点，常常有这样在大庭广众前酣然入睡的流浪猫狗。还有在游人脚缝间觅食的鸽子。树林里有松树，河岸边有野鸭和海鸥。

所有的露天咖啡吧都坐满了人。一个女孩要了一杯啤酒，在夏日的阳光下读一本书。在公园，车站，河岸边，地铁上，常常看见这样的读书图。不是那种时尚画刊，也不是快餐口袋书，而是一本厚厚的，朴素的书。地铁列车上，我和蓝英年先生坐在一位年轻姑娘的身边。她心无旁骛读着一本书，一直没有抬头。我忍不住，让蓝先生问问她，读的什么。蓝先生不好意思打搅，但还是问了。姑娘说："陀思妥耶夫斯基的《死屋手记》"蓝先生想了解这个女孩子对陀思妥耶夫斯基理解多少，又提了几个问题。女孩子回答得很聪明："您都知道，我就不回答了。"

入夜，一场《天鹅湖》在涅瓦河畔的一个古老的剧院静静地开始了。环形的楼座，精美的包厢，还有金丝绒

的幕布，让你觉得这就是两百多年前的一次演出。观众大多是中老年人，穿着规正，举止儒雅。没有音响，音乐声起，每一句最细微的旋律都能听得清清楚楚。美丽的奥杰塔，英俊的王子，快乐的小天鹅还有那个恶魔，全身心地演绎着这个古老动人故事。有两场戏之间，大约演员换装出了一点问题，大幕拉开，没人出来，乐队于是停下，全场一片静寂，静得像空无一人，一直到演员出场。

……

这就是彼得堡，16年之后的8·19。

短短十六年，俄罗斯人民的精神生活发生了如此巨大的变化。告别了国家意识形态，向上，皈依宗教，向下，返回世俗。把政治交给政治家，把选票收回自己手中。

4：它有无数的的田野和森林

还记得那首无比壮丽无比豪迈的歌：

“我们祖国多么辽阔广大，

她有无数田野和森林。

我们没有见过别的国家，

可以这样自由呼吸……”

它的旋律是莫斯科广播电台的开始曲，当年在乡下偷听敌台，一听见那钟声，血液就要凝固。后来知道，后面两句是世界上最无耻的弥天大谎。但是，前两句是真的。

从北京起飞，一路山岭褐黄，一路烟尘迷蒙。当万米之下的大地突然变绿的时候，有人说，进入俄罗斯了。快要降落的时候，看见那广袤的绿色是一望无边的参天大树，就像铺在大地上的厚厚的栽绒毛毯。后来，走铁路，走公路，上千公里，从车窗望出去，永远是田野田野田野。森林森林森林，不是种了庄稼的田野，是长满野草开满野花的田野，不是一溜夹道林或防风林，而是一望无际的原始森林。

近年来，莫斯科房价急升，据说已经是世界上房价最贵的城市，但是市区内依然是大片绿地和树林，街区间楼房间依然是大片空地，空旷得让人心疼。我对友人笑说，中国的房地产商见了要号啕大哭：“真是暴殄天物啊！”彼得堡房价也不低，但是一眼望去，依然是一片百年老房，三五层高，没见扒拉了盖高楼。城中林园和草地比莫斯科更多，还有那纵横交错密如蛛网的河道，也没见填了修路建房。他们保留并爱这些，并不是将它作为示人的城市景观，而是认为生活本来就该这样。俄罗斯人爱国，从一棵树木，一条河，一片草地，一幢房爱起，他们的自豪也来自于斯。他们说，我们的城市是建在森林中的，你们是在城里种树。

彼得堡由一百多座岛屿，六十多条河流和四百多座桥梁构成，对于一个人口五百多万的城市，交通可想而知。许多年前，我去绍兴，问起鲁迅先生笔下的小桥流水乌篷船。友人指着我脚下的马路说，这就是，填了。但

是，彼得堡没有填，甚至一些偏荒的河沟都没有填。还有那些沙俄时期的花园古堡宫殿林苑，依然是两三百年前的模样。各种各样的云，洁白如棉絮的，灿烂如锦缎的，温暖如油画的，清淡如蝉翼的，便是乌云，也是那么洁净，层次丰富像一幅舞台布景。常常美得让人觉得不真实。还有水，海水，河水，湖水，蓝色的，绿色的，灰色的，都是透明的清新的。闹市区的桥上岸边，常有人钓鱼或游泳。自来水可以直接喝。一个曾以重工业当家的国家，几个聚居着数百万上千万人口的古老城市，他们的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呢？他们的垃圾呢？我想起我的家乡武汉，它和彼得堡十分相似，是在中国最大水系边的沼泽地上建起来的，湖泊密布，河网纵横。高地盖房住人，低地是湖泊河渠，于是有了许许多多天门墩，鄂城墩，积玉桥，云架桥，三眼井，九龙井一类的地名，如今只剩下地名了。一些时尚小区，怀旧似的在楼房间挖几条小水沟，偶尔向里面灌几次散发着氯气的自来水。

5：墓地，你说吧！

在俄罗斯，去得最多的地方是墓地。

俄罗斯是一个如此尊重死亡的民族。看一看他们的墓地，你会相信我的话。他们把这个恐怖，压抑，悲惨，不祥的空间，装扮得如此庄重，宁静，丰富又美丽，充满了让人激动让人遐想的诗情。让许多活着的人都生出一份禁忌：我死去之后，灵魂还会接受审判或赞美。而不像有的人，那怕洪水滔天。

在同一座公墓里，会有极权主义意识形态家日丹诺夫、也有非斯大林化的始作俑者赫鲁晓夫，有不堪丈夫凌辱而自杀的斯大林妻子阿里卢耶娃。也有保尔·柯察金·奥斯特洛夫斯基，卓娅和舒拉这样的苏维埃英雄，也有中国的流亡者王明和他的夫人孟庆树，也有曾经流亡西方的夏里亚宾，有在《第七交响乐》中表达对极权主义恐惧与愤怒的作曲家肖斯塔科维奇，也有在斯大林时期一手遮天迫害过许多同仁的法捷耶夫……在彼得堡，涅瓦河畔，下榻莫斯科饭店，客房的窗口对着涅夫斯基修道院。透过围墙的雕花栏杆，可以看见里面树影中参差杂陈的墓碑。他们一点也不忌讳将一个埋死人的地方摆放在这样一个热闹区域。下楼，过街，5分钟就可以走进它。两三百年来，陆续进入的各类人物，密集或疏散地静卧于花草林荫之中，没有统一的排列，也没有特别的打理，宛如一个自然村落千姿百态。在一面矮墙下面见到了强力集团的5位重要成员。鲍罗丁，穆索尔斯基，里姆斯基-柯萨科夫，巴拉基列夫，居伊。他们似乎生前约好，死后依然相邻。

今天说来常常令人难以置信，对于上述几位，以及克拉姆斯科伊，列宾，苏里柯夫等巡回展览画派，以及列维坦等画家，还有斯坦尼斯拉夫斯基，丹钦柯等等俄罗斯表演艺术家，我们恰恰是在一个最荒谬的时期开始熟悉他们的——文革开始之后。文革之前，我们这一代人在一个严密的体系中生活，所有的资讯，几乎都由学校和媒体配给给我们。在停课后的校园，在失控后的社会，在父母自顾不暇的家庭，我们突然得到了一种难以想象的自由。许许多多“封资修”的东西大举进入我们的生活。

同行的几位师长非常惊异，在文化专制最为酷烈，他们那一代人动辄为此得咎罹难的岁月，恰恰我们这一代

走进异端文化的开始。文革从它一开始，反叛之火同时也燃着了。

不远处是柴可夫斯基。他身边有两位长着翅膀的美丽天使，他是强力集团哺育出来的俄罗斯天才。还有今天依然有人读着，惦记着的陀斯托耶夫斯基。一群上了年岁的男女正静静地看着陀氏，他有一双忧郁的眼睛。

许许多多在俄苏文学艺术史上留下了名字的人，散布在各种各样的墓园中。他们无语，但是不断地诉说着从前，诠释着从前，或颠覆着从前。世上没有盖棺论定。一些在苏联时期如日中天或权焰薰天的人，被揭示出残酷，卑琐，令人发指的一面，一些“苏维埃最恶毒的敌人”，日益显现出人性的光彩和不屈的意志，还有一些人，复杂得让人怅叹让人扼腕不知该说什么好了。在困厄，疾病，被捕，流放和驱逐中熬过后半生，几乎从苏联文坛被抹去的阿赫玛托娃，现在被誉为俄罗斯“白银时代”月亮女神。她的故居纪念馆里，常年都有各种人群来看她，一楼的放映厅里，循环播放着关于那个时代的悲惨故事。那个中国读者耳熟能详的诺贝尔奖获得者肖洛霍夫，却寂寞地躺在他的故乡。另一个诺奖的获得者多尔仁尼琴告诉全世界：他不相信一个出卖他人，支持当局政治迫害的人，能够写出《静静的顿河》。《青年近卫军》风靡了一代中国青年，它的作者法捷耶夫躺在莫斯科最显赫的新圣女公墓，书中的几个人物在墓碑上陪伴他。他们不知道，作家除了让他们英勇抗击德国法西斯之外，还签署过对许多本国作家的逮捕令。斯大林死后，他成了文学界的众矢之的，他自杀了。科切托夫，是一个比法捷耶夫影响更大读者更多的作家，他的《茹尔宾一家》，《叶尔绍夫兄弟》，《州委书记》和《你到底要什么》等八本长篇，从“必读经典”到“供批判用”，在中国大陆连续风行二十年。我至今记得，七十年代中期，偷偷读他的《你到底要什么》和《落角》感受到那种异端气息。后来才知道，科切托夫是一个保守的斯大林分子，他的作品是对当时一些自由主义作家的反击。在苏联作家协会书记的位置上，也做过许多整人的坏事。事情就是如此吊诡，同一个人，同一部作品，在不同的语境中，竟会得出如此不同的结论。是我们当年比柯切托夫走得更远，还是今天的俄罗斯比我们又走得更远？这也是一个吊诡的问题。

这次游历中，我曾和同行的师长友人谈起一个近乎与无厘头的问题：如果没有无可选择的强制性的俄苏文化灌输，我们这几代人会如何？一是延续五四以来多元文化的传统，一是倒向欧美，一是全面封闭，如北韩那样（到了六十年代之后，实际已经是那样了。）在这几种可能性当中，俄苏文化的强力入侵，还不算是最坏的一种。起码它的意识形态文化没有我们曾经走的那么远，那么彻底。它还多少残留了许多人性之美和艺术之美。它还以老大哥之威势裹挟了那些优秀的古典文化艺术进入到这一片荒漠的土地上来。普希金，柴可夫斯基，果戈里，列宾，列维坦，托尔斯泰，屠格涅夫，契可夫和斯坦尼斯拉夫斯基……便是最严酷的斯大林时期，有些东西也成为我们的一丝清新之风——《小路》，《灯光》，《喀秋莎》，让我们知道除了“说打就打说干就干，练一练手中枪刺刀手榴弹……杀——嘿！”之外，还有这样的战争歌曲，还有爱，期待，与怅惘。文革前一年，我在那个前身叫做中苏友好剧院里，看过一个苏联歌舞团的演出，其中竟还有穿着白短裙的《天鹅湖》片段——那时候整个中国大陆都在学雷锋，许多家庭富裕的孩子，有意在自己的衣物上打上补丁以示艰苦朴素。

6：永远的普希金

普希金是我走进世界文学殿堂时遇见的第一个人。

生活中常有一些偶然的人和事，连缀起来，可能会影响一个人的命运。少年时，喜欢音乐，因为韵律与节奏，又喜欢上了诗。一个比我大5岁的邻居，常和我一起写诗念诗，到上初中的时候，一只缎面日记本里已经记下了十多首。我发现，我经历的那么多极普通的事情进入诗里，竟是那样美丽动人。在小河边钓鱼，在凉床上看星星，和小伙伴一起玩游戏，做功课，还有知了的叫声和凉爽的风……我第一次体验到某种神秘的诗的情绪。

1962年．我上初中。语文老师一个刚刚毕业的女大学生。圆脸，羊角辫，布拉吉，爱笑，有时也爱哭，上学放学都和我们泡在一起，喜欢家访，星期天还带我们去公园划船，有时候把男朋友也捎上。一身的罗曼蒂克气息。她喜欢我的作文。我悄悄将那个日记本给她看。一天，她私下对我说，星期天到她家去一下。我去了，她很神秘又很庄重地给我一本书，并说，千万不要弄丢了，也不要告诉别人。看完要还。那一本的书已经很旧，暗绿色的硬皮封面上有一个卷头发，尖鼻子，长着半脸络腮胡须的人，书名是《普希金诗文选》。里面有《皇村回忆》，《致恰达耶夫》，《纪念碑》，《驿站长》，《黑桃皇后》，《渔夫和金鱼的故事》《茨冈》，还有那首《假如生活欺骗了你》……我第一次知道，文字还可以这样写的。

尽管那之前我的阅读量远远超过一般同龄人，但那些读物都是家长，老师，少先队图书角和新华书店提供的。我想，那时我已经读过数百本书了，童话，民间故事，大跃进民歌，新诗，各种少年和成人的小说……但是，普希金的这一本书，在我的阅读空间中，无异于一道眩目的电光，让我激动又紧张。从此，沿着普希金，我又找到了许多俄罗斯文学星空中让人迷恋的星座们。那些年中，我几乎是狂热地在我的读书伙伴中搜罗这些禁忌之书，在旧书店里一次次心怀侥幸地翻寻，并且不断地与一种犯罪感搏斗，同时又享受着一种犯罪的快感。在最惶惑的时候，普希金的诗句总能给我一些解脱和宽慰：

我为自己建立了一座非人工的纪念碑

在人们走向那儿的路径上，青草不再生长，

它抬起那颗不肯屈服的头颅

高耸在亚历山大的纪念石柱之上。

……

我所以永远能为人民敬爱，

是因为我曾用诗歌，唤起人们善良的感情，

在这残酷的时代，我歌诵过自由，

并且还为那些倒下去了的人们，祈求过怜悯和同情。

……

一百七十年过去了，其间有多少不可一世的人，已经灰飞烟灭。一个只活了三十八岁，一生与诗文为伴，有些多情，有些怠堕，有些浪漫不羁，最终死于一次率性决斗的人，成为俄罗斯最令人爱戴的人。他的雕像遍布俄罗斯。在莫斯科和彼得堡最多，不经意间，就可以在街头或广场遇见他。新人在他身边举行婚礼，老人默默地坐在长椅上，久久凝望他。国内外的游客络绎不绝地来和他合影。

普希金被流放过，被贬谪过，也被宽赦安抚过，但他总还是幸运的，他没有被剥夺最后的尊严，没有因为失去最后果腹的食粮和御寒的衣物而斯文扫地，便是在流放时期，他还神气活现的与一位高官共去高加索旅行。他最后穷愁潦倒的时刻，家里还有七八个马夫和佣人，还有一幢属于他的楼房……而他的那些后世同仁就没有这样幸运了。在劳改营中，穿死人身上扒下的衣物，吃垃圾堆里捡来的食物，最后依然劳苦冻饿而死，死无葬身之地。高贵不羁的阿赫玛托娃，被那位日丹诺夫骂作“半是修女半是荡妇”，开出作协，连粮本都没收了。她在诗句中写道：“丈夫在坟里，儿子在牢里……”

一个世纪的历史，被无数的谎言，虚饰，涂抹，生造塞满，有许多进入我们的血肉，欲祛除而不能。只能寄希望于时间。

一直记得普希金那首诗，它曾抚慰过许多人：

假如生活欺骗了你，

不要忧郁，也不要愤慨！

不顺心时暂且克制自己，

相信吧！快乐之日就会到来……

俄罗斯依然有着它许许多多的问题，腐败渎职，效率地下，贫富悬殊，管理失当，道德滑坡……搞市场经济了，我们这边所有的问题，那里也能找到它们的倒影。但是，上述这些在那里是受到制约的——那就是人民的声音和他们手中的选票，还有越来越成熟的反对党。想想他们从一个74年的桎梏中刚刚挣脱出16年，经历了如此艰难的休克疗法，依然保持了总体的和谐与稳定，应该说是让人欣慰的。有几次，我将贵重物件放在饭店，独自一人在夜色浓重的大街小巷漫游，直至凌晨，我想看看会遇到什么。灯影下缱绻的情侣，台阶上喝醉的男人，街角拉小提琴的姑娘，还有出门遛狗的老人。我迷路了，拿出我饭店的卡片，递给一个青年，他陪我走了一段路，然后用手势告诉我剩下的路该如何走。

最普通的人，会告诉你这个国家的明天是怎样的。

祝福俄罗斯。也祝福我的祖国。

这次游历中，我曾和同行的师长友人谈起一个近乎与无厘头的问题：如果没有无可选择的强制性的俄苏文化

灌输，我们这几代人会如何？一是延续五四以来多元文化的传统，一是倒向欧美，一是全面封闭，如北韩那样（到了六十年代之后，实际已经是那样了。）在这几种可能性当中，俄苏文化的强力入侵，还不算是最坏的一种。起码它的意识形态文化没有我们曾经走的那么远，那么彻底。它还多少残留了许多人性之美和艺术之美。它还以老大哥之威势裹挟了那些优秀的古典文化艺术进入到这一片荒漠的土地上来。普希金，柴可夫斯基，果戈里，列宾，列维坦，托尔斯泰，屠格涅夫，契可夫和斯坦尼斯拉夫斯基……便是最严酷的斯大林时期，有些东西也成为我们的一丝清新之风——《小路》，《灯光》，《喀秋莎》，让我们知道除了“说打就打说干就干，练一练手中枪刺刀手榴弹……杀——嘿！”之外，还有这样的战争歌曲，还有爱，期待，与怅惘。文革前一年，我在那个前身叫做中苏友好剧院里，看过一个苏联歌舞团的演出，其中竟还有穿着白短裙的《天鹅湖》片段——那时候整个中国大陆都在学雷锋，许多家庭富裕的孩子，有意在自己好好的衣物上打个补丁以示艰苦朴素。

俄罗斯依然有着它许许多多的问题，腐败渎职，效率地下，贫富悬殊，管理混乱，道德滑坡……搞市场经济了，我们这边所有的问题，那里也能找到它们的倒影。但是，在那里，这些是受到制约的——那就是人民的声音和他们手中的选票。一个刚从74年的桎梏中挣脱出来，又经历了如此艰难的休克疗法，能够保持总体的和谐与稳定，应该说是让人欣慰的。有几次，我将贵重物件放在饭店，独自一人在夜色浓重的大街小巷漫游，直至凌晨，我想看看会遇到什么。灯影下缱绻的情侣，台阶上喝醉的男人，街角拉小提琴的姑娘，还有出门遛狗的老人。我迷路了，拿出我饭店的卡片，递给一个青年，他陪我走了一段路，然后用手势告诉我剩下的路该如何走。

最普通的人，会告诉你这个国家的明天是怎样的。

祝福俄罗斯。也祝福我的祖国。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我的兄弟姐妹——读吴敬的插队回忆录

若干年前外甥女考上了北京二中，一家人欣喜若狂，二中是仅次于四中在北京为数不多的几座最优秀中学之一，能考入的学子凤毛麟角，这些孩子数学外语顶呱呱，作文出口成章，个个才智过人，文革前大多是知识份子的后代，或是高干子女的天堂。把这样一群优秀的子弟放到农村会是什么样呢？

北京二中66届初中生吴敬把他写的回忆录传给我看，让我眼界大开。吴敬1968年8月去内蒙呼伦贝尔盟大兴安岭地区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旗西瓦尔图公社长山堡大队插队，同行的恰是一群二中及景山等学校曾经的贵族学生。说起当年吴敬心有余悸：

这里人烟稀少，人均耕地100亩以上，插队时在高强度的劳动、严酷的气候、低劣的饮食和对前途的迷惘里，哪样是最苦的？让我最刻骨铭心肯定是超高强度的农活儿劳动。这里夏季两三点天就亮了，四点多太阳肯定升起来了，晚上九点多才落山。日出而作，日落而息，出工时间足有十五六个小时。每天睡眠时间顶多四个小时。有好几次收工回来坐在炕沿端着碗吃饭，吃了半截身子一歪就倒在炕上睡着了。

这群知青，不仅个个身怀绝技才学俱佳，还有不少帅哥美女：

有几个大美女，脸蛋儿堪比明星。杨青的大头像照片曾被放大放在王府井中国照相馆的橱窗里，一个后被招进剧团当舞蹈演员，还有好几个也都不错。李毅是北京二中高中67届的，和他弟弟李聪都到这里插队。李毅一表人才，多才多艺，特别受女同学喜爱，最吸引人的是自幼受专业指导练得一手好小提琴，琴技在北京市中学生里名列前茅，插队几年后去投考很多专业文艺团体，对其拉琴都很满意，就是一政审就不敢录取了。女生贺真真自学了针灸。她后来又学了劁猪，帮助老乡家劁猪。贺真真的父亲叫贺致平，1931年参加共产党是老革命，文革中是著名的“薄一波六十一人叛徒集团”中的一个，受尽迫害。贺真真唱歌挺好的，人也漂亮，就差一点儿被选入旗文工团。

一个老农不知从哪里弄来了一道自以为“超级难”的数学题，想难住北京知青，就去问女知青吴莹。一座十三层的宝塔，第一层有一个铜铃，第二层有两个铜铃，以此类推第十三层有十三个铜铃，问这个宝塔共有多少个铜铃？吴莹几秒钟后就答出：“九十一个呀。”老头目瞪口呆一言不发转身离去。他哪里知道吴莹是1964年北京市中考状元，数学英语等都是考100分的主，后来上大学、研究生考试继续是学霸。

郭小惠和她姐姐郭令梅都在托尔苏插队，姐妹两个都是大才女，姐姐更是文学美女，她们的父亲是著名诗人郭小川。女同学刘晓冬，其父曾任解放军总政治部宣传部副部长，少将军衔，文革初期调任《解放军报》社任社长，不久就被“红色公主”李纳造反打到，夫妇同时被逮捕入狱，从此杳无音讯生死不明。张然然长着一双清澈的大眼睛，言谈举止大方得体，其爷爷是河北省霸县的大地主，父亲是共产党的高干，其本人是北京市景山学校的高材生。此时她父母都已入狱，落难小姐不失大家气质，却早早私定了终身。张然然的父亲是北京市文教口的领导，夫妻双双入狱，原因可能主要是受张然然姑父牵连，张然然的姑父是彭真。杨青的父亲是北京医院神经科主任。文革一开始也被抓进监狱。

这批同学里最成熟的是周永成，北京二中高中67届的，中等身材，浓眉大眼高鼻梁，一身发达的肌肉，颇有城府，是这群知青的精神领袖，自我规划都是奔着“无产阶级革命家”去的，勤于思考，追求“运筹帷幄之中，决胜千里之外”，心地善良，办事大度，又喜欢把“伟大的革命理想和实用主义相结合”，是一个走仕途的好苗子，大伙都喜欢紧密地团结在周永成周围。莫力达瓦旗北京知青中，后来出了两个职位高名气大的人，一个是付洋，一个叫翁永曦。还有不知花了家里多少钱买药为同学和老乡义务看病的林晧、航模高手刘铁英、俄国文学爱好者李存志、“老学究”王栋、围祺高手赵英加。

赵英加同学上知天文下知地理，能力极强，给人印象最深：

一米八的个子，一副军人的身板。山河农场离莫旗不太远，棋圣聂卫平就在那里当知青，后来黑龙江省举行围祺比赛，聂卫平得冠军，赵英加得第三名。赵英加的生父是甘肃人，黄埔军校毕业，抗日战争中的经历不清楚，解放战争期间是国民党交通警察部队的上校，更重要一个身份是国民党军统局石家庄站站长，娶了北平富商十七岁的美丽女儿为妻，生下了赵英加同学。解放军攻破石家庄时，其父头戴钢盔手持冲锋枪在碉堡里抵抗到底，被手榴弹炸暈后被俘。其父被俘后大义凛然反动透顶，坚贞不屈顽固不化，视死如归自取灭亡。其妻子去探监，他留下一句“哪儿的黄土不埋人啊”，断然拒绝了认罪改过的劝导，最后英勇就义就地处决。赵英加的母亲后来带赵英加改嫁了一个工人。

插队数年后，最大的痛苦变成了想家和对前途在哪里的愁苦，何况好几个知青的父母都身陷囹圄，根本没有家，只有爱情才能带给年青人一点点慰藉：周永成和贺真真恋爱了，林晧和尹静云恋爱了，王栋和周玉池恋爱了，李存志和托尔苏村转到我村的几个女知青中的张然然恋爱了，李聪和杨青原来就是恋人。另一女知青，其父为北京民族学院艺术系主任，话剧《柯山红日》的作者，级别也是高干。该女到莫旗几个月就要嫁给村里一个农民。父母大惊，勒令她立即回京，女不从。其父经他人介绍辗转托我村几个女同学立即赶到其女村里，无论如何先把他女儿劝回北京再说。我村女同学赶到她村里时，那女子已毅然把婚结完了。

老姑娘剩女在今天已见怪不怪，当年有这样一个农村姑娘毅然决然嫁给了一个出身不好没有出路的北京知青：

回乡知青侯淑清作为村里唯一的高中生应算是很出色了，但是长相一般不是美女，年龄已大大超过村里姑娘们出嫁的岁数，已是另类了。她嫁给赵英加应是一个勇敢的决定，也是最好的出路，后来在广州、上海、北京和英国的生活当初在村里绝对是难以想象的。1977年恢复高考，赵英加、张军参加了高考而且考分很高，但是因为家庭问题只被大兴安岭地区师范学校录取。赵英加毕业后先后在莫力达瓦旗尼尔基中学和河北省涿县中学当老师，后来在翁永曦的企业里当总经理，颇为出色。赵英加和侯淑清一度一起在莫力达瓦旗尼尔基中学当老师，和他们同时当老师的还有一对夫妻，男的是北京知青，女的是当地姑娘，男知青叫付扬，其父亲的名字比较著名叫彭真。

赵英加是难得的千里马，在血统论当道的年代，谁能慧眼识英雄？当知青、老师、厂长、总经理样样出色，谁能想到他有回北京当经理甚至在英国扎下根的一天。钦佩他回城后事业有成，对长相平平早已是黄脸婆的农村夫人不离不弃。让我感兴趣的还有彭真的儿子付扬，他对在莫旗娶的夫人是糟糠之妻不下堂，还是弃之如草芥？

无论在艰苦的乡村还是风景如画的草原，知青能大难不死熬到最后多少有些幸运的成份。一次上山砍柴，几名男知青坐在小山一样高的柴禾车上，下陡坡时几头牛煞不住脚狂奔起来，其中一头牛倒退着跑，速度不亚于烈马。试想，在险峻的大兴安岭，山高林密，山势陡峭，一辆疯了的牛车，从上往下狂奔，稍有不慎车毁人亡，“要奋斗就会有牺牲，死人的事是经常发生的，”领袖的话早给知青们准备好了。

在生死瞬间千钧一发的时刻，吴敬写道：

下山！几吨重的装载全靠驾辕的一头牛顶着，一旦驾辕的牲口顶不住摔倒趴下就会车翻牛倒，人畜两亡。如果问你一头牛倒退着跑，跑得比马还快，你信吗？赶车的知青叫李存志，他双腿站在车辕子上，一只手拉着用绳子拴着的车闸，一只手拿着鞭子赶牛，我和另外一个同学趴在柴禾顶上，车下坡越走越快，很快就控制不住了，歪歪斜斜往山下冲，这时赶车的吆喝已经起不到任何作用了，李存志就只能拼命拉紧车闸尽量降低车子下滑的力量，大家祈祷驾辕的牛千万别趴下！车速一快前面三头拉套的牛不需要用力拉还得跟着乱跑，里套的牛突然往左后面一拐，车子往前跑，里套的牛的位置一下到了车子左侧后方牛头朝后，被套绳拉着快速后退跑。车速越来越快，一幕罕见的景象出现了，一挂牛车顺着山坡往下跑，三头牛头朝前，一头牛头朝后，牛腿迈得飞快，绝不逊于马匹！我趴在车顶上，双手全力抓住捆绑柴禾的绳子避免被颠下车去，不知道牛们能坚持多久，尤其倒退的牛，没法估计最后的结局会怎样。这样子牛车一直奔下了陡坡，又在缓坡上奔驰了近两里地终于停下来了，没有一头牛倒下，包括倒着跑的。我们几个惊魂未定又开怀大笑，太刺激了，也够幸运。

除了幸运，有许多时候保命还是丢命都是人为的，当年草原上解放军指导员高喊火光就是命令，让知青、战士们往前冲，大家看吴敬他们这些知青在武装部长的带领下是怎样打火的：

武装部长又下达了命令：“我们晚上睡觉，白天打火！”这样我们白天说晚上打，晚上说白天打火，武装部长

带领打火队在远离火场的地方转了几个大圈子，几天以后上级通知任务结束，大家就班师回村了。

可以说这个武装部长是个阳奉阴违的落后分子，尽管他保住了知青们的命，但历史应该记住他，他懂得草原上和大森林里的火灾人是扑不灭的，只能靠老天，一风停了，二下雨了，三该烧的烧过了，遇到河沟或者没有草木的荒地，火自然灭了。

知青上山下乡最大的收益就是真正认识了农民，体验了与城市生活迥然不同的农村生活，知道了乡村如地狱般的疾苦和不可理喻的善良：

挖出的这个（支书）郭文斌是个没多少文化的老农民，知青们也看不上，就听从村革委会安排让干什么就干什么，于是知青被安排负责夜间看押“人犯”，看押地点就在一家农民的空屋里，晚上“人犯”与知青挤在一个炕上睡觉就是了。知青年轻觉多，睡得比“人犯”香多了，一天凌晨两三点钟，紧挨着“人犯”睡觉的知青被吵醒了，听见“人犯”喉咙发出怪怪的呼呼声，忙点上煤油灯看，只见“人犯”左侧墙壁上喷满了献血，再看“人犯”脖子上已划开了一个七八厘米的大口子，气管血管都割断了！人很快就死了，原来郭文斌不知从哪里拿到一把剃刀竟割喉自杀了。同学们有些后怕，要是这个郭文斌手握剃刀对着熟睡的同学们下手，一刀一个，这几位同学能逃脱几个？

几年以后全部“内人党”、“统一党”平反，我村郭文斌也平反了。他弟弟叫郭文学，非要请个叫秦广泽知青吃饭，说是他哥哥偷偷告诉过他，在被整的时候有个叫秦广泽的知青对他很好，所以弟弟现在一定要感谢一下秦广泽。秦广泽也很吃惊，我怎么对他好了？想想也不过是对他说话和气，顶多也就是私下说过一些安慰的话而已。果然“良言一句三冬暖”！更可贵“滴水之恩当涌泉相报”。

1970年春天“树欲静而风又不止”了，全国开展“清理阶级队伍，一打三反”的运动。阶级敌人共计五名：三名富农子弟、一名老贫农王子余旧社会干过几天“护路队”、一名老太太跳过大神。实在交待不出来什么罪行。没有罪行交待不出来，那就是认罪态度不好，知青们想起刚到农村时干活不行，没少受这个老头嘲笑，就发扬红卫兵精神噼里啪啦把他痛揍了一顿，批斗会胜利结束。

我们愧疚是愧疚了，可没人会赔礼道歉，说不清是没有学会赔礼道歉还是没有勇气赔礼道歉，就像中国对文革无人道歉一样。这次“清理阶级队伍”运动，北京枪决了遇罗克，其妹妹遇罗锦则到莫力达瓦旗插队并在这里第一次结婚。

文革是一场浩劫，被整的人成千上万，书中披露：

刘晓冬姐弟五人她是老大，来莫力达瓦旗插队时18岁，妹妹刘二东去了山西省插队，17岁。还有二弟弟和三弟弟不过十三四岁，无依无靠根本不够插队年龄，也投奔到长山堡村当了“知青”。她的大弟弟刘晓华命运又有不

同，十四五岁年纪流荡社会，被抓进了公安局关押了好久，既非刑事拘留，亦非行政拘留，而是叫“学习班”，出来后自称把一辈子的窝头都吃了。他的一个同学与他同龄，家住在同一大院，与他遭遇完全类似。后来那个男孩于1969年1月22日去了陕西省延安地区插队，这个男孩的父亲也比较有名叫习仲勋。

李毅、李聪兄弟的父亲是建筑工程师，母亲公开的身份是个华侨，受雇于外国驻中国大使馆工作，她真实身份是中国国家安全部（当时不叫安全部）的特工，文革一开始就因“特嫌”被抓进监狱也是音信全无。他母亲多年后释放后，总是呆呆的，基本不会跟人交流了。

翁永曦与我小学在一个学校，比我大两届，中学是110中学的，其父的经历也传奇。翁永曦后来受杜润生栽培曾任中央农村政策研究室副主任，是知青出身的第一个副部级干部。他在中央农村政策研究室工作时，把与他同届的一个北京知青招入研究室工作使其步入政界，这个知青的名字现在家喻户晓叫王岐山。

现在老知青回忆起上山下乡往往说那时候我们很纯真，我们青春无悔，可在农村的时候态度却截然不同，作者写道：

同甘共苦的知青们面对苦难的磨练，像一家人一样度过了几年的岁月，现在都在想着自己的心事了。“扎根农村一辈子，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已是屁话没有人再当真了，对前途的无望的苦恼折磨着每一个人。人的命运受国家、时代、家庭多个因素拨弄，自己的努力往往显得那样无力，但是还得努力。知青们慢慢各自用不同的方式离开了长山堡。

第一个走的是冯子秋，被旗文工团招去当了舞蹈演员，后来通过关系回到了北京。第二个走的是李毅，报考宁夏歌舞团被录取，几年后去了美国，在美国出事后回到香港，成为一名成功的商人。李毅的弟弟李聪后来到大兴安岭伐木时受伤，办病退回北京受阻。李聪的爷爷生前是云南讲武堂的，与蔡锷、朱德有故交，李聪的奶奶找到朱德的秘书，才把李聪病退办成。李聪与杨青后来结婚并出国了。第三个走的是周永成，通过其父去了山西省绛县541工厂。541厂是中国当时筹建的一个大型生产坦克的工厂，厂领导看中这个小伙子比较优秀，要把女儿许配给他并推荐他上了北京工业学院（现北京理工大学）。周永成面对上大学的巨大诱惑，默认了这门提亲，可是上学后又反悔了，因为他的恋人是贺真真。厂领导怒不可遏，说我既然能送你上大学，就能让大学给你退回来。在上大学走仕途与忠于爱情之间，周永成选择了忠于爱情，放弃了大学。经过一些变故后，周永成后来经营一家生产无损探伤仪的工厂，这种仪器里面有放射源，周永成长期接触放射源，不幸患上了白血病，于2014年逝世。当年村里最优秀的帅小伙竟然最先离世，令人唏嘘不已。

贺真真当年与郭令梅、郭小惠、刘晓冬去了河南省林县，当时的文化部干校在那里，后来各有各的出路。贺真真与周永成结婚后生了一对儿双胞胎儿子，晚年竟陷入什么“轮子功”里，而且是自己死活不愿意出狱。周永成病危期间，监狱当局特地让贺真真回家探视了一次，然后就阴阳两别了，实在不知道贺真真是怎么想的。

1972年北京市中学老师奇缺，上级批准把插队的老高中生召回来补充中学当老师，王栋、刘铁英、林晧、常北天、李存志回到北京当了老师。刘二华、刘三华年龄太小，后被解放军报社找回北京进学校回去上学了，其母亲进监狱后不久就被整死了，其父平反出狱后恢复高干身份，对国家改革开放后摒弃“极左”的意识形态还不习惯，发表异议，又受了批判。其一生忠于革命却惨遭迫害弄得家破人亡，可还是跳不出“左”的习惯思维定式，其生也不亦悲乎？刘晓冬后来去了澳大利亚，嫁给了一个大胡子白人。刘二华、刘三华后来经商也干得不错。政法学院教授的女儿杜红，后来在村里得了精神分裂症。

我回北京后许多年，也经常梦到又在长山堡了，不过基本上都是噩梦，醒来后定定神，确认自己是睡在北京的家里，才长出一口气，紧缩的心才又放下了了。

毕姥爷的一句脏话“那老B养的可把我们坑苦了”让全国义和团的后代群情激愤，六十年来颂圣文化一枝独秀，吴敬作为二中的高才生毫无疑问具有文学潜质，读罢整篇回忆录，没有大悲大喜大灾大难，没有曲折婉转动人心弦的故事，从头到尾不温不火真真实实娓娓道来，让我吹毛求疵地说，要想成书，语言还需精炼，写作技巧也待提高。其实写出来就足够了，那么优秀的兄弟姐妹，那些令今人无法想像的艰难困苦，不应埋没，不应让岁月淹没，在今天凭良心说出来也需要点勇气呢。

2015-07-25

冷明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92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夸父悲歌

最近我在沈阳见到了红嫂，得知“红孩儿”-他们的儿子现在生意红火，我想红河谷定能笑慰九泉了吧？刚刚我看了董浩的博文：《对话的思考——读“追随红太阳”》勾起了我对红河谷的回忆。说老实话，对那段历史我和红河谷的看法并不一致，而且据我的感觉是无法通过沟通达到一致的，但这并不影响我对他的同情和他对我的信任。我也写过一篇小文纪念他的逝世一周年，翻出来贴在这里留个念想儿吧。

夸父悲歌——红河谷一周年祭

2003年2月11日阴历正月十一，我正驱车颠簸在秦岭爬不完的盘山道上，突接清平自沈阳打来的电话,一个情理之中又意料之外的消息震惊了我--红河谷终于离我们而去!随着车子的颠簸，脑际一直萦绕着红河谷那既熟悉又陌生的面容…

一年多以前，我在沈阳第一次见到了红河谷。了解了他的情况后，我惊呆了。沉重的病体；下岗的妻子；生意受挫的儿子；基本没有经济来源的贫寒家境。。。生活能够给一个人带来的苦难还有什么没有给他啊！？

那天,我坚持要请红哥和红嫂吃顿饭，倒底是要表示什么我自己也说不清。吃饭的时候，他一直在讲他的儿子，拿儿子的作品给我们看。可以看出是个有才华的青年，可是，红哥你咋就不明白呢，在中国的装修设计市场上立足并不完全靠的是才华啊！余下的时间我们唠下乡，正是这段共同的经历联系了我们。就在这次，我在酒桌上听他讲了“劫台大客回家去”的故事。。。讲这些的时候他的眼中是放着光的，是啊，除了对儿子的期望他所真正拥有的就是对那个年代的回忆了！

“真是位勇士！”回程路上我感慨的对清平说。心里一直在想着红哥的事情，说不清是钦佩是惋惜还是怜悯，高速公路上我错过了路口，一直跑到抚顺才掉头返回鞍山。

清平的文章在网上传开了红河谷的故事，有人提议发起赞助，响应是热烈的。从此，红哥也走进了我的生活，但真正认识他还是后来的事。

我曾陪同许多网友到医院和家里探望过红哥。无论是疼痛的折磨还是化疗的摧残，面对网友，他都打点起精神以最好的精神面貌接待网友。看着他谈笑风生几乎忘了他是个恶疾缠身的病人。记得一位北京网友来沈阳探病时，他还和我们一起去了清东陵，由于不能走长路或许也是为了省那不菲的门票，他坚持留在公园门外的车上。谁知当我们回来时他用留给他的矿泉水把我的车窗擦的锃亮！他说："我喜欢车，有辆车想去哪儿就方便了。"说的我鼻子直发酸，赶紧说："等您儿子的公司办好了，叫他给你买一辆我陪你出去转转！""对！我们去承德看网友！"曾经有段时间，红哥的主治大夫倪大姐都认为奇迹在红哥身上出现了。她约我专门从鞍山来沈阳，很兴奋的介绍病情的好转和红哥生命的坚强！我感谢她为红哥所做的努力，她说："是他的坚强和必胜决心帮了他自己！"那些日子里网上也洋溢着欢声笑语，大家都在相互转告这个好消息。。。过年的时候，红哥还给许多帮助过他的网友发了贺年卡！没想到，春节刚过，红哥最终还是走了！

我是个不会安慰人的人,在红哥病痛期间我几乎没有给过他任何言语上的安慰.我觉得他是一种象征,是我们这一代人状况的象征.我痛感悲愤的是自己没有回天之力能够帮助他摆脱病魔的缠绕.红哥是个勇敢的人。一次我进京出差，一批北京知青托我带些钱物给红河谷。火车是清晨到达沈阳的，出租车司机奇怪我为什么大清早一下车就奔肿瘤医院。听了红河谷的故事，他诧异会有人为从未谋面的人治病掏腰包，感叹世上还有好人。最后他叹道："这病，人财两空啊！"是啊，明知不可为而为之要什么样的勇气和执着啊！

红哥是个充满激情的人。在病房里他用自己的激情感动了曾经因病房治愈率而拒绝收他入院的病房主任。他在护士节庆祝会上充满激情的讲话为他赢来经久不息的掌声,使他成为全院护士的朋友。他的乐观豁达以及病情的迅速好转曾成为院方推荐给病友的榜样。

红哥是个命运坎坷的人。他的一生中最辉煌的时期怕就是文革期间了。说辉煌是因为那时的他激情燃烧，热血沸腾，青春放射着光芒。毛时代在他的的回忆中是红色的。他以顽强拼搏来对抗命运多乖,至死都没有向命运低头红哥是个悲剧性人物,他的悲哀在于终其一生也想不通"革命"有什么错？至死也没觉悟他的全部不幸正是植根于那个疯狂的时代。他抵抗着恶疾的折磨以超乎常人的毅力完成了《追随红太阳》一书，他要把这些留给后人去评说。这是个象小草般平凡的人以他的生命写出的书，真实是它的全部价值。我期望它真能流传后世，我相信它会有价值的.因为这是一个普通人不普通的记忆，是新时代夸父的悲歌！

来自作者博客：http://blog.sina.com.cn/u/1400144221

我经历的故事

我插队在中条山的一个小山村，那是1968年底。我们去的时候村里还没有电，听说我们大队七个生产队中，只有我们和张家洼两个生产队没通电。通电要村里自己花钱，村里拿不出这笔钱。

刚去的那年春节，我们15个知青都没有回家，回一趟家来回需要五十多块的路费，我们没有，也不好意思找家里要，因为家里也拿不出来。况且我们刚去了一个多月，应该响应县知青办的号召：和贫下中农一起过一个革命化的春节。

快到年关了。一天晚上，队里开会讨论分红的事。我们几个男知青在窑洞里，点着煤油灯打扑克，忽听得隔壁传来阵阵哭声，把我们吓了一跳。赶忙跑过去看，发现几个女生抱在一起痛哭。问了半天，原来是她们去跟社员一起去开会了，听说去年队里分红是三毛三分六，村里大多数家庭欠款，少数几个长款的家庭也因为欠款户太多而拿不到分红——这也许是后来三角债的雏形。

当时我们已经经过民主评分了，男生最棒的是9分，女生最棒的是7.5分，弱一点的是7分。于是这些女生就开始发挥上过学的优势，拿一张信纸在那加减乘除地算。算来算去，365天，最棒的女生天天出工，也只能拿到91.98元。而天天出工是不可能的，即使你再有雄心壮志。尽管第一年国家负担我们每月44斤毛粮，你也攒不够回家的路费。

原来是这事。假装大大咧咧的男知青说：就这事，值当的吗？还哭！

后来，我们才知道，我们村不是最惨的，我们公社有的村一个劳动日只能分到8分钱，据说还有的生产队竟然是负数——干一天赔2分钱。那时，村里要交公粮，要除去各项公共开支，比如通电，比如置办固定资产，比如村里的大马车。大马车农忙时在村里干，农闲时就出去搞副业，跑运输。车把式待遇比较高，因为村里的活钱主要靠他们。但我坚决认为，那个赔二分钱的村，干部一定贪污。这么多人干活，怎么会是负数？

山区土地贫瘠，粮食产量不高，家家不够吃。那时又没有计划生育，孩子多的可以多分口粮，但是他们又没有足够的工分来充抵粮食款，于是就恶性循环。虱子多了不咬，债多了不愁。没有人为欠款熬煎，倒是粮食不够吃让

他们常常发愁。每年春天青黄不接的时候，农民就到处借粮。公社在每年的四月份前后发放“返还粮”，但都是红高粱，吃了拉不出屎，但总比没吃的强。如果放在现在，开个酒厂，财源滚滚。但那时候不准。

我村22户人家，102口人，20岁左右的青年6个，5个是光棍。山西的买卖婚姻十分严重，娶一个媳妇要三份礼，一份礼240块，当然这是最贵的。女方条件一般的一份礼也行，但是这5个人谁也拿不出一份礼来。他们很羡慕那个娶了媳妇的青年，但他们只有默默地干活，没有憧憬幸福的权利。

他们的父辈也是如此。村里22户人家中，有三户现在的男人是继承了嫂子。这种事村里人司空见惯，然而对我们这些狗屁不懂的城市青年来说，却不啻是拍案惊奇。时间长了，我们才理解了他们的无奈和现实主义。没有钱，一切要遵循“肥水不流外人田”的原则。

放羊的陈仰老汉就是娶了他嫂子，他同母异父的儿子管他喊“大”。小儿子铁治是他亲生，长我一岁，个子很小，随陈仰。大儿子是复员军人，用安家费娶了一个媳妇，小儿子从小跟他爹放羊，一直到现在。羊是各家各户的，队里派人放，记全工分。政策是：队里提供羊圈和部分饲料，羊粪，羊羔归生产队，羊毛归个人。

陈仰是河南人，旧社会逃难，跟着他哥跑到中条山。他哥一根扁担两个筐，一头是破烂儿，一头是他。山区地广人稀，哥俩埋下头，披星戴月，垦荒种地，不知干了多少年，哥哥居然娶了媳妇。陈仰大点儿了，给附近的地主打工，竞争上岗，七个人考试，他拿了第一。他说：“恁大的白馍，只管吃，谁吃得多，要谁。”他吃了八个。

财主说：能吃就能干！就是你！一年两块大洋，一年歇四天，管吃管住，换下来的旧衣服给你穿。陈仰说到这里眉飞色舞：那时候收麦子，我天不亮就干，晚上看不见路了才回。老财把饭送到地头----有酒有肉！那吃美了！美炸了！有时，老财还给个大烟泡烧两口，可美！我不睡觉给他犁地去，犁几亩地我才回来睡！

说到这，他笑，我们也跟着笑。

由于陈仰勤劳认干，后来有了一些地，土改时划成了上中农。但是他没有文化，不知道上中农和贫下中农有什么区别，整天还是风里雨里地干，他认定一个死理，只要你肯出力，就不愁没有好日子过。

可是，后来的日子并不好过。先是合作化，又是大食堂，大炼钢铁。想起那时的大饥荒，陈仰就骂。狗日的饿坏了，连包谷叶叶都吃了，那是人吃的么？那是喂牲口的！吃树皮，树皮都吃光了，唉，球，反正能吃的不能吃的都往嘴里塞，塞进去又屙不出来！脸胖的不敢碰，一碰一个窝窝，狗日可把人整炸了！

我们问他，学大寨好不好？他说：好个球！学球啥大寨，越弄越球！最早吃白馍（小麦粉）；再么，吃黄馍（玉米面）；再么，又吃红馍（高粱面）；这会么，又吃黑馍（红薯面），狗日啥颜色都吃过来了！

然而勤劳乐观的陈仰终究没能给儿子铁治娶上媳妇，他甚至觉得儿子还不如他有福气，他好歹还继承了嫂子。

在取消人民公社，农村分地包产到户的前夕，陈仰带着无限遗憾离开了人世，大概活了60多岁。

我2009年回村时见到他儿子铁治。还放羊，但是给自己放。娶了媳妇，孙子也有了。我说你现在发财了吧？羊肉那么贵。他笑。说，也不行，封山了，不让放了。和我同去的巷娃说，他狗日的行，一年弄两三万没问题。我们三个人在他的新院子里合了一个影，是他儿子给拍的。新院子很大，但是又是羊，又是狗，又是鸡，你来我往，苍蝇满天飞，一股羊膻气，我很奇怪他们也闻不出来。

也许是习惯，也许因为每天要干活，铁治还是穿着很旧的衣服，吃也舍不得。但他还是比他爸强，毕竟不像他爸受了那么多苦。在村子里他算是比较有钱的了，恐怕陈仰在阴间也不会想到自己已经有了重孙。我想，不管怎么样，还是要感谢改革开放，否则，村里人还在那以磨洋工，熬日头抵制着上边的瞎指挥，大家只有比着挨饿比着穷。现在毕竟发生了很大变化，只是这个变化来得太迟，付出的代价太大了。

2012-07-20

中条山人文集：http://hxzq05.d68.zgsj.net/showcorpus.asp?id=75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十一年插队的收获是什么？

我于1967年11月16日从天安门广场出发，到位于中蒙边境的内蒙古锡林郭勒盟东乌珠穆沁旗插队落户。1968年8月，毛主席才发出知识青年上山下乡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的号召，其后，才开始了大规模的上山下乡运动。1978年我从生产队直接通过高考到大学学习。在插队的11年中，我放羊、放马、当兽医，从未离开过牧业，11年基本是在蒙古包中度过的。在牧区插队的知识青年中，象我这样一直从事牧业的不是很多。

1997年11月16日，我们公社的几十个北京知识青年聚在北京地安门西大街我们公社知识青年自己开办的餐厅中纪念赴牧区插队30周年。当时，中央人民广播电台蒙语部的记者诺日布问我：你认为自己插队的最大收获是什么？我未加思索，立即用蒙语回答说：最大的收获是形成了自己关于人性善的信念。在中国的历史上，“性善论”与“性恶论”争论了两千多年。孟子宣扬“性善论”，荀子宣扬“性恶论”。人性是善还是恶？这不是一个科学问题，不是一个理论问题，不是一个可以作出实证性回答的问题。这是一个情感问题、信仰问题，只能凭借自己的直觉做出回答。在与蒙族牧民的共同生活中，我形成了关于“人性善”的信仰。这种信仰影响了我以后的生活，并将影响我的一生。这是我在内蒙插队的最大收获。

我历来认为，一个人的信仰主要不是来自于书本，而是来自于生活；主要不是来自于理性的、逻辑的思辩，而是来自于情感的、直觉的体验。信仰的传播主要不是靠言语的说教，而是靠行为的感召。在离开草原以后的近三十多年中，许多次我的学生在课堂上和私下里问我是否信仰共产主义，我都明确地回答：我是这个世界上最后一个虔诚的共产主义信徒。我的信仰与许多人不同。许多人把她作为科学来信，我把她作为宗教来信。我的信仰固然与自己的阅读和思考有关，但更主要的是来自于自己独特的生活经历和人生体验。对共产主义的信仰是基于对人性和人类未来的乐观主义态度之上的。我对于人性的乐观态度主要来自于内蒙古11年的插队经历。

我插队的公社是全内蒙最闭塞、最落后的地区，带有很大的原始社会色彩。内蒙受到来自两个方面的现代文化影响，一是来自南方张家口、集宁、呼和浩特一线的影响，一是来自东方通辽、白城、乌兰浩特一线的影响。我所在的东乌旗恰好处在两个文化影响范围的死角，而我所在的公社又是几乎唯一一个较完整地保持了老东乌旗特点的

公社。或者说，是全内蒙古为数不多的较少受到现代文明毒化的公社。我们那里的民风淳朴，人心单纯、坦诚、善良。我到内蒙时只有16岁，身材矮小。那时，与我感情最深的老“额吉”（蒙语妈妈）嘴中经常念叨的一句话是：人家的母亲不容易（蒙文发音是“浑耐额很阿莫日贵”）。在她的心中，没有利益的交换，只有一位母亲对另一位母亲的理解。1978年回到北京以后，心情长期感到压抑。一位在东北工厂呆了10年的同学说：“我回到北京后有走出厕所的感觉”。我说：“我回到北京后有走进厕所的感觉”。我们大队在2000多平方公里的土地上只有60几户、200多口人，但人与人之间的情感交流和集体娱乐活动却非常丰富；北京虽然人与人摩肩接踵，却似乎遥隔万里，即使是表面上一团和气，也谈不到情感交流。正是蒙族牧民们对我的无私的、发自人的天性的、不带任何功利色彩的爱将“人性善”的信念刻入了我的脊骨，溶入了我的血液。

使我建立“人性善”信念的另一个原因是从1967年到1972年知识青年集体的一段共产主义生活模式的实际经历。在此期间，全大队36名北京知识青年实行了“各尽所能、按需分配”的共产主义分配方式，由选举产生的一个3人生活管理委员会统一管理大家的共同财产和劳动收入。这种生活方式持续了4年多。1972年，考虑到年龄逐渐长大，面临婚姻家庭问题，经集体讨论结束了这种生活方式。共产主义的实现有赖于较高的物质和文化水准。考虑到我们当时插队的、绝不算富裕的物质生活水平和中学生的教育水平，这项实践的善始善终实在是很不容易。至今，我一直有一个念头：在有生之年，在更高的物质和文化水准上再进行一次共产主义的试验。凭心而论，如果我可以不考虑收入和报酬，可以不必为生计忧虑，可以全心全意地从事自己喜欢的研究，那么，对我是求之不得的。我相信，许多达到一定文化水平和思想境界的知识分子都会象我一样。

一个广为流传的说法是：30岁以前不信社会主义是缺乏良知，30岁以后仍然信社会主义是缺乏理智。很难说马克思、罗素、爱因斯坦、毛泽东等至死相信社会主义的人缺乏理智。因此，社会主义者或许可以反驳说：30岁以前不信社会主义是缺乏起码的良知，30岁以后不信社会主义是缺乏足够的良知。相反，社会主义最坚决的敌人、自由主义集大成的代表人物海耶克(Hayek)却举出罗素（罗素是20世纪最重要的哲学家之一，对20世纪数学的发展产生几乎最重要的影响）、爱因斯坦等许多人的例子说明，智力越高的人越倾向社会主义。海认为社会主义偏好是高智商者的一种自负。他的代表作之一是《致命的自负：社会主义的错误（The fatal conceit: the error of socialist，1988）》。

众说知青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感谢生活

1967年11月16日，我与300多名北京的中学生一道，从天安门广场出发，到内蒙古锡林郭勒插队落户。2007年11月16日，部分北京知识青年和许多在京的蒙古族朋友，隆重聚会纪念我们下乡40周年。内蒙古锡林郭勒盟的领导专程赶到北京参加此次纪念活动。一些锡林郭勒盟东乌珠穆沁旗的牧民代表参加了这次纪念活动。前来表示祝贺的包括著名蒙古族电影演员斯琴高娃、艾丽娅等，包括著名蒙古族歌手拉苏荣、阿日布杰等。2007年11月17日，当年到东乌珠穆沁旗满都宝利格牧场和额仁高比公社插队落户的100多名知识青年欢聚一堂，纪念这个重要的日子。

1968年底，毛主席才发出知识青年上山下乡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的号召，其后，才开始了大规模的上山下乡运动。1978年我在东乌旗参加了高考，通过高考到大学学习。在插队的11年中，我放羊、放马、当兽医，从未离开过牧业，11年基本是在蒙古包中度过的。

一、感谢生活给予我信念

离开草原以后，每每与别人谈起自己插队11年的经历，时而会有人深表同情地说：“插队11年，太苦了”。每当这时，我总是回答说：“要是没有这11年的草原生活，那我这辈子才真是太苦了。”

我有太多太多的理由这样说。

在现代社会中，一种普遍的说法是：“十万元户玩狗，百万元户玩车，千万元户才敢玩马“。即便是玩马的人，通常不过是玩一两匹，骑马也不过是一周或几周一次。骑马打猎，更属于富豪级的享受，即使有亿万家产，还需要寻找允许猎杀野生动物的地方。

在乌珠穆沁草原，最多的时候我同时养过7、8条狗。我曾经有一黑、一黄两条很高大的狗，让许多人羡慕，曾是我的骄傲。一个起的蒙古名，是“巴特儿（英雄）”，一个起的汉名，是“大耳朵”。

在乌珠穆沁草原的11年，是几乎整日滚在马背上的11年。初到草原，刚开始骑马的时候，骑一天马下来，浑身酸疼。到后来，不论再累，只要一爬上马背，很快就会恢复。骑在马上就像躺在席梦思上一样舒服。

在牧区的11年中，大多数时间我的名下至少有5、6匹马。其中，我有4年是马倌，放牧的马群有500多匹马。由于只有马倌可以骑母马，这4年中，我原则上可以骑的马有上百匹，实际上经常轮换骑的马有几十匹。

狼是牲畜的威胁，是牧民的敌人。每年秋天，总有几次大规模的设围打狼。从排班布阵到调兵遣将，都有一举收复台湾一样的阵势。更让我感到幸运的是，我曾经在一次围猎中凭借自己心爱的、草原上最优秀的马的马力，亲手用套马杆套住并打死了一只狼。这是让许多牧民青年都十分羡慕的难得经历。即使是在草原牧民中，有这样经历的人也是屈指可数。

草原为我留下了对狗的怀念，对马的怀念，对一望无边、繁花似锦的辽阔草原的怀念，对绵延数里、数以千计的成群黄羊的怀念，对随处可见、成群结队的旱獭的怀念，对雨后突然成片冒出的白蘑菇的怀念，对黄昏中炊烟袅袅的蒙古包的怀念，对千年铸就的、绚丽多彩的草原游牧文化的怀念，对草原上那种无忧无虑、缓慢宁静生活节奏的怀念，对知足常乐、与世无争的草原男人的怀念，对心地善良、勤劳坚韧的草原女人的怀念……这些，都是我应该感谢草原的理由。但是，这些都不是最重要的理由。

我感谢草原，首先是因为草原给了我生活的信念。这种信念影响了我以后的生活，并将影响我的终生。草原所给予我的最核心的信念是对“人性善”的信仰。在中国的历史上，“性善论”与“性恶论”争论了两千多年。孟子宣扬“性善论”，荀子宣扬“性恶论”。人性是善还是恶？这不是一个科学问题，不是一个理论问题，不是一个可以做出实证性回答的问题。这是一个情感问题、信仰问题，只能凭借自己的直觉做出回答。一个人的信仰主要不是来自于书本，而是来自于生活；主要不是来自于理性的、逻辑的思辩，而是来自于情感的、直觉的体验。信仰的传播主要不是靠言语的说教，而是靠行为的感召。

我插队的东乌珠穆沁旗额仁高比公社是全内蒙最闭塞、最偏远的地区，带有很大的原始社会色彩。内蒙受到来自两个方面的现代文化影响，一是来自南方张家口、集宁、呼和浩特一线的影响，一是来自东方通辽、白城、乌兰浩特一线的影响。我所在的东乌旗恰好处在两个文化影响范围的死角，而我所在的额仁高比公社又是几乎唯一一个较完整地保持了老东乌旗特点的公社。或者说，是全内蒙古为数不多的较少受到现代文明毒化的公社。我们那里的民风淳朴，人心单纯、坦诚、善良。我到内蒙时只有16岁，身材矮小。那时，与我感情最深的老“额吉”（蒙语妈妈）嘴中经常念叨的一句话是：人家的母亲不容易（蒙文发音是“浑耐额很阿莫日贵”）。在她的心中，没有利益的交换，只有一位母亲对另一位母亲的理解。基于这样一种本能的“幼吾幼及人之幼”的情怀，她在方方面面给予我许多呵护和照顾。1978年回到北京以后，心情长期感到压抑。一位在东北工厂呆了10年的同学说：“我回到北京后有走出厕所的感觉”。我说：“我回到北京后有走进厕所的感觉”。我们大队在2000多平方公里的土地上只有60几户、200多口人，但人与人之间的情感交流和集体娱乐活动却非常丰富；北京虽然人与人摩肩接踵，却似乎遥隔万里，即使是表面上一团和气，也谈不到情感交流。正是在与蒙族牧民的共同生活中，我形成了关于“人性善”的信仰。正是蒙族牧民们对我的无私的、发自人的天性的、不带任何功利色彩的爱将“人性善”的信念刻入了我的脊骨，溶入了我的血液。

在离开草原以后的近四十年中，许多次我的学生在课堂上和私下里问我是否信仰共存主义（多数人将之翻译为“共产主义”，我认为翻译得不准确），我都明确地回答：我是这个世界上最后一个虔诚的共存主义信徒。我的信仰与许多人不同。许多人把她作为科学来信，我把她作为宗教来信。我的信仰固然与自己的阅读和思考有关，但更主要的是来自于自己独特的生活经历和人生体验。对共存主义的信仰是基于对人性和人类未来的乐观主义态度之上的。我对于人性的乐观态度主要来自于内蒙古11年的插队经历。

使我建立“人性善”信念的另一个原因是从1967年到1972年知识青年集体的一段共产主义生活模式的实际经历。在此期间，全大队36名北京知识青年实行了“各尽所能、按需分配”的共存主义分配方式，由选举产生的一个3人生活管理委员会统一管理大家的共同财产和劳动收入。这种生活方式持续了4年多。1972年，考虑到年龄逐渐长大，面临婚姻家庭问题，经集体讨论结束了这种生活方式。共产主义的实现有赖于较高的物质和文化水准。考虑到我们当时插队的、绝不算富裕的物质生活水平和中学生的教育水平，这项实践的善始善终实在是很不容易。至今，我一直有一个念头：在有生之年，在更高的物质和文化水准上再进行一次共存主义的试验。凭心而论，如果我可以不考虑收入和报酬，可以不必为生计忧虑，可以全心全意地从事自己喜欢的研究，那么，对我是求之不得的。我相信，许多达到一定文化水平和思想境界的知识分子都会像我一样。

我并没有参加2007年11月17日聚会的筹备工作。来到聚会现场以后，我惊喜地发现，聚会的组织者已经开始考虑组织老知青们实行合作养老的问题。我们当年的许多经验、教训，都可以被合作养老计划借鉴。当年的运作并不轻松。各个家庭的经济情况不一样，困难的家庭要多寄些钱，条件好的家庭不寄钱。那时候，许多人的父母到了干校、三线。有人探亲到北京，有人探亲要到四川、甘肃、湖南，路费都不一样，都是按需分配。那时，从衬衣到皮袍，都是统一制作。我真希望这个合作养老的计划能够成为现实，并愿意为之贡献一份力量。

关于合作养老计划，我认为需要注意以下几个方面：

1、 坚持自愿原则，自愿加入。自愿退出。

2、 主要的经济活动保持高度透明。避免出现违规行为，也避免出现猜忌和疑虑。

3、 民主产生管理层。一个组织没有秩序很难保持稳定。秩序由管理层来维护，管理层通过民主程序产生。

4、 代际经济隔离。在加入计划之前，需要先和子女在经济上分割清楚。一旦加入计划，与子女不再发生经济上的联系。

5、 注意把好进口和保持畅通的出口。没有把握的人，不能轻易放进来。太麻烦的人，可以请出去。接收和劝退都需要三分之二甚至四分之三多数的同意。

6、 量力发展。合作计划参加者的生活水平如果不能明显高于社会平均水平，就难以保持稳定性。因此，只能量力发展。一方面，要竭尽自己的能力多吸收一些成员；另一方面，难免会将一些人暂时拒之门外。

7、 作为合作计划的衍生物，开办一些老人免费午餐食堂。面向社会，面向那些生活困难的老人，每日提供一顿免费午餐。

一个广为流传的说法是：30岁以前不信社会主义是缺乏良知，30岁以后仍然信社会主义是缺乏理智。很难说马克思、罗素、爱因斯坦、毛泽东等至死相信社会主义的人缺乏理智。因此，社会主义者或许可以反驳说：30岁以前不信社会主义是缺乏起码的良知，30岁以后不信社会主义是缺乏足够的良知。相反，社会主义最坚决的敌人、自由主义集大成的代表人物海耶克(Hayek)却举出罗素（罗素是20世纪最重要的哲学家之一，对20世纪数学的发展产生几乎最重要的影响）、爱因斯坦等许多人的例子说明，智力越高的人越倾向社会主义。海耶克认为社会主义偏好是高智商者的一种自负。他的代表作之一是《致命的自负：社会主义的错误（The?fatal?conceit:?the?error?of?socialist，1988）》。

伴随普遍生活水准的提高，伴随越来越多的人更看重不仅仅是金钱的“整体生活质量”，一些以前难以实现的理想，今天未必不能实现。一些以前失败的实验，今天未必一定会失败。1958年的“公共食堂”曾经造成灾难。今天，基于自愿的、以自助餐方式实现的“按需分配”的“公共食堂”，完全可能成为一些不愿自己烹调的人们的选择。当年欧文未能取得成功的共存主义实验，今天完全可能取得成功。事实上，以色列具有“按需分配”色彩的农业公社“基布兹”已经延续近一个世纪。在我国的南街村、华西村等地的探索中，也在积累着一些建设共存主义社区的经验和教训。

二、感谢生活给予我快乐

我感谢草原的另一个重要原因，是草原给了我淡泊名利的高贵品格。曾在东乌珠穆沁旗沙麦公社插队的张静女士曾对我说：“牧民，从骨子里就是贵族”。她的话，一语道出了我对牧民的感受。一个人并不能因其外在的地位而尊贵，一个人只能靠其内在的气质而尊贵。一个高居国家领导地位的人，在人们的心目中可能是俗不可耐；一个普通的工人、农民或牧民，却可能因其高贵心灵而被人敬重。

最让我难以忘怀的是1969年冬天的大雪灾。我们大队所在的额仁草原（即小说《狼图腾》中所说的“额仑草原”），是全内蒙最好的天然草场之一。在这场雪灾中，南部一些旗县的牲畜几乎死绝。额仁草原以自己宽广的胸怀迎接了来自东乌旗其它公社的牧民和牲畜，迎接了来自阿巴嘎旗和东苏旗的牧民和牲畜。尽管这一年冬天我们大队的牲畜最后因为草场被吃光而死掉了一半，牧民们并没有为了保护自己的牲畜而将前来避灾的客人拒之门外。不仅没有拒之门外，而且为这些难得一聚的远方朋友的到来而欢欣鼓舞。不同公社、不同旗县的牧民们，在额仁草原上举行了一场长达月余的“冬季那达慕”，渡过了一个狂欢节式的冬天。牧民们这种“快乐胜于财富”的心态，那些生活在市场原则所支配的现代社会中的人，很难理解。牧民们这种淡泊财富的贵族品格，那些崇尚“金钱万能”的暴发户们历经几代也难以形成。

对于任何民族、任何地域，婚姻嫁娶都是一桩大事。在乌珠穆沁草原上，财富几乎丝毫不能为姑娘和小伙子

增加身价。牲畜遍野的大牧主的女儿不会因其富有而得到更多小伙子的追求，长工的儿子也不会因为自己的清贫家境而在魅力的较量中处于劣势。在草原的情感世界中，个人的内在魅力远远胜过外在的金钱和权势。

从北京到草原，11年后又从草原回到北京，巨大的反差使我真切地感受到，被“市场原则”主导的现代生活与被“快乐原则”主导的草原生活，属于两种完全不同文化。

在离开草原的近30年的时间中，我经历了几次大的人生坎坷。面对这样的人生坎坷，我基本能够泰然处之。对此，许多人感到惊异。我自己知道，我之所以能够平静地一次次走过坎坷，一次次重新建立起自己生活和事业的框架，是由于我受惠于草原，受惠于牧民。我清楚地知道，名、利不过是过眼烟云，得不足喜，失不足悲。一个人的价值不在于其外在的名利标签，而在于其内在的品格和能力。

草原给了我信念，草原给了我快乐。这才是我感谢草原、感谢生活的最重要的原因。我经常想到，如果没有草原11年的生活，我在对名利的追求上可能有更多的斩获，但我可能一生也找不到生活的目标，一生也不能领悟人生的意义。如果没有草原11年的生活，我可能很富有，但我可能一生也不能获得真正的快乐。快乐，仅仅属于那些摆脱了名利桎梏的人们。

然而，这点点快乐，仅仅属于个人。草原留给我们更多的是，从此再也无法平静地生活。看看今天进城民工的处境并不比我们当年下乡知青好到哪去，看看今天多少贫困地区的穷人家女儿沦为妓女，对比我们作为知青时的精神状态（重义轻利）和今天社会上的普遍精神状态（唯利是图），我对“十年浩劫”的说法缺乏共鸣。2000年前后，北京市曾出台了一些地方法规，保护北京人就业，限制外地人进入一些行业。部分知青是这些保护政策的受益人，北京政府也确实为保护这部分知青做了实事。当时，我却感到有愧于曾接纳了我们的老乡。我固然不想站在“知青白领”的立场，但也不想站在什么知青的立场。在底层生活了11年，挣了11年工分，我已经习惯于底层的视角，对于那些“吃商品粮者”关于失去某种生活待遇和教育机会的抱怨，我已经缺乏共鸣。作为一个公民，我希望国家强盛，希望百姓富裕，并一直在为之进行着不懈的努力。我大声赞扬知青这一代人曾经有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是希望在经过20年拜金主义扫荡的中国人的精神废墟上，清理出哪怕一小片静土，播下几粒真情与高尚的种子。

我曾经在网上看到这样一段话：

每当我看到那些功成名就的“老三届”们汇聚一堂，满怀深情地“回忆当年的艰苦岁月”，豪情万丈地时候，我会想起那些下岗在家的，在边远乡村的，乃至已长眠地下的以及众多的已成为普通百姓的知青们。因为，这毕竟是一道很简单的算术题 —1600万知青中，功成名就的能有几个人呢？与那些在今天默默无闻、为了生计而四处奔波的返城知青相比，究竟谁是多数，谁更有代表性呢？

这道简单的算术题有另一种算法：比起至少5亿农民在几十年时间中所承受的，1600万知青在平均大约5年中

所承受的，能算很大的苦难吗？值得在几十年之后还要呼天抢地地去抱怨吗？看看今天北京、广州、上海那些从事建筑、环卫、卖菜、早点、卖报、保母等工作的都是些什么人，就知道“下岗”是个假问题。

至今，在关于上山下乡的文学作品中，在网络上，当年的知青们以及他们的后代们，仍然在为“青春有悔”和“青春无悔”而激烈地争论。有意思的是，几乎所有到内蒙牧区插队的知青，清一色地都是“无悔派”。无论是个人的快乐，还是从此再也无法平静地生活，都应该归功于草原，归功于牧民。锡盟阿巴嘎旗北京知青孟晓青在她写的《永远的大草原》一书中说出了许多牧区知青共同的心声：“没有抱怨（no complain）”。是的，对于草原，我们不仅没有抱怨，而且充满感激，感谢草原，感谢牧民，感谢生活。

众说知青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感悟篇】：

感悟1525

在“爱思想网”看到秦晖在台湾清华大学人社院“中华人民共和国史”课程上的一段谈话，题为《对文革的四种判断》。从中可以看到，关于文革和反右，秦晖是有突破的，他的谈话有一定的新意。

他以“体制”和“文革”两个维度来归纳概括关于文革的4种基本观点，其中之一是“反体制肯定”。

他说：“在北京的很多高校，这种观点是相当有市场的。很多人都希望再来一次文革。他们对当权派有相当的反感。”关于反右，秦晖说：“我认为毛一开始并没有想到后来，他一开始的确是真心希望群众给党提意见的”。

秦的这些说法，具有一定的启发性。

感悟1526

在一个微信群中，看到这样一段话：“1949年后，最贫穷的农民进城当了管理者，现在身居中、高位的依然是从农村中打拼吹拍上去的。两股浊流又斗又拉，同流合污，天朝社会早已是斯文不在了。通过阶级斗争，于是一代代的卑贱者永远翻身压在高贵者的身上。天朝自49年后就已无中华了。下层进到上层更可憎，在毛思想长期教育下，这点人们一般不敢讲。”从这段话可以看出，一股颠倒了正负号的新的“血统论”在蠢蠢欲动。1966年的“血统论”是“卑贱者最聪明，高贵者最愚蠢”，是“老子革命儿好汉，老子反动儿混蛋”。今天的“新血统论”是“老子高贵儿高贵，老子卑贱儿卑贱”。这种“新血统论”在一些自由派“精粹”中获得了一定市场。对于这种“新血统论”，需要保持警惕。

博主在底层插队务农11年，又在大学中教书30年。聪明绝顶的普通百姓，一脑袋浆糊的“教授”、“博导”，博主都见得多啦。博主曾在发表于2004年12月8日《中国青年报》的《相比之下，还是“盖大楼”好一些》一文中写道：“一大批满脑子‘三七二十二’的人，凭借自己人际关系方面的功夫，已经在亲朋好友把持的刊物发表了一篇篇颠三倒四的‘论文’，已经在亲朋好友把持的出版社出版了一本本东拼西凑的‘专著’，已经摇身成为了‘教

授’、‘导师’，已经让那些尚明白‘三七二十一’的人抱头鼠窜，望风披靡。”博主认为，智愚与贵贱之间，没有一毛钱关系。

为了抑制这两种不同方向的“血统论”，确实需要从小注意发展学生的审辩式思维（critical thinking）。

感悟1527

有人曾对博主说：“我反对高高在上的淡泊名利之谈”。

我想，他关于“淡泊名利之谈”的“高高在上”的感觉是非常准确的。

确实，“淡泊名利”属于极少数吃饱了肚子的人一种奢侈。

“淡泊名利”是一种心态。王路遥、莫言等都在自己的作品中对“饥饿”有过非常深切、生动的描写。饿着肚子的人，不可能产生“淡泊名利”的心态。

伴随人类社会的进步，饿肚子的人毕竟会越来越少。

“人往高处走，水往低处流。”一旦吃饱了肚子，许多人都可能有“向上走”的需要，都可能产生对爱情、友谊、音乐、舞蹈、艺术、诗歌、文学的痴迷，都可能伴随这种痴迷而出现“淡泊名利”的心态。

感悟1528

毛倡导的“五七道路”,毛倡导的亦工、亦农、亦学、亦商，其意义主要不在于“成才”，而在于“成人”，在于摆脱马克思所说的“蜕化”（alienation，现在一般被译为“异化”，很费解），在于享受索罗斯所说的“多于生存的生活（the life more than survival）”，在于追求联合国所倡导的教育理想“学会生活”（learn to be，曾被普遍翻译为“学会生存”。不准确，并不是learn to survival）。

40后和50后中的许多人，曾经为吃饱饭而奋斗，他们的生活几乎全等于生存，他们蜕化为锄头的附庸，机器的附庸，电脑的附庸。许多人像莫言一样，饥饿的记忆对他们刻骨铭心。但是，未来属于没有挨过饿的60后，70后，80后，属于我们的儿子一代，孙子一代。他们不会像我们这代人中的许多人那样存在强烈的饥饿记忆，他们会产生许多吃饱了饭才有的想法和志趣。他们会想：“我不一定要干太辛苦的工作，不一定要挣用不完的钱，不一定要去买那些本不需要的东西，不一定要去取悦那些自己并不喜欢的人”。他们会去追求丰富多彩的生活，他们会去追求更丰满的人生。在人民币之外。他们还会去追求友谊、爱情、音乐、诗歌、文学、艺术……，他们之中甚至还会有一些人“吃饱了撑得”地关心环境保护，关心生态，关心物种的多样性，关心文化的多样

性……他们中的一些人会欣赏毛所倡导的“五七道路”：亦工、亦农、亦学、亦商。

2013年6月21日，在天则研究所组织的研讨会上，我的好友陈子明先生说：“毛泽东在文革中讲过五七道路，亦工亦农，这都是后现代的。所以毛泽东完全有资格成为后现代主义的先驱”。

我认同子明的这个看法。这也是经过近40年时间的淘洗之后，毛仍然对许多人充满魅力的重要原因。

海宽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0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